

印鸞章編輯
蔡巧因校訂

清

鑑

世界書局印行

中華民國二十六年一月
初版

仿古
字版

清

鑑 (全一册)

實價國幣一元

(外埠酌加運費函費)

版權
所有
不准
翻印

出版者

國學整理社

發行者

世界書局有限公司代表人
陸高誼

印刷者

上海大連灣路
世界書局

發行所

上海及各省

世界書局

凡例

一本書依照袁王綱鑑體例。以年爲經。以事爲緯。分別綱目。互相係屬。讀者得按年以考事。循綱以卽目。

一本書斷自太祖開國。迄於宣統退位。凡二百六十九年。於世代之興衰。政治之得失。疆域之擴張。制度之沿革。經濟之變遷。胥詳焉。

一本書於明末清初之際。用一年兩系之例。兩朝並舉。藉收對照連絡之效。

一綱目命官。惟書宰臣。餘非有故不書。今凡有關政教之大者。雖卑官小職。亦用特書之例。以書之。

一鴉片戰爭以後。東西之交通頻繁。我國屢受不平等條約之束縛。關係於現在之國勢者甚大。故所載尤詳焉。

一本書參考。除官書外。私家著述。可資徵信者。亦多採入。

一本書間附論評。卽野史之可資參證者。亦列焉。

一本書地名。概注最近名稱。俾便參核。

一本書經一再訂正。與前本頗多增刪。惟史事繁曠。疏漏舛誤之處。在所不免。所望鳩碩。匡而正之。

清鑑綱目目次

卷首

滿洲開國紀要……………

一

太祖高皇帝……………

二

太宗文皇帝……………

一〇

卷一

世祖章皇帝(順治)……………

一九

卷二

聖祖仁皇帝(康熙)……………

一五一

卷三

世宗憲皇帝(雍正)……………

二六九

卷四

高宗純皇帝(乾隆)……………

三一九

卷五

仁宗睿皇帝(嘉慶)……………

四一七

卷六

宣宗成皇帝(道光)……………

四六三

卷七

文宗顯皇帝(咸豐).....五〇三

卷八

穆宗毅皇帝(同治).....五六三

卷九

德宗景皇帝(光緒).....六一九

卷十

宣統帝.....七九七

清代帝系表.....八五四

清鑑綱目卷首

滿洲開國紀要

滿洲
之
起

哈
努
爾
赤

清之先世為滿洲。居於長白山之東。蓋古女真即金。遺種也。自蒙古

滅金後。通古斯族。勢日就衰。相傳有布庫里雍順者。以愛新覺羅為

姓。始居吉林北境。俄莫惠之野。鄂多里城。建國曰滿洲。是為清朝開

國之始祖。按其時。當在金之末造。由布庫里雍順數傳而後。國內大亂。舉族被戕。

幼子范察。僅以身免。又數傳至都督孟特穆。即肇祖原。誘誅仇人。恢復

故地。時當明正統景泰之交。始徙居赫圖阿拉。是為興京。距盛京二

百七十里。即明之建州右衛也。孟特穆二傳至都督福滿。即興祖直。生

覺昌安。即景祖翼。盡收蘇克素護河西二百里內諸部落。國勢始大。覺

昌安生塔克世。即顯祖宣。塔克世生三子。長曰努爾哈赤。即太祖高皇

帝也。

【附記】滿洲源流考曰。滿之先世。姓愛新覺羅氏。發祥於長白山。山高二百餘里。綿亘千

里。山上有潭。周八十里。鵲嶽混同愛濤三江出焉。山之東曰布庫里山。下有池

曰布爾湖。相傳有三天女浴於池。神鵲銜朱果。置季女衣。季女含口中。忽入腹。遂有

孕。產一男。及長。因命之曰。汝以愛新覺羅為姓。布庫里雍順為名。天生汝以定亂

國。汝宜誌之。汝順流而往。即其地也。乘以小船。順流下。至河濱登岸。折柳枝及蒿

為坐具。時其地有三姓。爭為雄長。日備兵相仇殺。亂靡定。有取水河濱者。見而異之。

歸以語衆。衆往觀。詰所自來。答曰。我天女所生。以定汝等之亂。且告以姓名。衆驚

曰。此天生聖人也。交手為拜。迎至家。三姓者聽曰。我等盡息爭。推此人為國主。以

女百里妻之。尊為貝勒。其亂乃定。於是居長白山東。俄製嘉之野俄朵里城。國號滿洲。是為國基之始。數世後。不審撫其衆。國人叛。布庫里雅順之族。有幼子名苑察者。遁於荒野。國人追之。會有神鵲。止其首。追者遙望鵲棲處。疑為枯木。殺之。苑察得不死。又數傳至肇祖原皇帝名都督孟特穆。生有智勇。慨然以恢復為志。誘殺先世仇人遁半。於是始居赫圖阿喇地。(即今遼寧興京縣)生子二。長充審。次褚寧。充審子三。其三即興祖直皇帝。名都督福滿。興祖生子六。其四即景祖翼皇帝。六子各居一地。稱為其強。侵陵諸路。景祖令長子禮敦征之。滅其族。盡收赫克蘇僻阿西二百里內諸部。國益強盛。後興祖名阿哈納者。欲聘薩克達路長之妹為妻。薩克達路長以阿哈納貧。不許。而嫁其妹於董鄂部主子。遂相仇怨。引兵攻掠舊古塔貝勒東南一路。舊古塔時分居十二處。塔喇氏。即宜皇后。生三子。長即太祖努爾哈赤也。太祖生而龍顏鳳目。偉軀大耳。天表玉立。聲若洪鐘。儀度威重。舉止非常。騎射軼倫。剛果能斷。凡所睹記。終身不忘。國人稱之曰聰明貝勒。明萬曆時。以尼堪外蘭陰搆明兵。攻舊古塔諸部。景顯二祖被害。太祖乃奮志復仇。卒取遼東廣甯諸地。創立宏業。混一區宇之不基。蓋肇於此。以上為清代官書。記開國源流如是。語多荒誕。不足置信。姑附錄於此。

太祖高皇帝

名努爾哈赤。顯祖塔克世長子。在位四十有三年。初登可汗位。至明萬曆四十四年稱帝。建元天命。凡十有一年崩。壽六十有八歲。

太祖努爾哈赤。生而英毅有武略。凡所睹記。終身不忘。國人稱之曰聰明貝勒。其事業可紀者凡六。首統一滿洲諸部。次征服扈倫諸部。次伐明。圍撫順。克清河堡。殲薩爾湖之師。遷都遼瀋。敘次如左。

一 統一滿洲諸部

滿洲凡六部。曰覺羅部。曰蘇克素護河部。曰渾河部。曰完顏部。曰董部。曰哲陳部。努爾哈赤。為愛新覺羅部長。覺羅部外。以蘇克素護河部為最強。先是蘇克素護河部。有尼堪外蘭者。為圖倫城主。頗效忠明室。陰與明總兵李成梁。合軍攻古略城。其城主阿太章京之妻。

被迫走撫順。欲入明邊。明邊吏懼啓覺。逐之。遂逃鄂勒琿。築城居之。以中隔董鄂。渾河諸部。追兵不能及。努爾哈赤遂改變行軍方略。用兵先自近部始。於是首攻蘇克素護河部之瓜爾佳城。次攻渾河部之貝琿城。哲陳部之託摩城。及董鄂部。皆克之。遂越諸部。進迫鄂勒琿。尼堪外蘭。復逃入明。努爾哈赤以執付仇人請。明邊吏執尼堪外蘭。送努爾哈赤軍斬之。並歲賜銀八百兩。蟒緞十五匹。開撫順清河寬甸。暨陽四口。為通商所。冀以結其歡心。努爾哈赤復乘勝攻克完顏部。於是五部皆服。越四年。又征服長白山之鴨綠江部。兵威益振。駭駭然合大東而奄有之矣。

【附記】明初滅元。分關外地為三衛。一曰建州衛。統滿洲六部。及長白山三部。一曰海西衛。統扈倫四部。一曰野人衛。統東海三部。皆在今遼寧吉林之間。其時明人疆圍。盡於今開原。鐵嶺。遼陽。瀋陽。海城。蓋平。諸地。其東北皆為權力所不及。三衛之建。不獨仿唐鞏州之制。以略示羈縻而已。至神宗萬曆時。此三衛中。諸部互相雄長。扈倫在滿洲之北。其勢最強。及滿洲六部中。努爾哈赤崛起於覺羅部。復合併諸部。而建立為一統之大帝國。以與明室相抗拒。

二 征服扈倫諸部

努爾哈赤之用兵也。先自近部始。其始攻克滿洲五部。繼乃北向。與扈倫諸國爭雄長。扈倫者。明之海西衛地也。海西四部。葉赫最強。為塞外諸國盟主。及努爾哈赤統一滿洲。又收服鴨綠江部。盡有其衆。疆土日擴。葉赫會長納林布祿忌其強。乃遣使滿洲。以均勢之說。相要挾曰。扈倫四部。言語相通。勢同一國。今所有國土。爾多我寡。盍割

地與我。努爾哈赤不應。納林布祿乃糾合扈倫四部及蒙古之科爾沁。錫伯。卦勒察三部。長白山之珠舍哩。納殷二部。計共九國。聯軍來攻。衆凡三萬。分三路進兵。陣於渾河北岸。努爾哈赤聞聯軍大至。引兵至扎喀城。乘城觀之。謂諸將曰。烏合之衆。其心不一。殲其前鋒。必自退。因而乘之。蔑不勝矣。乃移軍疾馳二百里。至古時山。據險而陣。發百騎挑戰。葉赫西城會長布寨。科爾沁會長明安。先衆突進。布寨馬觸木跔。努爾哈赤兵即斬之。乘勝長驅。明安陷淖。易馬遁。聯軍途大潰。努爾哈赤逐北數十里。斬首四千級。諸部大震。先後屈服。納林布祿不得已納其女以和。此明萬曆十九年事也。未幾葉赫復叛。與哈達同謀抗拒。努爾哈赤怒。乃發兵先擊哈達。克其城滅之。繼又滅烏拉輝發二部。又北略東海諸部。兵力益強。疆土大拓。萬曆四十四年正月朔。滿洲諸貝勒大臣。奉表勸進。尊努爾哈赤爲覆育列國英明皇帝。立國號曰大金。建元天命。定都興京。

【附記】

清之先。本出於金代女真部族。太祖努爾哈赤。初建國號曰大金。旋以別於前代之金。改稱後金。見日人三島雄太郎之支那近三百年史。及稻葉君山之清朝全史。

等。言之甚詳。今奉天盛京城撫近門之匾額。尙有大金字樣。而清代官書。皆深諱之。其諱稱大金。實自太宗皇太極始。皇太極承太祖基業。復加開拓。其後疆域日廣。包有蒙古人。漢人。朝鮮人。及西藏人等。不止女真一族。且漢人對於金人。素多惡感。尤與招徠漢族非宜。因於即位後之第十年。改國號爲清。並將前此之文書部面書大金者。一律改爲滿洲。滿洲音近曼珠。本佛名號。意謂清之帝王。爲佛之化身耳。自此滿清一代二百年。官私文字。咸稱崇德以前爲滿洲。而大金及後金諸名稱。遂無可考見。最可怪者。清之部族。實爲女真。女真起於遼。後避遼與宗諱。改稱女直。歷金元皆稱女直。至明復舊稱爲女真。而清人自認滿洲爲其部族。不認女真。故修明史時。凡遇女真事。皆

削去之。尤奇者。字典注中。凡女字。真字。直字下。皆無女真女直等詞。讀府亦不收女真女直詞。滿洲源流考。編詳東夷各部族。獨無女直專條。僅於文字中。一見女真。清歷世帝皇示人以不廣。故載筆之臣。常小廉曲謹。以媚一人。寧失史家之實。無犯溫樹之戒。可謂陋矣。

三 初次侵明之役

努爾哈赤既稱帝。於是製國書。創立備定旗制。初兼併諸國。分其衆為四旗。以雜色鑲之。曰鑲黃。鑲紅。鑲藍。鑲白。分左右翼。共為八旗。置理刑聽訟大臣五人。佐者十

人。以分治國事。凡有大訟獄。佐者十人審問。言之五大臣。五大臣覆審。言諸貝勒。衆

國內大治。使民皆兼習兵農。刈穫既畢。則縱牧羣畜於山野。由是國富民

殷。歸附者日衆。時海西四國。已平其三。惟葉赫特明之援。負固不服。

努爾哈赤惡之。初明人之設海西衛也。分南北二關。以哈達為南關。

葉赫為北關。哈達既滅。南關已失。所恃者惟北關。而北關偏處開原

鐵嶺。尤為邊疆之屏蔽。薊遼總督蹇達。亟上疏陳東方隱憂。不可不

早為之備。於是神宗乃屯重兵於開原。而以火器兵助葉赫防守。為

犄角之勢。葉赫既恃明之援。與滿洲抗衡。而明亦倚葉赫之強。為遼

東之保障。努爾哈赤乃聚諸貝勒謀曰。葉赫恃明之援。今若先圖葉

赫。則明兵擣我之虛。不若大舉伐明。先挫明兵。然後再圖葉赫。諸貝

勒曰善。遂於萬曆四十六年。興師伐明。臨行以七大恨告天。略曰。我

祖父未損明一草寸土。明邊吏輕信尼堪外蘭之言。無故啓衅。殺我

祖父。一也。設碑勒誓。明不遵守。逞兵越界。衛助葉赫。二也。明以擅殺

制國書定旗

葉赫負固

大舉侵明 七大恨告天

陷據

克濟
河堡

揚鎬
出師

薩爾
之戰

爲詞。拘我使臣。脅取我十人。抵罪邊境。三也。明助葉赫。致葉赫背約。以其許字滿洲之女。改適蒙古。四也。我滿洲累世所守疆土。耕田藝穀。明不許刈穫。遣兵驅逐。五也。葉赫渝盟。召畔。明乃偏信其言。遺書詬訾。肆行慢侮。六也。哈達助葉赫。兩次來侵。既被征服。又脅我復其國土。七也。遂進軍。圍撫順。降其守將李永芳。夷其城而還。是年秋。復進軍克清河堡。全遼大震。明起楊鎬爲經略。合朝鮮葉赫兵。共四十七萬。以禦努爾哈赤之兵。

四 薩爾嶺之戰

萬曆四十七年春。明遼東經略楊鎬。集兵瀋陽。分四路出師。山海關總兵杜松出中路之左。由渾河入撫順關。廣甯道張銓監之。遼東總兵李如柏出中路之右。由清河入鴉鶻關。遼陽道閻鳴泰監之。開原總兵馬林出北路。由開原會葉赫兵出三岔口。開原道潘宗顏監之。遼陽總兵劉綎出南路。會朝鮮兵入寬甸。海蓋道康應乾監之。而以遊擊崔一琦。別監朝鮮兵。合趨滿洲都城。號四十七萬。期以三月一日。會二道關並進。會大雪。兵不能前。師期洩。杜松欲立首功。先期渡渾河。連克三小砦。遂乘勝趨薩爾嶺谷口。以三萬衆屯薩爾嶺山。而自引兵二萬攻界藩。努爾哈赤方築界藩城。夫役萬五千。以精騎四百護之。聞松軍至。伏精騎谷口以待。俟松軍過。伏發。尾擊之。至界藩

杜松
死

馬進
走

李如
柏
潰

劉綎
戰
死

葉赫
平
滅

渡口。以夫役千人相助返攻。而自率六旗兵直趨薩爾赫山大營。甫戰。日未昃。忽大霾晦。咫尺不相辨。明兵列炬以戰。努爾哈赤自暗擊。明萬矢雨集。發無不中。而明兵由明擊暗。銃礮皆中樹林。遂乘晦。拔柵踰壘。佔領薩爾赫山。潰其軍三萬。松聞耗來援。山上兵據高馳下。與山下兵夾攻。衝松軍為數隊。松中矢死。全軍盡覆。此中路左軍也。北路馬林兵出三岔口。聞松軍敗。結營自固。努爾哈赤乘高奮擊。林大敗。遁走開原。潘宗顏力戰死之。楊鎬聞耗立撤。止如柏劉綎兩軍。如柏至虎欄關。滿洲守兵二十人見之。登山鳴螺。作大軍追擊狀。如柏軍大潰。奔走相蹴。死者數千人。時劉綎已深入三百里。至深河。克三砦。不知松軍之覆沒也。整衆前進。登阿布達哩岡。會努爾哈赤兵。亦登岡出其上。而別以一軍趨綎西岡。上自高馳下。趨綎西者。復從旁夾擊。己乃張松旗幟。被其衣甲以給綎。綎軍大亂。力戰死。綎驍將也。既戰死。明師喪氣。康應乾及朝鮮兵營富察之野。努爾哈赤移師邀擊。大破之。應乾僅以數百騎免。一琦敗走朝鮮營。朝鮮帥懼。率衆降。一琦投崖死。時馬林走開原。努爾哈赤移師攻之。乘勝遂取開原鐵嶺。是年八月。努爾哈赤復進兵葉赫。葉赫不能支。遂被滅。自是明之南北兩關皆失。於是言語相同之國。悉歸於一。疆域西至遼。南至朝鮮。東際海。北抵黑龍江矣。

熊廷弼

袁應泰

招降蒙古

克遼二城

徙都遼陽
徙都遼陽

寧遠之役

五 遷都遼瀋

初楊鎬既敗。明廷逮鎬治罪。以熊廷弼代之。廷弼有文武才。善用兵。熟邊事。集大軍十八萬。分布諸要隘。倡固守之策。努爾哈赤以此按兵不進者年餘。天啓初。明臣忌廷弼者。爭劾其不戰。廷弼遂乞罷。以袁應泰代之。應泰故循吏。非治邊才。且不知兵。會蒙古大饑。諸部多入塞乞食。應泰奏請收撫。招降萬餘人。分處遼瀋兩城。優其廩食。與民雜居。欲倚爲助。而此降人。轉爲滿洲耳目。天命六年春。努爾哈赤率兵攻瀋陽。克之。總兵賀世賢戰死。三月攻遼陽。應泰集諸軍。分陣固守。滿洲兵冒礮火登城。據其一隅。城中遠大亂。應泰自焚死。城陷。蓋皆降人爲之也。努爾哈赤既克遼瀋二城。分兵四略。於是遼河以東之堡塞營驛。及海蓋金復諸州。大小七十餘城。以次俱下。遂由興京。徙都遼陽。明年渡遼河。進取廣寧。又連陷四十餘城。明兵退入山海關。遂由遼陽。遷都盛京。卽今之遼甯。遼陽縣也。越數年。努爾哈赤復率大兵攻寧遠。明巡撫袁崇煥守之。火器礮石齊下。不能克。努爾哈赤亦爲礮火所傷。乃嘆曰。朕自二十五歲。興兵征伐以來。戰無不勝。攻無不克。何此寧遠一城。竟不能下。豈非天耶。因不憚者累日。旋即病卒。其第八子皇太極嗣位。改元天聰。是爲太宗文皇帝。

【附記】清太祖努爾哈赤。雄武英毅。童不猶人。有子十六人。又皆超超武夫。奮勇善戰。每有征伐。與諸貝勒（卽諸子）適野而謀。畫地而讞。上馬而傳令。令簡

而速。故事靡不舉。分部下為八旗。每臨敵。七旗却走。一旗拒戰。即以七旗佐領之。分給一旂。一旂却走。七旂拒戰者亦如之。民十餘萬戶。分處遼河東西。無事則耕獵。有事則徵調。戰勝則分俘而受賞。人自為兵。兵自為餉。故無養兵之費。而用靡不給。起兵二十年。而國基開。又十年而王業定。非無故也。

太宗文皇帝

名皇太極。太祖第八子。

母孝慈高皇后葉赫貝勒揚古努之女。初為四貝勒。待太祖征討。所向有功。既即位。建元天聰。尋改崇德。

始定國號曰清。在位十七年。壽五十有二歲。

太宗既嗣位。雄武英毅。不讓太祖。其事業可紀者凡四。首征服東海諸部。次平定內蒙古。次征服朝鮮。再次則為六次侵明之役。茲分別言之。

一 征服東海諸部

方太祖之併有扈倫也。同時復經略東海諸部。東海者。明之野人衛地也。其部凡三。皆在吉林寧古塔以東。東南濱日本海。有瓦爾喀者。當今烏蘇里江上流。至綏芬河以西。濱海一帶。皆其部落。與朝鮮咸鏡道相隣。太祖嘗屢攻之。收其地。降其人。又以瓦爾喀部眾。有流寓朝鮮者。請於明。明諭朝鮮。放還千餘戶。然猶未盡服也。迨太宗時。復分兵四路。各攜嚮道。造海舫。次第收其濱海島丁。自是瓦爾喀部皆服。瓦爾喀西北。有庫爾喀者。佔虎爾哈河流域。太祖時。嘗遣額亦都。俘其札庫塔人。未幾其部長以百戶來歸。太祖善遇之。部眾踵至。至是。太宗復遣阿爾津等。征服其部落之居黑龍江下流者。俘其眾

太宗開國方略

征服瓦爾喀

征服庫爾喀

以歸。於是庫爾哈亦平。庫爾哈之東有渥集部。太祖時合額亦都征收其衆萬餘。還至是全部來歸。於是東海三部悉平。其餘諸小部若諾羅路。若諾哲。若薩哈連路。若鄂倫春。皆先後歸附。而兵威所及。直抵海中庫頁島。於是自黑龍江以南。圖們江以北。濱海部落。及其附近大小羣島。盡入版圖矣。是時黑龍江上流北岸。至外興安嶺之麓。復有索倫部。其部長嘗入貢。太宗聞其俗善騎射。遣霸奇蘭率兵渡江。收其壯丁。厥後叛服無常。因遣穆什哈等征之。俘獲甚多。又調蒙古兵。平其餘衆。於是遼金以來。散居東北境之鮮卑部落。悉統於滿洲。

二 平定內蒙古

蒙古部族大別爲四。曰內蒙古。曰外蒙古。曰厄魯特蒙古。曰青海蒙古。是也。內蒙古部落甚多。最著者有七。曰科爾沁。曰奈曼。曰敖漢。曰察哈爾。曰土默特。曰喀喇沁。曰鄂爾多斯。科爾沁在今遼甯之北。黑龍江之南。爲內蒙東部。察哈爾。包有今熱河。察哈爾。綏遠。三特別區域。爲內蒙中部。而鄂爾多斯。則在內蒙西部。居河套中。所謂河套蒙古是也。此七部中。察哈爾最強。而科爾沁。初會與扈倫諸部。九國聯軍。合攻滿洲。爲清太祖所敗。後震其兵威。與奈曼。敖漢諸部。相率降附。獨察哈爾不服。其酋林丹汗。尤雄桀。土馬強盛。嘗自稱爲統

林丹汗之
疆強

太宗初征
察哈爾

多爾袞再
征察哈爾

內蒙
古平

領四十萬衆。蒙古國王巴圖魯成吉斯汗。而稱清太祖努爾哈赤爲水濱三萬衆滿洲國主。貽書以夸之。又自恃其兵力。侵陵同族諸部。破喀喇沁。滅土默特。東西馳逐。所至掠奪。諸部不堪其虐。相率走避。其北走者。渡翰海。依喀爾喀。其東走者。則依科爾沁。林丹汗惡科爾沁之降附滿洲也。悉師攻之。科爾沁不能敵。乞援滿洲。同時明人方困守遼西。歲賂林丹汗百餘萬。爲屏蔽。林丹汗因助明攻滿洲之遼東地。時太祖已死。太宗嗣位。怒林丹汗之無禮侵擾也。亦數遣師襲察哈爾邊境。雖未大勝。而林丹汗之威勢漸衰。及天聰六年。太宗率大軍征察哈爾。會遼河漲溢。軍士冒遼河晝夜行。乘林丹汗不備。踰內興安嶺千三百里。至其庭。林丹汗謀拒戰。而所部俱解體。遂徙其人畜十餘萬衆。由歸化城渡河西奔。沿途離散。僅存十之二三。及至青海之大草灘。林丹汗忽病痘死。其子額哲擁衆萬餘。居河套外。越明年。太宗命睿親王多爾袞。再率師西征以逼之。額哲欲依河套中之鄂爾多斯。而鄂爾多斯反攘其部衆千餘戶降於清。於是額哲知不可抗。乃率其衆奉傳國璽以降。傳國璽者。元主中原時所得也。太宗以額哲爲元室嫡裔。封爲親王。內蒙古之大部遂平。自元人北去。其遺裔擾邊。與明代相終始。至是始平。

三 征服朝鮮

大清
建國

朝鮮
助明

太宗
初伐
朝鮮

太宗

天聰九年四月。諸王貝勒。以太宗功德隆盛。且前歲滅蒙古。得其傳國璽。知天命已歸。於是奉表恭上尊號曰。寬溫仁聖皇帝。改建國號曰大清。並改元崇德。是爲大清建國之始。時帝年四十有八。舉前代遼金元舊部。悉歸統一。根本既固。乃得一意從事於中原。然欲從事中原。而其東鄰。有爲梗阻者。則朝鮮是也。於是。有征服朝鮮之役。初。朝鮮自李成桂得國。受明祖册封後。世世臣服於明。萬曆時。日本攻朝鮮。朝鮮幾亡。賴明援得全。故德明益深。薩爾嶺之役。朝鮮遣將姜宏烈。率師助明。及戰敗。宏烈以殘衆五千。降滿洲。太祖納之。使其部將十餘。以書歸諭朝鮮王。令其自審去就。而朝鮮王以不忘明德故。不報謝。仍助明將毛文龍守皮島。太祖銜之。及太宗卽位。有朝鮮叛人。韓潤鄭梅者。亡走滿洲。請爲嚮道。以攻朝鮮。太宗從之。遣大貝勒阿敏。率師伐朝鮮。先破毛文龍兵於鐵山。又進陷義州諸城。渡大同江。長驅深入。直逼其國都。朝鮮王李倧。挈妻子遁江華島。乞援於明。同時毛文龍之衆。爲滿洲兵所牽制。不能赴援。乃遣使乞和。而滿洲以無船舶。不能渡海襲擊。亦許之。遂約爲兄弟國。訂盟而還。此天聰元年事也。及崇德元年春。太宗受尊號。改建國號。遣使徵聘於朝鮮。而朝鮮王倧。事明猶父。始終不貳。與清廷抗禮。不肯推戴。太宗賜書。索送質子。又不報。太宗怒。是年十一月。親率大軍再伐朝鮮。

渡漢江。克其都城。倂奔南漢山城。告急於明。明舟師出海。守風不敢渡。而太宗圍南漢山城急。破朝鮮諸道援兵。獲倂妻子於江華島。倂懼。始遣使乞降。棄兵械。服朝服。獻明室所給封冊。而躬自來朝。太宗見之於漢江東岸之三田渡。自是朝鮮世爲臣僕者二百四十餘年。朝鮮既服。皮島勢孤。太宗遣兵與朝鮮夾攻取之。由是明失東方之大臂助。

四 六次侵明之役

先是太祖之下遼瀋也。諸貝勒欲遂取中原。太祖不可。曰。昔金源蒙古。不居其國。而入主中夏。致易世之後。子孫習染漢俗。寢以衰弱。吾欲聽漢人居山海關以西。我自居山海關以東。滿漢各自爲國。不亦可乎。及太宗卽位。恪遵祖訓。一以止戈息民爲念。不欲與明輕啓邊釁。天聰元年春。明寧遠巡撫袁崇煥。遣使來弔賀。並議脩好事。太宗欣然答書。願尊明爲帝。自降號爲汗。低明帝一格。然崇煥非眞欲與清議和也。特藉是以規其虛實。故國書三往。和議卒不就。是時清兵方有事於朝鮮。崇煥得以其間。修築大凌河。及錦州諸城。陰爲恢復計。會清兵征朝鮮歸。局勢一變。是年五月。太宗親率大兵攻寧遠。崇煥力拒之。回攻錦州。亦不能克。毀其大小凌河二城而還。是爲太宗初次侵明之役。已而明宦官魏忠賢當國。以崇煥不救錦州。論

孔明將
德取
仲明
喜降

二次
侵明

孫承
宗復
關內
四城

三次
侵明
明將
祖大
壽降

四次
侵明

罷之。迨崇禎帝立。忠賢伏誅。復起用崇煥。督師薊遼。崇煥以皮島大將毛文龍。驕蹇不用命。設計誅之。文龍部將孔有德。耿仲明。尚可喜三人。叛明降清。太宗大喜。以爲得天之助。皆優封王爵。時稱爲漢三王。時太宗忌崇煥甚。卽用此機。大舉侵明。然以崇煥之扼守寧遠也。乃議取道蒙古。拊直隸之背。一面由喜峯口。毀邊牆入。趨遵化。入龍井關。直薄京師。得明太監。羈禁之。佯爲與袁崇煥往返狀。謂與崇煥有密約。引之深入。使其聞知。旋釋之歸。太監奔告崇禎帝。帝於崇煥前殺毛文龍。已疑其有異志。至是大怒。立逮崇煥下獄殺之。以孫承宗代督師。駐兵山海關。太宗知中原未可遽定。不欲究武。乃爲議和書。分置永定德勝諸門外。而移師東歸。時天聰三年十二月也。是爲二次侵明之役。太宗旣退。孫承宗相機引兵。收復關內遵化。永平。遷安。灤州。四城。清貝勒阿敏退走。四城旣復。而後山海關方面乃可守。論者比諸岳武穆之復朱仙鎮焉。天聰五年春。太宗以明兵制勝之道。在西洋大礮。乃設計招徠明礮工。鑄紅夷大礮。而令降將演習之。是年秋。復舉兵侵明。卽以紅夷大礮攻大凌城克之。明將祖大壽降。孫承宗亦罷歸。是爲三次侵明之役。崇德元年七月。復大舉侵明。命英武郡王阿濟格。分路進兵。踰獨石口。入居庸。過昌平。直逼燕京。兵至保定。凡克十二城。五十六戰皆捷。俘人畜十有八萬。明督

五次
侵明

孫承
宗死

六次
侵明

錦州
之戰

洪承
疇降

清兵
入關

師張鳳翼。宣大總督梁廷棟。皆按兵不敢戰。日服大黃求死。九月始由建昌冷口。引兵東歸。是為四次侵明之役。崇德三年八月。清師再舉。太宗自率大兵向山海關。而令睿親王多爾袞。由密雲縣北。毀牆子嶺而入。會於涿州。分兵入道。由蘆溝橋。進趨良鄉。下四十八縣。孫承宗致仕在籍。闔門死之。督師盧象昇馳援。宰相楊嗣昌忌象昇扼之。兵單餉缺。遂戰死。清兵由德州渡河。下山東州縣十六城。克濟南。執德王由樞去。是為五次侵明之役。崇德六年春。太宗以大兵數入中原。終不能得有尺寸地。以山海關為之阻隔也。欲圖山海關。非先下關外四城不可。關外四城者。錦州。松山。杏山。及塔山也。於是決計先攻錦州。築長圍以困之。並扼松杏援師之路。期以必克。明督師洪承疇。及總兵吳三桂。率師往援。以兵十三萬。環松山三面而軍。太宗聞之。親率軍圍攻。苦戰逾年。城中食盡。三桂敗走。承疇被擒。請降。松山遂克。錦州。杏山。塔山。三城。亦相繼陷。先後死者。五萬八千人。薩爾滸戰後。此為最烈焉。是為六次侵明之役。自此役後。明之元氣大傷。明年癸未秋。太宗皇太極殂。子福臨即位。是為世祖章皇帝。世祖即位之明年。明李自成肆逆。燕京失陷。崇禎帝殉國。煤山。吳三桂乃乞清兵入關平賊。而天下遂為清有矣。

【附記】

日本稻葉若山氏曰。太宗包容漢人之襟度。不獨見於孔耿尙三將歸降時。即天聰三年。生擒明承平巡撫張春。其事始末。見於錫文正所記者。亦可驚異也。張春陝西

隴州人。由舉官僉事。備兵於永平。崇禎四年。清兵入永平。生擒春。春妻瞿氏。城破時已自殺。太宗重中國人。得中國人。必令生致之。既得春。大喜。欲官焉。春不屈。太宗奪縛之。凡飲食。供張。用具。衣服。春皆屏而不視。惟向西南坐哭。日夜不絕聲。太宗更遣左右。令爲好語勞春。問自往拜。春不動而罵以爲常。左右曰。彼囚也。安有萬乘而爲囚人屈者。太宗曰。是何言。吾見史乘中文天祥。以爲神人。今乃得眞見文天祥矣。春聞瞿氏死。爲位而哭。太宗命以少牢往祭。春不受。又自爲祭文。首記崇禎年號。後人有奏者。太宗曰。是固然。安肯用我正朔乎。時供奉承嚙留三年矣。承嚙初亦不屈。後意不能無動。嘗略得秀才數十人。命詣承嚙。承嚙試以文。第其高下上之。太宗命詣春。春叱之曰。若既請古人書。奈何於此求試。速去。毋待我。太宗聞而益善之。春留九年。欲移居遼陽。滿臣議不可許。春不食而死。太宗猶惋嘆不置。承嚙初被擒。亦罵不絕口。太宗命文臣往勸。不置答。太宗乃親至承嚙處。解紵裘與之曰。先生得毋冷乎。承嚙視良久。歎曰。眞命世主也。因叩頭請降。太宗大悅。卽日賞資無算。諸將皆不悅。曰。承嚙一羈囚。何待之重也。太宗曰。吾儻拂風休用。欲何爲乎。衆曰。欲得中原耳。太宗笑曰。譬之行者。君等皆瞽目。今得一指路者。吾安得不樂。衆乃服。太宗之重用漢人。其故在此。此與孔耿初歸時。獨排衆議。與行抱見禮。其意正同。譬之軍器。孔耿等歸附。太宗用之。絕似軍中忽得最新式之西洋礮。比其所以能創業垂統。爲改略中國也歟。

原书空白页

清鑑綱目卷一

世祖章皇帝名禩。太宗第九子。母孝莊文皇后。太宗崩諸貝勒擁之即位。元年三

崇德八年八月。太宗皇太極殂。禮親王代善集諸王貝勒議所立代善首發言曰。虎口爲先帝長子。當承大統。虎口者。肅親王豪格也。豪格曰。虎口福少德薄。不敢承天位。固辭而退。既退。諸將領佩劍前曰。吾儕衣食於先帝。若不立先帝之子。寧從先帝於地下。代善曰。吾雖爲先帝之兄。但久不聞朝政。不敢與於此議。遂起趨出。睿親王多爾袞曰。虎口既辭讓。當立福臨。若謂其年幼。吾願與豫親王多鐸輔佐之。因誓告天地。共擁福臨卽帝位。是爲世祖章皇帝。以明年爲順治元年。時帝甫六齡。復由諸王貝勒公議。以鄭親王濟爾哈朗。睿親王多爾袞輔政。元年三月。流寇犯明。燕京失陷。崇禎帝自焚殉國。吳三桂乞師討賊。多爾袞遂以是年五月入定京師。修繕宮城。迎帝於奉天。十月。帝至京師。定都北京。滅明而有天下。

綱甲申。

明莊烈帝崇禎十七年。○清世祖章皇帝順治元年。○是年三月。流賊夏四月。陷京師。明莊烈帝殉國。五月。福王由恭卽位於南京。清兵定京師。

明總兵吳三桂乞師入關。大破李自成於山海關。自成西遁。封三桂爲平西王。

圖初。明以流寇內逼。用薊遼總督王永吉議。盡棄關外四城。召寧遠總兵平西伯吳三桂統邊兵入關。衛京師。三桂奉詔。徙

吳三桂愛
掠阮陳
被

開關
出爾
多爾
袞

山海
關之
戰

寧遠兵民五十萬衆而西。抵豐潤。縣名。今屬河北。聞京師已為李自成所陷。

猶豫不敢進。自成執其父襄。令作書招三桂。三桂欲降。至灤州。今河北樂縣。

聞愛姬陳沅為劉宗敏掠去。大憤。易服縞素。稱先帝恩德。以復仇討

賊之旨。布告軍中。疾歸山海關。部署軍事。襲破賊衆萬餘人。自成大

怒。執吳襄於軍。親率精銳十餘萬東攻。又以別將領二萬騎。從一片

石。關名。在撫寧縣東北。繞出關外夾擊之。三桂懼。遺書清廷乞降。請合軍討賊。

時清攝政王多爾袞略地關外。尚未至寧遠。得三桂書。即遣使還報。

略云。爾流寇攻陷京師。明崇禎帝慘亡。不勝髮指。故率仁義之師。沈舟破釜期必滅賊。出民水火。伯遣使致書。深為喜慰。若率衆來歸。必封以故土。爾為藩王。國讎可報。身家可保。

三桂復促之。多爾袞乃偕洪承疇等兼程而進。疾馳至沙河。距山

海關僅十里。而通路已為賊軍攻關外者所梗。多爾袞命英王阿濟

格。豫王多鐸。各將萬騎。由東西水關分道入。自引大軍繼進。敗賊前

鋒於關外一片石。三桂復發大礮開路。自率親兵五百開關出迎。多

爾袞即於軍中薙髮設誓。固請入關討賊。自為前驅。時賊衆當百戰

之後。慄悍無匹。多爾袞慮不可輕敵。乃命三桂為先驅。開關當賊。而

自蓄精銳以待。三桂兵各以白布繫肩為號。開關出擊賊。殺傷相當。

翌日大戰。賊衆自北山橫互至海。列陳以待者。二十餘萬。清兵與三

桂兵對賊而陣。尚不及賊之半。多爾袞命三桂先戰。衝其前鋒。是日。自成挾明太子及諸王於西山。立馬觀戰。張兩翼。圍三桂數匝。三桂

下合
髮冠

封吳
三桂
為平
西王
史可
法奉
監國
於南
京
立親
賢

軍人人血戰。衝盪數十合。呼聲振海嶠。及午。戰方酣。忽風發塵起。怒若奔雷。兩軍不相辨。清將阿濟格。多鐸。率鐵騎乘勢突出。橫躍入陣。衝賊中堅。賊衆自相踐踏。俄而風定塵開。賊見甲而辨髮者。驚曰。滿洲兵至矣。自成策馬下岡先走。羣賊望之皆潰散。逐北數十里。斬獲數萬。下令關內兵民皆薙髮。而命三桂以步騎二萬人前驅追賊。自成走永平。三桂追至永平。自成遣使詣三桂軍請和。三桂不許。自成乃殺吳襄。還京師。屠三桂家。僭帝號於武英殿。被冠冕。列仗受朝。追尊七代。皆為帝后。立妻高氏為皇后。是夕焚宮殿及九門城樓。詰旦挾太子二王及陳姬。並載輜重西走。多爾袞進三桂爵為平西王。

○明兵部尚書史可法等。奉福王由崧。神宗孫。福恭王常洵長子。初封德昌王。崇禎十六年。嗣封福王。監

國於南京。北都既陷。莊烈帝殉社稷。四月己巳。報至南京。人心

惶懼。時參贊機務兵部尚書史可法。方督師勤王在浦口。諸大臣議

立君。而福王由崧與潞王常淂。穆宗孫。潞簡王潁樛之子。俱以避賊至淮安。倫序當

屬福王。而以德則潞王賢。於是立親立賢之議起。諸臣慮福王立。或

追怨妖書。及挺擊移宮等案。潞王立則無後患。且可邀功。陰主之者。

廢籍禮部侍郎錢謙益。及郎中周鏞。字仲敏。金壇人。僉事雷縉祚。力持其議

者。兵部侍郎呂大器。字履若。遂寧人。而右都御史張慎言。字金銘。陽城人。詹事姜曰

廣。字居之。新建人。皆贊助之。移牒可法。略言福王倫序當立。而有七不可。貪

馬士英 利福王 昏庸

史可法 士英 閣同入

攝政 王多爾 爾京 師定

淫。酗酒。不孝。虐下。不讀書。干預有司是也。潞王神宗之姪。賢明當立。

可法遂還南京。同時鳳陽總督馬士英。利福王昏庸。欲立之。密與操

江誠意伯劉孔昭。基之十二世孫。總兵高傑。劉澤清。黃得功。劉良佐等結。而

致書于可法。可法意未決。甲申。守備南京魏國公徐弘基。達之十世孫。等。戶

部尚書高弘圖。字研文。膠州人。等。南京守備太監韓贊周等。集議于朝。大器

署禮兵二部印。不肯下筆。吏科給事中李沾。松江華亭人。厲聲言。今日有異

議者斬。孔昭亦面斥大器。時士英握兵于外。與諸將送福王至儀真。

連營江北。勢甚張。可法不得已。乃以福王名告廟。時文武官俱集內官宅。韓贊周令各署名稱。奏曰。廣

官迎見于龍江關。在江甯縣西。儀鳳門外。王素服角帶哭。五月戊子朔。王謁孝陵

奉先殿。出居內守備府。未幾監國。以史可法。高弘圖。馬士英。姜曰廣。

王鐸。孟津人。並為東閣大學士。入閣辦事。可法仍掌兵部事。士英仍總

督鳳陽諸軍事。又以張慎言為吏部尚書。起劉宗周為左都御史。宗周

開京師陷。方召募義旅討賊。未發。而福王立。遂起故官。徐石麟為右都御史。改吏部尚書。兵部尚書張國維

以原官回部。協理京營戎政。餘皆遷擢有差。

五月。攝政睿親王多爾袞入京師。

自成既西遁。京東北諸州

縣俱乞降。多爾袞遂令先鋒隊入京師。禁兵士入民家。百姓安堵。秋

毫無犯。五月己丑。多爾袞至京師。明文武諸臣。皆出迎五里外。多爾

盡除明季諸弊
福王即位於南京

史可法督師
北師紅

袞由朝陽門入登武英殿受朝賀遣使持檄招撫各州縣並下令薙髮為明崇禎帝發喪令官民各服喪三日諭禮部太常寺以禮改葬崇禎帝后建碑亭殿廡悉如典制並葬帝妃袁氏兩宮主及熹宗后張氏神宗妃劉氏旋令設明長陵以下十四陵司香內使各官旋復命在京內閣六部都察衙門官員俱以原官同滿官一體辦事其印信俱並鑄滿漢字己亥捷奏至盛京世祖率鄭親王濟爾哈朗暨諸王貝勒羣臣等祭告天地御殿受朝賀詔中外盡除明季加派稅餉廠衛諸弊政並頒詔朝鮮及蒙古諭以入京捷報

明福王由崧即皇帝位于南京以史可法督師江北召馬士英入閣辦事史可法既奉福王監國定京營制如北都故事侍衛及

錦衣衛諸軍悉入伍操練不設錦衣東西司房及南北兩鎮撫司官以杜告密安人心時馬士英旦夕冀入相及督師鳳陽命下大怒以可法所與士英七不可書奏之王且令高傑等疏趣可法視師而自擁兵入覲拜表即行可法遂請督師出鎮淮陽王命以便宜行事各鎮弁聽節制十五日壬寅王即位于南京癸卯士英即入閣助理仍掌兵部尚書事乙巳可法陛辭請以總兵劉肇基字鼎維于永授李棲鳳字虎夫卜從善東衛人金聲桓遼東人等隨征從之時李自成棄京師西走青州諸郡南都擁立事可法請速頒監國登極二詔慰山東河北軍民心開禮賢館招四方才智下僚有才被棄者亦悉舉任用之以監紀推官應廷吉領其事幕府稱得人

明分淮陽鳳廬為四鎮

諸將揚州

明封左良玉為寧南侯

○明分淮陽鳳廬為四鎮。以黃得功劉良佐劉澤清高傑領之。○

時議分江北為四鎮。劉澤清轄淮海駐淮北。經理山東一路。高傑轄

徐泗駐泗水。經理開歸一路。劉良佐轄鳳壽。駐臨淮。經理陳杞一路。

黃得功轄滁和。駐廬州。經理光固一路。仍進德功靖南侯。封傑與平

伯。澤清東平伯。良佐廣昌伯。時得功澤清傑爭欲駐揚州。傑先至。固

欲入城。揚州民畏傑不納。傑攻城急。日掠城廂婦女。民益惡之。知府

馬鳴騶。襄城人。推官湯來賀。南豐人。堅守月餘。進士鄭元勳家城中。身詣傑營。責以大

北得善啓門以通。而守城者負約。數以矢石中傑兵。傑傑知不可攻。意稍息。而

澤清亦大掠淮上。臨淮不納。良佐軍亦被攻。王命可法往解。得功良

佐澤清皆聽命。乃詣傑。傑素憚可法。夜掘坎千百埋暴骸。日。日謁可

法帳中。詞色俱變。汗浹背。可法坦懷待之。接偏裨以溫語。傑大喜過

望。然傑亦自是易可法。用己甲士防衛。文檄必取視而後行。可法夷

然。為具疏。屯其衆於瓜洲。傑又大喜。可法乃開府揚州。

○明進封左良玉為寧南侯。○先是莊烈帝詔封良玉寧南伯。許

功成世守武昌。命給事中左懋第。字蘿石。萊陽人。便道督戰。事在是年正月。良玉乃

條日月進兵狀以聞。疏入。未奉旨而京師陷。福王立。詔至。其部下有

異議。不欲開讀。巡撫何騰蛟。字雲從。黎平衛人。黎

急詣良玉所爭之。而良玉已從正紀。良玉所置官名。盧鼎言。開讀如禮。諸將尚洶洶欲引兵東下。良玉慚

明
崇禎
帝后
證號

明
既
入
大
見

突不許。盡出所藏金帛銀綵物。散之諸將曰。此皆先帝賜也。受國厚恩。禍變至此。良玉何心獨有之乎。于是諸將噉然皆哭。副將馬士秀奮曰。有不奉公令。復言東下者。吾擊之。以巨艦置礮斷江。衆乃定。會王命進良玉爵爲侯。廕一子錦衣千戶。以上流之事專委良玉。制書到楚。而良玉賀表亦至。時李自成敗于關門。良玉得以其間。稍復楚西境之荊州德安承天。而騰蛟及總督袁繼咸。字季通。宜春人。居江西。皆與良玉善。南都倚爲屏蔽。良玉兵八十萬。號百萬。前五營爲親軍。後五營爲降軍。每馬騎曰通對。馬足動地。殿如雷。聲聞數里。諸鎮兵惟高傑最強。不及良玉遠甚。然良玉自仙嶽之敗。精銳略盡。其後歸者多烏合。軍容雖壯。法令不復相攝。而是時良玉亦老且病。無出兵之意矣。

六月明追上崇禎帝后諡號。周后曰孝節皇后。又追諡其祖母鄭貴妃曰孝寧太后。考福恭王曰恭皇帝。上嫡母鄭氏尊號曰恪貞仁壽皇太后。

明召阮大鍼陸見。大鍼名掛逆案。失職久廢。崇禎末以避流賊居南京。頗招納遊俠。爲談兵說劍。覲以邊才召。無錫顧杲。吳縣楊廷樞等。皆復社中名士。方聚講南京。惡大鍼甚。作留都防亂揭逐之。大鍼懼。乃閉門謝客。獨與馬士英深相結。福王既立。士英秉政。招權罔利。日事報復。時高弘圖姜曰廣張慎言等。皆以宿德在位。將以次

大鍼
上守
紅策

明張
慎言
罷言

引內人望。而士英必欲起大鍼。因薦大鍼知兵。初大鍼在南京。與守備太監韓贊周暉。及北都既陷。中官悉南奔。大鍼因贊周遍結之。為羣奄言。東林當日所以危貴。妃福王者。以潛傾史可法等。羣奄更極口稱大鍼才。士英亦言。大鍼從山中致書。與定策謀。為白其附璫。贊導無實跡。遂命大鍼冠帶。陞見。大鍼乃上守江策。陳三要。兩合十四隙。疏。弁自白孤忠。被陷。痛詆孫慎行。魏大中。左光斗。且指大中為大逆。于是大學士姜曰廣。侍郎呂大器。懷遠侯常延齡。開平王遇春十一世孫等。弁言大鍼逆案巨魁。不可召。而給事中羅萬象。應天府丞郭維經。字六泉人。廣信永豐人。亦各言逆案不可翻。乃切責萬象等。弘圖請下九卿會議。不聽。

綱明吏部尚書張慎言罷。 **目**時大起廢籍。慎言薦前大學士吳姓。

前尚書鄭三俊。明主命。招姓陞見。一日朝罷。誠意伯劉孔昭。忻城伯趙之龍。羣諾于廷。指慎言及姓為奸邪。叱咤徹殿陛。給事中羅萬象言。慎言平生事蹟俱在。素清望。安得指為奸邪。孔昭等伏地痛哭。謂慎言舉用文臣。不及武臣。鬻爭不已。孔昭至欲手刃慎言。韓贊周呵之。乃止。既退。又疏劾慎言。乞寢。姓陞見命。慎言疏辨。因乞休。時兩解之。萬象又言首膺封爵者四鎮也。新改京營。又加二鎮銜。何嘗不用武。年來封疆之法。先帝多寬武出。武臣報先帝者安在。祖制以票擬歸閣臣。參駁歸言官。不聞委勳臣以劾劫也。使勳臣得兼糾劾。文臣可勝逐哉。史可法奏。慎言疏薦無不當。諸臣痛哭嗷呼。誠絕法紀。恐驕并悍卒。益輕朝廷。御史王孫著言用人吏部執掌。奈何廷每冢宰。

明劉澤清入朝

呂大器籍

明馬士英乞罷不許

弘圖等亦以不能戢和文武各疏請罷俱不允而吳姓亦竟不復召
慎言乃再疏乞休許其請流寓蕪湖宣城間至七國後。疽發於背。戒勿藥卒。

綱明總兵劉澤清入朝于南京吏部侍郎呂大器罷前。事具。及馬士英等擁

議擁立時大器主錢謙益雷縝祚言欲立潞王前。事具。

戴福王因遷大器吏部左侍郎大器頗自危乃先疏劾士英言其擁

兵入朝覬留政地翻先皇手定逆案欲躋阮大鍼中樞其子以銅臭

為都督女弟夫未履行陣授總戎嫺姪越其杰田仰楊文驄字龍友。貴陽人。

先朝罪人盡登臚仕亂名器夫吳姓鄭三俊臣不謂無一事失而端

方諒直終為海內正人之歸士英大鍼臣不謂無一技長而奸回邪

慝終為社稷無窮之禍至是澤清入朝疏糾大器縝祚懷異圖而薦

逆案張捷丹陽人。鄒之麟武進人。張孫振霍山人。等大器遂乞休去大器既去沾

得超擢左都御史而謙益亦以附士英大鍼得為禮部尚書協理詹

事府事時武臣各占分地。賦入不以上供。恣其所用。置封疆兵事。一切不問。與廷臣互

之初。即援靖康故事。請以五月改元。又請宥故輔周延儒助餉贖銀。又諱蔡巡按不得擊訪追

贖。請法司嚴緝故總督侯恂命其子方域。時皆曲意從之。及是入朝。復阿士英指。力糾大器

等。大器既去。朝事不可為矣。

綱明馬士英乞罷慰留之目士英當國畏東林倚左良玉為難謾

語修好而陰忌之良玉不自安屬承天守備太監何志孔巡按御史

黃樹入賀陰伺朝廷動靜樹挾良玉勢當陛見面數十英奸貪不法

且言嘗受張獻忠僞官周文江麻成人重賄為題授參將。罪當斬。志孔

亦論士英罔上行私諸罪。司禮太監韓贊周叱志孔退。士英跪乞處

分。樹舉笏直擊其背曰。願與奸臣同死。士英大號呼。贊周即執志孔

候命。時有內諭贊周欲令士英避位。士英佯引疾請罷。而賂福邸舊

奄田成張中執等。泣懇曰。上非馬公。不得立。逐馬公。天下將議上背

恩矣。且馬公去誰念上者。明日即慰留士英。士英亦畏良玉。請釋志

孔。而命樹速還湖廣。未幾又以他事奪樹官。故都督掌錦衣衛劉橋者。嘗獲

錦衣指揮使。及良玉復斬黃。僞削髮逃去。樹持成。由周文江賄張獻忠受僞命

之急。而士英納僞賄令討樹。後復僞官削樹職。尋以朱盛濃楚府中尉言逮樹。良玉

留樹不遣。良玉令部將羣譁。欲下南京索餉。因士英不得已。乃免逮。樹遂

匿良玉軍中。良玉與士英由此有隙。

遣將分徇山東河南陝西。多爾袞既入京師。奏捷盛京。頒示

朝鮮蒙古。時京東京北諸府雖降。而保定大名真定間。潰兵羣起。山

東山西河南諸州縣。亦皆據城自保。乃遣肅親王豪格往定山東河

南。葉臣等往定山西。各分扼要地。待時進軍。

綱秋。七月。清軍追擊李自成於山西。大破之。自成遁歸西安。初

自成西走至定州。吳三桂與清英王阿濟格追擊之。斬賊黨谷可成。

自成走真定。悉眾迎戰。三桂復大敗之。賊不能支。自成至望都中流

大破李自成於山西

遣將分徇魯豫

矢創甚。會三桂引兵東返。乃得西踰固關。走山西。鳩合潰散。至平陽。

留陳
姬以
三桂

唐兵
克山
東

清兵
克山
西

明遣

以讒殺其黨李巖。賊衆解體。自成乃遁歸西安。先是李自成之殺吳襄也。欲並殺三桂妾陳姬。姬曰。吳將軍捲甲來歸矣。徒以妾故。又復與兵。殺妾何足惜。恐其爲王死敵不利也。自成欲挈以同走。姬曰。妾既事大王矣。豈不欲從大王行。恐吳將軍以妾故。而窮追不已也。王請度之。王能敵吳將軍。妾卽褰裳跨征騎。爲王前驅。自成沈思不語。姬復曰。妾爲大王計。不如留妾緩敵。當說彼不追。以報王之恩遇也。自成然之。遂留姬西走。已而三桂追自成至望都。以急欲見姬故。倉猝返師。而以窮寇勿追報清廷。自成乃得走陝西。

○清兵克山東。李自成既西遁。山東河南諸州縣聞之。爭殺其所置僞官。復爲明。時福王由崧已擁立南京。無一官一兵至河北。多爾袞乃命肅親王豪格進兵山東。豪格引兵駐濟南。分遣大兵破青州。斬賊首趙應元。山東遂平。復引兵循河南。河南亦平。

○清兵克山西。多爾袞既命肅親王豪格平定山東河南。復遣都統葉臣等往徇山西。同時直隸巡撫衛國允沈文奎先後削平大名順德廣平山寨之賊。葉臣等因出固關。進平三晉。擒僞伯陳永福于太原。敗僞總兵李過于大同。巡撫馬國柱復進擊汾州平陽之賊。山西悉平。

○明遣兵部侍郎左懋第等行成于清。時清兵連破李自成。河

使成於清

左懸諸祭告陵

張獻忠陷成都據四川

北郡縣相繼歸附。明廷議遣使通好，而難其人。懋第母陳歿于燕，欲因是返匱葬，請行。乃拜懋第兵部右侍郎兼右僉都御史，與左都督陳洪、範太僕少卿馬紹愉偕，而令懋第經理河北，聯絡關東諸軍務。懋第頗行言。臣此行死生未卜，請以辭闕之身效一言。願陛下以先帝仇恥為心，瞻高皇之弓劍，則思成祖列祖之陵寢何存。撫江上之殘黎，則念河北山東之赤子誰卹。更望時時整頓士馬，必能渡河而戰。始能扼河而守，必能扼河而守。始能畫江而安。衆聽其言，因令齎白金十萬兩，幣帛數萬匹，以兵三千人護行。十月朔，懋第等至張家灣。清令以百人從行，入都館之鳩臚寺。懋第請祭告諸陵及崇禎帝，不許。乃陳太牢旅所，哭而奠之。旋以是月二十八日，遣還出都。陳洪範于途次陳密啓，請身往江南，招諸將劉澤清等降附，而留懋第等勿遣。於是自滄州追還懋第，改館太醫院，而縱洪範南歸。至明年五月，聞之痛哭。其從弟懋泰先為吏部郎降賊。後歸清。授官矣。來謁。懋第曰：此非吾弟也。此出之。尋與從行兵部司務陳用極、游擊王一斌、都司張良佐、劉統王廷佐俱死之。惟馬紹愉降。清賜懋第諡忠貞。

八月張獻忠陷成都。明蜀王至樹。蜀獻王椿九世孫。及巡撫都御史龍文光維容人。巡按御史劉之勃等死之。**四**初，成都聞獻忠將至，蜀王至樹

謀遷于滇。劉之勃持不可。內江王至淥與之力爭。王將行而守門卒洶洶亂。輜重有被掠者。事遂寢。已而新撫龍文光。是年春。莊烈帝命文光代陳士奇。總

蜀王
死節

明遺
王應
熊討
蜀寇

兵劉佳引率兵三千從川北來謀設守諸王大姓逸去者半。華陽知縣沈雲祚謁蜀王。陳守禦策。不聽。聞太平王至諒賢。往說之曰。成都危在旦夕。而王府貨財山積。不及今募士殺賊。疆場淪喪。誰為王守。至諒言于王。亦不聽。沈雲祚。字子凌。太倉人。

至是獻忠逼城都。文光等分陣拒守。佳引出戰而敗。賊穴城實以火藥。又剝大木長數丈者合之。纏以帛貯藥向城樓。之勃厲眾奮擊。賊却二三里。皆喜以為將去也。初九日黎明。火發。北樓陷。木石蔽天。守陣者皆散。賊遂入城。蜀王率妃妾自沈于井。之勃文光等皆被執。賊以之勃同鄉欲用之。之勃大罵。賊攢箭射殺之。復盡驅文武將吏及軍民男婦于東門外。將戮之。忽有龍尾下垂。賊以為瑞。遂停刑。文光佳引卒不屈死。又光見殺于羅錦橋。佳引自投于浣花溪。副將張繼孟。字伯功。扶風人。陳其赤。字石文。崇仁人。僉事劉士斗。字瞻甫。南海人。張孔教。字魯生。會稽人。蜀府左長史鄭安民。浙江人。城都同知方堯相。字紹虞。黃崗人。華陽知縣沈雲祚等皆死之。

綱明以前大學士王應熊為兵部尚書。督師討蜀寇。起前寧夏巡撫

樊一蘅。字君帶。宜賓人。為兵部侍郎。總督川陝軍務。時張獻忠已據全

蜀。惟遵義保境自守。應熊與一蘅避其地。命應熊督師。一蘅總督軍

務。討之。又遣御史米壽圖。宛平人。巡按四川。命禮部簡堪任監司守令

者。從壽圖西行。應熊等乃編素誓師。開幕府。傳檄諸郡舊將。會師大

舉。會巡撫馬乾。昆明人。復重慶。副將朱化龍等復龍安茂州。一蘅乃起

舊將甘良佐為總統。合參將楊展等所攜潰卒。得三萬人。尋復敘州。

而副將會英

福建人。

連敗賊軍聲大振亦受一衛節制其他據城奉征

調者洪雅則曹勛

黎州參將。

范文光

內江人。

松茂則詹天顏

龍巖人。

夔萬則譚宏

譚詣一衛遂移駐納溪與應熊會於瀘州檄諸路刻期並進獻忠頗

懼事皆在順治二年至順治三年清兵入蜀謀獻忠餘賊南奔至重慶會英戰沒應熊

自擢一衛令不行順治八年清兵北旋一衛復駐江上為收復計時蜀中大亂諸將各據地

卒蜀中將士俱盡而壽圖出奔沅州至順治十一年城破亦死

明修興寧宮慈禧殿先是洛陽之陷明帝母妃與帝相失居

于河南人郭守義家帝既立始遣總兵王之綱奉迎及是至南京命

于三日內搜括萬金以充賞賜又諭工部以行宮狹隘亟修興寧宮

慈禧殿尅期告成以居母妃尋又封母妃弟鄒存義為大興伯時土

木并興賜予無節御用監內官請給工科銀置鳳几榻諸器物及宮

殿陳設金玉諸寶計貲數十萬工部侍郎高倬奏請裁省光祿寺辦

御用器至一萬五千七百有奇倬又以為言皆不納

明選淑女時以母妃命選淑女羣奄借端肆擾隱匿者至隣

里連坐兵科給事中陳子龍

字臥子松江華亭人唐言中使四出搜巷

凡有女之家黃紙貼額持之而去閭井騷然明旨未經有司中使私

自搜探甚非法紀御史朱國昌亦以為言乃命禁訛傳誑惑者

尋復使太監李國輔等分詣蘇杭採訪民間婚娶一空

明賜北京死節諸臣贈諡

北京文武臣殉難者並予贈諡世

明修興寧宮

明選淑女

明賜

廕立廟于雞鳴山。賜額曰旌忠。其列于正祀者。文臣二十四人。范景文。

倪元路。李邦華。王家彥。孟兆祥。施邦曜。凌義集。吳麟徵。周鳳翔。馬世奇。劉理順。汪偉。申佳允。吳甘來。王章。陳納德。陳良謀。成德。許直。金鉉。及大同巡撫衛景瑗。宣府巡撫朱之澗。布衣楊文耀。陳自許。球。○范景文等事具前。許球。字玉。武臣七人。樂

仲。吳縣人。聞京師破。趨古廟自斃。為人所解。及哀詔至。竟不食死。內臣一人。王承恩。樂

侯劉文炳。惠安伯張慶臻。襄城伯李國楨。駙馬都尉鞏永固。左都督劉文耀。山西總兵官周遇吉。遼東總兵官吳襄。○文炳等事具前。附祀者

婦人九人。成德母張氏。金鉉母張氏。陳良謀妻時氏。劉理順妻萬氏。妾李氏。馬世奇妻氏。李氏。陳良謀妻時氏。吳襄妻孫氏。事具前。

文臣七人。進士孟章明。及郎中徐有聲。給事中顧鉉。彭瑄。御史俞志廣。總督徐標。副使分巡大名。流賊陷城。被執死。武臣十五人。成國公朱純臣。饒遠侯顧肇。定遠侯鄧文明。武定侯郭培民。陽武侯薛

志廣。浙江人。朱廷煥。單縣人。以武臣十五人。成國公朱純臣。饒遠侯顧肇。定遠侯鄧文明。武定侯郭培民。陽武侯薛

濂。永康侯徐錫登。西寧侯宋裕德。懷寧侯孫淮藩。彰武伯楊崇猷。宣城伯衛時春。清平伯

吳遵周。新建伯王先通。安鄉伯張光燾。右都督方履泰。錦衣衛千戶李國祿。○時春事具前。

純臣。東平王能八世孫。肇。夏國公成十一世孫。文明。寧河王愈十世孫。培民。營國公英

九世孫。謙。鄆國公祿七世孫。錫登。蔡國公忠十世孫。裕德。鳳十世孫。維藩。鏗八世孫。

崇猷。信七世孫。遵周。梁國公成七世孫。先通。守內臣六人。李鳳翔。王之心。高時

仁會孫。光燾。與六世孫。履泰。南和伯一元子。司禮掌印太監。憲章。國元。皆提督諸監局太監。並殉難。故命有司春秋致祭。然

顧鐵彭瑄俞志廣輩。特為賊拷死。皆濫與其列。而郎中周之茂等。並

以不屈死。事具前。顧未邀贈恤。他如御史馮垣登。新昌人。員外郎鄭逢蘭。行

人謝于宣。鄆縣人。郎中李逢申。知縣鄒逢吉。湖口人。等皆拷死。亦並獲贈諡。

時南北阻絕。多未能核實也。又予前大學士孫承宗。太常少卿。鹿善繼。利諡。又湖廣殉難巡按御史劉照祚。參政許文傑。推官蔡道憲等。

並予贈諡。禮部尚書顧錫嘯。又言溫體仁得君行政。最專且久。其負先帝罪大且深。乞削其文忠之諡。而補文震孟。羅喻義。姚希孟。呂維祺諸臣諡。庶天下有所勸懲。王亦從之。○孫承宗。鹿善繼。劉照祚等。事具前。許文岐。字我西。仁和人。蘄州陷。被賊執繫之後。營。文岐陰與同繫舉人委鼎鉞等數十人相結圖賊。謀洩被害。蔡道憲。字元白。晉江人。為長沙推官。城陷被執。賊願以官。啗齒大罵。賊破之。健卒林國俊等九人殉焉。顧錫嘯。字九疇。崑山人。

明阮大
鐵為大
侍兵部
郎

明鄭芝
龍為芝
伯南安

八閩富
冠人

綱明以阮大鐵為兵部侍郎。巡閱江防。**目**大鐵之召。大學士高弘

圖以去就爭。馬士英意稍折。遲回月餘。至是復用安遠侯柳昌祚八

世孫。薦起大鐵兵部。添注右侍郎。仍禁廷臣不得把持阻諫。左都御史

劉宗周疏言。大鐵昔爭吏垣不得。致魏大中死詔獄。殺大中者魏璫。

大鐵其主使也。即才果足用。臣慮黨邪害正之才。終病世道。且祖宗

故事。九列必用廷推。乃者中旨頻降。司農之後。繼之少宰。司農張有譽。少宰張捷也。

未幾而大鐵司馬又繼之。其為墨勅斜封之漸。有不待問者。大鐵進

退。實係江左興亡。乞寢成命。給事中熊汝霖亦爭之。尋命大鐵兼右

都御史。巡閱江防。

綱明封鄭芝龍為南安伯。**目**芝龍福建南安人。明末入海寇。顏思

齊黨。與日本人聯和。遂娶日人田川氏女。生子成功。即附日人居臺

灣。其後日人為荷蘭人所逐。台灣不可居。芝龍因以其人眾舟楫。橫

於閩海。崇禎初。閩督沈猶龍招降閩海羣盜。芝龍本世居南安之東

石村。遂受撫。還南安。故例。凡為日本贅婿者。不得歸國。獨芝龍挈其

妻還南安之東石村。第宅縱橫數里。遂為八閩富人冠。猶龍母生日。

芝龍進珊瑚樹。高丈許。飾以珠龍金盞。觀者豔之。其從者皆以生犀

黃金為甲。每出必百人。人各一馬。時南安有苟慙。惠安有劉香者。皆

稱富強。慙先亡。香恃強不就撫。朝廷命芝龍討之。戰於五虎門外。芝

龍弟芝虎與搏戰。相持入海俱死。芝龍因併其衆。威震全閩。無何閩浙大旱。芝龍以巨舶載饑民數萬。移徙臺灣。人給三金一牛。使墾荒島食力。而臺地野沃土腴。一歲三穫。閩人歸之若市。遂成邑聚。是爲中國人殖民臺灣之始。是時荷蘭人二千踞城內。僑民數萬屯城外。荷人以行商自活。不斂田賦。而僑民以衣食之餘。納稅芝龍。故芝龍之富。幾可敵國。既受招降後。奔走國事。不暇營臺灣。及是弘光帝晉封芝龍爲南安伯。尋命爲總鎮。鎮守福建。而以其弟鳩達爲總兵官。率舟師駐鎮江。防守瓜洲。以遏北軍南下之師。

○九月。明總兵黃得功趨揚州。高傑以兵襲儀真不克。○初。高傑屯兵瓜州。史可法復置得功於儀真。與傑陰相牽制。及是登來總兵黃蜚將之任。蜚與得功同姓。稱兄弟。移書請兵備非常。得功率騎三百。由揚州往高郵迎之。傑素忌得功。又疑圖己。乃伏精兵道中邀擊之。得功行至土橋。方作食。伏起。出不意。上馬舉鐵鞭。飛矢雨集。馬蹶。騰他騎馳。有驍騎舞槊直前。得功大呼反鬥。挾其槊而扶之。人馬皆糜。復殺數十人。跳入頽垣中。哮聲如雷。追者不敢進。遂疾馳至其軍。得免。方鬥時。傑潛師擣儀真。得功兵頗傷。而所俱行三百騎皆歿。遂訴於南京。願與傑決一死戰。命太監盧九德及可法遣監軍萬元吉和解之。不可。會得功有母喪。可法往弔。語之曰。土橋之役。無智愚皆

知傑不義。今將軍以國故。捐盛怒而歸。曲於高。是將軍收大名於天下也。得功色稍和。終以所殺亡多爲恨。可法令傑償其馬。復出千金爲母贖。得功不得已聽之。

綱明史可法遣諸將分守要地。高傑移駐徐州。

目初。史可法出巡

淮安。閱劉澤清士馬。返揚州請餉。爲進取資。馬士英靳不發。可法疏趣之。因言今事勢更非昔比。必專主討賊復讎。舍籌兵籌餉無議論。舍治兵治餉無人才。優旨褒答而不能行。至是可法議分布諸將。奏請以總兵李成棟鎮徐州。賀大成鎮揚州。王之綱鎮河南。李本身胡茂楨隸高傑麾下爲先鋒。而令劉肇基駐高家集。李棲鳳駐睢寧。以防河。用張天祿爲閣標前鋒。駐瓜洲。高傑故跋扈。可法日以君臣大義曉示之。傑感其忠。奉約束。可法因與謀恢復。議黃得功劉澤清二鎮。赴邳宿防河。傑自提兵直趨開歸。且瞰宛洛荆襄。以爲根本。遂具疏上之。且曰得功與臣介介前事。臣知報君雪恥而已。安能與同列較短長哉。然得功終不欲爲傑後勁。而澤清尤狡橫難任。可法不得已。乃移得功廬州以防桐皖。調劉良佐赴邳徐。進復黃汝。與傑相聲援。傑遂率兵移鎮徐州。以左中允衛允文。

字存趾。韓城人。

兼兵科給事中。監

其軍。徐州土賊程繼孔。崇禎末被擒。至京。乘亂逃歸。傑至徐州。擒斬之。

綱九月明大學士姜曰廣罷。

目曰廣與高弘圖協心輔政。而馬士

英挾擁戴功。內結勳臣朱國弼。保國公承五世孫。劉孔昭趙之龍。外連諸鎮。劉澤清劉良佐等。謀擅朝權。深忌二人。及沮阮大鍼進用。益為所疾。曰：「廣知不為所容。遂抗疏乞休。至是罷政還江西。其後故將金聲桓。初在史可法麾下。後隸左良玉。良玉死。聲桓降於清。為南昌副總兵。既而復叛。附桂王由榔。迎曰：「廣以資號。招聲桓敗。曰：「廣投僕家池死。」家既他在新建縣西北。僕家樓下。

綱明左都御史劉宗周罷。

目宗周初聞召命。以大仇未報。不敢受

職。自稱草莽孤臣。疏陳時政。言天下大計。舍討賊復仇。無以表陛下

渡江之心。非毅然決策親征。無以作天下忠義之氣。因進四策。一曰。以規進取。江左非偏安之業。請進圖江北。以鳳陽駐親征之師。一曰。重藩屏以資彈壓。劉

澤清。高傑。倡逃可斬。一曰。慎爵賞以肅軍情。請分別各帥分賞。執當執贖。一曰。核舊

官以立臣紀。受偽官叛逃者。宜分別定罪。命納其言。宣付史館。而馬士英高傑劉澤清恨甚。

欲殺宗周。宗周請告不許。遂抗疏劾士英。優旨答之。而促其速入。士

英大怒。即日俱疏辭位。且揚言曰：「劉公自稱草莽孤臣。不書新命。明

示不臣天子也。時澤清傑日夜謀所以殺宗周不得。乃遣客十輩往

刺之。宗周時在丹陽。終日危坐。未嘗有懈容。客前後至者。皆不忍加害而去。京口軍亂。事具前。又疏劾宗周。以為宗

周陰撓恢復。欲誅臣等。激變士心。劉良佐亦言。宗周力持三案。為門

戶主盟。倡議親征。圖晁錯之自為居守。疏未上。澤清復草一疏。署傑

良佐及黃得功名上之。言宗周勸上親征。謀危君父。陰結死黨。迫却

乘輿如宗周入都。臣等即渡江赴闕。正春秋討賊之義。疏入。舉國大駭。傳諭和衷集事。宗周不得已。以七月十八日至南京。會阮大鍼進用。宗周復請告。遂許其乘傳歸里。將行。疏呈五事。亦但優旨報聞而已。明年六月。杭州破。宗周不食死。清賜諡忠介。

明 左 光 先 下 獄

明逮前浙江巡按御史左光先下獄。阮大鍼既得志。專務報復。既排去劉宗周等。於是盡召逆案楊維垣虞廷陞等十餘人。

及所善蔡奕琛唐世濟。鳥程人。張孫振袁宏勳。慈谿人。等布列要路。浙江巡撫御史左光先者。光斗之弟。故與大鍼仇。又嘗首劾士英。大鍼益恨之。光先在浙。嘗平許都亂。都東陽人。家富任俠。知縣姚孫集索賄不得。誣其結黨。謀逆。都遂反。光先以撫標兵討之。都乞降。遂殺之。

○姚孫集。至是光先已去。而都餘黨復叛。大鍼因坐以激變逮下獄。蘇松巡撫祁彪佳上疏救。士英大鍼並恨彪佳。嫉張孫振論其好貪。彪佳遂移疾去。明年杭州破。彪佳即不食。尋端坐池中死。後清賜諡忠惠。

明 徐 石 麟 罷

明吏部尚書徐石麟罷。石麟剛方清介。值權好用事。鬱鬱不得志。士英挾定策功。將圖封。石麟議格之。中貴田成輩請屬。石麟拒不應。由是中外皆怨。搆之去。明年南京破。清兵至浙江。石麟方居城外。曰吾大臣也。城亡與亡。復入居城中。朝服自縊死。後清賜諡忠懿。

冬十月乙卯朔帝至自盛京。即皇帝位。定都北京。初。多爾袞既入京師。修治宮殿。定遷都之議。遣輔國公屯齊喀和託等齎奏奉

世 祖 定 都 北 京

詔文
冠衣
從明
制

加封
多爾
袞為
叔父
攝政
王

明高
弘圖
罷

明張
編彥
總督
北直
山西

迎世祖於盛京。九月乙亥。世祖發盛京。癸未。次廣寧。癸卯。駐通州。多爾袞率諸王。貝勒。貝子。公。及文武大臣迎駕。甲辰。至燕京。十月乙卯朔。世祖親詣南郊祭告天地。即皇帝位。初。頒時憲曆。用大學士范文程言。盡除明季弊政。頒詔中外。建立太廟。定都北京。

詔文臣衣冠暫從明制。從大學士洪承疇議也。

建堂子於玉河橋東。清初起自遼瀋。有設竿祭天之禮。又總

祭社稷諸神。祇於靜室。名曰堂子。

加封多爾袞為叔父攝政王。並進封鄭親王濟爾哈朗為信

義輔政叔王。復肅親王豪格爵。晉封武英郡王阿濟格。豫郡王多鐸俱為親王。吳三桂。孔有德。耿仲明。尚可喜等。俱進爵有差。

明大學士高弘圖罷。初。阮大鍼入見。以弘圖不附東林。引為

證。弘圖力言逆案不可翻。大鍼及馬士英並怒。一日閩中言及故庶吉士張一曰。閩中言及故庶吉士張

死醉而哭之。妾曰。廣笑曰。公哭東林。亦東林耶。士英曰。我非昨東林。東林拒我耳。弘圖因

怨之。士英莫解。會劉宗周劾疏上。大鍼宣言。曰。廣實使之。于是士英怒不可止。力薦張

捷謝陞。朝端益水火矣。弘圖因乞休。請召還史可法。皆不許。至是。凡四疏乞休。乃

許之。弘圖既致仕。無家可歸。流寓會稽。及南京。破。逃野寺中。絕粒而死。後清子諱處貞。

明以前兵部尚書張縉彥。總督北直山西河南軍務。時馬士英掌中樞。絕不銳厲。恢復。日以鋤正人引兇黨為務。初。舉朝以逆案攻阮大鍼。大鍼憾甚。及見北都從逆諸臣。頗多附會清流者。因倡言

曰。彼攻逆案。吾作順案相對。以李自成偽號曰順故也。士英因疏糾光時亨。桐城人。陳名夏。溧陽人。周鐘。饒從弟。項煜等。以諸人皆附東林。故重劾之。其他大僚降賊者。反不之及。賄入輒復其官。縉彥以本兵。首先開門從賊。自成敗走。縉彥竄歸河南。至是自言集義勇擒偽官。收復列城。士英主之。即授原官。總督軍務。許便宜行事。給事中李維楹言。縉彥闇習失機。寸斬莫贖。逆賊入宮。青衣候點。賊敗竄歸。安能復牧河北。總督何官。顧昇賊臣。士英等勿恤也。

○明以張捷為吏部尚書。楊維垣為通政使。○馬士英獨握國柄。

一聽阮大鍼計。朝政獨亂。賄賂公行。時徐石麟既去。士英欲用張國維掌吏部。而大鍼結內奄。取中旨。特授張捷。士英聘貽良久。楊維垣力謀起官。禮部尚書錢謙益因上疏。薦維垣及蔡奕琛。且頌士英功。而盡雪逆案賈繼春等。維垣遂得授通政使。天幾維左副都御史。奕琛亦授吏部侍郎。

○清兵西討李自成。分兵侵江南。○先是睿親王多爾袞。令南來

副將韓拱極。參將陳萬春等。齎書致可法勸之降。書曰。予向在藩陽。即

後入關破賊。得與都人士相接。識介弟於清班。會託其手勸平安。拳致衷緒。未審以何時得達。比聞道路紛紛。多謂金陵有自立者。夫君父之讎。不共戴天。春秋之義。有賊不討。則故君不得書葬。新君不得書即位。所以防亂臣賊子。法至嚴也。竊賊李自成。稱兵犯關。手毒君親。中國臣民。不聞加糧一矢。平西王吳三桂。介在東陲。觸效包胥之哭。朝廷感其忠義。念累師之宿好。棄近日之小嫌。爰整貔貅。驅除狗鼠。入京之日。首崇懷宗。帝后臨號。卜葬山陵。悉如典禮。親郡王將軍以下。一仍世封。不加改削。勳戚文武諸臣。咸在朝列。恩禮有加。耕市不驚。秋毫無擾。方擬秋高氣爽。遣將西征。傳檄江南。瑞兵河朔。陳師鞠旅。戮力同心。報乃君國之讎。彰我朝廷之德。豈意南州諸君子。苟安旦夕。弗審時機。聊慕虛名。頓

其光復舊物也。本朝傳世十六。正統相承。自治冠帶之族。繼絕存亡。仁恩假被。貴國昔在先朝。夙膺封號。載在盟府。寧不聞乎。今精心本朝之難。驅除亂逆。可謂大義復著。春秋矣。昔契丹和宋。止歲輸以金繒。不聞紿助唐。原不利其土地。况貴國篤念世好。兵以義動。萬代瞻仰。在此一舉。若乃乘我蒙難。棄好崇仇。規此幅員。為德不卒。是以義始。而以利終。為賊人所竊笑也。貴國豈其然哉。昔先帝軫念橫池。不忍盡戮。劉撫互用。貽誤在今。今上天縱英明。刻刻以復仇為念。備堂之上。和衷體國。介冑之士。飲泣枕戈。忠義民兵。願為國死。竊以為天亡逆亂。豈不越于斯時矣。語曰。衛德務茲。除惡務盡。今逆賊未服。天譴。謀知捧土西秦。方圖報復。此不獨本朝不共戴天之恨。抑亦貴國除惡未盡之憂。伏乞聖同仇之誼。全始終之德。合師進討。問罪秦中。共梟逆賊之頭。以洩數天之憤。則貴國義聞。昭耀千秋。本朝圖報。惟力是視。從此兩國。世誼昭好。傳之無窮。不亦休乎。至于牛耳之誼。則本朝使臣。久已在道。不日抵燕。奉盤盂從事矣。法比望陵。無嫌可揮。身蹈大戮。罪應萬死。所以不即從先帝者。實為社稷之故。傳曰。竭股之力。竭以忠貞。法處今日。鞠躬致命。克盡臣節。多爾袞接書。知可法無降意。時山西山東等郡縣。已次第平定。乃命英親王阿濟格為清遠將軍。帥師西討。李白

成。豫親王多鐸。為定國大將軍。帥師下江南。

十一月。張獻忠僭號於成都。獻忠既有全蜀。遂僭號大西國

王。僞稱大順元年。修蜀王府居之。設丞相尚書五軍都督府等官。

北麟。嚴錫命。為左右丞相。王國燾。江鼎鎮。龔完敏。為尚書。孫子孫可望。艾能奇。劉文秀。李定國等。皆為將軍。錫姓張氏。鼎鎮。完敏。幸以小過。封賜死。齊川中士大夫受僞

職。前布政使尹仲。給事中吳宇英。皆不歸死。○江鼎鎮。南

充人。龔完敏。彭縣人。尹仲。敘州人。吳宇英。廣元人。遣諸僞將分屠各府

州縣。詭開科取士。集于青羊宮盡殺之。筆墨成邱冢。坑成都民于中國。殺各衛營軍九十八

去而先絕者。將卒以殺人多。少敘功。共殺男女六萬有奇。會諸郡義兵

並起。獻忠憤怒。誅殺益毒。川中人跡殆絕。列城內至雜樹成拱云。

後年。獻忠盡焚成都宮室。剽其城。率衆出川北。又欲盡殺川兵。馮將劉進忠率川兵一軍盡

逃。會清兵至漢中。劉進忠降乞為鄉道。至鹽亭界。大霧。獻忠曉行。猝遇清兵。中矢斃

馬。蒲伏積薪下。檢出斬之。○鹽亭。魏縣。今屬四川。

張獻忠稱帝於成都

○明史可法率師北伐。進次清江浦。○可法聞李自成敗還陝西。

決策北伐。高傑既赴徐州。可法遂帥師進次清江浦。遣官屯田開封。

為經略中原計。時諸將各分汎地。擇便利者。自王家營。在清河縣東。北黃河北岸。而

北至宿遷最衝要。諸鎮不敢任。可法自任之。令幕下文武築壘。緣河

南岸。先是可法以自成未滅。上疏請頒討賊詔。疏曰。偏安者恢復之退步。未

也。大變之初。黔黎擲泣。紳士嗷哀。猶有朝氣。今則兵驕餉絕。文恬武嬉。頓成暮氣

矣。河上之防。百未經理。人心不肅。威令不行。復仇之師。不聞及關陝。討賊之詔。不聞

達燕齊。君父之讎。置諸膜外。憶臣等迎駕時。陛下言及先帝。則泣下沾襟。恭謁孝陵。則

淚痕滿袖。皇天后土。實式鑒臨。會幾何時。頓忘斯志。先皇帝復於賊。恭皇帝亦死於賊。

此千古未有之痛。國家變出非常。在此諸臣。死節者無多。在南諸臣。討賊者復少。此千古

未有之恥。夫庶民之家。父兄被殺。命遇穴胸斷脛。得而甘心。况在朝廷。顧可漠置。臣恐

恢復無期。即偏安亦未可保也。今宜速發討賊之詔。責臣與諸鎮。悉簡精銳。直指秦關。庶

海內忠臣義士。隨而感憤。且陛下嗣登大寶。原與先朝不同。諸臣但有罪當誅。會無功足錄。

臣於登極詔篡。特將加恩一款刪除。不意後來。仍復開載。致貽笑天下。今恩外加恩。紛紛

未已。武臣腰玉。名器濫觴。自後尤宜慎重。專待有功。庶猛將武夫。有所激厲。行兵討賊。

最苦無權。搜括不可行。勸諭亦難繼。請將不急之工程。可已之繁費。一切報罷。朝夕之燕

衎。左右之進獻。一切謝絕。即事關典禮。萬不容已。亦概從節省。蓋賊一日未滅。即有深宮

曲房。豈能安處。錦衣玉食。豈能安享。必刻意在雪恥報仇。振舉朝。疏奏不省。時諸

精神。萃萬方物力。盡并於訓練兵一事。庶人心可鼓。天恩可回。英高弘圖。姜曰廣。四人頭。為任事不忠之戒。因上疏請責成諸鎮。進

報之而已。○清兵克宿遷。○豫親王多鐸等。分兵南下。既取海州。遂取宿遷。

史可法舟次鶴鎮。聞報。遣總兵劉肇基往援。復其城。越數日。清兵圍

邳州軍城北。肇基援之。軍城南。相持半月而解。復分兵拔贛榆。豐沛等縣皆降。

綱明逮治前昌平巡撫何謙等。**目**御史沈宸荃言經略山東河南

者王永吉張縉彥也。先帝拔永吉為總督。不救國危。擢縉彥典中樞。

率先從賊。即加二人極刑不為過。陛下屈法用之。而永吉觀望逗遛。

縉彥狼狽南竄。死何以對先帝。生何以對陛下。昌平巡撫何謙失陷

諸陵。罪亦當按。都城既陷。守土臣官皆厲兵秣馬。以報國讎。乃賊塵

未揚。輒先去。以為民望。如河道總督黃希憲。山東巡撫邱祖德。尚可

容偃臥家園乎。疏入。永吉縉彥釋勿問。逮謙祖德等。付司法治之。

綱明桂王常瀛卒於梧州。**目**常瀛初封衡州。張獻忠陷湖南。常瀛

走廣西。遂至梧州。至是以憂悸致疾卒。常瀛世子先卒。次子安仁王由棧。未幾亦卒。次由榔。初封永明王。至順治三年

一月自立於肇慶。號永歷。會大兵克廣州。式拜請駐兵峽口。太監王坤不從。奉由榔走梧州。至順治四年正月。大兵向肇慶。由榔復走桂林。又走岡柳州。會大兵東還。由榔旋返桂林。順治五年。南台總兵金聲桓等。叛降于由榔。復置肇慶。順治六年。大兵下湘。總督

何騰蛟死之。尋入桂林。大學士瞿式耜亦死。由榔大懼。自梧州奔南寧。時孫可望已據滇黔。受封為秦王。順治八年。遣兵至南寧。殺其大學士嚴起恆等。順治八年。可望望由榔入安陸

所。改曰安隆府。日益窮促。聞李定國與可望有隙。遣使密召定國。以兵來迎。定國戰大敗。挈妻子降於清。順治十五年。大兵三路入雲南。由榔走永昌。順治十六年。大兵克雲南。

由榔走騰越。定國敗於潞江。由榔走南甸。遂入緬。緬以四舟迎由榔。隨行者六百餘人。緬人于緬置草屋居由榔。遣兵守之。順治十七年。定國等與緬戰。緬終不肯

出由榔。時平西大將軍吳三桂尚在。請進兵緬甸。以絕根株。為一勞永逸之計。請命定西將軍愛星阿。率師會之。三桂遂傳檄緬甸。諭以擒獻由榔。順治十八年。三桂遣一土官至緬示

師。三月師至猛卯。會瘴發撤兵。而緬首莽猛白。屢得三桂檄欲生致由榔。乃密使人防守。誘其從官沐天波等渡河盟。盡殺之。惟存由榔。與其屬二十五人。九月。三桂及愛星阿師自南

其從官沐天波等渡河盟。盡殺之。惟存由榔。與其屬二十五人。九月。三桂及愛星阿師自南

明桂
王常瀛
卒

明逮
治何謙

清兵克河南府

明重頌三朝要典

明南京宮殿成

甸隴州猛卯進。別遣兵取道姚關鎮康孟。定十一月會於木邦。途過緬。十二月次舊梳坡。去緬城六十里。緬使人請兵百人。進蘭鳩江濱為扞衛。途執由榔。及其親屬。送三桂軍前。明年四月。由榔死於雲南。嚴起恒浙江山陰人。安隆所本元警安路地。明設守禦所。今屬貴州。

十二月清兵克河南府。清兵至孟津。先遣精兵渡河。沿河十

五寨堡。俱望風歸附。大兵入河南府。總兵李際遇迎降。縉彥等並走沈邱。河南撫鎮飛章告急不應。未幾清兵別由濟寧南下。至夏鎮。復自洛陽圍鄧州。可法高傑劉澤清等。各具疏告警。馬士英言北兵雖在河上。然賊勢尙張。不無後慮。豈遂投鞭問渡乎。况疆弱何常。赤壁三萬。肥水八千。惟在諸將策勵之而已。卒不應。

明重頌三朝要典。命追卹逆案諸臣。楊維垣追論三朝黨局。力詆王之案楊漣等。而為劉廷元霍維華等訟冤。乃命求三朝要典。宣付史館。尋復令刪定刊行。吏部尚書張捷。力稱維華等忠。請表章三案諸臣。因盡追賜卹典。袁宏勳復請追論焚要典諸臣罪。袁繼咸疏言。要典已經先帝焚毀。何必復理。其說未進。宜寢之。已進。宜毀之。不聽。

乙酉順治二年。明福王由松弘光元年。○是年五月。春正月。明以南京宮殿成。推恩諸臣有差。加史可法太保。馬士英少師。王鐸少保。予廕。

仍以士英掌文淵閣印。充首輔辦事。可法力辭太保。許之。可法為督師。行不張蓋。食不重味。夏不簾。冬不裘。寢不解衣。年四十餘無子。其妻欲置妾。太息曰。王事方殷。敢為兒女計乎。在軍中絕飲。除夕。遣文牒至夜半。俵索酒。殺肉分給將士已盡。乃取鹽鼓下

之。思先帝愆然淚下。凭几臥。比明。將士集轅門外。門不啓。左右遙語其故。知府任民育曰。相公此夕臥。不易得也。令鼓人仍掌四鼓。可法寤。怒曰。誰犯吾令。左右述民育意乃免。任民育。字時澤。濟甯人。

明總兵許定國殺高傑于睢州。初高傑至徐州。沿河築牆。專

力備禦。且遣人通好許定國。太康人。為聯結河南計。張縉彥亦奏定諸

將分地。王之綱自永成至寧陵。許定國自寧陵至蘭陽。劉供起自祥符至汜水。會清兵至孟津。先遣精兵渡河。沿

河十五寨堡。俱望風歸附。元年十二月清兵入河南府。總兵李際遇

迎降。河南撫鎮飛章告急。詔傑率兵進屯歸德為備。本年正月傑帥

師進次歸德。時定國方駐兵睢州。故與傑有怨。實上書詆傑為賊。故傑恨之。且已遣

使納款于清。並送其二子渡河為質。乞濟師往援。傑微聞之。招定國

相會。不應。傑復邀巡撫越其杰等同往睢州。定國始郊迎。毀其軍而

以羸見。且故為屈服狀。傑心輕定國。欲入城。其杰止之。不聽。十一日。

為所殺。定國置酒享傑。飲酣。為定國刻行期。且以及送子事。定國益疑。無難離意。傑故促之行。定國怒。夜伏兵。傳職大呼。其杰等亟遁走。傑醉臥未起。衆擁至定國所。

明日傑部將回軍攻城。自東門入。老弱無子遺。定國奔老城。尋

走降于清軍。黃得功聞傑死。復引兵襲揚州。將盡殺其妻子以報。城

中大懼。史可法急命同知曲從直諭解之。乃引兵去。曲從直。遼東人。

明以衛允文為兵部侍郎。總督開歸防勦軍務。高傑既死。部

下兵將大亂。互為雄長。睢州旁近二百里。殺戮無遺。史可法聞之。流

涕曰。中原不可為矣。遂馳至徐州。以總兵李本身傑甥。請用為提督。

明許定國
高傑
於睢

定國
置酒
享傑

明衛允文
衛允文
督開歸防

明以阮大鍼爲兵部尙書

清兵克陝西安平

代統其衆。又立傑子元爵爲世子。撫定其軍。黃得功劉澤清劉良佐聞可法欲以本身將傑軍。連章劾之。而監軍衛允文希馬士英指。亦論可法督師爲贅。士英喜。即擢允文兵部右侍郎。總督興平標下兵馬。經略開歸防勦軍務。以分其權。由是可法益不得展布矣。尋復徵傑兵回揚州。改命劉良佐防歸德。

○二月。明以阮大鍼爲兵部尙書。命大鍼以尙書協理部事。仍

巡閱江防。大鍼長中樞。置一切兵事不問。顧時時撓六部權。任劉應賓沂水人爲文選。濁亂銓政。再舉考選。擢其私人二十餘人。爲給事御

史。嘗欲罷撫。按糾薦。令納金于官。糾者免。薦者予。其荒誕如此。中書舍人

林翹。善星術。以言決土英必大用。半載間。僉議授左都督銜。羈服尙事。總督袁繼咸。請以陳麒。鄧林奇爲總兵。大鍼索賄。始給勅印。諸白丁隸役。輸重賂。立陞大帥。時人爲之語曰。朕方賤如狗。都督滿街走。○林翹江浦人。

○清兵克西安。李自成走襄陽。陝西平。自元年七月。李自成遁

歸西安。恐其阻關固守。又慮其西竄甘肅。廷議大舉討賊。分兩起出師。以武英親王阿濟格爲靖遠大將軍。與吳三桂尙可喜等。由大同

邊外。會諸蒙古兵。赴榆林延安。拊陝西之背。以豫親王多鐸爲定國大將軍。率孔有德等。由河南來攻潼關。與英王會於西安。豫王之軍

以十二月渡孟津。走賊將張有聲於洛陽。收沿河寨堡。進攻陝州。破賊將張有會於靈寶。盡收關外諸地。自成盛兵潼關。據止。爲陣。時清

潼關之戰

軍大礮未至。遣前鋒三千人。距關三十里而營。賊將劉宗敏圍之。三日夜。人馬寂然。賊莫能測。故不敢擊。自成出關迎戰。三千騎從中崛起。奮擊卻之。本年正月。清兵大集。大礮亦至。遂進逼潼關。賊將劉芳亮迎戰。為清軍所敗。自成親率馬步兵至。復大破之。斯時英王之師。已自保德州。結筏渡河。入綏德。走李錦。克延安。鄜州。偃西安之北。自成腹背受敵。遂棄潼關遁。僞伯馬士耀。以七千人來降。斬之。越二日。進規西安。自成已先五日。於宮室。走藍田。出武勝關。趨襄陽。復走武昌。從之者。尚五十餘萬。聲言將取南京。東南大震。

○明定北都從賊諸臣罪。削刑部尚書解學龍籍。○先是。命治從

定北
京從
賊諸
臣罪

者十一人。吏部員外郎宋企郊。舉人牛金星。平陽知府張麟然。太僕少卿曹鈞程。御史李振聲。喻上猷。山西提學參議黎志陴。陝西布政使陸之祺。給事中高翊漢。潼關道僉事楊王休。檢討劉世芳。一、二等應斬秋決者四人。給事中光時亨。河南提學僉事鞏燾。三

等應絞擬贖者七人。翰林院依撰兼祿。給事中陳名夏等。四、五等應杖擬贖者十五人。禮部主事。王孫蕙等。

五、六等應徒擬贖者十人。通政司參議。宋學顯等。六、七等應杖擬贖者八人。工部員外郎。潘同等。其

留北俟後定奪者十九人。又已經錄用者十人。奏入。諭以周鍾光時亨等不當緩決。陳名夏等未蔽厥辜。令再議。保國公朱國弼。御史張孫振等。詆學龍曲庇行私。遂削籍。

○清兵定河南。○豫親王多鐸既定關陝。即移師下江南。時河南

清兵

尚為明人所有。清兵出虎牢關口。分兵自龍門關及南陽三路同趨歸德。克鄆城上蔡諸縣。所過城邑。皆望風款附。遂進取歸德。巡按御史凌嗣。及其從子潤生死之。南陽副將李好降。河南悉定。

良玉既與馬士英有隙。英士

謀築板磯為西防。良玉曰今西何所防。殆防我耳。而黃樹匿其軍中。與諸將日以清君側為請。良

玉躊躇弗應。會有王之明白稱太子事。諸臣共認非是。下獄。良玉爭

不聽。心甚不平。樹欲借此激眾。以報己怨。召三十六營大將與之盟。

良玉亦以士英裁其餉。益大憾。反意遂決。乃傳檄遠近。以討士英為

名。復上疏請誅之。疏上。即引兵而東。自漢口達蘄州。列舟三百餘里。

士英大懼。急命阮大鍼劉孔昭率兵會黃得功。趨上江堵禦。袁繼咸

請赦太子。以遏止之。不聽。良王之發武昌。徵總督何騰蛟偕行。不可。則盡殺城中人

去。置之別舟。乘間躍入江。漂十餘里。騰蛟解印付家人。令使走。將自剄。良玉部將擁也。家人懷印者亦至。相視大驚。覓漁舟。忽不見。人謂騰蛟忠誠。得神祐云。

夏四月。明庶吉士周鍾給事中。光時亨伏誅。遂殺前禮部郎中周

鍾。山東按察司僉事雷縝祚。縝先是馬士英以縝祚嘗主立潞

王議。指為妾日廣私黨。令朱統鑽劾奏逮治。及周鍾光時亨以在北

都從賊罪下獄。士英復言二人罪應族誅。而請以縝從坐。阮大鍼亦

與縝有夙憾。于是御史羅萬爵。蕪州人。王愷等。連疏詆縝祚。至比縝

祚為成濟。請亟正西市。至是左良玉稱兵。人情洶洶。而良玉檄中復

斥其搆陷鑣續祚狀。士英等益怒。因謂鑣實召良玉兵。遂戮鍾及時亨。而賜鑣續祚自盡。

綱明徵劉良佐等將兵入援。 **目**左兵將至。馬士英急調良佐等入

衛。劉澤清亦以勤王為名。大掠而東。時史可法以清兵將及淮南。連

疏告警。明主召對羣臣。大理寺少卿姚思孝。歙縣人。御史喬可聘。寶應人。

成友諫。南直州人。請毋撤江北兵。亟守淮揚。士英厲聲叱曰。若輩東林。猶

藉口防江。欲縱左逆入犯耶。北兵至。猶可議款。左逆至。則若輩高官。我君臣獨死耳。力排思孝等議。淮揚備禦益弱。

綱明左良玉死于九江。 **目**良玉至九江。邀袁繼咸入舟中。語及太

子下獄事。大哭。因袖出密諭。邀諸將盟。繼咸正色曰。先帝舊德不可

忘。今上新恩亦不可負。良玉色變。乃改檄為疏。駐軍候旨。繼咸歸。方

謀拒守。而部將郝效忠陰約良玉兵入城。殺掠縱火。殘其城而去。良

玉已疾篤。夜望城中火光。太息曰。吾負臨侯。繼咸別號。嘔血數升。遂死。其

子夢庚。秘不發喪。諸將共擁為帥。留七日而東。兵勢尙盛。自彭澤以

下皆陷。黃得功方駐軍荻港。在繁昌縣西。進拒夢庚于銅陵。破之。解其圍。阮

大鍼等。日虛張捷音。以邀爵賞。得功尋復敗其衆于板子磯。乃封得

功靖國公。命移家太平。一意辦賊。良玉後營總兵惠登相。本降賊將天星。感良玉恩。有忠實心。方諸將自九江東下。連陷郡縣。

獨池州不破。船書言留待後軍。登相大詬曰。若此。則反不如我前為流賊時矣。如先帥未命何。撤其軍返。夢庚索輕舸追之。相見大勦。登相以夢庚不足事。遂引兵絕江去。諸將乃議

左良玉死

明徵劉良佐等

清兵
克泗州

還軍。而清兵已至江北。夢庚途執袁繼成。及安慶巡撫張亮。借黃旗率眾歸附。亮乘間赴水死。繼成北行。亦不屈死。張亮。四川人。袁繼成。清後賜諡忠毅。

○清兵克泗州。

先是清兵既平定關陝。即命豫親王多鐸移師

取江南。多鐸統兵出虎牢關。分遣固山額真拜音圖出龍門關。在陝西龍門縣

黃河口。尙書韓岱出南陽。三路進軍。同趨歸德。時河南義師劉洪起等

擁眾各四五萬。山東凌嗣謝陞等。亦各起兵收復郡縣。聲勢相應。而

明主昏庸。馬阮專政。使史可法督師揚州。江北四鎮。高黃二劉。高傑

駐瓜州。在江都縣西南。黃得功駐儀真。今揚子縣。劉澤清駐淮安。今爲縣。劉良佐駐壽

春。今壽縣。其中黃得功最忠勇。而高傑移駐徐州。爲可法所用。皆欲奮勇自

漢口。爲巡撫何騰蛟所用。高傑移駐徐州。爲可法所用。皆欲奮勇自

效。而馬阮忌賢嫉能。諸將解體。良玉與得功之兵既闕於西。而高傑

與許定國之兵又闕於北。於是清兵得以三路並進。克鄭城上蔡諸

縣。進陷歸德。由歸德復分兩路進兵。一出淮北。爲都統準塔之師。一

出淮南。爲豫王多鐸自將之師。會許定國誘殺高傑於睢州。通款清

軍。約爲鄉導。左良玉又反於上江。清兵遂連陷潁州太和。進兵泗州。

今安徽泗縣。本月十三日。清兵未至泗州二十里。遣將先奪泗州淮河橋。守

將焚橋遁走。清兵遂連夜渡淮。進攻揚州。

○清兵克揚州。明督師兵部尙書兼大學士史可法等死之。○初。

可法聞清兵南下。將移軍泗州。防護祖陵。輜重已發。而左良玉稱兵。

唐兵
克揚州

史可法死節

召之入援。渡江抵燕子磯。黃得功已破良玉軍。可法乃趨天長。檄諸將救盱眙。俄報盱眙已降清。泗州援將侯方巖敗歿。清兵已渡淮而南。可法一日夜奔還揚州。訛傳許定國兵將至。殲高氏部曲。城中人悉斬關出。舟楫一空。可法檄各鎮兵。無一至者。獨總兵劉肇基自白洋河在桃源縣西白洋鎮。即澗水之下流也。趨赴。請背城一戰。可法持不許。十八日清兵大至。屯斑竹園。詔諭可法及衛允文等降。不從。明日總兵李棲鳳監軍副使高岐鳳拔營出降。城中勢益單。諸文武分陴拒守。舊城西門險要。可法自守之。作書寄母妻。且曰。死裝我高皇帝陵側。越二日。清兵薄城下。用巨礮擊城西北隅。城遂破。可法自刎不殊。一參將擁可法出小東門。既就執。可法大呼曰。我史督師也。乃殺之。可法死。覓其遺骸。天暑蒸變不可識。殮牛家人以袍笏招魂葬于揚州郭外之梅花嶺。梅花嶺。在揚州府新城廣儲門外。一名土山。劉金肇基率所部兵四百人巷戰。力不支。與副將乙邦才。青州人。馬應魁。字守卿。貴州人。莊子固。字賓伯。遼東人。汪思誠等皆死。衛允文。赴水死。及在籍侍郎張伯鯨。自經死。知府任民育。善辨衣安坐堂上。就殺。同知曲從直。王纘爵。鄆人。知縣周知畏。亦鄆人。羅伏龍。新喻人。吳道正。臨海人。縣丞王志端。孝豐人。幕客盧涓。字涓長洲人。歸昭人。崑山人。等皆死之。員外郎何綱。字懋人。上海人。庶吉士吳爾璵。崇德人。皆參可法軍事。城破亦投井死。其他諸生。高孝燾。王士琦。王嶺。王壽王緒。又有武生戴之藩。醫者陳天披。畫士陸愉。義兵張有德。市民馮應昌。舟子涂某。及婦女死節者。不可勝紀。清兵留十日。遂屠城而南。時王亮劉澤清往扶揚州。而清已將謀輸款。清惡其反覆。盡誅之。按史可法。後清賜諡忠正。

清兵
克鎮
江

明主
出奔
太平

清兵
定南
京

五月。清兵渡江克鎮江。清兵臨江。總兵鄭鴻逵鄭彩以水師守瓜州。副使楊文驄駐金山。扼大江而守。會明主擢文驄常鎮巡撫兼督沿海諸軍。文驄乃還京口。合鴻逵等兵駐南岸。與清兵隔江相持。清兵編大筏置燈火。俟至夜放之中流。南岸軍發礮擊之。筏皆覆入水。鴻逵喜。以為獲勝也。日夜騰章告捷。而清兵已乘霧潛渡矣。既抵岸。先濟者數百騎。據高阜鳴螺樹幟。明兵始知覺。倉卒列陣甘露寺。而大軍已畢濟。以鐵騎蹙之。明兵悉潰。遂陷鎮江。蘇松巡撫霍達。長安人。及文驄俱走蘇州。鴻逵等縱兵大掠。遁還閩中。

明主出奔太平。鎮江既陷。敗軍奔還。南京大震。明帝飲宴至夜半。聞之。跨馬自通濟門出走。遂奔太平。劉孔昭斬關遁。馬士英以黔兵自衛。挾帝母妃走浙江。亂兵入獄。擁王子明立之。時黃得功方屯兵蕪湖。帝潛入其營。得功驚泣曰。陛下死守京城。臣等猶可盡力。奈何聽奸人言。倉卒至此。且臣方對敵。安能扈駕。帝曰。非卿無可仗者。得功泣曰。願效死。士英。迺廣德。知縣。時景和。開門拒守。士英攻殺之。遂走杭州。阮大鍼俱走廣州。方國安營。明年。清兵勦湖賊。擒士英。誅之。大鍼乞降。從清兵攻仙霞關。僱仆石上死。

清兵定南京。清軍既陷鎮江。即由丹陽進取南京。營於郊壇之北。時明帝遁已三日。總督京營忻城伯趙之龍奉表納款。勳戚自魏國公徐允爵。宏基之子。駙馬都督齊贊元。尚光宗女。遂平公主。靈璧侯湯國祚。安遠

侯柳祚昌等。大臣自大學士王鐸。禮部尚書錢謙益等。文武數百員。奔城內官民迎降。高傑子元爵。及廣昌伯劉良佐等。亦于沿途歸附。得馬步兵二十二萬。清兵遂入屯城中。時刑部尚書高倬。吏部尚書張捷。副都御史楊維垣皆死之。而庶僚殉難者。則有儀制司主事黃端伯不屈死。戶部郎中劉或治自縊死。戶部主事吳嘉允謁方孝孺祠。從容投繯死。中書舍人龔廷祚。投武定橋下死。欽天監博士陳子階。自經于公署。其諸生布衣死者。則有吳可成。金鑾。陳士律等。端伯。字元公。建昌新城人。或治。字廣如。濮陽人。嘉允。字編如。松江華亭人。廷祚。字伯與。無錫人。子階。上海人。可箕。徽州人。璽。士達。俱南

清兵至燕

○清兵至蕪湖。明總兵田雄。宣府人。劫其主以降。靖國公黃得功死之。

江南平

○南京既定。清遣官兵及降將劉良佐等襲太平。明主登舟。欲渡江走。清兵據江口。截其去路。黃得功以戰敵荻港時。傷臂。衣葛衣。以帛絡臂。佩刀坐小舟。方督麾下入總兵。結束迎戰。而良佐大呼。岸上招降。得功怒叱曰。汝乃降乎。忽飛矢至。中其喉左偏。得功知不可為。擲刀捨所拔箭刺吭死。清後賜諡忠桓。其妻聞之。亦自經死。總兵翁之瑛投江死。田雄遂挾帝以降。所屬總兵及部衆俱降。清兵執帝至南京。改南直隸為布政司。以應天府為江寧府。分徇郡縣。無不歸附。江南悉定。清兵遂進攻浙

清兵克杭

○六月。清兵克杭州。明潞王常澆。明穆宗孫。歸簡王翊鏐之子。降。唐王聿鍵。明太祖八世孫。唐端王

子器壘之子。世。奔福建。○時清兵已定南京。豫親王多鐸。遣貝勒博洛。進兵徇常州。蘇州皆下之。蘇州鄉官右庶子徐汧。作書戒二子。肅衣冠。投虎邱新塢橋下死。舉人楊廷樞聞變。遁蹟入鄞尉山中。尋受唐

劉宗周等死節

唐王入閩

明魯

王為檢計。時四方弄兵者。咸指曰廷樞。當事者執廷樞。奸言慰之。廷樞屢罷不已。殺留之。盧墟泗州寺。徐汧。字九一。楊廷樞。字維斗。長洲人。汧。廷樞。俱賜諡忠節。

兵二千駐蘇州。大軍悉趨杭州。時明潞王常滂流寓于杭。諸臣聞宏

光見執。請常滂監國。不受。及清兵至。常滂大懼。從巡撫張秉貞及陳

洪範等計。率眾開門迎降。錢塘知縣顧咸建。字僕石。崑山人。臨安知縣唐自

綵。達州籍。邵武同知王道焜。字昭平。皆死之。時監司及郡邑長吏多捕竄。獨咸建

執死。自綵與從子借叢逃山中。有言其陰部署為變者。遂被捕獲。與紹興諸郡悉望風

借讓同死。道焜投縲死。○咸建自縊。賜諡忠節。道焜賜諡忠愍。紹興諸郡悉望風

納款。明前左都御史劉宗周。以與馬阮不合。退居山陰。聞杭州破。即

慟哭不食。移居郭外。出辭祖墓。舟過西洋港。躍入水中。水淺不得死。

舟人扶出之。竟絕粒二十三日而卒。宗周。賜諡忠介。其門人殉義者。有諸生

死。毓著上書曰。願先生早自裁。毋為王炎午所弔。毓著之友。勸以陶淵明故事。毓著曰。不

然。吾輩聲色中人。久則難持。及今早死為愈。召故交秦樂歡飲。酒罷。攜鐙出門。投柳橋下

死。舉人祝淵。字開美。海寧人。方葬。明文淵閣大學士高宏圖。應天巡撫右

母。趣工人速竣。還家設祭。投縲死。明文淵閣大學士高宏圖。應天巡撫右

僉都御史祁彪佳。行人陸培。字鏡庭。亦先後殉節死。宏圖。賜諡忠烈。彪

佳。賜諡忠惠。培。賜諡忠。嘉興已歸附。而士紳屠象美等。復集眾據城拒守。清兵還攻之。

半月而破。明吏部尚書徐石麒死焉。石麒時移居郭外。聞清兵至。曰。吾大臣

城破。朝服自縊。時唐王聿鍵以被救出高牆。聿鍵。先於蒙嶺間。行至杭州。

死。賜諡忠懿。遇鄭鴻逵。及戶部侍郎何楷。字元子。戶部郎中蘇觀生。字宇霖。等。遂奉

以入閩。鴻逵。為鄭芝龍之弟。私光時。命其帥舟師駐鎮江關。稱監國於紹興。

王以海監國

時浙江屬郡多歸降。寧波惟一同知治府事。已齎圖籍迎附。明

刑部員外郎錢肅樂。字希聲。鄞縣人。力議拒守。士民集者數萬人。肅樂乃建

牙行事郡中。總兵王之仁既納款而悔入城。與肅樂締盟共守。○王之仁。大興人。崇禎時。太監王之心之弟。聞魯王以海在台州。遣舉人張煌言。字景辰。鄞縣人。奉表請監國。會諸生陳遵謙。會稽人。山西僉事陳之尹之子。殺招撫使於江上。與兵部尚書張國維等。舉兵紹興。給事中熊汝霖。餘姚人。

九江兵備僉事孫嘉績。字頌廣。餘姚人。等。自餘姚應之。國維自迎以海於台州。以海即日赴紹興。用方逢年。餘安人。崇禎間大學士。議稱爲魯監國。以國維爲

太傅。兵部尚書。武英殿大學士。督師江上。畫錢塘而守。以熊汝霖。孫嘉績。爲右僉都御史。錢肅樂爲右副都御史。並督師防江。總兵官方國安。青陽人。亦自金華至。與王之仁等皆加封

爵。國安荆國公。之仁武寧伯。鄭遵謙義興伯。張鵬翼永豐伯。樹木城於緣江要害。聯合諸營。爲持久計。

時之仁國安兵食。用寧波紹興台州三郡田賦。而肅樂兵資富室助餉。不能繼。拒缺食。汝霖戰亦屢敗。國維督兵進陷富陽於潛。會清師至。國維來拒戰於草橋門。敗還。遂不敢出。

詔曰。向來薙髮之制。不卽令畫一。姑聽自便。欲俟天下大定。始行此制耳。今中外一家。君猶父也。民猶子也。父子一體。豈可違乎。若不統一。終屬二心。自發布告之後。限

京城內外限旬日。直隸各省地方。自部文到日。亦限旬日。爲情髮爭留。決不輕貸。限

旬日。以內。盡行薙髮。其有仍存明制。不隨本朝制度者。殺無赦。時陝

西巡撫孔聞諜奏。臣家宗衍聖公已遵令薙髮。第念先聖爲禮樂之

宗。章甫縫掖。自漢及明。三千年之久。未之有改。一旦變更。恐非崇儒

重道之典。請蓄髮以反衣冠。朝廷以薙髮嚴旨。違者無赦。姑念聖裔。

免死革職。

下薙髮令。圖始定薙髮之制。

下薙髮令。圖始定薙髮之制。

下薙髮令。圖始定薙髮之制。

下薙髮令。圖始定薙髮之制。

下薙髮令

陝西胡守龍作

洪承疇招承各

明唐

【附記】改辮髮。為滿洲蒙古等部相沿之習俗。滿洲辮髮始於金。金始於鮮卑。南北朝時人入主中原。太宗天會七年。下令辮髮。不辮髮者死。惟其時止限於官吏。人民願否者聽。及蒙古滅宋。復擴張張是令。凡為臣民。一律強行辮髮。明太祖起自南方。光復中土。首下復古詔。嚴禁辮髮椎髻。胡服胡語。於是百餘年之胡俗。始盡復中國之舊。歷三百年而南人之束髮觀念。與歲俱增。時南北兩方。以長城為界線。南為東髮。北為辮髮。兩民族之繁衍。呈歷史上之奇觀。至滿清入關。乃以辮髮編辦。為征服漢人之條件。故順治二年。江南略定後。即厲行辮髮令。凡不辮髮者。殺毋赦。對於南方。尤絕對強行。其揭示江南者。竟有留頭不留髮。留髮不留頭之制。因是而演江陰屠殺。嘉定屠城諸慘劇。漢人之無力反抗者。或憤而死。或遁深山。甚有埋頭髮而建為髮塚者。當時西人阿爾力安氏著一論。謂同一漢人。曩為斷其頭而門徒如羊者。今為斷其髮而奮起如虎。使斯時明諸王。能一路進行。不讓內訌。則滿人之能否統一支那。尚為一疑問也。觀此清人入關之初。招漢人之惡。莫此甚矣。若厥後太平軍起。亦以辮髮胡服為言。

陝西胡守龍等作亂。總督于孟喬芳討平之。陝西妖賊胡守龍

等。假焚祝之名。陰行煽惑。聚眾數萬。自稱徐會公。僭號清光元年。造妖符妖印。結黨倡亂。喬芳懸賞購其渠魁。為民人楊仍祖所首。遣副將陳德等。領兵擒守龍斬之。散其脅從。妖黨悉平。

閏六月。命大學士洪承疇等。招撫江南各省。命承疇以原官

內閣大學士。總督軍務。招撫江南。以恭順侯吳惟華。為太子太保。兼右副都御史。總督軍務。招撫廣東。禮部左侍郎孫之獬。為兵部尚書。提督軍務。招撫江西。尚寶寺卿黃熙允。為兵部右侍郎。招撫福建。原任大同巡撫江再緒。任以兵部右侍郎提督軍務。招撫湖廣。刑部尚書丁之龍。為兵部右侍郎。招撫雲貴。

明禮部尚書黃道周等。奉唐王聿鍵稱帝於福州。鄭鴻逵等

王聿
鑣
帝
福
州

明以
黃道
周學
士大

擁唐王聿鑣至閩。道周與福建巡撫都御史張肯堂。字載寧。松紅華亭人。南安

伯鄭芝龍等奉聿鑣稱監國。鴻逵請急正位。不然無以厭衆心。諸臣

皆以監國名正。候出關。建號未遲。而擁立者豔推戴功。不數日。即定

議。稱帝於福州。改年隆武。以福州爲天興府。即布政司署爲行宮。大

赦。進芝龍鴻逵爲侯。鄭芝豹鄭彩爲伯。兵事機宜悉芝龍爲政。以天

興建寧延平興化四府爲上游。汀州邵武漳州泉州四府爲下游。各

設撫按。議簡戰守兵。自仙霞關而外。宜守者一百七十處。計兵十萬。

戰兵如之。閩浙兩粵之餉。不支其半。乃請預借兩稅一年。令羣下捐

俸。勸紳士輸助。徵府縣銀穀未解者。官吏督迫。閩里騷然。

○明以黃道周爲武英殿大學士。參贊機務。餘授官有差。○明主

素重道周學行。禮敬備至。時召何吾騶蔣德景等。未至。道周爲首輔。

又以張肯堂爲禮部尚書。何楷爲戶部尚書。郭維經。字亦修。紅西龍泉人。爲吏

部侍郎。蘇觀生爲翰林學士。禮部侍郎。設館分十二科。召四方士。令觀生

其事。遂超拜觀生東閣大學士。參預機務。鄭芝龍鴻逵兄弟橫甚。一日帝賜宴。芝龍以侯爵。

欲位道周上。衆議抑芝龍。文武大不睦。有諸生上書詆道周。不可居相位。聿

明主將郊天。芝龍兄弟稱疾不出。何楷言禮莫大於郊。二勳臣不陪

祀。無人臣禮。帝獎其風節。命掌都察院事。鴻逵扇殿上。楷呵止之。兩

人益怒。楷知不爲所容。請告去。塗遇賊截其一耳。則芝龍使部將揚

耿為之也

○圖秋七月。清兵定江西。○圖先是清兵至九江。明寧南侯左良玉子

夢庚率所部三十六營來降。江西巡撫曠昭登寧人棄南昌。走瑞州。列

城望風奔潰。惟明益王由本明憲宗六世孫益王常德之子在建昌。與布政使夏萬亨

字元禮。副使王養正字聖功。知府王域字元壽。推官劉允浩掖縣人。南昌

推官史夏隆宜興人等。舉兵拒守。南昌諸生鄧思銘。集其鄉黨十人為寧兵。後城破俱死。閱三日。有客兵

為內應。城即破。由本奔旗塘佛舍。尋歸明主聿鍵於福州。萬亨等械

至南昌。俱死之。萬亨等五人俱死。○賜諡烈愍。新城知縣譚夢開迎降。民潛導守關兵

殺之。夢開餘黨與民相殘。彌月不靖。明主聿鍵以李翔邵武人為新城

知縣。禽殺餘黨。率民兵出城拒敵。清兵自間道入城。民兵皆散。翔與

御史徐昌伯新城人俱死之。翔。昌伯。俱賜諡忠愍。清兵進克袁州廣信。袁州同知署府事李時與自縊於萍

鄉官舍。廣信同知胡甲桂見執自經死。○時與。福清人。甲桂。字秋卿。崑山人。俱賜諡節愍。會明益宗永寧王慈炎。招連

子峒。士兵數萬。復陷建昌。入撫州。考功主事揭重熙字祝萬。臨川人。文選主

事曾亨應字子嘉。臨川人。皆舉兵相犄角。南贛巡撫李永茂遣副將徐必達。

扼泰和。未幾戰敗。永茂奔贛州。慈炎亦以糧盡。退保建昌。清兵追獲

殺之。會亨應一日方宴客。清兵至。宗族死者二十餘人。亨應避石室。其從弟指示之。遂見執。并執其長子筠。亨應顧筠曰。執之。一日千秋。無自負。筠曰。諾。受刑先死。

釋亨應縛。諭降之。不答。遂戮之。又總兵謝上達。副總兵王坤。參將蔡明標。游擊蕭奠邦。都司江一貴。守備杜有聲。都督蔡欽。金世任。副將林引等。俱見執死。○亨應。賜諡烈

愍。上達。坤。明標。奠邦。一貴。有。欽。世任。引等。俱賜諡節愍。江西諸郡皆平。惟贛州未下。適明主手

書至贛。加左庶子楊廷麟兵部尙書。修撰劉同升。字晉卿。吉水人。國子祭酒。

廷麟同升。乃與永茂集士大夫於明倫堂。勸輸兵餉。協謀舉事。立忠誠社。招致四方之士。各率家丁自齎糧入社者。幾二萬人。

○明主遣大學士黃道周。以兵出江西。○明主聿鏗好學通典故。然國勢衰微。兵食困乏。政歸鄭氏。諸大帥多異懷觀望。明主不能有所為。鄭芝龍鵠達屢薦其私人為清要官。明主不從。以是懷怨望。會清遣御史黃熙允。晉江人。招撫福建。熙允與芝龍同里。芝龍密使通款。

明主屢促出兵。輒以餉絀辭。道周知芝龍終無意出關。乃自請募兵江西。號招羣帥。明主給空劄百函。以七月二十二日啓行。僅齎一月糧。以虛聲鼓動。得卒九千人。從廣信出衢州。聿鏗以周定初為右僉都御史。撫廣興。詹兆恆為兵部侍郎。葛文英為兵部員外郎。監道周諸軍。胡奇偉為湖東副使。與兵科給事中胡夢泰同守廣信。○定初。南昌人。兆恆。字月如。永豐人。文英。亦南昌人。奇偉。進賢人。夢泰。字友靈。鉛山。所至撫安遺黎。聯絡聲勢。遠近頗響應。

○八月。清兵克松江。○先是南京既亡。列城俱下。而州縣多聚兵自保者。嘉定士民推左通政侯峒曾。字豫詹。給事中震賜之子。為主。與進士黃淳耀。字蘊生。等誓死固守。江陰諸生許用。亦倡言守城。以典史陳明遇主兵。

出戰不勝。乃請前典史閻應元。字應亨。通州人。已遷英德。主簿。道阻不赴。寓於江陰。入城。屬以兵事。清兵力攻城。應元守甚固。而松江在籍兵部右侍郎兩廣總督沈猶龍。字雲昇。偕中書舍人李待問。字存我。羅源知縣章簡。字坤龍。等。亦募壯士數千。

振飛因進曰。上謂臣僚不改因循。必至敗亡。臣謂上不改燥切。亦未必能中興也。上有愛民之心。而未見愛民之政。有難言之明。而未改弊之效。喜怒輕發。號令屢更。見羣臣庸下而過於督責。因肆寬書史。而務求明備。凡上所。櫻嘗為福建參政。力保鄭芝龍。長者。皆臣下所共愛也。其言曲中聿捷之短云。

芝龍感次骨。薦之聿捷。起為工部尚書。兼東閣大學士。無何。令掌吏部。而移張肯堂於都察院。聿捷所置閣臣至多。前後幾三十人。然不

令票旨。皆聿捷親為之。時肯堂請出。以舟師。由海抵江南。倡義旅。而聿捷由仙霞。擢文選郎中。朱永祐為吏部右侍郎。福州推官徐亨。為兵部給事中。從行。二人皆肯堂里人也。鄭芝龍懷異心。陰沮之。不成行。

明靖江王亨嘉。靖江王守。諱十世孫。自稱監國。明主執殺之。亨嘉世封桂

林。聞南京破。招集諸蠻起兵。自稱監國。謀僭號。召廣西巡撫瞿式耜。

字起田。常熟人。式耜拒不往。而檄思恩參將陳邦傳助防。止狼兵勿應。亨嘉

調亨嘉下梧州。執式耜。幽之桂林。遣人取其勅印。初式耜議立桂王

常瀛子安仁王。及明主監國。式耜以為倫序不當立。不奉表勸進。至

是為亨嘉所囚。乃遣使賀明主。因乞援。明主喜。而亨嘉為兩廣總督

丁魁楚所攻。承城人。勢窘。乃釋式耜。式耜與中軍官焦璉。召邦傳共執

亨嘉。械送福州。廢為庶人。殺之。明主封魁楚平粵伯。留璉兩廣。擢式

耜兵部右侍郎。協理戎政。以晏日曙代之。式耜不入閩。退居廣東。

明魯王以海遣兵攻杭州。不克而還。魯王遣方國安王之仁。

自富陽渡江攻杭州。總督張存仁遣將督兵迎擊。斬首四千級。其餘

衆尙據富陽。大兵進。敗之于關頭。追奔二十餘里。斬國安子士衍。初

明魯王以海攻杭州。不克而還。魯王遣方國安王之仁。

自富陽渡江攻杭州。總督張存仁遣將督兵迎擊。斬首四千級。其餘

衆尙據富陽。大兵進。敗之于關頭。追奔二十餘里。斬國安子士衍。初

明魯王以海攻杭州

明主殺亨嘉

詔收
無主
田分
給旗
人

八旗

清兵
入湖
廣

李自

馬士英擁殘兵渡江。欲謁魯王以海。以海諸功臣力拒之。乃投方國安軍。尋復與國安聯兵。謀窺杭州。為清兵所敗。潯江死者無算。士英國安乃聚眾江東赭山。在浙江海寧縣西南五十里。土石皆赤。因名。杭州朱橋。在杭縣西南。萬村一名。等處。所在肆掠。清兵進勦。國安水軍數萬盡殲焉。

綱九月。詔收無主田。給旗下人耕種。 **目**初。太祖既併滿洲及海西

諸國。創定兵制。每三百人。設一牛录額貞。佐領。五牛录。設一甲喇額貞。副都領。五甲喇。設一固山額貞。都統。每固山額貞左右。設兩梅勒額貞。副都統。

初設四旗。旗以純色為別。曰黃。曰紅。曰藍。曰白。其後增設四旗。各以間色緣其幅。曰鑲黃。曰鑲紅。曰鑲藍。曰鑲白。共為八旗。入旗兵之從龍入關者。例圈民間地與之。至是詔收河間。灤州。遵化。等府州縣無主之田。給與旗下人耕種。其故明公侯伯駙馬皇親太監地。酌照家口發給外。餘悉沒收入旗。

綱清兵入湖廣。流賊李自成伏誅。餘眾盡降于明。湖廣總督何騰蛟收撫之。 **目**初。李自成走陝西。豫親王多鐸為定國大將軍。率孔有德等由湖南攻潼關。自成敗走。遂棄西安。由龍駒寨走武岡。入襄陽。復走武昌。清兵兩道追躡。連蹙之。鄧州承天德安武昌富池口桑家河九江。窮追至賊老營。大破之者八。當是時。左良玉東下。武昌虛無人。自成屯五十餘日。眾尚五十餘萬。改江夏曰瑞符縣。尋為清兵所

迫。部衆多降。或逃散。自成走威寧。蒲圻。至通城。竄於九宮山。食盡。自成留李過守寨。而自率二十騎略食山中。為村民所困。不能脫。自縊死。或曰。村民方築堡。見賊少。爭前擊之。人馬俱陷泥淖中。自成腦中鏢死。剝其衣。得龍衣金印。眇一目。村民乃大驚。蓋自成也。時大軍遣識自成者驗其尸。朽莫辨。獲自成兩從父。僑道侯。僑襄南侯。及自成妻妾二人。金印一。又獲僑倭侯劉宗敏。僑總兵左光先等。斬自成從父及宗敏於軍。其將劉體仁郝搖旗等

以衆無主。議歸明湖廣總督何騰蛟。字雲從。貴州黎平衛人。率四五萬人。驟入湘陰。長沙人不知其歸降也。懼甚。攝偏沅巡撫傅上瑞。武定人。請騰蛟出避。騰蛟曰。死於左。死於賊。一也。何避焉。長沙知府周二南請往偵之。以千人護行。賊謂其迎敵也。射殺之。從行者盡死。城中益懼。騰蛟與監軍荆西道僉事章曠。字于野。松江華亭人。謀遣部將萬

大鵬等往撫。致騰蛟手書召之曰。公等歸朝。誓永保富貴。搖旗等大

喜。與大鵬至長沙。騰蛟開誠撫慰。宴飲盡歡。搖旗招其黨。袁宗第。蘭

養成。王進才。牛有勇。皆歸騰蛟。驟增兵六十餘萬。未幾自成兄子錦。即李通改名。奉自成妻高氏及高氏弟一功。復擁衆三十萬。驟至澧州乞降。

明湖南巡撫堵允錫。字仲建。無錫人。議撫之。騰蛟亦馳檄至。允錫乃躬入其營。開誠慰諭。稱詔犒軍。皆踴躍拜謝。允錫即軍中宴之。導以忠孝大義數千言。明日高氏出拜。謂錫曰。堵公天人也。後不可負。別部田見秀。劉仕魁等亦降。明主大喜。加允錫兵部右侍郎兼右僉都御史。總制其

軍。手書獎勞。錦等皆賜名受官。號其營曰忠貞。置之荊州。授錦前都左

奔掛將軍印。封列侯。賜錦名赤心。一功名必正。封高氏貞義夫人。有司建坊。題曰。傲贊中興。騰蛟慮赤心跋扈。他日過其營。請見高氏。再拜。執禮甚恭。高氏悅。戒其子毋忘何公。赤心自是無異志。允錫亦深相結。倚以自強。然赤心書疏。猶稱自成先帝。高氏太后云。自成亂天下二十一年。陷帝都。覆

何騰蛟收撫寇

廟社其衆數十萬。悉歸騰蛟。一時詫爲異事。而騰蛟上疏。但言元兇已除。稍洩神人憤。宜告謝郊廟。卒不言己功。明主拜騰蛟東閣大學士。兼兵部尙書。封定興伯。仍督師。騰蛟固辭封爵。不允。令規取江西。冬十月。清兵克徽州。

初名以介。字干石。烏程人。

先是徽州聞南京破。明知府秦祖襄及

窺屬皆遁。推官溫璜

干石。烏程人。

歎曰。城無主。民且自相屠。乃盡攝其印。召士民慰諭之。明左僉都御史休寧金聲。糾集義勇。保績溪黃

山。分兵扼六嶺。璜與相犄角。且轉餉給其軍。前山東巡撫邱祖德

字次尾。貴池人。

等。多聚兵

應之。聲乃遣使通表明主。明主授聲右都御史。兼兵部右侍郎。總督

諸道軍。聲遣兵取旌德。寧國諸縣。會故御史黃樹降于清。導王清間

道襲破之。執聲至江寧。聲語門人江天一

字文石。歙縣人。

曰。子有老母不可

死。對曰。天一從公起兵。可不同公殉義乎

總督洪承疇諭降。天一明。莊烈帝諭祭承疇文以諭之。

遂

與中軍吳國禎。副將陳有功。守備萬全。游擊余元寅俱死

鏢兵施雲龍及聲弟經。亦死。

於旌

德。應箕見獲死。祖德退還山中。清兵攻拔其寨。不降。磔死

民與走免。唐王聿錫以爲卒于家。

諸生舉兵者。有甯國麻二衡

字孟瞻。布政使溶之孫。沈壽堯。字景山。都督。亦死。

多鐸
還京

積。陳有功。萬全。余元寅。扼雲從俱。賜諡忠愍。於是江南民兵悉平。

○定國大將軍豫親王多鐸班師還京。○多鐸還京。帝出正陽門

至南苑迎勞之。加封為和碩德豫親王。從征將士各賜官爵銀幣有差。明年秋。復加封多鐸為輔政叔德豫親王。

閩浙
交惡

○明主遣使於魯王以海。以海不受。○時明主聿鍵使給事中劉

中藻。福安人。頒詔浙東。左右欲應之。魯王以海下令。將返台州。熊汝霖

獨出檄嚴拒不納。張國維馳疏福州。略言國當大變。凡為高皇帝子

孫臣庶。所宜同心並力。共圖興復。成功之後。入關者王。且監國當人

心。煥散之日。鳩集為勞。一旦南拜正朔。鞭長不及。悔莫可追。臣老矣。

豈敢朝秦暮楚。有所左右于其間哉。聿鍵乃召中藻還。自是閩浙如

水火矣。

明主
移駐
建寧

○十二月。明主自福州移駐建寧。○時議出師興復。楊廷麟等請

出江右。何騰蛟請出湖南。浙中諸將請出衢州。蘇觀生以事權悉鄭

氏所握。請出贛州。明主遣觀生先行赴贛州募兵。以會櫻鄭芝龍留

守福州。司轉餉。十二月。明主發福州。駐建寧。廣東布政司湯來賀運

餉十萬。由海道至。明主擢來賀兵部侍郎。然兵食匱乏。人心離散。迄

不能成軍。

明黃

○明督師大學士黃道周。進兵婺源。戰敗死之。○道周進兵至婺

源。遇清兵戰敗。其將陳嗣聖陣亡。道周見執。諸軍潰走。清兵追至開化。總兵會德、黃光輝、副將蔡璋、龍勝、陳辰等俱死。嗣聖、德、光輝、璋、勝、辰俱賜諡節愍。道

周至江寧。幽別室中。從容著詩文數卷。聞當刑。書絕命詞。衣帶間。過

東華門。坐不起。曰：此與高皇帝陵寢近。可死矣。監刑者從之。幕下。士

中書賴雍。平和人。○考二人姓名。龍溪人。○考二人姓名。賴雍謹。兵部主事趙士超。蘭縣人。廣信

通判毛玉潔。六合人。○考毛玉潔。紅本作毛至潔。游擊朱家第等皆死之。時明主又以大

學士傅冠。字元甫。進賢人。為督師辦湖東兵事。瀘溪告警。冠不能救。為給事

中揭重熙所劾。或又言其嗜酒。乃許致仕。久之。清兵至。冠死之。冠寓居門人秦

寧汪亨龍家。亨龍執以獻有司。不屈。膠于汀州血清池。久而猶鮮。汀人歎其忠。○冠賜諡忠烈。

丙戌順治二年。明隆武帝二年。魯監國元年。春正月。定歲祭陵廟禮。

明主聿鍵遣將分道出兵。不果行。時鄭芝龍知物論不平。不

出關。無以弭衆議。乃請以鄭鴻逵為左先鋒。出浙江。鄭彩為右先鋒。

出江西。築壇行推轂禮。鴻逵出城。馬蹶仆地。各擁衆數千。號數萬。既

出關。託候餉。仍駐不行。鴻逵。駐仙陽鎮。慮有上書言事者。嚴禁仙霞關。不聽四方僮人入。明主檄催孔亟。

不應。彩行百里而還。稱餉缺。留如故。時芝龍已通款於清。聿鍵不知也。會魯王

與諒有舊。以書招之。諒入見。書稱叔父而不稱陛下。聿鍵大怒。下詔于獄。芝龍疏救不聽。

有御史錢邦芑者。為聿鍵言。諒與芝龍至交。不急除。恐有內患。聿鍵即命諒諫。或以告芝龍。芝龍曰。刑人于市。必過我門。我且命停刑。願以我官職贖諒罪。當不死。聿鍵命移諒別所斬之。芝龍奔赴哭極哀。由是快快不悅。益懷異志矣。邦芑鎮江人。

二月。明主移駐延平。明主決意出汀州。入贛。與湖南為聲援。

明主
遣使
魯王
軍

唐兵
克吉
安

鄭芝龍不欲行。令軍民數萬人遮道呼號。擁明主不得行。遂駐延平。

三月。明主遣使勞魯王軍於紹興。時魯王以海復遣柯夏卿

曹惟才。聘於明主。明主加夏卿兵部尚書。惟才光祿寺卿。手書報以

海曰。吾無子。王為皇太姪。同心戮力。共拜孝陵。吾有天下。終致于王。

浙東所用職官。盡列朝籍。無分彼此。並遣僉都御史陸清源。

餉銀十萬兩。犒勞浙東軍士。而方國安縱兵盡奪兵餉。留清源軍中。

後國安敗。清源自沈于江。○清源。賜諡忠節。且出檄數明主罪。張國維嘆曰。曲在我矣。斯時以

海兵力孱弱。武將橫甚。競營高爵。請乞無厭。兵部尚書余煌上言。今

國勢愈危。朝政愈紛。尺土未復。戰守無資。諸臣請祭。則當思先帝蒸

嘗未備。請葬。則當思先帝山陵未營。請封。則當思先帝宗廟未享。請

蔭。則當思先帝子孫未保。請諡。則當思先帝光烈未昭。時以為名言。

煌字武會。會稽人。

清兵克吉安。遂圍贛州。明兵部尚書楊廷麟。自吉安赴贛。將

朝明主。以萬元吉代守吉安。初崇禎末。命中書舍人張同儉。江陵人。居正之孫。

調雲南兵。及抵江西。而南京已破。因退還吉安。廷麟留與共守。其將

趙印。選胡一青。頗立功。而元吉約束甚嚴。諸將漸不悅。時有廣東兵

亦以赴援至。而張安者。汀贛間峒賊四營之一。驍勇善戰。為廷麟招

降。有取撫州功。且招他營盡降。明主賜名龍武新軍。元吉以安等為

足恃也。蔑視滇粵軍。滇粵軍解體。然安卒故爲賊。淫掠自如。廷麟遣援湖西。所過無不殘破。至是清兵攻吉安。諸軍皆內攜。新軍又先往湖西。不時至。城中不戰潰。城遂破。元吉退屯阜口。檄諭贛州。極言雲南兵棄城罪。其衆遂西去。清兵盡至阜口。元吉不能禦。退入贛城。清兵乘勝進圍之。明兵部侍郎劉士楨。促新軍張安赴援。安宵遁。廷麟乃遣使調廣西狼兵。而身往雩都。召新軍來救。戰於梅林。再敗。廷麟乃散其兵入贛。與元吉憑城守。給事中楊文薦。元吉門生也。奉使往湖南。過贛。見城。召其將張琮於雩都。贛人曰。撫軍遁矣。怒焚其舟。拘其妻子。俄遠生率琮兵至。贛人乃大悔。遠生憤甚。渡河再戰。皆敗。見獲。復逃歸。援軍皆不敢前。會李永茂遣廣東兵五千至。清兵爲解圍。屯于水西。未幾圍復合。城中拒如初。時贛困守久。明主獎勞之。賜名忠誠府。加元吉兵部尙書。文薦右僉都御史。郭維經爲吏兵二部尙書。兼右副都御史。總理湖廣江西廣東浙江福建軍務。督師往援。繼經與御史姚奇。允募兵八千人入贛州。與廷麟元吉同守。時東鄉安仁貴溪瑞州餘千萬年諸郡縣。俱聚兵遙應閩中。清兵分道進勦。先後克捷。擒斬明文武官甚衆。其死于東鄉者。有副將傅潛龍。參將黃騰。都司文而武。守備劉威振等。在安仁則有參將傅鼎乾。都司徐德。守備供士邦等。在貴溪則有總兵陳輝江碩畫。副將汪祥。監紀知縣廖汝健等。在瑞州雞公嶺棠山一帶。則有副將黃英。都司教高。參將晏姓等。在餘千萬年則有都司趙程參謀舒奇謀等。○姚奇允。字有樸。錢塘人。自傅潛龍以下十六人。俱賜諡。

綱夏六月。清兵克紹興。明魯王以海道入海。**目**征南大將軍貝勒博洛等。以五月二十日抵杭城。魯王以海諸軍。列營錢塘江東岸。綿亘二百餘里。艤舟江上以待。清兵未具舟楫。不能渡。忽江沙暴漲。水淺可涉。二十七日。清兵策馬徑渡。方國安盡棄戰艦。拔營走紹興。劫以海南行。江上各營聞報。一時俱潰走。六月一日。清兵入紹興。國安

決計獻以海來降。遣人守之。會守者病。以海得脫。至台州。航海走。命張國維防遏四邑。圖後舉。國維還守東陽。知勢不可支。作絕命詩三章。赴水死。賜諡忠愍。兵部尚書余煌等皆死之。煌赴水。舟人拯起之。居二日。復山陰化龍橋。偕妻妾二孟氏同投水死。職方主事高岱借其子郎。躍入海死。兵部主事葉汝楨與妻汪氏同死。禮部侍郎陳函輝從以海航海。已而相失。突入雲峯山投水死。諸生諸暨傅日炯。鄞縣趙景驥。信江張若正。瑞安周欽堯。永嘉鄭之琦等。皆殉難死。○屠夫。字元倩。錢塘人。俗。字魯瞻。汝楨字恆生。俱會稽人。函輝。字本叔。臨海人。煌。潘夫。函輝。俱賜諡忠愍。岱。汝楨。賜諡節愍。清兵進克金華。督師大學士朱大典闔門死。大典賜諡節愍。時以海至石浦。定西侯張名振從之。至舟山。守將黃斌卿不納。乃浮海至

浙東 平定

廈門。遂去南澳。方國安。方逢年俱來降。尋以蠟丸書通閩。搜得誅死。阮大誠在方國安軍。亦借謝三賓宋之晉等。赴江干降。從清兵攻仙霞關。僱仆石上死。英擁殘兵欲入閩。明主不許。會清兵勦湖賊。士英與吳易擒獲斬之。事具國史。而野乘載。士英遁台州山寺為僧。為清兵搜獲。尋得其與大誠通閩疏。斬之延平城下。大誠方游山。自擲石死。仍謬屍云。○吳易。字日生。吳江人。與寧人孫兆奎。諸生沈自翹。吳福之等。聚兵長蘆。明主授為兵部尚書。魯王以海封為長興伯。清兵至。俱被獲死。總兵程槐沈茂。職方主事保曼倩。監軍道朱世昌。通判馮時敏。評事馮一登與易等俱死。時太湖中阻兵者。其眾有鎮南伯金公玉。安撫許耕奇。徐明道。參將李世忠。總兵王元震。史宏弼。田希成。毛濟字。司知吳任蘭。藩鎮江碩德。參謀陸美初。副將范子昭。及朱大定。曹辰。沈君晦等。俱先後被獲死。兵科給事中陳子龍。方適蹟為督。魯王以海授兵部侍郎銜。薦謀結太湖兵舉事。事露被獲。乘間赴水死。○易。茂。曼倩。世昌。時敏。公玉。耕奇。明道。裕。忠。元震。宏弼。希成。濟字。任蘭。碩德。美初。子昭。俱賜諡節愍。子龍賜諡忠裕。

閩中大震。鄭芝龍假言海寇入犯。須往備禦。拜疏即行。盡撤兵回安平鎮。守關將士皆隨之。仙霞嶺二百里間。遂空無一人。

綱秋七月。清兵克衢州。目明巡按金衢二府兼視學政御史王景

亮。字武侯。吳江人。衢州知府伍經正。安福人。推官鄧巖忠。紅陵人。皆不屈死。魯王以海所遣鎮將張鵬翼。及伯吳凱總兵項鳴斯等。亦死之。江山知縣方

清兵 克衢 州

召。宣城人。集父老告之曰。兵且至。吾義不當去。然不可以一人故。致闔城被誅。若輩可迎附。遂封其印。冠帶自縊死。景亮。經正。嚴忠。凱。鳴斯。召俱諡節愍。聽翼。賜諡烈愍。

八月。清兵克建甯。遂進兵入閩。時鄭鳩達駐仙霞關外。聞清

兵至。徒跣疾走。三日而抵浦城。明主聞之。削鳩達爵。初。清兵至仙霞

嶺。關門無一守兵。遂從容過嶺。長驅直入。然清兵入閩者。或由建。或

由汀。或由福寧。俱走山谷間。不必仙霞嶺也。明巡撫上游四府。兼領

關務。鄭為虹。字天玉。江都人。聞訊亟還浦城。縱士民出走。自守空城。無何城

破。為虹與給事中黃大鵬。字文若。建陽人。並死之。為虹故浦城知縣。明主聞

其廉。召為御史。郡民相率乞留。仍令以御史巡關。尋擢巡撫。鄭芝龍

部將奪民舟為梁。為虹叱責之。芝龍訴於明主。明主為諭解。乃已。至

是殉難。又巡撫楊廷清李暄。亦俱為清兵所獲。死之。為虹。賜諡忠烈。大

暄。俱賜諡節愍。

明主奔汀州。清兵遂克延平。閩中自鄭芝龍去後。羣情益離

沮。明主視朝。命內侍出一篋示羣臣曰。吾賴諸卿擁戴。越在海隅。布

衣蔬食。晝夜焦勞。正是上為祖宗。下為百姓。惟恐負卿等立君之意。

昨關上主事。搜得閩中出關迎降書一百餘封。今俱在此。吾不欲知

其姓名。令錦衣衛官對衆焚之。卿等宜無負初終也。然人心已去。終

不可回。明主因決計赴贛。何騰蛟亦遣郝永忠即郝搖旗改名。來迎。將至韶

州。會仙霞關敗。聞至。明主遂以八月二十一日。自延平倉卒出走。留兵部侍郎曹履泰。偕延平知府王士和居守。猶載書十餘篋自隨。抵順昌。聞追兵且至。騎而奔。數日方至汀州。延平驚報。疊至。士和死之。士和召父老曰。吾雖一月郡守。當與城存亡。若等可速出。毋使數萬生靈。盡膏斧鑕。眾泣。士和亦泣。退入內署。謂友入曰。吾一介書生。數月而添二千石。安敢偷生。其友勸止之。正色曰。君子愛人以德。姑息何為。從。容正衣冠。閉戶投繯死。賜諡節愍。清兵遂克延平。

○清兵至汀州。明主聿鑣被執。鄭芝龍降。其子成功走入海。福建平。

○明主在汀州。清兵奄至。從官奔散。明主與妃會氏俱就執。給事中熊緯聞

難奔赴。遇清兵死之。總兵官都督僉事胡上琛奔贛福州。謂家人曰。吾世臣。不可苟活。為我采毒草來。與妾劉氏共飲藥酒而死。○熊緯。字文江。南昌人。賜諡烈愍。胡上琛。福州人。世襲指揮。

會氏至九龍投於水。明主死於福州。陽曲王威。西河王威。使。賜諡節愍。松滋王慎。西城。

王通簡等。明總兵妻正希。率兵二萬。復來襲汀州。乘夜登城。清兵擊敗之。斬首萬餘級。又破總兵師福於分水關。入崇安縣。巡撫楊文忠見

執死。鄭愍。遂襲克福州。明禮部尚書曹學佺。字能始。侯官人。等死之。通政使馬思

太僕少卿王瑞樹避之山中。有欲薦令出者。乃拜辭家廟。從容自經死。兵部給事中郭符甲。戰敗。身被數創死。○馬思禮。長樂人。郭符甲。晉江人。俱賜諡節愍。王瑞樹。字聖木。永嘉人。與曹學佺俱賜諡忠節。

清軍駐福州。分兵徇漳泉諸郡縣。相繼下。閩地悉平。鄭芝龍自安平奉表來降。其子成功。初名森。明主聿

龍既入朝。成功因慨然去儒冠。儒服。拜孔子廟而行。未幾遂與鄭鄭鴻逵鄭彩等。各率所部走入海。

○冬十月。清兵克贛州。○明總督萬元吉素有才。蒞事精敏。及失

清兵

福建

平

之汀州
明主被執

吉安。士不用命。昏然坐城上。對將吏不交一言。隔河清兵營。偏麓元吉指為空營。兵民從清兵營中至者。言軍勢甚盛。輒叱為間諜。斬之。贛州受圍既久。諸道援兵稍集。元吉部將汪起龍率師數千。雲南援將趙印選。胡廷麟亦收集散亡。得數千。諸將欲戰。元吉欲待水師至並力。而中書舍

人袁從鶚。一作來從鶚。郴州人。募沙兵二千。吏部主事龔某。南昌人。兵部主事黎遂

球。字美周。番禺人。募水師四千。皆屯南安不敢下。兵部主事王其弘。安福人。謂元

吉曰。水師帥羅明受海盜也。桀驁難制。棖遂球若慈母之奉驕子。且

今水涸。巨舟難進。豈能如約。不聽。清兵聞水師將至。即夜截諸江。焚

巨舟八十。死者無算。明受遁還舟中。火藥戎器盡失。於是兩廣雲南

軍。皆不戰而潰。他營亦稍稍散去。會聞汀州破。人情益震懼。守者亦

疲甚。清兵用嚮導夜登城。鄉勇猶巷戰。黎明清兵大至。城上發礮。礮

炸城遂破。部將擁元吉出城。元吉嘆曰。為我謝贛人。使闔城塗炭者

我也。我何可獨存。遂赴水死。楊廷麟走西城。投水死。按紅本作城。上殺死。郭維

經入嵯峨寺。自焚死。姚奇允自縊於文廟。楊文薦病困不能起。執送

南昌。絕粒而死。維經。賜諡忠節。廷麟。元吉。文薦。俱賜諡忠節。奇允。賜諡節愍。一時同殉者。太常寺卿管

湖西。兵備僉事彭期生。字觀我。海鹽人。而下。凡數十人。期生冠帶自縊死。職方主事周璠。不屈磔死。龔某。王其弘。

黎遂球。袁從鶚。通判王明坡。編修兼兵科給事中。萬發祥。戶部主事林琦。兵部主事柳昂霄。會嗣武。錢謙亨。中書舍人劉孟鈞。劉應試。推官署府事吳國球。監紀通判郭壽登。臨

江推官胡鎮。贛縣知縣林逢春。皆不屈就戮。鄉官盧觀象。盡驅男婦大小入水。乃自縊死。舉人劉日餘。借母妻弟婦子姪同日死。參將陳烈戰力戰。眾以其弟已降于清。疑之。烈益奮勇

疾鬪。及見執。其弟勸之降。不聽。顧謂贛人曰。今日方知我無二心也。乃就俘。又通判益生文。推官吳世安。亦俱不降死。○周珣。大名。人。王明汲。金壇人。萬發祥。新喻人。林琦。閩縣人。會嗣武。寧都人。劉孟鈞。劉應試。俱安福人。胡鑣。桐城人。塗君鼎。建昌人。馬觀鵬。順德人。朱永威。汀州人。於斯昌。黃岡人。程必進。松陽人。龍嘉震。太和人。姚生文。仁和人。吳世安。潯安人。期生。某。觀象必進。嘉慶。生文。世安俱賜諡節。其節。遂球。從鶴。明汲。發祥。琦。昂霄。嗣武。謙亨。孟鈞。應試。國球。寔登。鎮。逢春。烈。君鼎。觀鵬。永威。斯昌俱賜諡烈。○

綱冬十一月。明兵部尚書丁魁楚。兵部侍郎瞿式耜等。奉桂王由榔

襲封。未幾病卒。由榔當嗣爵。會聿鏗敗死。報至粵中。明總督尚書丁

魁楚。侍郎瞿式耜。巡按御史王化澄。與舊臣呂大器。李永茂。晏日曙

湯來賀。董天閔。朱治憫。周鼎瀚。方以智。朱容藩。林佳鼎。程源等。議所

立。乃共推由榔。桂太妃王氏曰。諸君何患於無君。吾兒仁柔。願更擇

其可者。魁楚等請益堅。遂以十月十四日。稱監國於肇慶。以魁楚大

器。式耜為大學士。魁楚。兼戎政尚書。大器。兼兵部尚書。式耜。兼吏部右侍郎。永茂請終制。化澄以下。

進爵有差。未幾聞清兵已破贛州。司禮太監王坤。倉卒奉由榔奔梧

州。式耜等立爭不得。時大學士蘇觀生。奉聿鏗命。募兵南安。亦退入

廣州。遣職方主事陳邦彥。字令斌。順德人。奉表勸進。甫入謁。而觀生在廣州。

別議立唐王聿錞。事具後。邦彥不知也。夜二鼓。由榔召入舟中。魁楚侍。

語以廣州事。邦彥請急還肇慶。正大位以繫人心。命南雄勅卒取韶。

制粵東十郡之七。而委其三於唐王。代我受敵。從而承其敝。由榔大

王由榔。明神宗孫。桂王常瀛次子。稱帝於肇慶。初。桂王常瀛卒於梧州。長子安仁由授

王由榔
明神宗孫
桂王常瀛次子

悅。魁楚式耜等乃定議。迎由榔復還肇慶。十一月十八日。遂稱尊號。改年永歷。以肇慶府署為行宮。

○明大學士蘇觀生等。奉唐王聿錡稱帝於廣州。○丁魁楚等之

將立桂王由榔也。蘇觀生欲與共事。魁楚素輕之。且欲專定策功。慮

其以舊相居己上。拒不與議。呂大器亦以其非兩榜。叱辱之。觀生慚

甚。適唐王聿錡弟聿錡。與大學士何吾騶。自閩浮海至。南海關捷先

番禹梁鍾朝。首倡兄終弟及議。觀生遂與吾騶。及布政使顧元鏡。侍

郎王應華會道唯。總兵林察等。擁立聿錡。改元紹武。就都司署為行

宮。封觀生建明伯。掌兵部事。進吾騶等秩。擢捷先吏部尙書。旋與元鏡應華道唯並拜東閣大學士。分掌諸部。招海上鄭石馬徐四姓

海盜。授總兵等官。與肇慶相拒。時倉猝舉事。治宮室服御。通國

奔走。夜中如晝。不旬日除官數千。冠服皆假之優伶。市人傳以為笑。

○明主由榔遣兵攻廣州不克。○先是明主由榔遣給事彭耀。順德人。

主事陳嘉謨。齎敕往諭唐王聿錡。至廣州。以諸王禮見。備陳宗支

倫序。及監國先後。語甚切至。因歷詆蘇觀生諸人。觀生怒。執耀殺之。

嘉謨亦不屈死。耀。嘉謨。俱賜諡節愍。即日發兵攻肇慶。以番禺人陳際泰督師。由榔遣兵

部右侍郎林佳鼎。帥兵赴三水。佳鼎故粵中監司。與林察同姓相善。

察使羣盜詐降。佳鼎信之。乘勝追至三山口。亂作。全師皆覆。佳鼎同

僉事夏四敷。赴水死。俱賜諡節愍。時肇慶大震。瞿式耜視師。破口。以王化澄

代佳鼎督師。呂大器辭官入蜀。遂以化澄為尙書。起李永茂為大學士。未幾亦罷。

清兵克廣州

十二月。清兵克廣州。執明唐王聿錡。廣東平。

蘇觀生既敗肇慶兵。意自得。務粉飾為太平事。而委任關捷先及梁朝鍾。捷先小有才。便筆札。朝鍾善談論。浹旬三遷至祭酒。有楊明競

潮州人。

者好為大

唐王聿錡被執

言。詭稱精兵滿惠潮間。可十萬。即特授惠潮巡撫。又有梁鑒者。妄人也。觀生才之。用為吏科都給事中。與明競大納賄賂。日薦用數十人。

觀生本乏猷略。兼總內外任。益昏瞶。招海盜資捍禦。其衆白日殺人。

懸肺腸於貴官之門。以示威。城內外大擾。清兵由福建趨潮州惠州。

俱下之。長吏皆附降。即用其印。移牒廣州。報無警。觀生信之。是月十

五日。聿錡視學。百僚咸集。或報清兵已偪。觀生叱之曰。潮州昨尙有

報。安得遽至此。妄言惑衆。如是者三。清兵已自東門入。觀生始召兵

搏戰。兵精者皆西出。倉猝不能集。觀生乃自縊死。

觀生走梁鑒所問計。梁曰。死耳。復何言。觀生入東房。鑒入西房。各拒戶自縊。觀生慮其詐。稍留鑒之。鑒故抗其項。氣屬有聲。且推几仆地。久之寂然。觀生信以為死。遂自縊。明日。鑒獻其屍出降。

朝鍾及太僕寺卿霍子衡。

南海人。行人梁萬爵。

字天若。番禺人。新城知縣廖翰標。

龍門人。等皆死之。聿錡方事閱射。急易服踰垣。匿王應華家。俄縋城走。為追騎

所獲。饋之食不受。曰。我若飲汝一勺水。何以見先人地下。投繯而死。

周益遠等二十四王俱死。何吾驪及應華等悉降。廣東遂平。

廣東平

清兵
入四
川

張獻
忠走
死

綱明主由榔奔梧州。時司禮太監王坤用事。銓政軍務。任意顛倒。數以內批授官。由榔諸臣爭之。不聽。給事中劉鼎疏劾坤。幾得罪。瞿式耜力救乃免。及是聞廣州已破。肇慶大震。式耜請駐峽口。坤不從。以朱治澗爲兩廣總督。守肇慶。趣由梧出走。以二十二日乘輕舟上西峽。遂奔梧州。

綱清兵至順慶。流賊張獻忠伏誅。其黨孫可望李定國白文選等。潰走川南。獻忠據成都。遣僞將孫可望李定國艾能奇白文選等。分徇各府州縣。所至皆下。屠戮甚慘。川中民盡。乃謀窺西安。盡焚成都宮殿廬舍。夷其城。率衆出川北。又欲盡殺川兵。僞將劉進忠。故統川兵。聞之。率一軍逃。會清兵至漢中。進忠來降。乞爲鄉導。至鹽亭界。大霧。獻忠曉行。猝遇清兵於鳳凰坡。中矢墜馬。蒲伏積薪下。於是清軍擒獻忠出。斬之。降及敗死者二三十萬。其黨僞平東將軍孫可望。僞安西將軍李定國。僞撫南將軍劉文秀。僞定北將軍艾能奇。僞都督白文選。馮雙禮等。俱走川南。時明川中諸將。競擁兵自固。督師大學士王應熊及王祥在遵義。巡撫馬乾。副將會英在重慶。監軍副使范文光及曹勛在洪雅。監軍僉事詹天顏在松茂。譚宏譚詣在夔萬。兵部侍郎總督川陝軍務樊一蘅在納溪。與應熊會瀘州。尅期并進。

王祥。綦江人。馬乾。吳縣人。范

文光。內江人。詹天顏。龍巖人。重慶會英兵最強。可望等率殘兵驟至。英

出不意戰敗死于江。賜諡節愍。賊遂陷綦江。督師大學士王應熊退走永甯山中。尋病卒於節愍。諭月賊陷遵義。入貴州境。清兵追至重慶。明巡撫馬

乾敗死。賜諡忠節。遂入遵義。以餉乏旋師。王祚等因復取保寧二郡。明總

督侍郎樊一蘅再駐江上。為復窺全蜀計。乃列上善後事宜。及諸將

功狀於明主。由榔拜一蘅戶兵二部尙書。加太子太傅。祚等進

爵有差。

綱興國州寨寇柯抱冲作亂。湖廣總兵柯永盛討誅之。寨寇悉平。

目先是元末。陳友諒遺孽。分為柯陳二姓。盤踞江西武寧湖廣興國

而居興國者尤蕃。仿黠悍。迄明之亡。為患將三百年。有柯抱冲者。與

何騰蛟結連。自立為王。以其黨陳珩玉為帥。倚山結寨。焚劫郡縣。攻

陷興國州。殺武昌同知張夢白。勢甚猖獗。湖廣總兵柯永盛遣將征

剿。十日內凡八戰。皆破之。擒抱冲珩玉斬之。餘黨悉平。

綱丁亥四年。明永曆帝元年。魯監國二年。春正月。清兵克肇慶。明主由榔奔桂林。

目先是廣州既破。肇慶大震。明主由榔西奔梧州。瞿式耜兼道趨赴

及是由榔已越梧州而西。清兵自廣州向肇慶。總督朱治澗棄城去。

由榔走平樂。清兵入肇慶。遣別將徇高雷二府。進取梧州。巡撫曹華

迎降。由榔欲走依何騰蛟於湖廣。丁魁楚王化澄皆棄由榔去。化澄走

魁楚走岑溪。輜重多。軸輻相連屬。為大將李成棟追獲。魁楚遂降。成棟與魁楚有隙。錄其家數百人殺之。魁楚乞一子。成棟笑曰。汝身且莫保。尚求活人耶。並殺之。惟式

耜

清兵克肇慶

興國州之役

明主
奔桂

明主
奔全州

清兵
攻桂林
不克

紹及吳炳宜興人。時為由吳貞毓字元聲。宜興人。時等從。乃由平樂抵桂

林。湖南副使陳象明以徵餉在廣西。聞廣東地盡失。檄調土兵與陳邦傳連營。東以吳炳

方以智為大學士。同式耜入閣辦事。以智遣使勞何騰蛟。趣其兵入

衛。徵四川文安之。彝陵雲南王錫衮祿豐入閣。錫衮以道阻不能以周堪廣

郭都賢劉遠生等為六卿。丁時魁金堡等為給事中。馬吉翔掌錦衣

衛。吉翔本京師游惰。黃緣為香山參將。丁魁楚令獻捷於唐王聿鍵。喜其應對敏捷。權為錦

衣衛使。至是以使忠貞營復命。益以柔媚得由椰意。令掌絲綸房事。同票擬。途大用事。

二月。清兵克平樂。明主由椰奔全州。以其大學士瞿式耜留守桂

林。清兵襲平樂克之。潯州相繼破。由椰大恐。會武岡鎮將劉承

允。以兵至全州。王坤請赴之。瞿式耜極陳桂林形勢。請由椰堅守。略

言留粵則粵在。去粵則粵危。我進一步。人亦能進一步。我去速一日。

人來亦能速一日。去而不守。則拱手送矣。由椰不聽。自請留守。許之。

進文淵閣大學士。兼吏兵二部尚書。賜劍便宜從事。以麾下焦璉為

總兵。初由椰為張獻忠所執。璉率眾攀城上。破械出之。由椰病不能行。璉封陳邦傳

為思恩侯。守昭平。由椰遂走全州。負之以行。由椰以此德璉。用破靖江王功。命為參將。至是進總兵。

三月。清兵攻桂林不克。由椰既出奔。桂林危甚。其總督侍郎

朱盛濃走靈川。巡按御史辛延泰走融縣。布政使朱盛瀾。副使楊垂

雲。桂林知府王惠卿以下皆遁。惟瞿式耜與通判鄭國藩。縣丞李世

榮。及都司林應昌。李當瑞。沈煌在焉。由椰令兵部右侍郎丁元華代

盛濃。御史魯可藻代延泰。未赴而清兵已薄桂林。以騎數十直入文昌門。登城樓。瞰式耜公署。式耜令焦璉拒戰甚力。而身立矢石中。與士卒同甘苦。積雨城壞。吏士無人色。式耜督城守自如。故人無叛志。援兵索餉而譁。式耜括庫不足。妻邵捐簪珥助之。既而劉承允所遣援桂兵五千人。在城與璉兵主客不和。擊傷璉。大掠城中而去。璉兵亦出城赴黃沙鎮。城幾破者數矣。會清兵東還。桂林始獲全。

○四川賊孫可望李定國等。率衆入雲南。孫可望李定國等。潰

走川南後。本年二月。率衆入據貴州。至是因雲南內亂。復率衆入據

雲南。先是雲南土官沙定洲王弄山長官司沙源之子。作亂。逐明黔國公沐天波。

王沐英裔孫。以鎮兵官世鎮雲南。盤踞會城。傳檄州縣。全滇震動。天波走楚雄。巡撫吳兆

元不能制。許為奏請鎮滇定洲。遂西追天波。分巡金滄。副使楊畏知

寶雞人。說天波走永昌。而已以楚雄當定洲。定洲至。畏知給與結盟。而

乘間清野繕堞。徵鄰境援兵。姚安景東俱響應。定洲聞之。不敢至永

昌。還攻楚雄。不能下。畏知伺賊懈。輒出擊。殺傷甚多。定洲築長圍困

之。迄不能下。至是孫可望在貴州。聞滇中亂。即由貴州兼程趨滇。稱

黔國。焦夫人弟來復讎。定洲之亂。天波母妻走城北。自焚死。故可望假復仇為名。民久困沙兵。喜其來

迎之。定洲解楚雄圍去。禦於草泥關。大敗。遁歸阿迷。可望破曲靖及

交水。俱屠之。遂由陸涼宜良入雲南城。分遣李定國。徇迤東諸府。而

孫川賊
可望入
雲南
亂沙定

自與劉文秀等率兵西出。畏知禦於啓明橋。兵敗。投水不死。踞而罵。可望下馬慰之曰。聞公名久。吾爲討賊來。公能共事。相與匡扶明室。非有他也。畏知瞪目視之曰。給我爾。可望曰。不信。當折矢誓。畏知因要以三事。不用獻忠僞號。不殺百姓。不擄婦女。可望皆許諾。乃與至楚雄。略定大理諸郡。使文秀至永昌。迎天波歸。而定國之徇臨安者。與定洲部目李阿楚力戰。破其城。殺城中官民七萬八千餘人。盡掠其子女而回。所過無不屠滅。於是迤西入府。以畏知在軍得保全。而迤東之殺。與獻忠同慘。可望遂據雲南。後二年可望復遣定國攻定洲。既至。會定洲土目楊嘉者。方迎定洲。就其營宴。定國偵知。率兵圍營。相拒數日。乃出降。遂械定洲及其妻萬氏數百人回雲南。刺其皮市中。萬氏本江西寄籍女。淫而狡。先爲阿迷土官晉民聲妻。後改嫁定洲。遂併有其地云。

綱清兵克長沙。**目**始明主聿鍵既死。總督何騰蛟在相陰。厲兵保境如平時。及由榔立。進騰蛟武英殿大學士。加太子太保。至是平南大將軍恭順王孔有德等帥師下湖南。由榔總兵王進才。故守益陽。聞之。退保長沙。與狼兵將軍覃遇春鬩。揚言乏餉。大掠而去。並及相陰。清兵進逼長沙。進才走湖北。騰蛟不能守。單騎走衡州。湖南巡撫章曠亦走寶慶。清兵遂克長沙相陰。先是劉承允受騰蛟節制。騰蛟以藤溪之右將軍。承允怒。長沙既失。承允遂奏解騰蛟兵柄。召之入朝。先壁奏劫承允專擅。騰蛟反和解之。會聞先壁提兵至寶慶。承允懼。又請命騰蛟督諸鎮兵。駐衡州。

綱夏四月。明主由榔爲其將劉承允。劫遷於武岡州。**目**由榔之至全州也。劉承允迎奉頗如禮。既而跋扈不可制。逐司禮監王坤於永

州。矯由榔命。晉己爵爲安國公。總督戎政。賜尙方劍。封其弟承永武岡伯。錦衣指揮馬吉祥文安伯。郭承昊太和伯。嚴雲從清江伯。御史毛壽登爭之。吉翔怒。激承允脅由榔杖壽登。及劉湘客吳德藻萬六吉於牙門外。承允又力爲申救得免。皆奪職。六部九卿科道頌承允功德者。竟無虛日。至是聞清兵將至。承允揚言瞿式耜已通款降。偪由榔卽日發全州。移居武岡。改曰奉天府。張先壁欲與承允爲難。伏兵邀於路。由榔甫渡河。浮橋斷獲免。先壁遂大掠新寧。承允請敕諭解。久之始去。自是由榔政事皆決於承允矣。

綱明兵科給事中陳邦彥。以兵攻廣州。敗走。**目**初。邦彥見明主由榔於肇慶。擢兵科給事中。遣齋敕還諭蘇觀生。邦彥聞使臣彭耀被

廣州之役

陳邦彥起謀兵

殺。遂變姓名入高明山中。及清兵已定廣州。列城悉下。邦彥乃潛謀起兵。有余龍者。本萬元吉所募兵。未行而贛州失。龍等千餘人無所歸。聚甘竹灘爲盜。他潰卒多附。至二萬餘人。明總督朱治澗招降之。未幾譟歸。而唐王所置廣西巡撫張家玉。字元子。東莞人。亦與舉人韓如璜

結鄉兵。取東莞城。籍前尙書李覺斯等貲。以犒士。奉表由榔。由榔進

家玉兵部尙書。尋爲清兵擊敗。如璜戰死。家玉走西鄉。家玉祖母陳。母

赴水死。妻彭氏。被執。不屈死。邦彥見粵西危急。說龍乘間圍廣州。而已發高明兵。由

海道入珠江。與龍會。且移家玉書曰。桂林累卵。但得牽制。毋西。潯平

間可完葺。是我致力於此。而收功於彼也。家玉以為然。邦彥遂與龍聯兵攻廣州。圍其城。龍卒故無紀律。清兵自桂林還救。揚言取甘竹。龍等顧其家輒退。邦彥亦却歸。清兵以廣州之圍。謀出邦彥。求其家。獲妾何氏及二子。厚遇之。為書招邦彥。邦彥判書尾曰。妾辱之。子殺之。身為忠臣。義不顧妻子。既乃遣門人馬應芳會龍軍。陷順德。無何。清兵至。龍戰敗。應芳被執。赴水死。龍再戰黃連江。亦敗歿。清兵攻家玉於新安。

家玉陷新安。襲東莞。清兵至。家玉敗走鐵岡。李覺斯怨家玉甚。發其先塋。毀其家廟。盡滅家玉族。市井為墟。家玉過故里。號哭而去。遺得粟數千。復陷龍門博羅連平長寧歸善諸州。暨屯博羅。邦彥乃棄高明。收餘眾。徇下江門據之。

五月。清兵克衡州。明總兵盧鼎。方從何騰蛟駐衡州。而張先

壁兵突至。大掠。鼎不能抗。走永州。先壁遂挾騰蛟走祁陽。又間道走辰州。騰蛟脫還。走永州。甫至。鼎部將復大掠。鼎走道州。騰蛟與督餉

侍郎嚴起恆。衡州人。走白牙市。清兵遂克衡州。初。騰蛟建十二鎮。以衛

長沙。黃朝宣張先壁劉承允李赤心郝永忠袁宗第王進才董英馬進忠馬士秀曹志建王允成盧鼎皆開鎮湖南北。故時稱十二鎮。大抵李士成餘黨。及左良玉舊將也。至

是皆自為盜賊。衡州守將黃朝宣來降。孔有德數其罪。支解之。遠近

大快。尋進克永州。以一知府守之。明副將周金湯。莆田人。知城內虛。夜

鼓譟而登。知府出走。金湯復取永州。

明監國魯王以海遣兵攻崇明。以海既航海走南澳。復走長

垣。以熊汝霖為大學士。封鄭彩建國公。鄭遵謙義興侯。張名振定西侯。阮進蕩湖伯。遣兵犯海口。鎮東據之。連取海澄漳浦諸縣。清兵旋

復漳浦。以海所置知縣洪有文死之。至是遣其總督水師兵部右侍

郎沈廷揚。字秀明。崇明人。率舟師北窺崇明。抵福山。次鹿苑。夜分颶風大作。

舟膠於沙。為清兵所執。諭降之不從。戮死。洪有文。賜諡節愍。沈廷揚。賜諡忠節。

六月。明主由榔召其督師大學士何騰蛟。入武岡。尋遣還。

蛟在白牙。由榔密遣中使。告以劉承允專恣罪。令入武岡除之。騰蛟

乃以兵事屬章曠。而走謁由榔於武岡。由榔及其太妃皆召見。承允

由小校。以騰蛟薦至。大將稱門生。已漸倨。騰蛟在長沙。徵其兵。承允

大怒。言先調黃朝宣張先璧軍。皆章曠親行。今乃折箠使我。遂馳至

黎平。執騰蛟子。索餉數萬。子走訴騰蛟。騰蛟遣曠行。承允乃至。騰蛟

為請於由榔。得封伯。且與為姻。承允益驕。至是忌騰蛟出己上。欲奪

其權。請用為戶部尚書。專領餉務。由榔不許。由榔召騰蛟圖承允。騰

蛟固無如承允何也。騰蛟無兵。由榔命以雲南援將趙印選胡一青

兵隸之。及辭還。賜銀幣。命羣臣郊餞。承允伏千騎襲騰蛟。印選卒力

戰盡殲之。騰蛟乃還駐白牙。章曠移駐永州。見諸大將擁兵聞警報輒走。抑鬱而卒。

秋七月。明兵取平樂梧州諸郡。

明大學士瞿式耜。遣總兵焦璉。連取陽朔及平樂。陳邦傳由賓州取潯。合兵陷梧州。於是廣西全

省地。復為明所有。由榔封式耜臨桂伯。璉新興伯。式耜請由榔返全

州。又請還桂林。皆不許。

何騰蛟入武岡

明復廣西全省

清兵
克武岡

明主
奔柳州

明攻
廣州
不克

陳子
壯起
紅村
兵九

○明監國魯王以海遣兵攻福州。敗走。○以海遣兵攻漳州。復率鄭彩阮進等攻福州。敗還。旋襲據連江。進陷長樂永福羅原寧德諸縣。

○八月。清兵克武岡。明主由榔奔柳州。○時清兵克常德寶慶。直趨武岡城外。馬吉翔挾由榔倉猝走靖州。命其大學士吳炳分道護

由榔世子走城步。吏部主事侯煒時公安人從之。既至。城已為清兵所

破。遂就執。炳至衡州不食自盡於湘山寺。煒時亦死。劉承允以武岡降。參將謝

復榮戰死。兵部尚書傅作霖冠帶坐堂上。承允力勸之降。不從。戮死。

作霖妾鄭氏有殊色。就執。聽之過橋。躍入水中死。○復榮。賜諡忠烈。作霖。賜諡忠節。由榔遂自靖州奔柳州。道出古泥

中。饑餓無人色。性供張儲待皆備。由榔喜。封性商邱伯。以天壽掌司

禮監。時從官皆不至。隨行者惟馬吉翔。各部諸司事。皆吉翔一人掌

之。由榔進吉翔爵為侯。

○明東閣大學士陳子壯。以兵攻廣州。敗死。○子壯家居九江村。

明主由榔稱號。授為東閣大學士。兼兵部尚書。總督廣東福建江西

湖廣軍務。會清兵入廣東。子壯止不行。及張家玉陳邦彥與興會王

興。潮陽賴其肖等。先後舉兵。子壯亦以是月聚兵九江村。兵多蠻戶

番鬼。善戰。乃與邦彥約。共攻廣州。結故指揮使楊可觀為內應。子壯

番鬼。善戰。乃與邦彥約。共攻廣州。結故指揮使楊可觀為內應。子壯

番鬼。善戰。乃與邦彥約。共攻廣州。結故指揮使楊可觀為內應。子壯

先至。駐五羊驛。事洩。可觀等死。將引退。邦彥軍亦至。謀伏兵禺珠洲

側。伺清兵還。救會城。縱火焚舟。子壯如其計。果焚數舟十。清兵引而

西。邦彥尾之。會日暮。子壯不能辨旗幟。疑皆清兵也。陳動。清兵順風

追擊。遂大潰。子壯走還九江村。長子上庸陳歿。邦彥奔三水。會故御

史麥而炫。字章聞。高明人。取高明。迎子壯。以故主事朱實蓮。字子徽。南海人。攝縣事。

而清遠指揮白常燦亦以城迎邦彥。與諸生朱學熙。櫻城固守。邦彥

自起兵。日一食。夜則坐而假寐。與其下同勞苦。故軍最強。嘗分兵救

諸營之敗者。至是精銳盡喪。外無援軍。越數日城破。常燦死。邦彥率

數十人巷戰。肩受三刃不死。走朱氏園。見學熙縊。拜突之。旋就執。饋

之食不食。繫獄五日。就戮死。高明亦破。實蓮戰死。子壯而炫。俱執之

廣州。不降磔死。時張家玉走龍門。復募兵萬餘人。分爲龍虎犀象四營。攻據增城。清

十日。力竭而敗。被圍數重。諸將黃圍出。家玉二分其兵。犄角相救。倚深溪高崖自固。大戰

戰無人。馬用徘徊不決。以頸血濺敵人手也。因徧拜諸將。自投野塘中以死。○陳子壯。賜

諡忠簡。陳邦彥。賜諡忠烈。麥而炫朱實蓮白常燦俱賜諡

烈愍。張家玉以甲申出謁闕賊。初節有虧。廷議不予諡。

綱清兵克永州。時孔有德等兵。盡定湖南地。何騰蛟趙印選胡

一青奔還桂林。嚴起恆劉湘客等亦至。城中止焦璉軍。騰蛟率諸將

助守。而安南侯郝永忠。忽擁兵萬餘至。與璉兵欲鬪。會宣章伯盧鼎

兵亦至。騰蛟爲調劑。桂林以安。乃與瞿式耜議。遣璉永忠鼎印選一

青。分抗興安靈州永寧諸州縣。使各自爲守。

明主
奔象
州

明王
取福
寧州

黎平
之役

全州
之役

○九月。明主由榔奔象州。○初。狼兵將覃遇春。率眾淫掠。瞿式耜

召至桂林。斬之。由榔之走柳州也。遇春妻子迎訴。由榔復以其子鳴

珂為總兵。領父部曲。至是。鳴珂聲言復仇。與柳州守道龍文明相攻

殺。文明走。鳴珂大掠城中。矢及由榔舟。由榔南走象州。

○冬十月。明監國魯王以海遣兵取福甯州。○先是。明主聿鍵舊

將涂登華守福寧。以海遣其大學士劉中藻攻之。登華欲降。疑未決。

曰。海上豈有天子。舟中豈有國公。錢肅樂致書曰。將軍獨不聞南宋

之末。二帝並在海上。張陸並在舟中乎。登華遂以城附於以海。以海

復遣兵部右侍郎林汝羣字大蕞。福清人。文選員外郎林空字子野。倭。著同邑人。以鄉

兵攻福清。戰敗。空殉於陳。汝羣就執。諭降不從。繫之。吞金屑而死。倭。著。

賜諡忠節。空。賜諡烈愍。

○清兵克黎平。○故明總督蕭曠。本武昌諸生。為劉承允偏裨。何

騰蛟令管黎平參將事。及承允降。令降將陳友龍招曠。曠不從。已而

城破。曠死之。友龍遂盡劫騰蛟眷屬以去。曠。賜諡烈愍。

○十一月。清兵克沅州。○尚可喜克沅州。明貴州巡撫米壽圖死

之。偏沅巡撫傅上瑞出降。踰年與劉承允並誅死。

○清兵攻全州。不克。○清兵既定湖南。進攻全州。灌陽。何騰蛟率

焦璉。郝永忠。盧鼎。趙印。選胡一青等五將。合力守拒。大戰全州城下。

會清兵解圍去。由榔以爲騰蛟等功。加騰蛟太師。鼎與璉并進爵爲侯。封趙印選新寧伯。胡一青與寧伯。

梧州之役

清兵克梧州。明總兵陳邦傳在梧州。遣舟師攻肇慶。遇清兵遊騎。輒驚潰。清兵奔流追擊。徑上梧州。邦傳不知所爲。急遁還潯州。清兵遂入梧州。

十二月。明主由榔還桂林。由榔在象州。聞梧州復破。欲走南

寧。瞿式耜等力爭。乃以是月初五日還桂林。以嚴起恆爲大學士。與式耜王化澄同入直。何騰蛟乃出督師。

梧州克全

清兵克全州。郝永忠駐全州。有言陳邦傳將襲其輜重之在會城者。永忠卽撤兵馳還桂林。盧鼎從之。焦璉不知其故。亦倉皇走平樂。人情危駭。守全諸將。議遣使請降。監軍御史周震力爭不可。衆怒。曳出斬之。全州鎮道。遂舉城來降。

金聲桓之變

戊子五年。春正月。總兵金聲桓叛。以江西附於明主由榔。聲桓本左良玉部將。清兵南下。聲桓自九江率衆歸附。令與降將王體忠合營。規取江右。聲桓計殺體忠。以其黨王得仁代之。得仁亦闖部裨將。所稱王雜毛者也。江西既平。授聲桓總兵。恃衆驕恣。江西巡撫每裁制之。聲桓得仁心怏怏。嘗遣其客雷德復。通款於由榔。以聲桓妻子在京師。未敢發。會有以兩人陰事告巡按御史董學成者。聲桓

紅西
復歸
於明

夔州
之師

得仁懼。適其妻孥亦自京師至。反謀遂決。以是月二十五日開城門。部勒全營。圍學成官署殺之。並及副使成大業。報巡撫章于天於江中。迎明在籍。大學士姜曰廣入城。以資號召。遣人奉表由榔。由榔封聲桓昌國公。得仁新喻侯。得仁統兵取九江。揚言將窺江寧。或說聲桓曰。贛州居省上流。文武督在焉。宜先攻贛。不然。且伺我後。聲桓從之。立召得仁還。與並力犯贛。以宋奎光守南昌。遂圍贛州。清兵守禦甚固。久之不能拔。聲桓乃令得仁往。綴章貢上下。而引兵踰嶺攻雄詔。

【圖】明朱容藩稱監國於夔州。尋敗死。【圖】時四川地尙附由榔。容藩本明宗室。奉由榔命爲總制。而李乾德楊喬然江爾文。又先後以巡撫至。各自署置。官多於民。諸將亦皆擁兵自雄。由榔總督尙書樊一蘅令不行。惟保敘州一郡。會廣西危迫。川中相傳。由榔已死。容藩遂稱監國。天下兵馬副元帥。建行臺於夔州。稱制封拜。御史錢邦芑傳檄討之。堵允錫以湖南地失無所歸。由貴州走蜀。見容藩責以大義。曉譬利害。其黨頗散。由榔命其大學士呂大器代王應熊督師四川。大器至涪州。過將軍李占春營。具言由榔無急。容藩乘機僭竊。當得罪。占春以爲然。李乾德亦檄諸將致討。容藩窘。乃北依譚詣兄弟。以兵攻石柱土司。占春援之。容藩兵敗。走死雲陽。

二月清兵至靈川。明主由榔奔南寧。○**目**郝永忠在桂。以不得抄

掠。與瞿式耜構難。式耜力調劑。永忠乃移駐興安。至是清兵前驅至靈川。永忠戰敗。奔入桂林。請由榔即夕西走。式耜力持不可。言督師

警報未至。無大恐。若播遷不已。國勢愈弱。兵氣愈難振。民心皇皇。復何所依。不聽。由榔左右皆請速駕。式耜又言候督師還。背城借一。勝

負未可知。若以走為策。則何地不危。反覆數百言。由榔曰。卿不過欲予死社稷爾。式耜為泣下沾衣。嚴起恆曰。明日當議之。迨夜半。由榔

已行。甫出城。永忠即大掠。捶殺太常卿黃太元。式耜家亦被掠。家人矯何騰蛟令箭。乃得釋。日中。趙印選諸將自靈川至。亦大掠。城內外

如洗。永忠走柳州。印選等走永寧。明日。式耜息城中餘燼。安撫遠近。焦璉及諸鎮周金湯。熊兆佐。胡一青等。各率所部至。騰蛟亦自永福

至。民心纒定。由榔自象州走南寧。故少詹事朱天麟。寓居安平土州。由榔召為大學士。天麟請親率士兵略江右。不聽。天麟乃趨謁由榔於南寧。○

三月。清兵克興化。盡復明監國魯王以海所取諸州縣。**目**魯王

以海自航海後。數遣兵擾閩境。先後攻取三府一州二十七縣。軍勢頗盛。自清兵進討。克興化城。以海大學士朱繼祚。及參政湯芬。字芳嘉善。

給事中林嶠。字小眉。莆田人。知縣都廷諫。杭州人。等。並死之。繼祚賜諡忠節。芬。賜諡節。給事中。鄒正徽。御史林逢經。俱投水死。長樂破。邑人給事中。鄒正徽。御史林逢經。俱投水死。長樂破。邑人御史王恩及服毒死。遂連克永福。長樂。建寧。諸郡縣。

明監國所取諸州縣

建肅親王豪格

譚泰討江西

妻李氏同死。建寧破。守將王祈巷戰不勝自焚死。○正義逢經。思及。俱賜諡節愍。時沈宸荃。棄家從以海於海外。以海濯為大學士。錢肅樂死。故相葉向高會孫進晟。葬之於黃葉山中。肅樂賜諡忠節。凡以海所據地。一時盡復。以海更

善屯齊喀及公扎喀納富喇塔努賽等。共訐告鄭親王濟爾哈朗。當

太宗崩時。欲立肅親王為君。以今上為太子。詞內牽連諸人。齊集質

訊。經王大臣議上。得旨。鄭親王革去親王爵。降為多羅郡王。餘得罪

者凡數十人。肅親王以滅賊有功。免其死罪。幽繫之。至閏四月。復鄭

親王爵。

命都統譚泰為征南大將軍。率兵討江西。

江寧赴九江。引兵二十萬討金聲桓。連克九江南康饒州諸府。進薄

南昌。而令別將接麥源青嵐諸道。薄西山。未下營。血及已數百里。清

兵遂圍南昌。聲桓兄成功。密約來降。宋奎光謀知殺之。大兵攻得勝

門。城壞數處。奎光囊土塞之。得不破。報至贛。聲桓等大懼。撤兵急回。

贛人掩擊。亡其大半。至南昌中伏。大敗於七里街。遂盡撤城外屯。兵

入城。堅守不出。其部將請戰不聽。遣所署江西巡按吳尊周。乞師於

明主由榔。尊周盡匿敗狀。但盛誇其強。由榔喜。以尊周為總督。清兵

見聲桓。終無出兵之意。乃用鎖圍法。東自王家渡屬灌城。西自鷄籠

。

李成棟附於明

廣東復歸於明
明復全州

明主至州

山屬生米渡。掘壕載版起土城。自是內外耗絕。已而城中糧盡。人相食。乃大出居民。聲桓等情實。盡為清兵所得。因以餘暇。略定諸郡縣。聲桓等。但守空城而已。時揭重熙傳鼎銓皆聚兵應聲桓。由榔以重熙為兵部尚書。總督江西兵。鼎銓為兵部右侍郎。兼翰林院侍讀學士。重熙以所部兵犯邵武。敗還。鼎銓往援聲桓亦敗走。清兵克都昌。督師尚書余應柱死之。○傅鼎銓。字維衡。臨川人。余應柱賜諡忠節。

夏四月。提督李成棟叛。以廣東附於明。成棟本高傑部將。以

徐州總兵降清。從軍平粵。用為提督。後成棟以不欲受總督。修養甲節制。常懷異謀。及是。金聲桓誘之同反。計益決。是月十一日黎明。成棟令其兵集教場。聲言索餉。欲為變。成棟請養甲出城撫輯。養甲至。衆兵呼噪。却之以叛。遂傳檄各屬。遣使附於明主。由榔。廣西巡撫耿獻忠聞之。亦舉梧州叛。降由榔。由榔封成棟惠國公。養甲襄平伯。以獻忠為兵部尚書。初清兵破廉州。推官張孝起。謀以兵拒。就獲不屈。羈軍中。至是脫歸。由榔以為吏科給事中。孝起吳江人。

五月。明主由榔遣兵復全州。時金聲桓李成棟相繼叛。清兵

在湖南者姑退。何騰蛟乘間復全州。並遣保昌侯曹志建。宜章侯盧鼎。新興侯焦璉。新寧侯趙印選等。進攻永州。

六月。明主由榔至潯州。時李成棟請由榔入廣東。由榔將赴之。瞿式耜不可。疏言。駕若東幸。軍中將帥。謂朝廷樂新復之土。成棟亦有邀駕之嫌。號令既遠。人心渙散。臣不能制也。再疏令檢討蔡之俊往迎。又疏令給事中蒙正發往迎。由榔俱不報。遂至潯州。封潯帥。

陳邦傳爲慶國公。邦傳請世居廣西。如黔國公故事。大學士朱天麟執不允。邦傳怒。以慶國公印尙方劍。擲天麟舟中。仍報不允。瞿式耜亦特疏劾之。會諸臣多爭者。邦傳乃止。

綱 秋八月。明主由榔至肇慶。 **目** 瞿式耜慮李成棟挾由榔自專。如劉承允事。復上疏力爭。由榔乃駐肇慶。成棟進謁。由榔拜成棟大將軍。以其子元允爲錦衣指揮使。封南陽伯。成棟言式耜擁戴元臣。不宜久在外。由榔召式耜。式耜願留桂林。終不入。然聞政有闕失。必具疏力諫。嘗曰。臣與主上。患難相隨。休戚與共。不同他臣。一切大政。自得與聞。由榔雖褒納。不能盡從也。時由榔諸臣。各自樹黨。從成棟至者。朱天麟。嚴起恆。王化澄。晏清。吳貞毓。吳其雷。洪士彭。尹三聘。許兆進。張孝起。皆自恃舊臣。詆斥曹耿等。久之。復分吳楚兩黨。主吳者天麟。孝起。貞毓。化澄。及李用楫。堵允錫。萬翔。程源。郭之奇。皆內結馬吉翔。外結陳邦傳。主楚者。都御史袁彭年。少詹事劉湘客。給事中丁時魁。蒙正發。金堡。皆外結瞿式耜。內結李元允。元允方握政柄。彭年等倚爲心腹。寧權殖貨。勢甚張。時人目爲五虎。初彭年嘗論事由榔前。語不遜。由榔責以君臣之義。彭年勃然曰。儻向者惠國以五千鐵騎。鼓行而西。君臣義安在。由榔變色。大惡之。至是彭年等謀攻去吉翔。邦傳。權可獨擅也。令堡疏陳入事。劾邦傳十可斬。吉翔及中官龐天

壽大學士起恆化澄與焉起恆化澄乞去天麟奏留之堡與時魁等復相繼劫起恆吉翔天壽無已太妃召天麟面諭武岡危難賴吉翔左右令擬諭嚴責堡等天麟爲兩解卒未嘗罪言者而彭年等益怒不止由榔知羣臣水火甚令盟於太廟然黨益固不能解

纂修明史

○九月纂修明史。先是順治二年六月命內三院大學士馮銓洪承疇李建泰范文程剛林祁充格等纂修明史。至是因明史闕天啓四年七年實錄及崇禎元年以後事蹟諭著在內六部都察院衙門在外督撫鎮按及都布按三司等衙門將所闕年分內一應上下文移有關政事者作速開送禮部彙送內院以備纂收。

○定諸王官民嫁娶禮。初諭禮部滿漢官民有欲聯姻好者聽之。至是定諸王官民嫁娶禮。

○冬十月殺明降將劉澤清。以勾連曹邑叛徒謀爲不軌也。

○十一月大同總兵姜瓖叛。大同總兵姜瓖原爲明降將清廷

殺明降將劉澤清姜瓖大同之變

命鎮大同常反側不自安會蒙古喀爾喀部克楚虎爾行獵近邊朝廷遣英親王阿濟格統兵戍大同瓖疑其圖已恐懼遂叛英親王引兵圍之久而不下十二月朝廷特降諭瓖令其悔罪歸誠諭曰前因有事北方蒙古故命英王至大同與爾等全無干涉若爾有罪安用此詭計爲天下主儻舉動如此其誰信之此必有奸人煽惑離間爾

朝使
賁

湘潭
之戰

湖南
大半
爲由
據

何騰
蛟死
節

等。今爾如悔罪歸誠，仍宥其過愆，照舊恩養，瓌不聽命。

己丑六年。明永曆帝二年。魯監國四年。春正月，朝鮮遣使入貢。

帝遣大學士

剛林傳諭朝鮮國使臣曰：朝鮮一年一朝，原定閣臣一員，尙書一員，書狀官一員，共三員代覲。今念爾國閣臣尙書，垂白衰老者頗多，且道路遙遠，此後或閣臣尙書一員，侍郎一員，令其代覲。書狀官仍舊。清兵入湘潭，明督師大學士定興侯何騰蛟死之。先是去年冬，何騰蛟遣曹志建等攻永州，圍城三月，大小三十六戰，遂爲所陷。未幾，由榔監軍御史余鯤起，職方主事李甲春陷寶慶，別將陷衡州。馬進忠陷常德，王進才、李赤心、高必正等陷桃源、澧州、臨武、藍山、道州、靖州、荆門、宜城、諸州縣。湖南地大半復爲由榔所據。騰蛟議進兵長沙，瞿式耜以機會可乘，請由榔還桂林，圖出楚之計，不納。至是，總制堵允錫與馬進忠有隙，因令李赤心、高必正爭進忠所取常德。進忠大怒，盡驅居民出城，焚廬舍，走武岡、寶慶。守將王進才亦棄城走。他守將皆焚營潰。湖南州縣一空，赤心等所至，見皆空城，旋棄走。東趨長沙，騰蛟時駐衡州，大駭，乃令允錫向江西，檄進忠由益陽出長沙，期諸將畢會，而親詣忠貞營，邀赤心入衡，部下卒六千人，懼忠貞營掩襲，不獲行。止攜吏卒三十人往，將至，聞其軍已東，卽尾之至湘潭。湘潭空城也，赤心不守而去，騰蛟乃入居之。清兵知騰蛟入空城，

遣大將徐勇引軍入。勇騰蛟舊部也。率其衆羅拜。勸騰蛟降。騰蛟大叱。勇遂擁之去。絕食七日。乃殺之。諸軍遂散。赤心等走廣西。騰蛟賜諡忠誠。

綱明主由榔。罷其大學士朱天麟等官。**目**陳邦傳訐金堡。官臨清。

嘗降流賊。受其職。且請爲己監軍。朱天麟因擬諭譏堡。堡大憤。丁時

魁乃鼓言官十六人。詣閣詆天麟。至登由榔所居殿大譁。棄官擲印

而出。由榔方坐。與侍臣論事。大驚。兩手交戰。茶傾於衣。急取還天麟

所擬諭而罷。天麟遂辭位。由榔慰留再三。不可。陛辭。叩頭泣。由榔亦

泣。曰。卿去。余益孤矣。初時魁等。謂所擬出巖起恆意。欲入署毆之。是

日起恆不入。而天麟獨自承。遂移怒天麟。逐之去。並逐其弟爲行人。

兩子爲御史中書舍人者。天麟移居慶遠。王化澄貪鄙無物望。亦爲

時魁等所攻。碎冠服辭去。由榔乃召何吾騶黃士俊入直。吾騶尋亦爲堡等排去。獨士

俊起恆在。由檇乃復召天麟。天麟不至。上疏言今國勢累卵。路人皆知。而建言者絕不問。壞層一人一事。掉頭以爭。曰我古遺直也。今而後請勿以四方無利害者。執爲極重大事。而獨使主上憂社稷。其意亦爲堡等發也。

綱清兵克南昌。金聲桓敗死。明故大學士妾曰廣死之。**目**時南昌

圍既久。聲桓部將湯執中。守進賢門。其偏裨約來降。清兵因以厚陳

伴攻得勝門。礮聲聞三百里。聲桓等悉衆赴之。而奇兵已從進賢門。

登雲梯而上。城遂破。聲桓中二矢。赴池水死。生禽王得仁。及宋奎光。

劉一鵬。郭天才等。皆殺之。明大學士妾曰廣。投僕家池死。瑞州臨江

金聲桓敗死

明麗朱天麟

李成
死

多爾
袞征
大同
姜瓖
敗死

袁州諸府皆平。曰廣賜
諡忠確。

二月清兵至信豐。李成棟敗死。初，南昌被圍，成棟欲援南昌。

贛將王進庫與成棟僞約降，以援其師。成棟信之，及聞南昌急，成棟遂由南雄盡率部衆及峒蠻土寇，號稱百萬，度嶺攻贛州，以救南昌。營柵未立，會巡撫劉武元總兵胡有陞等出擊，大敗之。成棟單騎走，斬首萬餘級，俘獲無算。成棟走南康，退屯信豐。至是清兵既定南昌，派流援贛，直趨信豐。成棟兵敗，諸將欲拔營歸，成棟不可。天久雨，召諸將議事，去者已大半。成棟命酒痛飲，既大醉，左右挽之上馬，渡水水漲，人馬俱沉。三日後，見成棟植立水中，始知其死。諸營皆潰，清兵追至南雄城下而還。明主由榔以杜永和爲兩廣總督，駐廣州代成棟。嚴可義守南雄，可義尋死，以羅成耀代之，命瞿式耜以留守督師兼江楚各省兵馬。

攝政王多爾袞率師征大同。姜瓖叛後，朝廷特降諭旨，令其

悔罪，而瓖不聽命。至是命攝政王多爾袞統兵征大同。多爾袞師次古兒班口，有喀爾喀碩雷汗下七人，攜妻子來歸，言碩雷汗兵馬距我國有十日程，散處于野。多爾袞因止大同之行，議出張家口，趨喀爾喀，遣人調外藩蒙古兵，尋師次察喜兒土察汗腦兒，以軍中馬瘠，且蒙古道路無水，遂罷往喀爾喀，轉趨大同，遣人止外藩蒙古兵，三

大同平

德親王多鐸卒

清兵克衡州

月多爾袞拔渾源州。師至大同。薄城。諭姜瓖迎降。瓖報書。略謂闔城之人誓死。王縱開誠肆赦。誰敢據信。是惟更降一諭。明指以全活之方。王覽。啓怒甚。會吏部以輔政德豫親王多鐸出痘。往啓王。王卽班師。是年秋。大同城中食盡。兵民皆餓死。餘兵無幾。瓖部下楊振盛等二十三人。以八月二十六日。合謀斬瓖。並其兄琳。弟有光。首級來獻。大同遂平。

○輔政德豫親王多鐸卒。

○多鐸爲攝政王之同母弟。入關時。封爲定國大將軍。率師取陝西。平江南。血戰功高。進封爲輔政德豫叔

王。至是卒。年三十六。時攝政王師次居庸關。訃至。立去纓。易素服。號泣馳歸。日暮入京城。臨喪。德豫王二福晉請殉。攝政王再三慰解。請益力。遂許之。

○三月。清兵克衡州。○何騰蛟既死。堵允錫乃入衡州。與胡一青固守。清兵至。戰敗。一青走廣西。允錫走桂陽。清兵遂入衡州。初。李赤

心之入廣西也。緣道淫掠。龍虎關守將曹志建惡之。並惡允錫。或說志建。允錫將召忠貞營圖志建。志建夜發兵圍允錫。殺從卒數百千人。允錫及子逃入富川。搖峒。志建索之急。搖潛送允錫於監軍僉事何圖復。問關達梧山。會明主由榔遣嚴起。恒劉湘客。安輯忠貞營。至梧。而赤心等已走賓橫二州。乃載允錫謁由榔於肇慶。志建遷怒圖復。誘殺之。闔門俱盡。

○清兵克福安。明大學士劉中藻死之。○福寧既陷。魯王以海大

學士劉中藻。旋移駐福安。固守不下。至是城破。中藻冠帶坐堂上。為

文自祭。吞金屑死。時以海既盡。失閩地。鄭彩見事勢窮蹙。遂棄以海

去。張名振阮進。奉以海道居南田。劉中藻賜諡烈愍。

○夏四月。招民勸墾荒田。○詔地方無主荒田。由州縣官招徠逃

亡。給以印信執照。開墾耕種。永准為業。滿六年後。視察成熟畝數。方

准奏議徵收錢糧。

○夏四月。孫可望遣使求封於明主由榔。○可望既得雲南。故明

在籍御史臨安任僕。議尊可望為國主。以干支紀年。鑄與朝通寶錢。

而李定國劉文秀。故可望同輩。不為下。可望以事杖定國演武場。欲

以威眾。孫李益有隙。可望聞明主由榔在肇慶。李錦等並加封爵。念

得朝命加王封。庶可相制。議遣使奉表。楊畏知亦素以尊主為言。乃

遣畏知及永昌故兵部郎中龔彝赴肇慶。進可望表。請王封。由榔大

學士嚴起恆。給事中金堡等。皆持不可。畏知曰。可望欲權出劉李上

爾。今晉之上公。而卑劉李侯爵可也。乃議封可望景國公。賜名朝宗。

定國文秀。皆列侯。遣大理寺卿趙昱為使。加畏知兵部尚書。彝兵部

侍郎。同行。時堵允錫駐梧州。先是允錫至肇慶。結歡馬吉錡。欲圖李元允。由榔不悅。丁時魁金堡。又論其喪師失地。由榔因令其

總統兵馬。移駐梧州。會賜允錫空敕。得便宜行事。昱就與謀。允錫念李赤心等不

足恃。亦欲遙結可望為強援。矯命改封平遼王。易敕書以往。九錫尋至

病卒。武康伯胡執恭者。慶國公陳邦傳中軍也。守泗城州。與雲南接。亦

欲自結可望。言於邦傳。先矯命封可望秦王。曰。藉其力。可制李赤心

也。邦傳乃鑄金章曰。秦王之寶。填所給空敕。令執恭齎行。可望大喜。

郊迎。亡何。畏知等至。可望駭不受。曰。我已封秦王矣。畏知曰。此偽也。

執恭亦曰。彼亦偽也。然明主所封景國公。敕印故在。可望怒。辭敕使。

下畏知及執恭於獄。明年六月。可望復遣使至梧州。問故。並陳望真

得秦王封意。至此。由榔方知矯詔事。瞿式耜請斬胡執恭。不納。馬吉

翔議封可望。江王使者言非秦。不敢復命。時高必正尚在梧州。召

使者言曰。本朝無異姓封王例。爾孫氏竊據一隅。封上公足矣。安敢

冀王。自今當與我同心報國。洗去賊名。毋欺朝廷。孱弱。我兩家士馬

足相當也。使者唯唯退。又致書可望。嚴詞諍之。議遂寢。可望不得封。

益恨怒。

八月。清兵定湖南。定遠大將軍鄭親王濟爾哈朗等帥師克

辰州。進攻寶慶。王進才馬進忠等戰敗遁去。分兵定沅州靖州。守將

皆望風棄城走。至永州。周金湯熊兆佐等立柵大松橋拒戰。敗之。下

其城。復克黎平府。郝永忠奔永從縣。清兵躡其後。返擊破之。永忠攜

妻子潛遁。湖南悉平。未幾詔濟爾哈朗班師。

高必正嚴實可望

清兵定湖南

明魯
王入
舟山

遺將
徇兩
廣

克南
兵雄

清兵
克韶
州

○九月明監國魯王以海遁入舟山。○以海以七月中至健跳所。

在浙江臨海縣東北。清兵圍之。會阮進救至。得解去。時張肯堂方以私財募兵海

上。以海遺書肯堂。約與共事。至是以海遂遣張名振阮進合兵。討斬黃斌卿。入居舟山。以肯堂為大學士。吳鍾巒為禮部尙書。

○十一月孔有德耿仲明尙可喜。徇兩廣。仲明行至江西自盡。

○夏五月。改封恭順王。孔有德為定南王。令率所部兵二萬人。往徇廣西。挈家駐防。其全省巡撫道府州縣各官並印信。俱令攜往。又改封

懷順王耿仲明為靖南王。率所部兵一萬人。改封智順王尙可喜為平南王。率所部兵一萬人。合共二萬。往徇廣東。挈家駐防。其全省巡

撫道府州縣各官並印信。俱令攜往。至十一月。仲明行至江西吉安府。其部下牛永章京魏國賢旗鼓劉養正。隱匿滿洲逃入。辭連仲明。奉嚴旨申飭。仲明遂自盡。

○冬十二月。清兵克南雄。○平南王尙可喜。靖南王耿繼茂。繼茂。耿仲明子。仲明既死。詔以繼茂襲封為靖南王。代領其軍。等帥師征廣東。除夕潛兵襲南雄。明守將江起

龍。倉皇棄城去。羅成耀方駐韶州。聞之。亦棄輜重走高州。

○庚寅七年。明永曆帝四年。魯監國五年。春正月。清兵克韶州。明主由榔奔梧州。

○是月六日。清兵下韶州。由榔聞庾關不守。大懼。急登舟走梧州。加馬吉翔兵部尙書。與南陽伯李元允督守肇慶。瞿式耜馳書請留不

明下金堡等處

五虎被劫

清兵圍廣州

清兵克全州

聽陳邦傳謁由榔於梧州以其將茅守憲率兵入衛。

二月明主由榔下給事中金堡等獄。堡等既連逐大臣勢益橫。戶部尚書吳貞毓等欲排去之。畏李元允為援不敢發。會由榔走梧州。元允留肇慶。陳邦傳適遣兵入衛。貞毓郭子奇萬翹程源乃合諸給事御史劾袁彭年劉湘客丁時魁蒙正發及堡等五人。把持朝政罔上行私罪。由榔以彭年有歸附功免議。下堡等錦衣獄杖之大學士嚴起恆。跪由榔舟力請。留守大學士瞿式耜七疏論救。皆不納。命法司定議。堡以語觸時忌。與時魁並謫戍。湘客正發贖配追贓。

由榔再召朱天麟。天麟疏言。年來百爾構爭。盡壞實事。昔宋高宗航海曾有退步。今則何地可退。當奮然自將。文武諸臣盡損甲冑。臣亦抽犂丁。擲土蒙。募水手。經略嶺北湖南。為六軍倡。若徒費票擬。以為主持政本。今政本安在乎。時清兵日逼。由榔不能從。但召天麟入直進官而已。

清兵圍廣州。時李赤心已死。養子來亨代領其眾。推高必正為主。清兵圍廣州。桂王由榔命陳邦傳與必正東援。邦傳故與李元允有隙。意在修怨。又憾必正等之屢擾其境也。陰令副將姚春登等連結土司。會來亨等調兵土司。遂相讎殺。必正怒而歸。邦傳駐清遠。馬吉翔駐三水。俱不敢進。廣州城守久。李元允弟建捷拒戰甚力。由榔封為安肅伯。

清兵克全州。平南王孔有德率師征廣西。曹志建戰敗。清兵入龍虎關。即鎮峽關。在廣西恭城縣北。馬進忠復敗於瓜里。走入武岡。桂林大震。百

明罷
嚴起
恆尋
召還

孫可
望入
貴州

復入
四川

姓苦諸鎮帥。長驅入全州。開國公趙印選居桂林。衛國公胡一青守榕江。與寧遠伯鈔掠。兢迎王王承祚。皆懼不敢出。清兵入巖關。在廣西與安縣南。無一禦者。

綱夏六月。明主由榔罷其大學士嚴起恆官。尋召還。**目**起恆潔廉。

遇事持平。與馬吉翔。龐天壽。共患難。久無所忤。五虎憾起恆。詆為邪黨。及五虎得罪。起恆反力救。吳貞毓等惡之。乃請召還王化澄。合攻起恆。給事中雷德復劾其二十餘罪。比之嚴嵩。由榔不悅。奪德復官。起恆力求罷。由榔挽留之。不得。放舟竟去。會鄭國公高必正入朝。貞毓欲藉其力。以傾起恆。言朝事壞於五虎。主之者起恆也。公入見。請除君側。數言決矣。必正許之。有為起恆解者。謂必正曰。五虎攻嚴公。嚴公反救五虎。此長者。奈何以為姦。必正見由榔。乃言起恆虛公可任。請下手救。邀與俱還。

綱秋九月。孫可望帥兵至貴州。復入蜀據嘉定。舊為府。今為四川樂山縣。**目**初可望不得封。頗怏怏。至是引兵由雲南東襲貴州。匡國公皮熊走清浪。

衛。追執之。奪其兵。又遣白文選攻破遵義。忠國公王祥自刎死。降其衆二十餘萬。張先壁馬進忠皆歸可望。勢益強。可望既據貴州。復思圖蜀。會嘉定楊展為袁韜所殺。可望為展訟冤。使王自奇將兵。由川南進。而別遣劉文秀渡金沙河出黎州。趨嘉定。陷之。文秀遂據蜀。已

而文秀還雲南。留白文選守嘉定。明年三月。清兵攻克之。文選遁走。明巡撫川南僉都御史范文光。巡撫川北僉都御史詹天顏。俱不屈死。文光天顏。俱賜諡忠節。

十一月。平南王尙可喜攻克廣州。廣州城三面臨水。李成棟在時。復築兩翼。附於城外。為礮臺。水環其下。清兵攻圍十閱月不下。

杜永和偏將范承恩約內應。決礮臺之水。清兵藉薪徑渡。遂得礮臺。是月二日。克其城。承恩降。永和由海道奔瓊州。

定南王孔有德。攻拔桂林。明留守大學士臨桂伯瞿式耜等死之。

王永祚胡一青。俱以領餉入桂林。榕江一帶皆空壁。清兵益深

入。是月五日。式耜檄趙印選出城。為戰守計。不肯行。再趣之。則盡室逃。一青及武陵侯楊國棟。綏寧伯蒲縷。寧武伯馬養麟。亦逃去。永祚迎降。城中無一兵。式耜端坐府中。家人亦散。部將戚良勛。請式耜上馬速走。式耜堅不聽。叱退之。適兵部侍郎總督諸路軍務張同敞。同敞。以式耜薦為總督。有文武才。每出兵。輒躍馬為諸將先。或敗奔。同敞危坐不去。諸將復還戰。或取勝。軍中以是服之。自靈川至。見式耜。式

耜曰。我為留守。當死此。子無城守責。盍去諸。同敞正色曰。昔人恥獨為君子。公顧不許同敞共死乎。式耜喜。取酒與飲。一老兵侍。式耜令召中軍徐高。付以敕印。屬送明主由榔。是夕。兩人秉燭。危坐達旦。黎明數騎至。式耜曰。吾兩人待死久矣。遂與偕行。至則踞坐於地。諭之

清兵
克廣

廣兵
拔桂

瞿式
耜死

降不從。令爲僧亦不從。乃幽之民舍。兩人雖異室。聲息相聞。日賦詩倡和。得百餘首。閱四十餘日。將就刑。式糶從容。肅衣冠。南向拜訖。與同儼並死。同儼屍植立。首墜。躍而前者三人。皆辟易。式糶賜諡忠宣。同儼賜諡忠烈。

由榔至潯

州。亂卒夜掠街市。火光燭天。由榔亟解維衝雨而去。陳邦傳在清遠。飛帆先歸。邀劫從官于藤江。殺部郎潘駿。觀童英許玉鳳等。由榔踉蹌至南寧。胡一青趨印選。率兵駐賓州。時孫可望在貴陽。勢甚盛。由榔見事急。乃遣編修劉苴。封孫可望冀王。可望仍不受。楊畏知曰。秦冀等爾。假何如真。不聽。李定國等勸可望遣畏知終其事。可望許之。先遣部將賀九儀。張勝。張明志等。率勁卒五千。迎由榔。九儀直上巖起。恆舟怒目攘臂。問王封是秦非秦。嚴起恆曰。君遠迎主上。功甚偉。朝廷當有隆恩。若專問此事。是挾封。非迎主上也。九儀怒。格殺之。投屍於江。遂殺給事中劉堯珍。吳霖。歙縣人。張載述。涇縣人。追殺兵部尙書楊鼎和於崑崙關。皆以阻封議故。後起恆鼎和俱賜諡忠節。堯珍霖載述俱賜諡烈愍。朱天麟力勸由榔。從可望請赴雲南。諸臣以起恆被殺。不可。乃命天麟經略左右兩江土司。而真封可望爲秦王。畏知旋至。痛哭自劾。語多侵可望。由榔因留爲東閣大學士。與吳貞毓同輔政。可望聞之。怒。使人召至貴陽。面責數之。畏知大憤。除頭上冠。擊可望。遂被殺。楚雄人立祠以祀。

畏知勝
諭忠節。

攝政
王多爾
袞卒

攝政
時代之
略

攝政
皇父
王

綱十二月。攝政睿親王多爾袞卒。**目**多爾袞者。太宗之同母弟也。初。太宗兄弟十六人。多遭誅黜。惟多爾袞慧黠。不觸嫌疑。太宗甚寵異之。自太祖太宗開國創業。多爾袞身在行間。無役不從。諸將莫不畏服。帝冲齡踐祚。而中外晏然。無反側之舉。多爾袞之力也。始多爾袞之入關也。開國規制多採降臣洪承疇之議。頗用意籠絡。如爲明崇禎帝發喪。盡除明季加派各稅餉及廠衛諸弊政。命文臣衣冠。暫從明制。除貫耳。穿鼻。割腳筋等刑。及江南既定。毅然下薙髮令。盡除明朝服制。違者殺無赦。九月。籍明室公侯伯駙馬皇親田地。分給旗人耕種。三年五月。嚴隱匿滿洲逃人之禁。犯者多死。四年正月。漕運總督。因請故明陵寢祀典。革職治罪。凡此皆其政術權謀。令人不可測者也。惟多爾袞攝政既久。威權益重。帝事之謹。宮中宴見。輒用家人禮。且明詔天下尊爲皇父攝政王。百官上牋啓。悉稱臣。諸王貝勒。相見白事。無不跪拜者。而多爾袞亦自以元輔懿親。與國同體。君臣之間。不存形迹。凡批答章奏。卽用皇父攝政王旨行之。世祖惟端拱聽命而已。順治二年十二月。多爾袞嘗集諸王大臣傳語曰。今觀諸王大臣。但知詣予。未見有尊崇皇上者。又三年四月。王諭內院。嗣後諸王大臣。差遣在外。凡有啓奏。具本御前。予處啓本。著永行停止。又

帝始親政

詔停織造差催

宣示

六年十二月多爾袞妃卒。入旗牛錄章京以上皆令成服。其威重如此。至是因獵於邊外。遇病卒於喀喇城。年三十有九。訃至京。帝震悼。詔臣民易服舉喪。丙申。柩至。帝率諸王貝勒文武百官。易編服出迎于東直門五里外。哭奠盡哀。隨下詔曰。太宗文皇帝升遐之時。諸王大臣擁戴皇父攝政王。堅持退讓。扶立朕躬。又平定中原。統一天下。至德豐功。千古無兩。不幸於順治七年十二月初九日戌時。以疾上賓。朕心摧痛。中外喪儀。合依帝制。明年正月。復詔祔皇父攝政王主於太廟。廟號成宗義皇帝。

辛卯。順治八年。明永曆帝五年。魯監國六年。春正月。帝始親政。多爾袞既卒。

政權始歸於上。是日御太和殿。諸王羣臣上表行慶賀禮。頒詔大赦天下。以蘇克薩哈額駙蘇納長子。詹岱為議政大臣。

詔停織造差催。帝初親政。即詔停貢漢中柑子。江南橘子。河南石榴。至是復諭戶部。略謂各處織造。所以供朝廷服御賞賚之用。

勢不可廢。但江寧蘇州杭州三處。織造已有專設官員管理。又差滿洲官並烏林人役催督。不但糜費。抑且騷擾。嗣後著停止差催。止令專管官員照發去式樣織造。解京應用。陝西織造絨褐粧蟒。殊屬無用。買辦皮張之處。亦屬煩擾。著一併停止。又諭停止江西貢碗。

二月。宣示攝政睿親王多爾袞罪狀。撤去廟享。並奪封典襲爵。

攝政
王罪

睿親
兩派

疏劫
睿親
狀王罪

順治
之八年

先是帝嗣位之初。睿親王多爾袞。本與鄭親王濟爾哈朗。同受遺詔輔政。及吳三桂乞師。多爾袞統兵入關。定鼎中原。功業盛大。威權自擅。擯棄鄭親王。不使與政。而引用私黨。以其母弟豫親王多鐸輔政。中外大權。悉入多爾袞手。順治五年。加封爲皇父攝政王。常出入皇宮內院。一時有太后下嫁之傳說。鄭親王等。畏其威勢。相率隱忍。不敢發言。及順治七年。多爾袞卒。於是鄭親王一派。乃起而活動。本年元月。近侍蘇克薩哈。首發多爾袞私製帝服。藏匿御用珠寶。指爲潛圖不軌。鄭親王等。復合詞論證其罪。略謂。太宗賓天時。多爾袞卽陰謀自立。其弟豫親王多鐸。又朝夕勸進。入關以後。僭妄益著。第宅仿宮闕。儀仗擬至尊。九州貢賦。悉入邸中。金銀珍寶。不可計數。又請以生母納喇氏。入祀太廟。逼殺肅親王豪格。而納其福晉博爾濟錦氏爲妃。威福己出。生殺任情。天下知有睿親王。不知有皇上。似此僭妄。非追治其罪。不足以昭綱紀而警有位。疏上。廷議撤去睿親王帝號廟享。家產皆籍沒入官。母妻封典。悉行追奪。停其嗣子多爾博封爵。同母弟豫親王多鐸。以血戰功大。降爲郡王。大學士剛林祁充格。俱以阿附置重典。其黨何洛會。吳拜。蘇拜。羅什博爾惠等。俱伏辜。是爲順治八年之政變。自此朝廷政權。爲鄭親王一派所佔。而世祖卽以是歲親裁大政。凡與多爾袞同黨者。悉誅鋤之。九年三月。詔暴拜

尹圖鞏阿岱錫翰席訥布庫冷僧機罪狀拜尹圖以年老免死禁錮獄中。鞏阿岱四人皆伏誅。至十六年六月。異親王滿達海。端重親王博洛。敬謹親王尼堪等。亦以獻媚多爾袞故獲罪。終帝之世。誅斥殆盡。

【附記】多爾袞功高震主。誇亦隨之。身沒未寒。而其宗幾殞。微可哀矣。使果有異志。則必欲窮治其罪者。則以出入皇宮。至有太后下殿事之傳說。又肅親王豪格。為世祖胞兄。有削平秦蜀之功。未聞顯遷。逼之死而納其妃。固世祖所親見者。其及於禍也宜矣。又按順治五年加封多爾袞為皇父攝政王。他書多不載。惟湘源蔣良驥所撰之東華錄載之。蔣錄成於乾隆三十年。對於多爾袞當國各事。均以實錄紅本為主。初無諱飾。及光緒時。長沙王先謙撰東華錄。乃削去加封皇父一節。冀掩從前親到皇宮內院之穢迹。惟蔣錄風行已久。而公私文牘之流傳國內者。仍存有皇父字樣。則王錄之失實多矣。

更定錢制。每錢百文。準銀一錢。違者論罪。

詔還各處圈占民地。諭戶部。田野小民。全賴地土養生。朕聞

各處圈占民地。以備改獵。奪其耕耨之區。朕心大為不忍。爾部作速行文地方官。將原圈地。盡數退還原主。

詔裁權關官員。諭吏部。權關之設。國家藉以通商。非以苦商。

關稅原有定格。差一司官已足。何故濫差多人。忽而三員。忽而二員。每官一出。必市馬數十匹。招募書吏數十人。紹興棍徒。謀充書吏。爭競鑽營。未出都門。先行納賄。戶部又填給糧單。沿途騷擾。朕均知今日官民之苦。著仍舊每關設官一員。其添者悉行裁去。

詔查參驛遞差官。時四方多故。兵馬絡繹。差遣繁多。驛遞疲

參
鑾
銜
官

困。奉差官員。不知地方苦楚。勘合火牌之外。恣意苦索。驛夫不足。派及民夫。騷動里甲。甚而牽連婦女。繫累生儒。上誤公務。下割小民。特諭兵部。以後再有此等之人。著各地方官。即指名申報該督撫。飛章參奏。以憑重處。

詔
免
僧
道
納
銀

詔免僧道納銀。諭禮部。國家生財。自有大道。僧道納銀給牒。瑣屑非體。以後永免納銀。有請給度牒者。該州縣確查呈報司府。申呈禮部。照例給發。

詔
參
用
諸
王
於
院

三月。詔參用諸王於各部院。諭吏部。朕自親政以來。觀天下所以治。關乎各部院。雖自古無參用諸王之例。然聞太宗文皇帝。曾用諸王於部院。朕欲率由舊典。復用諸王。念諸王雖甚勞苦。然誠各殫厥職。釐剔庶務。俾上下不至壅蔽。利國家而致昇平。莫此爲要。今特用和碩巽親王於吏部。和碩承澤親王於兵部。多羅端重郡王於戶部。多羅敬謹郡王於禮部。多羅順承郡王於刑部。多羅謙郡王於工部。多羅貝勒喀爾楚渾於理藩院。固山貝子吳達海於都察院。並著爲例。

定
職
官
逮
問
例

秋七月。定職官逮問例。時帝以在京滿漢諸臣犯罪。常有未奉旨革職逮問。刑部衙門輒提取審問。殊非待職官之禮。諭禮部。自今以後。必奉旨革職。然後送刑部審問。毋得仍前徑行提審。永著爲

以陳
名夏
學士

譚
泰
伏誅

立
皇
后

詔
罷
諸
路
貢
獻

備
兵
山
克
舟

令。

綱以陳名夏為內翰林宏文院大學士。先是五月初，外轉御史張焯。列吏部尚書陳名夏結黨行私，銓選不公諸款，詰於吏部，並語涉洪承疇、陳之遴等，鞠議諸款，多屬赦前，且有不實。焯向為御史不言，今言於外轉之後，心懷妒忌，誣讒大臣。焯論死，名夏免議。至是名夏由吏部尚書遷為內翰林宏文院大學士。

綱吏部尚書譚泰伏誅。泰亦睿親王黨也。睿親王卒，仍驕橫不法，恣行己意，詔執付刑部議罪。帝諭：譚泰所任者，吏部也，乃於六部之事，無不把持。着即伏法。伏法後，籍沒家產。其子孫從寬免死。

綱八月，立博爾濟錦氏為皇后。后，科爾沁國卓禮克圖親王吳克善女也。

綱詔罷諸路貢獻。帝以四川進貢扇柄，湖廣進貢魚鮓，道經水陸，去京甚遠，夫馬船隻，動支錢糧，苦累小民，以後永免貢獻，著為令。

綱清兵克舟山，明監國魯王以海遁入海。時都統金礦劉之源

總督陳錦提督田雄等會師討舟山，以大艦乘潮出洋至蛟門，魯王以海遣阮進拒戰，敗死。進賜諡烈愍。清兵乘天霧集螺頭門，守陣者方覺，定

西侯張名振，兵部尚書張煌言奉以海航海去。屬大學士張肯堂城守，城中兵六千，居民萬餘，堅守十餘日。清兵掘地道破其城，肯堂衣

明魯王
道海死

孫可望
却明主
於安隆所

安龍
府

麟玉南向坐。令四妾二子婦一女孫先死。乃從容賦詩自經。一時同死者。兵部尙書李向中以下。凡二十餘人。以海漂泊無所歸。艤舟南日山。颶風大作。大學士沈宸荃歿於海。宸荃賜諡忠節。冬十月。以海舟次巖頭。鄭成功移之金門。禮待頗疎。以海既失其衆。乃自去。監國號遣使間道。奉表於由榔。久之。張名振亦卒。成功事以海益懈。以海積不能平。將往南澳。成功使人沉之海中。張煌言自以海死後。散遣部衆。遁居懸壘。爲清兵所執。不屈死。賜諡忠烈。

【圖】壬辰九年

明永曆帝六年。

春二月。孫可望劫遷明主由榔於安隆所。

【圖】

先是孫可望。既移駐貴陽。議移由榔自近。挾以作威。大學士吳貞毓獨言不可移黔。及清兵盡定廣西諸府。南寧危迫。由榔召諸臣共議。有請走海濱。依李元允者。有議入安南避難者。有議泛海抵閩。依鄭成功者。惟馬吉翔龐天壽結可望。堅主赴黔。貞毓仍執不可。元允疏請出海。由榔不欲就。可望而以海濱遠。再下諸臣議。終不決。亡何。開國公趙印選。衛國公胡一青。殿後軍戰敗奔還。請由榔速行。急由水道走土司。抵瀨湍。二將報清兵益近。相拒止百里。上下失色。皆散去。已次羅江土司。追騎相拒止一舍。會日晡引去。乃稍安。次龍英。抵廣南。歲已暮矣。至是可望遣兵。劫遷由榔入居安隆所。改爲安龍府。可望歲以銀八千兩。米百石爲供。從官皆取給焉。宮室卑陋。服御麤惡。

堯舜
禪受

主考
學士
胡統
虞有
罪免

供承
請承
請承
不許

守護將承可望意。無復人臣禮。由榔不堪其憂。時馬吉翔掌戎政。龐天壽督勇衛營。俱諸事可望。惡大學士吳貞毓不附己。令其黨冷孟鉅吳象元方祁亨。交章彈擊。且語孟鉅等曰。秦王宰天下。我具啓以內外事。盡付戎政。勇衛二司。大權歸我。公等爲羽翼。貞毓何能爲。吉翔遂令門生郭璘。說主事胡士瑞。擁戴秦王。士瑞怒。厲聲叱退之。他日吉翔遣璘。求郎中古其品。畫堯舜禪受圖。以獻可望。其品拒不從。吉翔譖于可望。杖殺其品。而可望果以朝事。盡委吉翔。天壽於是士瑞與給事中徐極。江西人。員外郎林青陽。新寧人。蔡續。九江人。主事張鐸。寧國

人。連章發其姦謀。由榔大怒。兩人求救於太妃。乃免。

三月。會試主考學士胡統虞等有罪免。大學士范文程等。奏

會試中式第一名舉人程可則。文理荒謬。首篇尤悖戾。經註。士子不服。通國駭異。請敕部議處。帝命革退可則。並治考試官胡統虞等罪。

等降胡統虞三級。成克鞏一級留任。同考試官編修左敏祖等各罰俸有差。

五月。定京察例。吏部奏。京察應以皇上親政辛卯年爲始。六年一次。定寅申年舉行。從之。

大學士洪承疇以母喪請終制。不許。承疇福建南安人。明萬

曆進士。崇禎時。歷官至兵部尙書。破流賊李自成有功。旋任薊遼總督。與清兵戰於松山。兵敗被執。一時訛傳以承疇殉國。崇禎帝予祭

十六壇親製文祭之。承疇初亦自必死。太宗愛其才。赦不誅。承疇遂降清。太宗喜曰。吾得承疇。如瞽者之得相導矣。及太宗歿。帝卽位。多爾袞攝政。一切開國規制。多取決焉。承疇嘗有奏封。手鈔筆記一卷上之帝。帝擇其尤切要者數百條。密飭內史。另錄一編。以授多爾袞。對待漢人之深謀密計。皆在其中。如入關之初。滿漢得通婚姻。有又男從女不從。官從吏不從。生從死不從之語。相傳皆承疇所贊定。故帝親政後。倚之如左右手。至是以母喪請終制。諭以院務事繁。命照舊入直。私居持服。

綱清兵襲明總督尙書揭重熙於廣信。殺之。**目**先是金聲桓既死。

江西諸軍盡散。獨總兵張自盛衆數萬走閩。重熙入其軍。約廣信曹

大鎬。刻期竊發。兵部侍郎傅鼎銓亦往來兩家軍中。自盛掠邵武。戰

敗就禽。鼎銓爲廣信守將所執。繫南昌獄。諭降不從死。事在順治八年。至是

重熙率數十人。赴大鎬於百丈磔。適大鎬還軍鉛山。衆就空營炊食。

清軍偵得之。率衆至。射重熙中項。執至建寧。下獄。重熙覓死具不得。

日整衣冠。拜呼祈死。及就刑。昂首受刃。顏色不改。大鎬尋亦敗死。自

是江右全平。重熙賜諡忠烈。鼎銓以會降虜。初節有虧。廷議不予諡。

綱六月。清兵克高雷廉瓊諸府。明南陽伯李元允與弟建捷。右僉都

御史張孝起死之。**目**清兵自雷州進抵廉州。遣將攻欽州靈山。明

南陽伯李元允爲土兵執送軍前不屈。與弟建捷俱斬於市。遂克瓊

州。杜永和來降。巡撫高雷廉瓊四府右僉都御史張孝起。走避龍門

島。島破就執。不食七日死。孝起賜諡忠節。

唐兵克高雷廉瓊諸府

唐兵克廣信

李定國
陷桂林

孔有德
自經死

尼堪
征楚越

○綱秋七月。李定國陷桂林。定南王孔有德自經死。湖南廣西相繼俱失。命和碩敬謹親王尼堪爲定遠大將軍。進征楚粵。十一月。敗定國於衡州。王歿於陣。

○目初。定南王孔有德率輕兵出河池。向貴州。以大軍駐柳州。應接孫可望。乃謀進攻。使李定國馮雙禮由黎平出靖州。馬進忠由鎮遠出沅州。會於武岡。以圖桂林。劉文秀張先璧由永寧出敘州。白文選由遵義出重慶。會於嘉定。以圖成都。可望言於由榔。封定國西寧王。文秀南康王。定國進攻靖沅武岡。俱陷之。有德還守桂林。定國由西延大埠。疾趨而進。清兵遇於全州。不利。定國薄桂林。驅象來攻。城遂陷。孔有德自經死。定國獲陳邦傳及其子會禹。去其皮而殺之。傳屍安隆。

明御史李如月。勅可望。不詰旨。擅殺助鎮。罪同莽操。而月入。諭以諡本褒忠。無理諱埋。小臣妄言亂制。杖四十除名。意將解可望。而可望大怒。遣人至由榔所。執如月至朝門外。抑使跪。如月憤甚。極口大罵。遂剝其皮。斷其手足及首。實草皮內緘之。懸於鐘衛。如月東莞人。賜諡烈愍。定國分兵攻廣西郡縣。梧州柳州相繼陷。又遣白文選攻陷辰州。總兵徐勇戰歿。於是四川湖南廣西俱失。朝命敬謹親王尼堪爲定遠大將軍。偕貝勒吞濟等。進征楚粵。命洪承疇經略湖南雲貴兩廣。十一月。王率師南征。次湘潭。馬進忠等遁去。大兵遂進至衡州。方列陣。定國兵已至。奮力衝擊。敗定國兵。斬獲無算。敬謹親王自率精騎追之。遇伏歿於陳。王年四十三。追封和碩莊親王。定國乃收兵退屯武岡。朝命隨征貝勒吞濟爲定遠大將軍。統征湘

革李
呈祥
職

賜湯
若望
號通
元教
師

未順人心之事。良由諸臣畏憚忌諱。不敢進諫耳。朕雖不德。於古帝王。納言容直。每懷欣慕。朕躬如有過失。諸臣須直諫無隱。卽偶有未合。不妨再三開陳。庶得省改。力行正道。希臻治平。進言切當者。必加旌獎。言之過戇者。亦不譴責。內三院卽傳諭大小諸臣。俾咸悉朕意。

綱二月。革少詹事李呈祥職。徙盛京。**目**帝幸內院。覽李呈祥條議。部院衙門。應裁去滿官。專任漢人一疏。顧謂大學士洪承疇曰。李呈祥此奏。大不合理。夙昔滿臣。贊理庶政。並有收獵行陣之勞。是用得邀天眷。大業克成。彼時豈資爾漢臣爲之耶。朕不分滿漢。一體眷遇。爾漢官奈何反生異意。若以理言。首崇滿洲。固所宜也。想爾等多係明季舊臣。故有此妄言耳。承疇不能答。命革李呈祥職。流徙盛京。

綱三月。賜湯若望號通元教師。**目**湯若望本德國耶穌教教士。精

天文學。明熹宗天啓二年。挾策航海來中國。宣布教旨。頗爲學士大夫所崇奉。會月食。欽天監測量多訛。若望奉旨修曆法。賴以不誤。因上耶穌像數帙。崇禎帝張之朝堂。官中從教者幾七十人。未幾授爲監正。及清帝入承大統。若望復以曆學。授知世祖。命掌欽天監事。順治九年七月。進渾天星球。地平日晷。諸儀器。賜朝衣朝帽鞋襪等物。至是復賜號通元教師。敕曰。朕惟國家。肇造鴻業。以授時定曆爲急務。羲和而後。如漢落下闳張衡。唐李淳風僧一行諸人。於曆法代有損益。然於日月朔望交會分秒之數。錯謬尙多。以致氣候。刻應不驗。至於有元。郭守敬號爲精密。然經緯之度。尙不能符台天行。其後晷度。亦益積差矣。爾湯若望。來自西洋。涉海

十萬里。明末居京師。精於象緯。闡通曆法。其時大學士徐光啓。特薦於朝。令修曆。時中一時專家治曆。如魏文奎等。推測之法。實不及爾。但以遠人之故。多忌成功。歷十餘年。終不見用。朕承天眷。定鼎之初。爰諮爾姓名。為朕修大清時憲曆。迄於有成。可謂勤矣。爾又能潔身持行。盡心乃事。董率羣官。可謂忠矣。比之古落下閔諸人。不既優乎。今特賜爾嘉名為通元教師。餘守秩如故。俾知天生賢人。佐佑定曆。補數千年之闕略。成一代之鴻書。非偶然也。爾其益懋厥修。以服厥官。傳之史冊。豈不美哉。

綱夏四月。冊封達賴喇嘛為西天大善自在佛。領天下釋教。

賴喇嘛為西藏佛教之主。明末即崇德七年嘗遣使滿洲。太宗報使。稱之為

封達
賴喇
嘛為
西天
大善
自在
佛

金剛大士。順治四年。又遣使表頌功德。獻方物。五年。世祖遣喇嘛度

喇布革隆等。齋書存問。並敕請來京。達賴報書許。以辰年入覲。九年。

達賴第五世。朝京師。謁世祖於南院。進馬匹方物。至是敕封達賴喇

嘛為西天大善自在佛。領天下釋教。建東黃寺以居之。自此西藏喇

嘛教。遂盛行於中國。

李定
國陷
高廉
諸府

綱李定國進兵攻廣東。陷高州廉州雷州諸州。

目先是定國既連陷楚粵諸郡。兵力益強。不復受孫可望約束。可望忿甚。會定國敗于

衡州。可望使人召之赴沅州議事。將以為罪而殺之。定國覺其意。辭

不行。至是定國率馬進忠等。犯永州。定遠大將軍多羅貝勒吞濟等。

帥師自衡州進擊。未至。定國已遁。度龍虎關而去。遂入廣西。時大軍

已克復桂林府。定國乃據柳州。孫可望憾定國甚。然以其將兵在外。不敢輕樹敵。仍厚養其妻子於雲南。定國亦防可望來襲。益思據地自固。夏四月。定國與馬寶。由懷集進兵廣東。攻圍肇慶。會清兵自廣

州來救敗之四會河口。定國移兵犯平樂陷之。府江道周永緒。平樂知府尹明廷等遇害。又攻高州廉州雷州等府。亦俱為所陷。

六月。定各直省錢糧。仍用一條鞭法。

明初稅法。有田賦丁役土貢等項。名目繁多。民生大困。萬曆時。以丁役土貢等。悉併於田賦。計畝征收。名一條鞭法。其後內官勳戚莊田。僭越無度。飛灑詭寄。不可究詰。賦入因之大絀。世祖入關後。悉收入官。田額漸復。順治三年。詔編賦役全書。首列地丁原額。次荒亡之數。次實徵之數。次存留起運之數。次開墾田畝。招徠人丁之數。越十年一修。盡復萬曆間原額。至是戶兵工三部。遵諭改折各直省本色錢糧。仍歸於一條鞭法。凡州縣夏稅秋糧。存留起運之額。通為一條。總徵而均支之。請著為例。從之。

綱裁內務府。設十三衙門。嚴禁寺人干政。

先是帝入關之初。鑒

明代之敝。汰宦官。設內務府。設十三衙門。詔從之。

諭曰。朕稽考官制。唐虞夏始具其職。所司者不過闡闢灑掃使令之役。未嘗干預外事。秦漢以後。諸君不能防閑。乃委以事權。加之爵祿。典兵干政。流風無窮。豈其君盡聞哉。緣此輩每以小忠小信。固結主心。日近日親。易致潛持朝政。且其伯叔弟姪。宗族親戚。實繁有徒。結納縉紳。關通郡縣。朋比黃緣。作奸受賄。竊探喜怒。以張成福。當宮庭選密。深居燕閉。槍露端倪。輒為假託。朋欲言而故默。或借公以行私。顛倒賢奸。傾陷邪正。依附者巧致雲霄。抗拒者謀沉淵壑。雖有英毅之主。不覺墮其術中。權既旁移。變多中發。歷觀覆轍。可為鑒戒。但宮禁得支此輩。勢難盡革。朕酌古因時。量為設置。首為乾清宮執事官。次為司禮監御用監。內官監。司設監。尚膳監。尚衣監。尚寶監。御馬監。惜薪司。鐘鼓司。直殿局。兵仗局。滿洲近臣與寺

寺人
不過
四品

鑄錢
天命
通寶

制錢

重二
錢五
分

鑄皇

人兼用。各衙門官品。雖有高下。寺人不過四品。凡係內員。非奉差遣。不許擅出皇城。職司之外。不許干涉一事。不許招引外人。不許交結外官。不許使弟姪親戚。暗相交結。不許假弟姪等人名色。置買田屋。因而把持官府。擾害人民。其在外官員。亦不許與內官。互相交結。如有內外交結者。同官覈舉。部院察奏。科道糾參。審實一併正法。

綱秋七月。鑄一錢二分五釐錢。**目**初。太祖開基東土。建元之始。即

鑄錢二品。一用漢文。一用滿文。曰天命通寶。以給國用。天聰崇德。悉沿其制。世祖入關。大開鼓鑄局。戶部之局曰寶泉。工部之局曰寶源。統隸於錢法堂。而以戶工兩部左右侍郎領之。各省各鎮之局。即以內地為名。開爐鼓鑄。錢惟一品。曰順治通寶。凡錢圓經十分寸之八。每錢一千為一串。凡鑄錢先鑿鑿銅塊曰祖錢。次鑄無文而圓者曰母錢。然後印鑄。而方而成制錢。凡鑄錢之工。曰看火。翻沙。刷灰。雜作。剉邊。滾邊。磨錢。洗銀。治之各以其序。初專用漢文。後乃增滿文於其幕。京局之文曰寶泉寶源。直省則各以其局名。大抵寶泉所鑄十之七。寶源則十之三也。錢重每文一錢二分五釐。背面之左鑄一釐兩字。以示每錢一文。值銀一釐。每百文作銀一錢。每千文作銀一兩。飭內外上下。畫一通行。有不遵者。以違法論。治以重罪。其現行舊錢。原有高低厚薄不等。難以強齊。一切貿易。暫從民便。官鑪夾帶私鑄者。照枉法贓治罪。其私鑄奸民。不時嚴緝。若仍前違犯。事發該地方官。根究重處。

綱八月。廢皇后博爾濟錦氏為靜妃。改居側宮。**目**諭禮部。后乃睿

后博
爾濟

賜鄭
成功
靖海
將軍
印不
受

鄭芝
龍殖
民臺
始之

拜孔
子廟
而行

親王於朕幼冲時。因親定婚。未經選擇。册立之始。卽與朕志意不協。宮闈參商。已歷三載。事上御下。淑善難期。不足仰承宗廟之重。謹於八月二十五日。奏聞皇太后。改居側宮。時諫者甚衆。俱不聽。

○冬十二月。敕賜鄭成功靖海將軍海澄公印。不受。

○成功。鄭芝

龍之子。芝龍在福建海中。初爲羣盜長。劫掠海上。與日本人聯和。娶日本長崎主族女田川氏爲妻。生成功。時居臺灣。及日人爲荷蘭人所逐。芝龍遂以其人衆舟楫。橫於閩海。崇禎初。沈猶龍爲福建巡撫。招芝龍降。芝龍還。從者皆生犀黃金爲甲。第宅縱橫數里。遂爲入閩富人。猶龍母生日。芝龍進珊瑚樹。高丈許。飾以珠龍金盞。觀者豔之。會閩旱。芝龍以巨船載饑民。至臺灣。人給三金一牛。使墾荒島。寢成邑聚。時惟荷人二千踞城中。流民數萬屯城外。一歲三穫。閩人歸之。若市。是爲國人殖民臺灣之始。江南弘光帝立。芝龍受封爲南安伯。其族人鳩達彩等。皆位列將。擁重兵。及南京破。芝龍與大學士黃道周等。擁立隆武帝於福建。隆武帝封芝龍爲平國公。未幾清兵入閩。洪承疇誘之降。時成功年二十三。痛哭諫。不聽。成功不得已。慨然去。儒冠儒服。拜孔子廟航海走廈門。誓志恢復。成功本名森。幼而材武。稍長。博通書史。弱冠舉諸生。弘光時。入南京大學。聞錢謙益名。執贄爲弟子禮。謙益字之曰大木。而丰采掩映。奕奕耀人。及隆武帝立。年

不受
唐詩

纔二十有一。隆武見而奇之。賜姓朱。名曰成功。俾統禁旅。以附馬都尉體行事。封忠孝伯。及芝龍降清。清廷以成功故。待芝龍甚厚。冀其感而歸命。本年五月。詔封芝龍為同安侯。子成功為海澄公。弟鴻達為奉化伯。芝豹為左都督。十月。芝龍奏。奉命招撫逆弟鴻達。逆子成功等。臣即遣人宣傳聖意。俱未受封。至是復遣使。敕賜成功靖海將軍海澄公印。

敕曰。朕臨御天下。思與百姓休息。底於太平。有負固不服者。則兵之其可嘉。特拜侯爵。世世延賞。復封爾為海澄公。泊爾叔父。一門盡被恩榮。朕豈憚於用兵如此哉。但以為力服明威。何如示恩示信。爾不即張承敕印。仍遣李德等來。爾父持爾書入告。朕覽書內。至誠相待。何有不信之處。又云。爾父為員。靴所給。屢扣數年。爾父在睿王時。果有猜疑看守之事。朕親政以來。優厚大臣。加升爾父官爵。同國家勳舊。諸臣恩禮罔間。想爾亦悉知之。又云。一攻一議。二二三其言。因固止爾真。奉命在牛。劉清泰招撫在後。即爾差人一到。即令撤兵。何嘗失信。又云。三府屯兵。並轄三省。沿海地方。原敕止有泉州等處。並未有三府之說。此傳言之謬。爾言一府未足屯兵。未為不是。故益以三府。又云。島上諸紳。籍沒已盡。府道縣視為奇貨。或亦有之。諸人果非叛逆。有司何得執問。但既係叛逆。窮究黨與。亦未為過。又云。用人莫疑。疑人莫用。朕因不疑。故淨屬以下。委以海上之事。如有所疑。豈肯加封授任。又云。父親致力於內。兒子盡力於外。付託得人。地方安靜。此言殊為合理。朕再三宣諭。不欲加兵。為地方頓年兵火之苦。暨父子間隔之情。爾即多所並泉州四府駐紮。即將爾府水陸軍游營兵。撥給爾部下弁兵。不足不另補。正課錢糧。仍行解部。管民文官。俱聽部選。爾原轄武官。聽爾遴委。仍將姓名職銜。具奏造冊送部。開宜安插兵丁。防剿海賊。所轄將士。嚴行約束。勿擾百姓。上以報朕委任之意。下以全爾等歸命之忠。爾等積功累勞。仍有懸官懸賞。主臣相得。垂之史冊。豈不休哉。爾其欽承之。

綱甲午十一年 明永曆 帝八年 春二月孫可望遣人劫明主由榔殺其大學士吳貞毓等。

目先是。由榔在安隆。塗葦薄以自蔽。日食脫粟。窮困

孫可
望遺
人劫

備至。前御史任僕。中書方于宣等。屢勸進於孫可望。可望遂自設內閣六部等官。可望初欲設六部。翰林官盧人議其僭。乃以施鑣馬兆義任僕。萬年策為吏戶。禮兵尚書。並加行營之號。後又以程源代年策。而僕最寵。屢勸可望暫號。可望令待由榔入黔議之。由榔久駐安隆。可望乃設內閣六部官。以文安之為東閣大學士。安之不為用。走川東。依劉體仁等以居。立太廟。定朝儀。改印文為八疊。由榔聞之憂懼。密謂中官張福祿全為國曰。聞李定國已定廣西。軍聲大振。欲密下一敕。令統兵入衛。若等能密圖乎。二人言徐極。林青陽。張鐸。蔡續。胡士瑞。曾疏。劾馬吉翔。龐天壽。宜可與謀。由榔即令告之。五人許諾。引以告大學士吳貞毓。貞毓曰。主上憂危。正我輩報國之秋。諸君中誰能充此使者。青陽請行。乃令佯乞假歸葬。而使員外郎蔣乾昌。晉江人。譟予定國敕。主事朱東旦。四川人。書之。福祿持入用寶。青陽於歲盡間道馳至定國所。定國接敕感泣。許以奉迎。然以兄事可望久。未敢輕發。事在順治九年。至十年秋。青陽仍未還。由榔將擇使往促。貞毓以翰林孔目周官。臨川人。對。都督鄭允元。歙縣人。曰。吉翔晨夕在側。假他事出之外。庶有濟。由榔乃令吉翔奉使祭桂王常瀛及太妃墓於梧州南寧。而遣周官詣定國。時青陽亦已還至南寧。為守將常榮所留。密遣親信劉吉告由榔。由榔喜。改青陽給事中。諭貞毓再譟策鑄屏翰親臣金印。令吉還付青陽。至廉州。周官與青陽遇。偕至高州。賜定國。定國拜受命。方馬吉翔之使南寧也。在道微知林青陽密敕事。遣人至李定國營偵之。主事劉議新者。道遇吉

鄭國械吉
符與
諸臣
面質

嚴刑
拷掠

殺吳

知。意其必預謀也。告以兩使齎敕狀。吉知驚駭。啓報孫可望。可望大怒。並疑吉知預謀。遣其將鄭國赴南寧逮之。會張鐫胡士瑞李元開善化人。以由榔親試。蔡續。徐極。朱東日。及御史林鍾湖廣人。以久次。皆與美

官。龐天壽及吉知弟都督雄飛忌甚。與其黨郭璘方謀陷之。而鍾續極鐫士瑞亦知事洩。倉皇劾吉知天壽。表裏為姦。由榔見事急。即下廷臣議罪。天壽懼。與雄飛馳赴貴陽告可望。而鄭國亦已械吉知至

安隆。與諸臣面質。貞毓謝不知。國怒。因挾貞毓直入由榔所居。迫脅由榔。索主謀者。由榔懼。不敢正言。謂必外人假敕寶為之。國遂努目出。械貞毓并允元鍾續。元開極鐫士瑞東旦蔣乾昌及太僕少卿趙

廣禹袁州人。御史周允吉錢塘人。朱議康南昌人。員外郎任斗墟鄞縣人。主事易士

佳廬陵人。繫私室。又入由榔所居。禽福祿為國而出。其黨冷孟銚。蒲纓。

宋德亮。朱企鏐等。迫由榔速具主名。由榔悲憤而退。翌日。國等嚴刑拷掠。獨貞毓以大臣免。衆不勝楚。大罵。時日已暮。風雷忽震烈。續厲聲曰。今日續等直承此獄。稍見臣子報國苦衷。由是衆皆自承。國又

問曰。主上知否。續大聲曰。未經奏明。乃復收繫。以欺君誤國。盜寶矯詔為罪。報可望。可望請由榔親裁。由榔不勝憤。下諸臣議。吏部侍郎張佐宸。及纓。德亮。孟銚。企鏐。蔣御曦等。謂國曰。此輩盡當處死。倘留

一人。將為後患。於是御曦執筆。佐宸擬旨。以鐫福祿為國為首罪。凌

貞毓
等八人

殺陳
名夏

蘇浴
流徒
盛京

殺王
故王
朱議
編造

遲。餘皆從罪。斬。由榔以貞毓大臣。言於可望。罪絞。諸臣就刑。神色不變。各賦詩大罵而死。其家人合瘞於安隆北關之馬場。已而青陽逮至。亦被殺。獨周官走免。貞毓賜諡忠節。青陽鑄土壘。元開槍極東。巨魁九元。乾昌廣禹。允吉。論。鬬。墟。土。佳。俱。賜。諡。烈。愍。

三月。殺大學士陳名夏。名夏。江蘇溧陽人。崇禎進士。官修撰。李自成陷京師。名夏迎降。及自成西遁。清兵入關。又復降清。累官祕書院大學士。徇私植黨。揣摩執政意旨。務越格濫用匪人。以迎合固寵。國史院大學士寧完我。劫其結黨懷奸。情事叵測。列款具奏。得旨著內三院九卿科道詹事等官。會同訊鞫。從重議罪。具奏會鞫得實。名夏論斬。妻子家產分散為奴。其子陳披臣。另行審結。得旨陳名夏處絞。妻子家產免分散為奴。子披臣決杖遣戍。

五月。四川巡按御史郝浴流徒盛京。浴嘗劾三桂。權兵觀望。時平西王吳三桂。劾奏原任四川巡按郝浴。飾辭冒功。大學士馮銓等。薦舉不當。得旨。郝浴虛誑冒功。馮銓成克鞏。呂官。為信任倚毗大臣。不能糾劾。反扶同薦舉。顯有情弊。馮銓著降三級。成克鞏呂官著各降二級。俱照舊辦事。郝浴着免死。流徒盛京。

八月。殺明故安樂王朱議湖。時議湖與僧人文秀。道士張應和等謀反正。事敗悉被殺。

十一月。詔編造各省丁地冊。戶部奏。故明舊例。各直省人丁。

或三年。或五年。查明造冊。謂之編審。每十年。又將見在丁地。彙造黃冊。進呈。我朝定鼎以來。未嘗舉行。今議自順治十二年為始。各省責成於布政使司。直隸責成於各道。凡改絕者開除。壯丁脫漏。及幼丁長成者增補。其新舊流民。俱編入冊。年久者與土著一體當差。新來者五年當差。至於各直省地上。凡辦錢糧者為民地。不納錢糧者。不分有主無主。俱為官地。各邊鎮俱應照例。分別其荒田曠土。招民開墾。一如興屯之法。畿內滿漢錯雜之處。難於清查。如有隱地漏糧。許人告發。詔從之。

○十二月。鄭成功攻陷漳泉諸州。以世子濟度為定遠大將軍。貝勒巴爾處渾。貝子吳達海。固山額真噶達渾。帥師討之。○初。芝龍降

清。成功率其屬數百人。亡之海島。募兵南澳。得數千人。因提師自南澳歸。泊鼓浪嶼。在福建思明縣西南。設明高皇帝神位于島上。謀勤王之事。與諸將共盟。芝龍舊部皆歸之。又併鄭彩。鄭聯之軍。兵勢大盛。據金門廈

門。年年出兵。攻略閩越東南。海寇皆受其號令。清廷屢以書招之。鄭氏族屬多降。獨成功不至。先是芝龍出海中時。每一兩船。例入三千金。及唐王故窟可敵國。悉積于安平島。芝龍既降。其家以為可免暴掠。遂不設備。清兵乘其外出。盡擄取之。且大肆淫掠。成功母亦被淫自縊死。成功益大憤。至是以索償為名進攻。

是進攻漳州。清守將劉國軒朴世用等降。屬縣十邑俱下。乘勝略泉州屬邑。福建巡撫佟國器。字雁山。遼東人。奏請迅發滿洲兵進剿。並敕調潮

鄭親 王濟 爾哈 爾辛

和碩 格嫁 耿精 處

鑄立 鐵碑

嚴禁 中官 干政

詔求 各省 輿圖 鄭成 功陷 舟山

州水師直抵廈門。與閩師首尾夾擊。詔命世子濟度等帥師出征。

乙未十二年明永曆帝 九年夏五月。和碩鄭親王濟爾哈朗卒。濟爾

哈朗為太宗弟舒爾哈齊之子。睿親王多爾袞之從兄也。世祖嗣位

之初。與多爾袞同受遺詔輔政。多爾袞卒後。大權盡歸其掌握。至是

卒。年五十七。詔輟朝三日。各部院七日勿奏事。禮部奏營造禁園。照

例應給銀五千兩。得旨。著再加恩給五千兩。

六月。以和碩格格下嫁耿精忠。是月詔以和碩顯親王姊賜

號和碩格格。下嫁靖南王耿繼茂子精忠。固山貝子蘇布圖女。賜號

固山格格。下嫁繼茂子昭忠。

鑄立內十三衙門鐵碑。嚴禁中官干政。自順治十年。裁內務

府。立十三衙門。而監司局院之名稱。幾復明代之舊。帝恐更蹈明人

覆轍。特命工部鑄十二衙門鐵碑。鐫敕諭於其上。嚴禁中官干政。

中官之設。雖自古不廢。然任使失宜。遂貽禍亂。近如明朝王振。汪直。曹吉祥。劉瑾。魏忠賢等。專擅威權。干預朝政。開廢緝事。枉殺無辜。出陣典兵。流毒邊境。甚至謀為不軌。貽害忠良。煽引黨類。稱功頌德。以致國事日非。覆轍相尋。足為鑒戒。朕今裁定內官衙門及員數職掌。法制甚明。以後但有犯法干政。竊權納賄。屬託內外衙門。交結滿漢官員。越分擅奏外事。上官官吏賢否者。即行凌遲處死。定不姑貸。特立此碑。世世遵行。

詔求各省輿圖。諭吏部命直省各繪所轄輿圖進覽。

冬十一月。鄭成功陷舟山。舟山先為清兵所破。張名振奉魯

王赴廈門。去監國號。依鄭成功為寓公。及成功與清兵相持于漳泉

王赴廈門。去監國號。依鄭成功為寓公。及成功與清兵相持于漳泉

之間名振亦屢以餘軍入長江登金山燕子磯。在江蘇江寧縣西北。盜祭明孝

陵掠戰艘三百於吳淞口名振旋卒張煌言繼之時東南遺臣義旅

俱盡惟成功強盛屢擾興化福州諸府已而復遣兵圍舟山舟山副

將把成功出降寧波定海皆震動明年九月清定遠大將軍固山額

眞伊爾德等領兵至杭州由寧波乘舟趨定海分三路進兵連戰皆

捷追至衡水洋口擒獲甚衆遂復收舟山。

綱丙申十三年明永曆帝十年春二月李定國走安隆以明主由榔奔雲南

目先是十二年春李定國自廣東新會敗走清兵追擊及於興業

縣境又蹙之橫州江屢敗之定國焚橋而去清兵躡之定國率殘兵

自賓州走南甯而廣東高雷廉等三府三州十八縣及廣西橫州等

二州四縣復歸於清至是清兵至南甯定國又戰敗將由安隆走滇

孫可望偵知之使白文選促由榔移黔文選雖爲可望用然心不直

其所爲因以情告由榔曰姑遲行待西府至西府者定國也及定國

至安隆文選歸之共奉由榔自安南衛走雲南時守滇者爲劉文秀

王尙禮王自奇賀九儀等文秀數怨可望遂私款定國迎由榔入滇

居可望署中由榔封定國晉王文秀蜀王文選鞏昌王尙禮等封公

令文選還黔慰可望可望銜其貳於定國也悉奪所部兵羈之軍中

然以妻子在滇未敢遽與由榔爲難也。

李定國以明主奔雲南

明以馬吉翔入閣

應天壽復用事

嚴禁白蓮諸邪教

改題孔子木主

綱明主由榔以馬吉翔入閣辦事。李定國既奉由榔至滇，即捕

馬吉翔及其家人，令步將斬統武收繫，將殺之。吉翔日媚統武，定國

客詣統武，吉翔復媚之，因相與譽吉翔於定國，而微為辨寃。定國召

吉翔入謁，即叩頭言王再造功，千古無兩，吉翔幸望見顏色，死且不

朽，他是非何足辨也。定國乃大喜。吉翔因日諂定國客，令說定國薦

己入內閣，遂與定國客蟠結要津，握中外大權。龐天壽亦復用事，定

國與劉文秀時詣二人家，光祿少卿高勳字無功，紹興人。御史烏昌期都勻

患之，合疏言二王功高望重，不當往來權倖之門，恐滋姦弊。復蹈秦

王轍疏上，定國文秀遂不入朝。吉翔激由榔怒，命各杖一百五十，除

名。定國客金維新走告定國曰：勳等誠有罪，但不可有殺諫官名。定

國即偕文秀入救，乃復官。

綱冬十月，嚴禁踵行邪教。時白蓮聞香諸邪教，結黨聚眾，頗為

民害。帝諭禮部嚴禁踵行。諭曰：治天下必先正人心，正人心必先黜邪術。儒釋道

三教並垂，皆使人為善去惡，反邪歸正。遵王法而免禍

患，此外乃有左道惑眾，如無為、白蓮、聞香、等教名色，邀眾結黨，夜聚曉散，小者貪圖

財利，恣為奸淫，大者招納亡命，陰謀不軌，無知小民，被其引誘，迷誠顛狂，至死不悟。

向來屢行禁飭，不意餘風未殄，若不立法嚴禁，必為治道大蠹。爾部大揭榜示，今後再有踵

行邪教，仍前聚會燒香，斂錢號佛等事，在京著五城御史及該地方官，在外著督撫按道有司

等官，設法緝拿，窮究奸狀，於定律外，加等治罪。

綱丁酉十四年明永曆十一年春二月，改題孔子木主為至聖先師孔子神

位。初，給事中張文光奏，聖至孔子，贊美難以形容，考之古典，魯

爲先
聖師

哀公諫文曰尼父。未嘗加一字之褒。漢平帝元始元年。始加諡曰宣尼父。後魏太和十六年。乃諡文聖尼父。唐太宗貞觀十一年。尊爲宣聖尼父。明皇開元二十七年。始進諡王。元武宗至大元年。加諡大成。至聖文宣王。明初因之。嘉靖九年。尊改爲至聖先師孔子神位。以孔子生不爲王。沒而王之。於理未安。且以文宣之號。未足以盡孔子。曰至聖。則無所不賅。曰先師。則名尊而實稱。不可易也。我朝順治二年。祭酒李若琳。不加考訂。請易至聖先師孔子神位。爲大成至聖文宣先師孔子。不過仍元武宗之舊諡。而獨不稱王耳。臣維追王固屬誣聖。卽加大成文宣四字。亦豈足以盡孔子哉。唐臣柳宗元有言。贊孔子之聖。譬如頌天地之大。諛日月之明。非愚則惑。今皇上事事稽古。議禮制度考文。務求至當。宜仍改主爲至聖先師孔子神位。庶質之先聖而無疑。傳之萬世而永遵矣。下所司議從之。

大赦

○三月大赦。○是月奉太宗文皇帝配享園丘及祈穀壇。太祖武皇帝太宗文皇帝配享方澤。詔以配享禮成。大赦天下。

流徙

鄭芝
龍並
籍其
家

○夏四月。流徙鄭芝龍等於寧古塔。並籍其家。○鄭芝龍以順治二年投降。四年至京師。隸漢軍正黃旗。授三等子爵。九年命芝龍諭成功降。成功不受。十一年十一月。芝龍奏逆子成功。請地益餉。抗不薙髮。寄臣書信。語多妄誕。臣不敢隱匿。謹將原信二封。繳呈御覽。臣

龍獲
成與
書功

孫可望
明主
攻雲
南

當席藁待罪。得旨。敕該督撫鎮固守汎界。勿令成功登岸。騷擾生民。十二年。左都御史龍鼎莘疏劾芝龍。蒙養十年。性彌桀傲。子弄兵海壖。父高枕都下。釀禍之根。請早除。至是海澄公黃梧復具揭兵部。謂成功之敢於猖獗。由其父芝龍誑謀罔上。齎書下海。揚言招撫。沿海人心搖惑。凡欲投誠者。咸以欲撫之故。仍堅其怙惡之心。請密奏。剪除芝龍。以絕其根。同時巡撫佟國器亦獲芝龍與成功私書上之。詔下議政王大臣貝勒議。尋議芝龍及其弟芝豹子世忠世恩世廕世默。俱應正法。帝念其投誠有功。著免死。俱流徙寧古塔地方。家產籍沒。

○秋九月。孫可望以兵攻明主由榔於雲南。敗績。可望走降清。先是是年春。由榔遣張虎。送可望還黔。可望遂舉兵反。由榔然人心多不直。可望部下諸將皆願歸李定國。馬進忠等說可望。請以白文選爲大將。可望從之。乃留馮雙禮守貴州。而以文選統諸軍前行。李定國劉文秀帥師禦之。是月至三岔河。與可望夾水而軍。文選輕騎奔定國。可望遣張勝馬寶。由尋甸間道襲雲南。而自將勁卒擊定國。戰方合。其將馬惟興先走。一軍瓦解。可望狼狽奔回。定國恐會城有失。遣文秀文選追之。而自引兵先還。遇張勝於渾水塘。禽而殺之。馬寶亦歸定國。可望至貴州。馮雙禮給言追兵且至。可望知人心已散。

孫可望率
清

編賦
全

吳三桂分
兵取
貴州

遣其將程萬里赴清軍納款。可望至沙子嶺。總兵楊武追襲幾殆。賴清兵馳援得免。可望遂挈妻子至長沙來降。雙禮截其子女玉帛。與文秀同歸雲南。由榔封雙禮慶陽王。進忠漢陽王。惟興等進爵為公。十二月清封可望為義王。

十月。詔編賦役全書頒示天下。命戶部右侍郎王宏祚將各

直省每年額定徵收起存總散實數。編撰成帙。詳稽往贖。酌量時宜。凡有參差遺漏。悉行校正。錢糧則例。俱照萬曆間。其天啓崇禎時所加增。盡行豁免。至漕白雜項。或已改折。或解本色。或有昔未詳而今宜增。昔太冗而今宜裁者。俱細加清核。勒成一書。頒示天下。是為賦役全書。是時除賦役全書外。又輔以會計赤曆丈量諸冊。賦役全書者。先開地丁糧額。繼有開墾地畝。招徠人丁。續入冊尾。每州縣各發二部。一存有司查考。一存學宮。令士民檢閱。丈量冊。以田為主。諸原隰墾衍下濕沃瘠沙鹵之形畢具。而黃冊則準於戶口。詳其舊管新收。開除實在之數。條為四柱。與賦役全書相表裏。赤曆每年頒發二冊。開列戶口錢糧數目。一備離真。一令百姓自登納數。令布政司歲終磨對。會計冊。則備載州縣正項本折錢糧。凡起解到部。逐項註明年月日期及解戶姓名。以杜侵期。併稽完欠。其徵收則行一條鞭法。給以易知由單。一條鞭者。以府州縣一歲中。夏秋糧之額。通為一條。總徵而均支之。至運輸給募。皆官為支撥。而民不與。由單之式。則每州縣開列上中下地。正雜本折錢糧。末編總數。刊成定式。每年開徵。一月前給散花戶。使民預曉。而又佐以截票串票。其票用印鈐蓋航。印字中分而為兩。一給納戶為憑。一留庫櫃存驗。即所謂串票也。印簿由布政司頒發。令州縣納戶。親填入簿。季冬繳司報部。糧冊。則以各區納戶花名細數。繕造成冊。務與一甲總額相符。易於稽核。循覆簿者。照賦役全書款項。急者居先。緩者居後。按日循環徵收。奏銷冊者。以各直省錢糧支解完欠。按二分款。按造清冊數目也。

十二月。命平西王吳三桂等分兵取貴州。方孫可望未降之

先。四川總督李國英駐保寧。經略洪承疇駐長沙。大將軍辰泰及阿

爾津。先後駐荊州。尚可喜等分駐肇慶諸州。遇有來犯湖南川北廣東者。則擊却之。出境亦不窮追。以諸將皆百戰之餘。地險兵悍。姑以雲貴及川東地委之。及可望來降。知諸將內訌。於是敕諭平西王吳三桂。固山額真侯墨爾根。及侍衛李國翰。字伯諸。漢軍鑲藍旗人。曰。今李定國與孫可望。互相攻戰。可望來降。乘此賊黨內亂。人心未定之際。特命王爲平西大將軍。同固山額真侯墨爾根。侍衛李國翰。統兵進討。爾等統領所屬官兵。及漢中四川各官兵。由四川前往貴州。相機進攻。而漢中四川。仍酌量留兵防守。又命固山額真趙布泰爲征南將軍。統前去官兵。並提督線國安標兵。及湖南調發官兵。由廣西往貴州。相機進行。又命固山額真宗室羅託。固山額真濟席哈統領官兵。及經略調取各官兵。由湖南往貴州。相機進取。

○戊戌十五年

明永曆帝十二年。

春正月。帝親覆試丁酉科順天舉人。

○先

是十四年秋。給事中任克溥。參奏丁酉科北闈榜放後。聞中式舉人陸其賢。用銀三千兩。同科臣陸貽吉。送考試官李振鄴。張我樸。賄買得中。北闈之弊。不止一事。乞集羣臣會訊。事下吏部都察院。嚴訊得實。奏聞得旨。大理評事李振鄴。張我樸。國子博士蔡元禧。吏科陸貽吉。項紹芳。舉人田耜。鄔作霖。俱著立斬。家產籍沒。父母兄弟妻子俱流徙尙陽堡。主考官曹本榮。宋之繩。著議處具奏。至是帝因該科順

天中式舉人中。多有賄買情弊。特親加覆試。取得米漢雯等一百八十二名。仍准會試。文理不通者八名。俱著革去舉人。自是彊効科場者大起。張我樸等既死。其後牽連者凡數百人。又逮江南鄉試主考分房十八人。及河南陳西主考。山東因磨勘誤一事。逮房官。又以御史董篤行等職掌不言。俱下獄。旋俱免死。流徙尙陽堡。諭禮部。朝廷選舉人才。科目最重。今會試大典。尤當慎重。已而禮部議覆御史趙祥星奏會試四書五經題目。請欽定密封。送入內籙。得旨。第一場四書題目。候朕頒發。餘著考試官。照例出題。

清兵三路入滇

貴州平設閣大學士

綱夏五月。清兵三路入滇。貴州平。**目**寧南靖寇大將軍宗室羅託

等由湖南。平西大將軍平西王吳三桂等由四川。征南將軍趙布泰等由廣西。分兵三路入黔。時劉文秀已死。李定國使劉正國揚武。守三坡紅關諸要隘以防蜀。馬進忠守貴州。會其將王自奇。關有才。貳於定國。定國自將擊之。楚師自鎮遠入。定國不及援。粵師亦盡下。南丹那地。獨山諸州。會於貴陽。進忠遁去。貴州遂平。

綱秋七月。設殿閣大學士。除去內三院祕書弘文國史名稱。**目**諭

吏部。本朝設內三院。有滿漢大學士。學士。侍讀學士等官。今除去內三院祕書。弘文。國史名色。大學士。改加內閣大學士。立翰林院。設掌院學士一員。俱正五品。照舊例兼銜。除掌印外。其餘學士。亦正五品。內三院舊印俱銷毀。照例給印。按內閣。滿字稱為多爾吉衙門。翰林院。滿字稱為昂邦。作正二品侍郎。滿字稱為阿思哈尼昂邦。作正三品理事官。六部滿漢尙書。滿字稱為阿里哈齊下喇哈番。作正五品。副理事官。即員外郎。滿字稱為愛惜喇庫哈番。作從五品。主事。滿字稱為額者庫哈番。作正六品。司務。滿字稱為他庫喇布勒哈番。作從九品。都察院左都御史。滿字稱為哈思戶額爾機阿里飛拜察喇昂邦。作正二品。左副都御史。滿字稱為哈

恩戶額爾機阿思哈尼拜察喇昂邦。作正三品。左僉都御史。滿字稱為哈思戶額爾機阿達飛拜察喇昂邦。作正四品。監察御史。滿字稱為拜察喇脈拖哈番。作正七品。通政使司通政使。滿字稱為阿里飛哈分布勒哈番。作正四品。右通政。滿字稱為一齊額爾機哈分布勒哈番。亦為正四品。左參議。滿字稱為哈思戶額爾機愛惜喇庫哈番。作正五品。右參議。滿字稱為一齊額爾機愛惜喇庫哈番。亦作正五品。大理寺卿。滿字稱為阿哈哈番。作正三品。少卿。滿字稱為一爾希哈番。作正四品。寺丞。滿字稱為惜喇脈哈番。作正五品。寺正三品。少卿。滿字稱為額者庫。作正七品。寺副。滿字稱為寺依愛惜喇庫。作正六品。評事。依一齊下庫。作正六品。寺副。滿字稱為寺依愛惜喇庫。作正六品。評事。滿字稱為額者庫。作正七品。至啓心郎。惟宗人府仍舊。其餘俱裁去。

冬十一月。定女官及官女名數品級。禮部等衙門會議。官闈

女官名數品級及供事官女名數。乾清宮。設夫人一位。秩一品。淑儀一人。秩

三十人。俱秩四品。尙宮局。尙宮。司紀。司言。司簿。各二人。司闈四人。女史六人。尙儀局。尙儀一人。司樂二人。司籍。司贊。各四人。女史三人。尙服局。尙服一人。司仗四人。司寶。司衣。司飾。女史。各二人。尙食局。尙食一人。司饌四人。司醴。司藥。司供。女史。各二人。尙寢局。尙寢一人。司設。司鑪。各四人。司典。司施。女史。各二人。尙鑪局。尙鑪一人。司製四人。司珍。司察。司計。女史。各二人。宮正司。宮正女史各二人。俱秩六品。慈寧宮。貞容一人。秩二品。慎容二人。秩三品。勤侍無級定數。素上從之。

十一月。清兵入雲南。李定國敗走。明主由榔奔永昌。復奔騰越。明年雲南平。時三路大兵。俱集貴州。安遠大將軍信郡王多尼至

軍。會於平越府之楊老堡。戒期入滇。李定國與馮雙禮等。扼雞公背。圖侵貴州。使白文選守七星關。立營窺遵義。以牽蜀師。蜀兵出遵義。趨天生橋。由水西直取烏撒。文選懼。棄關走霑益州。粵兵至盤江。敵據險沈船不得渡。泗城土知府岑繼祿獻策。從下流潛師宵濟。遂入安隆。定國使其將吳子聖拒戰潰走。定國以全師據雙河口。大兵擊之。破其象陣。又連敗之。羅炎涼水井。定國大營妻子俱散失。諸將各

平 雲南

清兵 克永

州明 主由

緬甸 緬甸

敗走不相顧。定國撤寨遁歸。明主由榔將出奔。行人任國璽福建人。獨請死守。由榔合諸臣議。定國等言。行人議是。但前途尙寬。今暫移蹕。捲土重來。再圖恢復。未爲晚也。由榔遂走永昌。明年正月三日。清兵由晉安州入雲南省城。永昌警報日至。由榔復走騰越。雲南悉平。

綱己亥十六年明永曆帝十三年。春二月。清兵克永州。明主由榔奔緬甸。

白文選自霑益追及李定國。定國留之斷後。至玉龍關。清兵追擊之。文選戰敗。由右甸遁走木邦。清兵克永昌。渡路江。安國設伏於磨盤山。清兵覺之。分精甲先蹂伏處。定國不能支。退走騰越。遣總兵靳統武。率兵四千。從由榔。時李國泰馬吉翔輜重多。恐遭劫奪。促由榔夜走南甸。兵馬過處。火光燭天。右轉左旋。天明仍在故處。統武棄由榔。仍歸定國。由榔抵囊木河。是爲緬界。緬人勒從官盡去兵器。方許入境。至蠻暮土司。緬人以四舟迎之。從官皆自覓江舟。隨行者六百餘人。陸行者自故岷王子而下九百人。期會於緬甸。

時昆明諸生薛大觀。聞由榔入緬甸。歎息曰。不能背城戰。君臣同死社稷。願欲走蠻邦以苟活。不重可羞邪。遂與其妻及子之翰夫婦。偕赴城大觀次女已適人。遊兵山中。次日諸屍相牽浮水上。幼子在侍女懷中。兩手堅抱如故。相去數十里。同日赴水死。

已而由榔至井互。其羣臣沐天波等。謀奉之。走戶臘二河。不聽。緬人邀大臣過河面議。以冊寶視神宗時差小。疑以爲假。天波出黔國公印對同。乃信。因請由榔敕關上。無得納漢兵。

五月四日。緬人復以舟迎由榔。明日發井互。行三日至阿瓦。阿瓦者。

以吳
三桂
等鎮
雲南
廣東
福建

鄭成
功進
京圍
南

緬會所居城也。又五日至楮磴。始知前陸行者。盡被緬人掠為奴。多自殺。惟岷王子等八十人。流入暹羅。緬人於楮磴置草屋居。由榔以竹為城。從行諸臣。或短衣跣足。與緬婦相貿易。為笑樂。大為緬人嗤。是年中秋日。緬俗以是日大會羣蠻。其會欲誇示諸國。請明黔國公。休天波過河。令椎髻跣足。用臣禮見。天波不得已從之。歸泣告眾曰。我所以屈辱者。懼驚憂主上耳。否則彼將無狀。我罪益大。任國璽與禮部侍郎楊在。餘姚。劾奏之。時龐天壽已死。李國素代掌司禮。吉翔復與表裏為奸。一國素合奏。由榔怒。以御寶擲地。吉翔即擊而碎之。散給諸臣。其凶悍如此。任國璽集宋未大臣。賢好事為一書。進之由榔。吉翔恨之。由榔覽止一日。國素即竊去。國璽又疏論時事。三不可解。中言稱急熾眉。當思出險。吉翔不悅。即令國璽獻出險策。國璽忿然曰。時勢至此。猶抑言官。使不言邪。

綱三月。以平西王吳三桂鎮雲南。平南王尚可喜鎮廣東。靖南王耿繼茂鎮四川。**目**初。經略輔臣洪承疇奏。雲南山川峻險。幅員遼闊。非腹裏地方可比。請敕議政王貝勒大臣。密議三路大兵。作何分留駐守。貴州中路漢兵及廣西漢兵。作何布置安設。至是詔命平西王吳三桂駐鎮雲南。平南王尚可喜駐鎮廣東。靖南王耿繼茂駐鎮四川。

綱夏六月。鄭成功率師取鎮江。進圍南京。**目**先是。順治初。明隆武帝殉國。鄭成功仍奉隆武年號。後聞永曆帝駐蹕肇慶。遣光祿寺卿陳士京入朝。永曆封成功為延平王大將軍。成功感激受命。遂改稱

乘機北伐
以七十
長七
而進

張煌
言別
由蕪
湖入
徽寧

永曆三年。以金門廈門兩島爲根據地。日治軍。謀大舉北伐。散其私財。募漳泉勇士十七萬。以五萬習水戰。五萬習騎射。五萬習步卒。一萬往來策應。爲游擊。一萬被鐵甲。爲前鋒。朱碧彪文。鎗矢弗能入。縱橫海上。轉戰福州溫台間。刺殺總督陳錦。官軍畏之如虎。及永曆十四年。卽順治十五年。成功會師浙海。以少司馬張煌言爲監軍。率師北伐。抵羊山。在浙海中。天明波平。而颶風猝發。碎巨艦數十。漂流士卒數千。海舶自相衝擊。義陽王某死焉。乃還守廈門。是年春。清師三路入滇。成功詎知江南武備空虛。復謀乘機北伐。夏五月。以舟師入崇明。泝江而上。時沿江要害。悉置重兵。設大礮。橫鐵鎖。防守緊嚴。而成功以十七舟。長驅而進。靡敢撓其鋒。張煌言以所部相從。前驅抵瓜州。明日而成功至。清兵出禦。滿漢死者千餘人。遂破瓜州。六月。南渡攻鎮江。會江浙援軍大集。諸統帥皆一時宿將。管効忠尤以材勇冠其曹。成功所部僅二千人。禦之於楊蓬山。五路疊陣。礮聲沸江水。成功奮力猛攻。清兵大敗。獲管効忠。援兵萬餘人。所存僅什之一。遂克鎮江。成功旣取鎮江。卽謀進取南京。張煌言又別由蕪湖。攻入徽寧。時江寧清兵。移征雲貴。故太平寧國徽州等四府三州二十四縣。皆望風納款。淮揚常蘇四府之形勢。亦旦夕響應。成功部將甘輝。建議請北取揚州。以斷山東之師旅。南據京口。以絕西浙之漕運。抗其咽喉。

梁鳳大破鄭成功於江寧

甘輝被執死

號令諸將。江南可不戰而定。成功不從。七月抵金陵。謁明孝陵。併力猛攻。東南大震。漕運總督亢得時。聞成功攻江寧。出兵高郵。自瀕死。

綱秋七月。清總兵梁化鳳大破鄭成功於江寧。禽其部將甘輝殺之。

國成功既取鎮江。圍南京。帝聞之大震。幸南苑。集六師。議親征。而南京將亦議降。議擊未定。會成功因戰勝而驕。兩江總督卞廷佐使人通款成功。以緩其攻。成功信之不爲備。按兵儀鳳門外。依山爲營。連亙數里。樵蘇四出。營壘爲空。七月二十四日。蘇松水師崇明總兵官梁化鳳帥師赴援。化鳳陝西長安人。有勇略。既至金陵。登高望敵營不整。軍士浮水而嬉。乃率勁騎五百。夜出神策門。破其一營。成功倉猝移帳。質明。軍竄未就。化鳳大出師攻其前。以騎兵出山後夾攻。成功令甘輝守營。而自調舟師。諸營見山上麾蓋不動。不敢退。又不暇相救。遂大潰。甘輝被執。不屈死。輝多謀善戰。爲鄭氏將帥冠。輝既死。鄭氏軍威稍熾。化鳳復燒海舟五百餘。成功遂以餘艦揚海出帆。攻崇明不下。遂還廈門。並檄退鎮江之師。時張煌言軍方移銅陵。遇貴州凱旋之兵。戰敗走徽寧山中。旋變姓名。由建德祁門山中出天台以入海。是役化鳳功最大。詔圖其形以進。

初成功自取鎮江。聲勢愈熾。本年六月二十六日。直逼江寧。江寧城大兵單。難於守禦。適征貴州兵凱旋。梅勒章京噶褚哈。馬爾賽等。統滿兵從荆州乘船回京。聞江寧警耗。星夜疾抵江寧。同江南總督卞廷佐。駐防昂邦章京喀喀木等。密商乘敵船未齊之前。擊其先到之船。喀喀木噶褚哈等。發滿兵乘船二十艘。於六月二十日。兩路出擊。獲敵船二十艘。卽二顆。至七月十二日。成功親擁戰艦數千。衆十餘萬登陸。攻江

寧城外。連下八十三營。安設大礮地雷。密布雲梯。復造木柵。思欲久困。又於上江下江。以及江北等處。分布船隻。阻截要路。廷佐與喀喀木等固守。以待援兵。至七月十五日。蘇松水師總兵官梁化鳳。親統馬步兵三千餘人至江寧。又撫臣蔣國柱。調發蘇松提督標下遊擊徐登第領馬步兵三百名。金山營參將張國俊領馬步兵一千名。水師右備王大威領馬步兵一百五十名。駐防杭州協領牙他里等領官兵五百名。俱抵江寧。廷佐等公議敵今分兵逼城。立三營於儀鳳鍾阜二門外。當先擊之。隨於七月二十三日。派滿兵堵敵諸營。防其援應。徐發總督提督兩標綠營官兵。並化鳳標營官兵。從儀鳳鍾阜二門出擊。成功兵踞木柵。併力迎敵。鏖戰良久。成功部下余新被禽。總兵二員戰歿。至晚收軍。廷佐等又於次日五鼓。水陸兩路。一齊出擊。成功兵已離營。屯紮高山。擺設挨牌火礮。列陳迎敵。清軍禽獲甘澤。並其總兵等官。燒船五百餘艘。追至鎮江瓜州。成功軍乘舟而遁。奏上。帝深嘉悅。著從優敘。

綱秋八月。清兵入成都。四川平。

目初。李赤心養子來亨等。久竄廣

西。其衆食盡。且懼清兵進討。率衆走川東。分據川湖間。耕田自給。川中舊將王光興譚宏等附之。衆猶數十萬。明主由榔大學士王文安之。因率來亨及劉體仁袁宗弟等十六營。由水道襲重慶。會譚宏譚詣殺譚文。諸將不服。安之欲討二人。二人懼。率所部降於清。諸鎮遂散。安之亦卒。至是清兵進取川南。克敘州馬湖二府。總兵杜之香降。成都餘黨。聞風逃遁。清兵追至新津。斬溺無算。全川底定。

綱冬十一月。清兵克沅江。

目明主由榔之走永昌也。道過沅江。土

知府那嵩與其子壽迎謁。供奉甚謹。設宴皆用金銀器。宴畢。悉以獻。曰此行上供者少。聊以佐缺乏耳。由榔既走緬甸。李定國不敢深入。聞白文選在木邦。就之謀。不合。定國乃引兵自孟定過耿馬。抵猛緬。孟艮不附。移兵滅之。據其地。遣使號召諸土司兵。嵩亦於沅江起兵。應之。至是清兵進討。城破。嵩登樓自焚。合家皆死。其土民亦多巷戰。

清兵入成都

清兵克沅江

死。嵩賜諡
烈愍。

○庚子十七年。明永曆帝十四年。

春正月。嚴禁結社訂盟。

○給事中楊雍建

奏。朋黨之害。每始于草野。而漸中于朝。寧。拔本塞源。尤在嚴禁結社訂盟。今之妄立社名。糾結盟誓者。所在多有。江南之蘇松。浙江之杭嘉湖。爲尤甚。其始由於好名。其後因之植黨。相習成風。漸不可長。請敕部嚴飭學臣。實心奉行。約束士子。不得妄立社名。糾衆盟會。其投刺往來。亦不許用同社同盟字樣。違者治罪。得旨。士習不端。結社訂盟。把持衙門。關說公事。相煽成俗。深爲可惡。著嚴行禁止。以後再有此等惡習。各該學臣。卽行革黜參究。如學臣徇隱。事發一體治罪。

○夏五月。鄂羅斯國察罕汗。遣使奉表獻貢。○先是鄂羅斯國察

罕汗。於順治十二年。遣使請安。貢方物。不具表。因其始行貢禮。賚而遣之。並賜敕命。每歲入貢。後於十三年。又有使至。雖具表文。但行其國禮。立而授表。不跪拜。於是部議來使不諳朝禮。不宜令朝見。卻其貢物。遣之還。後閱歲。察罕汗復遣使齎表進貢。途經三載。至是始至。表內稱一千一百六十五年。又自稱大汗。下諸王大臣議。僉謂宜逐其使。卻其貢物。得旨。外邦從化。宜加含容。以示懷柔。鄂羅斯遠處。西陲。未霑教化。乃能遣使奉表而來。亦見慕義之忱。來使著該部與宴。貢物察收。察罕汗及其使。量加恩賞。但不必遣使報書。爾衙門可卽

復開各省鑄錢局

增置雲南省局

以表文矜誇不遜。不令陛見之故。諭其使而遣之。

十二月復開各省鎮鼓鑄。增置雲南省局。先是戶部奉上諭。鼓鑄之法。原以裕國便民。今各省開爐太多。鑄造不精。以致奸民乘機盜鑄。錢愈多而愈賤。私錢公行。官錢壅滯。官民兩受其病。欲使錢法無弊。莫若鼓鑄歸一。其各省鑄爐。一概停止。獨令京局鼓鑄。務比舊錢。體質更加闊厚。每文重一錢四分。磨鑄精工。且兼用滿漢字。俾私錢難以偽作。一面鑄順治通寶四漢字。一面鑄寶泉二滿字。其現行之錢。姑准暫用。俟三年後。止用新鑄制錢。舊錢盡行銷毀。至是復詔開各省鎮鼓鑄。增置雲南省局。定各局錢背分鑄地名。江南江寧府局鑄寧字。江西南昌府局鑄昌字。浙江杭州府局鑄浙字。福建福州府局鑄福字。湖南武昌府局鑄昌字。河南開封府局鑄河字。山東濟南府局鑄東字。山西太原府局鑄原字。陝西西安府局鑄陝字。密雲鎮局鑄密字。薊鎮局鑄薊字。宣府鎮局鑄宣字。大同鎮局鑄同字。臨清鎮局鑄臨字。並增置雲南之雲南府局鑄雲字。皆滿漢文各一。滿文在左。漢文在右。每文俱重一錢四分。惟京局之寶泉寶源字。俱用滿文。

【附記】按順治十年所鑄一釐錢。碁漢字地名。惟江南江寧作江字。江西南昌作昌字。餘俱與周制則有文。蓋以寶字繫錢。自周景王之寶貨始。以年號繫錢。自宋孝武之孝武錢始。以通字繫錢。自唐之開元錢始。但武德鑄開元錢。原取迴環可讀。亦得稱開鑄錢。其專稱

世祖卒

親政後之政略

官制之革

典禮之求

禮稅

通寶者。實自唐之建中通寶始。至錢背之繫以地名。則自唐會昌之開元錢始。厥後或有繫以開鑄年數者。或有繫以當五當十數者。自清初始定鑄在京局名及直省地名焉。若夫錢之有面有背。古錢皆一面有字。一面無字。昔人以無字處為面為陰。有字處為背為陽。謂如器物款識。必書於底。其實不然。考漢書稱錢之面背。又作文與暮。以暮為漫而無文。韋昭曰。暮錢背也。則無文字處之為背。自古已然。惟是古錢有字之面。但紀錄兩之輕重。至宋孝建四銖錢。兼紀年號。於是兩面皆有字。唐宋以來。皆紀年號。而不紀錄兩。遂以通寶之文為面。此則古今稱號之各隨其宜也。

綱 辛丑十八年 明永曆帝十五年。是年冬。永曆帝被執。明亡。 春正月帝崩。 **目** 先五日。帝疾大

漸。召學士麻勒吉王熙 字子雍。順天宛平人。 至養心殿。受遺詔。立玄燁為皇太

子。至是崩。在位十八年。諡曰章皇帝。廟號世祖。帝自攝政王多爾袞

卒後親政。年僅十三。其政略之可見者。如順治九年四月。始設宗人

府衙門。五月。定京察六年一次制。遇寅申年舉行。十年六月。制寺人

不得過四品。一切政事。不許干預。十二年正月。命考選軍政。照文

官例。三月。選滿漢詞臣八人。以原銜充日講官。十三年十月。裁六科

漢軍副理事官。俱改為御史。十六年正月。置內閣學士。翰林院滿漢

掌院學生。五月。設翰林院侍讀侍講。十八年二月。遺詔罷十三衙門。

仍隸內務府。此關於官制者也。又十年六月。予明末殉難諸臣諡。十

一年二月。停命婦更番入侍后妃之例。十四年三月。置盛京奉天府。

詔直省學臣求遺書。十五年十一月。詔禮部議官闈女官名數品級。

此關於典禮者也。又八年閏二月。詔稅關祇差官一員。十年六月。改

折各直省本色錢糧。歸於一條鞭法。總收分解。十三年六月。撤各省

之釐

刑獄
之考

宦官
弊革

漢奸
弊革
苛稅

皇太子
即位
元康
以鰲
拜等
為輔
政四

守催錢糧滿官。此關於糧稅者也。又八年三月。命刑部通察刑獄。無干牽連者釋之。九年十二月。殺京師大豪李三。十年四月。諭內外法司。清理庶獄。十三年七月。詔貪吏得贓十兩以上者。除依律定罪外。籍其家。十五年三月。因內監吳良輔。交通內外官員作弊伏法。下詔戒諭羣臣。此關於刑獄者也。此外如樹鐵碑於禁中。凡宦官有擅言外事及官吏賢否者。凌遲處死。而明代宦官之弊政。窮治明降臣劉澤清馬逢知土國寶輩。藉勢害民。置之重辟。永禁投充旗奴。而漢奸賊民之弊政。革。蠲除遼餉。剝餉。練餉。等名目。嚴禁額外加徵。而明代重稅苛民之弊政。革。凡此種種皆足以釐夙弊而樹遠謨。惜親政止十有二年而殂。年僅二十有四。

【附記】自古開創之主。頓皆英明權變。器度大度。故能崛起一方。手定大業。獨清世祖。乃考世祖六齡踐祚。十三歲親政。二十四歲殂。踐祚之初。百事草創。一仍明舊。主持政務者。惟多爾袞一人。所用亦在舊臣。如馮銓范文程黨宗雅陳名夏輩。又皆亡國大夫。闕類無恥。招權納賂。禁如亂絲。致開國規模。訖無足紀。親政後。又以滿漢黨爭。相傾相軋。幾致盈廷水火。其所能成統一之功者。一則因李自成張獻忠等。殺掠過多。民不聊生。亂極思治。一則因滿洲親貴。兵權隆重。誅錮屠戮。強就銜勒。故滿清二百六十年之歷史。其初政除以上所列舉者外。無足觀也。

皇太子即位。以明年為康熙元年。**皇太子世祖第三子也。時年甫八齡。**

以內大臣鰲拜。索尼。遏必隆。蘇克薩哈。四大臣。皆遼左人。受遺詔輔政。時帝冲齡踐位。尼。遏必隆。蘇克薩哈。四大臣。皆遼左人。受遺詔輔政。時帝冲齡踐位。

大臣
三衙
門

復設
內務
府

哭廟
之案

金聖
嘆

內外政權。皆在四大臣之手。鰲拜尤專擅。

○二月。罷十三衙門。復設內務府。○初。世祖開國。鑒明代宦官干

政之失。始設內務府。罷太監不用。至十年。乃設乾清宮執事官。及直

殿局。十一年。裁內務府。置十三衙門。凡監八。曰司禮。曰御用。曰御馬。曰內

司三。曰尙方。曰鐘鼓。曰惜薪。局二曰兵仗。曰織染。嗣改鐘鼓司為禮儀監。尙寶監為尙

寶司。織染局為經局。後又改尙方司為尙方院。十七年又改內官監為宣徽院。禮儀院設郎中

以下。至是悉詔罷之。並洽滿洲佟義內官吳良輔以變易舊制之罪。

吳良輔論斬。佟義已死。削其世職。其黨大學士劉正宗。以年老免死。

於是革去十三衙門。復設內務府。以御用監之職。立庶儲司。以尙膳

監之職。改探捕衙門。以惜薪司之職。改內工部。又改御馬監曰阿敦

衙門。兵仗局曰武備院。

○三月。殺江蘇秀才倪用賓等十八人。○初。江蘇吳縣知縣任維

新。貪酷暴戾。征糧虐民。復私侵常倉儲米。萬眾怨憤。適遭世祖國喪。

諸生倪用賓等。於巡撫等官聚哭文廟之時。進揭帖於巡撫朱國治。

國治與維新有連。恐事發波及。遽收倪用賓等於獄。株連顧予咸金

人瑞等十一人。詭詞具奏。指為震驚先帝之靈。聚眾倡亂。搖動人心。

請嚴加法處。遣侍郎葉尼等往勘。不分首從處斬。天下寃之。是為抗

糧突廟之案。人瑞。即金聖嘆也。所批天下六才子書。為世傳誦。六才

封安南莫敬耀為歸化將軍

緬甸盡殺明主由榔從官

李定國白文選入緬甸求明主

夏五月。封安南國都統使莫敬耀為歸化將軍。時莫敬耀帶

領高平等處地方効順。廣西巡撫于時耀請給印敕。得旨。授都統使。給與印敕。係故明之例。不宜沿襲。自當另授官職。以示鼓勵。至是議准增本秩。封為歸化將軍。其印信敕書。俟到京給發。

李定國白文選會兵攻緬甸不克。緬人盡殺明主由榔從官。

明主由榔久居楮磴。從官資用盡竭。錦衣趙明鑒謀竊其世子以出。為馬吉翔等所阻。李定國以三十餘疏迎由榔。俱不達。白文選復密遣人告由榔。言不敢速進者。恐有他害。必得緬人送出為上策。由榔即

以書答之。文選乃陰造浮橋。將迎由榔。為緬人所覺。事不果。順治十七年秋。文選率師進攻緬都阿瓦。索明主由榔。阿瓦有新舊二城。新城緬會所居。文選急擊之。城且破。為緬人所給。退兵十里。城中備禦復固。反為所敗。文選乃引兵赴孟艮。會李定國。十八年夏。定國復

同文選。會兵阿瓦。使人入緬求由榔。緬人不許。以象兵與定國戰。定國前隊稍失利。文選引兵橫擊之。緬人大敗。退保新城。然終不肯出

由榔。定國文選復議以舟師攻之。遣人於上流造船。為緬人所焚。定國文選移兵洞烏。未幾文選兵潰走錫箔。定國亦引還。是年秋七月。

緬會弟弒兄自立。欲盡殺由榔諸臣。乃遣人告由榔曰。蠻俗貴詛盟。請與天朝諸公飲咒水。馬吉翔李國泰邀諸臣盡往。至則以兵圍之。

令諸臣以次出外。出輒殺之。凡殺四十二人。吉翔、國泰及黔國公沐天波、華亭侯王維恭、綏寧侯蒲繆、將軍魏豹、都督馬雄飛、吏部侍郎鄧士廉、禮部侍郎楊在、御史烏昌期、任國璽、光祿少卿高勳、兵部郎中金簡等皆死焉。天波賜諡忠節。維恭豹士廉在昌期國璽勳簡俱賜諡節愍。吉翔繆雄飛以朋奸謀主。不予諡。惟都督同知鄧凱以足傷不能行獲免。緬人復以兵圍由榔所居。其左右被殺及自縊者不可勝數。惟存由榔與眷屬二十五人。

【綱】秋八月鑄康熙錢。先是順治十年於錢背鑄一釐二字。其舊行無一釐字錢。暫從民便。十四年復定錢文兼用滿字。其舊錢俟三年後盡行銷毀。至是以三年限滿。戶部議現在各局滿漢文之新錢鑄造尚少。其一釐字錢暫令展限行使。請先收買十年以前無一釐字舊錢。每一斤給直七分。交局銷毀改鑄。從之。又議收買私錢及舊錢廢錢。山東道御史余司仁疏言。頃者禁止私鑄及明季之舊錢廢錢立法甚嚴。但此等錢積聚民間者不可勝數。今禁止攙和行使而未講求收買變通之方。請于京師及直隸各省地方立法收買。俾民無所行使。則攙和者自息。下部知之。

【綱】冬十月殺鄭芝龍等於寧古塔。並夷其族。時以鄭成功抗命不順。詔殺芝龍於流徙之所。並殺其子世恩世廕等。滅其族。鄭芝豹當成功抗命時。即投誠來歸。並其子免死。

登州
于七
作亂

詔定
十六
歲成
丁制

吳三
桂征
緬甸

○登州于七作亂。于七名小喜。本捕快。踞鋸牙齒山作亂。焚劫入邑。帝以山東巡撫許文秀。沂州總兵官李永盛。登州總兵官范承宗等失察。致叛賊猖獗。詔逮來京。特派都統濟世哈爲靖東將軍。統領滿漢官兵。前往征剿。濟世哈將各旂兵馬。分駐登萊膠三處。防範海汎。旋獲于七。其黨悉平。明年三月班師。

○十一月。詔定十六歲成了制。僧道無度牒者。悉令爲農。御史

胡秉忠奏。直隸各省州縣衛所。編審花房人丁。俱沿襲舊數。壯不加丁。老不除籍。差役偏枯不均。或流入邪教。或逃竄盜藪。或投遁他鄉。漏戶逋糧。爲弊匪細。請敕有司。覈實年十六以上成丁。六十七十。准與豁免。其有充僧道。無度牒者。悉令爲農安插。附入丁冊當差。從之。

○十二月。吳三桂率兵至緬甸。緬人執明主由榔。獻之軍前。○平

西大將軍平西王吳三桂。定西將軍內大臣公愛星阿等。帥師征緬甸。兩路進兵。於十一月初八日。會師木邦。李定國先奔景線。白文選據錫箔。憑江爲險。清兵自木邦晝夜行三百餘里。臨江造筏。將渡。文選復奔茶山。總兵馬寧等。帥偏師追之。及於猛養。文選降。清兵直趨緬城。先遣人傳諭緬會。令執送由榔。是月初一日。清兵至緬城。緬會懼。初三日。遣數十人至由榔所。連坐擁之去。遂並其眷屬送軍前。清兵凱旋。先是順治十七年夏四月。平西王吳三桂上言。滇南負固有

由檣三
遺三
桂書

執由
檣送
三桂
軍前

年一朝勘定。獨永曆在緬。李定國白文選等分住三宣六慰。孟良一帶。藉永曆以鼓惑衆心。窺我邊防。患在門戶。號召諸蠻。患在肘腋。投誠生心。患在腠理。請及時大舉入緬。以靖根株。詔從之。卽令三桂等出師。既至緬。傳諭緬酋。執送由榔。由榔遺三桂以書。其書曰。將軍新朝之世濟。猶秩。藩封外疆。烈皇帝之於將軍。可謂甚厚。至國遭不造。覆載時惡。突入我京城。殲滅我社稷。逼死我先帝。殺戮我人民。將軍志與楚國。欲泣秦庭。締素誓師。提兵問罪。當日之本衷。原未泯也。奈何憑藉大國。狐假虎威。外施復仇之虛名。隳作新朝之佐命。逆賊授首以後。而南方一帶土宇。非復先朝有也。南方諸臣。不忍宗社之顛覆。迎立南陽。何圖枕席未安。干戈猝至。弘光殄祀。隆武就誅。僕於此時。幾不欲生。慘暇爲宗社計乎。諸臣強之再三。謬承先緒。自是以來。一戰而楚地失。再戰而東粵亡。流離驚竄。不可勝數。幸李定國御僕於貴州。接僕於南安。自謂與人無患。與世無爭矣。而將軍忘君父之大德。圖覬創之豐功。督師入滇。覆我巢穴。僕由是南渡沙漠。聊借緬人以固吾國。山遙水遠。言笑誰歡。祇益悲矣。既失世守之山河。苟全微命於蠻服。亦自幸矣。乃將軍不憐環險。請命遠來。提數十萬之衆。窮追逆旅之身。何示天下之不廣哉。豈天覆地載之中。獨不容侯一人乎。抑封王錫爵之褒。猶欲殲僕以邀功乎。第思高皇帝。櫛風沐雨之天下。猶不能留片地。以爲將軍之建功所。將軍旣毀我室。又欲以我子。請鴆鴛之章。能不慘然心慟乎。將軍猶是世祿之裔。卽不爲僕憐。獨不念先帝乎。卽不念先帝。獨不念二祖列宗乎。卽不念二祖列宗。獨不念己之祖若父乎。不知大清何思何德於將軍。僕又何仇何怨於將軍也。將軍自以爲智。而適成其愚。自以爲厚。而反覺其薄。寒襖而後。史有傳。書有載。當以將軍爲何如人也。僕今者兵衰力弱。禁禁自立。臣區之命。懸於將軍之三矢。如必欲僕首領。卽粉身碎骨。血濺草萊。所不敢辭。若其轉弱爲福。或以邀方寸土。仍存二格。更非致望。倘得與太平草木。同沾雨露於聖朝。僕縱有億萬之衆。亦付於將軍。惟將軍是師。將軍事大清。亦可謂不忘故主之血食。不負先帝之大德也。惟冀裁之。

三桂接書怒。攻緬益力。緬人遂執由榔並其眷屬。送三桂軍前。太后王氏不食薨。戶部尙書龔彝頭觸地死。三桂班師。於是天下始統於一。

原书空白页

清鑑綱目卷二

聖祖

聖祖仁皇帝 名玄燾。世祖第三子也。母孝康章皇后佟氏。八齡即位。建元康熙。在位六十有一年。壽六十有九歲。

世祖后年十五。誕帝於景仁宮。順治十一年甲午二月十八日也。帝天表奇偉。神采煥發。雙瞳日懸。隆準岳立。耳大聲宏。聰明天縱。稍長。舉止端潔。志量恢宏。讀書十行俱下。略不遺忘。自五齡後。好學不倦。丙夜披閱。每至宵分。凡帝王政治。聖賢心學。六經要旨。無不融會貫通。洞徹原委。至孝性成。繼志述事。仰承太宗。肇造鴻基。以綱殿。大德好生。民物在宥。勳慕終身。奉事太皇太后皇太后。竭誠盡敬。歷久彌篤。遠邁唐虞之世。料敵制勝。妙算如神。闢前古未闢之封疆。服從來未服之方輿。巡閱河工。指授方略。惟黃定。世賴平成。且多藝多能。允文允武。著作則上煥必中的。仁至義盡。久道化成。如天之燭。如地之載。日月之照臨。雨露之濡潤。蓋泰運光昌。世當極治。故篤生聖人。以贊化育。威德大業。冠於百王。景福遐齡。超於萬禩。八齡踐祚時。太皇太后。問上何欲。奏曰。惟願天下乂安。生民樂業。共享太平之福而已。蓋撫馭萬方。顧致太平。其基已肇於此。

詔大赦

壬寅康熙元年春三月。帝御太和殿受賀。詔赦天下。以明主由榔就擒。滇南平定故也。並祭告宗廟祖陵。頒詔大赦天下。

夏四月。平西王吳三桂弑明主由榔於雲南。明始不祀。去年冬。三桂兵至緬。緬人執獻明主由榔於軍前。三桂見由榔。初甚倨。長揖不拜。由榔問為誰。聲甚厲。三桂噤不敢對。數問始稱名。由榔切責

三桂曰。朕欲還北京。見十二陵而死。爾能任之乎。對曰。任之。伏不能起。左右挾之出。則色如灰。汗浹背。後不復見。擁之至雲南。嚴兵守之。

三桂曰。朕欲還北京。見十二陵而死。爾能任之乎。對曰。任之。伏不能起。左右挾之出。則色如灰。汗浹背。後不復見。擁之至雲南。嚴兵守之。

起。左右挾之出。則色如灰。汗浹背。後不復見。擁之至雲南。嚴兵守之。

吳三桂弑明主於雲南

殺由
榔及
太子
於麓
子坡

不明
始祀

李定
國死
海外
惟鄭
成功
思復
明室
鄭成
功卒

薄其飲食。如待罪囚。已而滿洲入旗中。有藍旗章京兀兒特者。見之大憤曰。吳三桂原食渠家祿。何無毫髮恩。乃爾。遂謂其屬曰。此眞主也。不如奉此以爲不世之功。衆皆從之。相約割辦爲號。至是事洩。三桂大驚。卽請命清廷。將由榔就地處分。途輦由榔及其太子出。以弓弦絞之於瀕城之篋子坡。時太子年十二。罵曰。吳三桂逆賊。我朝何負於汝。我父子何仇於汝。而至此耶。永曆太后聞變。大哭呼天曰。吳三桂逆賊。汝立志謀反。而以吾家爲汝固寵計。我張目地下。見汝之碎屍萬段也。是日風霾大作。三桂焚由榔屍。傳視諸將。前所謀入旗將士二千人。皆殺之。沒其妻子。夏五月。晉封吳三桂爲親王。於是明始不祀。是時李定國方連合居景邁之大八百媳婦國。居景線之小八百媳婦國。東合暹羅南連古刺。以謀恢復。聞明主被弑。皆解體。文選先以兵敗降清。閱二月。定國以憤懣死於猛臘。其餘從官千餘人。皆崎嶇散入他國。留邊地者。據波龍銀廠。世稱桂家。海外義師。惟鄭成功。尙屹然孤立。思復明室。取臺灣爲根據地。奉永曆爲年號云。

綱五月。明延平王鄭成功卒。**目**初。成功之兵敗江寧也。率戰艦四百艘。揚帆歸廈門。清兵追之不能勝。乃命自南京至廣東。凡距海要岸四十里之家屋城市。悉行毀壞。人民移徙內地。使成功無所依掠。成功以廈門單弱。餉無所自。方謀有所發展。中途遇荷蘭船。有何斌

者。荷蘭政府廳之通譯也。適在船中。因說成功曰。公何不取臺灣。臺灣公家之故土也。有臺灣則不患餉需無所出矣。成功從之。以子經守廈門。而自率艦隊。往攻臺灣。臺灣者。閩海中之一島嶼也。南北修而東西狹。距廈門約五百里。明天啓初。荷蘭人既據南洋諸島。欲更求港於中國。以艦隊謀犯澳門。時澳門已爲葡萄牙人所阻。荷蘭人不得志。退據澎湖島。築城居之。尋又爲官軍所逐。乃以天啓四年。取臺灣據之。崇禎時。又爲成功之父鄭芝龍所佔領。荷人不敢與之爭。及芝龍降清。臺灣復爲荷人所取。改革行政。宏布宗教。授土人以荷語。築安平赤嵌兩城。次第開拓。全土歸其掌握。及是成功率戰艦由澎湖。乘漲潮直抵臺灣城下。時城中荷人。居者不過千餘。外此則皆昔芝龍遷往之僑民也。成功既抵城下。以礮火攻城。城堅不受攻。相持六閱月。會僑民有走附成功者。爲之嚮導。且以輿圖獻。成功覽圖嘆曰。此亦海外之扶餘也。遂以二萬五千人登陸。斷安平赤嵌二城之交通。急攻赤嵌城下之。安平被圍九閱月。荷蘭帥不能支。始開城降。成功受其降而縱之。全臺遂爲所佔領。成功既定全臺。與所據金門廈門兩島。相爲犄角。以赤嵌城爲承天府。置天興萬年二縣。築館舍。以居明宗室故老之來歸者。禮處士陳永華爲謀主。開屯墾。興農業。設官職。起學校。頒禮制。通互市。勸商工。富強之業。燦然大備。招徠

海外 強國 鄭經 襲位

荷蘭 遣使 入貢

文字 獄殺 莊廷 鉞

吳之 榮告 許

職作 序者 及其 子孫

漳泉惠潮之民勝國遺臣昔嘗起兵抗新命者相率歸之蔚為海外強國本年五月初八日成功遘疾殂年僅三十有九其子經襲位為延平王仍奉永曆年號

綱癸卯二年春三月荷蘭遣使入貢

先是順治十二年荷蘭國

嘗遣使過野啓乍至北京通貢及康熙初荷人以臺灣為鄭成功所

奪領遂率兵船至福建閩安縣在福建閩侯縣東託言助勦成功遣其戶部官

老磨軍士丹鎮總兵官巴連衛林等來貢帝嘉賞之各賜銀幣有差

綱夏五月殺浙江人莊廷鉞戮其兄廷鑑屍株連死者七十餘人

初明相國歸安朱國禎嘗著明史已刊行於世未刊者為列朝諸

臣傳國變後朱氏家中落以藁本質千金於莊廷鑑廷鑑浙江湖州

人事故富因竄名己作刻之補崇禎一朝事多指斥清代語歲癸

卯歸安知縣吳之榮罷官謀以告許為功藉作起復地白其事於將

軍松魁魁移巡撫朱昌祚朱牒督學胡尚衡廷鑑急並納重賂以免

乃稍易指斥語重刊之之榮計不行特購得初刊本上之法司事聞

遣刑部侍郎出讞獄時廷鑑已死戮其尸誅其弟廷鉞舊禮部侍郎

李令哲曾作序亦伏法弁及其四子令哲幼子年十六法司令其誠供一歲例得免死充軍對曰予見父兄死不恐獨

生卒不易序中稱舊史朱氏者指國禎也而之榮素怨南潯富人朱佑明遂嫁禍且指其姓名以證弁誅其五子松魁及幕客程維藩械赴

學官
連坐

購書
者死

校對
者死

刻工
及書
者死

耿繼
茂攻
鄭經
於廈
門

京師。魁以入議。僅削官。維藩戮於燕市。昌祚尙銜賄。讞獄者。委過於初申覆之學官。歸安烏程兩學官並坐斬。而兩人幸免。湖州太守譚希閔。蒞官甫半月。事發。與推官李煥。皆以隱匿。罪至絞。浙墅關權貨主事李尙白。聞閩門書坊有是書。遣役購之。適書買他出。役坐其隣。一朱姓者少待。及書買返。朱爲判其價。時主事已入京。以購逆書立斬。書賈及役。斬於杭。隣朱姓者。因年踰七十。免死。偕其妻發極邊。歸安茅元錫。方爲朝邑令。與吳之鏞兄弟。嘗預參校。悉被戮。時江楚諸名士。列名書中者皆死。刻工及鬻書者同日刑。惟海寧查繼佐。仁和陸圻。當獄初起。先首告。謂廷鑪慕其名。列之參校中。得脫罪。是獄死者七十餘人。婦女並給邊。蓋浙之大吏及讞獄之侍郎。鑒於松魁。且畏之。榮復有言。雖有冤不敢奏雪也。之榮卒以此起用。并以所籍朱佑明之產給之。後仕至右僉都。

冬十二月。靖南王耿繼茂。會荷蘭兵攻鄭經于廈門。克之。復浯嶼金門二島。

先是鄭成功既得臺灣。遣長子經。駐屯廈門。及成功卒。經自廈門入臺嗣位。既卽位。復往廈門。察視軍務。清靖南王耿繼茂。福建總督李率泰。貽書招之。經請如琉球朝鮮例。不薙髮。不易衣冠。不報。會成功弟世襲。在臺灣。謀據其位不成。而降於清。清廷諜知內情。卽命繼茂發兵攻之。時荷蘭水師提督。與李率泰。約共攻鄭

鄭經 臺守 馮錫 耿繼 茂奏 請遣 子歸

鰲拜 殺內 大臣 費揚 古

明督 師張 煌言 死

經於廈門。以圖報復。十二月二十一日。繼茂與率泰等。渡海攻廈門。敵眾皆驚潰。登舟。水師提督施琅。會同荷蘭國夾板船。邀擊之。斬殺甚眾。遂乘勝取浯嶼。金門二島。鄭經等乃退守臺灣。

綱甲辰三年春正月。耿繼茂奏請遣歸其子。允之。目繼茂為耿仲明之子。既王福建。其子精忠。留質京師。至是繼茂有疾。因奏言。臣生長邊陲。幼嫻武備。今年雖未邁。疾病相仍。臣子耿精忠。懇賜遣歸。俾臣力疾教訓。以備驅策。允之。

綱三月。輔政大臣鰲拜。殺內大臣費揚古及其子尼侃。薩哈連。先是鰲拜與費揚古有隙。費揚古子侍衛倭赫。與侍衛西住。折克圖。覺羅塞爾弼。弼四人。同值御前。不敬鰲拜。鰲拜惡之。遂以騎用御馬弓矢射鹿。事論斬。又以費揚古守陵。怨望。並其子尼侃。已出征之薩哈連。俱坐絞。折克圖之父。西住之兄。塞爾弼之同祖兄。俱以子弟所犯重大。不即請旨治罪。分別革職鞭責。

綱秋七月。明督師張煌言被執。不屈死。目煌言仕魯王以海。周旋海島二十餘年。自蕪湖敗歸後。變姓名。展轉山谷中。由天台入海。嘗貽書鄭成功。勸其以兵內嚮。成功未及用而歿。煌言亦盡散其部曲。攜二僕。逃于懸山。范畧。清兵偵知之。設計擒捕。初煌言嘗畜二猿。見人至輒大號。因得為備。至是清兵潛伏普陀山。在浙江定海。一。帶。七月

復舉
京察
大計

吳三
桂平
水西

湯若
望免

二十日。浙閩總督趙匡臣。乘夜從山後覓路而入。猝至煌言臥所。遂被執。煌言賦詩見志。諸將重其義欲降之。不可。且曰。予窮海孤臣。豈至今日而復改節耶。辭氣慷慨。至杭州被害。煌言臨刑賦詩曰。海甸縱橫二十年。孤臣心事竟花然。桐江空繫嚴光釣。震澤難回范蠡船。生比磔毛猶負國。死留碧血欲支天。魯戈莫挽將頽日。敢望千秋青史傳。

空繫嚴光釣。震澤難回范蠡船。生比磔毛猶負國。死留碧血欲支天。魯戈莫挽將頽日。敢望千秋青史傳。

煌言臨刑賦詩曰。海甸縱橫二十年。孤臣心事竟花然。桐江

乙巳四年春正月。復舉京察大計。先是帝以內外大小官員。

歷俸三年考滿。視其稱職與否。即可分別去留。其京察大計。暫行停止。至是以御史李振宣奏。停考滿三疏。得旨。復舉京察。自康熙四年起。以後每六年。將內外官員。考察一次。

二月。吳三桂征水西平之。時水西土司。負固不服。三桂統滇

兵。由七星關入。令提督李本深。統貴州兵。由六歸河。

在今貴州貴陽縣西北。

夾攻。

檄文誤六歸為陸廣。本深屯陸廣。聲息不通。寄坤悉眾迎敵。三桂受圍兩月。糧竭援絕。會本深禽賊。諜知之。即赴援。圍始解。大破敵眾于波羅箐。追兵至法地聖。生擒土司安坤。又進攻烏撒克之。擒其土酋安重聖安重坤。水西遂平。明年二月。以安坤故。改比喇為平遠府。大方為大定府。水西為黔西府。

三月。欽天監監正湯若望有罪免。以江南官生楊光先為欽天監

監正。江南徽州府新安衛官生楊光先。回教人。赴京師叩闕。進

所著摘謬論一篇。摘欽天監監正湯若望新法十謬。又選擇議一篇。

楊光
先為
監天
正監

復行
三場
舊制

洪承
疇卒

摘湯若望選擇榮親王安葬日期。誤用洪範五行。下議政王等。會同確議。尋議政王等逐款鞫問。所摘十謬。楊光先湯若望。各言己是。曆法精微。難以分別。但皇上曆祚無疆。湯若望止進二百年曆。殊大不合。其選擇榮親王葬期。不用正五行。反用洪範五行。山向年月。俱犯忌殺。事犯重大。湯若望議。凌遲處死。帝念其專司天文。選擇非其所習。且效力多年。又復衰老。免死革職。未幾即以光先為欽天監監正。

【附記】湯若望德國人。明天啓二年至西安。天啓末年來北京。崇禎十四年。撰曆書成。十社已屋。清順治二年。崇禎帝始欲以新曆代大統回曆。通行於天下。未及施行。明湯若望管欽天監之印信。分許其選任監員七十餘人。其時世祖待湯之隆。逾於恆格。湯若望與比利時人南懷仁。俱耶穌教士。而精於曆法。世祖死。排教運動起。同教人楊光先。謂各省耶穌教士。與湯若望相結。謀為不軌。作論闢之。康熙四年。光先因摘新法之謬。叩關。湯若望擬死而免。明年八月。湯若望密死於北京。

詔鄉會試復行三場舊制。先是。癸丑秋八月。禮部遵旨。議覆鄉會考試。停止入股文。改用策論表判。頭場策五篇。二場用四書本經題。作論一篇。表一篇。判五道。以甲辰科為始。減去一場。至是禮部右侍郎黃機。奏請復行三場舊制。詔從之。

大學士洪承疇卒。初。承疇奉命鎮江寧。駐防總管巴山張大猷。奏得明監國魯王封承疇鎮國公。及其總兵王斌卿。致承疇與巡撫王國寶書。有伏為內應。殺巴張二將。則江南不足平等語。帝下詔慰諭承疇曰。朕益知賊計。真同兒戲。因卿等皆我朝得力大臣。故反

吳三桂
平王
耀祖

吳三桂
平王
祿昌
賢

李泰
卒

間以圖陰陷。朕豈墜此小人之計耶。承疇讀詔感泣。至是卒。諡文襄。

六月。雲南土酋王耀祖等作亂。平西王吳三桂討平之。三桂奏雲南省城迤東土酋王耀祖等。窺臣遠征水西。本年四月。竊據新興。舊為州。今為縣。僭號大慶。謀犯省城。分遣賊黨王義齊正。陷易門。攻昆陽。今為縣。屬。河西寧州土酋祿昌賢。陷寧州。今雲南。黎縣。攻江川。通海。宜良。窺

徵江府。嶧城縣土酋祿益。陷據嶧城。趙印。選攻彌勒。龍韜等。攻石屏。今為縣。今為縣。謀犯廣西。清直隸州。今為縣。王朔。李世藩等。攻臨安府城。滇南震動。臣等

分路剿捕。所至克捷。其餘州縣城池。俱獲保全。得旨嘉獎。

丙午五年春正月。雲南土酋祿昌賢作亂。平西王吳三桂討平之。祿昌賢作亂。攻陷寧州等縣。吳三桂偕同總督卞三元。提督張

國柱等。分兵進剿。平敵寨數十處。遠近蠻獠。聞風懼伏。滇南大定。奏聞。得旨嘉獎。下部議敘。

福建總督李泰卒。泰初名延齡。太宗時從征察哈爾朝。解錦州並有功。順治時總督兩廣。旋討閩浙。鄭成功屢為所敗。入閩

悉平。至是卒。遺疏言。閩海餘氛。遠竄臺灣。奉旨撤兵。與民休息。洵為至計。惟是將眾兵繁。若撤之太驟。不無驚惶。太遲又恐遺患。目下當

安反側之心。日久務防難制之勢。紅毛夾板船。雖已回國。然而往來頻仍。異時恐生釁端。閩省兵馬錢糧。專望協餉。儻若外解不周。即有

意外之虞。至數年以來。海禁甚嚴。遷移之民。盡失故業。宜略寬界限。俾獲耕漁。稍甦殘喘。詔賜諡忠襄。

○冬十二月。輔政大臣鰲拜。殺大學士戶部尚書蘇納海及直隸總

督朱昌祚。巡撫王登聯。○帝初卽位時。年僅八齡。世祖遺詔。以鰲

拜。索尼。遏必隆。蘇克薩哈四人爲輔政大臣。受顧命。輔嗣主。此四大

臣。皆窳左舊人。不諳漢制。又以武人而操政柄。與革進退。輒任己意。

而鰲拜尤專恣。結黨擅威福。清制。領侍衛內大臣最貴。班在大學士

上。而鰲拜以其子那摩佛爲之。內大臣費揚古。開國元勳也。鰲拜與

有隙。坐以守陵怨望。並其子尼侃薩哈連俱論絞。其橫暴如此。時四

大臣中。遏必隆依附鰲拜。索尼不能制。惟蘇克薩哈屢與之爭。鰲拜

深銜之。鰲拜籍隸鑲黃旗。蘇克薩哈籍隸正白旗。先是入旗兵。從入

關。例圈民地與之。多爾袞攝政時。曾以鑲黃旗得地。給與正白旗。而

別給鑲黃旗地。於右翼之末。事已二十餘年。旗民相安。至是鰲拜欲

以私意。互相圈換。並增圈民地。以益鑲黃旗。大學士蘇納海不可。謂

民旗相安已久。民間地畝。會奉旨不許再圈。宜罷議。直隸總督朱昌

祚。保定巡撫王登聯。亦交章言不便。鰲拜大怒。欲置三人於死。帝不

許。鰲拜乃矯詔殺蘇納海朱昌祚王登聯三人。並籍沒其產。旗民莫

不寃之。

吳三桂奏
撤平烏
沈天甫
字楷

索尼

聖祖
始親
政

鰲拜
殺內
大臣
薩哈

○丁未六年春二月。平西王吳三桂征烏撒平之。○二桂奏貴州

苗蠻叛亂。由水西進勦烏撒。生擒女酋隴氏及逆黨萬餘。蠻疆復定。

○三月。江南民人沈天甫有罪伏誅。○自明史案發生後。文字之

獄大起。江南民人沈天甫呂中夏麟奇等。選逆詩二卷。詭稱黃尊素

等百七十人作。陳濟生編集。故明大學士吳甡等六人爲之序。沈天

甫使夏麟奇詣吳甡之子中書吳元萊所。詐索財物。吳元萊察其書

非父手蹟。控于巡城御史以聞。帝以奸民謀叛。誣陷平人。大干法紀。

下所司嚴鞫。沈天甫等皆棄市。被誣者悉置不問。

○六月。輔政大臣一等公索尼卒。○鰲拜專政。與蘇克薩哈不協。

率以事忿爭。索尼惡之而無如之何。至是卒。諡文忠。

○秋七月。帝始親政。○時帝已十四歲矣。先是去年八月。給事中

張維赤奏。世祖章皇帝。于順治八年親政。年十四歲。今帝卽位已六

年。齒正相符。請擇吉親政。不報。今年三月。輔政公索尼等亦奏請親

政。疏留中未發。後復奏啓太皇太后。得旨俞允。命禮部擇吉日。以聞。

○七月己酉。帝親政。御太和殿受賀。詔加恩中外。罪非殊死。咸赦除之。

○初。輔政大臣鰲拜。殺太子太保內大臣蘇克薩哈。並夷其族。○初。

鰲拜以增圈民地。擅殺大學士蘇納海等三人。蘇克薩哈頗不悅。屢

與鰲拜爭。鰲拜大怒。至是以蘇克薩哈不欲抵三人死罪。誣以扶同

構成
罪四大

特赦
章都之

復以

徇隱欲併殺之。會帝親政。蘇克薩哈表。臣才庸識淺。蒙先帝眷拔。茲遇皇上躬親大政。乞令往守先帝陵寢。俾如綫餘息。得以生全。鰲拜稱旨。謂不識有何逼迫之處。在此何以不得生。守陵何以得生。著議政王等議奏。已而鰲拜與其黨班布爾善等。搆成蘇克薩哈二十四大罪。必欲置之極刑。獄具奏聞。帝微知其情。堅執不允。鰲拜攘臂帝前。強奏累日。竟坐蘇克薩哈處絞。其子內大臣查克旦凌遲。餘子達器德器孫憐克札。親弟蘇嗎喇之子海蘭。無論已成年未成年。皆斬立決。家產籍沒。妻孥一併入官。姪圖爾泰。認爲弟兄之白爾黑圖。蘇氏。滿洲正白旗人。及蘇克薩哈之叔之弟額爾德烏爾巴。俱革職。皆斬立決。其

一等侍衛二等侍衛四十餘人。俱革職爲兵。

綱 戊申七年春二月。詔求精通天文占候者。

綱 夏四月。郁之章有罪流徙。特旨赦宥。 **目** 郁之章浙江嘉善縣人。

有罪流徙尙陽堡。會有認工贖罪例。其子候選知縣郁襄。請修刑部衙署。贖父還里。至是限期將滿。尙未訖工。郁之章例當復徙。郁襄叩閩。願棄官代父之徙所。郁襄弟郁廣。亦叩閩言己當代徙。留其兄郁襄侍父疾。部議子代父徙非舊例。仍治以衝突儀仗罪。帝矜其孝友。特旨並赦宥之。

綱 秋七月。詔鄉會試復以八股文取士。 **目** 時又定武殿試一甲進

八股
取士

革職
楊光先

以南
懷仁
為欽
天監
副

鰲拜
褫職
禁錮
終身

士用例。凡一甲一名進士。以參將用。二名進士以游擊用。三名進士以署游擊管營都司僉書用。

己酉八年春二月。欽天監監正楊光先革職。以比利時人南懷仁為欽天監監副。

先是。去年冬十二月。治理曆法南懷仁。劾奏欽天監監副吳明烜所造康熙八年七政民曆內。康熙八年閏十二月。應是康熙九年正月。又有一年兩春分。兩秋分。種種差誤。得旨曆法關繫重大。著議政王等會同確議。並差大學士圖海李蔚等同往測驗。至是圖海等與欽天監監正馬祐測驗結果。立春雨水太陰火星木星。與南懷仁所指。逐款皆符。吳明烜所稱逐款不合。議政王等會議。應將康熙九年一應曆日。交與南懷仁推算。但楊光先職司監正曆日差錯。不能修理。左祖吳明烜。妄以九十六刻推算。謂西洋之法。必不可用。應革職交刑部。從重議罪。得旨楊光先革職。免交刑部。三月。以南懷仁為欽天監監副。

夏五月。輔政大臣鰲拜有罪褫職。禁錮終身。

鰲拜既矯旨殺蘇克薩哈。索尼又死。四大臣中。惟鰲拜與遏必隆二人。而遏必隆依違其間。不敢出鰲拜範圍。於是鰲拜益專橫。擅權跋扈。每奏事。輒攘臂廷前。強說不已。帝未親政之先。年十三歲時。見其擅殺蘇納海等。心惡其專。即欲設計除之。而以其握兵柄。掌宿衛。士心所歸。未敢即發。乃與

諸童
狙擊
鰲拜

復蘇
克薩
哈等
原官

索尼子索額圖謀。料簡入旗子弟。年甫成童。而孔武有力者。使入內苑。侍帝為角觝。擯毆諸劇。鰲拜每入奏事。往往遇之。以為兒童戲劇耳。不疑其有他故也。帝陽益敬禮鰲拜。鰲拜愈自安。不設備。一日獨召鰲拜入見。甫踰闕。諸童突起。狙擊之。鰲拜出不意。立成禽。命康親王傑書等勘問。列其罪三十款。帝親鞫之。俱實。廷議立斬。帝以鰲拜為顧命輔臣。且有戰功。不忍加誅。詔貸其死。革職籍沒。與其子那摩佛同禁錮終身。其弟都統穆里瑪。姪塞本得。納莫。及其黨大學士班布爾善。吏部尚書阿思哈。兵部尚書噶褚哈。吏部尚書泰璧圖俱立斬。遏必隆咎止。因循瞻顧。未嘗結黨。特為寬宥。仍以公爵宿衛內廷。蘭布革去親王。授為鎮國公。餘各從輕治罪。鰲拜既伏辜。帝始親裁大政。其於家。方鰲拜將敗時。侍讀熊賜履。雖旨條奏時政。有曰。內臣者外臣之表也。又曰急公專事。但欲趨目前之利。以便其私圖。鰲拜惡其侵己。請治以妄言之罪。並請申察言官。不得上書陳奏。帝不許。賜履字青岳。湖北孝感人。

六月。復蘇克薩哈及白爾黑圖等原官。**目**帝以鰲拜挾讎矯殺

蘇克薩哈子孫。白爾黑圖。並非罪犯。因係族人。連坐誅戮。殊屬冤枉。詔給還原官。並將蘇克薩哈案內文武官職。已革者復官。已故者留廕生。未幾。以索額圖為內國史院大學士。是年秋。工部尚書都統濟世。內祕書院學士吳格塞。兵部侍郎邁音達。以均係鰲拜同黨。革職。濟世吳格塞並處絞。

詔占
民地

以程
氏襲
五經
博士

詔定
服制

金之
俊卒

定滿
漢官
員品
級

〔綱〕詔止旗人圈占民地。〔目〕諭戶部，朕纘承祖宗不基，撫育羣生，滿

漢軍民，原無異視。比年以來，復將民間田地，圈給旗下，以致民生失業。衣食無資，深為可閔。自後圈占民間房地，永行停止。其今年所已圈者，悉令還給民間。

〔綱〕庚戌九年春正月，以宋儒程氏後裔程宗昌、程延祀，襲五經博士職。

〔綱〕二月，以金光祖為兩廣總督，馬雄鎮為廣西巡撫。

〔綱〕定服制。〔目〕詔王公以下，有頂帶官員以上，禁止穿五爪三爪蟒段，滿翠段、圓補服、黑狐皮、黃色、秋香色衣。軍民人等，禁止穿蟒段、緹段、金花段、貂皮、猞猁絨、白豹皮、純子等服。

〔綱〕閏二月，內國史院大學士金之俊卒。〔目〕之後，在明官兵部侍郎，闖賊入京師，不能死，被拷掠，清兵至，之後降，以原官起用，頗以建白聞。至是卒。諡文達。

〔綱〕三月，定滿漢官員品級。〔目〕初，奉旨制定滿漢官員品級，至是議

政王大臣等，遵旨議覆，滿洲大學士、尚書、左都御史，俱一品，侍郎、學士、副都御史、通政使、大理寺卿，俱二品。漢大學士、原係正五品，今為二品。尚書、左都御史，俱二品。侍郎、學士、副都御史、通政使、大理寺，俱

三品。滿洲郎中、三品，員外郎、四品。漢郎中正、五品，員外郎、從五品。今

若將漢人官員品級與滿洲畫一。則在外升調品級不符。查順治十五年。會將滿洲官員與漢人畫一。至康熙六年。改爲照舊。今應將滿洲官員品級照順治十五年例。其見在品級仍准存留。以後照此補授。從之。

綱冬十一月。定總督巡撫支俸例。戶部奏。嗣後總督巡撫自一品二品官推授者。仍照原品支俸。自三品以下官推授者。俱支三品俸。永著爲例。詔從之。

綱辛亥十年夏四月。安南人阮福祿有罪來投。執還之。雲貴總督甘文焜奏。安南國人阮福祿。因獲罪伊國。求投內地。查安南爲本朝屬國。阮福祿既係有罪。不便收留。仍應交還安南處置。詔從之。

安南人來投執之
耿繼茂

綱五月。靖南王耿繼茂卒。以其子和碩額駙耿精忠襲爵。繼茂

耿仲明之子。仲明先世山東人。徙遼東蓋州衛。今奉天蓋平縣。爲毛文龍養孫。名毛有傑。生而面深黑。手掌潔白如玉。軀幹偉長。驍勇善戰。文龍

既被誅。因勸孔有德等。同歸滿洲。封懷順王。世祖入關。改封靖南王。

既平湖南。將至廣東。行至吉安。今江西廬陵縣。卒於軍。繼茂遂襲封爵。爲靖

南王。領其軍。與平南王尙可喜。俱至廣東。既平兩粵。朝命平南靖南

兩藩。同鎮廣州。科臣言兩藩並建。諸所未便。乃移繼茂入閩。開府福

州。至是卒。諡忠敏。六月。詔以其子精忠襲爵。

趙燦
請增
百官
減

召見
巴海

罷養
馬禁

厄魯
特噶
爾丹
台吉
請入
貢

○御史趙燦請增百官俸。○燦奏言。各官俸薪太薄。比之順治四

年所定官員經費錄內。減去數倍。今總督每年支俸一百五十五兩。巡撫一百三十兩。至知縣止四十五兩。每月三兩零。不足五六日之費。不取之百姓。勢必飢寒。若督撫勢必取之下屬。所以懲貪而愈貪也。請將本省應征稅銀與納贖之款。加入官員俸祿。疏入。報聞。

○冬十月。召見寧古塔將軍巴海。○帝召見巴海。問以寧古塔及

瓦爾喀胡爾喀風俗民情。並諭曰。瓦爾喀胡爾喀人。皆暴戾奸詭。爾其善布教化。以副朕綏遠之至意。

○十一月。募夫大挑淮揚裏河。○從河道總督王光裕奏也。

○十二月。罷民間養馬禁。○初。民間養馬及用馬駕車。俱有禁。至是詔悉罷除之。

○壬子十一年春正月。厄魯特噶爾丹台吉請遣使入貢。允之。○

蒙古喀爾喀以西。天山以北。本厄魯特蒙古境。其地故元代牧場。分駝馬牛羊四部。稱四衛拉特。譯言四大部。元衰。猛可帖木兒據其地。明時謂之瓦剌。正統中。瓦剌極盛。其汗也先死。瓦剌中衰。始分四部。居烏魯木齊附近者。曰和碩特。居伊犁者。曰準噶爾。居額爾齊斯河流域者。曰杜爾伯特。居塔爾巴哈台附近者。曰土爾扈特。總謂之厄魯特蒙古。康熙初。準噶爾部長巴圖爾渾台吉死。子僧格嗣。其異母兄

噶爾丹自立為汗部

頒布訓諭十六條

停孫可望襲爵降義

二人爭屬產。與僧格有隙。刦殺之。時僧格同母弟噶爾丹。方為喇嘛。在西藏。歸而靖亂。戮逐諸兄。自立為準噶爾汗。乃遣使請通貢於朝。理藩院議奏。據厄魯特噶爾丹台吉。奏稱伊兄僧格台吉在時。曾遣使進貢。今請准照常例遣使進貢。詔從之。

【附記】噶爾丹。為準噶爾部會長。準噶爾為厄魯特四大部之一。其後噶爾丹統一厄魯特。清二次用兵準噶爾。其端即始於此。

夏六月。頒布訓諭十六條。

一曰敦孝弟以重人倫。二曰篤宗

族以昭雍睦。三曰和鄉黨以息爭訟。四曰重農業以足衣食。五曰尚節儉以惜財用。六曰隆學校以端士習。七曰黜異端以崇正學。八曰講法律以儆愚頑。九曰明禮讓以厚風俗。十曰務本業以定民志。十一曰訓子弟以禁非為。十二曰息誣告以全良善。十三曰誠窩逃以免株連。十四曰完錢糧以省催科。十五曰聯保甲以弭盜賊。十六曰解讎忿以全性命。

秋八月。詔停故義王孫可望襲爵。

孫可望歸降後。封為義王。

既卒。其子孫襲封。至是御史孟熊飛奏。孫可望本流寇張獻忠餘黨。復為李定國所敗。眾散勢孤。窮蹙乞降。前有重大之罪。後無纖微之勞。我國家格外殊恩。授以義王顯爵。及伊身死。已襲替二次。今孫徵淖沒。若令再襲。則後此世世。冒濫無已。况定制從無投誠官員。世襲罔替之例。應請停其襲封。或減等降封。議政王大臣議應如所請。降

裕親王奏議

馮銓卒

尙可喜請撤藩歸遼

以貴

授義公。得旨公銜止加一義字不合。着改授為慕義公。

○冬十二月。裕親王福全等奏辭議政。許之。○時裕親王福全。莊

親王博果鐸。惠郡王博翁果諾。溫郡王孟峨。奏辭議政大臣職。允之。

康親王傑書。安親王岳樂。順承郡王勒爾錦。貝勒察尼董額尙善。奏

辭議政大臣職。不允。

○癸丑十二年春正月。大學士馮銓卒。○銓為明萬曆進士。詔附

魏忠賢。與東林為難。殺楊漣熊廷弼等。皆其主謀。後降清為內祕書

院大學士。禮部尙書加太保兼太子太師。至是卒。賜祭葬。諡文安。

○二月。平南王尙可喜請撤藩歸遼。許之。○可喜遼東人。為毛文

龍養孫。勇而善謀。官游擊。文龍死。率親兵五百。歸滿洲。封智順王。以

定天下功。改封平南王。順治四年。平湖南。六年。平廣東。遂命鎮守其

地。有子女一百三十餘人。長之信。尙公主。次之孝。為平南將軍。可喜

自以馬上得功名。始終不延師教其子。以故之信等。驕縱多不法。時

可喜年已七十。不能視事。以兵事屬之信。而之信驕暴恣橫。可喜受

其制。不得已用其客金光之計。請撤藩歸老遼東。冀見帝自陳。帝本

有撤藩意。部議謂藩鎮無乞休子襲之例。應盡令撤藩兵二千。丁口

二萬餘回籍。○二月。以貴陽等七府錢糧。各歸附郭知縣管理。○時戶部議准

陽七 府錢 權歸 知縣 管理

將滿 語照 漢文 字彙 集成 一書

詔封 暹羅 國王 禁入 旗奴 殉主 葬吳 三桂 耿精 忠藩 請撤

貴州巡撫曹申吉奏設官分職上下相維天下之通義獨黔省知府知縣各有親轄地方分徵錢糧並無經徵督徵之異非所以定經制而專責成也請將貴陽安順平越都勻鎮遠思南銅仁七府知府經管之地方錢糧各歸附郭知縣管理其知府止司督徵之責庶規制畫一永遠可行詔從之

綱夏四月詔以滿漢文集譯成書 **目**是月辛亥帝諭學士傳達禮滿漢文義照字翻譯可通用者甚多後生子弟漸致差謬爾任翰林掌院可將滿語照漢文字彙發明某字應如何用某字當某處用集成一書使有益於後學不必太急宜詳慎為之務期永遠可傳斯為善也

綱詔封暹羅國森列拍臘照古龍拍臘馬嘯陸坤司由提呀菩埃為暹羅國王

綱六月詔禁入旗奴殉主葬 **目**入旗舊俗包衣佐領以下奴僕皆隨主殉葬至是詔禁除之

綱秋七月平西王吳三桂靖南王耿精忠疏請撤藩許之 **目**先是世祖入關之初平定東南諸省實賴明降將之力於時命平西王吳三桂徇川滇平南王尚可喜靖南王耿仲明定南王孔有德徇兩粵桂林之戰有德死焉仲明先數歲死江西子繼茂襲封而有德以無

子國除。及東南大定。諸將帥以禁旅還京師。朝命以三桂功高。留王雲南。更命可喜王廣東。繼茂王福建。繼茂旋死。子精忠襲封。仍王福建。是爲三藩並建之始。當是時。明宗室諸王。已蕩滅無遺。海內郡縣。亦均歸一統。惟此三藩。分封列土。握兵馬財政之權。隱如敵國。耿尙二藩所屬。各十五佐領。綠旗兵各六七千。丁口各二萬。三桂藩屬五十三佐領。綠旗兵萬有二千。丁口數萬。三藩之中。三桂功最大。兵最強。權亦最重。當統兵入滇之初。羽書旁午。世祖假以便宜。雲貴督撫。咸受其節制。凡財賦兵馬及用人之權。悉以委之。吏戶兵三部。不得輿聞。其所除授。號曰西選。西選之官。偏天下。而自據明永曆帝五華山舊宮爲藩府。莊田七百餘頃。廣市西番蒙古名馬。通使達賴喇嘛。重斂土司金幣。開礦權鹽。厚自封殖。諸將子弟。教以戰術。水陸衝要。偏置私人。四方精兵猛將。多歸其部下。其子應熊。復尙主居京師。探刺朝廷動靜。纖悉靡不知。以是根蒂益固。異志潛萌。會平南王尙可喜。年老多病。以兵事屬其子之信。而之信淫酗恣橫。粵人畏之。甚於寇賊。同時耿精忠。又苛收厚斂。爲暴於閩。三人皆挾邊防爲名。索餉中央。歲二千萬元。一切皆仰給江南。幾糜天下之半。康熙六年。帝親政後。念中央威權之不振。知非裁抑諸藩不可。故外雖優禮。陰實爲之備。而諸藩亦微窺帝意所在。內不自安。詭請解兵納土。以探朝旨。

下徙
藩認

吳三
桂反

於是撤藩議起。而三藩之變作。先是三桂精忠。聞可喜請撤藩歸遼。朝廷已允其請。至是亦疏請撤藩。三桂疏言。臣下官兵家口。於康熙元年遷移。至康熙三年遷完。雖家口到滇九載。而臣身在巖壘。已十六年。今聞平南王尚可喜。已准撤藩。仰恃鴻慈。請撤歸安插。精忠疏言。臣襲爵二載。心戀帝闕。近見平南王尚可喜乞歸一疏。已奉俞旨。仰懇皇仁。撤回安插。得旨著議政王大臣等。會同戶兵二部議奏。諸王大臣俱言不可。撤惟戶部尙書米思翰。兵部尙書明珠。刑部尙書莫洛。以爲撤亦反。不撤亦反。不如從其所請。爲先發制人之計。帝從之。遂下徙藩山海關外之詔。是年八月。命禮部左侍郎折爾肯。學士傅達禮往雲南。戶部尙書梁清標往廣東。吏部左侍郎陳一炳往福建。經理各藩撤兵起行事宜。又命戶部侍郎達都。會同盛京戶部侍郎及奉天府府尹。察看安插三藩地方。九月。調鄂善爲雲南總督。以雲南地屬遠疆。撤藩後。控制需人。著特專設總督一員。添設提督一員。

○冬十一月。平西王吳三桂反。殺雲南巡撫朱國治。雲貴總督甘文焜死之。○自撤藩議起。吳三桂自負功高。以朝廷決不奪其寸土。當請撤疏上。猶冀溫旨慰留。得如沐氏世守雲南之例。及徙藩詔下。三桂大震。反謀始急。欲立明後。號召天下。則緬甸之役。焚殺桂王。無可自解。又以滇蜀阻隘難進。非舉兵之地。欲行至中原而後發。因謬爲恭順。陰事部勒。密召其子應熊於京師。應熊不肯行。使者取庶子世璠歸滇。會巡撫朱國治。督促三桂起程。三桂不能堪。與其黨胡國

國號
周改
元昭
武昭

詔止
閩粵
藩勿
撤

楊起
隆謀
起兵
復明

數百
人磔

柱夏國相馬寶等密謀舉兵先期三日邀國治及按察使李興元知府高顯辰等逼令同叛國治不從遂執殺國治及興元等以所部兵反時十一月二十一日也三桂既反移檄遠近自稱天下都招討兵馬大元帥國號周以明年爲周王昭武元年畜髮易衣冠旗幟皆白貴州巡撫曹申吉提督李本深雲南提督張國柱皆響應之雲貴總督甘文焜聞變倉卒將十餘騎自隨日夕行數驛至鎮遠守將已叛應率兵圍之文焜度不免手刃其子遂自刎筆帖式亞圖華珊亦自殺兵部主事辛珠等俱不屈死警報達京師舉朝震恐大學士索額圖請斬主撤藩諸臣以謝之帝不許但馳詔止閩粵兩藩勿撤而罪狀三桂削其官爵下其子應熊於獄遣都統巴爾布馳赴荊州以順承郡王勒爾錦爲寧南清寇大將軍督率諸軍討之又以滇蜀接壤命西安將軍瓦爾喀率騎兵赴蜀大學士莫洛經略陝西軍事以爲援應

十二月楊起隆謀起兵復明事洩捕其黨數百人殺之 同時有楊起隆者詐稱朱三太子糾黨謀起兵復明改元廣德其黨以白布裹頭約於京城內外放火舉事潛聚降將周全斌家全斌之子公直家人陳益等與焉鑲黃旗監生郎廷樞首告其事滿軍都統圖海漢軍都統祖承烈等以兵圍公直家生擒其黨朱尙賢等數百人磔於

於市

市惟起隆遁去。

【附記】楊起隆一案，官書謂其詐稱朱三太子，其實楊起隆亦終未緝獲，是否詐稱，尙是可疑。是月戊子，帝諭兵部刑部云：京城至有疆逐居民，移居城外之傳言，則漢人之自危，黨相繼緝獲，俱經審明，重者正法，其牽累者，業行宥釋。除首逆楊起隆、張子房、金玉環、鄭得勝，仍嚴緝外，其餘黨與，概從寬免緝，以後着改行從善，恪遵法紀，勿得自干憲典。軍民人等，俱宜各安生業，不得聽信僞言，自生疑懼。旁人亦不許妄行首告，借端誣詐，擾害善良。爾二部即出示通行曉諭。自此曉諭後，漢民之在京城內者，乃稍安定。

○甲寅十三年春正月，吳三桂犯川湘，陷沅州常德岳州衡陽諸府。

吳三桂
沅州常德
衡陽諸府

○三桂既據有滇黔，分遣部將王屏藩、馬寶、吳應麟等進攻川湘。屏藩奉天人，饒勇善戰，為三桂左都督左營總兵官。馬寶陝西人，初附流賊，後從永曆，至是又從三桂，為右都督右營總兵官。應麟為三桂族子，時為左都統，三人皆三桂所親信。屏藩倚任尤重。是月屏藩統兵至四川，提督鄭蛟龍、總兵官譚洪、吳之茂等，各以所部兵降。馬寶至湖南，以奇兵攻陷沅州。總兵官崔世祿被執，巡撫盧震知勢不敵，棄長沙，遁走岳州。時清兵之屯集荆襄者，皆畏葸不敢渡江赴援。應麟率兵繼之，於是湖南之常德、岳州、澧州、衡陽等四府一州先後失陷。同時四川巡撫盧森、長沙副將黃正卿、岳州參將李國棟等，俱以所部叛應三桂。川湘一帶，遂俱為三桂所有。

○二月，廣西將軍孫延齡反，殺都統王永年、戴良臣，執巡撫馬雄鎮，幽之。

○孫延齡，定南王孔有德婿也。有德山東人，孔子之裔，居遼

廣西
孫延齡反

孔四
貞

掌定
南王
府事

三都
統

安遠
大將
軍

陽。仕明爲參將。隸毛文龍。文龍死。與耿仲明尙可喜。同降滿洲。封恭順王。及入關。以擊賊有功。改封定南王。留鎮廣西。與三桂仲明可喜。並爲四王。桂林之役。歿於陣。其子庭訓亦被害。止遺一女曰。四貞。世祖憫之。詔送入宮。爲太后養女。及長。美而才。將爲擇配。四貞自陳。已有婿孫延齡。因求得之。封四貞和碩格格。掌定南王事。遙制廣西軍。而授延齡爲和碩額駙。四貞自以得宮闈憐愛。又掌藩府事。恆蔑視延齡。延齡美丰姿。曉音律。長擊刺。機智深狙。謹事四貞。日譽其能。太后遂寵延齡。恩禮亞於親王。康熙五年。詔延齡駐守廣西。妻孔氏以一品夫人從行。四貞貴倨久。忽改主號爲夫人。似妻從夫爵。怏怏不愜意。夫婦遂不相能。會四貞有故官屬戴良臣者。薦所親王永年爲都統。而已與嚴朝綱副之。相與媚事四貞。四貞因譁搆延齡。夫婦滋不合。已而三都統益攘權。弁藐視四貞。四貞大悔恨。復與延齡和好如初。延齡受制於三都統。積不能平。訴於廷。三都統亦具疏辨許。廷議皆右三都統。左延齡。延齡失望甚。十二年。吳三桂事起。以書招延齡。延齡遂召良臣永年等十三人。皆殺之。舉兵廣西。自稱安遠大將軍。執巡撫馬雄鎮幽之。兩廣總督金光祖聞變。奏報到京。帝以延齡所轄官兵。皆定南王舊人。必不甘心從逆。因下詔削孫延齡職。傳諭廣西。有能擒斬延齡。投獻軍前者。優加爵賞。或以兵馬城池納款者。論功

精建 密舉 忠密 謀舉 兵

總統 兵馬 大將 軍

分三 路北 伐

敘錄。自拔來歸者。亦免罪收用。

二月。靖南王耿精忠反。執閩浙總督范承謨幽之。方吳三桂

之舉兵雲南也。遺書精忠。約共起事。精忠得書。即與藩下左翼總兵

曾養性。右翼總兵江元勳。都統馬九玉。參領白顯忠等。密謀舉兵。擬

先據福州。恐總督范承謨不從。遂詭言海寇至。邀承謨計事。巡撫劉

秉政。潛與精忠通。促之行。承謨知有變。左右請擐甲以從。承謨曰。衆

寡不敵。備無益也。坦然按轡行。至則衆甲士露刃脅從。承謨挺身罵

曰。狂賊乃敢反耶。精忠憚其威望。恐殺之重民怒。拘之土室中。置守

者三十二人。絕粒八日不死。精忠遣秉政說之降。承謨大怒。蹴之仆

地。罵曰。逆臣。不日當就誅。我先褫其魄。終不屈。精忠末如之何。因並

其家屬五十餘人幽之。遂據福州。發兵反。自稱總統兵馬大將軍。效

三桂束髮易衣冠。私鑄裕民通寶錢。以都統馬九玉。總兵曾養性。白

顯忠等。分下延平。邵武。福寧。建寧。汀州等地。於是全閩遂陷。遣使至

雲南約三桂分寇江西江南。又遣使至廣東。約潮州總兵劉進忠擾

廣東。是年四月廿三日進忠以潮州叛降精忠。又約臺灣鄭經。賂以沿海郡邑。倚為聲援。已而

復分三路出兵北伐。一由東路。取浙江溫台處州縣。曾養性統之。一

由西路。取江西廣信建昌饒州。白顯忠統之。一由中路。取浙江金衢

馬九玉統之。浙江總督李之芳聞變。疾馳扼衢州。分兵守常山要路。

楊來
嘉叛
附吳
三桂

殺吳
三桂
子應
熊及
孫世
霖

時會養性以精兵數萬窺衢州之芳孤軍扼險死力拒守以故養性不能越衢州而西奏報至京帝遣精忠弟聚忠賈敕至衢州勸諭精忠拒不納帝因命內大臣希根爲定南將軍禮部尙書哈爾哈齊副之率師赴江西討精忠

綱襄陽總兵官楊來嘉以穀城叛附吳三桂

初河北總兵官蔡

祿與來嘉同爲鄭成功裨將成功既死先後率衆來降並授左都督擢任總兵官至是三桂兵抵岳州來嘉遂以穀城叛投降三桂已而鄭陽副將洪福亦以所部兵叛提督佟國瑤擊敗之時蔡祿駐兵懷慶購羸馬造馬鎗密與來嘉往來同謀應三桂經坐塘筆帖式偵悉告變帝遣阿密達前往察勘阿密達至懷慶蔡祿鳴礮拒之阿密達直入軍署擒蔡祿嚴鞫得實卽將祿父子並其姪鼎席及同謀諸人斬於市

綱夏四月殺吳三桂子應熊及其孫世霖

三桂既陷岳州據衡

陽聲勢益盛又親赴常德督師令吳應麟等嚴守岳州扼洞庭湖口布重兵於澧州石首華容松滋間爲犄角之勢自三桂舉兵至此數月之間連陷六省中原動搖四方守土者悉無固志清兵雲集荆襄鄂城間莫敢渡江一櫻其鋒時三桂握重兵徘徊湖湘間私心猶冀朝廷畏其兵勢裂土議和得劃江爲國帝微窺其隱不許議和一意

主征討。下詔賜其子應熊及其孫世霖死。應熊者三桂長子也。初三桂征雲南時。留應熊爲質於京。世祖命尙公主。爲和碩額駙。授爵三等子。尋加少保。兼太子太保。及帝卽位。晉少傅。兼太子太傅。恩禮備至。三桂初舉兵時。諸王大臣。請將應熊凌遲處死。帝以應熊久在近侍。心有不忍。置之於獄。至是始賜之死。以絕三桂之望。其餘幼孫。俱免死入宮。

吳三桂分兵北伐

以大隊扼湖南

五月。吳三桂以大隊扼湖南。分兵北伐。先是三桂赴常德督師。其部將中有謂宜疾行渡江。全師北進者。有謂宜直下南京。扼守運河。以絕南北糧道者。三桂俱不用。至是聞其子應熊及孫世霖皆賜死。乃大怒。卽以大隊兵扼湖南。令吳應麟馬寶張國柱守岳州。以禦清軍。更分其軍爲南北二路。出師北伐。一北路由四川進窺秦隴。一南路由長沙進窺江西。其窺江西之軍。亦分二路。一由大江達南康境。直取都昌。一令副將二人。率獮獮兵數千人。由長沙進襲袁州。是年秋。獮獮兵入袁州。連陷萍鄉。安福。上高。與耿精忠之兵合。凡陷三十餘城。朝廷聞警。亦分四路出師。命貝勒尙善爲安遠靖寇大將軍。出江西。簡親王喇布爲揚威大將軍。鎮江南。又命定西將軍貝子洞鄂與莫洛。由陝入蜀。奉命大將軍康親王傑書。與貝子傅喇塔。由浙入閩。更命平南王尙可喜與兩廣總督金光祖。合討孫延齡。

馬楚郭義
吳三桂
叛降

王輔
臣反

檄洛
臣隨
征四
川
輔
發
殺
莫
格

○秋九月。廣西提督馬雄。總兵郭義。各以所部。叛降吳三桂。○廣西自孫延齡舉兵後。人心變亂。咸無守土志。至是提督馬雄。及左江總兵郭義。同時變叛。投降三桂。全省震動。帝卽命安親王岳樂爲定遠平寇大將軍。帥師赴廣東討之。

○冬十二月。陝西提督王輔臣反。經略莫洛死之。○王輔臣山西

大同人。吳三桂之養子也。明季爲盜。號馬鴿子。順治五年。從大同總兵姜瓖叛。六年。阿濟格圍大同。輔臣殺瓖降。隸正白旗漢軍。授侍衛。從征入滇。隸三桂部下。十六年。雲南既定。授援勦右鎮總兵。尋進陝西提督。駐兵平涼。康熙十二年。三桂初反。時貽書輔臣。誘以官爵。輔臣遣子繼貞。首三桂逆書。得旨嘉獎。封三等子。方三桂之初起也。朝廷以四川助逆。陝西與四川接壤。當敵衝。乃以大學士莫洛爲經略。鎮撫關中。會三桂將王屏藩攻川北急。莫洛檄輔臣隨大軍征四川。而與輔臣以征馬二千。輔臣怒曰。經略盡調我良馬。以疲瘠者與我。欲置我於死地耶。行次寧羌。兩營僅距二里許。輔臣因糾衆逼莫洛營。噪以馬羸餉缺。莫洛自出撫慰。輔臣突前發鳥鎗殪之。遂脅經略標兵及運糧兵二千自隨。還踞略陽。通款三桂。三桂隨遣使犒輔臣銀二十萬兩。又令屏藩出兵漢中。以應之。輔臣受銀。卽遣其黨。以重兵阻棧道。清貝子董額在漢中。餉運不繼。退歸西安。於是漢中興安

相繼爲三桂所據。輔臣留兵守秦州。而自攜所部歸平涼。分取甘肅諸州縣。其勢大熾。事聞。帝下詔切責統兵諸大臣。遷延觀望。致有此變。因下詔議親征。羣臣力諫乃止。隨以大學士圖海爲定遠大將軍。節制西征諸軍。進討輔臣。

綱乙卯十四年春正月。進封尙可喜爲平南親王。**目**可喜自疏請撤藩歸遼後。尙未啓行。而雲南兵起。詔停閩廣兩藩勿撤。可喜仍駐守廣東。時可喜老矣。性最忠謹。三桂屢遣使致書。勸誘同叛。可喜始終不肯從。及孫延齡反。可喜與總督金光祖。併力勦禦。朝廷深倚重之。至是以長子之信。兇頑不可恃。請以次子之孝。襲封平南王爵。優詔報可。遂晉封可喜爲平南親王。以之孝襲封平南王爵。並給之孝大將軍印。

綱二月。戶部尙書米思翰卒。**目**初三桂精忠。疏請撤藩。廷臣爭言不便。惟思翰獨言撤亦反。不撤亦反。因力主撤藩。帝嘉納之。其後三桂精忠。相繼叛逆。滇黔楚蜀閩粵。悉爲所踞。廷臣復言因撤藩而激變。請斬主議者以謝之。人咸爲思翰危。帝諭廷臣曰。朕自少時。卽以三藩勢熾日熾。不可不撤。豈因其叛逆遂諉過他人耶。置不問。思翰益感激。至是卒。賜諡敏果。

綱二月。蒙古察哈爾親王布爾尼叛。以多羅信郡王鄂扎爲撫遠大

進封
尙可喜
喜爲
平南
親王

米思
翰卒

蒙古

布爾
尼叛

直隸
張家
口

圖海
察哈
平定
爾

將軍。大學士圖海爲副將軍。率師討平之。圖蒙古察哈爾在今熱河察哈爾綏遠一帶。爲內蒙中部。自其王額哲奉傳國璽來降後。太宗以其爲元室嫡裔。封爲親王。位在內蒙古四十九旗諸貝勒之上。額哲既卒。再傳至布爾尼。因吳三桂之變。大軍盡南征。京師空虛。遂乘機煽動奈曼等部。擁衆同叛。率兵直逼張家口。距京師僅數日程。帝深憂之。孝莊文皇后曰。大學士圖海。才能出衆。可平此亂。帝立召圖海。授以將軍印。令副多羅信郡王鄂扎。率師往討。時京師禁旅。悉遣南征。宿衛空虛。無可調遣。圖海請選八旗家奴健者爲兵。得數萬人。遂率之以行。所過州縣村落。皆縱令諸軍劫掠。所獲無算。及出塞。乃下令曰。前所掠。皆士庶家。不足爲寶。察哈爾承有元數百年之業。珠玉寶物。不可勝計。汝等若能獲取。富貴終身矣。衆踴躍從命。是月師次達祿。布爾尼設伏山谷。以兵三千來拒。圖海率師進攻。伏發。分兵力戰。殲其接濟之師四百人。布爾尼怒。悉衆出。用火器來攻。圖海嚴陣以待。連擊大破之。布爾尼以三十騎遁。科爾沁額駙沙律追斬之。於是察哈爾各部皆平。自經此役。察哈爾八旗。遂退列於蒙古四十八旗之外。官不能世襲。事不能自專。與蒙古各扎薩克之以國爲君。以民爲子者。迥然異矣。已而圖海班師奏凱歸。陛見時。帝責其縱掠。以有司劾章示之。海頓首曰。臣無狀。負皇上恩。然將烏合輿臺之

令圖 海西 征王 輔臣 鄭經 州漳

黃芳 度殉 難

立允 初爲 皇太 子 寧夏 兵變

衆以禦方張之寇，非誘之以金帛，何由得其死力。主上不卽誅臣，待臣凱旋而後責之。主上之聖明也。上大悅曰：朕固知卿必有所爲也。遂進海爲撫遠大將軍，令統兵西征王輔臣於平涼。

十一月，鄭經陷漳州。海澄公黃芳度死之。自康熙二年冬，福建總督李率泰、李提督施琅、黃梧等，檄荷蘭夾板船，會攻鄭經。克金

廈兩島，經遁還臺灣。後帝詔大臣明珠、蔡毓榮赴臺招諭。經仍以琉球朝鮮例爲請，帝不許。及耿精忠反，據福建告援於經。許以漳泉二府酬之。臺人皆喜。經因率師渡海而西，與精忠合攻廣東。陷潮惠諸州。已而精忠背約，不肯與漳泉。經怒，反兵自取。命其將劉國軒率師圍漳州。招海澄公黃芳度降。芳度，黃梧子也。陽受經命，陰實備禦。經偵知之，圍攻益急。十一月二十日，總兵官吳淑引經兵入城。芳度奮力巷戰，勢不能支。遂赴開元寺投井死。經兵撈屍寸磔之，殺其全家男婦。故海澄公黃梧亦勞棺拋屍，部下將弁蔡隆、朱武等俱罹慘禍。

十二月，立子允初爲皇太子。太子時年僅二歲。

丙辰十五年春正月，寧夏兵變。詔以西寧總兵王進寶爲陝西提督，駐兵秦州。進寶初爲西寧總兵官，王輔臣反時，以書招進寶。

進寶聞於朝，帝嘉之，授爲一等阿思哈尼哈番。時朝廷以甘肅蘭州關係三邊，令陝西總督哈占發兵駐守。哈占以西安要地，不便分兵。

王進寶復蘭州

廣東尙之信反

信之殺

致使蘭州爲王輔臣所陷。三邊搖動。帝卽命進寶率師規復蘭州。進寶進兵。四面圍攻。輔臣兵被困。糧運路絕。造木筏百餘。將渡河遁。進寶沿河設兵。邀擊之。知其計已窮。隨宣諭招撫。衆以城降。遂復蘭州。未幾。又與靖逆侯張勇會勦輔臣之衆于西河。三戰皆捷。十四年冬。寧夏提標兵變。提督陳福被戕。詔以進寶爲陝西提督。仍兼西寧總兵官事。駐兵秦州。進寶受命後。捕爲首者數人。誅之。餘衆悉平。

○二月。廣東討寇將軍尙之信反。幽其父平南親王尙可喜。總督金

光祖。巡撫佟養鉅。俱叛應之。○之信。可喜長子也。初留京師。尙公主。歷被兩朝恩寵。康熙六七年間歸藩。不得其父歡。性橫暴。酗酒嗜殺。所爲多不道。每深宮靜夜。無以解醒。卽以佩刀刺殺其侍姬。雖甚寵愛。所勿惜也。喜畜犬。築居設監。出必塞途。居民避匿。嘗怒一監。命左右割肉啖犬。肉盡乃止。可喜宮監傳命至。見其腹大曰。此中必有奇寶。卽取刃剖其腹而視之。其兇暴類如此。初。吳三桂反。數遣人與可喜書。可喜執其人。奏其書。朝旨嘉獎。晉封平南親王。及耿精忠反。以偏師擾廣東。降將劉進忠。復引鄭經入潮州。祖澤清引馬雄入高州。雷廉二府。亦相繼失陷。廣東十郡。已失其四。將軍舒恕。總督金光祖。俱退回肇慶。吳三桂復遣兵攻之。勢甚危急。可喜老矣。且多病。次子之孝。統兵在潮。之信代理軍事。三桂誘之起兵。之信移游未定。然

尙喜
被幽死

圖海
征西王
輔

兵權在握。可喜不能制。本月初。密疏於朝。自陳衰病。請派威望大臣。馳粵彈壓。及朝廷派兵至。之信已與三桂通。以嚴兵監視其父於藩府。戒各事毋得鬪白。遂於本月二十一日發兵反。改幟易服。移檄遠近。受三桂招討大將軍號。封爲輔德公。時之孝移軍惠州。兩廣總督金光祖及鎮南將軍舒恕軍高州。副都統莽依圖軍肇慶。精兵尙不下二三萬。足以合力制之。信而光祖陰受三桂密劄。牽制諸軍使不得進。已而巡撫佟養鉅降三桂。之信勢大振。擊舒恕軍走之。莽依圖突圍遁。光祖養鉅遂並臣三桂。三桂晉之信爲輔德親王。趣出師。可喜被幽。憤悶成疾。未幾卒。

夏五月。撫遠大將軍圖海擊敗王輔臣於平涼。六月。輔臣乞降。關陝平。先是。三桂在湖南。謀乘輔臣之變。取道川陝。直擣燕京。因留兵七萬守澧岳。以拒荊州之軍。又留兵七萬守長沙萍醴。以當岳樂江西之師。而使楊來嘉進掠鄭陽。自引大兵赴湖北松滋調度。此康熙十四年十二月事也。十五年春。帝命大學士圖海爲撫遠大將軍。率師西征。圖海輕騎至陝甘。藉河西三將之力。一戰而破輔臣之衆於平涼城北。局勢爲之一變。初。圖海至平涼。明賞罰。申約束。軍威大振。輔臣畏其威。堅壁不與戰。已而圖海引兵至城北虎山墩。相度形勢。輔臣率衆萬餘。突出迎戰。圖海齊諸將奮擊。大破之。斬總兵二

王輔臣乞降

關陝平

詔止八旗子弟考試

康親王傑書福建

人。餘皆被擒。墜崖死者甚衆。輔臣退回城中。圖海據虎山墩。斷其餉道。俯瞰城中。輔臣益窮蹙。因遣使乞降。奏報到京。帝宥其前罪。頒詔撫慰。輔臣遂於是年六月。使其子繼貞。總兵蔡元。繳所受吳三桂劄印。詣軍門降。詔復輔臣官爵。加太子太保。授靖寇將軍。繼貞亦擢爲太僕卿。同時三桂將王屏藩。吳之茂等。亦爲張勇王進寶所敗。慶陽固原皆復。於是關陝悉平。三桂北犯之謀。因以大沮。是役也。河西三將之將軍張勇。固原提督增良。陝西提督王進寶也。蓋是時去國初。幾四十年。八旗勇悍之氣漸消。吳三桂兵起。領袖。下野。擾湖湘。關陝響應。勢如破竹。荊州大軍十數萬。莫敢渡江。禦其鋒。非張營諸將。竭忠守正。艱難百戰。天下事未可知也。陝甘既定。秋八月。加封圖海爲三等公。張勇一等侯。王進寶一等阿思哈尼哈番。授奮威將軍。孫思克一等阿達哈哈番。升甘肅提督。而命輔臣隨圖海鎮守漢中。

綱冬十月。詔止八旗子弟考試。生員舉人進士。**目**禮部奏。八旗子弟。以武備爲急。若仍與漢人一體考試。必偏向讀書。有誤訓練。除見在生員舉人進士錄用外。嗣後請將八旗子弟考試停止。詔從之。

綱奉命大將軍康親王傑書。率師至福州。耿精忠降。福建平。**目**初。

精忠舉兵。分三路北伐。中路馬九玉。據浙江金衢。東路會養性。據浙江溫台。西路白顯忠。據江西廣信。建昌饒州。又遣使臺灣。約鄭經。掠潮惠。執續順公沈瑞於潮州。復增白顯忠兵。使犯武昌。以阻援師。其勢甚熾。朝廷命康親王傑書爲奉命大將軍。率師往討。貝子傅喇塔爲寧海將軍。佐之。師至浙江。破會養性於衢州城外。引兵圍溫州。久

耿繼祚棄道

長驅入仙霞關

三路俱覆

耿繼祚出福州

吳三桂

而不下。而馬九玉方據江山常山開化三縣。與總督李之芳相持。會耿繼祚再犯建昌。忽棄營宵遁。帝偵知精忠與鄭經互闕。即命撤圍溫之師。直取福建。先是精忠約鄭經擾潮惠。許以漳泉二府相酬。及經出兵。精忠背約。經怒。反兵奪漳泉汀郁諸府。耿鄭交惡。治兵相攻。遂為清軍所乘。是年七月。傑書傳喇塔。合軍赴衢州。大破馬九玉之師。乘勝復常山江山等縣。九玉遁走。因長驅入仙霞關。直抵蒲城。中路既破。將軍希爾根。又大破白顯忠於建昌饒州。復廣信建昌等縣。白顯忠勢蹙乞降。西路亦破。會養性聞之。亦舉溫州降。東路亦覆。斯時清軍既覆三路之師。鄭經又取閩地之半。聞康親王師入閩。已下建陽。進次延平。精忠震懼。不知所為。先遣其子繼祚。詣大軍乞降。朝廷以滇粵未平。暫許其請。精忠懼前總督范承謨暴其罪。乃先殺之以滅口。持承謨被幽已三載。冠御賜冠。衣辭母時衣。每逢朔望。北面再拜。間為詩文以歲書壁上。有蒙古人噤尼者。守兵三十二人中之也。感承謨忠義。謀與出走。事泄。精忠怒鞠之。噤尼大言曰。吾願與忠臣同死。不願與逆賊同生。遂磔之。至是精忠欲殺承謨以滅口。命人以夜迫承謨起縊殺之。幕僚楊永仁。王龍光。沈天成。從弟承諧。及親屬家丁五十三人。皆遇害。冬十月。康親王師抵福州。令侍讀學士尹泰齋免死。敕諭前往。精忠奉詔。遂於十月初四日。率文武官員出城迎降。獻所屬官兵冊籍。旋得旨。復精忠靖南王爵。仍駐福州。康熙二十年。吳京師。或告其仍蓄異謀者。詔付有司勘問。廷議當斬。遂與其子顯祚。同戮於市。廢靖南王府。

綱十二月。吳三桂使人至廣西。執孫延齡殺之。 延齡於康熙十

桂殺
孫延齡

孔四
貞歸
京師

向之
信乞
降

定誘
賣人
口律

三年春。據桂林反。提督馬雄。以柳州應之。二人遂同降。三桂。三桂遣使。封延齡為臨江王。以馬雄為東路總管。同掌廣西軍政。延齡故與馬雄有隙。雖共事三桂。而畏其偏己。猜忌益甚。延齡妻孔四貞。又日夜感帝恩。力勸延齡反正。延齡意動。計且決矣。馬雄偵知之。密報三桂。三桂乃使其從孫世琮。引兵赴廣西。以規復廣東為名。突入桂林。禽延齡殺之。延齡子亦為世琮所殺。並拘四貞入滇。以其部眾屬線國安管理。後雲南平。四貞歸京師。奉孔有德祀。延齡竟無後。按延齡之死。明季

神史四王傳。謂在十六年春。今從東華錄。謂當在十五年十二月。

向之信遣使乞降。詔赦其罪。

向之信既附三桂。三桂封之為輔

德親王。而數促其出師北伐。使越庾嶺。之信以內部未定為辭。三桂又遣使索餉。賂以庫款十萬始已。之信頗中悔。未幾。三桂復令馮甦為廣西巡撫。遣馬寶張國柱窺韶州。又以董重民為總督。踞肇慶府。守衝要之地。之信大懼。至是聞孫延齡被殺。恐其及己。密遣使至江西。揚威大將軍簡親王喇布軍前乞降。喇布以聞。帝降敕諭。許以立功自效。於是之信禽執董重民。薙髮反正。以待大軍入粵。

丁巳十六年春正月。更定誘賣人口律。

清初定律。凡設方術。

誘取良人。與掠賣良人子女者。罪止論戍。為妻妾子女者。罪止論徒。至是帝以其奸惡甚於牙販。而法輕不足蔽辜。着刑部更定刑律。凡

犯誘取典賣或爲妻妾等事。不分所誘良賤。已賣未賣。爲首者立絞。爲從者旗人枷責。民人杖流。

綱二月。將軍喇哈達兵至漳州。復海澄等十縣。閩地悉平。**目**初。鄭經敗於興化泉州。遂棄漳州海澄等地。退守廈門。其副將孫紹芳。知府程夢蘭等。相繼迎降。將軍喇哈達兵。於二月二十日抵漳州。遂復府城及海澄等十縣。閩地悉平。

綱三月。簡親王喇布至吉安。江西平。**目**初。簡親王喇布。與將軍莽依圖。圍攻江西吉安。師久無功。吉安爲江西門戶。三桂初命高大節下之。以斷簡親王後援之師。大節既得吉安。使其黨韓大任守之。而自率所部乘間出戰。以少擊衆。官軍當者輒挫。嘗以百騎破官軍於大覺寺。又突擊於螺子山。簡親王及將軍希爾根皆遁走。大節入營。縱飲而去。大節尋與大任不相能。屢爲所讒。發憤死。大任不敢出戰。於三月二十一日棄城出南門夜遁。清軍進復吉安。江西平。

綱六月。將軍莽依圖兵至韶州。尙之信降。廣東平。**目**時吳三桂既失江西。又聞尙之信至簡親王喇布軍前乞降。乃命馬寶胡國柱。攻之信於韶州。以圖廣東。同時將軍莽依圖。以既克江西。卽進兵至南安。原任提督嚴自明以城降。三桂將郭義亦遁。莽依圖遂踰嶺克南雄。直至韶州。尙之信聞大軍入粵。先遣其弟之瑛納款。至是親率軍

喇哈達復海澄等十縣

喇布平江西

莽依圖兵至廣東

尙之

信出降

廣東平

傅宏烈復梧州

宏烈侂附三桂

平蠻滅寇將軍

民出城迎降。金光祖亦自肇慶至。之信又以書招原任高州總兵祖澤清。澤清遂以高雷廉三郡降。又招原任瓊州總兵官佟國卿。國卿以瓊州降。已而潮州劉進忠苗之秀亦以潮州降。於是廣東悉平。詔之信仍襲其父平南王爵。駐守廣東。

綱秋八月。廣西巡撫傅宏烈克復梧州。

目傅宏烈。江西進賢人也。

初爲慶陽知府。當三桂未變時。常計其不軌之謀於朝。朝廷不信。坐誣妄謫戍蒼梧。及三桂既反。宏烈思欲謀恢復。當先假其事權。於是侂附三桂。受其倍勝將軍之號。已而入思州泗城廣南富川諸土司。及交趾界。聯絡義勇。得五千人。遂於十五年冬。移檄討三桂。三桂大怒。殺其全家三百餘口於柳州。宏烈嘗以大義說孫延齡。令其反正。及三桂殺延齡。宏烈又以大義說尙之信。同謀恢復。本年五月。莽依圖進兵入粵。宏烈遺右理事官麻勒吉書。謂若得大兵速進南安。宏烈從中接應。以扼廣東咽喉。廣東路通。則廣西全省。宏烈可一面當之。但須假一虛銜。且請分給土印。以便號召。麻勒吉以聞。詔授宏烈爲廣西巡撫。平蠻滅寇將軍。俾增募義兵。便宜行事。六月。大軍入韶。復詔莽依圖以兵入千尙之信。以兵三千助之。然之信不遣兵。又不爲莽依圖具舟艦。師久不集。宏烈遂獨領所部萬餘。乘機先進。克復梧州。三桂將趙天元。僅以身遁。已而進克潯州。下鬱林。所向皆捷。三

詔舉博學鴻儒

桂勢益盛

吳三桂所據廣西之地已失其半。

戊午康熙十七年春正月詔舉博學鴻儒。

諭吏部自古一代

之興必有博學鴻儒。振起文運。我朝崇儒重道。四海之廣。豈無碩彥奇才。可以追蹤前哲者。令在京三品以上及科道官員在外督撫布按各舉所知。於是大學士李蔚等薦浙江曹溶字潔躬。秀水人。等七十一人入京待試。

三月吳三桂稱帝徙都衡州改元昭武。

吳三桂自舉兵雲南

吳三桂稱帝

以來至是已六十有七歲矣。頗思藉帝位自娛。然自王輔臣耿精忠尙之信乞降後。既失陝西福建廣東三大援。又失江西及廣西之半。其所據自滇黔外。獨有四川湖南及廣西數郡而已。而清兵又雲集湘湖間。疆宇日蹙。且自軍興以來。東西調發財用漸竭。川湖賦稅不足。以供軍需。情見勢絀。深恐諸將解體。欲即據帝位。以繫人心。其下又爭相勸進。遂於本年三月。即皇帝位。建元昭武。國號周。自長沙徙都衡州。改衡州爲定天府。置百官。封諸將。造新曆。舉雲貴鄉試。以號召遠近。登極之日。殿瓦不及易黃。以漆髹之。構廬舍萬間。爲朝房。適大風雨。草草成禮而罷。

傅喇塔卒

夏五月。貝子傅喇塔卒於軍。

當三藩之變。清初宿將已盡。惟

安親王傅貝子。剿流賊於川楚間。習戰陣。故兩軍功爲最多。浙閩平

國號周雲貴鄉試

鄭經
圍攻
海澄

圍攻
泉州
吳三
桂死

定。傅貝子軍稱尤有紀律。至是卒。諡惠獻。自傅貝子卒後。鄭經復引兵連攻福
[綱] 秋七月。鄭經復陷海澄。長泰等縣。進攻泉州。建州海澄郡邑。閩事更棘於耿藩。 [目] 鄭經自退守廈

門後。仍日思進兵。本年二月。據玉州等寨。三月。分遣吳淑。蔡寅等於
石碼城登岸。進攻江東橋。即虎渡橋。在福 等處。朝旨命康親王偕印廷

棟黃芳世。協守漳泉海澄。閏三月。印廷棟黃芳世。同敗蔡寅於天寶
山。在福建龍溪縣西三十里。 斬楊寧等將三十六人。經復益兵圍攻海澄。夏五月。海

澄公黃芳世卒於軍。詔贈少保。諡忠襄。以其弟總兵官黃芳泰襲封。
六月。經攻海澄急。城外木柵礮臺俱陷。經兵從高阜俯瞰城中。火攻

不絕。總兵官黃藍。馳書告急。得旨。著康親王速檄將軍賴塔喇哈達
等赴援。又密遺書黃藍。如有隙可乘。即率兵棄城突出。來會漳州大

軍。秋七月。海澄糧盡。黃藍等委城突出。海澄遂陷。經復進攻長泰。署
前鋒統領希佛歿於陣。長泰亦陷。未幾。經復遣劉國軒等。攻取同安。

乘勝水陸並進。圍攻泉州。詔副都統岳爾多馬思文。率師赴援。
[綱] 八月。吳三桂死。其孫世璠立。 [圖] 三桂既稱帝。益思發展。六月。發

兵攻郴州。前鋒統領碩岱與戰。敗績。退保永興。郴州遂為三桂所有。
三桂既得郴州。以永興為衡州門戶。相距僅百餘里。勢所必爭。即召

回馬寶王緒胡國柱等。併力進攻。永興都統伊里布。副都統哈克山。
相繼戰歿。河外營壘。悉為三桂軍所據。簡親王喇布。屯兵茶陵。今為縣

道。不敢救。將軍穆占在郴州。遣兵來援。亦不敢進。於是前鋒統領碩岱等入城死守。而三桂軍三面環攻。晝夜不息。城壞於礮。囊土補之。且築且戰。近二十日。瀕危者屢矣。至是三桂軍忽拔營自去。衆咸疑訝。已乃知三桂暴卒。諸將解圍赴衡州也。先是三桂壻胡國柱見清師壓境。勢日逼。密謀降清。馬寶阻之。不聽。馳告三桂。值中秋節。三桂方擁歌姬。與所嬖陳圓圓。臨軒玩月。聞變大呼曰。吾事去矣。卽氣噎仆地。遽絕不復甦。三桂既死。馬寶等卽與諸將迎三桂孫世璠於雲南。至衡州立之。改元洪化。始發喪。歸柩雲南。

吳世璠
立

喇布克復
州

冬十一月。簡親王喇布克復郴州。先是康熙十四年。陝甘變

起。四方響應。帝下詔議親征。欲親統大軍。進駐荊州。羣臣以京師爲根本重地。一旦車駕遠去。恐奸宄竊發。固請勿行。及三桂稱帝。帝以諸將帥統兵南伐。曠日持久。不能奏功。致三桂僭竊大號。因下詔切責。復議親征。秋八月。聞三桂死。親征之議始罷。九月。詔授平南王尙之信爲奮武大將軍。統兵赴永興郴州等處。會同簡親王。共圖恢復。十一月。簡親王喇布。移師取郴州。敵軍守城者夜遁。遂復郴州。

己未十八年春正月。復岳州長沙常德諸府。敵軍岳州之糧。取給於常德。而圍師僅守君山。敵船往來自如。至是降將林興珠獻策。請以舟師分泊香蛇峽諸處。並立陸營於九貴山。以斷長沙衡州

復岳州
常德諸府

州復
衛布

親試
博學
鴻儒
於體
仁閣

淮陽
瞿家
壩成

之路。敵可坐困。詔從之。卽命貝勒察尼。依其策以行。而後水陸之圍始密。敵將杜輝。遣人約降。事泄。爲岳州守將吳應麒絞死。城中糧日竭。總兵王度仲。將軍陳珀等。各以其舟師來降。應麒棄城遁。遂復岳州。未幾長沙守將。聞岳州破。亦棄城遁。安親王軍入其城。遂復長沙。二月。相陰。華容。石門。湘潭。桃源。及松滋。枝江。宜都。澧州等地。俱以次恢復。百里洲守將洪福。亦率舟師來降。同時順承郡王勒爾錦遣兵取常德。未至。敵兵先焚城遁。按察使陳寶鑰迎降。遂復其城。

二月。簡親王喇布遣兵復衡州。吳世璠既立。以清兵日逼。不敢留衡州。退居貴陽。恃川湖桂爲屏蔽。然自三桂驟歿。部下失措。莫能定戰守之策。清軍岳州長沙常德等府。相繼恢復。勢日張。至是簡親王喇布。遣兵取衡州。甫抵城下。署前鋒參領戴屯。奪門入城。守將吳國貴夏國相。皆驚遁。遂復衡州府城。

三月。親試博學鴻儒於體仁閣。時內外薦舉博學鴻儒一百四十三人。集京師。詔親試於體仁閣。旋取一等彭孫通等二十人。二等李來泰等三十人。俱授翰林官。纂修明史。同時又欽賜歸允肅等一百五十一人。進士及第出身有差。

秋七月。淮陽瞿家壩成。河道總督靳輔奏。淮河東岸。自瞿家壩至周橋閘。乃淮陽運河上游門戶。山陽鹽城等七州縣民生關鍵。

也。當黃河循禹故道之時。淮流安瀾直下。此地未聞水患。迨黃河南徙奪淮。淮安不能暢注。於是壅遏四漫。山陽寶應高郵江都四州縣。河西低窪之區。盡成澤國者。六百餘年矣。明萬曆初。河道廢壞。雖不若今日之甚。而清口淤高堰決。與今日情形相似。彼時河臣潘季馴築隄堵口。治效班班可考。然此處不議加高。蓋明代祖陵在西。故停河東之障以洩水。殊不知如慮淮漲西侵。何難兩岸並築。而顧留患門庭。歷年既久。遂致成河九道。使淮陽疊受災殃。計瞿家壩成河九道之處。共寬一千三百二十三丈二尺。今已合龍。更查山陽寶應高郵江都四州縣。河西諸湖。亦逐漸涸出。擬設法招墾。庶幾增賦足民。詔從之。未幾。靳輔復請另開運河於駱馬湖之旁。以便轉輸。詔並從之。

吳世璠走貴陽

成河九道

○九月。吳世璠走貴陽。

○自三桂死。世璠立。夏國貴卽倡棄滇之

議。謂宜舍湖南不顧。北向以爭天下。陸軍出荆襄。趨河南。水師下武昌。順流撼江左。而諸將不顧。馬寶首梗其議。於是迎三桂喪反滇。棄衡州。走貴陽。清軍勢大振。湖南則安親王岳樂。貝勒察尼。廣西則巡撫傅宏烈。將軍莽依圖。賴塔。四川則撫遠大將軍圖海。平涼提督王進寶。陝西提督趙良棟。於是克岳州。復常德。進取衡州。秋七月。將軍莽依圖。覺羅舒恕。額楚。總兵譚昇。楊國泰等。敗吳世璠於南寧之西。

廣西
全復

救吳
三桂
諸將

王捷
寶復
中

王屏
藩敗
走廣
元

趙良

山世宗負創。以數十騎遁。遂復南寧。八月。傅宏烈復遣兵復柳城融城。桂柳路通。於是廣西全復。至是命簡親王喇布。率師守桂林。將軍莽依圖。自南寧取路入滇。進攻世璠於貴陽。

綱冬十月。敕各路將軍。招撫吳三桂諸將。時廷議招撫吳三桂諸將。吳應麒。胡國柱。夏國相。王屏藩。馬寶。及郭壯圖等。帝諭大學士等。謂吳應麒。胡國柱。夏國相。王屏藩等。俱吳三桂族戚。同謀叛逆。本非脅從。今招撫敕書中。若加脅從等字。反令生疑。不如聲明其罪。許以革面歸誠。王者之言。昭如星日。一以至誠相感。庶可招徠遠人。若王屏藩能傾心向化。則西蜀不血刃而定矣。

綱十一月。平涼提督王進寶入鷄頭關。在今陝西鞏城縣北。王屏藩走廣元。遂復漢中府。

目順承郡王勒爾錦。及將軍噶爾漢等。既復興山歸州。巴東諸城。即由鄭陽彝陵。規取蜀中。無何。蜀將馬承蔭。郭義等。皆薙髮投誠。於是詔大將軍圖海。與各路將軍。分頭急擊寶鷄等處。以期恢復漢中興安等府。十一月。平涼提督王進寶。引兵攻入鷄頭關。守將將王屏藩。敗走廣元。遂復漢中府。已而圖海遣兵攻入梁河關。守將韓晉卿。遁入四川。遂復興安州。而平利。紫陽。石泉。漢陰。洵陽。白河。及湖廣竹谿。上津。等縣。亦以次平定。

綱庚申十九年春正月。陝西提督趙良棟復成都府。四川平。目趙

良棟甘肅寧夏人。順治二年。清兵定陝西。良棟應募。隸總督孟喬芳標下。積功至勇略將軍。陝西提督。大小百餘戰。戰無不克。馭兵嚴而有恩。皆樂爲之用。故所向有功。去年六月。朝命各路將軍進兵平蜀。良棟遂率本部兵。從白水壩。浮水渡江。擊賊。大敗之。追至青川石碛。在四川平武縣東。復敗其伏兵。龍安府總兵姜應熊等。開城出降。遂復龍安府。良棟乘勝。率兵自龍安進取成都。兵至舊州明月江。敵軍斷橋守江。良棟督兵浮水渡江。襲擊。敵軍大敗。良棟令總兵官王進才。分兩路進取成都。而親率大兵繼進。至綿竹。三桂將勁武將軍汪文元迎降。至成都二十里鋪。巡撫張文德等。率文武官二百餘人迎降。遂復成都。同時平涼提督王進寶。追敵將王屏藩至廣元。入朝天關。屏藩退走保寧。進寶分兵三路。進趣保寧。去城二十里。據孔道而軍。屏藩率兵二萬來攻。進寶奮擊。大敗之。追至錦屏山。在四川閬中縣南三里。連破敵軍四壘。敵軍退保木橋。進寶又擊敗之。奪橋斬關入城。屏藩力竭自剄死。將軍陳君極亦自經死。敵將張起龍及總兵郭天春等十七人。俱就擒。遂復保寧。事聞。詔以王進寶守四川。未幾湖廣提督徐治都。四川總督楊茂勳。大敗三桂將楊來嘉。擒王鳳岐。復巫山縣。乘勝取夔州。降其將軍劉之衛等。遂復夔州。譚宏亦降。詔以楊茂勳守成都。徐治都守荊州。王進寶守漢中。擢趙良棟爲雲南貴州總督。加兵部尚書。

趙良棟進
南攻雲

馬承
廕復
叛

傅宏
烈破
執不
屈死

計平
馬承
廕

殺尙
之信

銜。率師進取雲南。三月將軍吳丹率師至重慶。楊來嘉彭時亨總兵江有倉等俱詣軍門降。達州東鄉太平新寧南江安岳等州縣亦歸附。四川悉平。

○三月。馬承廕復叛。執廣西巡撫傅宏烈送貴陽。宏烈不屈死。

初。馬承廕叛附吳三桂。及三桂死。湖南平定。廣西恢復。窮迫請降。詔赦其罪。封以伯爵。授以將軍。仍令統兵。與馬九玉金光祖等分道取雲貴。承廕請以七千人分設七營。部議止許一營。承廕不悅。遂復叛。給傅宏烈赴柳城。乘間襲破其營。執之。械送貴陽。吳世璠夙重宏烈名。見其至。誘以偽職。宏烈罵曰。爾祖未反時。吾即劾奏。知爾家必作賊。恨不早滅爾家。吾豈從賊反耶。世璠知不可屈。遂殺之。

○夏五月。簡親王喇布。將軍莽依圖。總督金光祖。合討馬承廕平之。

○是月初四日。金光祖敗承廕兵於武宣。復其城。初八日。莽依圖敗承廕兵於陶登。乘勝復象州。今為而簡親王兵則於十四日至雒容。進取柳州。十七日。承廕力竭。遂率文武官弁六百六十餘員。兵七

千三百餘名。詣軍門降。詔令內閣學士薩穆哈。率兵押解承廕及其標下守備以上官來京。並擊散其黨。不許聚集廣東諸處。以提督哲爾肯屯駐柳州。

○秋八月。殺平南親王尙之信。○之信既降後。其部下護衛張永

王國棟疏列其罪

降人譚宏叛

鄭經卒

稔張士選。忽赴京首告之。信謀叛。帝命刑部侍郎宜昌阿。郎中宋俄託等。以巡視海疆爲名。赴廣東察其狀。並令之信來京對質。六月。之信母舒氏胡氏。復首告之。信罪逆於安親王岳樂軍前。而都統王國棟亦相繼疏列其罪。帝卽令宜昌阿與王國棟。執之信於武宣。之信旋具疏自辯。帝不忍遽誅。仍命來京對簿。八月。之信弟之節。及李天植等。陰糾黨羽。誘王國棟殺之。謀爲亂。將軍賴塔聞變。率兵圍之。擒之。節李天植。而舒氏胡氏。復上言之。信無謀叛跡。前告變疏。皆王國棟等僞爲。事下王大臣集議。賜之信死。之節李天植等悉正法。

○九月。降人譚宏叛。夔州民變。○湖廣提督徐治都奏。譚宏等既降。復叛。夔州民變。瀘州。永寧。敘州。諸處俱陷。帝命將軍噶爾漢。都統范達禮等。率兵征討。冬十月。譚宏彭時亨等陷涪州。更命陝西總督哈定。率兵赴保寧討之。十二月。譚宏死。將軍噶爾漢進敗譚軍於雲陽。禽其總兵向旭輝等。復雲陽城。宏子天祕遁。於是萬縣。開縣。建始。梁山。忠州等處悉平。

○辛酉二十年春正月。延平王鄭經卒。次子克塽襲位。○自耿精忠敗降後。朝廷命精忠與康親王傑書。合兵攻經。收復漳泉以下諸府。經退守廈門。出沒沿海諸郡。康熙十八年。經遣其將劉國軒等。分道進兵。以六月下海澄。分圍漳泉諸府。傑書駐軍福州不敢救。而巡

塔賴
與鄭
經書

長子
克壘
監國

襲殺
克壘
而立
克塽

撫吳興祚。將軍賴塔出安溪。今福建間道解泉州之圍。總督姚啓聖提督楊捷奪漳州險要。國軒還據海澄。扼守年餘不能下。及三桂死。清軍復岳州。湖南水師無所用。詔遣水師提督萬正色督戰艘二百。由海赴閩。會啓聖興祚等軍。合攻經兵。遂以次年取海澄。經及國軒棄金廈二島。歸守臺灣。久之將軍賴塔遣使與經書言和。其書曰自海上用兵以來。朝廷屢下招撫之令。而議終不成。皆由封疆諸臣。執泥削髮登岸。彼此齟齬。臺灣本非中國版籍。足下父子。自關荆榛。且晷懷勝國。未嘗如三桂之潛安。本朝亦何惜海外一彈丸地。不聽田橫壯士。逍遙其間乎。今三藩殄滅。中外一家。蒙傑識時。必不復思墟已灰之燼。毒瘡痍之民。若能保境息兵。則從此不必登岸。不必種髮。不必易衣冠。稱臣入貢可也。不稱臣。不入貢亦可也。以臺灣爲箕子之朝鮮。爲徐福之日本。與世無患。與人無爭。一而沿海生靈。永息塗炭。惟足下圖之。經報書如約。惟欲留海澄爲互市公所。姚啓聖持不可議。復寢啓聖督閩。務欲滅鄭氏。收臺灣爲功。數遣刺客。謀暗殺經。事皆無效。至是經病卒。其侍衛馮錫範奉其次子克塽嗣爲延平王。於是王位繼承之爭起。而鄭氏之勢衰矣。先是經連年用兵在外。用陳永華言。以長子克壘監國。克壘長而才。然爲乳婢所出。方成功時。已有構之者。及經以克壘監國。讒言益夥。然克壘能禮賢恤下。謹法令。權輕重。物望歸之。羣小憚其明察。益不利其嗣位。至是侍衛馮錫範首以計罷永華兵柄。永華以憂死。克壘失助。時成功妻董夫人尚在。復入間言。遂襲殺克壘。而立經次子克塽。塽幼弱不能蒞事。事皆決於錫範。人心益失。內亂紛起。閩督姚啓聖聞之大喜。又知水師提督施琅習海道。可大用。請乘機出師。內閣學

士李光地亦以用兵為請於是攻臺之議乃決。

三月吳世璠走雲南。吳世璠既退守貴陽清兵遂恢復湖南

各地即由平越直趨貴陽世璠震懼復棄貴陽偕諸將走雲南據官

城以避其鋒先是明永曆帝在雲南會築宮於五華山在雲南省城內三桂

益廣其址繚以重垣俯以傑閣極土木之盛世璠既至雲南即以官

城為宮分兵駐守無何乘勝西進與賴塔軍會於曲靖抵雲南掘濠

圍之世璠據五華山誓死守禦密召蜀中將馬寶胡國柱夏國相等

歸援朝旨命大將軍佛尼勒提督趙良棟與噶爾漢等共擊之。

秋九月四川提督趙良棟會師合攻雲南克之吳世璠自殺雲南

平。初貝子章泰及將軍賴塔分三路入滇以本年二月抵雲南

世璠使郭壯圖率步騎數萬列象陣迎戰三十里外章泰攻其左賴

塔攻其右自卯至午敵五卻五進殊死戰象忽反踐其軍於金汁河

在昆明縣東一名金陵河。勁騎左右衝之始大卻追擊之於城東歸化寺禽斬殆盡

自歸化寺列營互碧鷄關在昆明縣西南碧鷄山下為長圍數十里困之城內樵

蘇不備者逾月世璠勢益蹙其丞相夏國相慮都下謀變盡移諸將

家口於五華山宮城分門守禦誓以必死相持數月臨安永順姚安

大理諸路總兵相繼降世璠割地乞師於達賴喇嘛其書未達九月

四川提督趙良棟之師自蜀至滇以長圍距城遠不易下乃身先士

吳世璠走雲南 築宮五華山

趙良棟合兵克雲南 列象陣迎戰

吳世璠乞師於達賴喇嘛

吳世璠自

雲南平

封建餘弊盡革

精忠

劉清海

卒。連踰三橋。先薄城。諸軍繼之。又於昆明池內。橫筏施樓櫓。以斷接

濟。城內食盡援絕。將軍線緘。吳國柱。吳世吉等。將舉火為內應。夏國

相知有變。疾趨至宮城。號哭而言曰。吾聞守社稷者死社稷。世璠因

自縊。國相及郭壯圖皆自殺。清兵遂入城。諸將爭取子女玉帛。惟良

棟嚴禁。軍士劫掠。雲南悉平。是役先後互九年。蔓延雲貴。兩湖。兩粵。

福建。浙江。陝西。甘肅。四川。十二省。至是始獲弭平。既班師。朝廷盡籍

藩產入官。撤藩兵回京師。而於東南要隘都會。各設八旗兵駐防。前

代封建之餘弊。至是始絕。

辛圖海

冬十二月。大學士圖海卒。

察哈爾之役。禁旅方南征。宿衛空

虛。圖海奉命北征。選入旗家奴之驍健者以行。平察哈爾。進擊王輔

臣。關陝悉平。至是卒。賜諡文襄。

王戌二十一年春正月。殺靖南王耿精忠。

精忠降後。怏怏不

得志。吳世璠既死。其部將忽首告其復謀不軌。於是精忠凌遲處死。

其子顯祚處斬。曾養性。劉進忠。徐文耀。王世瑜。白顯忠。江元勳。王振

邦。蔣得輅。俱凌遲。進忠梟示。黃國瑞。林芳蓀。廖庭雲。李似桂。夏季旺。

呂應斗。武浩。司定猷。沈偉。郭景汾。羅萬里。祖宏勳。陳儀。陳斌。俱處斬。

田起蛟。金鏡。李學詩。陳夢雷。俱從寬免死。初精忠之降。以請剿海寇

贖罪為詞。康親王傑書。奏復其爵。及所屬官職如舊。因以精忠弟昭

誘精
忠入
觀

拆吳
三桂
骸骨

殺楚
人朱
方旦

忠爲鎮平將軍守福州。而使精忠率所部從征。旋收復興化泉州漳州諸府。鄭經退入臺灣。又移師攻潮州。會尙之信以廣東降。潮州之劉進忠亦降。精忠遂駐守其地。十六年四月。康親王議令將軍賴塔守潮。而撤精忠還福州。帝慮其疑懼生變。詔勿撤。十一月。藩下參領徐鴻弼等。遣人赴部。首精忠歸順後。尙畜逆謀。列罪狀五款。同時昭忠。亦以鴻弼首詞具疏入告。帝留疏不發。十七年春。召昭忠還京師。仍命精忠還駐福州。而密令傑書誘使自請入覲。十九年八月。精忠入朝。以藩兵授所屬都統馬九玉轄之。帝乃以前此留中諸疏。下法司勘問。部議黜爵磔死。然帝以九玉尙握兵權。不欲遽發。命械繫精忠。待鴻弼等至京對簿。本年十月。大兵平雲南。九玉亦解任歸旗。于是台官仰承風旨。文章言三桂宜戮屍。精忠及其黨。應按律議磔。而大學士明珠。亦極言精忠罪在不赦。及是詔拆三桂骸骨。頒示海內。磔精忠于市。三藩旣平。乃于福州。廣州。荊州等處。各設八旗兵駐防。自是不復以兵權土地。世與臣下。凡親貴勳舊。畢留京師。中央集權之制。至是益備。

綱二月。殺楚人朱方旦。圖楚人朱方旦。刊刻祕書。其徒顧齊宏陸光旭翟鳳彩等。互相標榜。比之宣聖。大將軍勒爾錦。統兵在荊州。嘗匾其堂曰聖人堂。里曰至人里。經翰林侍講王鴻緒參奏。湖廣巡撫

王新命審實具題。奉旨着朱方日立斬。餘俱斬監候。勒爾錦時以他罪羈禁。特予免議。

夏四月。封琉球國世子尙貞爲琉球國王。

癸亥。康熙二十二年春正月。封安國王嗣黎維正爲安南國王。

秋八月。水師提督施琅入臺灣。鄭克塽降。初。鄭經死。次子克

塽嗣位。鄭氏內亂。閩督姚啓聖奏。鄭氏子少國亂。時不可失。因薦部

將施琅。習海道可用。帝從之。遂命施琅爲福建水師提督。專任攻臺

之事。琅奏臺灣精銳全在澎湖。澎湖不破。則臺灣無可取之理。澎湖

失。則臺灣不攻而自潰。時守澎湖者爲劉國軒。成功時之大將也。聞

朝廷將用兵。貽書啓聖。請照琉球高麗等國例。稱臣進貢。不薙髮。不

登岸。啓聖以聞。帝不許。趣施琅速出師。施琅遂於本年六月。以戰艦

三百。水師二萬。自福州出海。定策先下澎湖。以扼其險。然後進取全

臺。而國軒在澎湖。沿海築壘。環二十餘里。壘設大礮。外以巨艦護之。

守禦甚嚴。會颶風夜發。怒濤山立。琅舟師前鋒。簸蕩飄散。國軒命艦

四面圍攻。琅親督大艦衝圍。矢集琅目。幾殆。自十六日至二十二日。

鏖戰七晝夜。琅焚敵艦百九十餘艘。國軒力不能支。乘小艇。由吼門

冒險突圍。退歸臺灣。清軍遂據澎湖。進泊鹿耳門。全臺震動。秋七月。

克塽遣鄭平英等。奉表乞降。琅及啓聖以聞。詔許之。八月。施琅率衆

封安
南國
王南
施琅
平定
臺灣

定策
先下
澎湖

鄭克
塽乞
降

姚啓聖發憤死

命整肅朝會筵宴禮儀

疏球請遣子弟入監讀書

渡臺。而國軒及馮錫範等，遂擁克塽出降。繳上成功所受明延平郡王招討大將軍金印各一。公侯伯及將軍都督等銀印五。籍土地戶口府庫軍實以獻。臺灣悉平。時八月十八日也。鄭氏自順治十八年逐荷蘭人。據臺灣獨立。傳三世。凡二十三年而亡。是役也。姚啓聖首建大謀。發縱指示。皆啓聖一人爲之。琅雖善戰。然不過受方略。乘成算而已。及大兵凱旋。琅以功封靖海侯。勳在平瀛諸將上。而啓聖獨無所預。遂發憤死。琅本成功將。以微嫌降清。臺灣既平之越日。刑牲祭告成功之廟。祭畢投地大慟。乃封施琅爲海澄公。國軒錫範俱伯爵。克塽入都。隸漢軍。朝廷以臺灣孤懸海外。欲棄之。施琅上疏言。東南形勝。在海不在陸。臺灣一島。北通吳會。南接粵嶠。實東南數省之屏蔽。且其地野沃土腴。物產利溥。耕桑並盛。魚鹽充足。疏曠水簾。糖蔗鹿皮。一切日用之需。無所不有。今既入版圖。一旦棄之。必仍爲荷蘭所得。海疆浸將多事。帝韙其議。詔設臺灣府及臺灣諸羅鳳山三縣以統治之。

綱甲子二十三年春正月。命整肅朝會筵宴禮儀。

綱夏五月。詔纂修大清會典。

綱六月。疏球國中。山王請遣陪臣子弟入監讀書。許之。

綱秋九月。帝南巡。目臺灣既平。帝欲周知中國士俗民情。且以黃河決決。深爲民害。思親至其地。相度察視。因特舉南巡之典。是年九

帝南巡開
黃河諸險

黑龍
江之
交涉

俄築
雅克
薩城

月。自京都啓鑾。十月庚子至濟南府。壬寅至泰安州。登泰山。庚戌至
鄒城。河道總督靳輔迎駕。帝諭之曰。黃河屢次衝決。久爲民害。朕欲
親至其地。相度形勢。察視隄工。卽於今日前往。遂至黃河北岸。臨閱
諸險。工令於南北兩岸。增修堤防。壬子至清河。臨視天妃閘。帝見水
勢湍急。指授河臣。改爲草壩。另設七里太平二閘。以分水勢。十一月
壬戌至江寧。登雨花臺。癸亥謁明太祖陵。親爲拜奠。過明故宮。慨然
久之。乙丑。自江寧回鑾。辛未至清口。復閱黃河南岸諸險。工。庚寅還
京師。終帝之世。南巡凡六次。往返供億。悉發內帑。沿途行宮。不施采
績。相傳每處所費。不過一二萬金。視後世乾隆時相去蓋天壤云。

綱乙丑二十四年春正月。命都統彭春率師駐黑龍江。規復雅克薩
城。**目**初。太宗之經營黑龍江等地也。俄羅斯遠征軍。亦越外興安
嶺達鄂霍海岸。其疆域所屆。南與喀爾喀爲隣。蒙古人與通貿易焉。
時東胡族人之入俄境者。爲言外興安嶺南境之饒衍。俄人既心嚮
之。而可薩克人彼雅爾古者。又遊歷至黑龍江下流。周覽其山川部
落。具以所見。告雅庫將軍。謂得精兵三百。可使其地悉入俄國版圖。
會清兵入關。不暇顧東北。俄人因乘間侵略。奪索倫部人所居之雅
克薩地而有之。遂築城駐兵。復沿黑龍江而下。出松花江。侵入滿洲。
是爲雅克薩爲俄人佔據之始。當是時。俄人未知中國國力。嘗兩遣

使賣方物。上書世祖。以請互市爲名。至北京。覘虛實。而中國方憫然自大。不識俄羅斯爲何物。以隣近朝貢諸國等視之。所與俄皇書。詞絕倨。略謂。爾國遠處西北。從未一達中華。今爾誠心向化。遣使貢進方物。朕實嘉之。特賜禮物。卽令爾使人賣去。以明朕柔遠之至意。爾其欽承。永效忠順。以世恩寵云云。時俄人不解漢文。亦未起文字上之交涉。會俄人納中國逋逃。聖祖遣使莫斯科。令交付。並約束邊人。禁抄掠。莫斯科人。無能解中國文字者。乃遣使與清使俱來北京。欲與中國訂界約。開貿易。交換俘虜。政府宣言。非先交付逃人。則所請皆無庸置議。議卒不成。俄人益經營雅克薩。將席捲黑龍江東北數千里地。聖祖聞之。怒。思有以創之。乃遣人偵雅克薩城形勢。知俄兵少。不足患。乃定征俄之策。先命伊桑阿赴寧古塔。制巨舟。築墨爾根。齊齊哈爾二城。置十驛。通餉運。以薩布素爲黑龍江將軍。治愛琿城。又命車臣汗部絕俄人貿易。俄人不服。於是。有雅克薩之戰。康熙二十二年。俄將模里尼克。率可薩克兵六十餘人。發自雅克薩。將近愛琿。我兵船迎擊之。俘其全軍。致諸齊齊哈爾。二十四年春。復命都統彭春。率水陸兩軍北征。陸軍萬人。攜巨礮二百尊。自齊齊哈爾陸行。水軍五千人。艦百艘。自松花江出黑龍江。兩軍齊集雅克薩城下。俄驍將圖爾布青。以四百五十人。拒戰不屈。六月。我軍始用礮轟擊。圖

御書
萬世
師表
勒石

彭春
奏克
復雅
克薩
城

朝鮮
王李
焯有
罪罰
銀

爾布青以械竄兵寡勢不能支遂敗退其城守頭目額里克舍詣軍前乞降我軍毀雅克薩城而還獻俘京師。

〔綱〕二月詔修賦役全書。

〔綱〕三月以御書萬世師表四字勒石頒布天下學宮。

〔綱〕夏五月考試漢軍官員於太和門。

〔綱〕命大學士勒德洪王熙等修政治典訓。

〔綱〕六月帝巡幸塞外。〔目〕是月庚寅朔帝巡幸塞外癸巳車駕出古

北口是日都統彭春奏克復雅克薩城俄羅斯城守頭目額里克舍等詣軍前乞降帝謂侍臣曰治國之道期於久安長治不可圖便一時當承平無事朕每殫心籌度卽今征俄之役似非甚要而所關最鉅俄羅斯擾我黑龍江松花江一帶三十餘年不速加翦除恐邊徼之民不獲甯息朕親政之後卽留意於此今收復雅克薩城得遂初心至於撫綏外國在使之心服不在震之以威戊戌帝還京師。

〔綱〕丙寅二十五年春二月朝鮮國王李焯有罪罰銀。〔目〕時朝鮮國

民韓得完全大成等二十八人違禁越江採獲又擅放鳥槍將欽差繪畫輿圖官役打傷於是差往朝鮮國審事護軍統領佟寶奏稱朝鮮國王李焯平日不將人民禁飭以致違禁採獲打傷官役殊干法紀詔罰朝鮮國王銀二萬兩以儆疏縱韓得完等六人斬決全大成

等二十二二人免死。減等發落。其咸鏡道節度使等官。降革有差。

〔綱〕三月。詔纂修一統志。

〔綱〕四月。詔訪求遺書。〔目〕詔旨有曰。自古經史書籍。所重發明心性。

裨益政治。諸子百家。泛盜詭奇。有乖經術。其他異端。說說。概不准收。

錄。

〔綱〕五月。詔直省嚴禁淫祠濫祀。〔目〕從禮部尚書湯斌請也。初。斌在

江蘇巡撫任時。嘗疏言蘇州府上方山。一名楞伽山在蘇州吳縣南。有五通淫祠。幾數

百年。遠近之人。奔走如鶩。牲牢酒醴之享。歌舞笙簧之聲。無時間歇。

諺謂其山曰肉山。其下石湖曰酒海。凡少年婦女。有寒熱症者。巫覡

輒曰。五通欲娶為婦。病者神魂失據。往往羸瘵以死。每歲嘗至數十

家。視河伯娶婦為更甚。臣多方禁止。其風稍息。比因臣勘災至淮。乘

隙益復猖獗。臣遂收妖像木偶。付諸烈焰。土偶投諸深淵。民始而駭。

因為從前曾有長官。銳意革除。旋即遇祟以死。皆為臣危。數月以後。

見無他異。始悟往日之非。然吳中巫覡。最黠且悍。恐臣去任之後。箕

斂銀錢。更議興復。請賜特旨嚴禁。勒石山巔。庶可永絕根株。詔如所

請。

〔綱〕保和殿大學士魏裔介卒。〔目〕裔介居諫垣數十年。最為敢言。屢

躡屣起。終不易其操。至是卒。雍正十年。追諡文毅。

詔嚴禁淫祠濫祀

詔訪求遺書

聯荷
蘭國
敕諭

俄羅
斯遣
使請
成

二雅
圍攻
克薩

俄皇
彼得
覆書

○秋七月。賜荷蘭國敕諭。並文綺白金等物。○諭曰。朕維柔遠能

邇。盛代之嘉謨。修職獻琛。藩臣之大節。輸誠匪懈。寵賚宜頒。爾荷蘭

國王耀漢連氏甘勃氏。屬在遐方。克抒丹悃。遣使齎表納貢。忠蓋之

忱。良可嘉尚。特降敕獎諭。並賜王文綺白金等物。王其祗承。益勵忠

貞。以副朕眷。欽哉。是時荷蘭國進貢限期。定五年一次。又貢船例由廣東進路。以泊船之地甚險。改由福建進路。

○九月。俄羅斯遣使請成。許之。○初。圖爾布青之戰。敗也。退至尼

布楚。會俄陸軍大佐伯伊頓。自莫斯科率可薩克兵數百人來援。圖

爾布青乃與合軍而東。至雅克薩城故址。築土壘為防禦計。朝廷聞

訊。即命將軍薩布素。以兵八千。大破四百。圍攻之。俄軍抵死抗拒。壘

堅不可拔。無何。圖爾布青中敵死。伯伊頓死力拒守。俄兵皆穴居。多

病濕。清兵以長圍困之。俄人死於戰。則死於病。存者僅六十餘人。

城日夕且下。而兩國和議告成。清軍遂解圍。此為第二次圍攻雅克

薩之役。是時俄皇彼得第一新立。受制於其姊索希亞。官書謂察克汗。當由音誤。未

有實權。又以雅克薩距國都絕遠。不便援應。亟欲與中國議和。聖祖

亦不欲勞師徼外。會荷蘭貢使。稱伊國與俄羅斯接壤。語言亦通。願

為致書俄皇論曲直。帝遂命作書付荷使。轉達俄皇。未幾俄皇覆書。

略言皇帝所賜之書。下國無通解者。及尼果賚歸。述天朝大臣。以不

還逋逃根特木爾等。騷擾邊境為辭。近者下國邊民。構釁作亂。皇帝

遣師辱臨境上。恭請察明作亂之人。發回正法。除遣使議定邊界外。先令米起佛兒魏牛高宜番法俄羅瓦等。星馳齎書以行。乞先撤雅克薩之圍。帝以俄羅斯以禮通好。馳使請解雅克薩之圍。應照准。卽令薩布素撤兵。收集一所。近戰艦立營。俟俄羅斯使至後定議。

○丁卯二十六年春正月。喀爾喀土謝圖汗車臣汗札薩克圖汗及七旗濟農台吉等合奏請上尊號。不許。○喀爾喀者。卽今瀚海北

之外蒙古也。瀚海地絕中央。莽莽六千里。天以界蒙古之南北。在瀚海南者。爲漠南蒙古。在瀚海北者。爲漠北蒙古。漢唐兵力盛時。或能併漠南。從未有能兼及漠北者。漠北蒙古東西五千里。而和林居其中。和林者。元之舊都。當杭愛山之南。鄂爾坤河西北。漢之北匈奴。唐之爲紂。皆於此建王庭焉。爲瀚海王氣所鍾。故成吉思裔孫車臣汗。留牧茲土。苗裔獨盛於他部。其後有札賚爾者。統一漠北。建國號曰喀爾喀。是爲今外蒙古之祖。由札賚爾兩傳至阿巴岱。始入西藏。謁達賴喇嘛。得其經典以歸。部衆尊信之。奉以爲汗。是爲中部土謝圖汗之始。其東西又別爲兩部。東曰車臣汗。西曰札薩克圖汗。於是三部並立。統名之曰喀爾喀。太宗崇德元年。旣平漠南察哈爾。遣使宣捷書。諭喀爾喀。於是喀爾喀震驚入貢。且請絕明互市。歲獻白駝一白馬八。謂之九白之貢。世祖時。其汗與睿親王多爾袞親王有隙。叛

喀爾喀等
部諸尊
號

蒙古
漢北

並立
三部

而北歸。貢使不通者數年。既而復來乞盟。康熙二十三年。土謝圖汗執殺札薩克圖汗。而奪其妻。於是三部遂內訂。互相攻擊。西鄰準噶爾部會噶爾丹乘之。而大亂以起。方三部內訂時。聖祖遣使偕西藏達賴之使。往和解之。其訂始息。三部汗皆深感聖祖恩。至是遣使合奏。請上尊號。帝不許。

夏四月。加直隸巡撫于成龍太子少保銜。帝諭大學士等。略謂設官分職。原以爲民。所在得一良吏。則民遂其生。今觀各官。雖有品行清潔者。但畏國法而然。如直隸巡撫于成龍之眞實清廉者甚少。觀其爲人。天性忠直。並無交游。惟知愛民。卽伊本旗王等門上。亦不行走。今人不往來大臣之家。則恐其意有不悅。如于成龍介然自守。無所交游。爲大臣者。其奈于成龍何。直隸地方百姓旗人。無不感戴稱頌。如此好官。若不從優褒獎。何以勸衆。著加太子少保銜。以爲廉能稱職者勸。于成龍山西永寧人。由州縣累官至督撫。稱爲天下清官第一。其在廣西羅城縣尤著名。後總督兩江。卒於官。諡清端。

秋七月。大學士宋德宜卒。德宜與弟德宏德宸。俱有文學名。時稱三宋。至是卒。諡文恪。

戊辰二十七年春正月。禡大學士明珠職。明珠故滿洲貴族也。初繼內大臣索額圖爲相。以好士稱。一時才俊。如徐乾學高士奇

明珠
固權
樹黨

郭琇
韓勅
明珠
視職

靳輔
免職

郭琇
奏參
靳輔

王鵬緒諸人皆以文學受知聖祖明珠悉招致之延為上賓及在政
 府久招權納賄勢益益赫其好士實非為國家延攬人才特藉以固
 權樹黨而已當時士夫趨者如市四方貨賂輻輳私邸珍異之積擬
 於天府朝臣中如余國柱李之芳科爾坤佛倫熊一瀟輩皆其死黨
 大學士湯斌之歿或曰明珠醜之平滇之役勇略將軍趙良棟功第
 一明珠忌而抑之不得敘良棟見帝自陳且及明珠圖海章泰諸人
 朋謀傾害狀帝轉責其器量褊狹寵任明珠如故至本年正月御史
 郭琇乃疏劾其背公營私招權樹黨諸罪狀帝始赫然震怒視明珠
 職因諭諸臣潔己奉公勿蹈陋習琇亦以此受知遂至大用相傳郭琇
也。偵其壽日。庶僚咸集。琇直造其第。袖出薄章。當衆讀之。俄舉觴引滿自罰。
曰郭琇無禮。趨而出。珠以貴族。勢焰甚熾時。琇漢人。獨挫其鋒。亦壯矣哉。

三月河道總督靳輔有罪免 **圖**先是二十六年夏工部奏參靳

輔修理河工已經九年並無成功虛糜錢糧議請革職帝以河工重
 大一時不能成功若遽議處恐後任者益難為力暫免革職仍責令
 督修至是御史郭琇復奏參輔治河無功着九卿會議罷輔官河漕
 慕天顏尚書熊一瀟給事中趙吉士俱革職並革輔幕賓陳璜職銜
 解京監候璜秀水布衣先是輔以公事過邯鄲見璜題壁詩大為嘆
 異因蹤跡得之禮之入幕帝南巡閱河工時嘗從容問輔曰爾必有
 通今博古之人為之佐輔以璜對帝領之已而璜以輔薦得賜僉事

武昌
兵變

夏包
子

葉映
榴升
職

道銜。故琇疏並及之。琇初入諫垣。前既疏劾大學士明珠。茲又劾輔。以此受知。不二年擢爲左都御史。

夏六月。武昌兵變。巡撫柯永昇。布政使葉映榴死之。映榴字炳霞上海人。

圖

初。三藩之變。朝議以湖廣當兵衝。增設總督標兵二營。事平。以次裁撤。散勇落魄無聊。散處湖湘間。及裁湖廣總督。並舊有之標兵。亦議截日罷餉。於是衆論洶洶。相聚謀變。有夏逢龍者。景陵人。使氣好大言。素以排解服衆。人呼之曰夏包子。妖僧大元相逢龍。旦夕當大貴。逢龍遂率衆圍巡撫署。射傷襄陽鎮總兵許盛於轅門。巡撫柯永昇投井死。逢龍自稱總統兵馬大元帥。挾布政使葉映榴以下諸官次第至。迫令受職。映榴佯好言。給以無殺百姓。三日當如約。令其妻奉其母自水溝出。而自具遺疏。付家人出城。遂升公座罵賊。拔佩刀自刎死。帝閱疏惻然。特命從優議卹。當是時。裁兵數千。皆征滇百戰之餘。又募江湖盜賊。四出劫掠。連陷嘉魚。咸寧。武昌。蒲圻。漢陽。諸縣。脅從數萬。使其總兵胡耀乾。偕僧大元守省城。而逢龍自將渡漢陽。犯德安。石城。知縣齊國政。率兵固守。逢龍攻之不下。西路始無恙。帝遣都統瓦岱爲振武將軍。調江寧滿漢兵。水陸兼程進。七月復黃州。東路郡縣皆反正。提督徐治都與戰於赤磯山。之鯉魚嶺。薄暮。適大雨。逢龍黨弓膠。火藥俱濕。乃從上風縱火。以鐵騎蹂之。遂大潰。逢龍單

騎奔武昌。時守武昌之總兵胡燿乾已斬僧大元獻城官軍矣。乃亡命黃岡。乞食村寺。爲官軍所擒。與燿乾皆伏誅。

帝南巡

己巳二十八年春正月。帝南巡。正月丙子。帝南巡啓鑾。甲申至濟南。壬辰乘舟。由中運河閱視河道。遂自清河縣渡河。二月辛丑至蘇州。丁未臨杭。辛亥渡錢塘江。舟泊會稽麓。祭禹陵。乙卯自杭州回鑾。癸亥幸江寧。祭明太祖陵。三月戊辰。發江寧。渡江。甲戌閱視高家堰一帶隄岸閘壩。丙戌還京師。以前任河督靳輔治河有功。復其官。

綱秋九月。與俄使訂立尼布楚條約。立石黑龍江。畫定中俄國界。

目我國與歐洲列國之有正式交涉。則自此次中俄黑龍江之交涉始。自二十五年秋。俄人因荷蘭人介紹。遣使通好。後二十六年。俄全權公使費要多羅至。二十七年。朝命內大臣索額圖都統佟國綱。尙書阿爾尼等爲公使。與俄國公使費要多羅。會議於尼布楚。而令都統郎坦發兵一萬。自愛琿水陸並進。爲使臣後援。俄使見中國兵衛甚盛。氣大沮。因張幕尼布楚城外。爲會場。兩國公使咸集。護兵各二百餘人。露刃列帳側。俄人復以兵五百列城南。當我陸軍。又以兵五百陣尼布楚河岸。當我水軍。及開議國界時。俄使欲以黑龍江爲分界。中使欲以尼布楚爲分界。相持各不下。中使拔營向尼布楚城。且

議和之
時之
殺備

與俄使訂
尼布楚
條約與
歐洲正
正式交
涉自此
始

夕且宣戰。俄使不得已。爲最後之讓步。於是界約始簽定。是爲尼布楚條約。時康熙二十八年九月九日。我國交涉史上最榮譽之條約也。其要如左。

一。自黑龍江支流格爾必齊河。沿外興安嶺。以至於海。凡嶺南諸川。注入黑龍江者。屬中國。嶺北屬俄。

二。西以額爾古納河爲界。河南屬中國。河北屬俄。

三。毀雅克薩城。雅克薩居民及物用。聽遷往俄境。

四。兩國獵戶人等。毋許擅越國界。違者送所司懲罰。

五。兩國彼此。不得容留逃人。

六。行旅有官許文票者。得貿易不禁。

約既定。聖祖恐俄人東略之志。終不能絕。乃設屯田兵於精奇里河口。以防之。於是俄人之對中國。一主和平。數遣留學生至北京習華言。或發商隊於沿邊行貿易。凡歷百數十年。遵守界約不少變。

冬十月。刑部尙書徐乾學罷。時四方平定。內外諸臣。各樹朋黨。互相攻訐。如大學士明珠之黨。皇族噶禮之黨。皆其最著者。然是時非獨滿大臣有黨也。漢大臣亦有之。如徐乾學。高士奇。王鴻緒。陳元龍之徒。皆自以高文碩學。通籍詞館。遂互相標榜。以獵取聲譽。依附權貴。而以徐乾學爲之魁。乾學兄弟三人。長卽乾學。次元文。次秉

崑山
三徐

許三
禮之
黨

三禮
疏劾
學乾

以張

義皆以鼎甲致位通顯。時號崑山三徐。鵷緒亦兄弟三人。長九齡。次頊齡。次鵷緒。與士奇並稱徐王高三家。一時學士大夫。非出三家之門者。輒不為世所重。元文頊齡。皆官至大學士。乾學雖未登揆席。而聲望則過之。康熙一代。欽定官書。什九皆乾學監脩總裁。其引疾歸里也。猶命以一統志局自隨。如司馬溫公脩通鑑故事。帝親書光焰萬丈額以賜之。其恩遇之隆如此。同時許三禮郭琇彭鵬輩。俱居諫垣。以清流自命。亦彼此相為聲援。而以許三禮為之魁。與乾學等分為兩黨。琇既疏參靳輔治河無功。鵬後亦彈奏李光地貪位奪情。二人皆重臣清望。先後被搖撼。於是朝端訐奏之風熾。而黨派之傾軋亦愈烈。已而許三禮以乾學輕財好客。為士類所歸。交游又廣。家人門客。往往因緣為奸利。遂上疏劾其律身不嚴。大千物議。以湖北巡撫張所供納賄事為證。帝疑三禮所劾不實。薄譴之。而優容乾學如故。三禮疏訐不已。乾學不自安。請解刑部尚書任。專領各史館總裁。旋許告歸。未幾。士奇元龍鵷緒三人。亦為郭琇所攻。俱休致回籍。斯時惟內閣學士韓菼。雖出乾學門下。而生平巖然自立。不倚於徐許之黨。亦復享盛名。躋顯仕。物論多之。

庚午二十九年夏四月。大清會典成。

六月。以張玉書為文華殿大學士。玉書江蘇丹徒人。順治進

王爲大
學士

準噶爾
部

噶爾丹
自立

土爲人風度凝然。得大臣體。在講幄每據經義納諫。莫由得其獻替之迹。至是拜文華殿大學士。

準噶爾部會噶爾丹入寇。下詔親征。

準噶爾部者。漠西厄魯特蒙古之一部也。厄魯特初爲蒙古牧馬部。姓綽羅斯氏。明時屬瓦

刺。即衛拉特。瓦刺自也。先森。死中衰。地分四部。一曰和碩特。牧烏魯木

齊。一曰土爾扈特。牧雅爾。一曰杜爾伯特。牧額爾齊斯河。一曰綽羅

斯。卽準噶爾。牧伊犁。而總謂之厄魯特蒙古。亦稱厄魯特四衛拉云。

此四部中。和碩特最大。而準噶爾最強。先是明清之交。西藏五世達

賴喇嘛。與紅教喇嘛爭。招致厄魯特蒙古以拒之。於是和碩特部長

固始汗。與三部聯合。自青海入藏。固始汗遂據有青海及西藏東部。

同時準噶爾部長渾台吉。亦自伊犁蠶食近部。國勢漸強。及聖祖時。

渾台吉死。子僧格嗣。僧格被殺。噶爾丹遂自立。噶爾丹者。僧格同母

弟也。先是僧格在位。與異母兄車臣等爭屬產。車臣等劫殺之。立其

子索諾木阿拉布坦。時噶爾丹方在西藏爲喇嘛。聞變。遂歸。於康熙

十二年。起兵靖亂。戮逐諸兄殆盡。又殺索諾木。自立爲準噶爾汗。已

而與西藏第巴桑結相交結。潛襲和碩特部。敗固始汗之子達顏汗。

殺之。而有其領土。於是併青海。服西藏。擊降土爾扈特及杜爾伯特

諸部。統一厄魯特。已又引兵踰天山而南。破回部黑山黨。立喀什噶

襲佔喀爾喀等

下詔親征

烏蘭布通戰

駝城拒戰

噶爾丹乞和

爾汗兼併天山南路。聞喀爾喀內訌。復自伊犁徙帳阿爾泰山之麓。勵兵聚餉。襲土謝圖車臣札薩克圖三汗部而有之。於是準噶爾版圖。包有今天山南北路及科布多青海喀爾喀等地。自以爲成吉思汗後第二之雄主。遂南向與中國爭衡。假索土謝圖汗爲名。選銳東犯。進攻內蒙古諸部。時聖祖在位。二十有九年矣。天下承平無事。帝以噶爾丹藉端內犯。志不在小。不大懲之。後且爲害。乃集羣臣議。下詔親征。是年六月。分兩路出師。

○秋八月。與噶爾丹戰於烏蘭布通。大破之。噶爾丹具疏謝罪。乃詔班師。○自下詔親征。準噶爾後。遂分兩路出師。皇子允禔副裕親王福全出古北口。簡親王雅布副恭親王常寧出喜峯口。別調盛京吉林及科爾沁兵助戰。帝親幸關外節制之。常寧遇敵。戰不利。噶爾丹因由烏珠穆沁愈深入。至烏蘭布通。今熱河赤峯縣境去京師僅七百里。詔常寧福全兩軍會擊之。八月朔。裕親王遇噶爾丹軍於烏蘭布通。噶爾丹騎兵數萬。陳山下。依林阻水。以萬駝縛足臥地。背加箱塚。蒙以濕氈。環列如城柵。士卒於塚隙發矢銃。備鉤距。謂之駝城。清軍隔河而陣。以火器爲前列。攻其中堅。聲震天地。自晡至暮。駝斃於礮。顏且仆。陣斷爲二。步兵爭先陷陣。騎兵繞出陣側橫擊之。遂破其壘。乘勝猛擊。噶爾丹大敗。遣喇嘛卑詞詣軍前乞和。不及報。乘夜拔營。越大

帝至
多倫
泊

三汗
部內
訂

噶爾
丹
謝圖
喀爾
降來

積山遁。沿途饑餓死亡。得還科布多者僅數千人。噶爾丹乃具疏謝罪。我兵追之不能及。詔切責諸將。坐失事機。會帝有疾引還。乃詔諸王班師。

綱 辛未三十年春正月。詔備噶爾丹。 **目** 時噶爾丹復自俄儂向克

喀爾喀。墨爾根濟農來寇。詔以瓦岱爲定北將軍。駐張家口。都統郎談爲定北將軍。駐大同以備之。

綱 夏四月。帝巡邊。五月至多倫泊。受喀爾喀諸部之朝。外蒙古平。

目 喀爾喀三汗部。初本漢北雄國。自明季喇嘛教傳入。國人因專習梵唄。懈於戎事。又部族嗜酒。自相陵蔑。國力中衰。康熙二十三年。土謝圖汗執殺札薩克圖汗而奪其妾。三汗部內訂。噶爾丹乘之。率勁騎三萬。越杭愛山。突襲土謝圖汗之帳。土謝圖汗倉猝遁走。噶爾丹遂蹂躪土謝圖全部。又東西擊逐車臣札薩克圖兩汗部。於是三汗部衆數十萬。一朝瓦解。盡棄其畜牧帳幕。投漠南請降。時康熙二十七年也。或議乘其危而取之。聖祖弗忍。發粟給畜。且假科爾沁水草地。使得遊牧。並詔令噶爾丹還其侵地。噶爾丹不從。並借索土謝圖汗爲名。選銳東犯。逼內蒙古諸部。聖祖怒。二十九年。率師親征。大破之於烏蘭布通。噶爾丹遁。喀爾喀三汗部。遂全降於清。是年夏四月。帝巡塞外。詔編喀爾喀七旗。與內蒙古四十九旗等。五月帝出張家

口車駕至多倫泊。因受喀爾喀諸汗台吉之朝。多倫泊故元時上都地也。帝以喀爾喀部衆新附。當先示以兵威。而後馴以恩意。又準噶爾連年寇邊。由土謝圖汗啓釁。不可不有以懲之。於是先期檄召內蒙古四十九族。各率所部。屯御營外。帝親帥上三旗居中。入旗前鋒營。護軍營。火器營。環於外。內外蒙古。皆不得入五十里內。屆期陳法駕。御帳殿於網城南。先數土謝圖汗哲卜尊丹巴胡土克圖之罪。令具疏謝。然後赦其罪。而受諸汗之朝。各賜以宴。翌日大閱兵。帝躬擐甲胄。嚴申約束。號令森然。三部汗皆懾服。稽首請罪。於是分其部衆三十旗。爲中左右三路。遣歸舊牧。而仍留其汗號。自是喀爾喀遂世爲臣僕。與漠南諸部等。外蒙古悉平。

○壬申三十一年春正月。詔纂修明史不宜失實。○諭大學士等。謂前者進呈明史諸卷。命熊賜履校讎。賜履寫簽呈奏。于洪武宣德本紀。訾議甚多。朕思洪武係開基之主。功德隆盛。宣德乃守成賢辟。朕自反厥躬。於古聖君亦不能逮。何敢輕議前代令主。若表揚洪宣。朕尙可指示詞臣。撰文稱美。倘深求刻論。朕不惟本無此德。本無此才。亦非意所忍爲也。至開創諸臣。若撰文臣事實。優於武臣。則議論失平。難爲信史。爾等當知之。

○二月。河道總督王新命有罪免。復以靳輔爲河道總督。○運河

同知陳良謨訐告河道總督王新命勒取庫銀事。朝命禮部尚書熊賜履往江南察審。鞫得新命及良謨挪移事實。論罪如律。帝以靳輔熟練河務。調爲河道總督。輔以老病固辭。不許。

三月。文華殿大學士馮溥卒。溥好賢禮士。嘗築萬柳堂於京師。暇則與賓客觴詠其中。風流文采。當世誦之。至是卒。賜祭葬。諡文敏。

秋七月。帝巡幸塞外。九月還京師。

十二月。河道總督靳輔卒。輔始受命治河。值黃水四潰。不復歸海。清口運道盡塞。輔上疏言。清口以下不濬築。則黃淮無歸。清口以上不鑿引河。則淮河不暢。高堰之決口。不盡封塞。則淮分而刷河不力。黃必內灌。而下流清水潭亦危。且黃河南岸不提。則高堰仍有隱憂。北岸不提。山以東必遭衝潰。故築堤岸。疏下流。塞決口。但有先後。無緩急。今不爲一勞永逸之計。屢築屢圯。勢將何所底止。疏上。羣臣多異議。帝特如所請。功未竟而于成龍等極言其失。輔遂解任去。後帝悟。復令輔充其事。既卒。帝思之曰。靳輔經理之後。雖後來河臣。互有損益。而規模創置。不能易也。因悼惜不已。賜諡文襄。輔遼陽人。順治間。由官學生考授國史院編修。康熙時。歷任河道總督。專主築堤束水。河患以平。有治河書。稱千古河防龜鑑。

歸化城初設將軍

俄羅斯遣使入貢

河道總督于成龍革職

○癸酉三十二年夏五月。命侍衛大臣伯費揚古姓棟鄂氏。滿洲正白旗人。為安北將軍。總管歸化城官兵。兵部奏歸化城乃總要之地。增戍之兵甚多。應專設將軍一員。總管歸化城都統副都統訓練官兵。凡當行事務。同右衛將軍而行。得旨。歸化城初設將軍。總管官兵。整飭訓練。關係甚重。著領侍衛內大臣伯費揚古為安北將軍管理。

○秋八月。帝巡塞外。九月還京師。

○冬十月。俄羅斯遣使進貢。大學士等翻譯俄羅斯進貢奏章。

進呈。帝曰。俄羅斯人材頗健。從古未通中國。距京師甚遠。自嘉峪關在甘肅酒泉縣西。嘉峪山西麓。行十一二日至哈密。清置直隸廳。今為縣。自哈密行十二三日至吐魯番。在哈密西。吐魯番有五種部落。過吐魯番。即俄羅斯之境。聞其國遼闊二萬餘里。漢張騫出使西域。或即彼處。史載霍去病曾出塞五千里。想或有之。今塞外尚有碑記可考。至外藩朝貢。雖屬盛事。恐傳至後世。未必不因此反生事端。總之中國安寧。則外蠻不作。故當以培養元氣為根本要務耳。

○甲戌三十三年春正月。河道總督于成龍革職留任。九卿議

覆河道總督于成龍奏請增設河道官員。及豁免民夫等事。俱不准行。于成龍明知難行之事。故為條奏。非大臣實心任事之義。應革職。帝召成龍來京。詰以前日力詆靳輔。及論減水壩宜塞不宜開。成龍

李光地解任

傅拉塔卒

朱宏祚罷

引罪命革職留任。戴罪圖功。蓋成龍從前專與靳輔為難。後繼輔任方悉其謬故也。按此于成龍。又是一人。非總督兩江之于清端也。

夏五月。帝巡幸畿甸。閱視河堤。戊午閱龍潭口新堤。己未閱

化家口新堤。庚申閱桃花口。永安口。李家口。信艾口。柳灘口等處新

堤。壬戌還京師。

兵部侍郎提督順天學政李光地。解任在京守制。李光地聞

母喪。帝命在任守制。光地乞給假數月治喪。御史沈愷會。楊敬儒。交

章論劾。給事中彭鵬。字奮斯。福建古田人。詆光地為貪位忘親。傳旨詰問。鵬執

奏愈力。且言臣與光地皆閩產。今若此。人人切齒。桑梓汗顏。帝嘉其

直。因命光地解任。不准回籍。在京守制。

六月。兩江總督傅拉塔卒。帝諭閣臣曰。兩江總督。居官善者。

自于成龍以後。惟傅拉塔一人。傅拉塔和而不流。不畏權勢。仰體朝

廷委用之意。愛卹軍民。甚屬可嘉。今聞溘逝。深為憫惻。著從優議卹。

賜諡清端。

秋七月。帝巡幸塞外。九月還京師。

冬十二月。閩浙總督朱宏祚罷。諭大學士。閩浙總督朱宏祚。

大計疏內。有閩省地瘠民佻語。豈全省皆佻薄乎。原任巡撫張德地。

署延緩時。會奏延緩邊地。弁無可舉。博學宏詞之人。原任少詹事卻

平遠奏南方之人皆輕浮不可用。朕思賢才生不擇地。南人豈盡輕浮。二人所言甚不愜朕心。因皆罷斥。今朱宏祚又以謬言陳奏。不合。尋部議宏祚應降四級調用。從之。

綱乙亥三十四年夏四月。達賴喇嘛及第巴遣使奏請撤回西海等處所置戍兵不准。**目**諭大學士等。第巴乃外藩人。何敢奏請撤我

朝兵戍。此特爲噶爾丹計耳。我之守戍。乃以噶爾丹闖入吾土之故。向者噶爾丹敗。已將就擒。因彼之濟隆胡土克圖來言。噶爾丹乞降。始得亡命。今噶爾丹仍索喀爾喀未已。則我朝既不當罷戍。且益當備師。如噶爾丹來。卽行剿滅。儻悔過乞降。亦無有不撫之之理。爾等可會同理藩院侍郎滿不。備檄曉諭達賴喇嘛及第巴知之。

綱五月。帝巡視新河及海口運道。**目**壬申。帝至通州崔家樓登舟。乙亥閱寶家口堤岸。以應加增築處。指示巡撫沈朝聘。總兵李鎮鼎等。戊寅閱海口。戊子還京師。

綱秋八月。帝巡幸塞外。命都統蘇努阿席坦護巴等。分統大軍備噶爾丹。九月回京師。

綱冬十月。噶爾丹入寇。十一月。以費揚古爲撫遠大將軍率兵討之。**目**先是噶爾丹率衆夜遁後。遣使至歸化城。聲言入貢。下詔徵之不報。而侵略喀爾喀益甚。屢書索土謝圖汗及哲卜尊丹巴大喇嘛。

達賴喇嘛請撤西海戍兵不准

巡視海口運道

噶爾丹入寇

密諭
科爾沁
誘入

分三路
出兵

快親征
丹噶爾

且害及使臣。又陰誘內蒙古各部。使叛歸己。科爾沁土謝圖親王以聞。帝以前此烏蘭布通之役。噶爾丹幾被擒。忽中其計。舍之不追。坐失機會。欲復致其來。一戰殲之。乃密諭科爾沁諸部。令復書僞許內應。誘令深入。而預調土馬芻糧以待。議分三路出師。以大創之。本年九月。噶爾丹果率騎三萬。沿克魯倫河。一作鹽胸河。發源外蒙古。車臣汗部大肯特山流入黑龍江。而下。侵略至巴賴布通。帝卽命將軍薩布素。引東三省兵。會科爾沁兵出東路。以費揚古爲撫遠大將軍。會同甘肅提督孫思克。引陝甘寧夏兵出西路。十二月。復命都統伊勒慎。護軍統領費揚古。瓦爾達。副都統碩岱。將軍舒恕。參贊大將軍事務。共討噶爾丹。

綱 丙子三十五年春二月。帝親征噶爾丹。命皇太子留守京師。**目** 去年九月。噶爾丹率兵三萬。沿克魯倫河而下。自秋徂冬。踞之不去。帝因決計親征。諭各部院衙門。凡事俱著皇太子聽理。自引大兵由獨石口出中路。令將軍薩布素出東路。大將軍費揚古出西路。分道並進。皆赴瀚海而北。約期夾攻。沙磧不宜車行。乃留大轍。馱子母轍而行。每止營。帝親視軍士結營畢。然後休息。師行七十餘日。不見敵。五月。大兵由科圖進逼敵境。諸臣以沿途阻雨。士馬餒困。乞待西路之師同進。途次。復傳有俄羅斯助兵之信。大學士伊桑阿等。力請回鑾。帝不許。曰。朕祭告天地宗廟出征。不見賊而還。何以對天下。遂率

手繪地圖指示方略

方略

指示

地圖

方略

指示

地圖

方略

指示

地圖

方略

指示

地圖

方略

指示

地圖

方略

指示

地圖

方略

指示

地圖

方略

指示

地圖

方略

指示

地圖

方略

費揚古大破噶爾丹於昭莫多

費揚古大破噶爾丹於昭莫多

費揚古大破噶爾丹於昭莫多

費揚古大破噶爾丹於昭莫多

費揚古大破噶爾丹於昭莫多

費揚古大破噶爾丹於昭莫多

費揚古大破噶爾丹於昭莫多

費揚古大破噶爾丹於昭莫多

費揚古大破噶爾丹於昭莫多

師疾趨克魯倫河。手繪地圖指示方略。並遣使告噶爾丹。噶爾丹不信。登北猛納蘭山。望見黃屋龍纛。環以幔城。又外為網城。軍容山立。大驚。拔營宵遁。翌日。大兵至河。則北岸已無一帳矣。克魯倫河者。起車臣汗西界。東北近黑龍江。橫互瀚海。東北二千里。乃內外蒙古之界河也。帝初意。敵必扼河拒戰。故兩路出師。攻其腹背。及是。知敵已喪膽。遂命領侍衛內大臣馬思哈。搜討巴顏烏蘭。在蒙古車臣汗西部地。近地。自率前鋒追之。三日。至拖諾山。不及而還。

五月。大將軍費揚古大破噶爾丹於昭莫多。是月。帝命內大臣明珠。盡運中路之糧。以濟西路兵。西路大將軍費揚古遇噶爾丹

於昭莫多。遵帝所授方略。皆下馬步戰。約聞角聲。始上馬。將軍孫思

克以綠旗兵。據山頂臨之。大同總兵官康調元。率滿洲漢軍。就西方

沿河布陣。敵爭山頂。厥鋒甚銳。官兵據險俯擊。弩銃迭發。藤牌繼之。

敵冒矢。敵塵門。自未至酉不退。人人如怒虎。林木皆震。費揚古遙望

敵陣。後人馬不動。察知為婦女駝蓄所在。乃麾沿河伏騎。分爲兩隊。

一橫衝入陣。一襲其輜重。山上軍奮呼夾擊。敵始敗潰。追北三十餘

里。斬數千級。降三千人。獲馬駝牛羊。廬帳器械無算。噶爾丹之妃可

敦阿努死焉。阿努頗智。敢戰。披銅甲。佩弓矢。騎異獸。似駝者。精銳之

兵。悉隸其麾下。至是。遂斃於敵。噶爾丹以數十騎遁。捷奏至。帝命費

揚古大破噶爾丹於昭莫多。

老胡
吹歌

二次
徵
噶爾
丹

噶爾
丹窮
達無
所歸

揚古留防科圖護喀爾喀游牧地。親撰文。銘功勒石於察罕拖諾山及昭莫多之山而還。車駕次歸化城。勞西路凱旋兵。大享土。費揚古獻俘行帳。有老胡工笳。口辨有膽氣。兼通漢語。帝賜之酒。使奏技。歌曰。雪花如血撲戰袍。奪取黃河爲馬槽。滅我名王今虜我使歌。我欲走令無駱駝。嗚呼黃河以北奈若何。嗚呼北斗以南奈若何。帝大笑。遂旋師。六月癸巳。至京師。

綱秋七月。命修平定朔漠方略。九月帝巡幸塞外。冬十二月還京師。綱丁丑三十二年春二月。帝復親征噶爾丹。夏四月。噶爾丹自殺。準部平。

圖初。噶爾丹之徙帳阿爾泰山也。經營喀爾喀。戀漠北地。久不歸。其西部伊犁舊部落。盡爲兄子策妄喇布坦所據。自阿爾泰山以西。皆非己有。又連年與中國戰爭。精銳盡失。回部青海。又皆乘機叛去。噶爾丹窮蹙無所歸。欲取道翁金河。至哈密謀進止。又爲清軍之留屯翁金者所敗。勢益窘。三十五年十一月。帝復幸歸化城。召見其使者格壘沽英。欲因以降之。

帝諭格壘沽英曰。爾復語噶爾丹令其親身來降。否則朕必往討。朕在此地行獵待爾。限七十日內。

覆報。如過此期。朕即進兵矣。正立限遣發之時。包衣大達都虎委曰。御用米糧將盡矣。帝怒曰。達都虎搖惑衆心。可斬也。如糧盡。則取湖灘河朔之米。何慮之有。糧雖盡。朕必奮雪窮迫。斷不回師。宜諭後。又將往幸邁達禮廟。遣鄭導修路。於時諸軍皆不喻。既遣格壘沽英。復使人隨之。出二十里外。帝遂命班師。時三十五年十一月也。 噶爾丹卒偏強不奉命。帝以噶爾丹終無投誠意。三十六年二月。復詔親征。渡黃河。幸寧夏。命內大臣馬思哈及薩布素。會費揚古兵。大舉深入。

噶爾丹自
殺
遣三
汗歸
牧

命減
廣東
海關
稅額

永定
河成

奉皇

入噶爾丹震懾不知所為。欲西歸伊犁。則根據地已失。策妄阿拉布坦。方將伏兵於途。擒而獻之。欲南投西藏。則清兵絕其交通之路。不得出。不得已。乃以是年閏三月十三日。飲藥自殺。策妄阿拉布坦。以其骸骨及一女來獻。所部盡降。自阿爾泰山以東地。悉入版圖。詔遣土謝圖等三汗復歸牧。勒銘於狼居胥山。五月還京師。

綱 秋七月。帝巡幸塞外。九月還京師。

綱 冬十月。免山西通省三十七年地丁米銀。

綱 戊寅三十七年春正月。帝西巡。 癸丑帝巡幸五臺山。甲辰至

涿州。二月戊辰還京師。

綱 三十七年夏四月。命減廣東海關稅額。 諭大學士等。廣東海

關收稅人員。搜檢商船貨物。概行徵稅。以致商船稀少。關稅缺額。且

海船亦有自外國來者。如此瑣屑。甚覺非體。著減額稅銀三萬二百

八十五兩。著為令。

綱 秋七月。永定河成。 河道總督于成龍奏。霸州等處。濬新河已

竣。乞賜河名。並敕建河神廟。得旨照該撫所請。賜名永定河。並敕建

河神廟立碑。

綱 帝奉皇太后東巡。詣盛京。謁諸陵。冬十一月。還京師。

綱 己卯三十八年春二月。帝奉皇太后南巡。 二月。癸卯啓鑾。三

月庚午渡河。泊清江口。閱視高家堰歸仁堤等工。辛未閱爛泥錢等處。壬申閱視黃河隄岸。駐淮安府。丙子駐揚州府。癸未駐蘇州府。戊子至浙江。辛卯駐杭州。戊戌回鑾。四月庚子駐蘇州。己酉駐江寧。庚申駐揚州。五月庚午命兩江總督張鵬翮扈從入京。以陶岱署兩江總督。辛未泊舟仲家閘。乙酉至京師。

六月。以郭琇為湖廣總督。諭曰。當今凡事。俱可緩圖。惟吏治民生。最難刻緩。諺云。湖廣熟。天下足。江浙百姓。全賴湖廣米粟。朕南巡江浙。詢問地方米貴之由。皆謂數年來湖廣米不至。以致價值騰貴。然楚省官吏。並未奏報水旱。又聞湖南百姓甚苦。皆由興永朝王樞揚鳳起三人相繼擾害所致。現任總督李輝祖。可召進京。以待即用。原任左都御史郭琇。前為吳江縣知縣。居官甚善。百姓至今感頌。其人有膽量。無朋比。可補授湖廣總督。令馳驛赴任。

秋七月。帝巡幸塞外。九月還京師。

以河圖示大學士。帝以河道總督于成龍所繪河圖。示大學士等。諭曰。今四海太平。最重者治河一事。朕前巡視。知水之不洽。由洪澤湖水勢過大。既不能洩。又加黃運兩河合併。勢愈浩瀚。以致泛溢。昔時原有歸仁隄。遙為捍禦。此法最善。今已淹沒。不可考。斬輔則築減水壩。名為減水。而四處奔瀉。漂決甚多。彼但顧上河而不顧下

河水何以治。朕惟有導河稍北。使彼不得侵入清水。而疏洩洪澤湖。使之下流。全用清水以刷沙淤。如此則水自無不治矣。今歲南巡。見黃河偏近清口。黃水倒灌。以致淤墊。洪澤湖水不出。自高家堰減水壩。流入高寶諸湖。自高寶諸湖。流入運河。以致下河田地。盡被淹沒。朕深爲軫念。又曰。靳輔董安國于成龍。但知築隄禦水。至於改河身使北。俾清水通流。並未言及。若不令清水通流。雖修築隄岸。黃水終致倒灌。焉能禦之。

巡視
永定河

庚辰三十九年春正月。帝巡視永定河。

正月癸亥啓鑾。二月

乙丑。閱化家口攔河壩。丁卯。閱筐兒港衝決之處。辛未。乘舟至靜海縣東。閱子牙河堤。甲戌。閱郎城柳岔等處。辛巳。還次南苑。壬午。回京師。

張格
使蒙
古

三月。命左通政張格往蒙古。左通政張格以差往審理蒿齊

忒等旗案。並教養蒙古請訓。帝曰。蒙古性情。怠惰愚蠢。貪得無厭。不可以內地之法治之。順其性以漸導。方能有益。初到時。亦不可卽行給助。始若過優。恐後不繼。宜視其困乏。漸行補助。且蒙古惟信喇嘛。一切不顧。此風亟宜變易。儻喇嘛等有犯法者。爾等卽按律治罪。令知懲戒。

河督

夏四月。河道總督于成龍卒。

成龍漢軍鑲紅旗人。字振甲。以

千歲
龍卒

改攔
黃壩
壩口
大壩

詔停
宗室
考試

許科
道官
風聞
入奏

蔭生授樂亭知縣。官至河道總督。與前兩江總督諡清端者同姓名。同以廉介稱。督河時。嘗於沂河兩岸築隄一萬八千一百八十丈。至是卒。諡襄勤。

○六月。詔改攔黃壩爲大通口。○前河道總督于成龍卒。詔以張鵬翮代爲河道總督。至是鵬翮奏。臣遵旨看視海口。將攔黃壩盡行拆去。河身開濬深通。於五月初九日。完工開放。水勢暢流。衝刷淤沙。旬日之間。深至三丈。寬及百丈有餘。滔滔入海。沛然莫禦。乞將攔黃壩之名。改稱大通口。以垂永久。並建海神廟以答神庥。帝准奏。賜名大通口。並勅建海神廟立碑。

○秋八月。詔停宗室考試。○諭大學士九卿等。今科鄉試。會令宗室考試。宗室朕素加恩。何患無官。嗣後停其考試。

○冬十月。詔有關係民生者。許科道官以風聞入奏。○諭大學士等。臣下賢否。朕處深宮。何由得知。緣朕不時巡行。凡經歷之地。必咨詢百姓。以是知之。因此朕欲開風聞言事之例。科道官以風聞題參。卽行察該督撫。賢者留之。不賢者去之。如此則貪暴斂迹。循良競勸。嗣後各省督撫將軍提鎮以下。教官典史千把總以上。官吏賢否。若有關係民生者。許科道官以風聞入奏。倘懷私怨。互相朋比。受囑託者。國法自在。著傳諭滿漢掌印與不掌印科道官員知之。

馬爾喀使

費揚古卒

連州
作亂
人

十一月。帝巡幸邊外。十二月還京師。

辛巳。四十年春二月。帝巡幸畿甸。閱視永定河。庚辰還京師。

三月。命郎中馬爾喀漢往喀爾喀。帝命馬爾喀漢等往喀爾喀。教

養蒙古。諭曰。喀爾喀蒙古。其性無常。且不知足。爾等至彼。慎勿多與之物。取悅彼等。至於教其耕種。亦甚緊要。前此任事之人。朕悉指導。爾等一一問明。加意遵行可也。

秋八月。帝巡幸塞外。九月還京師。

領侍衛內大臣一等公費揚古卒。費揚古歷次隨駕親征噶

爾丹。統率大兵。戰功卓著。帝嘗御箭亭。命諸大臣校射。費揚古奏臣臂痛。不可以弓。許之。出語人曰。我曾為大將軍。儻一矢不中。有損國威。且為外藩所笑。故不與諸將軍角技也。人服其遠識。至是卒。予祭葬。加祭三次。諡襄壯。

冬十二月。連州清直隸州。今為縣。。搖人作亂。以都統嵩祝為廣東將軍。率兵

進討。廣東連州搖人。常出擾害。官軍往剿失利。韶州副將林芳

被殺。乃命都統嵩祝。偕副都統達爾占。侍郎傅繼祖。往會總督石琳。調廣西湖南兵進剿。嵩祝即授為廣東將軍。諭曰。搖人所居之山。通連廣東廣西湖南三省。林木叢密。山勢崇峻。恃此險僻。頑梗不馴。自

宋明以來。即在此三省擾害民生。爾等務體朕好生之意。不必遽行

嵩祝
討平
連州

治黃
河仿
永定
法

征剿先宜曉示招撫。如搖人歸順，止將殺害官兵之爲首者，正法可也。

綱 壬午四十一年春二月，廣東將軍嵩祝討連州搖人降之。連州平。
目 嵩祝等受命前往。師次連州。遂檄三省官兵，分布要隘。繪圖以進。尋疏言：臣等遵奉皇上指示機宜，勘視八排山寨，卽於要地設立營壘。先遣人招撫連州界內油嶺、衡祥、橫坑三排搖人，先行薙髮，開報家口。荷負雞彘酒食，呈送行營。而連州附近之軍寮、馬箭、火燒坪、大掌嶺四大排，並雞公背等各小排，以次投誠。最後黎巴洞排搖人將爲首殺害官兵之李貴等九人擒獻，卽行正法。遣兵察驗人口，共八千一百餘。安插事宜，責成提督料理。臣等撤兵回京，得旨嘉獎。

綱 夏六月，貴州葛彝寨苗人作亂，官軍討平之。

綱 秋七月，帝幸熱河。八月還京師。

綱 九月，諭治黃河仿永定河法。
目 先是三十八年秋，河道總督于成龍於直隸霸州等處，開濬新河，奏請賜名永定河，建廟立碑。至是帝諭廷臣曰：朕觀永定河修築之法甚善，河身直，河底深，所以淤沙盡皆衝刷。今治黃河亦用此法，方爲有益。張鵬翮繼于成龍爲河道總督所奏開挑引河，建築草壩，著卽照行。此工多費，不過十萬兩，試仿照永定河法修治之。

改鑄大式制錢

南巡

趙申喬平紅苗

西巡

冬十月。詔制錢改鑄大式。每文重一錢四分。停止鼓鑄舊式小錢。

十一月。詔雲南貴州四川廣西四省四十三年錢糧悉行蠲免。

癸未四十二年。春正月。帝南巡。庚午過濟南。壬申駐蹕泰安。

登泰山。二月丁丑。由宿遷縣渡黃河。徧閱徐家灣等隄。至烟墩登岸。

己卯自桃源縣登舟。徧視河隄。入清江口。泊天妃閣。壬午駐蹕揚州

府城內。甲申渡江。登金山江天寺。丙戌駐蘇州府。戊子登舟。庚寅駐

杭州府。癸巳回鑾。辛丑至江寧。三月戊申閱高家堰翟家壩等隄工。

庚申還京師。

夏五月。帝巡幸塞外。七月還京師。

九月。湖南紅苗叛。巡撫趙申喬討平之。湖南鎮守紅苗作亂。

巡撫趙申喬。字慎旂。江蘇武進人。合黔楚粵兵進勦。貴州提督李芳遠深入苗地。

平糯糖山葫蘆天星諸寨。尙書席爾達副都統圖思海徐九如率荆

州兵至。自龍椒洞至天星寨。分路搜勦。斬馘千餘。降其寨三百餘。移

辰沅道駐鎮其地。

冬十月。帝西巡。是月癸未啓鑾。癸巳駐蹕柏井驛。丁酉至太

原。十一月乙巳次洪洞。壬子渡河次潼關。丙辰至西安。閱武設宴。癸

亥回鑾。十二月庚辰駐蹕磁州。庚寅還京師。甲申四十三年春三月。帝幸南苑行圍。

綱夏四月。帝巡幸塞外。秋九月。還京師。

綱侍衛拉錫探河源還。先是夏四月。帝命拉錫等探視河源。至是還。繪圖奏聞。略謂臣等於四月初四日。自京起程。五月十三日至青海。十四日至呼呼布拉克。貝勒色卜騰扎爾。同臣等起程前行。六月初七日至星宿海之東。有澤名鄂陵。周圍一百餘里。初八日至鄂陵西。又有澤名扎陵。周圍三百餘里。鄂陵之西。扎陵之東。相隔三十里。初九日至星宿海。蒙古名鄂敦塔拉。登山之至高者視之。星宿海之源。小泉萬億。不可勝數。周圍羣山。蒙古名爲庫爾滾。卽崑崙也。南有山名古爾班吐爾哈。西南有山名布胡珠爾黑。西有山名巴爾布哈。北有山名阿克塔因七奇。東北有山名烏蘭杜石。古爾班吐爾哈山下諸泉。西番國名爲噶爾瑪塘。巴爾布哈山下諸泉。名爲噶爾瑪春穆朗。阿克塔因七奇山下諸泉。名爲噶爾馬必尼。三山之泉。流出三支河。卽古爾班索羅謨也。三河東流入扎陵澤。自鄂陵澤出。乃黃河也。此外爲小河者不可勝數。盡歸黃河東流。臣等自星宿海於六月十一日回程。向東南行。二日登哈爾吉山。見黃河東流至呼呼託羅海山。又南流繞撒除克山之南。又北流至巴爾托羅海山之南。次日至冰山之西。其山最高。雲霧蔽之。蒙古言此山長三百餘里。有九高峯。自古及今。未見冰消。常雨雪。一月中三四日晴而已。自此南行。

中三日

以李光地為大學士

蠲免錢糧九萬九千

詔陳鵬年來京

十六日至席拉庫特爾之地。又向南行。過僧庫里高嶺。行百餘里。至黃河岸。見黃河自巴爾托羅山向東北流。歸于德堡之北。遠喀山之南。從兩山峽中。流入蘭州。自京至星宿海。共七千六百餘里。寧夏之西。有松山。至星宿海。天氣漸低。地勢漸高。人氣閉塞。故多喘息。謹繪圖呈覽。報聞。鄂陵海在葉克錫理西。扎陵海在博墨圖庫特爾西。吟爾吉山在托灰哈達嘴西境。

綱 乙酉四十四年春二月。帝南巡。視河渡江。至杭州。閏四月還京師。
綱 夏六月。帝北巡。駐蹕熱河。九月還京師。

綱 以李光地為文淵閣大學士。 綱 初。光地劾雲南布政司張霖。假稱奉旨。販賣私鹽。得銀百六十餘萬兩。得旨。即令光地審擬。霖論斬。家產籍沒入官。至是。帝諭吏部曰。李光地居官甚好。才品俱優。著陞為文淵閣大學士。調河南巡撫趙宏燮為直隸巡撫。

綱 冬十一月。命查康熙元年以來蠲免錢糧總數。 綱 時大學士馬齊等奏。自康熙四十二年以來。蠲免錢糧已一千六百餘萬。帝曰。自吳三桂變亂之後。民甚艱苦。故朕累年蠲免錢糧。民生優裕。則國家太平矣。爾等可查康熙元年以來。所免錢糧總數來奏。尋奏查自元年以來。所免錢糧共九千萬有奇。報聞。

綱 丙戌四十五年春二月。特詔江寧知府陳鵬年來京。 綱 時兩江總督阿山。疏劾鵬年貪酷。帝命漕運總督伊桑額。河道總督張鵬翮。

知府
生我
死手

雲南
李天
極

審擬。鵬年論斬。特旨令鵬年來京。在修書處效力。阿山者宗室噶禮之黨也。噶禮本滿洲貴族。聲勢傾一時。滿臣中阿山。漢臣中張鵬翮等皆其黨。當其爲兩江總督時。鵬年爲蘇州知府。白事不跪拜。禮怒。訶曰。知府生死在我手。胡敢爾。遂劾鵬年。怨望。指所作虎邱詩爲證。逮捕下獄。欲置之死。幸帝察其枉。命釋之。始免。至是復爲阿山所劾。初。阿山以帝將復南巡。召屬官議加賦。鵬年力言不可。阿山銜之。故有是劾。賴帝素知其人得免。後噶禮以罪伏誅。而鵬年歷官至河漕總督。卒諡恪勤。

○三月。賜施雲錦等二百八十九人進士及第出身有差。

○夏五月。以金世榮爲兵部尙書。梁鼐爲閩浙總督。

○秋九月。雲南李天極等謀亂。伏誅。李天極者。昆明人。冒入廣

通縣學。與臨安府生員朱六非。造爲符籙。以師宗州生員之子魏枝葉。流蕩不歸。誘之。使改稱王姓。詭託明桂王子孫。以王姓相呼。遇開化府賣藥人楊春榮。蒙自縣談相人張平山。富民縣演伎人楊起鳳。同謀不軌。僭稱文興三年。以鉛摹桂王之寶。及諸僞印。散播總制大將軍副總兵都督僉事等僞劄。願入黨者。改裝蓬頭僧或長髮道人。潛期先取廣南。次取開化。由蒙自奪省城。嗣爲督標弁兵首報。先後擒獲李天極。王枝葉。楊春榮。楊起鳳。張平山。朱六非等於富民縣之

響哨山。雲貴總督貝和誥疏報請旨立斬。餘黨流徙數人。首報者獎賞如例。

海盜
蔡會

○冬十二月。海洋盜蔡會就禽伏誅。○兩廣總督郭世隆奏報海

洋巨盜蔡會等聚眾劫掠商船。今已擒獲。傳旨立斬。

○詔罪囚緩決減等。○詔刑部罪囚緩決至三四年者減死一等。

直省亦如之。

南巡

○丁亥四十六年。春正月。帝南巡。○正月啓鑾。二月次清河。閱視

溜淮套。卽由清口登陸。詳看地方形勢。謂左右曰。此地百姓可謂淳樸。彼見豎立開河標竿於墳墓之上。毫無怨色。眞良民也。可盡行撤去。三月至江寧。四月駐杭州。五月還京師。

○六月。帝巡幸塞外。○秋七月。駐蹕熱河。丁卯發喀喇和屯。巡幸

諸蒙古地方。沿途諸藩來朝。各賜衣幣。九月還京師。

○冬十月。以蕭永藻爲兵部尙書。十二月。以溫達爲文華殿大學士。

○戊子四十七年春二月。帝巡幸畿甸。三月還京師。

○夏四月。內大臣明珠卒。

○五月。帝巡幸塞外。六月駐蹕熱河。

○殺明宗室朱三太子父子。○朱三太子。時年七十有六。父子嘗

遊行讀書。寄食人家。先是浙江巡撫王然奏擒獲大嵐山賊。賊首張

殺朱
三太子

明珠
卒

念一。供出朱三太子及其子等。遣侍郎穆丹往審。並命作速拘拏賊首所供朱三太子及其子等。已而山東巡撫趙世顯。拏獲朱三父子。解往浙江。交穆丹處。至是諭將朱三父子及其黨。並斬於市。妻子發往寧古塔。

【附記】朱三太子。康熙時假其名以爲號召者。不知凡幾。至是被獲就刑。李方遠所著張先生方與先生。在書房陳黑白子以相娛。忽有軍廳高公。邑令張公。率營兵官役。將先生父子。同予鎖拿。予茫然不知其何故也。星發電馳。解赴省城。撫軍坐後堂。左右列藩臬兩司。旁無一役。先問予曰。你是李某。會做過鏡陽縣官麼。予曰。你既讀書爲官。當知理法。爲何窩藏朱某。爲不軌事。予曰。你家教書先生是何人。予曰。先生姓張。名用觀。係南方人。於二十年前。在東平州張家設教。會認識。後於前年十二月。伊父子來至吾家。諱言尋館度日。予有孫數人。從他讀書。至於朱某不法事。并不曉得。撫軍曰。他在南方姓王。山東姓張。你不知道麼。余曰。一毫不知。又喚先生父子至。問曰。你是什麼人。曰。吾乃先朝皇子朱慈煥。原封定王。事到今日。不得不說實情。又問曰。你何以在浙江。曰。崇禎十七年。流賊圍困京城。吳三桂同清兵殺敗流賊。各自奔逸。賊中有一毛將軍。帶吾至河南地方。棄馬買牛。種地年餘。清朝查捕流賊緊急。伊遂拋吾而逃。時吾年甫十三。自往南行。至鳳陽。遇一老鄉紳王姓者。會爲先朝諫垣。細詢根由。執手悲泣。留在伊家。予遂改姓王。借伊子同學讀書。又數年而王官病故。吾年十八日。乃從江而南。舉目無親。燒燒莫告。到一禪林大士前。削髮爲僧。荷延歲月。偷生度日。後游於浙。止一古剎中。有胡姓者。餘姚人也。亦明時宦裔。偶來寺中。與我談經論文。愕然大吃曰。子有如此才學。何爲流於空門。乃延至其家。改換衣帽。勸吾蓄髮。伊居室之旁。有小園半畝。茅屋數間。俾吾住其中。後又以女妻焉。此吾所以爲浙人而王某也。撫軍曰。今有江西南兩處叛案。皆稱扶稱爲君。恢復明朝。爾往浙中實之。時四月初六日也。當日撫軍。將口供繕寫題疏。即將先生同予。起解南行。驛轎四乘。解官數員。一東充道蕭。一撫標大廳陳。一都司長弁守備千把等。統領馬步兵數百。及沿途接者。日有千人。舉目視之。旗幟招貼。隊伍交雜。翰林總總。前後擁護。余心惶惶。如在夢中矣。十四日。到淮安。易舟而往。河內船制。周圍濟濟。而振海將軍之戰船滿兵。較之陸路。赫赫加倍焉。二十二日到杭州。在貢院實審。上坐者欽差少宰穆丹。次鎮杭將軍。次兩江督。次浙閩督。次蘇撫王。次浙撫王。共六大人。問先生曰。你是王士元麼。先生曰。吾本姓朱。名慈煥。改名王士元是實。又問曰。你既是朱某。朝廷待你不薄。何爲謀反。曰吾

七十年來。改易姓名。冀以避禍耳。今上有三大恩於前朝。吾感戴不忘。何嘗謀反。又問。甚麼三大恩。曰。流賊亂我國家。今上誅滅流賊。與我家報仇。一也。凡我先朝子孫。從不殺害。二也。吾家祖宗墳塋。今上躬行祭奠。命人洒掃。三也。况吾今七十五歲。血氣已衰。鬢髮皆白。乃不作反於情寧無事之日乎。且所謂謀反者。必占據城池。積草屯糧。招買軍馬。打造盔甲。吾會有一於此乎。吾因年荒米貴。在山東教書度日。居近通衢。密運京師。尙敢有謀反之事乎。大人曰。現有大嵐山叛賊張某。口稱保你。何得強辯。遂帶張賊至。時予與先生同在案前。問曰。你認誰是朱某。張熟視曰。都不認的。又問。你前供扶助朱某。如何今日。又說不認的。張賊作原是假他名色。以鼓動人。委實不認識也。遂將予與先生。收入圍圈中。既而江南解一和尙至。和尙者。太倉奸僧也。素行不端。會鑄假印偽造定王劉符。給散愚人。煽惑作亂。乃提先生對證。又云不相識。奏上未幾部覆命下。見判語云。朱某雖無謀反之事。未曾無謀反之心。應擬大辟。以息亂階。細詢李某。堅供不知情。然在伊家捉獲。且住有年餘。說不得不知情。合以知情。而不首之例。流徙三千里。案定後。予蒙恩發寧古塔。而先生則以是年冬棄市矣。先生家在餘姚。有一妻。二子。三女一媳。聞事發捕捉。後一家投缳。六命俱盡云。

綱秋九月皇太子允初有罪。宣詔廢之。幽禁咸安宮。皇太子允

詔廢
皇太子
允初

窺伺
乘輿

初。初封理密親王。帝次子也。帝生子三十有五人。直郡王允禩最長。然非嫡出。嫡而長者為允初。故封密理親王。立為皇太子。簡大學士張英教之。又令儒臣湯斌為講性理之學。以儲其道德。南北巡狩。悉令從行。以宏其經驗。皇太子初頗強明。後忽貪暴。乃至窺伺乘輿。狀類狂疾。時帝巡幸塞外。駐蹕布爾哈蘇臺。皇太子益不法。肆惡虐衆。帝聞之大怒。是月丁丑。帝召諸王大臣侍衛文武官員等。齊集於塞外行宮。呼皇太子跪前。垂涕諭之曰。今觀太子舉動不法。祖德不遵。誨諭。惟肆惡虐衆。暴戾淫亂。難以盡言。予包容垂二十年矣。乃其惡愈張。如此之人。豈堪託祖宗之宏業。諭畢。帝痛哭仆地。諸大臣扶之。

如此

之
人
豈
堪
託
宗
宏

革
允
禛
王
爵

鎖
擊
九
禩
齊
職
馬

起旋諭將允禔卽行拘執親撰告祭天地太廟社稷文廢斥之幽禁咸安宮下詔歷舉其罪狀宣示中外己丑帝還京師居允禔於上駟院旁命皇長子允禔四子允禎監守。

冬十一月革直郡王允禔王爵鎖擊皇八子允禩交議政處審理尋釋之。先是康熙三十七年三月帝封長子允禔爲直郡王三子允祉爲誠郡王四子允禎五子允祺七子允祐八子允禩俱爲貝勒由是諸王各自開府攫奪權利竟有招權植黨謀陷東宮之事及皇太子被廢諸王之覬覦儲位者遂咸肆其攫奪手段或要結親貴以偵探消息或招納門客以弋取聲譽結黨營謀靡所不至而大阿哥允禔及皇八子允禩希冀非分尤爲顯著帝微知之因疑太子狂病或別有他故命窮治之果得允禔令蒙古喇嘛巴漢格隆咒詛太子及用術魔魅狀不覺大怒立拘允禔於第革直郡王爵幽禁府內凡上三旗所分佐領盡撤回給與允禔又聞允禩宣言相面人張明德相其後必大貴意在使帝立爲太子帝益怒曰允禩柔奸性成妄蓄大志朕素所深知其黨羽早相要結謀害允禔今其事皆已敗露著立誅明德將允禩鎖擊送交議政處審理旋釋之封爲多羅貝勒。

己丑四十八年春正月禡大學士馬齊職交部拘禁。正月癸巳帝召領侍衛內大臣滿漢大學士尙書等問曰去年朕躬違和命

爾等於諸阿哥中。保奏可爲儲貳者。爾等何以獨保允禩。允禩獲罪於朕。身攬縲絏。且其母家微賤。豈可使爲皇太子。况允禩乃允禔之黨。允禔會奏言。若立允禩爲皇太子。伊當輔之。可見伊等結黨潛謀。早定於平日。是日先舉允禩者爲誰。爾等各據實陳奏。勿有隱也。時阿靈阿。鄂倫岱。揆敘。王鴻緒等。俱私議立允禩。羣臣不敢奏。旋查出議政大學士馬齊。帝曰。馬齊向來謬亂。如此大事。尙懷私意。豈非欲結恩於允禩。爲日後恣肆專行計耶。尋康親王椿泰等。遵旨審鞫。擬馬齊立斬。帝不忍卽誅。着卽交允禩嚴行拘禁。其弟李榮保著免死。照例枷責。亦交允禩差使。又詔修國維至。傳旨詰問。

○三月。復立允禔爲皇太子。帝以廢皇太子允禔狂惑。由於魘魅所致。至是治療已痊。釋之於上駟院。復立之。特命大學士溫達李光地爲正使。刑部尙書張廷樞。左都御史穆和倫爲副使。持節授允禔冊寶。復立爲皇太子。命禮部尙書富寧安爲正使。禮部侍郎鐵圖爲副使。持節授皇太子妃冊寶。復封爲皇太子妃。並遣官祭告天地宗廟社稷。所以告誡皇太子者甚備。

○夏四月。蒙古喇嘛巴漢格隆伏誅。顯親王衍潢等奉旨會議。蒙古喇嘛巴漢格隆等。咒壓皇太子。情罪屬實。應凌遲處死。得旨依議。遂伏誅。並罷黜阿靈阿。王鴻緒等職。有差。

復立
允禔
爲皇
太子

巴漢
格隆
伏誅

以年
羹堯
爲四
川巡

冊封
諸皇
子

冊封
六世
達賴
喇嘛

革藍

綱帝巡幸塞外。九月還京師。

綱以年羹堯爲四川巡撫。 綱年羹堯漢軍鑲黃旗人。太傅年遐齡

側室子也。其生也有異徵。遐齡已棄而復舉之。及長。弘毅多才略。尤
精兵法。著有治平勝算等書。康熙時入翰林。爲考官。至是以西陲兵
起。詔授羹堯爲四川巡撫。管理邊陲事務。

綱冬十月。冊封諸皇子。 綱是月戊午。冊封皇三子允祉爲和碩誠

親王。皇四子允禩爲和碩雍親王。皇五子允禩爲和碩恆親王。皇七
子允祐爲多羅淳郡王。皇十子允祿爲多羅敦郡王。皇九子允禔皇
十二子允禔皇十四子允禎俱爲固山貝子。

綱冬十二月。詔釋馬齊。命管理俄羅斯貿易事。 綱從諸王大臣之

請也。

綱庚寅四十九年春三月。冊封波克塔胡必爾汗爲六世達賴喇嘛。

綱議政王大臣等議。拉藏及班禪胡土克圖西藏諸寺喇嘛等。會
同管理西藏事務。侍郎赫壽奏請頒賜波克塔胡必爾汗以達賴喇
嘛之封號。查波克塔胡必爾汗因年幼。奉旨俟數年後授封。今既熟

諳經典。爲青海諸衆所重。應如所請。給以印冊。封爲六世達賴喇嘛。

綱夏五月。帝巡幸塞外。秋八月。駐熱河。

綱革福建陸路提督藍理職。 綱時藍理奏稱福建所屬永春德化

理職

陳五顯之亂

蠲免康熙五十年錢糧

張玉書卒

二縣交界地方。有盜首陳五顯等。倡勸愚民二千餘人入夥。搶奪百姓。拒敵官兵。臣令參將尙之璠。統領官兵往緝。兩次遇賊。殺八十餘人。中傷脫逃者。不計其數。盜黨張永王當蘇標。俱已投到。其附近賊巢村民。仍不廢耕織。照常安業。惟陳五顯脫逃。俟拏獲正法。帝以強盜多至三四十人。百姓尙畏懼逃避。况數千人爲盜。豈得謂百姓不廢耕織。照常安業乎。此係掩飾己過。希圖卸罪。著該部嚴察議奏。旋革監理職。以范時崇^{齊陽人}爲閩浙總督。

○九月。帝還京師。

○冬十月。頒蠲免各直省康熙五十年錢糧詔。諭戶部。明年爲康熙五十年。思沛大恩。以及吾民。將天下錢糧。一概蠲免。自明年始。於三年以內。通免一周。俾遠近均霑。並歷年舊欠。亦俱免徵。爾部移文各督撫。諭旨到日。卽刊刻頒布。咸令知悉。十一月。又諭豁免錢糧。但及業主。而佃戶不得沾恩。伊等田租亦應稍寬。旋議凡遇豁免錢糧。合計分數。業主蠲免七分。佃戶蠲免三分。永著爲例。從之。

○辛卯五十年。夏五月。文華殿大學士張玉書卒。

○玉書嘗進講乾清宮。帝問理學之名。始於宋否。玉書奏。道理自在人心。宋儒講辨加詳耳。帝曰。日用常行。無此非理。自有理學名目。彼此辨論。而言行不符者甚多。若不居講學名。而行事允合。此卽真理學也。至是卒。帝

命大學士溫達會同翰林部院官員內務府總管往弔予祭葬加祭一次諡文貞。玉書賦性仁厚。歷官五十年。爲太平宰相二十年。風度凝然。得大臣體。所作古文辭。春容典雅。稱一代大手筆。

帝奉皇太后巡幸塞外。九月還京師。

冬十月。殺翰林院編修戴名世。先是明清之交。漢人爲清室

所驅除。往往藉文字以發抒憤慨。其明末遺臣故老。著書立說。又時

時流露其河山故國之思。帝卽位已數十年。深恐死灰復燃。防微杜

漸。遂構成種種文字之獄。最著者爲莊廷鑑明史之獄。其次則戴名

世南山集之獄是也。明史之獄。在康熙二年夏。而南山集之獄則在

本年冬。先是桐城今安徽所屬方孝標。嘗以科第起官。至學士。後以族人方

猷。主江南試。與之有私。並去官。遣戍。遇赦歸。入滇。仕吳三桂爲翰林

承旨。三桂敗。孝標先迎降。得免死。因著鈍齋文集。及滇黔紀聞。戴名

世見而喜之。所著南山集。多採孝標所紀事。尤雲鏐方正玉爲之捐

資刊行。雲鏐正玉及同官汪灝。朱書。劉巖。余生。王源。皆有序。板則寄

藏於方苞家。至康熙五十年。左都御史趙申喬奏其事。略謂戴名世

妄竊文名。恃才放蕩。前爲諸生時。私刻文集。肆口游談。倒置是非。語

多狂悖。今身膺恩遇。叨列巍科。猶不追悔前非。焚削書板。似此狂誕

之徒。豈容濫廁清華。疏上。着九卿會鞠。當戴名世大逆。法至寸磔。族

皆棄市。未及冠笄者發邊。朱書。王源已故免議。尤雲鏐。方正玉。汪灝。劉巖。余生。方苞。以謗罪論絞。時方孝標已死。以戴名世之罪罪之。子登嶧。雲旅。孫世禎並斬。方氏有服者皆坐死。且劉孝標尸。尚書韓菼。侍郎趙士麟。御史劉灝。淮揚道王英謨。庶吉士汪汾等三十二人。並別議降謫。疏入。聖祖惻然。凡議絞者改編戍。汪灝以會効力書局。赦出獄。方苞編旗下。尤雲鏐方正玉免死。徙其家。方氏族屬。概謫黑龍江。韓菼以下。及平日與戴名世論文牽連者俱免議。是案得恩旨全活者三百餘人。帝知方苞文學。特詔赦其罪。召入南書房修書。苞得免死。

特赦
方苞

朱熹
配享
孔廟

定人
生不
丁加
賦之
制

王辰五十一年春二月。以宋儒朱熹配享孔廟。位於大成殿。十哲之次。十哲。顏淵。閔子騫。冉伯牛。仲弓。宰我。子貢。冉有。季路。子游。子夏也。

詔定滋生人丁永不加賦之制。康熙六十年中。有至仁之政。三代而下。莫之與京者。則永不加賦之制是已。我國賦稅之制。有地。有丁。戶口之盈虛。率五年而一編審。丁增而賦隨之。唐宋明極盛時代。人口未有逾六千萬者。以增丁即須增賦。故相沿隱匿。而不以報也。康熙二十四年。統計天下戶口。二千三百四十一萬七千四百四十。有八。帝以編審。為期過遠。吏胥得以作弊。乃更定一年歲終彙報。

陳廷敬卒

鄂海招撫紅苗

之制。其後二十餘歲。至康熙五十年。直隸省人丁。增加百餘萬。帝悟其故。乃諭大學士等曰。民間生齒日繁。朕故欲知戶口之實數。非欲加增錢糧也。嗣後祇將現今錢糧冊內。有名丁數。弗加弗減。永爲定額。以後滋生人丁。免其增加錢糧。但將所增實數。另造清冊。具報而已。尋議定以康熙五十年人丁冊數爲準。此後新增者。謂之盛世滋生人丁。永不加賦。此制一定。人口遂逐漸增加。據當時戶部公報。各省丁二千四百十七萬。閱十年爲康熙末年。則二千五百三十萬。又閱十三年。爲雍正末年。則二千七百三十五萬。又閱十四年。爲乾隆十四年。則一萬七千七百四十九萬。又閱四十六年。爲乾隆末年。則二萬九千七百萬。計距康熙間戶部之所報。閱時祇七十有四載。而人口增至十二倍有奇云。

夏四月。致仕文淵閣大學士陳廷敬卒。廷敬山西澤州人。順治進士。少與汪琬以文章切劘。與王士禛以詩唱和。皆能得其深處。在官所建白。皆得大體。既卒。詔予祭葬。諡文貞。

以嵩祝爲文華殿大學士。王掞爲文淵閣大學士。

帝奉皇太后巡幸塞外。九月還京師。

六月。湖廣總督鄂海招撫鎮守邊外紅苗。時湖廣總督鄂海奏。鎮守邊外紅苗。素稱強悍。臣於康熙五十年九月。會同撫提二臣。

紅盤
盤據
深山

復廢
皇太子
允

親入苗寨。宣布皇上威德。令悔過革心。今紅苗頭目吳老化等。率毛都塘等處五十二寨三千餘人。實心投順。得旨。紅苗盤據深山。秉性凶惡。自古以來。並未歸順。今總督鄂海等。身入苗寨。設法招撫。殊爲可嘉。該部將在事官員。一併議敘。

○冬十月。復廢皇太子允。

先是帝於初次廢皇太子時。歷六

晝夜。未嘗安寢。當其鎖拏允禩時。憤怒已極。至欲親引配刀。以誅允禩。是時諸王朋黨。蟠據朝廷。根深蒂固。帝恐因儲位問題。引起政爭。故對於羣臣議立太子之言。概置不納。於四十八年春。復立允禩爲皇太子。然帝之希望。終歸失敗。蓋太子之狂疾。不但未除。且嘯聚兇徒。親近幸佞。驕抗之態。未或稍已。帝隱忍包容。終無可望。帝恐其一生慘淡經營之鳩基大業。墮於不肖子之手。遂決計於本年十月。復下詔再行廢黜。並召諸王貝勒貝子大臣等諭之曰。前因允禩行事乖戾。曾經禁錮。既而朕躬抱疾。念父子之恩。從寬免宥。朕在衆前。會言似能悔改。乃自釋放之日。乖戾之心。卽行顯露。數年以來。狂易之疾。仍然未除。是非莫辨。大失人心。朕今年已六旬。知後日有幾。況天下乃太祖太宗世祖所創之業。傳至朕躬。如此狂易成疾。不得衆心之人。豈可付託乎。故將允禩。仍行廢黜。禁錮。此諭。自此次再廢太子後。帝憂思憤懣。日損其健康。深恐祖宗大業。無可付託。又恐諸王覬

噶禮
交通
關節

張伯
行天
下第
一官
藍理
不誅
有罪

趙申
喬太
立不
許誅

覲者多。自是不復更言立儲事。羣臣以是請者。往往遷怒獲罪。

兩江總督噶禮。有罪伏辜。以赫壽為兩江總督。噶禮以滿州

貴族。為兩江總督。擅行威福。聲勢傾一時。康熙五十年江南鄉試。副

考官趙晉。與噶禮交通關節。事發。帝命尚書張鵬翮。侍郎赫壽。出按

其獄。鵬翮因其子懋誠。任懷寧令。恐遭陷害。瞻顧掣肘。讞莫能定。巡

撫張伯行。遂劾噶禮抗命欺君。營私壞法。噶禮亦許伯行不肯出洋

捕賊。及誣陷牙行。張元隆諸款。帝命俱解任。付使者雜治。尋奏晉與

光奎。必賄通關節。擬罪如律。而噶禮劾伯行不能清理案件。屬實。餘

係苛劾。應降留。伯行劾噶禮索金事全虛。應奪職發徙。帝復命尚書

穆和倫。張廷樞。覆訊。執如前議。帝以伯行為天下清官第一。責諸臣

變亂是非。命伯行復任。黜噶禮職。噶禮尋以謀弑其母。賜自盡。

十一月。福建提督藍理有罪。赦不誅。閩浙總督范時崇。列款

糾參革職。福建提督藍理。貪婪酷虐。流毒士民。應請拏究。帝遣侍郎

覺和托等往勘。皆實。應斬。帝念其有功。特從寬免死。

癸巳五十二年春二月。左都御史趙申喬。奏請册立太子。不許。

夏四月。以額倫特洲鑲紅旗人。為湖廣總督。時額倫特為湖

廣提督。帝諭大學士等曰。額倫特殷泰。皆朕特用之人也。初用時。人

皆不知其善。後乃稱朕有知人之明。

五月。詔除各地貧民開礦之禁。先是九卿等奏議開礦事。謂開礦一事。除雲南督撫。雇本地人開礦。及商人王綱明等。於湖廣山西地方。各雇本地人開礦不議外。他省所有之礦。向未經開採者。仍嚴行禁止。其本地窮民。見在開採者。姑免禁止。地方官查明姓名記冊。聽其自開。若別省之人往開。及本地殷實之民。有霸占者。即行重處。帝曰。有礦地方。初開時。即行禁止。乃可。若久經開採。貧民勉辦資本。爭趨覓利。藉為衣食之計。而忽然禁止。則已聚之民。毫無所得。恐生事端。總之天地間自然之利。當與民共之。不當以無用棄之。要在地方官處置得宜。不致生事耳。

帝奉皇太后巡幸塞外。九月還京師。

甲午五十二年春三月。戶部尙書王鴻緒進呈明史列傳。鴻

緒華亭人。以所撰明史列傳二百八十卷進呈。得旨著交明史館。

夏四月。帝奉皇太后巡幸塞外。九月還京。

冬十二月。詔土司楊如松管轄歸誠之生番喇子等十九族。

兵部議准四川陝西總督鄂海奏。洮岷所屬邊外生番喇子等一十九族。頭目扎世咱等。歸誠番地。周圍約千餘里。計一千二百九十二戶。共八千四十六口。請令土司楊如松管轄。從之。

乙未五十四年春二月。革江蘇巡撫張伯行職。先是伯行疏

王鴻緒 明史列傳

歸誠番族十九

張伯

行革職

策妄寇哈密

徵外藩兵集歸化城

策妄回伊犁

劫布政使牟欽元。藏匿通洋匪棍張令濤。令濤者。前兩江總督噶禮之幕客也。帝命尙書張鵬翮。副都御史阿錫鼐。赴鎮江審勘。奏令濤良民。伯行誣。劾應斬。帝不許。著暫行革職。旋令入都召對。命講太易圖說。入直南書房。權倉場總督。

夏四月。準會策妄喇布坦寇哈密。命吏部尙書富寧安馳驛救之。

徵外藩兵集歸化城。以右衛將軍費揚固總理軍務。

策妄喇布坦也。初。準噶爾汗僧格死。其弟噶爾丹殺僧格長子自立。次子妄策喇布坦與其父舊臣七人。逃居吐魯番。遣使乞降。帝納之。

策妄乘噶爾丹南侵。敗衄之際。潛回伊犁。游牧博羅塔拉河。用其七友。收集散亡。杜爾伯特諸臣台吉從之。闢地至額爾齊斯河。

西經新疆入俄羅斯境。遂有準部大半。及康熙三十六年。大軍殄滅噶爾丹時。伊犁數千里空無所主。策妄生聚未盛。中國方乘屢勝之勢。若驟進大軍。收其部落。立可設為郡縣。帝以其曠莽遼闊。費轉輸。又策妄方獻噶爾丹之尸。外馴昵。遂畫阿爾泰山以西至伊犁。指俾游牧。復成西域一大部落。策妄既得志。不復遵約束。至是。哈密扎薩克達爾漢白克額敏。始咨甘肅提督師懿德。厄魯特遣兵至北境。侵掠五寨。又咨言敵兵於三月二十五日抵哈密城下。提督先後以聞。帝特命吏部尙書富寧安。

姓富察氏。滿洲總藍旗人。帶新滿洲侍衛十員。馳驛前往。又徵外藩兵

費揚 固總 理軍 務 徐潮 卒

傅爾 丹屯 密田 哈

趙申 喬請 罷斥 不許

策安 擾藏

集歸化城。以右衛將軍費揚固總理軍務。無何。師懿德帥報駐防哈密。擄二百餘人。同哈密白克額敏。擊敗策安喇布坦于哈密。賊退駐城南二十里外。得旨嘉獎。

○吏部尚書徐潮卒。○潮為戶部尚書時。河道總督張鵬翮。誣奏

淮安同知佟世祿。冒帑誤工。罰償工費銀七萬餘兩。世祿叩闕。帝命潮往讞。得鵬翮劾供枉斷狀。鵬翮奪職。人服其允。至是卒。予祭葬。乾隆

中予諱文敏。

○秋七月。遣傅爾丹屯田哈密等處。○時大臣議奏屯田事。謂據

右衛將軍費揚固。詢得蘇勒圖哈拉烏蘇並達拉克河等處。俱可耕種。又哈密地方。亦可耕種。應行文將軍席柱。尚書富寧安。將西吉木

布隆吉爾等處。勘明具奏。得旨。依議。傅爾丹情願前往効力。即交伊辦理。再著原任都統宗室愛音圖。護軍統領達米納。侍郎能泰鐵圖

同往。

○冬十月。戶部尚書趙申喬。以其子獲罪。請賜罷斥。不許。○趙申

喬奏。臣子山西太原知府趙鳳詔。居官不肖。受贓三十餘萬兩。撫臣列參。臣不能教子。求賜罷斥。帝命仍在任供職。將鳳詔正法。

○十一月。以宋儒范仲淹從祀孔廟。

○丙申五十五年春二月。準會策安阿拉布坦遣兵擾西藏。○西

藏者。唐時為吐蕃地。元明兩朝。謂之烏斯藏。其人種為唐古特。地分

紅教

黃教

達賴
統前

班禪
統後

三部。曰前藏。曰後藏。曰阿里。禹貢所謂三危是也。而統名之曰西藏。北界崑崙。南界喜馬拉雅。西界印度。東界川邊。東西六千里。南北五千里。人皆信佛。有世界祕密國之稱。西藏原非佛教國。唐時吐蕃王。有曰棄宗弄贊者。與中國和親。得尙宗室女文成公主。公主信佛教。齋經像。入吐蕃供奉之。其後印度尼泊爾國王。又以女拜木薩妻弄贊。拜木薩亦篤信佛教。弄贊受二女感化。於國中廣建寺院。其僧侶謂之喇嘛。元明以來皆然。明以後。始有紅黃兩教之派別。初止紅教。衣冠皆紅色。教徒專恃密咒幻術。娶妻生子。傳衣鉢。流弊孔多。永樂時。有宗喀巴者。始創黃教。以清淨爲宗。與紅教之恣爲幻術者異。宗喀巴涅槃時。遺囑達賴班禪兩弟子。世世轉生。爲大乘教主。號曰活佛。黃教既盛。紅教諸法王。亦皈依達賴班禪而師事之。終明世三百年。西南獨無邊患者。黃教馴伏之力也。黃教初盛行於前藏。漸及蒙古青海。其後藏地方。則仍爲紅教根據地。明清之交。達賴五世羅卜藏堅錯立。以其親信桑結爲第巴。桑結素惡紅教。思剪滅之。時厄魯特方強。其和碩特部會固始汗。自烏魯木齊。襲有青海地。桑結乘機。以達賴之命。招致固始汗。引兵入後藏。擊殺藏巴汗。盡逐紅教諸法王。而以班禪喇嘛統治其地。於是達賴班禪分主兩藏。而紅教徒。悉遁入不丹及尼泊爾境。固始汗以有功黃教。亦割西藏東部喀

桑結
擅權
封桑
圖伯
特王桑結
被殺諸部
紛爭

木之地。爲其領土。又以其長子達延鄂齊爾汗留鎮拉薩。全藏實權。殆全歸和碩特掌握。桑結又惡之。復陰結準噶爾部會噶爾丹。征服青海。以挫和碩特之勢。於是全藏實權。移於桑結之手。康熙二十一年。達賴五世卒。桑結祕不發喪。矯達賴命。爲己乞封爵。帝卽詔封桑結爲圖伯特國王。欲因以羈縻之。而桑結益驕恣。謂中國可欺。陰噉噶爾丹入寇。前後蹂躪喀爾喀諸部。及入塞內犯。擾攘數十年。皆桑結一人階之厲也。桑結既唆使噶爾丹入犯中國。康熙三十六年。聖祖三次親征噶爾丹。訊所獲降人。始得桑結詐欺奸狀。大怒。賜書切責。桑結詭詞乞憐。會噶爾丹自殺。桑結失奧援。因立新達賴事。遂爲拉藏汗所殺。拉藏汗者。固始汗之孫。鄂齊爾汗之子也。先是康熙九年。鄂齊爾汗卒。弟達賈巴圖爾繼之。三十六年。巴圖爾卒。拉藏汗嗣位。拉藏汗材武有幹略。既嗣位。復干涉藏事。以議立新達賴故。與桑結交惡。桑結謀毒殺之。不成。欲更以兵逐之。四十四年。拉藏汗遂集衆共討桑結。擒斬之。並執桑結所立假達賴獻京師。而別立伊西堅錯爲達賴六世。朝廷納焉。詔封拉藏爲翊法恭順王。然青海諸蒙古。皆以伊西堅錯爲僞。又別立噶爾藏堅錯爲眞達賴六世。諸部紛爭。鬭鬪不已。帝方設計調停。而準會策妄阿拉布坦。遂乘之而起。策妄阿拉布坦。既自立爲準噶爾汗。雄據阿爾泰山之西。又屢略蔥

策妄
乘機
謀藏

嶺以西地。勢力寢強。因諸部之爭。遂欲乘機謀藏。初。策妄取拉藏汗之姊。而贅其子丹衷於伊犁。不令歸。帝以厄魯特狙詐。勅拉藏毋恃親疏防。拉藏耄而嗜酒。不以爲意。拉藏所居之布達拉。其西北有騰極里海。西接後藏。周數千里。其北岸大山橫亘。爲準部入藏必由之路。有鐵索橋天險。萬衆趨趨。更無旁徑。拉藏亦不之守也。康熙五十五年。策妄果遣台吉大策零敦多布。領精兵六千。徒步繞戈壁。逾和闐。今新疆屬縣。南大雪山。涉險冒瘴。晝伏夜行。次年達藏界。以送丹衷夫婦歸藏爲名。由騰格里突入。敗唐古忒兵。遂困布達拉。誘其衆同應。開門執殺拉藏汗。虜其妻子。搜各廟重器。送伊犁。禁新達賴於扎克布里廟。於是準部擾藏之禍成矣。

綱夏四月。帝奉皇太后巡幸塞外。九月還京師。

綱冬十一月。詔明年暫停進兵。**目**時準會策妄擾邊塞。詔諸臣議

明歲進兵。議久不決。帝因詔諸將曰。朕綜理軍務年久。經歷甚多。且會親統大軍。安定邊塞。衆議欲於明歲進兵。又慮路遠。糧米難運。其見不可謂非。但大兵進剿。策妄拉布坦。勢不能當。必致逃避。明年著暫停進兵。加意耕種。將糧餉馬匹。豫備整齊。後年再行進兵。其盛京寧古塔兵丁。照舊發往京城之兵。著暫停止。

綱丁酉五十六年夏四月。廣東總兵陳昂。請禁天主教。從之。**目**兵

詔明
年停
止西
藏進
兵

陳昂

請禁
天主

部議覆。廣東碣石總兵官陳昂奏。天主一教。設自西洋。今各省設堂。招集匪類。此輩居心叵測。目下廣州城。設立教堂。內外布滿。加以同類。洋船叢集。安知不交通生事。乞飭早爲禁絕。毋使滋蔓。查康熙八年會議。天主教一事。奉旨。天主教除南懷仁等。照常自行外。其直隸各省。立堂入教者。著嚴行曉諭禁止。但年久法弛。應令入旗直隸各省。並奉天等處。再行嚴禁。從之。

四月。奸人孟光祖伏誅。

先是直隸巡撫趙宏燮奏。有假稱誠

親王允祉。遊行山西各省之惡棍等。應查拏治罪。並將經過各地方失察文武官員。交部議處。旋奉旨。著選賢能司官。分往山西陝西四川湖廣廣西等省。會同巡撫嚴密查拿。及是獲得奸人孟光祖。在各省僞稱阿哥名義。肆行詐騙。審勘得實。得旨。孟光祖着凌遲處死。其江南巡撫佟國勳。四川巡撫年羹堯等。不將孟光祖奏獲報聞。及接受物件。答拜餽送禮物。佟國勳着卽革職。年羹堯從寬革職留任。

帝奉皇太后巡幸塞外。冬十月。還京師。

十一月。擒獲白蓮教徒李興邦。

河南巡撫張聖佐奏。蘭陽縣

奸民李雪臣子李興邦。在生員李山義家。以白蓮教爲名。聚徒惑衆。今已拏獲。得旨。交刑部尙書張廷樞嚴審定擬具奏。

十二月。丙戌。皇太后崩。

孟光
祖游
行詐
騙

擒獲
白蓮
教徒
李興
邦

殺翰林朱天保

疏救皇太子

册封琉球國王

戊戌五十七年春正月。殺翰林院檢討朱天保。初。皇太子之再廢也。帝震怒極。太子禍且不測。諸臣惕息。不敢出一言。朱天保獨憂之。天保滿洲人。父爾訥。方任侍郎。天保成進士。官檢討。年未逾弱冠。慨然上疏曰。皇太子雖以疾廢。然其過失。由習於驕抗。左右小人。熒惑之故耳。若遣名臣碩儒。如趙申喬輩輔導之。左右佞幸之徒。盡賜罷斥。則潛德日彰。猶可復問安視膳之歡。儲位至重。豈可輕易。恐有藩臣。旁爲覬覦。天家骨肉之禍。將有不可勝言者。疏成。欲上。以父在。徘徊未決。爾訥察知之。語天保曰。忠孝未可兩全。汝舍孝而全忠。吾復何憾。因趣之入告。天保意始決。時帝行幸湯山。天保持疏出德勝門。忽飛鴉數百。棲止馬前。若阻其行者。同列以爲不祥。勸勿上。天保慨然曰。吾草疏時。早已置此身度外矣。禽鳥飛鳴。何預人事哉。卒上之。帝得疏。歎歎久之。會近臣阿靈阿者。素黨允禩。因媒孽其間。曰。朱天保此疏。爲異日寵榮地耳。帝乃大怒。執天保親訊之。曰。汝年少。未辦此。是必有主使者。亟言之。天保頓首曰。臣讀孔孟書。主使者孔孟二人而已。帝愈怒。謂天保以滿臣。甘蹈漢人惡習。且離間骨肉。竟斬之。年才十九。爾訥亦褫職。荷校以死。

夏六月。册封琉球國王尙敬爲中山王。琉球在臺灣南。東南之島國也。舊分山北山南中山三部。明太祖時。其國王尙氏受册封。

為中山王。世奉中國正朔。及清人入關。朝貢受封。一如明制。康熙以來。尤稱恭順。每易一王。必表貢乞册封。至是以其國王尙益卒。朝命翰林院檢討海寶。編修徐葆光。賈册由寧波航海往琉球。讞祭其故中山王尙貞尙益。並册封其世貞孫尙敬為中山王。

詔編省方盛典

○秋七月。詔編省方盛典。○左都御史蔡升元奏請編纂省方盛典。禮部議奏。皇上親閱河隄。指示方略。淮黃底定。漕運無虞。商民永賴。至於翠華時巡。察吏治。訪民俗。諮問必周。芻蕘必納。聖德神功。洵可為萬世法。恭請編纂省方盛典一書。以光郵治。應如所請。設局纂修。從之。

哈喇馬蘇河之戰

○九月。西安將軍額倫特。與準會策妄阿拉布坦戰於哈喇馬蘇河。即怒江上流。敗績。死之。○初。策妄阿拉布坦遣兵擾藏。藏人乞援。五十五年閏三月。帝命湖廣總督額倫特。署西安將軍事務。協同川陝兵往援。冬十月。額倫特駐兵西寧。協守噶順口。五十六年春。策妄擾藏益甚。帝怒。命分兩路出師。二月。以富寧安為靖逆將軍。率兵由巴爾庫爾一路進發。三月。以傅爾丹為振武將軍。祁里德為協理將軍。率兵由阿爾泰一路進發。兩路並進。更命額倫特自西寧出師。額倫特奉命。即與侍衛色稜。督滿漢兵。先後自西寧出青海。赴西藏之援。兩軍以次渡木魯烏蘇河。金沙江上游。敵佯敗屢卻。而精兵伏哈喇烏蘇河以待。

額倫特戰死

命十四子胤海師青

決意推兵征藏

命夔夔率兵援藏

額倫特等轉戰抵河北。敵脅從番衆數萬。以其半據河。拒清軍之前。而分兵潛出其後。截斷餉道。相持月餘。額倫特糧盡。因率兵進擊。殺敵無算。而矢又竭。額倫特持刀奮突。遂歿於陣。全軍盡殲。敵勢益熾。

綱冬十月。以皇十四子固山貝子允禩爲撫遠大將軍。視師青海。

準會策妄既敗中國。援藏之軍於哈喇烏蘇河。朝廷震怒。畏事大臣。咸以藏地遼遠。途險且惡。多主張固守邊圉。暫緩出師。帝不從。謂西藏爲青海雲南四川之屏蔽。準部雄視西北。世爲邊患。若更兼有藏地。利用其種人。則西陲將無寧歲。因決意進兵。遂命皇十四子允禩爲撫遠大將軍。尅日出兵。視師青海。議政大臣。奏請出兵日期。帝卽命護軍統領吳世巴。委署護軍統領噶爾弼。帶領第一起兵。於十一月十五日起程。駐紮莊浪。副都統宗室赫石亨寶色。帶領第二起兵。於十一月二十九日起程。駐紮甘州。撫遠大將軍允禩。帶領第三起兵。於十二月十二日起程。駐紮西寧。會師並進。

綱以年夔夔爲四川總督。率兵援藏。自策妄擾藏。四川提督康泰。引兵出關偵禦。未幾兵噪而回。四川巡撫年夔。使參將楊盡信。代撫其衆。而密奏康泰失兵心。難統領。請親赴松潘。今四川屬縣。辦理軍務。帝嘉其實心任事。因授爲四川總督。諭議政大臣等曰。四川巡撫年夔。自軍興以來。辦事明敏。又能度量。西去進剿之兵。會同青海公

以年
夔堯
為四
川總
督
陳夔
居官
清介

冊封
安南
國王

倭國
維卒

丹仲之人。運食物米糧接濟。殊屬可嘉。從前四川地方。亦曾設總督。年夔堯係巡撫。止理民事。無督兵責任。見今軍機緊要。將年夔堯授為四川總督。其原有之陝西四川總督鄂海。改任為陝西總督。詔旨既下。夔堯遂與撫遠大將軍允禔。總督西征之師。遣兵援藏。

十一月。福建巡撫陳瓚卒。瓚居官清介。衣布素。起居止一廳

事。味爽治事。夜分始罷。自奉惟草具蔬糲。屬續時一綈袍。覆以布衾而已。同僚入視者。莫不感泣。事聞。追授禮部尚書。予諡清端。

己亥五十八年春正月。帝幸湯泉。庚子還京。駐暢春園。

二月。安南國王黎維正卒。封嗣子黎維禔為安南國王。安南

國王黎維正卒。帝命內閣中書鄧廷詒。翰林院編修成文往致祭。並封嗣子黎維禔為安南國王。

領侍衛內大臣公舅舅倭國維卒。國維。倭國賴次子。兄國綱。

烏蘭布通之戰殉難。國維為孝懿仁皇后之父。封一等公。皇太子胤礽之廢。國維欲立胤禩為皇太子。帝切責之。國維伏地請死。帝宥之。至是卒。雍正元年。予諡端純。

三月。封青海貝勒察汗丹津為多羅郡王。

夏四月。帝巡幸塞外。冬十月還京師。

十二月。命截留湖廣漕糧十萬石。分貯所在府州縣備荒。

詔停止慶賀典禮

加封新達賴第六世喇嘛

蒙古青海達賴入藏三路兵入藏

○庚子五十九年春正月。詔停止慶賀典禮。○時諸王大臣等奏。皇上御極六十年。請行慶賀典禮。帝諭之曰。見在西陲用兵。軍民勞苦。又值海洋颶風。飄泊官兵船隻。山左東三府水發被淹。黎民饑饉。淮黃大水。僅能搶護。人心風俗未盡醇。官箴政事未盡理。此正君臣孜孜求治之時。慶賀之事著停止。

○二月。加封新達賴噶爾藏堅錯爲宏法覺衆第六世達賴喇嘛。派滿漢官兵及蒙古青海兵護送入藏。○先是準會策妄命其將大策零敦多布統兵入藏。禁錮藏中所立之達賴。時逾五載。藏中諸圖伯特族亦漸厭亂。願認青海噶爾藏堅錯爲真。藏中舊立者爲贗。合詞請於朝。乞擁置禪榻。詔許之。因加封噶爾藏堅錯爲宏法覺衆第六世達賴喇嘛。給與冊印。派兵送之入藏。藏人亦遣兵迎之。於是蒙古汗王貝勒台吉亦各自率所部兵。或數千。或數百。於康熙五十九年春。隨清兵扈從達賴入藏。時清兵分三路入藏。一以西寧軍出青海。都統延信統之。一以四川軍出打箭鑪。統領噶弼統之。更命將軍傅爾丹出巴里坤。牽制其北。三路並進。加都統延信爲平逆將軍。統率蒙古青海兵。擁護喇嘛。由青海入藏。而別命撫遠大將軍允禔。率前鋒統領弘曙。移駐穆魯斯烏蘇。管理進藏軍務糧餉。諸路並發。軍容甚盛。藏人聞之大懼。

延信
岳鍾
琪分
兵進
藏

岳鍾
琪請
乘機
疾進

○秋八月。平逆將軍延信。四川提督岳鍾琪分兵進藏。大破準噶爾兵。策零北遁。西藏悉平。

○方藏人之謀迎新喇嘛也。大策零敦多布。聞清兵分三路入藏。卽自引準部兵。由中路迎拒青海軍。而分遣其宰桑。以兵三千六百人。拒南路四川軍。四川軍統領噶弼。奉年羹堯令。由巴塘裏塘進兵。副將岳鍾琪領兵四千。先至察木多。獲逃會探知有準噶爾使者。在其地。誘各番會。守三巴橋。遏我軍。鍾琪念。此橋進藏第一險也。敵若斷而守之。勢難飛越。而其時大將軍隔數千里。無由秉令。因選能番語者三十人。衣番服。馳禽其使者五人。殺六人。諸番驚以爲神兵自天而降。相與匍匐降。無梗道者。已而統領噶弼至。敵中有黑喇嘛者。號萬人敵。鍾琪以計手禽之。遂下喇哩。將鼓行入藏。大將軍以蒙古兵未至。令毋輕進。鍾琪請於噶弼曰。我兵齎兩月糧。自察爾多來此。已四十餘日。若再待大軍。糧且盡。聞西藏部落有公布。爲其右臂。最強。能檄令先驅。爲以番攻番之策。取之甚易。無俟蒙古兵也。噶弼然之。鍾琪卽往招撫公布。未浹旬。其頭目以兵二千至。鍾琪請乘機疾進。十日可抵西藏。噶弼猶豫未決。欲待衆議。鍾琪昌言曰。事在必行。何議爲。鍾琪願噴此一腔血。仰報朝廷。請以旦日行矣。噶弼壯其言。遂進師。鍾琪首率所部兵爲前驅。集皮船渡河。直趨西藏。降番兵七千人。分兵塞險。扼敵餉道。而中路青海軍亦

西藏
悉平

遣官
祭告
天地

山東
王美
公之
亂

詔允

三敗策零兵於青海之西。斬俘千計。準噶爾兵進退受敵。遂大潰散。不敢歸藏。卽由舊路棄藏北歸。崎嶇凍餒。得還伊犁者不及一半。清軍遂乘勝入藏。擁新達賴喇嘛。於九月登座。使掌藏地。而以藏人所立之偽達賴歸京師。諸喇嘛之助逆者則皆誅之。割巴塘以東隸四川。留蒙古兵二千戍藏。詔封拉藏汗舊臣康濟鼐爲貝子。掌前藏。頗羅鼐爲台吉。掌後藏。御製平藏碑。勒石於拉薩之大招寺。西藏悉平。自達賴五世卒後。桑結擅權以僞亂眞。諸部鬪鬪。準部乘之。西陲倂擾。三十餘年。至是始獲平定。

【附記】西藏雖爲釋教宗主國。然非古佛國也。故唐以前羅什元奘之譯經。皆從涼州。西藏自元明始。其所崇拜之紅黃兩教。與古佛法尤不相同。然蔥嶺以東。除天山南路。回部諸城郭。自爲宗教外。其厄魯特青海喀爾喀諸蒙古。及滇蜀邊諸土司。皆皈依黃教。使無世世轉生之神僧。以鎮攝僧俗。則數百萬衆。必互相雄長驕伏而不可制矣。

辛丑六十年。春二月。遣官祭告天地太廟社稷。以答神庥。十年大慶。特遣官祭天地太廟社稷。以答神庥。

山東王美公作亂。美公山東鹽徒也。聚衆爲亂。自稱大將軍。爲山東官兵所擒獲。詔都統托賴。侍郎張廷玉。學士登德往訊。誅其魁七人。餘戍科布多烏蘭古木。

三月。詔平逆將軍延信都統武格。副都統吳納哈。帥師駐西藏。夏五月。詔大將軍允禔駐兵甘州。議政大臣等議奏大將軍

允禔奏紮巴爾庫爾之兵。征取吐魯番。其屬策妄阿喇布坦之人。必
然震恐。遂漸投順來歸。但甘肅州等處之滿洲綠旗兵。見俱撥往
巴爾庫爾。應將臣處所有之兵。帶進甘肅州駐紮。爲其聲援。查肅
州地方褊小。甘肅州稍覺廣闊。應令大將軍允禔。帶領見在西寧所有
之兵。前赴甘肅州駐紮。辦理調遣之事。至西寧地方緊要。應派大臣一
員駐紮管理。得旨依議。

六月。臺灣民朱一貴作亂。水師提督施世驃。總兵藍廷珍討平之。
初。臺灣府知府王珍。稅斂苛虐。捕私伐山木之民二百人。妄刑
之。鳳山民黃殿等。因民不忍。遂謀亂。以一貴朱姓。可託明裔。奉爲主。
率衆數百。夜劫岡山塘汛。又劫樟榔林汛。戕把總。掠軍械。總兵歐陽
凱。遷延出兵。則敵兵已熾。游擊周應龍遁歸。參將印景龍戰死。府城
大震。游擊劉得紫。方破賊。而把總楊泰通賊。爲內應。殺總兵歐陽凱。
官兵大潰。劉得紫還救。馬踣被執。副將許雲。水師游擊游崇功。血戰
至日中。矢礮俱盡。各殺數十人而死。府城遂陷。臺廈道梁文煊。知府
王珍等。俱渡海而遁。而北路民賴池張岳等。同日陷諸羅。殺參將羅
萬倉。凡七日而全臺陷。一貴自稱中興王。年號永和。大封其衆。公侯
太師將軍總兵以千計。民爲之謠曰。頭冠明朝冠。身衣清朝衣。五月
稱永和。六月還康熙。時總督覺羅滿保。疾馳至廈門。提督施世驃。已

樹良大
清民旗

臺
平

賜千
叟宴

帝
崩

帝之
術政

先二日率師出港。滿保復調總兵藍廷珍。會世驃於澎湖。共兵萬二千。舟六百艘。守備林亮千總董方。先以六舟冒死直進。攻其礮臺。守臺者死無算。遂揚帆渡鯤身。鯤身海沙也。膠淺不能行大舟。是日海潮驟漲。四百餘艘。齊薄岸。敵黨方自相攻擊。不及列隊迎拒。遂遁保安平鎮。旋爲廷珍攻破。乃退保府城。不敢出。世驃下令禁殺掠。降者皆樹大清良民幟於門。於是遠近脅從。大半解散。廷珍別率舟師。設伏西港。敵與林亮等方鏖戰。突遇伏。乃大潰。世驃亦分敗西南兩路之敵。同日抵府城。一貴走灣裏溪。爲村民擒獻。檻送京師。磔于市。其敗逃之周應龍。及棄臺逃回各官。訊治伏法。

綱 壬寅六十一年。春正月。賜千叟宴。 **目** 召旗滿洲漢軍文武大臣官員及致仕退斥人員年六十五以上者三百四十人。宴於乾清宮前。名曰千叟宴。

綱 冬十一月戊子。帝不豫。甲午帝崩。 **目** 帝疾大漸。命召皇四子允禩。既至。告以病勢日臻之故。未幾崩於寢宮。在位六十一年。壽六十有九。諡曰仁皇帝。廟號聖祖。聖祖在位六十一年。內則鞏固國基。外則恢張國勢。清代二百六十年之基業。實帝一人奠之。其政術之最著者有二。一曰寬容。以安漢人之心。如歷次蠲免天下錢糧。滋生人丁。永不加賦。尊孔重儒。開鴻博之科。以登用漢人。使漢人得遵行其

提
術

各種舊風俗。而不加干涉之類是也。一曰嚴厲以戢漢人之氣。如莊廷鑑著明史而追戮其尸。戴名世著南山集而舉族棄市之類是也。此外又提倡文學。除開館纂修明史外。又勅令儒臣。編撰羣書。如易折中。詩書春秋傳說。三禮義疏。性理精義。朱子全書。通鑑輯覽。圖書集成。以及古文淵鑑。佩文韻府。淵鑑類函。駢字類編。康熙字典。子史精華。數理精蘊。歷象考成等。都數十種。甚至書畫律呂。五行家言。占候雜說。苟其旨不悖於大道者。莫不授意儒臣。輯爲定本。蓋帝之好學。出於天性。年十七八時。讀書咯血。不肯稍休。至老耄而手不釋卷。臨摹法帖。多至萬餘。寫寺廟扁榜。多至千餘。上自天象。地輿。曆算。音樂。法律。戰術。下至騎射。醫藥。蒙古。西域。拉丁文字。無所不習。且無不創立新法。別啓津途。其所譯著之算學借根方及皇輿全覽圖。譯審精密。遠過前代。尤足爲科學思想發達之一助。

【附記】康熙帝在位六十一年。其政治之精神。首在務精勤。戒荒怠。尚實際。屏虛文。一切起居飲食。皆有常度。未嘗少改。雖燕居酷暑。未嘗免冠。北征渡漠。南巡治河。雖安。役不能論其勞。祇用禱幣。步行天壇。並醮營董監不御。年踰六十。猶帶病而力行之。嘗自言昔人謂帝王當舉大綱。不必兼綜細務。予謂不然。一事不謹。則貽四海之憂。一時不謹。則貽百世之患。不矜細行。終累大德。故予每偶一事。必加詳慎。不肯稍忽。即羣臣之奏內。有一字之謬。亦必爲之改正發出云云。噫精勤倅勵。必敬必恭。如康熙帝者。可爲人君矣。廟號聖祖。諡之曰仁。豈不宜哉。

皇四子允禩即位。以明年爲雍正元年。聖祖祖疾大漸。召諸王大臣至御榻前。宣手詔曰。皇四子人品貴重。深肖朕躬。必能克承大

皇四
子允
禩即

位

召十四阿哥允禩來京

命延信管理大將軍印務封諸阿哥為王

統著繼朕卽皇帝位。帝聞召馳至。俄頃聖祖上賓。帝慟哭仆地。良久乃遵遺詔卽位於梓宮前。改明年爲雍正元年。帝生於康熙十七年。至是春秋四十有五矣。

綱命貝勒允禩。十三阿哥允禩。大學士馬齊。尙書隆科多。總理事務。

綱召大將軍十四阿哥允禩。及前鋒統領弘曙來京。以平逆將軍延信赴甘州。管理大將軍印務。

目諭總理王大臣等。西路軍務大將軍。職任重大。十四阿哥勢難暫離。但遇皇考大事。伊若不來。恐於心

不安。著速行文大將軍。令與弘曙二人。馳驛來京。軍前事務。甚屬緊要。著平逆將軍延信。馳驛速赴甘州。管理大將軍印務。並行文總督

年羹堯。於西路軍務糧餉。及地方諸事。俱同延信管理。年羹堯或駐肅州。或至甘州辦理軍務。或至西安辦理總督事務。令其酌量奏聞。

綱封貝勒允禩爲和碩廉親王。十三阿哥允禩爲和碩怡親王。貝子允禩爲多羅履郡親王。二阿哥子弘哲爲多羅理郡王。

綱十二月。以富寧安爲武英殿大學士兼吏部尙書。白潢爲文華殿大學士兼兵部尙書。

原书空白页

清鑑綱目卷二

世宗憲皇帝名允禩。聖祖第四子也。母孝恭仁皇后。初封雍親王。即位後建元雍正。在位十有三年。壽五十有八歲。

帝仁皇后所出。在康熙十七年戊午十月三十日。天表奇偉。隆準傾身。雙耳望垂。目光炯照。音吐洪亮。舉止端凝。大智夙成。宏才肆應。允恭克讓。寬裕有容。幼耽書史。博覽弗倦。精究理學之源。旁徵性宗之旨。天章濬發。立就萬言。書法遺雄。兼妙篆隸。每籌度事理。評騭人才。因端竟委。燭照如神。韜略機宜。皆所洞悉。而性尤純孝。婉愉醇慕。盡本乎至誠。逮事孝莊文皇后。孝惠章皇后。備脩燕喜。侍奉聖祖仁皇帝。孝恭仁皇后。盡禮盡敬。仰愜歡心。倘遇聖祖違和。必躬親湯藥。問視性度。晝夜無少懈。聖祖嘗稱爲誠孝焉。嘗奉命隨征。統率將士。軍容肅然。初封多羅貝勒。晉封和碩雍親王。每值鑾駕巡方。翠華駐蹕。輒命扈行。軍國大計。亦多諮決。禮祀鉅典。恆令恭代。聖祖嘗諭諸大臣曰。朕萬年後。必擇一堅固可託之人。與爾等作主。爾等永享太平。蓋天心默定。神器攸歸。久矣。康熙六十一年壬寅十一月甲午。聖祖仁皇帝賓天。上登卽帝位。

訓飭百官

癸卯雍正元年春正月詔訓百官。連頒諭旨十一道。訓飭督撫提鎮以下文武各官。上自督撫。下至州縣小吏。皆發數千言諭旨。

力洗康熙末年寬大縱容之弊。

王拔乞致仕

大學士王掞乞致仕。許之。時掞年七十餘矣。初皇太子允禩再廢。儲位久虛。諸王謀奪嗣位。黨爭甚烈。聖祖怒甚。窮究主謀者。竟置太傅馬齊於法。拘拿革職。因語諸臣曰。朕必立一剛堅不可奪志之人。爲爾曹共主。蓋隱指帝。時諸臣莫有知者。惟掞微窺其意。自以受恩深重。當言天下第一事。因上疏請立皇四子爲儲貳。娓娓數千言。疏上留中。會言官有合詞言立儲事者。聖祖疑爲掞所授意。大怒。

言天下第一事

言。疏上留中。會言官有合詞言立儲事者。聖祖疑爲掞所授意。大怒。

以唾
覆墨
奏

陳鵬
年卒

定起
制科
之

發披前疏。召諸王大臣會議。而責披以植黨希恩。舉朝震怖。以爲禍且不測。而披陽陽如平時。徐就階石上。裂生紙以唾濡墨覆奏。語懇懇無所撓。聖祖意解。謫披戍邊。以年老。命子奕清代往。及聖祖崩。帝奉詔卽位。召披復故官。慰諭久之。披謝曰。天生聖人。爲社稷福。老臣何敢居功也。至是以年老乞致仕。帝優詔許之。

綱 二月。以張鵬翮爲文華殿大學士。兼吏部尙書。

綱 河道總督陳鵬年卒。鵬年治武陟河決口。日夜立風雪中。得疾而卒。喪歸。繞棺哭者數萬人。鵬年湖南湘潭人。康熙進士。初任江寧知府。廉幹得民心。人稱之曰陳青天。旋爲總督阿山誣劾下獄。江寧人痛哭罷市。學使者按試句容。入邑生童皆火其卷去。事白。起爲蘇州知府。累擢至河道總督。常以澤不被民爲恥。既卒。河南。江寧。西安。皆建祠祀之。

綱 定起科之制。諭戶部國家承平日久。生齒殷繁。土地所出。僅可贍給。倘遇荒歉。民食維難。將來戶口日增。何以爲業。惟開墾一事。於百姓最有裨益。但向來開墾之弊。自州縣以至督撫。俱需索陋規。致墾荒之費。浮於買價。百姓畏縮不前。往往膏腴荒棄。豈不可惜。嗣後各省。凡有可墾之處。聽民相度地宜。自墾自報。地方官不得勒索。胥吏不得阻撓。至升科之例。水田仍以六年起科。旱田以十年起科。

定直
省督
撫兼
銜例

御乾
清宮
聽政
詔修
明史

定立
儲法

著為定例。

三月。撤西藏駐防官軍及西寧八旗兵。設戍於察木多。

封川陝總督年羹堯為三等公。賞其平定西藏之功也。

定直省督撫兼銜例。吏部遵旨議覆直省督撫兼銜。查川陝

總督。統理西安甘肅四川三處事務。控制番羌。兩江總督。統理江蘇

安徽江西三處事務。地連江海。俱應授為兵部尚書。兼都察院右都

御史。其餘總督及各省巡撫。仍照舊例。由各部侍郎及別項官員補

授總督者。俱改為兵部右侍郎。兼都察院右副都御史。由侍郎補授

巡撫者。亦改為兵部右侍郎兼都察院右副都御史。由學士副都御

史及卿員布政使補授巡撫者。俱授為右副都御史。由左僉都御史

補授巡撫者。改為右僉都御史。永為定例。從之。

夏四月。復日講起居注官。丁卯。帝初御乾清宮聽政。

秋七月。以隆科多王碩齡字顯士。華亭人。為明史監修官。徐元夢張廷玉

朱軾覺羅逢泰為總裁官。詔修明史故也。

八月。密封建儲錦匣於乾清宮正大光明扁額後。帝召總理

事務王大臣。滿漢文武大臣。九卿入。面諭曰。聖祖為宗社臣民計。慎

選於諸子之中。命朕繼承統緒。於去年十一月十三日。倉卒之間。一

言而定大計。薄海內外。莫不傾心。聖祖之精神力量。自能主持。若朕

則豈能及此也。朕諸子尚幼。建儲一事。必須詳慎。此時安可舉行。然不得不預爲之計。今特將此事。親寫密封。藏於匣內。置之乾清宮正。中正大光明扁額之後。此乃宮中最高之處。以備不虞。諸王大臣。咸宜知之。旋命諸臣退。仍留總理事務大臣。將密封錦匣。收藏於乾清宮正。大光明扁額後。乃出。

綱九月。詔京尹行鄉飲酒禮。

綱青海會羅卜藏丹津寇西寧。筆帖式多爾濟死之。冬十月。命川陝總督年羹堯爲撫遠大將軍。率兵進討。四川提督岳鍾琪爲奮威將軍。參贊軍務。

圖青海者。漢之西海郡也。在甘肅西寧縣西三百里。其水周七百餘里。羣山繞之。瀦而不流。中有二島。不通舟楫。唯冰合可渡。古所謂弱水是也。環海而居者。皆蕃族。唐未併入吐蕃。於是始崇佛教。迨至明清。一併於蒙古之俺答。再併於蒙古之厄魯特。於是始爲青海蒙古。康熙末年。既平西藏。未幾。復有青海羅卜藏丹津之亂。羅卜藏丹津者。厄魯特和碩特部固始汗之孫也。初。固始汗以明末。襲有青海地。太宗崇德時。嘗遣使入貢。世祖時。錫封爲汗。賜甲冑弓矢。俾轄諸厄魯特。順治十三年。固始汗卒。其裔分爲兩支。一駐西藏。一分牧青海及河套。迨噶爾丹興。河套青海皆爲所殘破。其內徙者。或遊牧賀蘭山。是爲阿拉善蒙古之祖。康熙三十七年。噶爾丹敗

死。固始汗子達什巴圖爾。率其族屬來朝。詔封達什爲和碩親王。餘授貝勒。貝子。公爵等。有差。是爲青海爲中國外藩之始。西藏之役。青海兵與焉。及西藏平。達什適卒。其子嗣襲王位。卽羅卜藏丹津也。羅卜藏丹津。雄武有膽略。自以青海及西藏。舊皆和碩特領土。而已又爲固始汗嫡孫。當恢復先人霸業。雄長諸部。會聖祖崩。世宗新立。丹津思乘機脫離中國羈絆。雍正元年。丹津途陰誘諸部喇嘛。盟於察罕托羅海。令各仍故號。不得復稱王貝勒。而自號達賴渾台吉。以統之。並約準部會策妄阿拉布坦爲後援。於是青海與準噶爾之合縱勢成。而遠近遊牧喇嘛二十餘萬。亦同時騷動。入寇西寧。筆帖式多爾濟。被虜劫去。不屈身死。帝聞警。卽以四川總督年羹堯爲撫遠大將軍。駐節西寧。而以提督岳鍾琪爲參贊。率兵進討。羹堯分兵三路。一軍北進。扼布隆吉河。防其內犯。一軍南行。守巴塘裏塘等地。斷其入藏之路。更以一軍。直趨西北。屯吐魯蕃一帶。絕其與準噶爾之交。通。羅卜藏丹津聞之。奪氣。帝乃益趣年羹堯進兵。

綱十二月。革十二阿哥允禩爵。 目允禩以不敬謹辦事。革去郡王。仍在原固山貝子上行走。

綱命地方官沿途照看西洋人。 目禮部奏。浙閩總督覺羅滿保奏。西洋人在各省。起蓋天主堂。潛住行教。人心漸被煽惑。請將各省西

西人

洋人。除送京效力外。餘俱安插澳門。應如所請。天主堂改爲公所。誤入其教者。嚴行禁飭。帝以西洋人在各省居住年久。今該督奏請搬移。恐地方之人。妄行擾累。命行文各省督撫。伊等搬移時。或給與半年數月之限。其來京與安插澳門者。委官沿途照看。毋使勞苦。

刊刻聖諭廣訓

綱甲辰二年春二月。刊刻聖諭廣訓。頒布天下。帝以聖祖御製聖諭十六條。頒行日久。慮民間或怠。乃復尋繹其義。推衍其文。共得萬言。名曰聖諭廣訓。並製序文。刊刻成編。頒行天下。

綱三月。年羹堯岳鍾琪襲擊青海平之。帝之趣年羹堯等進擊

年羹堯岳鍾琪青海平

青海也。期以夏四月。草木發生時。進兵。岳鍾琪上疏。以爲青海寥闊。番衆若散。以待我。我軍深入。四面受敵。此危道也。不如乘春草未生。以精兵五千。馬倍之。兼程前進。擣其不備。可以必克。帝壯之。詔專任岳鍾琪出兵。二月。鍾琪兵出塞。破賊於哈達河。斬千餘人。追奔一晝夜。路見獸走。曰。此前必有虜也。銜枚疾進。果獲百餘人。盡殲其哨探之卒。由是我師所至。衆莫能測。鍾琪率所部。蓐食銜枚。連宵進行。距羅卜藏丹津所居。僅百有六十里。乃拔隊疾馳。直抵羅會帳。羅尙高臥未起。馬皆不設銜勒。衆不意我師之猝至。倉皇不知所爲。遂大潰。羅會衣番婦衣。騎白駝遁走。我兵窮追。日行三百里。數日至桑絡海。紅柳蔽天。彌望不可極。乃收軍而返。桑絡海者。青海西藏接界處。當

羅會衣番婦衣

詔封
堯年羹

年羹
堯岳
鍾琪
討平
莊浪
番

河源之西七百餘里。蓋我軍慮賊南入衛藏。渡河西南追。而敵已潛度噶爾遜河。橫越戈壁。北奔準噶爾矣。故追之不能及也。是役也。俘羅會母阿爾太克敦及其弟妹及逆黨台吉數十人。斬入萬餘級。降男女數萬。駝馬牛羊器械甲帳無算。自出師至克敵巢。凡十五日。往返未兩月而獻俘京師。自來用兵成功之捷。未有如此役者。帝命恭告景陵。勒碑太學。以紀其功。已而詔除兇渾土司奴隸之苦。使與諸蒙古部。分班入貢。置西寧辦事大臣以統轄之。青海悉平。

綱 詔封年羹堯為一等公。賞一精奇尼哈番。進岳鍾琪為三等公。

目 酬平青海功也。旋封羹堯之父年遐齡為一等公。加太傅銜。賜綬九十匹。

綱 夏四月。詔續纂大清會典。

綱 五月。莊浪番人作亂。年羹堯岳鍾琪討平之。目 時莊浪謝爾蘇

部落番人。首倡為亂。擅據桌子山。碁子山。又涼州南崇寺之沙馬拉木札木巴等。與蒙古通連。搶掠新城張義等堡。又郭隆寺郭莽寺逃出之喇嘛。煽惑西寧之納朱公寺。朝天堂。加爾多寺番人。與莊浪番人勾通。並不歸順。大將軍年羹堯調遣奮威將軍岳鍾琪等。統率官兵進剿。於山險林密之地。奮戰五十餘日。盡行勦滅。事聞。帝大悅。加大將軍年羹堯一等阿思哈尼哈番世職。

革九
織爵

西藏
噶布
亂倫
之

塞德
請立
井田

也。革郡王十阿哥允祿爵。永遠拘禁。謂其奉使口外。不肯前往。

西藏噶布倫作亂。殺貝子康濟鼐。後藏台吉頗羅鼐討平之。

自康熙末年。平定西藏。後藏中噶布倫等三人。忌貝子康濟鼐專權。

至是聚兵為亂。戕殺康濟鼐。欲投準噶爾。詔將軍查郎阿。率川陝滇

兵萬五千有奇進討。未至而台吉頗羅鼐。率後藏及阿里在今後西藏兵九

千。截敵去路。擒首逆誅之。詔以頗羅鼐為貝子。總藏事。賜犒兵銀三

萬兩。留大臣正副二人。領川陝兵二千。分駐前後藏鎮撫之。是為中

國大臣駐藏之始。自是西藏遂完全為中國領土。

六月。戶部侍郎塞德奏請設立井田。從之。戶部議覆。戶部侍郎

塞德。奏請設立井田。查內務府餘地一千六百餘頃。入官地二千

六百餘頃。應於此內。擇二百餘頃為井田。將入旗無產業人。自十六

歲以上。六十歲以下者。派往耕種。滿洲五十戶。蒙古十戶。漢軍四十

戶。共一百戶。各受田百畝。周圍八分為私田。中間百畝為公田。共力

同種。俟三年後。所種公田之穀。再行徵取。於革職大員內。揀選二人。

勸教管理。三年分別議敘。每年十月後。農事既畢。校圍學射。並令戶

部派員往視。設立村莊。蓋造土房四百間。計口分給。其耕種之人。每

人給銀五十兩。以為置辦種粒牛具農器之用。其井田地畝。儻有旗

升祀孔廟
十三人

故太子允
初卒
封朝王
鮮國

詔免
大將軍
年

民交錯之地。請將附近良田。照數給換。從之。

○秋七月。命郡王十四阿哥允禵往守京陵。

○允禵自西軍詔歸

後。觀帝時不肯跪拜。服臣子禮。帝不悅。至是命往守景陵。

○八月。升從祀孔廟三十一人。

○禮部等衙門。遵旨議從祀孔廟

宜復祀者六人。林放。蘧瑗。秦冉。顏何。鄭康成。范寧。宜增祀者二十人。

縣賈。牧皮。樂正子。公都子。萬章。公孫丑。諸葛亮。尹焞。魏了翁。黃幹。陳

淳。何基。王柏。趙復。金履祥。許謙。陳澧。羅欽順。蔡清。陸隴其。入崇聖祀

者一人。張迪。宜增置博士者四人。冉雍。冉伯牛。子張。有若。此三十一

人。或親承訓論。遞衍源流。或遠契心得。倡明正學。升諸從祀之列。予

以延世之賞。得旨。諸臣參考周詳。評論公正。甚合朕心。著依議行。

○十一月。詔禁出殯演戲。

○下詔兵民人等出殯時。不得前列諸

戲。又嚴禁出殯前一日。聚集親友。設筵演戲。

○十二月。故太子允初卒。

○追封為和碩理親王。諡曰密。

○封朝鮮國王世弟李吟為朝鮮國王。

○朝鮮國王李昉卒。詔遣

散秩大臣覺羅舒魯翰林學士阿克敦。前往致祭。賜諡恪恭。並冊封

其世弟李吟為朝鮮國王。

○乙巳三年夏四月。詔免撫遠大將軍年羹堯職。補授浙江杭州將

軍。以提督岳鍾琪署理川陝總督印務。

○年羹堯自總督四川後。

兵權隆重。康熙五十八年。皇十四子允禔爲撫遠大將軍。視師青海。倚畀堯堯甚至。及聖祖崩。帝卽位。召允禔還京。以宗室覺羅延信。代領其衆。飭堯堯於軍事糧餉。及地方各事。俱關白延信。協同管理。是時帝已有疑堯堯之心。特以堯堯在西邊久。老於兵事。威望甚著。未便移易。未幾。又以平西藏功。封三等公。授撫遠大將軍。未幾。又以平青海功。進一等公。加其父遐齡太傅銜。凡所以尊寵之者。靡所不至。然寵之愈至。而疑之亦愈深。四川巡撫蔡珽。威逼所屬知府蔣興仁。自盡。刑部擬斬。而帝以案由堯堯參劾。特旨免蔡珽死罪。並擢爲左都御史。帝之疑忌堯堯。已可概見。至是。帝以西陲軍事將竣。有謂堯堯與諸王朋比。密謀廢立者。帝大怒。隨諭大學士等曰。近來年堯堯妄舉胡行。旣妄參金南瑛等員。騷擾南坪寨番民。詞意支飾。含糊具奏。又將青海蒙古饑饉。隱匿不報。此等事件。不可枚舉。年堯堯從前不至於此。或係自恃己功。故爲怠玩。或係誅戮過多。致此昏憤。如此之人。安可仍居川陝總督之任。朕觀年堯堯於兵丁。尙能操練。著調補浙江杭州將軍。川陝總督印務。以甘肅提督岳鍾琪署理。其撫遠大將軍印。命齎送來京。六月。又下諭曰。年堯堯大罪顯露。而伊子年富年興等。尙無畏懼之形。隨處爲伊父探聽音信。且怨憤見於顏色。年富年興。俱著革職。交與伊祖年遐齡管束。尙仍不悛改。定行正法。

詔免
太保
隆科
多職

革允
糖爵

降允

○秋七月。詔除隆科多太保職銜。隆科多為佟國維之子。國維

為孝懿仁皇后之父。帝之元舅也。聖祖疾大漸時。帝與諸皇子。方在

宮門問安。隆科多獨受顧命於御榻前。相傳。聖祖親書皇十四子四字於隆科多

掌。俄而聖祖崩。隆科多趨出。帝迎問。

鍵抹去其掌中所書十字。帝既即位。禮遇隆科多。極為優異。詔廷臣凡章奏

皆書舅。舅隆科多。帝手詔亦稱為舅。舅而不名。命與十三阿哥允禩。

總理政務。又命承襲一等公爵。尋賞給阿達哈哈番世職。授吏部尚

書加太保。所以尊寵之者。靡所不至。未幾隆科多恃寵驕恣。且與年

羹堯比。密謀廢立。帝眷頓衰。及是因年羹堯之獄。隆科多議免革年

羹堯公爵。帝不悅。都察院因參奏隆科多。曲護徇庇。又有謂其恃寵

驕恣。在吏部辦事專擅。且與年羹堯比。密謀廢立者。帝大怒。遂下詔

削太保銜。未幾詔奪世爵。罰往阿爾泰劃定邊界贖罪。隆科多既處

罰。而諸王之獄起矣。

【附記】隆科多抹掌擁帝事。雖係傳聞。然非絕無根據。考隆獄初起時。諭旨有云。皇考

多入見。面降諭旨。付朕大統。而獄詞則謂聖祖升殿之日。召朕諸兄弟及隆科

多。伊身帶匕首。以防不測云云。則是讞案詔書。前後自相矛盾。當日曖昧情事。概可想

見。世傳雍正初直省鄉試考官。有以論語或問帝之說至指其掌全

節命題者。帝中以他罪議之。其說正與此相發明。存疑可也。

○八月。革貝子九阿哥允糖爵。隆獄起後。諸王獲罪者。首為允

糖。議政大臣謂其縱容屬下。騷擾地方。毆打人民。遂降旨革爵。

○冬十二月。降郡王允禩爵為固山貝子。允禩為十四阿哥。聰

漢書

憲多才略。康熙末年。以征西藏故。授為撫遠大將軍。柄用隆重。異於諸阿哥。帝即位之初。即首召回京。解其兵柄。既至京。以覲見時。不肯跪拜。故命往景陵。至是議政大臣又奏允禩前為大將軍時。任意妄為。苦累兵丁。侵擾地方。軍需帑銀。徇情糜費。詔降爵為固山貝子。

○殺前撫遠大將軍年羹堯及其子年富。○初。年羹堯之自西軍還京也。軍威甚盛。黃纒紫駟。絕馳而行。帝郊迎之。羹堯與帝並轡行。百官皆伏地謁。羹堯不為動。帝大不懌。因有誅之之意。既調補杭州將軍。未幾復詔革杭州將軍任。授為閒散章京。在杭州效力行走。至是議政大臣等奏。年羹堯反逆不道。欺罔貪殘。罪迹昭彰。禪章交至。謹將其罪案列款陳之。凡大逆之罪五。欺罔之罪九。僭越之罪十六。專擅之罪六。貪贖之罪十八。侵蝕之罪十五。殘忍之罪四。凡九十二大罪。請立正典刑。以彰國法。帝以羹堯有平青海功。令其自裁。父遐齡。以老免死。子年富立斬。其餘十五歲以上之子。發往廣西雲南極邊烟瘴之地充軍。族中有候補文武官者俱革職。有匿養年羹堯子孫者。以黨附叛逆例治罪。

【附記】年羹堯之死。又有謂其任川陝總督時。以日月合璧。五星連珠奏賀。帝以其奏本內字體潦草。且將朝乾夕惕。寫作夕惕朝乾。大怒。謂其恃功驕蹇。顯露不臣之迹。因有誅之之意。其實皆非也。雍正精忌。根於天性。其獲罪之由。全在用兵青海時。與皇十四子允禩。沆瀣一氣。及允禩認歸。允禩成西寧。(今甘肅西寧縣)。又有與羹堯密謀廢立之謠傳。帝為摧殘諸王黨羽計。不得不殺羹堯。以孤其勢。此羹堯被殺之最大原因也。

年羹堯。字毅。西寧人。康熙五十年。以平定回疆功。授為副都統。乾隆元年。授為四川總督。五年。授為川陝總督。五年。授為撫遠大將軍。柄用隆重。異於諸阿哥。帝即位之初。即首召回京。解其兵柄。既至京。以覲見時。不肯跪拜。故命往景陵。至是議政大臣又奏允禩前為大將軍時。任意妄為。苦累兵丁。侵擾地方。軍需帑銀。徇情糜費。詔降爵為固山貝子。○殺前撫遠大將軍年羹堯及其子年富。○初。年羹堯之自西軍還京也。軍威甚盛。黃纒紫駟。絕馳而行。帝郊迎之。羹堯與帝並轡行。百官皆伏地謁。羹堯不為動。帝大不懌。因有誅之之意。既調補杭州將軍。未幾復詔革杭州將軍任。授為閒散章京。在杭州效力行走。至是議政大臣等奏。年羹堯反逆不道。欺罔貪殘。罪迹昭彰。禪章交至。謹將其罪案列款陳之。凡大逆之罪五。欺罔之罪九。僭越之罪十六。專擅之罪六。貪贖之罪十八。侵蝕之罪十五。殘忍之罪四。凡九十二大罪。請立正典刑。以彰國法。帝以羹堯有平青海功。令其自裁。父遐齡。以老免死。子年富立斬。其餘十五歲以上之子。發往廣西雲南極邊烟瘴之地充軍。族中有候補文武官者俱革職。有匿養年羹堯子孫者。以黨附叛逆例治罪。

○殺浙人汪景祺。○景祺，浙江人，豪邁有才氣，嘗作西征隨筆於康熙時政，頗多不滿，為人首舉。刑部衙門議奏，妄作西征隨筆之汪景祺，應照大不敬律，擬斬立決，得旨：汪景祺作詩譏訕聖祖仁皇帝，大逆不道，應當處以極刑，著立斬梟示。其妻子發往黑龍江，給與窮披甲之人為奴。其期服之親兄弟親姪，俱著革職，發遣寧古塔。其五服以內之族人，見任及候選候補者，俱查出一一革職，交伊本籍地方官約束，不許出境。

○怡親王允祥疏舉直隸水利營田事，詔從之。○直隸地方高亢，向來旱澇無備，皆因水利未興所致。帝特命怡親王允祥及大學士

朱軾前往查勘，未幾奏陳直隸水利營田事宜三款，並繪圖進呈，得旨：着九卿速議具奏。至是戶部等衙門遵旨議准覆奏。

之衝河。淀河。子牙河。永定河。皆匯於天津之大直沽入海。此直隸水道之大略也。衝河與攸河合流東下。總練倉景以下。春多淺阻。一遇伏秋暴漲。不免潰溢。請將滄州南之磚河。青縣南之興濟河故道疏濬。於舊時津關之處。築減水壩。以復衝河之流。靜海縣權家口。亦築減水壩。白塘口入海之處。並開直河一溜。使磚河與濟河之委。同歸白塘出口。修理海口舊關。以時啓閉。則滄瀛以北。水利興而水患除矣。東西二淀。跨雄霸等十餘州縣。均應疏濬深廣。並多開引河。使諸淀脈絡相通。其已為田畝者。四面開濬。中穿溝壟。庶圩田旱澇有備。其趙北苑家二口為東西二淀咽喉。趙北口隄長七里。板石橋共八座。俱應升高加闊。苑家口北之中亭河。上流之王帶河。對岸為十望河。均應開通。庶東西二淀。無衝決之患矣。子牙河為漳漳下流。清濁二漳。發源山西。經廣平正定。而滹沱滄陽大陸之水會焉。其下流有清河夾河月河。皆分子牙之流。同趨於淀。宜開決分注。以緩子牙河奔放之勢。永定河俗名渾河。水濁泥多。故道途湮。應自柳叉口。引之稍北。總王慶沱之東北入淀。兩河淀內之隄。至三角淀而止。為衆淀之歸宿。應照舊道開通。逐年疏濬。兩河之獨流。自不能為慮矣。至各處隄防。衝潰甚多。均應疏濬修築。再請於京東之灤薊天津。京南之文灤任邱新雄等處。各設營田專官。經畫疆理。召募老農。勸導耕種。民力不辦者。動支正項錢糧。代為經理。田

略謂據和碩怡親王等疏言。直隸

熟。歲收十分之一以補庫帑。足額而止。營田一項以上者。分別獎賞。有能出賃代營者。民則優旌。官則議敘。至各屬官田。約數萬頃。請遣官首先舉行。爲農倡率。民間田廬。有礙水道者。許畝抵撥視其畝數。加十之二三。河淀淤地。必須挖掘者。將附近官地。照數撥抵。則營田水利。人皆趨專業從矣。從之。

詔改允禩名允禔

丙午四年春正月。詔改八王允禩名爲阿其那。九王允禔名爲塞思黑。俱屏之宗籍之外。帝之嗣位也。諸王多不服。因相與散布謠言。謂帝之嗣立。實非先帝之眞意。用權謀竊據而得。甚至謂皇太子之被廢。主謀者非頑愚之允禔。亦非陰柔之允禩。實出於帝之陰謀。故帝卽位之初。雖竭力寬和。以收人心。然終不能使諸王滿意。雍正二年。廢太子允禩。忽死於幽禁之所。諸王睹此悲劇。不能無所感觸。顧皇位既爲雄猜剛毅之帝所得。則彼等不能不謀自樹立。因並力要求土地。如周初之封建。帝堅執不許。諸王無可如何。於是各樹黨羽。以自植氣勢。帝復御製朋黨論一篇。召集諸王宗室發布之。並述及諸王比周朋黨。有覬覦之志。而諸王仍不悔改。諸王者。皆聖祖所生子也。聖祖生三十有五子。長允禔。次允禩。卽故廢太子。三允祉。四允禩。卽帝。五允禩。六允祚。七允祜。八允禩。九允禔。十允禔。十一允滋。十二允禔。十三允祚。十四允禔。十五允禩。十六允祿。十七允禮。十八允祚等。皆封爲郡王。貝子。貝勒。其中八王允禩。聲勢尤盛。一時允禔允禔允禔皆附焉。帝以其才望隆盛。頗難遽加以罪。因封允禩爲廉親王。與怡親王允祚。同理政務。而安置允禔於西寧。以孤其勢。已

御製朋黨論

而允禩在西寧。以西洋人穆經遠為謀主。造新體字為密書。與允禩相往復。令允禩允禩及舅舅隆科多等。謀之於內。而已與年羹堯等。應之於外。內外盤結。勢且不測。帝遂為先發制人計。削隆科多職。殺年羹堯。降允禩王爵。至是復下詔。宣布允禩允禩罪惡。並歷數其陷害故太子及結黨營私之秘謀。布告中外。命王大臣會議處置。並詔改允禩名為阿其那。允禩名為塞思黑。俱削籍離宗。革去黃帶子。阿其那。塞思黑。皆滿洲語。譯言為狗猪之義。蓋惡之甚也。是年六月。王大臣連署奏允禩罪狀四十款。允禩二十八款。允禩十四款。請駢誅之。帝念手足之誼。不忍置之死。命革爵圈禁。幽置允禩於宗人府。允禩於保定。俱圈禁高牆。未幾。允禩允禩。俱由禁所病故。允禩初拘留於馬蘭峪。旋撤回。禁錮壽皇殿。其黨鄂倫岱。阿爾松。阿等俱坐死。平郡王訥爾素革爵。在家圈禁。並嚴禁諸王。自此不得更與外省官吏接納。除歲時朝見外。不許於邸第私謁云。

【附記】雍正初。諸王謀傾帝位。其勢甚熾。然皆不能出世宗嚴密之布置。在未改允禩允禩名字以前。有一重要論旨。不可不注意。即雍正三年。帝命宗人府。諭允禩權殺兵士罪。撤去王府所屬下五旗佐領是也。其論略云。上三旗風俗。推知有君上。方直剛正。志不可奪。後與下五旗並用。遂染卑靡之風。從前下五旗之人。為諸王所統轄。其心亦惟知有君主。不知有主人。何至於今。遂卑靡一至於此。昨日都統武格。在朕前奏對。佯呼犯罪者之允禩為主人。武格即一無知武夫。何大義不明如此。古人謂。天無二日。民無二王。臣子之於君上。即天經地義所在。安更有所謂主人云云。觀帝此言。可知當時八旗子弟。皆已變為諸王爪牙。不從帝室命令。而諸王亦恃此。以與帝室抗行。斯時帝既欲禁抑諸王。不得不先撤八旗佐領。迨八旗佐領既撤。而諸王之兵柄解。羽翼失。拘拿幽禁。可以任帝所為矣。世每以禁抑諸王。為世宗病。平心而論。當時諸王。爭權殘

革名世
銜職

帝之
刻薄
一行為

帝之
刻薄
二行為

勢。各企自立。其結果必非國家之福。世宗之嚴毅壓迫。使不得發展。同出於自衛。抑亦謀帝室之安全也。八旗者。上三旗為鑲黃。正黃。正白。屬之君上。太祖以來。用為自衛親兵。凡禁衛侍衛等職。皆由上三旗。亦稱內府三旗。下五旗為鑲白。正紅。鑲紅。正藍。鑲藍。則屬之諸王。開國以來。其制如此。至雍正時。弊風始革。

三月。革侍講錢名世職銜。並賜名教罪人匾額。初。名世嘗作詩投贈年羹堯。稱其功德。並以平藏之役。歸功羹堯。謂當立碑於聖祖平藏碑之後。及年羹堯以罪死。大學士九卿等奏。錢名世以侍從清班。獻詩年羹堯。極意諂媚。甚屬悖逆之至。應革職治罪。得旨。錢名世既以文詞諂媚。為名教所不容。朕書名教罪人四字。令該地方官。製造匾額。張挂錢名世所居之宅。並令在京見任官員。做詩人刺惡之意。各為詩文。紀其劣蹟。彙刻成集。頒行中外。使天下讀書人。知所激勸。

命樹前大學士揆敘。尚書阿靈阿墓碑。諸王既獲罪。帝以前

大學士揆敘。前尚書阿靈阿。會朋比允禩。傾陷東宮。特命於其墓所。各樹一碑。揆敘曰。陰險柔佞。阿靈阿曰。不忠不孝。

五月。命禁錮允禩於壽皇殿。諸王大臣等奏。允禩身為大將

軍。毫不效力。止圖利己營私。縱容屬下。騷擾地方。嚇詐官員。固結黨羽。心懷悖亂。請即正典刑。以彰國法。得旨。前令允禩在馬蘭谷居住。

原欲其瞻仰景陵。感發天良。而允禩並不醒悟。錮蔽日深。令撤回禁錮壽皇殿。其黨鄂倫岱阿爾松阿俱坐死。

革郡
王訥
爾素

徐
元夢
職

殺
查
嗣庭

○秋七月。革多羅郡王訥爾素爵。在家圈禁。○宗人府奏。多羅郡王訥爾素。在西寧軍前。貪婪受賄。應永停俸祿。得旨。訥爾素行止卑劣。貪劣素著。及署大將軍印務。更肆婪贓。索詐地方官銀兩。犯法妄行。情屬可惡。著將訥爾素多羅郡王革退。在家圈禁。

○八月。革署理大學士戶部尚書徐元夢職。○吏部議奏。署理大學士事務戶部尚書徐元夢。繙譯本章錯誤。應革職交部治罪。得旨。徐元夢在內廷行走多年。從寬免其交部。著革職在內閣學士之列。辦理票籤本章。一切繙譯事務。效力行走。

○秋九月。下禮部侍郎查嗣庭獄殺之。○查嗣庭。浙江海寧人。與吏部尚書隆科多相友善。隆科多既得罪。嗣庭之獄亦繼起。先是嗣庭主考江西。所出試題。有維民所止句。訐者謂維止二字。係取雍正二字。而去其首。帝大怒。諭內閣九卿翰詹科道等。略謂。查嗣庭向來趨附隆科多。隆科多曾經薦舉。朕令在內庭行走。授爲內閣學士。後見其語言虛詐。兼有狼顧之相。料其心術不端。從未信任。及禮部侍郎員缺。需人。蔡珽又復將伊薦舉。今歲各省鄉試。朕以江西大省。須得大員。以典試事。故用伊爲正考官。今閱江西試錄。所出題目。顯露心懷怨望。譏刺時事之意。料其居心。燒薄乖張。平日必有紀載。遣人查其寓所及行李中。則有日記二本。悖亂荒唐。怨誹捏造之語甚多。

又於聖祖仁皇帝用人行政。大肆訕謗。以翰林改授科道爲可恥。以裁汰冗員爲當厄。以欽賜進士爲濫舉。以戴名世獲罪爲文字之禍。以趙晉正法爲因江南之流傳對句所致。以科場作弊之知縣方名正法爲冤抑。以清書庶常復考漢書爲苛。以殿試不完卷黜革之進士爲非罪。熱河偶發水。則書淹死官員八百人。似此一派荒唐之言。皆未有之事。而伊公然造作書寫。至其受人屬託。代人營求之事。不可枚舉。又有科場關節。及科場作弊書信。皆甚屬詭秘。今若但就科場題目。加之處分。則天下之人。必有以查嗣庭爲出於無心。偶因文字獲罪。爲伊稱屈者。今種種實蹟具在。尙有何辭爲之解免乎。爾等漢官。讀書稽古。歷觀前代以來。得天下未有如我朝之正者。查嗣庭受朕格外擢用之恩。而伊逆天負恩。譏刺咒詛。大干法紀。着革職拏問。交三法司嚴審定擬。後嗣庭在獄病故。仍戮尸示衆。子坐死。家屬並放流。

綱冬十月。詔停止浙江省鄉會試。以光祿寺卿印國棟爲浙江觀風整俗使。**目**帝以查嗣庭爲浙江人。前汪景祺亦浙江人。同以文字譏訕獲罪。因深惡浙江人。特詔停浙江省鄉會試。以示懲戒。又諭九卿。略謂。朕聞浙省風俗澆漓。甚於他省。若不力爲整頓挽回。及陷於罪。加之刑。實有不忍。朕意專遣一官。前往浙江。省問風俗。稽察奸

費州
之亂
仲苗

鄂爾
泰調
兵進
剿

鄂爾
泰奏
行改
土歸
流策

僞。其如何設立衙門。鑄給關防之處。著詳議具奏。尋議。查唐貞觀中。置觀風俗使。巡省天下。觀風俗之得失。今遣官前往浙江。省問風俗。稽察奸僞。應授爲浙江等處觀風整俗使。鑄給關防。以重職守。從之。因授光祿寺卿印國棟爲浙江觀風整俗使。使往浙江。省問風俗。

十二月。費州仲苗作亂。雲貴總督鄂爾泰討平之。鄂爾泰。姓西林覺羅氏。滿洲鑲藍旗舉人。初以侍衛。和聖祖詩稱旨。遷內務府員外。又以不附允祺。爲帝所知。雍正初元。擢江蘇布政。專以摧抑強暴爲治。年羹堯調杭州時。因事使人至蘇。爾泰厲聲色待之。由是大見信任。遷廣西巡撫。旋陞雲貴總督。貴州仲苗兇悍。長寨等一帶尤甚。焚毀劫掠。視爲慣常。所劫男女。又有川販沿途接應。故兇燄日熾。鄂爾泰調兵進剿。共攻破三十六寨。投誠二十一寨。招撫苗民五百餘戶。三千餘口。所獲器械什物無算。又查出熟田五千八百餘畝。熟地一萬四千五百餘畝。荒地九千六百餘畝。奉旨從優議敘。

鄂爾泰奏請平定苗疆當行改土歸流策。許之。苗族當太古時。嘗盤踞於黃河流域。自黃帝戰勝蚩尤於涿鹿。其種人始退居於黃河以南。陶唐之世。苗民逆命。堯克之於丹水。則又驅諸江漢之間。舜竄三苗於三危。其族益徙而南。據彭蠡。扼洞庭。恃險以抗中國。及殷高宗伐鬼方。周公旦懲荆舒。春秋之世。楚啓山林。漢開西南夷。三

苗蠻
徙之遷

苗疆

苗亂
因之原

國吳平山越。其種人遂先後爲漢族所融化。有未經融化者。則大江一帶之平地。巢穴已失。率錯竄於南嶺一帶之高地。各據一方。各長其部。言語風俗。既不相同。種族名稱。亦各殊異。川之夔。粵之獯。黔楚之獠。滇蜀之獯。獯野人。皆此族也。惟此輩梗頑。不可強化。故歷代之治也。常用羈縻政策。仍其舊俗。官其酋長。宋以前有羈縻州之制。元人以其大部酋爲宣慰司。其次爲宣撫招討安撫等司。分土受官。其長官皆得世襲。握強大之自治權。明代因之。土司之名。蓋始於此。苗族既南徙。相率竄居於滇黔川桂之一帶山林地。明永樂時。貴州雖列爲行省。而其東南湘桂等處。仍爲苗蠻所據。以古州爲中心。周圍三千里。環寨千三百餘。名曰苗疆。其西北川滇黔三省之交。如東川鎮雄等處。亦爲苗族所據。明人嘗數次用兵。殫天下財力。未能蕩平。清初沿襲明制。分設土司。川黔滇桂湘粵各省。皆有之。而隸屬於平西定南諸藩鎮。吳三桂之亂。諸土司頗爲所用。及事平。朝廷未能窮治。且苗民無知。習於劫殺。不知耕作。朝廷又未能爲根本上之解決。施之教育。而俾其同化。而爲之土官者。又往往多係漢人遷謫其地。竊其權而爲之君長。苛斂虐使。恣爲不道。鄰近之地方官。或以邊境錯雜。互相推諉。或以職權不屬。聽其跋扈。以是種種。爲患茲劇。而苗疆遂爲西南邊防上一大問題。至是鄂爾泰改土歸流之議。以起。鄂

鄂爾泰改土歸流之計劃

佩廣黔三省總督印

革鄉印

爾泰前既討平貴州狃苗。然貴州東南境周三千餘里。為苗族所佔。不能平定。且雲南西南。界以瀾滄江。江內諸土司。與江外諸夷。交通為患。又四川雲貴間。有東川烏蒙鎮雄三土府。於行政區劃屬四川。而地理上。則距四川省治幾二千里。距雲貴省治皆近。四川總督之統治力。既以遼遠。不能實施。而雲貴督撫。又以職權不屬。聽其跋扈。其他貴州廣西之間。苗寨寥闊。地方官常以境界之錯雜。互相推諉。以是邊患愈亟。鄂爾泰觀此種種。欲建一勞永逸之策。謂雲貴大患。在苗蠻。欲治苗蠻。當先改土歸流。而後可以安民。必歸併事權。而後可以治苗蠻。因上疏極言當時行政區劃之不當。及歷朝以夷治夷之失計。其疏略言。雲貴大患。莫甚於苗蠻。欲安民。必先制苗。欲制苗。必改土歸流。而苗疆多與鄰省毗連。又必歸併事權。始可一勞永逸。自元明以來。相沿以夷治夷。以為鎮靜。邊民被寇。靡所控訴。若不剷蕩塞源。縱兵刑財賦。事事整飭。皆治標而非治本。今欲改土歸流。其法以計畝為上。兵勦次之。令其自首為上。勦讞次之。惟制夷必先練兵。練兵必先選將。誠能賞罰嚴明。將士用命。先治內。後攘外。必能所向克捷。實雲貴邊防萬世之利云云。帝得疏甚喜。知鄂爾泰才堪大用。即劃東川烏蒙鎮雄三十一府。改隸雲南。復鑄滇黔桂三省總督印與之。並令兼制廣西。於是爾泰遂得實行其改土歸流之政策。

丁未五年春二月。太常寺卿鄒汝魯革職治罪。內閣太常寺卿鄒汝魯。進河清頌。內有舊染維新。風移俗易語。帝不悅。交九卿公同嚴審。定擬具奏。尋刑部奏照律擬絞立決。得旨著革職。從寬免死。

發往湖廣荊州府沿江隄岸工程處效力。

俄羅
斯遣
使來
京

○俄羅斯察汗遣使臣薩瓦來京。表賀登極。

貢獻方物。並請求議訂喀爾喀界約。帝命賞賚如例。其請議喀爾喀疆界事。則命超勇親王額駙策凌與之會議於布拉河。

開閩
省海
禁

○閩浙總督高其倬奏。閩省福興漳泉汀五

府地狹人稠。自平定臺灣以來。生齒日增。本地所產。不敷食用。請復開洋禁。以惠商民。並令出洋之船。酌量帶米回閩。從之。

禁鑄
黃銅
器皿

○先是。四年正月。戶部等衙門議奏。

制錢日少。皆由私毀不絕之故。蓋以銀一兩。兌大錢八百四五十文。約重七斤有餘。製造銅器。可賣銀二三兩。卽如煙袋一物。雖屬微小。然用者甚多。毀錢十文。製成煙袋一具。輒值百文有餘。奸民圖十倍之利。安得不毀。請嚴立鑄黃銅器皿之禁。紅白銅器。仍照常行用。其黃銅所鑄。除樂器。軍器。天平。法馬。戥子。及五斤以下之圓鏡。不禁外。其餘不論大小器物。俱不得用黃銅鑄造。其已成者。俱作廢銅。交官估價給值。儻再有製造者。照違例造禁物律治罪。詔從其議。而民間鑄造如故。至是復申禁之。九月。復嚴禁銷毀制錢。惟一品官員之家。器皿許用黃銅。

詔除

江南徽寧等處伴當世僕名色。○諭內閣。朕以移風易俗。

江南
仲當
世僕
名色

與俄
使訂
立恰
克圖
條約

爲心。凡習俗相沿。不能振拔者。咸與以自新之路。如山西之樂戶。浙江之惰民。皆除其賤籍。使爲良民。所以勵廉恥而廣風化也。近聞江南徽州府則有伴當。寧國府則有世僕。本地呼爲細民。幾與樂戶惰民相同。又其甚者。如二姓丁戶。村莊相等。而此姓乃係彼姓伴當世僕。凡彼姓有婚喪之事。此姓卽往服役。稍有不合。加以箠楚。及訊其僕役。起自何時。則皆茫然無考。非有上下之分。不過相沿惡習耳。著該督撫查明定議具奏。尋禮部議。准安慶巡撫魏廷珍遵旨議奏。江南徽寧等處。向有伴當世僕名色。請嗣後紳衿之家。典買奴僕。有文契可考。未經贖身者。本身及其子孫。俱聽從伊主役使。至年代久遠。文契無存。不受主家豢養者。概不得以世僕名之。永行嚴禁。從之。

○秋八月。額駙策凌與俄使薩瓦訂立恰克圖條約。並議定邊疆立石定界。

○自尼布楚條約簽定後。越三十年。而有喀爾喀之交涉。先是喀爾喀之內附也。中國北境。與俄領西伯利亞。時起交涉。蓋俄人夙通貿易於土謝圖汗部。喀爾喀主權。既歸中國。則土謝圖亦爲中國所有。於是中俄互市之問題起。康熙五十八年。俄皇大彼得遣正使義斯麻伊兒。及副使蘭給。齎國書至北京。請改訂商約。覲見時。廷臣強其行跪拜禮節。俄使有所抗議。政府置不答。留京半年。義斯麻伊兒。見不得要領。遂返俄。而使蘭給留京。委以改正商約事。是爲

布拉克會藏

立石定界

俄公使駐華之始。蘭給在京。屢求議約。而政府待之。不啻囚虜。絕無與以論議之機會。至雍正五年。俄皇彼得已卒。女帝加他鄰即位。復遣使拉克青斯奇來京。申前議。並議蒙古與西伯利亞界務。世宗卽命超勇親王策凌內大臣四格侍郎圖理琛為議約使。會議於後貝加爾省之布拉河地方。由兩國公使。各遣員勘查邊境。訂約十一條。是為恰克圖條約。卽以恰克圖為通商市場。兩國均不權稅。此為中國有商埠之始。

條約大要如左。一。兩國邊吏。當查彼此逃人。捕送本國。但逃亡在東至額爾古納河岸。以山之陽為中國。以山之陰為俄國。各立界標誌之。二。以恰克圖為兩國通商之地。西起沙爾奈嶺。兩國中地。彼此不得侵佔。四。俄國商人。得三年一至北京貿易。但人數以二百人為限。留京不得過八十日。往來當由官定之路徑。不得迂道他往。違者沒收貨物。五。京師俄羅斯館。聽嗣後俄人來京者居住。俄公使欲於京師建會堂。中國當予以補助。聽俄國教徒居住。教徒得依本國例規。於堂內讀經禮拜。六。兩國邊界。各置頭目。秉公辦理一切。聽公文者。來往當由恰克圖。

約既定。策凌等回京具奏。至是議政王大臣等。議覆額駙策凌等奏。臣等與俄羅斯使臣薩瓦等相見。議定疆界事宜。隨與內大臣四格侍郎圖理琛等。以應立界石地方。繕寫給與薩瓦。薩瓦及布里雅特吳梁海等俱已心服。俟其回時。卽將界址山河地名。繕寫繪圖。恭呈御覽。應照策凌等所議立石定界。曉諭喀爾喀汗王各札薩克黑龍江將軍等。令其約束屬人。不得越界生事。至恰克圖口定為貿易之所。應派理藩院司官一員管理。詔從之。

【附記】此次條約。指定恰克圖為市場。而市場地點所在。則俄自恰克圖以南。我國自寶真城以北。中間立鄂博為界標處是也。至貿易方法。由兩國官吏。嚴重監督。禁

止銀貨及金錢之交換。止如古代以有易無之例。俄人以黑羅紗及獸皮牛羊皮等。來易我國之茶磚茶絹織物及棉布等而去。其價值假定一正上等羅紗。當若干分量之茶。一正絹。當若干之羊皮。其後積久弊生。互相欺詐。我國往往言茶價甚昂。須多換俄物。俄人大受損失云。

○冬十月。逮隆科多下獄。永遠禁錮。

隆科多前以徇庇年羹堯。削太保銜。又以在吏部任用官吏。不經奏請。專擅選權。奪除世職。罰往阿爾泰劃定邊界贖罪。本年六月。復以私抄玉牒。存貯家中。降旨詢問。又不據實具奏。詔調回革職拿問。其擅將玉牒底本。私交隆科多之輔國公阿布蘭。着革去公爵。圈禁高牆。至是順承王錫保等。遵旨審奏。隆科多大不敬之罪五。欺罔之罪四。紊亂朝政之罪三。姦黨之罪六。不法之罪七。貪婪之罪十六。應擬斬立決。妻子入辛者庫。財產入官。帝召議政王大臣內閣九卿等諭曰。隆科多所犯四十一款。實不容誅。但皇考升遐之日。召朕之兄弟及隆科多入見。面降諭旨。以大統付朕。是大臣之內承旨者。惟隆科多一人。今因罪誅戮。雖於國法允當。而朕心則有所不忍。隆科多免其正法。於暢春園外附近空地。造屋三間。永遠禁錮。其妻子亦免入辛者庫。伊子岳興阿。著革職。玉柱著發往黑龍江當差。

【附記】隆科多為帝元舅。帝即位之初。恩遇最隆。任吏部時。官吏銓考。任意引用。帝不之罪。有清一代。任用官吏。不經奏請者。前後三人。第一為平西王吳三桂。當據雲南時。擅選官吏。僅報告中央吏部而已。時人號為西選。第二為撫遠大將軍年羹堯。在西邊行營時。引用私人。但申報中央而已。稱為年選。第三即隆科多。任吏部尚書時。官吏銓選。任意升補。稱為依選。蓋帝當即位之初。隆科多獨受顧命。故寵任備至。及諸王徵誅。帝之大位。日益鞏固。對於依選。不容再寬。特借私鈔玉牒事。坐以四十

一歎。蠲之於揚春園外之禁嶽。是年冬。竟蠲死獄中。論者謂帝對於隆科多之加膝墮。無有酬恩滅口之兩種意思。觀隆科多獄詞有云。妄擬諸葛亮。奏稱白帝城受命之日。即是死期已至之時。故當日帝之崩立。其暗昧情事。概可想見。尤可竊者。上諭既云皇考升靈之日。召朕之兄弟及隆科多入見。面降諭旨。而獄詞又稱聖祖仁皇帝升靈之日。隆科多並未往御前云云。是則議案詔書。前後自相矛盾。欲加之罪。何患無辭。要之隱微畢露。欲蓋彌彰。其能欺後世人耳目哉。

詔減
嘉湖
兩府
額徵
銀

詔減嘉興湖州兩府額徵銀十分之一。諭戶部查各省中賦

稅最多者。莫如江南之蘇松。浙江之嘉湖。每府多至數十萬兩。地方百姓。未免難於輸將。其賦稅加重之由。始於明初。以四府之人為張士誠固守。故平定之後。籍諸富民之田。以為官田。按私租為額稅。有明二百餘年。滅復不一。我朝定鼎以來。亦照明例徵收。蓋因陸續辦理軍需。經費所在。未便遽行裁減。皇考常論及此。雍正三年。將蘇松二府。額徵浮糧豁免。彼時諭旨甚明。本欲一體加恩嘉湖二府。因浙江風俗澆漓。正須化導。故爾暫止。今見浙俗漸次轉移。朕心甚慰。查嘉興額徵銀四十七萬二千九百餘兩。湖州額徵銀三十九萬九千九百餘兩。俱著減十分之一。二府共免銀八萬七千二百兩有奇。永著為例。

更定
苗民
姓氏

十一月。雲貴總督鄂爾泰更定苗民姓氏。雲貴總督鄂爾泰

奏黔省邊界生苗。不納糧賦。不受管轄。隨其自便。無所不為。由來已久。臣自剿撫長寨後。生苗目睹長寨苗戶安居樂業。各思投誠內附。夷苗共一百八十四寨。一千七百餘戶。俱聞風向化。並獻弓弩盔甲等。

均攤
紅蘇
安徽
地丁
銀

以鉛
廠山
地賜
安南

准用
因公
註誤
人員

夷民半無姓氏。名字雷同。應行更定。彙冊報部。令按年輸租。帝以鄂爾泰辦理甚屬可嘉。命由拜他喇布勒哈番。加受一等阿達哈哈番世職。

○十二月。命江蘇安徽應徵丁地。攤入銀畝徵收。○戶部議。准署兩江總督范時繹奏。丁隨糧辦。最爲均平良法。請以雍正六年爲始。將江蘇安徽各州縣應徵丁銀。均攤入地畝內徵收。從之。自是無業之民。遂終身無納稅義務。

○戊申六年春正月。以鉛廠山下地四十里。賜安南國王。○先是雍正三年四月。原任雲貴總督高其倬。奏安南國疆界。有內地舊境一百二十里。應加清理。於賭呪河立界。安南國王具奏陳請。帝命雲貴總督鄂爾泰清查。給還八千里。於鉛廠山下小河以內四十里立界。安南國王復激切陳訴。帝以鄂爾泰所奏鉛廠山下地方山川形勢。中外截然。頒敕諭之。安南國奉表陳謝。帝嘉其詞旨恭順。仍以四十里地賜之。

○夏四月。准從前因公註誤人員。來京候用。○帝以從前因公註誤之員。其中未必無才守可觀者。命吏部行文各省。凡知府同知通判知州知縣任內。除大計特疏糾參外。其因公註誤降革者。該員會經居官五年。而離任之後。交代清楚。無錢糧案件未清之處。准本人

親赴吏部具呈。吏部不拘人數。卽行奏聞。考試履歷。帶領引見。候朕酌量起用。

五月。以河南巡撫田文鏡爲河東總督。管理河南山東二省事務。

田文鏡。漢軍正黃旗人。康熙末爲內閣侍讀學士。雍正初。遣祭

華山。歸白山西荒歉。卽命往山西放賑。稱旨。卽授山西布政使。旋調

河南。擢巡撫。至是以河南吏治爲天下第一。特授爲河東總督。管理

河南山東事務。爲巡撫時。會彈劾隆科多。隆科多以是獲罪。相傳文鏡爲河南巡撫時。聞經典有鄒先生者。有才名。延爲幕賓。鄒先生曰。公欲爲赫赫名撫乎。抑僅爲尋常

巡撫乎。文鏡曰。願爲名撫。鄒先生曰。然則公任我爲之。不可掣肘。文鏡曰。奈何。鄒先生曰。吾將爲公草一疏。然疏中一字。不能使公見。此疏得上。公之名乃可立。文鏡計之。疏成。署文鏡名上之。蓋彈劾隆科多疏也。以是而文鏡之寵

遇遂日隆。一以嚴厲苛刻爲治。寵信幾與鄂爾泰張廷玉等治。

秋。七月。命浙江巡撫李衛管理江蘇七府五州盜案。衛字又

玠。江蘇碭山人。豪邁有膽識。任浙江巡撫。廉明有政聲。且善戢盜。帝

甚信之。諭內閣曰。戢盜乃安民之首務。如江南蘇松等地方。盜案多

於他處。而陳時夏等。並未將積惡渠魁。緝拿懲治。范時繹管轄三省。

戢盜之才。亦覺不足。是以下江地方。盜風不息。浙省盜案。向來亦多。

自李衛蒞任以來。留心整理。匪類知所畏懼。文武屬員。協力緝捕。不

至漏網。李衛甚屬可嘉。著將江蘇所屬七府五州。除錢糧刑名外。其

一切盜案。俱交與李衛管理。文武各官受其節制。有盡心緝捕。及疏

以文鏡爲河東總督

以嚴厲苛刻爲治

以李衛管理江蘇盜案

文武

各官
受其
節制

准浙
紅照
舊考
試

岳鍾
琪平
喇依
窩番

一定銀
一兩
一錢
一換

噶爾
丹策
零入

防貽誤者。聽其舉劾。遇有緝捕訪拿盜賊等事。各營兵聽其調遣。田
文鏡升任河東總督。李衛管理江蘇盜案。俱為特旨。帝之破格用人。大多類是。然衛故豪士。為政頗疏節闊目。不若文鏡之枝刻苛細。斯又二人優劣所由分也。

八月。准浙江士子得照舊鄉會考試。帝初惡浙江人。停止其

鄉會考試。特命李衛巡撫浙江。又命印國棟為浙江觀風整俗使。至是諭內閣謂。浙江士習澆薄。朕為世道人心計。不得不嚴加整理。今二年以來。李衛印國棟先後奏稱兩浙士子。感朕訓誨之恩。省愆悔過。將前日囂陵奔競之習。痛自改除。可稱士風丕變。明年即屆鄉試之期。浙省士子。准其照舊鄉會考試。

冬十月。四川喇汝窩番作亂。川陝總督岳鍾琪剿平之。岳鍾琪奏四川建昌鎮屬喇汝窩番人素行不法。嗣經擒剿平定。復有逆番了馬車。糾黨搶劫。隨撥兵進剿。以次就禽。番疆悉平。

己酉七年春二月。詔定錢價。諭戶部。錢為國寶。固貴流通。以利民。然必權衡輕重。使得其平。方能便民。而無囤積私銷之弊。近聞馬蘭峪地方。奉天直隸數府。錢價過賤。民間貿易。物價必致虧損。且恐姦弊從此而生。嗣後錢價每銀一兩。止許換大錢一千文。著該部行文各省督撫。轉飭各地方遵行。以為經久平準之定則。

三月。準噶爾丹策零入寇。以領侍衛內大臣傅爾丹為靖邊大將軍。川陝總督岳鍾琪為寧遠大將軍。分兩路出征。初。青海叛

竅

傅爾丹
鍾瑛
兩路
出師

下會
靜獄
劉呂
留良

留良
自稱
故國

會羅卜藏丹津之投準噶爾也。朝廷遣使索之。而準會策妄阿拉布坦抗不出獻。雍正五年。策妄卒。子噶爾丹策零嗣位。噶爾丹策零年少好用兵。驍桀如其父。又善馭士卒。諸台吉皆樂爲之用。屢率兵侵掠邊疆不已。時大將軍年羹堯已被殺。征西軍已撤。帝恐準噶爾一旦有變。則喀爾喀、青海、西藏必被擾亂。爲中國隱憂。議遣將討之。大學士朱軾都御史沈近思皆以時機未至爲言。惟大學士張廷玉獨主用兵。與帝意合。遂定議分兩路出師。一由北路。命內大臣傅爾丹爲靖邊大將軍。自阿爾泰山進兵。一由東路。命岳鍾瑛爲寧遠大將軍。自巴里坤進兵。期以明年會攻伊犁。會羅卜藏丹津與其族屬謀殺策零。事覺。被執。於是策零欲藉以爲緩師地。遣使請和。謂將執丹津致諸中國。因聞師出而止。若朝廷赦其既往。當以丹津獻。帝許之。

夏五月。下湖南會靜獄。劉已故浙江呂留良尸。盡誅其族。會靜。湖南靖州人。以應試州城。獲見浙人呂留良評選詩文。內有夷夏之防。及封建井田等語。遂遣其徒張熙。至呂留良家。求其著述。呂留良者。浙江石門人。其先故明時王府儀賓。留良入清。應試補諸生。數舉鄉試不第。憤而棄去。講學於鄉里。其子葆中。舉進士第二人。官翰林。而留良自稱故國逸民。不肯降志。所著筆記等書。於清朝事。不稍避諱。而記康熙時政。尤多不謹之辭。留良死。書藏於家。比張熙至。葆

中悉以留良遺書授之。熙又訪得留良之徒嚴鵬達。與鵬達之徒沈在寬等。往來投契。遂起革命之想。時帝抑制宗室。猜忌功臣。允禩。允禵。年羹堯等。先後獲罪。其徒黨造作流言。指斥乘輿。靜等誤信其說。謂有機可乘。又聞大將軍岳鍾琪。總督川陝。爲年羹堯之部將。其遠祖岳飛。於金爲世仇。清又金裔。當並仇清。又聞鍾琪再請陛見。不蒙允許。深自危懼。遂命其徒張熙。往鍾琪轅門。託名投書。歷舉帝之罪狀。凡九條。一曰謀害父皇。謂帝之傳位。由於強迫。必非聖祖真意。二曰偏母。謂偏其母佟太后殉葬。三曰弑兄。謂廢太子允禩之死。由帝陰殺。四曰屠弟。謂允禩。允禵等死。皆帝毒害。五曰貪財。六曰好殺。七曰耽酒。八曰淫色。九曰誅忠用佞。因力勸鍾琪擁兵舉義。光復明祚。書既上。鍾琪閱畢大驚。慮驟發覺。必不能得其主謀。乃陽爲贊同其說。且與之訂盟誓。共生死。乃徐詢其孰爲畫此策者。熙乃以其師會靜對。鍾琪又陽爲迎聘其師。因亟入告。捕靜熙入京師。帝親鞫之。靜熙始悟爲鍾琪所誤。伏地請死。並供稱因應試州城。得見呂留良評選詩文。及與其徒嚴鵬達。沈在寬等往來投契等語。帝卽傳命浙江總督李衛。查拏呂留良。嚴鵬達。沈在寬等家藏書籍。所獲日記及案內人犯。一併解京研訊。並發看留良日記等書。讞既定。俱定大逆。凌遲處死。帝以靜熙等止誣朕躬。而留良辱及先帝。其罪更在靜熙之

上。時留良父子及嚴鵬達等俱已死。詔皆剖棺剝尸梟示。沈在寬著
凌遲處死。而特赦會靜張熙二人。免死回籍。以示寬大。

○秋七月。詔殺已革御史謝濟世。尋釋之。○謝濟世。廣西全州人。

以翰林官御史。入臺未浹旬。卽露章面劾河南巡撫田文鏡不法狀。
時文鏡以嚴酷得幸。世宗閱奏。頗不懌。諭之曰。文鏡能臣。朕倚畀方
深。爾毋惑浮言誣奏。擲還其疏。濟世伏地不肯起。爭益力。帝震怒。先
是文鏡疏劾所屬知縣黃振國。黃故儒士。適直隸總督李紱。以事過
汴。斥文鏡有心蹂踐。讀書人。文鏡密奏之。謂紱與振國同年。黨援交
結。欲爲被劾諸人謀報復。已而紱果劾文鏡。訟振國寃。時帝方深惡
科第黨援之習。思痛繩以法。會濟世疏中。亦及振國事。帝益疑爲朋
黨。命九卿科道。集刑部嚴訊。濟世辨甚力。尙書勵杜納。究問指使之
人。濟世曰。孔孟耳。曰。何故。曰。讀孔孟書。自當忠諫。見奸弗擊。非聖賢
之訓也。獄上。擬大辟。詔免死。發阿爾泰軍前效力。已而順承郡王錫
保以濟世所註釋之古本大學入奏。謂其毀謗程朱。帝大怒。於雍正
七年。諭內閣。略謂朕觀謝濟世所註之書。不止毀謗程朱。乃用大學
內見賢而不能舉兩節。言人君用人之道。借以抒寫其怨望。誹謗之
私。其註有拒諫飾非。必至拂人之性。驕泰甚矣等語。觀此。則謝濟世
之存心。昭然可見。朕卽位以來。於用人之際。至公無私。不惟可以自

殺御
史謝
濟世

參劾
田文
鏡

朋黨

註經
之錄

信亦天下臣民所共知者。謝濟世於公正任事之田文鏡。則肆行誣
參。於婪贓不法之黃振國。以及黨護鑽營之李紱蔡珽邵言綸汪誠
等。則甘聽其指揮。而為之報復。乃真顛倒是非。紊亂黑白。好惡拂人
之性。天理國法所不能容。蓄已遠身。而猶不知省懼。何其謬妄。至於
此極云云。廷議坐以誹謗。令軍前正法。將刑。縛至市曹。諸受業皆哭
送。且設祭邸舍。忽奉旨赦歸。酒尚溫。炷香未燼也。笑語諸弟子曰。生
受可乎。諸弟子執爵言曰。先生真不動心哉。初。濟世之至戍所也。偕同戍者
三頓首。同謁者難之。濟世怡然曰。此戈卒見將軍。非我見將軍也。庸何傷。及入見。免
禮。且延之坐。同謁者有喜色。濟世夷然曰。此將軍待廢官。非待我也。我自有我在。

謝濟世案。被遣至軍臺劾力。在軍偶著通鑑論十七篇。復為順承郡

王錫保所奏發。謂皆抗憤不平之語。其論封建之利。更屬狂悖。顯係
非議朝廷。時帝方以諸王要求封建。力加抑制。雍正七年秋。諭內閣。略謂江
南吳縣知縣。朕覽其奏摺。前准頒聖澤。中置不獨齊耀時文。無一語切於國計民生。而偶微
誕妄之氣。溢於言詞。知其人必非醇謹。及引見之時。舉動乖張。朕將伊摺內之語。詰問數
條。伊總默然不能對。但謂朕教訓。許多憤懣之語。後以與李欽謝濟世。結為黨援。發往軍前效
力。一則令其觀名蒙滿洲尊君親上之心。如此其謹慎。一則令其觀我朝兵營之制。如此其整嚴。
一則令其觀名蒙滿洲尊君親上之心。如此其謹慎。一則令其觀我朝兵營之制。如此其整嚴。
懷逆心。毫無悔悟。借託古人之事。以復一己不平之怨怒。其論封建也。謂為萬世無弊之
良規。而以郡縣為害深禍烈。試問今日之禍害何在。陸生楠能明指之乎。大凡叛逆之人。如
呂留良會靜陸生楠之流。皆以宜復封建為言。蓋此種悖亂之人。自知奸惡傾邪。不容於鄉國。
他國。不知狂肆逆惡如陸生楠之流。實天下所不容也。此外各論中。如論建儲則

與帝不立太子之主見相背馳。論兵法則與清代入旗駐防之制相

抵觸。論隋煬帝。又與帝謀登大位之嫌疑相激射。均大中帝忌。帝均於諭旨中駁斥之。結案謂陸生楠罪大惡極。情無可逭。着即在軍前正法。

【附記】以註經而獲罪者。自謝濟世之獄始。以論史而獲罪者。自陸生楠之獄始。自茲以往。非惟時事不敢論。即陳古經世之書。亦不敢讀矣。此真歷代文字獄所未曾有也。

○九月。刊刻大義覺迷錄。頒行天下。○自會靜呂留良之獄發生

後。各人口供及歷次所降諭旨甚多。至是帝將呂巖沈等所著書。及歷次諭旨。自爲一書。名曰大義覺迷錄。刊布天下。列之學宮。使天下學子。皆明其義。

○庚戌八年春三月。兩江總督范時繹罷。以史貽直署兩江總督

○夏四月。詔改大學士尙書品級。○大學士爲正一品。尙書爲從

一品。

○五月。命侍郎杭奕祿衆佛保往諭準噶爾降。○諭大學士等。準

噶爾噶爾丹策零。遣使特磊奉表陳奏。謂已將羅卜藏丹津解送天

朝。因聞進兵之信。暫行中止。若天朝俯念愚昧。赦其已往。即將羅卜

藏丹津解送等語。今朕欲將特磊遣回。並差大員至準噶爾。諭以受

封定界。敦睦睦鄰。速將逃匿送出。伊若一一聽命。朕當寬宥其罪。其

進兵之期。暫緩一年。俟特磊起身之後。即著寧遠大將軍岳鍾琪。靖

邊大將軍傅爾丹。參贊大臣陳泰蘇圖來京。尋命侍郎杭奕祿衆佛

除蘇州戶籍

革允社黨

道士賈士芳誅

添設四川總督

傅爾丹之敗

保同特磊往諭準噶爾。

詔除蘇州府常熟昭文二縣巧戶籍，列為編氓。從江蘇巡撫

尹繼善請也。

怡親王允祥卒。革誠親王允祉爵。宗人府等衙門議奏，誠親

王允祉行事殘刻，罪惡日稔，應削去和碩親王。革退宗室，即行正法。

得旨，允祉着革去親王爵。其如何拘禁之處，候另降諭。

秋九月，河南道士賈士芳伏誅。賈士芳，舊居京師白雲觀，自

言知醫，以薦入宮治病，口誦經咒，有天地聽我主持，鬼神歸我驅使

之語。帝惡之，交三法司擬罪，請照大逆凌遲處死。得旨，改為斬立決。

辛亥九年春二月，設四川總督。帝以川陝二省地方數千里，

甚為遼闊，且西邊又有軍事，總督一員難於控制，特令添設四川總

督一員，即以四川提督黃廷桂補授。

六月，大將軍傅爾丹與噶爾丹策零戰於和通泊爾，敗績。詔降傅

爾丹為振武將軍，以順承郡王錫保代之。初，傅爾丹岳鍾琪應

召入京，詔以提督紀成斌副將軍巴賽護理印務。然噶爾丹策零之

遣使請和也，原非誠意，故不待朝命，窺北路備弛，發兵進擊，奪回駝

馬牲畜無算。詔降紀成斌為副將，命傅爾丹岳鍾琪速馳赴軍營。至

是傅爾丹進軍，駐科布多城，策零遣其將大策零小策零將精騎三

和通
泊爾
之戰

傅爾
丹僅
免以
身

萬屯科布多西之博克托嶺。而先縱間諜。佯爲清軍所獲。詭言策零連年與可薩克交戰。駝馬羸弱。今其前隊千餘人。屯博克托。可襲而破也。傅爾丹信之。卽以本部兵及蒙古索倫兵萬餘往襲。副都統定壽永圖海壽等。交諫不聽。行至和通泊爾。敵以少兵誘我。而伏精兵二萬谷中。俄而胡笳遠作。旣裘四合。乘高突衝。遂圍我前鋒四千人。於和通泊爾。科布多西二百里。萬矢雨集。衆寡不敵。傅爾丹以後援軍往援。敵已破前軍。直犯大營。傅爾丹命索倫蒙古兵先禦之。而科爾沁蒙古兵。樹紅纛。先靡而遁。土默特蒙古樹白纛。奮摩敵壘。索倫兵但知蒙古兵敗。誤呼曰。白纛兵陷敵隊矣。諸軍遂大潰。終夜甲仗聲不絕。惟滿兵四千。衛輜重。且戰且退。渡哈爾納河。副將軍巴賽查納弼以下皆戰死。傅爾丹僅以身免。得還科布多者二千人而已。敵獲我士卒。皆穿脛。盛以皮囊。縛馬後。唱胡歌而返。蒙古科爾沁王匿荏持中免。傅爾丹反信其言。謂白纛兵先敗。執土默特公沙津斬之。士卒憤怒。岳鍾琪聞敗。馳救不及。乃使紀成斌進攻烏魯木齊。以分敵勢。敵已委城先徙。無所得。詔降傅爾丹爲振武將軍。以順承郡王錫保代之。仍駐兵科布多。斬先遁之參贊陳泰。移傅爾丹營於察罕度爾。以防準部之進攻喀爾喀。別命大學士馬爾賽爲撫遠大將軍。率師屯歸化城爲後援。於是攻守之勢一變。

圖冬十月。郡王額駙策凌。大破準噶爾兵於鄂登楚勒河。蒙古三音諾顏部遂自立。圖噶爾丹策零。既敗傅爾丹之兵於和通淖爾。即乘勝東侵喀爾喀。轉戰入三音諾顏境。而超勇親王額駙策凌。因以崛起。額駙策凌者。故元太祖十八世孫圖蒙肯之裔也。先是明末。喀爾喀有紅黃教之爭。圖蒙肯獨尊奉黃教。爲之護持。達賴喇嘛賢之。因授以三音諾顏之號。三音者。唐古特語。謂善。諾顏則蒙古語。謂官長也。然三音諾顏部。是時仍屬土謝圖汗部。未能自立。策凌初居京師。尙公主。尋攜眷屬。歸塔米爾河。累歲從征。習漠北山川險易。憤喀爾喀之爲準噶爾所蹂躪也。銳自磨礪。選猛士千人。隸帳下爲親兵。以兵法部勒之。而以三音諾顏名其軍。又以準噶爾軍善馳突。而喀爾喀軍無紀律節制。乃使游獵及止營。皆以陣法部勒。萬衆森嚴。如對壘。由是三音諾顏軍。雄冠漠北。未幾噶爾丹策零。乘戰勝餘威。令其將大小策零。進攻喀爾喀。以科布多及察罕度爾皆有備。乃取道阿爾泰山深入。小策零以精騎六千。直入三音諾顏境。額駙策凌。卽率所部迎擊之於鄂登楚勒河。激戰三日。大破其衆。斬其驍將喀喇巴圖魯。小策零遁走。詔晉策凌爵爲和碩特親王。使率其軍。自成一部。不復隸土謝圖汗部。其位次在土謝圖汗車臣汗扎薩克圖汗三部之上。是爲外蒙古分立四部之始。

嚴禁
鐵器
出洋

召鄂
爾泰
入京

○十二月嚴禁鐵器出洋。○廣東布政使楊永斌奏定例鐵器不許出境貨賣。而洋船私帶禁止尤嚴。粵東所產鐵鍋每連約重二十斤。查雍正七八九年夷船出口每船所買鐵鍋少者自一百連至二百連多者至五百連並有至一千連者。計算每年出洋之鍋約一二萬斤。誠有關繫。應請照廢鐵之例一體嚴禁。違者治罪。得旨鐵斤不許出洋。例有明禁。廣東夷船每年收買鐵鍋甚多。則與禁鐵出洋之功令不符。楊永斌所奏甚是。嗣後稽查禁止。及官員處分商人船戶治罪之處悉照所請。粵東既行查禁。則他省洋船出口之處亦當一體遵行。永著爲例。

○壬子十年春正月苗疆平定。召鄂爾泰回京。以爲保和殿大學士兼兵部尚書。

○鄂爾泰以雍正四年巡撫雲南尋兼雲貴總督。奏請平定苗疆當實行改土歸流之策。帝許之。並鑄三省總督印畀爾泰。令兼制廣西。於是自雍正四年至雍正九年用兵凡六載。而後苗蠻以次改流歸化。其改土也。令其自首爲上。勒獻次之。其不服者。計禽爲上。兵剿又次之。其用兵也。先川邊諸土司。繼滇邊諸夷。而終於黔中諸苗洞。戰功以川滇爲多。而歲月以黔爲最久。蓋川滇之苗蠻皆別居徼外。自爲一地。而黔夷則雜居於漢民之中。且山深箐密。險竄更倍。其遣將也。又能知人善任。初爾泰閱兵貴州。奇游擊哈

開闢
苗疆
數千里

策凌
追擊
準噶
爾

額爾

元生才。擢赴東川。委以烏蒙鎮雄之事。元生故材武。膽智絕人。感爾泰知遇。奮冒矢石。屢立戰功。洊擢大將。平靖西南。元生之績最多。自改土歸流之策行。用兵凡六年。開闢苗疆數千里。有貴州全省之半。同時廣西諸土官。亦先後繳勅印。納軍械。滇桂黔川湘粵諸省。悉以平定。又兼定瀾滄江以東地。以普洱爲府。餘威震及緬甸諸國。至是大功告成。帝嘉爾泰之績。召入爲軍機大臣。並命爲保和殿大學士。兼兵部尙書。錫封襄勤伯。

○秋八月。額駙策凌追擊準噶爾於額爾德尼昭。大破之。○噶爾丹策零。自兵敗三音諾顏後。親率大軍。潛至杭愛山。掠哲卜尊丹巴胡土克圖之地。時哲卜尊丹巴。已徙帳多倫泊。空無所得。而探知額駙策凌軍。赴本博圖山。遂率衆襲擊其帳於塔密爾河。盡掠子女牲畜。額駙中途聞警。卽返旆馳救。並告急於錫保。請師夾攻。又檄大將軍馬爾賽。出師邀擊。馬爾賽閉關不出。時策凌部下。有脫先渾者。能晝夜行千里。每登高嶺。輒以兩手張其衣。若阜雕鼓翼而立。故敵人遠望不能見。而能盡得敵人形勢虛實歸報。遂嚮導蒙古兵三萬。繞間道出山背。天明卽至。如從天而下。敵夢中起。人不及弓。馬不及甲。追殺兩日夜。敵大敗而西。援師不至。沿途轉戰十餘次。追至杭愛山之額爾德尼昭。卽古燕然山之南麓。其地右阻山。左迫水。道狹不能

德尼昭之戰

容大軍。又橫互以大喇嘛寺。兵無走路。策凌遂麾兵薄險進蹴之。呼聲振大漠。敵三萬人。擊斬其半。擠墜溺死者又半。河水爲赤。我兵僅傷數十餘人。以無援兵夾攻。噶爾丹策零遂得乘夜突圍遁去。詔錫封策凌爲超勇親王。諸將爵賞有差。

革岳鍾琪

冬十月。革大將軍岳鍾琪職。交部拘禁。

鍾琪故康熙名將岳

昇龍之子。由同知改授松潘游擊。累遷永寧副將。康熙末。隨大將軍

允禵及年羹堯征西藏有功。擢四川提督。雍正元年。青海羅卜藏丹

津寇西寧。年羹堯奏調爲參贊大臣。相機勦撫。自松潘至西寧五千

里內。以肅清聞。尋加奮威將軍。出西邊。青海平。封三等公。歷授甘肅

提督巡撫。俄拜川陝總督。加太子少傅。與滇督鄂爾泰會剿土司。事

定。換雙眼翎。晉少保。旋拜寧遠大將軍。征準噶爾。爲別將遲發。致賊

竄被劫。本年三月。大學士鄂爾泰等。參奏鍾琪。身爲大將軍。專制邊

疆。賊夷以五六千人。從無克克嶺。天山東北支脈。爲今入我卡倫。侵犯哈

密。岳鍾琪智不能料敵於平時。勇不能殲敵於臨事。律之軍法。百喙

難辭。應削去公爵。並革官保世職。暨總督職銜。得旨岳鍾琪削去公

爵。並革官保。降爲三等侯。仍留軍營。戴罪立功。六月。召岳鍾琪還京。

其寧遠大將軍印。命署陝西總督查郎阿署理。副將軍張廣泗護理。

至是鍾琪至京。着卽革職。交兵部拘禁。

岳鍾琪交部拘禁

鄂爾泰參奏岳鍾琪

馬爾賽伏誅

命各書院

詔撤西藏守兵

方苞

【附記】鍾琪總督川陝時。即謗言四起。纓譴於帝者不絕。有訛言其將起兵叛清。為年羹堯擒以聞。荷褒忠赤。甚有謂鍾琪係岳飛之後。將修宋金之舊怨者。及會呂繼起。鍾琪雖立疑忌。倚任不終之原因。蓋在於此。

○十一月。大將軍馬爾賽有罪。伏誅。額爾德尼昭之戰。噶爾丹

策零。突圍出。繞山遁。推河。盡棄輜重牲畜。塞滿山谷。以阻我師。策凌

急檄大將軍馬爾賽於拜達里克河。令出兵邀其歸路。副將軍達爾

濟整兵待發。馬爾賽不許。翌日。將士自開城追之。擊斬千餘。而敵會

已從前隊過。於是詔斬馬爾賽於扎克拜達里克軍營以徇。並黜順

承郡王錫保爵。令在軍前戴罪效力。

○癸丑十一年春正月。命各直省設立書院。

○命大學士鄂爾泰往北路軍營。經略軍務。

○三月。詔撤回西藏及又木多防守之兵。帝以準噶爾既敗。力

盛勢窮。不能遠涉藏地。貝子頗羅鼐。輸誠效力。唐古特之兵。亦較前

氣壯。見今藏地無事。兵丁多集。則米穀錢糧。一切費用等項。雖給自

內地。而唐古特人等。不免解送之勞。命將從前防守之兵撤回。僅留

五百名駐防。

○夏四月。以方苞為內閣學士。方苞初以戴名世南山集案。被

逮入獄。聖祖赦而用之。命以白衣入直南書房。至是以武英殿總裁

擢居是職。

禁改胡虜夷字

禁民間刊刻書籍。改避胡虜夷狄等字。諭內閣。朕覽本朝人

刊寫書籍。凡遇胡虜夷狄等字。每作空白。又或改夷為彝。虜為鹵之類。揣其意。蓋為本朝忌諱。以明其敬慎。不知此固不敬之甚者也。孟

子曰。舜。東夷之人也。文王。西夷之人也。夷之字樣。不過方域之名。自古聖賢。不以為諱。至以虜之一字。加之本朝。尤為錯謬。漢唐宋元明

邊烽不息。每於不能臣服之國。指之為虜。我滿洲居東海之濱。若言東夷之人。則可。今普天之下。率土皆臣。雖窮邊遠徼。猶不忍以虜視

之。惟準噶爾背天逆命。自棄於王化之外。或可呼之為胡虜耳。總之。帝王承天御宇。中外一家。上下一體。未可以絲毫形迹。相歧視者也。

嗣後臨文作字。及刊刻書籍。如仍蹈前轍。將此等字樣空白及更換者。照大不敬治罪。

大清會典

五月。大清會典成。

六月。命直隸總督李衛往古北等處閱兵。李衛往古北宣化等處閱兵。直隸總督。由顧琮暫署。

甲寅十二年春三月。河南學政俞鴻圖有罪伏誅。以受賄營私故也。

禁廣東編象牙

夏四月。禁廣東編製象牙席。上以象牙編織為器。或如團扇

之類。其體尚小。今製為坐席。則取材甚多。倍費人工。開奢靡之端。特

席

湖南
土司
呈請
改流

詔罷
爾兵
噶爾

律部
兵事
告一
結東

傳諭廣東督撫若廣東工匠爲此則禁其毋得再製若從海洋而來從此屏棄勿買。

六月湖南忠峒十五土司呈請改流許之。湖廣總督邁柱奏

忠峒宣撫司田光祖等十五土司齊集省城呈懇歸流因見永順保靖桑植諸處改土以來土民安輯各得其所今土衆等既不甘土弁之魚肉而土弁又不能仍前彈壓是以激切呈請歸流得旨忠峒等土司望風歸嚮願入版圖朕俯念輿情准其改流其一切善後事宜著邁柱詳議具奏。

秋八月詔罷征準噶爾兵。自額爾德尼昭之戰噶爾丹策零

知喀爾喀之未易犯而清軍之未可輕敵也始屈意遣使請和而帝以兩路大兵暴路已久又嘗奉聖祖密諭言準地遼遠我往則我師徒勞彼來則彼師疲困惟誘之使來以便邀擊故亦無復深入犁庭之志及是準部既遣使請和乃降旨罷征遣侍郎傅鼐及學士阿克敦報之接商和款噶爾丹策零欲得阿爾泰山故地額駙策凌堅持不可自是往復爭論至乾隆二年始定議以阿爾泰山爲界厄魯特游牧不得過界東喀爾喀游牧不得過界西而準部兵事始告一結束計自康熙五十六年至此先後糜餉凡七千餘萬和局始定云。

乙卯十三年夏四月停旌表烈婦例。

五月。貴州台拱苗叛。以貴州提督哈元生為揚威將軍。統四省兵討之。先是鄂爾泰之用兵貴州諸苗也。祇及古州清江。未及台拱之九股苗。而有司輒稱台拱願內屬。巡撫元展成。又易視苗事。遽於雍正十年。設大營。駐兵台拱。時秋稼未收。苗人佯聽版築。而日夜刈穫。穫畢。即傳集上下九股數百寨苗。叛圍大營。並扼險以拒餉道。營中樵蘇皆斷。死守彌月。援至始解。此一事也。十三年。台拱苗以官吏徵糧不善。苛收暴斂。激生變端。遠近各寨。遍傳木刻。謠言四煽。省城大吏不之信。此又一事也。是時戍苗兵隊。又縱弛無紀律。甚且略賣其妻女。苗人益大憤。日集清江台拱間。謀起兵抗拒。各寨蜂湧。志甚堅決。甚有手刃其妻女而後出戰者。其鋒不可當。苗又探知內地防兵。半戍苗疆。各城守備空虛。於是乘間大入。陷凱里。在鐘山縣東。陷重安江驛。陷黃平州。今為縣。陷岩門司。陷清平縣。今為鎮山縣。餘慶縣。焚掠及鎮遠思州。而鎮遠府治無城。人心洶懼。台拱清江各營汛。亦多為叛苗誘陷。亂氛四起。本省兵徵調殆盡。奔救不遑。驛路四隔。省城戒嚴。詔以貴州提督哈元生為揚威將軍。統領四省官兵討之。

六月。以湖廣提督董芳為副將軍。命率師會勦台拱苗。諭王大臣等。黔省逆苗不法。擾害黃平一帶。哈元生等。領兵進剿。逆苗雖聞風逃遁。惟黨羽衆多。地方遼闊。現調四省官兵甚多。滇黔之兵。從

以張
照爲
撫苗
大臣

世宗
崩

世宗
嚴峻
政策

上游前進。湖廣之兵。從下游前進。其中相隔路遠。哈元生調遣難周。湖廣提督董芳。熟悉苗地情形。著授爲副將軍。一切剿撫機宜。與哈元生和衷協力。公同辦理。以副朕委任之至意。

綱秋七月。以張照爲撫苗大臣。免大學士鄂爾泰職。

目自苗亂再

起。攻城掠地。勢至猖獗。諸將發兵進剿。一時未能收功。帝復命張照爲撫定苗疆大臣。令卽往滇。節制諸軍。照本文臣。不知邊事。既至滇。密奏改流非計。且致書諸將。首倡棄地分兵之議。以故諸軍雲集滇黔間。號令不一。而中外畏事大臣。相率附和。遂謂前此苗疆不可闢。現時苗疆不可守。爭歸咎於鄂爾泰。改土歸流之爲非計。鄂爾泰以前功不成。自請罷斥。帝令給假養病。削去伯爵。

綱八月丁亥。帝不豫。己丑帝崩。

目帝在位十有三年。壽五十有八。

諡曰憲皇帝。廟號世宗。清有天下。至是蓋八十年矣。先是康熙之末。力崇寬大。以收人心。蠲租賜復。幾無虛日。州縣玩愒。百事廢弛。世宗知其然也。故卽位伊始。矯之以嚴峻。上自督撫大臣。下至州縣小吏。均發數千言諭旨。而以緊縮與整頓爲歸。凡有章奏。皆親筆批覽。或乘燭至深夜。所批動輒數千言。少亦數百言。無不洞中窾要。萬里之外。有如覲面。嘗語諸王大臣曰。卿等須知今日之巍然在上者。非尋常生長深宮之主。乃三十年在外。歷試諸艱。備知情僞之雍親王也。

羅察
密布

乾隆
元年

但能常存此心庶可常取恩眷聞者皆悚息不敢少縱因是朝野震恐綱紀肅然吏治之隆以雍正朝為極盛其時有一最驚人之政策則羅察之密布是也帝之始即位也異說繁多允禩允禵等黨徒四布造作流言譏刺宮禁帝因廣布偵探嚴加羅察朝野細故無不上聞舉國惴惴如履春冰即在私室亦無敢戲語其羅察之手段凡三一

一多派密探偵察隱微相傳雍正某年元旦狀元王雲錦退朝與友人約弄葉子帝問元旦以何事消遣雲錦以實對帝笑曰不數暗室真狀元也袖出一葉還戲業已數局忽失一葉徧求室中不得後罷後見帝之又有一新官某在途購一帽次日入朝免冠時帝笑謂曰勿污爾新帽

一親出私訪以示不測相傳雍正六年元宵節內閣同僚多歸家帝使吏藍某徧飲閣中不去忽就坐問曰君何官曰非官乃文牘處收發吏耳問同僚若干人曰四十人問今夕令節皆歸宿君何獨留曰朝廷公事至重萬一事起意外各將誰歸問君將來希得何官曰運數能得廣東河泊所官則大幸以該所近海舟楫往來收入較多也丈夫笑而頷之大臣皆驚又帝嘗密將刑部大門匾額取下即以匾額有無賈之部員部員皆以有對

帝命昇出匾額示之謂額在此已久汝輩向未知平素出入疏忽可想因大加詰責

派遣間諜刺探地方官相傳按察使王士俊赴河東將出都大學士張廷玉以健僕薦供役頗謹士俊甚器之及任滿入都僕忽辭去士俊訝詰之曰吾侍衛某也帝命吾隨汝汝數年居職無大咎吾先入都復命為汝先容矣士俊為之股栗者累日類此者多不可枚舉然帝對於各地官府既加委用即信任不疑一日帝召伶工某演繡襦記院本曲技均佳帝悅命賜之食伶食時偶問今任常州守者何人帝勃然怒曰汝優伶耳擅問官守意將何居立叱杖殺之

皇太子弘曆即位詔以明年為乾隆元年

世宗大漸時詔立皇四子寶親王弘曆為皇太子並召莊親王允祿果親王元禮及大

復鄂爾泰職

以張廣泗總理苗疆

逐道士王定乾

學士鄂爾泰張廷玉入受遺詔輔政。至是太子卽位。詔以明年爲乾隆元年。

綱 詔復大學士鄂爾泰職。 **目** 諭奉遺命。鄂爾泰前因病解任。今既受詔輔政。著卽回復原任。又諭奉皇考諭旨。張廷玉鄂爾泰俱配享太廟。卽將此旨。繕入遺詔。

綱 召撫苗大臣張照回京。以張廣泗總理苗疆事務。 **目** 張照奉命

至苗疆。首倡棄地分兵之議。且祖董芳。專主招撫。與哈元生齟齬。楚粵官兵。皆隸芳麾下。旋議分地分兵。施秉以上。用滇黔兵。隸元生。施秉以下。用楚粵兵。隸董芳。於是已進之兵。紛紛更調互換。而哈元生董芳。遂欲將村寨道縣。盡畫上下界。文移辯論。致大兵雲集數月。曠久無功。苗人乘間。復四出焚掠。清平黃平施秉間。紛紛告警。官軍屢此失彼。疲於奔命。是時畏事諸臣。爭咎前此改流非計。全局幾盡翻變。會世宗崩。帝卽位。乃召張照還。授張廣泗雲貴兩廣川鄂湘七省經略。督諸軍進剿。哈元生以下。咸受節制。旋逮張照董芳哈元生及展成入京治罪。廷議擬斬。帝愛照文學。特予寬釋。餘均免死。發邊効力。

綱 逐道士張太虛王定乾世籍。 **目** 太虛定乾等。當世宗在位時。以

爐火修煉之說供奉西苑者也。至是諭內務府驅逐回籍。

召王
士俊
來京

綱冬十月。詔釋圈禁宗室。

綱十一月。召河南總督王士俊來京。以富德爲河南巡撫。**目**諭謂河南地方。自田文鏡爲巡撫總督以來。苛刻搜求。以嚴厲相尙。屬員又復承其意旨。剝削成風。豫民重受其困。卽如前年。匿災不報。百姓至於流離。蒙皇考降旨嚴飭。遣官賑恤。始得安全。此中外所共知者。乃王士俊接任河東。不能加意惠養。且擾亂紛更。以爲幹濟。借墾地之虛名。而成累民之實害。彼地民風淳樸。竭蹶以從。罔敢或後。誠屬可嘉。然先後遭督撫之苛政。其情亦可憫矣。王士俊著解任來京候旨。河南仍照舊例。止設巡撫。卽著工部侍郎富德補授。

綱十二月。詔纂八旗氏族通譜。

綱詔除契紙契根法。**目**自田文鏡創爲契紙契根之法。豫用布政使印信。發給州縣。行之既久。書吏夤緣爲奸。需索之費。數十倍於從前。甚爲閭閻之累。至是帝諭民間買賣田房。例應買主輸稅交官。官用印信。鈐蓋契紙。所以杜奸民捏造文券之弊。原非爲增國課而牟其利也。自田文鏡創爲契紙契根之法。閭閻大受其累。不可不嚴行禁止。嗣後民間買賣田房。著仍照舊例。自行立契。按則納稅。地方官不得額外多取絲毫。將契紙契根之法。永行禁止。

綱殺會靜張熙。

目先是帝於卽位之次月。卽頒諭旨曰。會靜大逆。

詔除
契紙
契根

殺會

不道。雖置之極典。不足蔽其辜。乃我皇考。聖度如天。曲加寬宥。夫會靜之罪。不減于呂留良。而我皇考於呂留良。則明正典刑。於會靜。則屏棄法外。以呂留良。謗議及於皇祖。而會靜止。及於聖躬也。今朕紹承大統。當遵皇考。辦理呂留良之例。明正會靜之罪。著湖廣督撫。將會靜張熙。卽行鎖拿。解京候審。毋得疏縱洩漏。至是逮至京。殺之。天下大震。會張戚屬。咸慄慄危懼。明年五月。詔免會靜張熙戚屬緣坐。其案始結。

纂修明史成。曰大學士張廷玉等所撰。凡三百三十六卷。是書自康熙十七年。命博學鴻辭諸臣分纂。至是始成書。先後凡六十年。張玉書任志書。陳廷敬任本紀。王鴻緒任列傳。列傳稿先成。表上之。是爲明史稿。雍正元年。命廷玉爲總裁。乃因其稿。增損成帙。至乾隆時。始刊行之。體例整齊。頗爲史家所稱。

原书空白页

清鑑綱目卷四

高宗純皇帝

名弘曆。世宗第四子。母孝聖憲皇后紐祜祿氏。初封寶親王。即位後。建元乾隆。在位六十年。又內禪四年。壽八十有九歲。 卽

東華錄曰。高宗以康熙五十年八月十三日。生於雍和宮邸。天挺奇表。珠庭方廣。隆準顯身。發音鏗洪。舉步嶽重。規度恢遠。凝然拔萃。六歲就傅。受書於庶吉士祚敏。過日成誦。課必兼治。康熙壬寅。年十二。謁聖祖於圓明園之鍊月開雲。見卽驚愛。命宮中養育。撫視周擊。命聖祖於貝勒胤禧。學火器於莊親王胤祿。肄輯精能。其年秋。隨侍聖祖幸園中進膳。特命孝聖憲皇后。率孝聖皇后問安拜觀。天顏喜溢。連稱有福之人。以上故豫信也。雍正元年。次辛祈穀。禮成。爲世宗登極初次大祀之典。召上入養心殿。賜食一饗。意存爲他日付託之本。秋八月。御乾清宮。密書上名。鐵固。召諭諸王大臣。敬重華宮者是也。十一年。封爲和碩寶親王。旋命綜理軍機。諮決大計。雍正十二年。世宗不豫。上與和親王弘書。朝夕謹視。疾大漸。召莊親王胤祿。果親王胤禛。大學士鄂爾泰。張廷玉等。入受顧命。己丑世宗崩。上卽卽帝位。

綱丙辰乾隆元年。春正月。準噶爾噶爾丹策零遣使入覲。並貢方物。

綱二月。封密理親王允弼之子弘曠。孫永璣爲輔國公。

綱起用揚名時爲禮部尙書兼國子監祭酒。 **綱**名時字賓賓。江陰

人。世宗時。爲雲貴總督。以布政使李衛恃寵驕倨。常裁抑之。衛不能平。後名時以洱海爲滇中巨浸。歲久積壅。頗爲民患。奏請疏洩。或有劾名時妄興大工。圖侵帑項者。世宗大怒。命朱綱代爲總督。偕侍郎黃炳往鞠之。綱至。復劾名時徇隱廢弛。縱屬吏。虧倉穀。剝民無忌。有旨命綱嚴訊。綱故衛私黨。預治刑具以待。將訊。軍民數萬。徇徇集牙

噶爾丹策零遣使入貢起用揚名時兼國子監祭酒

留瀛
七年

門外曰。楊公受刑。吾輩唯有反耳。綱氣懾而止。既訊無所得。猶以收受鹽規銀論絞。鹽規銀者。卽名時奏爲疏治洱海費者也。人皆爲名時危。名時讀書治經。夷然如平時。獄上。世宗亦知其無罪。特詔寬免。留瀛七年。清貧至不能舉炊。及帝嗣位。甫旬日。卽起名時於瀛南。士大夫知與不知。皆驚喜相告。瀛人士相率祖道羅拜。繼之以泣。至環馬首不得前。正月至自瀛。以禮部尙書入教皇太子。侍直南書房。兼管國子監祭酒。而不領部事。時帝銳意圖治。且在藩邸。素知名時才。名時亦感帝知遇。將盡所學以報。薦莊亨陽。字復齋。福建靖南人。秦蕙田。字樹峯。金匱人。王文震雷鏞。字貫一。福建寧化人。蔡德晉。字仁錫。無錫人。等七人爲助教。疏請儲書太學。並刊板。聽諸生摹印。得旨允行。是年七月卒。時年七十七。贈太子太傅。入祀賢良祠。賜諡文定。

綱三月。頒十三經二十一史於各省會及府州縣學。

綱經略張廣泗。圍攻貴州牛皮箐苗寨。大破之。苗亂平。目張廣泗

受命爲七省經略。卽調全黔兵集鎮遠。以通雲貴大路。簡選將士。面受方略。以精兵四千餘。攻上九股。四千餘。攻下九股。而自率五千。攻清江下流各寨。刻期並舉。號令嚴明。所向克捷。是年復增兵爲八路。定圍攻之策。苗衆盡竄入牛皮大箐。箐圍苗巢之牛盤。清屬。今爲南古州。西都勻。平舟縣。清屬。今東清江。台拱。互數百里。實一大森

破大牛
箐

張廣
泗攻
苗

七省
苗亂

逮王
士俊
下獄

能翻
前案
即是
好條
陳

親試
博學
鴻詞

林也。上則危巖切雲。下則泥潦沒脛。露霧雨冥。蛇虺所國。雖苗蠻莫測其深遠。恃官軍不能至。以為盤據地。廣泗築長圍困之。許其黨自相斬捕除罪。由是黨魁罔漏。俘馘萬計。其飢餓顛隕死厓谷者。不可勝計。六月。復乘勝搜剿餘黨。凡燒千二百二十四寨。赦三百八十八寨。獲兵仗無算。於是滇黔川桂相粵七省。苗亂悉平。奏請設九衛。屯田養兵以戍之。後復陳奏苗疆善後事宜。一增設官兵。一設立縣郡。一移殖漢民。帝苗人。一旦蠢動。漢民無辜。並受其荼毒矣。議卒不行。

秋七月。立皇太子。帝仍遵世宗成式。親書密旨。著總理事務

王大臣。親看官中總管太監。收藏於乾清宮正大光明殿匾額之後。

逮四川巡撫王士俊下獄。初世宗朝。政令繁苛。專事刻覈。中外為之騷然。帝即位。欲拯其弊。而矯枉過正。因寬成玩。諸事遂日形廢弛。士俊密摺痛陳其害。略謂近日條陳。惟在翻駁前案。甚則對衆揚言。有止須將先帝時事翻案。即係好條陳之說。傳之天下。甚駭聽聞。帝覽疏震怒。命逮士俊來京。交法司嚴審。嗣定為斬監侯。然自是用法日趨於繁密。疊興大獄。其為閭閻之擾。反視雍正中。有過之無不及矣。

親試博學鴻詞一百七十六人於保和殿。取十五人一等劉

綸。字官涵。號繩庵。江南武進人。潘安禮。字立夫。號東山。江西南城人。諸錦。字襄七。號草廬。浙江秀水人。于振田。字翰泉。號秋田。江南金壇人。

入。杭世駿。字大宗。號荊浦。浙江仁和人。俱授翰林院編修。二等陳兆崙。字星齋。號句山。浙江錢塘人。

劉玉麟。後名麟。字橫光。號素存。山東荷澤人。夏之蓉。字芙蓉。號龍谷。江南高郵人。周長發。字蘭坡。號石帆。浙江會稽人。程

恂。字樸也。江南休寧人。授檢討。楊度汪。字若千。號勸齋。江南無錫人。沈廷芳。字曉叔。號椒園。浙江仁和人。汪士鏞。

字君宜。號筠川。江南休寧人。陳士璠。字魯章。號魯齋。浙江錢塘人。齊召南。字次風。號瓊臺。浙江天台人。授庶吉士。

朱軾

卒。九月。大學士朱軾卒。軾與桐城方苞交最善。嘗同直內閣。衆

既退。坐必下之。行必後之。苞固辭。軾曰。世爭為市道交。即此可示之

以禮矣。至是卒。遺疏有曰。國家萬事。根本君心。政之所先。莫如理財

用人。臣核國儲。經費綽然。復有言利之臣。倡議加增。乞聖明嚴斥。至

於用人。邪正公私。幾微之際。尤易混淆。在審擇君子小人而進退之。

慎之又慎。此臣垂死時芻蕘之獻也。奏上。上震悼。命輟朝一日。贈太

傅。入祀賢良祠。賜諡文端。

封安南國王

丁巳二年春二月。安南國王黎維祜卒。封其嗣子黎維禕為安南

國王。黎維祜卒。嗣子黎維禕。遣使告哀。附貢方物。帝遣翰林院

侍讀嵩壽。修撰陳倓。冊封黎維禕為安南國王。

夏四月。釋傅爾丹。陳泰岳鍾琪於獄。

十一月。以大學士鄂爾泰。張廷玉。尚書訥親。海望。侍郎納延表。班

策。為軍機大臣。軍機大臣之設。自世宗創之。國初議政大臣。雖

為樞密要任。然開國以來。將百年。名卿碩輔。代謝既盡。後來諸王大

以鄂爾泰張廷玉為軍機

大臣

軍機大臣之來

大臣不分滿漢

實權在漢員之手

政權悉歸軍機

臣半皆貴胄世爵。不諳世務。世宗在藩邸時。習知其弊。即位之始。卽設立軍機處。以奪議政之權。自此以後。議政兩字。僅爲滿大臣之兼銜。乾隆時。乃並其空名而去之矣。軍機之領袖曰軍機大臣。擇閣臣及六卿勤幹習政體者。兼攝其事。簡內閣侍讀中書及六部曹郎。以爲之僚屬。命之曰章京。章京。滿洲語。司員之稱。於是滿大學士鄂爾泰。漢大學士張廷玉。褒然膺首選。爲當國重臣。蓋自順治至是幾百年。而漢大臣始有執政柄者。亦漢人權力漸伸之一徵也。軍機直廬。在乾清門外西偏隆宗門內。北室三楹。大臣居之。南室一楹。章京居之。寅卯而入。辰巳而散。日以爲常。大臣不分滿漢。而章京則滿漢各半。滿章京唯司翻譯清文而已。其撰擬諭旨。登記檔冊。皆漢章京司之。滿章京不諳文理者多。故實權反在漢員之手。斯亦政界中特別之現象也。凡軍國重事。密詔各部院各督撫者。軍機處函封鈐印。由驛徑遞。謂之廷寄。不復經由內閣。故無延閣洩漏之患。世宗猶病題本不密。於時命內外臣工。以要事陳奏者。皆不以本而以摺。封章密奏。直達御前。乙覽既周。擇其應行應駁者。授軍機大臣行之。稍機要者。輒留中不發。外間無從窺伺。蓋至是而通政一司。亦等閒曹矣。軍機處既立。政權悉歸軍機。至是帝特命大學士鄂爾泰。張廷玉。尙書訥親。海望等爲軍機大臣。

封朝
子世

李衛
病免

以技
擊武
術
天下

戊午三年春正月。封朝鮮國王李昺爲世子。時愷年未及歲。未得冊封之例。惟李昺以遲暮之年。而愷知識漸長。輿情所在。願名位之早定。奏請冊封。至是遣散秩大臣祥泰。內閣學士岱奇往冊封之。

夏五月。貴州定番州苗滋事。總督張廣泗討平之。

冬十月。直隸總督李衛有病免。以吏部尚書孫嘉淦爲直隸總督。

李衛爲世宗所最倚任之能臣。初。世宗所倚任之臣。鄂爾泰張廷玉外。則爲田文鏡及李衛二人。其所以獲蒙信任之故。則以康熙季年。允禩允禵之黨。蠅蟻於上。呂留良會靜之徒。譸張於下。往往布散流言。熒惑衆聽。於是民間不逞之徒。如竇爾東甘鳳池輩。皆以盜賊之行。而冒爲游俠之名。以技擊武術。奔走天下。甚至王公貴人。亦倒屣迎之。徒黨衆多。蟠踞中外。遼碣閩廣。聲息相通。苟不亟爲捕治。其勢將蔓延而不可制。一時科甲文臣。皆狃於故常。姑息因循。不敢於例外爲非常之舉。衛及文鏡。皆起家簿尉。深悉羣盜中情僞。與其黨類蟠結之迹。及其難易堅脆之故。且時時斥私財。蓄養勇悍智計之士。爲其爪牙。故盜中動息。無不知者。每有密詔。指名令捕某盜。無不尅期就獲。一時大猾。捕治幾盡。故衛初爲浙江巡撫時。世宗特命其管理江蘇全省盜案。未幾擢爲直隸總督。始終倚任。不爲浮言所

穉會

馬齊卒

革九
祿親
王倬

徐士

感。至是衛因病解任。尋卒。予諡敏達。

○己未四年春正月。大學士穉會筠卒。○會筠在官。視國事如家事。久任河道總督。懋著勤勞。帝深信之。至是以疲疾卒。予諡文敏。

○三月。予告大學士馬齊卒。○齊歷相三朝。名望夙重。舉朝大臣。未有若此之久者。卒後。帝特命和親王大阿哥永璜公訥親等。往奠

茶酒。

○冬十月。莊親王允祿等有罪。斥革有差。○初。莊親王允祿與弘

哲。弘昇。弘昌。弘皎等。私相交結。往來詭秘。至是宗人府議奏。請將莊

親王允祿。及弘哲。弘昇。俱革去王爵。永遠圈禁。弘昌革去貝勒。弘普

革去貝子。寧和革去公爵。弘皎革去王爵。帝命莊親王從寬免革親

王。仍管內務府事。其親王雙倬。及議政大臣理藩院尙書。俱著革退。

弘哲革去親王。不必在高牆圈禁。仍在鄭家莊居住。不許出城。弘昇

照宗人府議。永遠圈禁。弘昌革去貝勒。弘普革去貝子。寧和從寬免

革公爵。弘皎從寬。仍留王號。永遠住俸。未幾福寧首告弘普。聽信安泰邪術。大逆不道。鞫訊得實。帝命弘哲及其子

孫。在景山東某園。永遠圈禁。安泰亦坐絞。

○庚申五年夏五月。額駙策凌奏喀爾喀準噶爾以鄂爾海分界。從

之。○旋命喀爾喀王與兩路軍營會議撤兵。

○秋七月。以徐士林為江蘇巡撫。○初。士林入京。帝召對。問山東

材

直隸麥收若何。曰旱且萎。問得雨如何。曰雖雨無益。問何以用人。曰工獻納者。雖敏非才。味是非者。雖廉無補。帝深然之。補江蘇布政司。尋授江蘇巡撫。

楚粵苗亂

冬十二月。楚粵苗亂平。湖南苗匪復亂。帝命張廣泗剿之。並

飭湖廣提督杜愷。廣西提督譚行義。會剿苗徭。時楚粵自提督總兵以下。俱受張廣泗節制。八月。譚行義奏擒獲首逆。苗境悉平。隨命前往楚省。商辦軍務。至是。廣泗奏楚粵苗疆悉平。

賜鄂善死

辛酉六年春三月。賜鄂善死。擢仲永檀為僉都御史。御史仲

永檀。奏參提督鄂善受賄。帝親訊得實。初。帝以鄂善為世宗所信任。欲治仲永檀誣陷大臣罪。命和親王怡親王大學士鄂爾泰張廷玉徐本。尚書訥親來保查審。一訊得實。帝復親訊之。鄂善亦自認。帝垂淚諭之曰。爾罪按律應絞。念爾會為大臣。不忍明正典刑。然汝亦何顏復立人世乎。宜有以自處也。遂賜自盡。超擢仲永檀為僉都御史。夏六月。大學士趙國麟罷。初。鄂善以納俞長庚賄賂獲罪。仲

趙國麟罷

永檀復以得諸于枋之言。參奏大學士趙國麟等弔奠俞姓。嗣審知匪實。國麟因具奏辭職。

奏稱以蒙恩坐論之崇班。而被以跪拜細人之職行。事有疏弊。宜防其漸。數有往復。當保其終。明季言路。與政府

各分門戶。互相擠排。綱紀寔以大壞。在今日權無旁撓。言無偏蔽。寧為未然之慮。不狃將至之防。乞特降諭旨。明示天下。以超擢仲永檀。為獎其果敢。宥其冒昧。嗣後凡詆斥大臣。擯之無實者。別有處分。則功過不相掩。而賞罰無偏曲云。帝慰留之。至是前給事中盧秉純復奏劾國

始幸
木蘭
秋彌

孫士
林卒

徐元
夢卒

張廷
玉請
務

麟。帝雖不以是加罪。而以其模稜依違。毫無建白。命降二級調用。盧秉純亦革職治罪。

綱秋七月。始舉秋彌。 **目**帝奉皇太后幸木蘭行圍。御史叢洞疏諫不聽。自是每歲七月。畋於木蘭。至九月或十一月。始還京師。初。帝慕

蘇州風景。欲南巡。使大學士訥親往浙江查道。覆奏曰。蘇州城外。惟虎邱稱名勝。實則一墳堆之大者。城中街道臨河。河道仄逼。糞船全集。午後輒臭不可耐。不足以言風景也。帝聞之遂止。

綱九月。原任江蘇巡撫徐士林卒。 **目**徐士林清勤自勵。雖身歷華

臚。而處己儉約。不殊寒素。卒後。詔入祀京師賢良祠。時人以爲異數。士林嘗聽訟。飢。家人供角黍。且判且啜。髭頰盡赤。蓋課硃爲餒。筆筭交下。不復能辨。晚坐白木榻。一燈熒然。手批目覽。雖除夕元辰勿輟。暮下客憐之。治具餽之。亦猛噉不問是何精膾。蓋平素精神。惟知愛民憂國而已。

綱冬十一月。尙書徐元夢卒。 **目**元夢知名早。仕宦垂六十餘年。惟

剛介負氣。不爲威怵。初以不附明珠。爲珠黨所陷。得罪幾死。聖祖旋知其枉。命入南書房。浸至大用。至是卒。賜諡文宣。

綱十二月。大學士張廷玉請解部務。不許。 **目**廷玉桐城人。故大學

士張英子。康熙時入翰林。由洗馬五遷至刑部侍郎。世宗嗣位。初政殷煩。廷玉承奉記注。精敏稱旨。擢尙書。拜大學士。西北軍興。創立軍機處。規程皆廷玉所手定。漢大臣中柄用之專。與滿大臣鄂爾泰埒。

張姚二姓
占御半部
籍紳
勳奏
劾大

詔樂
定樂
章

嘗與爾泰同相世宗倚任之隆賞賚之渥漢廷臣皆莫能及洎帝即位以廷玉會與爾泰同受遺命輔政贊襄匡弼帝深倚畀二年十二月由三等子晉封爲三等勤襄伯然廷玉雖持躬謹省而家門大盛子若孫皆列清華躋顯要姻戚更相依附當時有桐城張姚二姓占御半部縉紳之諺又是時滿漢分黨滿黨歸附鄂爾泰漢黨則多趨向廷玉往往互相傾軋激生事端至是左都御史劉統勳奏大學士張廷玉歷事三朝小心敬慎然大名之下責備恆多勳業之成晚節當慎外間輿論動云桐城張姚兩姓占御半部縉紳此盈滿之候而傾覆之機所易伏也請敕下大學士張廷玉會同吏部衙門將張姚二姓果係親房近支累世密戚見任之員三年之內停其升轉又奏尙書公訥親未及強仕之年總理吏戶兩部入典宿衛參贊中樞兼以出納王言趨承禁闈卽使精力有餘亦苦分身乏術如或精神勞懃必致玷誤宜量行減省等語帝恐言官以參劾大臣爲佯進之階以疏示廷臣廷玉因請解部務帝不允其後廷玉以世宗遺旨令其配享太廟爲請帝斥爲要挾削去伯爵以原銜致仕幾至恩禮不終一如統勳所言

○王戊七年夏四月命莊親王允祿尙書三泰張照管理樂部
先是帝以朝會樂章句讀與樂音不相比合敕莊親王及張照等釐

鄂爾泰有罪免

杭世駿革職

大臣自舉賢自代例

定。尋合疏言律呂正義一書。編摩未備。請重修正義後編。其壇廟朝廷樂章。應將新舊所定。并朱子六經圖。及明朱載堉增樂書式。考定宮商字譜。備載於篇。使律呂克諧。神人和協。從之。至是遂有是命。

○冬十二月。大學士鄂爾泰有罪免。○鄂爾泰以其子鄂容安休字如。號

虛亭。曾向仲永檀私探留中密奏。為御史所劾。初。爾泰會奏保仲永

檀品行端正。至是帝命將鄂爾泰交部議處。爾泰以是坐降二級留

任。仲永檀鄂容安並革職。永檀尋疾故。

○癸亥八年春正月。詔安插準噶爾降人於寧古塔。

○二月。御史杭世駿對策忤旨。革職。○帝考選御史。試以時務策。

杭世駿對策。有意見不可先設。畛域不可太分。滿洲賢才雖多。較之

漢人。僅十之三四。天下巡撫。常滿漢參半。總督則漢人無一也。何內

滿而外漢也。三江兩浙。天下人才淵藪。邊隅之士。間出者無幾。今則

果於用邊省之人。不計其才。不計其操履。不計其資俸。而十年不調

者。皆江浙之人。豈非有意見畛域等語。帝大怒。降旨詰問。世駿尋革

職。

○冬十月。定大臣乞休舉賢自代例。○諭在昔蕭何相漢。終舉曹

參。牟祐佐晉。亦進杜預。薦賢自代。青史稱焉。是以宋有詔觀察使薦

忠勇自代之條。金有勒宰相奏賢良自代之諭。其以明歲為始。凡大

臣自陳罷斥者。令各舉德行材能堪以自代之人。隨疏奏聞。但不得舉同列及位在己上者。著爲令。

○甲子九年春正月。以史貽直爲文淵閣大學士。兼吏部尙書。○初。貽直總督湖廣時。苗衆屢竊發。蒲寅三鳳老一狙獷爲渠魁。貽直至。簡軍實。嚴守備。侍芻廩。若無暇爲。剪滅計。一日密檄鎮將提勁兵二千。入山剿捕。蒲鳳就擒。黨惡者無遺種。或問之曰。吾前故遲之。使不爲鋌走備。且密審其山川阨塞。及栖遁所由也。及入爲正卿。每遇庭議。貽直徐出一言。洞中肯綮。常言天下辦事人多。解事人少。深刻非明。縱弛非寬。交際非私。協恭非黨。時論韙之。

○乙丑十年春正月。刑部尙書張照卒。○照才品優良。兼諳法律。尤工書。卒後贈太子太保。吏部尙書。諡文敏。

○夏四月。大學士鄂爾泰卒。○爾泰以滿洲舉人。受知聖祖。世宗寵任尤至。當總督雲貴時。建改土歸流之策。世宗大悅。命兼督廣西。經理三省苗疆事宜。及改流功成。入爲內閣大學士。兼兵部尙書。封一等襄勤伯。信任無與倫比。每一具疏。世宗必嘉獎。嘗云。朕有時自信。不如信鄂爾泰之專。及世宗有疾。與張廷玉同受顧命。輔帝。帝卽位。寵任之專。不減世宗。爾泰益自勤奮。以報帝眷。爾泰方頤廣額。鬚髯若有神。色溫而語莊。論者謂其面兼春秋氣。性明決。勇於任事。好

以史
貽直
爲大

張照
卒

鄂爾
泰卒

噶爾丹策零

瞻對土司之亂

慶復

獎厲名節。惡媼合取容以媚世者。及爲相。益以進賢退不肖自任。士之有學行者。禮之惟恐不至。雷鉞。莊亨陽。任啓運。皆一時醇儒。爾泰夙聞其名。汲汲思一見。屬朱軾方苞爲之先容。三人者皆謝不往。爾泰益敬禮之。及寢疾。鉞舉所知以對。爾泰笑曰。是皆日往來於吾胸中者也。至是卒。賜諡文端。

五月。以訥親爲保和殿大學士。兼吏部尙書。

冬十一月。定駐藏官兵三年換班例。

準會噶爾丹策零卒。次子那木札勒嗣之。準部自噶爾丹以後。三世皆梟雄。能用衆。至是策零死。次子那木札勒嗣立。童昏無行。卒肇內亂。帝以策零死。命西北兩路邊卡。慎固防守。

丙寅十一年春正月。詔曾免各省錢糧一次。

三月。瞻對土會班凌作亂。命大學士川陝總督慶復。帥師討之。夏六月。瞻對平。四川上下瞻對兩土司。去打箭爐七日程。當鴉籠江上游。夾江而居。東西各二十餘寨。非置重兵。不足以資鎮懾。川陝總督慶復。於明正土司及裏塘土司各要隘。均置重兵禦之。並招致四瓦述土司。投誠效力。於是瞻對勢孤。未幾上瞻對土司肯朱。亦投誠。所頑梗抗命者。僅下瞻對班凌與四朗耳。帝以番民素性狡猾。而勢又甚熾。欲深加懲創。殲滅根株。爲一勞永逸之計。至是特命慶復。

帥師往討。夏四月。慶復連克脈隴岡曲工山梁上谷細等處番寨。又以攻克訥洪多溝口。由茹色會合渡江。破如郎大寨。班滾攜眷遠遁。命加慶復太子太保。諸將各增秩有差。五月慶復復奏會同內大臣班第努三李質粹合力進攻了魯泥日寨。施放地雷。破了魯泥日寨。班滾妾錯太等。均燒斃磧內。六月瞻對事悉平。後慶復以誤報班滾及泥日寨頭目妾錯太焚斃磧內。為張廣泗查實奏聞。帝怒。於十四年九月。賜慶復自盡。

綱 秋七月。帝奉太后西巡。幸五臺山。 改慶都縣曰望都。因避堯母名也。

綱 冬十二月。準噶爾台吉策妄多爾那木札勒。遣使入覲。 那木札勒遣使瑪木特入覲。貢獻方物。帝命優禮之。

綱 丁卯十二年春三月。金川土司莎羅奔作亂。命雲貴總督張廣泗為川陝總督。率師討之。 金川者。四川西邊諸土司之一也。以地得名。其川有二。一出松潘徼外西藏地。經黨壩而入土司境。頗深闊。

是為大金川。一出雪山西麓。源較近。是為小金川。二川皆臨河山。有金礦。為金沙江上游。亦曰瀘水。隨時置金川縣。元隸雜谷安撫司。萬山叢壘。中繞洶溪。皮船窄橋。曲折一線。深寒多雨雪。惟產青稞蕎麥。番民居焉。亦苗種也。俗奉喇嘛教。明時部人有哈伊拉木者。得中國勅封為演化禪師。世有大小金川地。後分為兩部。居大金川流域者

準噶爾遣使入覲之金川

張廣
泗討
金川

孫嘉
險手
仇父

曰促浸。居小金川流域者曰攢拉。譯言大小河濱也。清世祖時始授小金川會卜兒吉細以土司職。聖祖時復授大金川會嘉勒巴。演化禪師印。俾分領其衆。其後嘉勒巴孫曰莎羅奔。以從征西藏有功。於世宗時授金川安撫使。高宗時莎羅奔勢漸強。謀併鄰近諸部落。奪小金川會澤旺印。復略打箭鑪附近諸土司。至是又改革布什咱及明正兩土司。四川巡撫紀山遣副將率師救援。莎羅奔抗拒官軍。並圍攻霍耳章谷。千總向朝選死之。紀山因奏請發兵進剿。帝以張廣泗征苗有功。特命移督川陝。率師討之。

綱夏四月。孫嘉淦以老病乞休。許之。**圖**孫嘉淦字錫公。山西興縣人。父天繡。以義俠聞鄉里。生三子。長楨淦。爲邑人趙氏子所戕。論抵趙富於貲。賁緣且脫罪。天繡憤欲死。嘉淦年甫十八。夜入獄。執其仇。手刃之。與仲兄鴻淦。一日夜行三百里。至會城。天甫明。門啓而入。遭貨瓶盜者仆焉。盡碎其器。執以詣縣。訟未決。城中已喧傳孫氏兄弟殺人狀。俄而捕者至。令解之曰。安有越一宿而殺人三百里外者乎。事竟得釋。家甚貧。日樵采山中。夜歸讀書。以爲常。後成進士。官檢討。世宗之卽位也。嘉淦首上封事三。曰親骨肉。停捐納。罷西師。時允禩允禵方得罪。廷臣皆惕息。無敢爲乞恩者。嘉淦獨昌言之。疏上。聞者皆咋舌。上召諸大臣。責掌院學士某曰。爾衙門乃容此狂士耶。輔臣

竊服其膽

疏一弊習

奉皇太后東巡

皇后蹈水死

喪中剃頭皆坐

朱軾在側。徐對曰。此生誠狂然。臣竊服其膽。良久帝大笑曰。雖朕亦不能不服其膽也。立召見。擢司業。它日帝手指嘉淦示九卿曰。朕即位以來。每事能直言極諫者。惟孫嘉淦一人。朕不惟不怒。且嘉悅之。爾等當以是人爲法。及世宗崩。帝卽位。召嘉淦爲左都御史。嘉淦上三習一弊疏。帝嘉納之。宣示中外。至是以老病乞休。許之。

○戊辰十三年春正月。封十四皇叔允禵爲郡王。○允禵前在世宗時。獲罪圈禁。至帝卽位。命釋放家居。十餘年來。深自悔改。至是復封貝勒。上朝如故。

○二月。帝奉皇太后及皇后東巡。至德州。皇后崩。○是月。帝奉太后及皇后東巡。駐趙北口。至曲阜。謁孔林。至泰安。詣岱嶽廟。登泰山。三月。駐濟南。幸鈞突泉。侍太后閱兵。幸歷下亭。回鑾至德州。帝在舟中夜讌。后在他舟聞之。恐滋事變。后素性嚴重。雖在行次。不忘永巷之規。是日至帝舟。因事進諫。語頗激切。時帝已被酒。怒后。頗加詬誶。后羞忿返。失足蹈水死。帝醒。乃大悔。命莊王和王。奉太后緩程回京。自留德州。親視殯殮畢。扶襯返京。飾終之典。視他后獨隆。大學士阿克敦。以辦理大行皇后冊文。中有錯誤。着照大不敬論斬。監候。旋加恩赦免。是年秋。湖廣總督塞楞額。知府金文醇。以在皇后喪中剃頭。皆坐斬。江南總河周學健。湖廣巡撫彭樹葵。亦以剃頭故。皆革職。罰

納親
討金川

士人
戰礮

以礮
運礮

起鍾
岳鍾琪
征金川

將相

修直隸城工。刑部尙書盛安。因議文醇罪案。宜從輕。下獄論死。旋赦免。

夏四月。以大學士訥親爲經略大臣。赴四川督軍。金川土司

莎羅奔作亂。帝命張廣泗移督川陝。率師進剿。廣泗受命後。分兩路出師。一由川西入攻河東。一由川南入攻河西。而河西又分四路。河東亦分三路。七路並進。期以年底蕩平。然大金川西濱河。東阻大山。地勢險惡。土人又長於防禦。能疊石爲壘。狀如浮屠。高於中土之塔。而穴其中。名曰戰礮。紆徐曲折。大小林立。難攻易守。廣泗初至川。用小金川會澤旺弟良爾吉爲嚮導。銳意進兵。顧良爾吉又與莎羅奔女阿扣通。反偵探官軍動靜。密報莎羅奔。以故攻戰數月。迄無寸進。至是帝復命大學士訥親爲經略大臣。馳赴大金川督軍。訥親既至。軍氣凌廣泗上。廣泗不悅。以軍事委之。訥親遂銳意進攻。用以礮攻礮之策。下令於三日內取噶爾庄。然以礮逼礮。每得一礮。輒傷數百人。總兵任舉。副將賈國良。皆戰死。攻戰數月。仍無寸進。

五月。起復故將軍岳鍾琪爲四川提督。馳赴大金川營。秋七月。詔褫張廣泗職。逮京治罪。以大學士傅恆代督其軍。訥親因任舉

賈國良戰死後。始不敢專軍事。仍倚廣泗勦敵。而廣泗以訥親不知兵。又氣凌己上。故以軍事推讓。而實重困之。將相不和。人心解體。至

不和

殺張廣泗
賜訥親死

更設內閣大學士制

三殿

傳恆直
定中
擲

是帝起復岳鍾琪為四川提督。馳赴大金川營效力。岳鍾琪既至軍。密奏廣泗信用良爾吉。漏洩軍情。訥親亦劾廣泗老師糜餉。帝怒。命奪廣泗職。逮交刑部治罪。而以大學士傅恆暫管川陝總督印務。是年八月。免訥親職。以傅恆代為經略大臣。

〔綱〕冬十二月。殺川陝總督張廣泗。賜大學士訥親死。〔目〕廣泗被逮至京。帝親御瀛臺訊鞫。廣泗抗辯不服。帝怒。命曳出斬之。廣泗既死。帝命訥親明白回奏。而訥親奏中。嗷嗷萬言。無一要領。惟欲急於見帝自陳。帝命大學士傅恆。訊明端委。以其祖遏必隆之刀。郵寄軍前。賜之死。

〔綱〕更設內閣大學士制。〔目〕諭本朝由內三院。改設內閣大學士。未有定數。康熙年間。率用四員。至雍正以來。多至六員。或增置一二協辦。嗣後定為滿漢各二員。其協辦滿漢或一員。或二員。因人酌派。又大學士官銜。例兼殿閣。會典所載。四殿二閣。未為畫一。其中和殿名。從未有用者。不必開載。著增入體仁閣為三殿三閣。

〔綱〕己巳十四年。春正月。經略傅恆提督岳鍾琪舉兵入金川。莎羅奔降。金川平。〔目〕大學士經略傅恆既至軍。盡撤諸方圍。調兵。定直擲中堅之計。立斬良爾吉阿扣王秋。以斷內應。增調鄰省兵。刻期進剿。奏言金川之事。從前張廣泗。每得一調。即撥兵防守。致兵力日殫。殊

岳鍾
瑛輕
騎入
敵巢

金川
平

賜復
自盡

爲失計。擬俟大兵齊集，四面布置，出其不意，直搗巢穴，取其渠魁，定於四月間報捷。帝以土司小醜，勞師二載，誅兩大臣，又失任舉長將，已不彊于懷。及聞其地險力艱，不足殲師旅，益恨訥親張廣泗之不以實聞也。且屢奉皇太后息兵寧邊之諭。遂命傅恆班師還朝。傅恆以功在垂成，棄之可惜。時傅恆與岳鍾琪分兩路出軍，已連克碉塞，軍聲大振。莎羅奔懼欲降，又恐降而見誅，負固未決。初，西藏之役，莎羅奔從征，隸岳鍾琪麾下，知其軍略，又鍾琪督川陝時，勘金川，爭界甚公，且奏給莎羅奔印信，莎羅奔甚德之。至是聞鍾琪舉兵至，大懼，遣使請降。鍾琪乃請於傅恆，輕騎至敵巢，諭順逆。傅問帶若干人，鍾琪曰：多則彼疑，非所以示信也。乃袍而騎。從者十三人，傳呼直入。羣苗衷甲持弓矢，迎道左。鍾琪目莎羅奔而故緩其轡，掀髯笑曰：爾等認我否耶？衆驚曰：果我岳公也，皆伏地羅拜。爭先導入。莎羅奔手茶湯進，鍾琪飲之。再索，因宣布朝廷威德，待以不死之意。羣苗感泣，頂佛立誓。椎牛行炙，留宿帳中。鍾琪大駭，如雷。次日，莎羅奔從鍾琪坐皮船出洞，傅恆升幄，宣詔赦其死罪。二月，傅恆捷奏至京師，帝大喜。傅恆先已封公，晉封岳鍾琪爲三等公，其參贊諸大臣，交部議敘。

綱 秋九月，賜大學士慶復自盡。目 以辦理贍對土司事，誤報班滾

焚斃故也。班滾以莎羅奔投誠，得邀赦宥。至是屢求奉寧寺喇嘛，達爾罕堪布，具稟代爲乞恩，帝亦宥之。

綱 冬十一月，以尙書汪由敦字師若，休寧人。協辦大學士。目 時大學士張

張廷
玉罷

廷玉年踰大耋。前令五日一朝。協辦大學士陳大受。積勞成疾。內閣漢大學士。唯史貽直一人。故有是命。

大學士張廷玉罷。張廷玉屢乞致仕。不允。至是以精力銳減。允之。廷玉見帝。以世宗遺旨。配享太廟爲言。乞帝一言爲券。初諭旨中。有從祀元臣。不應歸田終老之語。故以爲言。帝爲之特頒諭旨。並成詩一章。以安其心。廷玉具摺謝。以是早風雪不親至。令其子張若澄代奏。帝令廷玉明白回奏。旨未下。廷玉次早卽來。帝責軍機偏洩消息。解汪由敦協辦內閣任。御史薛徵。因奏廷玉詐僞負恩。命交大學士九卿議奏。尋命削去伯爵。以原銜休致。

庚午十五年春正月。以張允隨爲東閣大學士。兼禮部尙書。

二月。帝奉皇太后西巡。幸五臺山。三月還京師。此帝第二次西巡也。

額駙
策凌卒

西巡

定邊左副將軍固倫額駙超勇親王策凌卒。額駙策凌。兩破準噶爾兵。功績卓著。至是卒。詔以王奮身血戰。再挫天驕。震撼絕徼。爲國家長城。特敕配享太廟。創蒙古諸藩未有之典。並視怡賢親王例。崇祀賢良祠。賜諡曰襄。建碑紀功烈。世子成袞扎布奏言。其父遺命。願附葬公主園寢。許之。初。策凌有二子。陷準部中。及與準部議地界。準使哈柳至京師。語及之。欲以動策凌。策凌厲辭拒折。哈柳意沮。

南遷

之西藏亂

岳鍾瑛討平西藏

遂定議。於是喀爾喀西陲拓地千餘里。帝稱其始終竭誠宣力。忠勤匪懈。為不負云。夏六月。授其子成袞扎布為定邊左副將軍。

○秋八月。册立貴妃那拉氏為皇后。

○冬十月。帝奉太后南巡。是月。帝奉皇太后幸河南詣中藏廟。

登嵩山。駐開封閱兵。幸古吹臺。十一月還京。

○冬十一月。西藏珠爾默特作亂。駐藏都統傅清。左都御史拉布敦。

被戕。四川總督策楞。提督岳鍾瑛。討平之。

○初。西藏郡王頗羅鼐

卒。其子珠爾默特那木扎勒襲封。以駐藏大臣傅清等。不便於己。先

奏罷駐防之兵。陰通書準噶爾。請兵為外應。旋襲殺其兄。揚言準部

兵至。聚黨二千謀變。傅清拉布敦。覺其逆謀。欲先發制之。而左右無

一兵。乃以計誘至寺中。登樓手刃之。傅清拉布敦。旋為其黨卓呢羅

卜藏扎什所害。帝命四川總督策楞。提督岳鍾瑛引兵入藏。會達賴

喇嘛。使番部公爵班第達攝藏事。擒逆黨以聞。策楞等奏止所調大

兵。止帶八百人前進。詔以傅清拉布敦二臣。先事靖變。贈一等伯。即

以其地。立雙忠祠。又封傅清子明仁。拉布敦子根敦為一等子。世襲

罔替。

○以班第為駐藏副都統。自珠爾默特亂後。藏中始不封汗王

貝子。以四噶布倫分其權。而總於達賴喇嘛。增駐藏大臣兵千有五

南巡

詔舉明經之士

陳大受卒

梁詩正

百。

○辛未十六年春正月。帝奉皇太后南巡。渡錢塘江。祭禹陵。夏五月。還京師。帝奉太后。正月啓鑾。二月渡江至蘇州。見靈巖梅可合

抱。嘆賞不至。時內大臣博爾奔察侍側。拔佩刀作斫樹狀。帝驚問何為。對曰。怪其不生於圓明園。而使上有跋涉江湖之險也。帝知其諷

已。不憚者久之。三月至杭州。幸觀潮樓。閱兵。渡錢塘江。祭禹陵。還駐杭州。過蘇州。遂至江寧。渡江。夏四月渡河。駐泰安。五月還京師。

○六月。以吳鼎梁錫瓊為國子監司業。○初。帝詔內外大臣。薦舉明經修正之士。嗣於所舉中。核其名實允孚者。得陳祖范。江蘇常熟人。吳鼎

字尊彝。紅蘇金匱人。梁錫瓊。字確軒。山西介休人。顧棟高。字復初。紅蘇無錫人。四人。帝命進呈著述。其在京者。即由內閣引見。至是授吳鼎梁錫瓊為國子監司業。陳祖范顧

棟高以年老不能至京。俱給國子監司業職銜。棟高保舉經學不赴。諭給國子監司業銜。子監司業銜。疆吏強昇之入都。及召對。復以老病不任職辭。帝許之曰。憐卿年衰。是以允令回籍頭養。將來朕巡至江南。尚可相見。棟高曰。上尚欲南巡耶。帝默然。旋放還山。

○秋九月。兩廣總督陳大受卒。○大受為方苞弟子。嘗言歷事多而利害明。受病即在此。苞嘆為名言。謂可為庸庸者之藥石。至是卒。

諡文肅。

○王申十七年秋七月。協辦大學士吏部尚書梁詩正乞終養。許之。以孫嘉益為吏部尚書協辦大學士。○詩正字養仙。錢塘人。先是

雜谷
土司
之亂

殺盧
魯生
及其
子盧
齡等

孫嘉

帝南巡時。詩正父年八十。帝特晉一品封典。給假留侍一月。詩正奉
太公迎駕吳江。帝書湖山養福四大字賜其父。至是因父老病。陳乞
終養。詔許之。

〔綱〕雜谷土司蒼旺叛。四川總督策楞。提督岳鍾琪討平之。 〔目〕雜谷

土司蒼旺。與梭磨土司勒兒悟。卓克基土司。二土司。並在四川理番縣西。娘兒吉構

釁。聚兵攻毀梭卓各寨。四川總督策楞。及提督岳鍾琪。遣兵以判斷

三家曲直為名。乘虛奪維關。直搗其巢。誅之。番衆懼伏。

〔綱〕九月。召尹繼善來京。以莊有恭署兩江總督。

〔綱〕癸酉十八年春二月。殺江西撫州衛千總盧魯生。並其子盧齡。盧

錫榮。南昌衛守備劉時達。 〔目〕先是乾隆十四年十月。帝議南巡。兩

江總督黃廷桂。以該省紳耆士庶。共望翠華臨幸。入告。帝大悅。溫旨

報可。廷桂盱衡厲色。供張辦而督責過嚴。屬吏苦之。盧魯生劉時達

等。以大學士孫嘉淦。以直諫名天下。雍正初。嘉淦以檢討上封事二。曰親骨肉。停捐納。罷西征。至是帝尤倚重。所言無不納。偽為嘉淦諫止南巡疏。稿累萬言。指斥乘輿。徧劾閣臣鄂爾泰張

廷玉等。傳播遠近。自十六年八月。滇督碩色發其事。窮治年餘。至是

始得真相。詔磔魯生。並殺其子盧齡。盧錫榮及時達。是案文武官吏

牽連獲罪者幾及千人。蔓延至於七八省。

〔綱〕十二月。協辦大學士吏部尚書孫嘉淦卒。 〔目〕盧魯生之案。帝命

檢卒

窮治其事。而於孫嘉淦。一無所問。嘉淦惶恐不自安。語人曰。先帝及今上。嘗戒我好名。今獨假我名。殆生平不好名之累未盡。有以致之。自此食不甘。寢不眠。益自務斂密。所朝夕獻替者。莫得而聞焉。既卒。帝謂近臣曰。朝中少一正人矣。歎息久之。諡文定。嘉淦居恆以八約自誡。曰。驕。勢避其所爭。事止於能去。功藏於無名。言刊其無用。以守獨避人。以清貧廉取。皆生平得力處也。

綱甲戌十九年春三月。四川提督岳鍾琪卒於軍。

目鍾琪盡瘁邊防。

岳鍾琪卒於軍

屢躡屢起。至是因墊江。今四川墊江縣。奸民陳崑作亂。鍾琪力疾赴重慶。

督勦。至資州。今永寧道資中縣。卒。年六十有九。四川總督黃廷桂以聞。帝以岳

鍾琪宣力有年。勞績懋著。予諡襄勤。而令其弟廣西提督岳鍾璜。入四川。代領其衆。當雍正時。鍾琪總督川陝。季父超龍提督湖廣。弟鍾璜提督廣西。子濬。巡撫山東。兄子含奇。總鎮兗州。一門列戟。而鍾琪受主知尤篤。能以功名終。性嚴毅。每登壇。將弁股栗。部伍整肅。無敢譁。遇敵。謀定後戰。士卒疾苦。必躬自拊循。以故人爭效命。又有知人鑑。同時傅爾丹為大將軍。鍾琪過其帳。見壁上刀劍森然。傅曰。此皆吾所素習者。故懸以勵衆。鍾琪領之。出語人曰。為大將軍者。不恃謀而恃勇。亡無日矣。已而傅果敗。

綱秋七月。準噶爾內亂。輝特台吉阿睦撒納來降。

目準噶爾部內亂之起。

由於諸王之爭立。先是噶爾丹策零有三子。喇嘛達爾濟最

準噶爾內亂

長。然外婦出也。乾隆初，策零死，其仲子策妄多爾濟那木扎爾，以母貴得立。有暴行。至乾隆十五年，爲其女兄之夫賽音伯勒克所弑。喇嘛達爾濟嗣位，部衆不悅，欲擁立策零少子策妄達什。大小策零，數多布者，於準部爲貴族，以世握兵柄故。大策零孫達瓦齊，及小策零子達什達瓦，並爲部衆所嚮。喇嘛達爾濟懼不利於己，痛殺其勢力，策妄達什與達什達瓦皆被誅戮。於是達什達瓦部下薩拉爾者，率千餘戶內附，而達瓦齊遂聯合輝特部台吉阿睦撒納，謀報復。輝特部者，姓伊克明安，本杜爾伯特屬部。阿睦撒納者，策妄阿拉布坦之外孫，而和碩特部丹衷子拉藏之子也。先是厄魯特四部，於天山北路一帶分地而治，及土爾扈特北徙俄羅斯境，其故地塔爾巴哈台，爲輝特所游牧。丹衷妻初生子班珠爾，及丹衷死，復有遺腹，改適輝特部長，遂生阿睦撒納。輝特部長死，阿睦撒納嗣位，爲台吉。然阿睦撒納生而兇狡，既爲輝特台吉，復有窺伺準部之志。及是欲構達瓦齊內訌，而已從後圖之。乃與達瓦齊合兵，突入伊犁，殺喇嘛達爾濟，而擁立達瓦齊爲汗。準部之騷亂，達於極點。於時阿睦撒納既干涉準部內亂，復兼併杜爾伯特，脅降其台吉納默庫，而自遷帳於額爾齊斯河，漸露侵略準部之野心。達瓦齊爲自衛計，數遣兵攻之，皆不能克。乃自將精兵三萬，進薄其帳，又使驍將瑪木特將烏梁海兵八千。

東西夾攻。阿睦撒納慮不敵。乃思借中國兵力。滅達瓦齊。而已據其地。乾隆十九年秋。遂與其同母兄班珠爾。及杜爾伯特台吉納默庫。率所部萬餘人來降。

綱冬十一月。封阿睦撒納為親王。班珠爾納默庫為郡王。**圖**先是

薩拉爾達什達瓦部下。之內附也。帝授為散大臣。詢以準部事。備悉其內亂

狀。然尚未欲用兵。及阿睦撒納來降。備陳進取伊犁之策。帝大喜。乃

先遣大臣安置其部衆於三音諾顏之札卜堪河。一作札盆河。封阿睦撒納

為親王。班珠爾納默庫為郡王。以羈縻之。準部驍將瑪木特。見諸台

吉相踵內附。必召大兵。知準噶爾事不可為。達瓦齊不可輔。遂亦脫

身來歸。於是準部爪牙腹心。盡在中國。遠征軍之出發。至是乃一發

而不可遏。

綱乙亥二十年春二月。以尙書班第為定北將軍。陝甘總督永常為

定西將軍。分兩路出師。進征準噶爾。**圖**時帝在位二十年矣。帝承

康雍餘烈。西北喀爾喀。青海西藏等處。均隸版圖。惟準噶爾部。橫互

於喀藏之間。禍機常伏。世宗末年。雖有請和之使。而衆議紛紜。迄未

能定。迨帝即位。和議雖定。而隱憂實有未已。及噶爾丹策零死。準部

內亂起。阿睦撒納等。相繼來降。備言伊犁可取。狀。帝以機不可失。因

決意用兵。時諸大臣懲於雍正九年。博克託嶺之敗。不欲出兵。而大

封阿睦撒納為親王

兩路進征準噶爾

備言伊犁可取

殺胡中藻
賜鄂昌死

滿漢
分黨

胡中

學士傅恆獨力贊帝意。帝遂定議。以本年二月分兩路出師。以班第為定北將軍。使出北路。阿睦撒納為定邊左將軍。副之。額駙科爾沁親王色布騰巴勒珠爾。郡王品級青滾雜卜。內大臣瑪木特。將軍阿蘭泰為參贊。一以永常為定西將軍。使出西路。薩喇爾為定邊右將軍。副之。郡王班珠爾。貝勒品級扎拉豐阿。內大臣鄂容安為參贊。兩副將軍。各帥前鋒三千先進。將軍參贊繼之。降人三車稜納默庫等。皆以所部兵從。兩路兵各二萬五千。馬七萬匹。西路出巴里坤。北路出烏里雅蘇臺。各持二月糧。約於博羅塔拉河。在伊犁東北。會師同進。據班第蒙古驍黃旗人。姓博爾濟吉特氏。由官學生歷官至定邊左副將軍。奮勇果斷。大為高宗所激賞。授領侍衛內大臣。賜白金千兩。旋授定北將軍。永常由陝甘總督。加內大臣。授定西將軍。與班第同時出師。

三月。殺湖南學政胡中藻。賜廣西巡撫鄂昌死。鄂爾泰、張廷

玉。初同受遺詔輔政。其後二人互相齟齬。朝官依附門戶者。彼此攻訐。浸成仇敵。帝微知之。漸生厭倦。屢引世宗朋黨論以戒之。已而鄂爾泰卒。廷玉亦乞休。而兩人門下之在朝列者。尚傾軋不已。彼此互相目為宵小。爾泰滿人。滿洲之黨皆歸之。廷玉漢人。漢大臣之黨皆歸之。而滿漢之猜嫌以起。至是遂有胡中藻之詩獄。胡中藻者。故鄂爾泰門生。累官內閣學士。其所著堅磨生詩集中。有記出西林第一門之句。又有讒舌青蠅等語。西林者鄂爾泰。本姓西林覺羅氏。故以

藻與鄂爾泰之關係

中藻罪狀

鄂昌罪狀

張廷

頌鄂而讒舌青蠅。則隱斥張廷玉也。會鄂爾泰姪鄂昌爲廣西巡撫。引援世誼。與中藻往復唱和。時帝方深惡朋黨門戶之見。積久未除。因欲借文字案。懲一以警百。乃摘中藻詩鈔中字句若干條。如一把心腸論濁清句。則謂其加濁字於國號之上。又南斗送我南。北斗送我北句。則謂其以南北分提。又亦天之子亦萊衣句。則謂天子句中用兩亦字。悖慢已極。又不爲遊觀縱盜驪句。盜驪二字亦悖慢。又並花已覺單無蒂句。則謂譏刺孝賢皇后之逝世。又一世璞誰完。吾身甌恐破。又若能自主張。除是脫韉鎖等句。則謂其無非怨悵。此外復摘其典試時所出試題內有孝經義有乾三爻不象龍說。則謂乾隆乃朕年號。龍與隆同音。顯係詆毀。凡此皆指爲中藻罪狀。見於乾隆二十年三月之諭旨中。至論鄂昌。則謂其身爲滿洲世僕。歷任巡撫。見此悖逆之作。不但不知憤恨。且喪心與之唱和。引爲同調。其罪實不容誅。又摘鄂昌所著塞上吟中有稱蒙古爲胡兒句。則謂其自加詆毀。喪心忘本。先後逮問。旋又搜查中藻家內書籍。得豫變紀略二本。復齋錄六本。廷議以中藻違天叛道。覆載不容。合依大逆凌遲處死。旋改爲棄市。鄂昌負恩黨逆。亦賜死。並撤鄂爾泰出賢良祠。不准入祀。以爲大臣植黨者戒。

夏四月。致仕大學士張廷玉卒。

廷玉歷相兩朝。子姪戚黨。列

仕籍者數十人。皆能約以禮法。生平無聲色。玩好之嗜。退食泊然。無謀營。時手一編。安坐室中。闐若無人。僚友共事者。閱數十輩。平心接之。多所容納。人不見其有疾言遽色。卒後。仍命配享太廟。予諡文和。

五月。定北將軍班第。大破準噶爾。瓦齊於格登山。俘送京師。準噶爾平。

班第永常兩軍。各率二萬五千。持兩月糧。出征準部。而副將軍阿睦撒納等。皆準部渠帥。建其舊纛先進。各部落望風崩角。所至台吉宰桑。準部管事宜也。或數百戶。或數千戶。攜餽酪。獻羊馬。絡繹道左。師行數千里。無抗顏者。長驅至博羅塔拉河。距伊犁三百餘里。兩軍皆會。而是時達瓦齊在伊犁。日縱酒為樂。不設備。比聞大軍至。急遣親信兩宰桑。出令箭徵兵。而自率親兵萬人。走保於伊犁西北百八十里之格登山。阻淖為營。清軍獲其調軍者。具悉國中解體。士氣倍奮。爭渡伊犁河。長驅追襲。將及格登山。夜遣降人阿玉錫等。率二十餘騎。往覘道路。阿玉錫即乘夜建大軍之纛。大呼入其營。萬眾瓦解。達瓦齊以二千人宵遁。餘皆不戰降。達瓦齊躋冰嶺。在伊犁南。南走回疆。僅存百餘騎。以烏什城阿奇伯克霍吉斯為己所善。投之。而霍吉斯已承將軍檄。即執之以獻。並獲青海叛酋羅卜藏丹津。同俘至京師。帝御午門受俘。皆赦其死。論功行賞。首獎大學士傅恆襄贊之功。再加一等公。辭不受。班第封一等誠勇公。薩喇爾一等超勇公。而阿睦

撒納。晉封雙親王。食親王雙俸。其後達瓦齊。霍吉斯。亦皆賜封親王。郡王。編入旗籍。天山北路悉平。是役出師僅百日。無一戰之勞。而生擒兩名王。闢地萬餘里。其功實阿睦撒納之野心。有以促成之。故準部雖平。而阿睦撒納之慾壑難平矣。

分厄封
特四魯
汗部

關地
萬餘
里

阿睦
撒納
欲專
制西

阿睦
撒納
之叛

○秋九月。封噶勒藏多爾濟爲綽羅斯汗。車凌爲杜爾伯特汗。沙克多爾曼濟爲和碩特汗。巴雅爾爲輝特汗。○厄魯特舊有四衛拉特。四衛拉特之分部。各有其汗。非有君臣之分也。自準噶爾部強盛。伊犁始爲四部盟長。抗衡中國者數世。及是。帝之用兵準噶爾。原非欲郡縣其地。將俟伊犁戡定後。仍厄魯特四汗之舊。設杜爾伯特和碩特兩部如故。而別設輝特部。以代土爾扈特。設綽羅斯部。以代噶爾丹。各以降人爲之汗。如喀爾喀四部例。長爲外藩。及伊犁平定。阿睦撒納野心未已。必欲爲厄魯特全境汗。專制西域。不欲分封四汗部。帝微知之。因決計實行分封之策。以殺阿睦撒納之勢。至是。帝駕幸熱河。行飲至禮。厄魯特諸汗俱來朝。帝卽詔封噶勒藏多爾濟爲綽羅斯汗。車凌爲杜爾伯特汗。沙克多爾曼濟爲和碩特汗。巴雅爾爲輝特汗。管領四汗部。

○冬十月。阿睦撒納反。將軍班第。尙書鄂容安死之。○先是阿睦撒納之來降也。帝命其爲副將軍。佐班第等出師征準噶爾。當出征

之初帝卽慮其有異志。密令班第告以朝廷處置伊犁意見。又使額爾沁親王額駙色卜騰與之偕行。陰監察之。及伊犁既平。班第與鄂容安。阿睦撒納。薩拉爾。留商善後。而令色卜騰隨大軍凱旋。時阿睦撒納不欲分封四汗。而欲自爲四部總台吉。專制西域。當色卜騰之歸也。私以己意乞代表奏。期七月下旬俟命。班第鄂容安。留商善後時。阿睦撒納。輒隱以總汗自處。擅誅殺。擅調兵。不服賜衣翎頂。不用副將軍印。自用渾台吉菊形篆印。又通謀其鄰哈薩克。今俄領中亞西亞境。及俄羅斯等。自諱其降。但言率滿蒙之共。以平定準噶爾。又陰使哈薩克布魯特散布流言。非使阿睦撒納總長四部。邊不得安。將軍參贊以聞。帝怒。詔卽於軍中誅之。毋孺忍貽後患。而是時大兵已撤。留屯者僅五百人。其餘皆厄魯特兵也。班第等遂不敢發。先是帝欲實行分封四汗之策。詔阿睦撒納。以九月至熱河。行飲至禮。班第以是趣之入覲。欲就內地執之。令喀爾喀親王額林沁。多爾濟。督之偕行。而阿睦撒納故與色卜騰有成約。度朝旨旦夕且下。顧以班第趣之急。不得已自伊犁起行。惟沿途遷延。以俟後命。不料色卜騰歸時。隱忍不敢奏。至八月中旬。阿睦撒納待命不下。疑事中變。反謀始決。八月十九日。行至烏倫古河。今在阿爾泰地。阿睦撒納設幕招額林沁。飲酒數行。起曰。阿某非不臣。但中國寡信。今入其境。如驅牛羊入市。大丈夫當自立。

安肯延頸受戮耶。遂命呼酒者再。伏兵四起。旌旗耀目。擁阿出營而去。頗行。徐解其副將軍印。擲於額林沁曰。汝持此還大皇帝可也。遂據鞍馳去。額林沁多爾濟。瞠目視之。無如之何。一說阿睦撒納。行至烏倫古河。距其扎布堪河舊遊牧不遠。乃詭言暫歸治裝。後由額爾齊斯河。間道北逸。久之額林沁始悟其詐。急追之。已無及。其札布堪河。在烏里雅蘇臺西。今札薩克圖汗境。額爾齊斯河。在阿爾泰北境。是

時阿睦撒納妻子及部衆皆駐牧扎布堪河。而厄魯特之留屯伊犁者。又皆其黨。十月阿睦撒納遂舉兵反。一方則遣使扎布堪。迎其家屬。一方又號令伊犁諸厄魯特。使並起爲亂。初帝疑阿睦撒納必反。已密諭烏里雅蘇軍營。收其妻子。得不遣。而伊犁諸喇嘛宰桑。聞阿睦撒納反。爭起應之。班第鄂容安。薩拉爾等聞變。率五百兵與準部轉戰。走二百餘里。至崆吉斯。薩拉爾先遁。旋被擒。部兵盡潰。班第鄂容安自殺。時定西將軍永常。擁勁兵數千。屯烏魯木齊。附近台吉宰桑數千。咸投赴。永常不知驅策。反恐敵兵大至。自木壘南。退軍巴里坤。移糧哈密。清直隸廳。今爲縣。故北路無聲援。阿黨益猖獗。帝命黜色卜騰爵。發軍前效力。賜額林沁死。並逮永常治罪。以策楞代之。永常道死。又命玉保。富德。達爾黨阿。爲參贊。

綱丙子二十一年夏五月。褫將軍策楞參贊玉保職。以達爾黨阿及哈達哈代之。策楞玉保。旣代領永常軍。卽馳至吐魯番。薩喇爾自伊犁脫身來迎。玉保因率所部。長驅而西。盡復伊犁地。阿睦撒納

伊 犁 地

阿 睦 撒 納 薩 哈

青 凌 雜 下 叛

成 袞 札 布 討 平 青 凌 雜 下

遁去。玉保引兵追之。至特克勒河。探知阿睦撒納。僅距一程。急進。可
追及。有報台吉諾爾布已擒阿睦撒納來獻者。玉保大喜。遂駐軍待
之。先以紅旗報捷於策楞。策楞據以入奏。不知報擒阿睦撒納者。即
阿睦撒納所遣以緩師也。已而知其詐。更急追之。而阿睦撒納已遁
哈薩哈矣。策楞玉保。互相詰究。遂託言馬力竭。頓師伊犁。不進。帝以
二人非任事才。詔褫其職。命達爾黨阿及哈達哈代領其軍。更命將
軍兆惠。自巴里坤赴援。

○秋八月。和托輝特部郡王青凌雜下叛。詔以成袞扎布爲定邊左
將軍。率師討之。十二月。青凌雜下被擒。伏誅。 先是天山北路郵

驛。皆由喀爾喀各部供役。自準部用兵以來。軍報絡繹。需人馬頗多。
郡王青凌雜下苦之。遂撤其所設郵臺。又以額林沁多爾濟之賜死。
謂我喀爾喀。本成吉斯汗之子孫。例不治罪。以此散布流言。衆喀爾
喀惑之。郵臺撤者。無慮十餘所。文報中斷。詔以成袞扎布爲定邊左
副將軍。發兵剿捕。又命尙書納延泰。侍郎阿桂。字廣廷。姓章佳氏。滿洲正白旗人。等助

之。青凌雜下敗走。各臺得次第復設。十月。青凌雜下遁至齊斯吉特。
成袞扎布。遣納穆扎爾。率兵追擒。十二月。至杭哈獎噶斯。與俄羅斯交界處。既罕。與俄羅斯獲
斬之。自成袞扎布。成袞扎布。額駙策凌之長子也。策凌光顯寺之戰。功在社稷。既罕。數莖。頗類蒙古世族。知兵法。掌大將軍印。父子專閫。軍中榮施。貌白皙。微髭。幾四十年。未嘗戴一偏卒。時以比之曹彬。以下。賞賜封爵有差。

南巡

丁丑二十二年春正月。帝奉皇太后南巡。二月渡江幸蘇州。駐杭州。三月還幸江寧。秋九月至京也。正月啓鑿。二月渡江幸蘇州。駐杭州。三月還幸江寧。秋九月至京

師

二月。綽羅斯特輝特等部復叛。右副將軍兆惠率師討之。

爾黨阿既代領策楞軍。即由西路進兵。攻哈薩克。敗其兵二千人。阿

睦撒納易服潛遁。幾追及。相隔一谷。僅二三里。倉猝不及馳載。乃使

哈薩克人來言。即欲擒獻。但需其汗至。乞暫緩師相待。達爾黨阿信

之。遂下令駐軍。阿睦撒納因得逸去。同時哈達哈出北路。遇阿布賚

兵千餘於巴顏山。亦不迎擊。從征降人宰桑。見兩將軍見賣無能。皆

輕之。綽羅斯特輝特二部及哈薩克先叛。都統和起。被誘殲焉。阿睦

撒納聞四部搆亂。自哈薩克歸。會諸部於博羅塔拉河。欲自立為汗。

準部因是大擾。策楞玉保。方被逮入京。亦中途遇害。先是定邊右副

將軍兆惠。以千五百兵。駐防伊犁。聞變。自濟爾噶朗河。轉戰而南。沿

途殺敵數千。是年正月。至烏魯木齊。敵眾皆會。連日數十百戰。至特

訥格。今阜康縣。不復能衝擊。乃結營自固。時軍食且盡。又大風雪。驛傳聲

息。格不相聞。會帝先命侍衛圖倫楚。率巴里坤兵往迎。圍乃解。兆惠

得新兵。復往剿巴雅爾部落。敗之。率全隊回巴里坤。帝由是知兆惠

大擾

綽羅斯等部復叛

兆惠滿洲正黃旗人。姓吳雅。由筆帖式入軍機。歷任將帥。以智勇著聞。射鎖子甲皆徹札。尤精訓練。嘗宴布魯特。準部回部間之行國。使者示之畏武。咸說服。曰天朝廟射之利。衛難聞之。

成裒
札惠
北惠
同征
準噶
爾

累捷
皆捷

阿睦
撒納
走死

殺彭
家屏
及段
昌緒

至發必命中。屬甲洞穿。馬上三槍。連發五矢。左右迭射。墮馬及地。騰上復馳。雖厄魯特兵。亦不能及。宜乎所向克捷云。可大用。

綱夏四月。命左副將軍成衮扎布右副將軍兆惠出征準噶爾。阿睦撒納走死。準噶爾平。

目自綽羅斯特輝特二部之叛。帝知厄魯特人終不可以德懷。非殄其種族。邊不得安。因定議大剿。至是遂命兆惠出西路。成衮扎布出北路。分兩路出兵。大舉討之。會綽羅斯特汗噶爾藏多爾濟。為其兄子噶爾布所篡。台吉達瓦復殺噶爾布。諸部自相吞噬。內訌極烈。且痘疫盛行。厄魯特人。罹者輒死。兆惠及成衮扎布等乘之。累戰皆捷。諸酋先後敗死。阿睦撒納聞之。復自博羅塔拉河西走。兆惠窮追。至哈薩克部。時哈薩克汗阿布賚。已與阿睦撒納積讐。且懼招大兵。遣使入貢。誓擒阿會以獻。適阿睦撒納率二十人往投。阿布賚使人收其馬匹。阿睦撒納驚逸。攜入人徒步入俄羅斯境。尋患痘死。理藩院行文索之。俄政府以其屍送哈克圖。在外蒙古土謝圖汗。

詔喀爾喀親王侍郎三泰等馳驗以聞。

綱秋七月。殺前浙江布政使彭家屏及夏邑附生段昌緒。

目初。彭家屏奏河南巡撫圖爾炳阿。匿災不報。至是帝南巡返。發自徐州。夏邑民張欽。遮道陳奏。經鄒縣。夏邑民劉元德陳訴。一如張欽。帝意其有主使之入。訊出由生員段昌緒等指使。而夏邑商邱等縣被災果實。詔奪圖爾炳阿職。發往烏里雅蘇台軍營。效力贖罪。已而地方官

收未明
野史

兆惠
留錄
伊犁

準部
惡俗

厄魯
特之
種人

忽於昌緒家中得吳三桂檄。昌緒爲之圈點評贊。又訊得彭家屏以收藏明末野史及所刻族譜。取名大彭統紀。遂賜家屏自盡。殺昌緒等。圖爾炳阿以緝邪功復任。

○九月。帝還京師。賜雲貴總督恆文自盡。○恆文督雲貴。頗貪縱。嘗令屬員買金。短發金價。又縱容家人。勒索門禮。帝聞之大怒。遂賜

自盡。

○冬十月。成袞扎布班師。以兆惠留鎮伊犁。○阿睦撒納既死。伊

犁平定。帝詔成袞扎布班師東歸。以定邊左副將軍。鎮烏里雅蘇台。

而令兆惠率兵四千人。留鎮伊犁。以靖準噶爾部餘孽。初。準噶爾部

衆二十餘萬戶。六十餘萬口。皆厄魯特人種也。俗耐勞苦。勇戰鬥。以

一人能刼數十人爲壯士。自天山以南。蔥嶺以西。諸部落。一聞其至。

無不畏伏。故自噶爾丹以來。內則兼併諸厄魯特。外則服屬諸回部。

蹂躪喀爾喀。擊逐俄羅斯。赫然爲西域一大汗國。及阿睦撒納死。其

餘衆猶狙伏山林。伺隙出沒。襲擊清軍。兆惠駐軍伊犁。搜剔縱殺。先

後經數年之久。凡山谷僻壤。川河澤藪。可爲漁獵資生之地。皆搜剔

不遺。計二十餘萬戶中。死於痘者十之四。竄於俄者十之二。死於兵

者十之三。說者以爲是厄魯特人種之一大厄運云。自是以後。其部

遂微。存者不復著舊號。附三音諾顏部者。曰厄魯特。附牧青海者。曰

大劫

回部
叛亂

回部
起之始

喀什
噶爾
之建
國

緯羅斯。如此而已。準部既平。乃於伊犁烏魯木齊塔爾巴哈台等處。分兵屯種駐防。設伊犁將軍以統治之。建官築城。漸成都會。

○戊寅二十三年春正月。回部和卓木叛。詔以雅爾哈善爲靖逆將軍。率師討之。○自阿睦撒納死。天山北路之地。全入版圖。而天山

南路諸回城。故隸準噶爾汗國勢力之下。至是聞準部殘破。又度大兵方經營伊犁。未暇南進。乃思乘機竊發。於是復有天山南路之師。天山南路者。今新疆省之南部也。時回回各部。皆居天山之南。天山爲蔥嶺正幹。由烏赤別里山而東。袤延數千里。直抵哈密。皆天山也。而準回二部。卽以此爲分界。在天山北路者爲準部。在天山南路者爲回部。回部東西六千里。南北千餘里。卽漢書所謂西域城郭三十六國是也。其人民。唐以前皆奉佛教。以回教著稱者。則萌芽於隋唐。而盛行於元明以後。回部舊汗。本元太祖次子哈薩岱之裔。世長回部。明之中葉。有瑪墨特者。和卓木之子。回教祖謨罕默特之後裔也。與其兄弟輩。自墨德分適各國。始逾蔥嶺。東遷至喀什噶爾。喀什噶爾汗尊信之。是爲西域有回會之始。喀什噶爾汗者。元太祖次子哈薩岱之後裔也。自哈薩岱分封回疆後。其子孫世爲中國附庸。十八傳而至阿布都拉伊木。爲葉爾羌汗。以其諸弟。分長八城。曰吐魯番。曰哈密。曰阿克蘇。曰庫車。曰和闐。曰喀喇沙爾。曰烏什。曰喀什噶爾。

和卓木孫代政
權孫子孫政
黑山宗白
宗黑山
噶爾丹
丹爾
伊爾
部回

瑪罕特
木特
立謀獨

大卓木
和卓木

而喀什噶爾。卽於是時。建爲汗國。其時所遵。猶蒙古之黃教也。及回教傳入。喀什噶爾汗遵信之。推行全國。其後藉回教之力。統一天山南路。於是回教勢力。乃益蔓延。迨喀什噶爾衰。而和卓木子孫遂起。而代握天山南路之政權。先是回教之入喀什噶爾也。分黑山宗白山宗兩派。各習師說。互相標榜。傾軋排擊。循環不已。至康熙時。白山宗會阿蒲。爲黑山宗會伊思馬所逐。奔西藏。乞援於五世達賴。會準噶爾方強盛。噶爾丹奉達賴之命。舉兵入喀什噶爾。助白山宗。擊破黑山宗。擁立阿蒲爲會於喀什噶爾城。而盡執蒙古諸汗。遷之天山以北。拘留帳下。當是時。回疆各部。幾全爲準噶爾所屬。及噶爾丹敗。有質於伊犁之白山宗會阿布多實特。自拔來歸。聖祖嘉之。遣人護送至哈密。歸諸葉爾羌。是爲大小和卓木之祖。阿布多實特之歸葉爾羌也。傳至其子瑪罕木特。苦準噶爾之干涉。欲獨立爲一部。噶爾丹策零。襲執而幽之。並羈其二子。長曰布那敦。卽大和卓木。次曰霍吉占。卽小和卓木。乾隆二十年。清軍初次定伊犁。釋大和卓木。以兵送歸葉爾羌。使統天山南路之舊部。留小和卓木居伊犁。使統天山北路之回教徒。其後阿睦撒納叛。小和卓木實與之通。及二十二年。二次定伊犁。小和卓木遁歸。始自疑貳。時大軍再定伊犁。天山北路。旣全入版圖。於是欲藉戰勝餘威。收服天山南路。特遣使至葉爾羌。

雅爾哈善 討回 庫車 之戰

自投 羅網

議定貢賦。未得要領。而小和卓木。適自伊犁歸。與其兄大和卓木。議所嚮。大和卓木欲集部衆。聽中國指揮。小和卓木不可。謂我祖宗。世受制於人。今幸強鄰已滅。無偏處者。不以此時自立為國。乃長為人奴。僕非計。且中國新得準部。反側未定。兵不能來。即來。我守險拒之。餉饋不繼。可不戰挫也。諸伯克阿渾皆官名等皆然其說。大和卓木不能奪。將軍兆惠。奏遣副都統阿敏道往招撫。為小和卓木所戕。遂自立為巴圖爾汗國。回戶數十萬衆。皆風從而靡。惟庫車拜城阿克蘇。三城之阿奇伯木克官名鄂對等不從。走伊犁。投依兆惠。帝乃以回會霍集占罪狀。宣諭回部各城。命雅爾哈善為靖逆將軍。額敏和卓哈寧阿。為參贊大臣。順德訥。愛隆阿。玉素布。為領隊大臣。出師討之。

○秋七月。雅爾哈善與和卓木戰於庫車。和卓木遁去。詔禡雅爾哈善職。以兆惠為定邊將軍。移師討之。

○雅爾哈善奉命出征後。即率滿漢兵萬餘。自吐魯番進攻庫車。和卓木兄弟聞之。引兵萬餘。越阿克蘇之大戈壁沙漠。在阿克蘇縣東。來援。與領隊大臣愛隆阿軍。遇於托和奈。在庫車城東。復戰於鄂根河。在庫車城外。回部均大敗。和卓木兄弟。斂餘兵八百人。退保庫車城。雅爾哈善聞之。喜曰。是自投羅網也。時庫車城主鄂對在軍中。知和卓木兄弟。必不長居圍城之內。因謂雅爾哈善曰。和卓木兄弟。勢必逃遁。其道有二。一由城西。涉渭干河。在沙雅縣東。一由北

北惠 南征 雅爾 善爾 職正 法 卓木 擊和

駐黑

山口向阿克蘇戈壁。請分兩路。設伏以待。雅爾哈善不聽。而日弈棋。亦不巡壘。已而果如鄂對言。和卓木兄弟。以四百騎宵遁。都統順德納聞報。尚以昏夜不發兵。及曉追之。則已渡鄂根河。去橋斷後。城又堅不可拔。提督馬得勝。使綠營兵穴地攻之。不能克。官兵六百殲焉。其會阿布都。又乘夜突圍遁。帝聞之大怒。詔褫雅爾哈善職。即營中殺順德納馬得勝。命將軍兆惠。移師南征。雅爾哈善旋亦正法。

己卯二十四年春正月。定邊將軍兆惠。追擊兩和卓木。被圍於黑水營。副將軍富德率師援之。三月圍始解。方和卓木兄弟之率

兵而遁也。兆惠前鋒已馳抵庫車城。兩和卓木同奔阿克蘇。阿克蘇伯克霍吉斯。即前擒獻達瓦齊而受封者也。閉城不納。給令赴烏什。

清直隸廳。烏什亦不納。于是小和卓木。奔葉爾羌。大和卓木。奔喀什噶爾。今喀什噶爾。道疏勒縣。東西犄角。為背城一戰之計。及兆惠至。先後定沙雅爾。

今阿克蘇。阿克蘇。烏什等戈壁北境諸城。又使降人鄂對。越戈壁撫和闐。今為縣。時兵猶未集。兆惠所部。不過步騎四千餘。乃使副將

軍富德。留駐阿克蘇。俟軍集。繼進。而自率少數兵先發。以二十三年十月六日抵葉爾羌城東。隔蔥嶺南河而陣。復分兵八百。使副都統

愛隆阿。扼喀什噶爾援路。蔥嶺南河者。亦謂之葉爾羌河。蒙古語謂之喀喇烏蘇。譯言黑水。故時謂兆惠所駐為黑水營。黑水軍既寡。不

水營

北惠
被圍
富德
來援

北惠
潰圍
出

北惠
富德
平回
小部
卓木
倡議
獨立

北惠
戰守
不屈

能攻城。北惠欲引敵野戰。乃以輕騎渡河。劫其城南牧場。方渡四百騎而橋斷。城中敵出。五千騎來襲。北惠率師奮突其陣。敵步兵萬餘繼之。敵騎復張翼以圍北惠軍。使隔河兵不能救。軍中人自為戰。殺敵千計。浮水還營。總兵高天喜等戰歿。敵乘勝渡河。築長圍困之。相持三閱月。將軍納穆札爾。參贊三泰。均于中途遇敵陣亡。副將軍富德聞警。自阿克蘇率援軍三千。冒雪來援。至呼拉瑪。今莎車縣東北三百七十里。遇敵五千騎。轉戰四晝夜。得渡葉爾羌河。而距北惠軍尚三百里。因敵衆不能進。於是兩軍皆被圍萬里外。會巴里坤大臣阿里衮。以兵六百夜至。乃與富德大呼馳薄。直壓敵壘。敵不知援軍多寡。自相格殺。潰遁。北惠聞敵聲。知援軍至。亦勒兵潰圍出。殺敵數千。兩軍會合。始振旅還阿克蘇。

綱秋七月。北惠富德拔喀什噶爾及葉爾羌城。兩和卓木遁。冬十月。巴達克山汗擒斬之。函其首來獻。回部平。**圖**方小和卓木之倡議獨立也。回族鑒于前此準噶爾之苛政。知臣服他國非計。故萬衆一致。樂爲之用。然大小和卓木。居伊犁久。惟與流徙墾種之回民數千。患難相共。既得歸。遂偏信之。編爲親兵。而疏其舊部。又戰爭之際。賦稅煩重。不減準噶爾。以故衆漸解體。及黑水之役。北惠以三千人。當五倍之衆。戰守數月不屈。回族益驚駭。無鬥志。北惠既解圍歸。而各

和卓
木輪
蔥嶺
二城
據定

素勒
坦沙
和卓
木輪
回部

檜
降

路兵之集阿克蘇者。日益衆。新舊軍達三萬人。駝馬稱是。乃議分兩路進兵。兆惠自率大軍。由烏什取喀什噶爾。富德率本部兵。由和闐取葉爾羌。每路兵各萬五千人。時和卓木兄弟。皆駐葉爾羌。聞大軍至。不敢復議戰守。遂攜其妻孥親從。載輜重。棄城踰蔥嶺而西。謀赴巴達克山。喀什噶爾。葉爾羌。皆克復。事聞。帝大悅。兆惠既撫定二城。卽以輕騎。蹤跡大小和卓木等。沿途斬獲甚衆。窮追至伊西洱庫河。卽今噴赤河。爲巴達克山界。兩涯皆山。曰和什珠克嶺。大和卓木。先以家屬保河西嶺。爲逃走計。小和卓木。以萬衆據北山。及迤東諸峯。決死戰。時富德亦至。先令阿里袞等。由南岸趨西嶺。而自擊東峯之敵軍。仰攻逾時。未克。乃選銃手數十。緣北山嶺俯擊之。阿里袞亦由南岸山上。以火器遙擊山北之敵。其山麓又狹。且逼水。僅容單騎。敵輜重徒屬擁塞。富德阿里袞兩軍。分扼其走路。敵無所遁。乃令鄂對霍吉斯。樹回纔。大呼招降。降者蔽山而下。聲如奔雷。小和卓木。雖手刃之。不能止也。凡降回衆萬有二千。兩和卓木。挈其妻孥舊僕三四百人。走巴達克山。先是小和卓木之擁衆而西也。本謀據巴達克山而有之。會以其會不親迓。怒斬其使。欲約鄰部擾之。至是巴達克山會素勒坦沙。與兵拒敵。與兩和卓木。戰於阿爾渾楚嶺。擒其兄弟。將軍兆惠檄索之。素勒坦沙遂函其首。獻於軍門。回部遂平。

巴達克山汗遣使入覲

新疆歸國之始 阿桂為伊犁都統屯田專

綱庚辰二十五年春正月。巴達克山汗素勒坦沙等遣使入覲。將軍兆惠獻俘至京師。帝御午門樓。行獻俘禮。**目**巴達克山汗既擒殺兩和卓木。函其首來獻。至是因遣使入覲。同時定邊將軍兆惠。函送兩和卓木首級。並俘回首捫多索不等。至京師。帝御午門樓。行獻俘禮。赦捫多索不等罪。釋不誅。詔仍以回中頭目為伯克。令分掌各回城民刑各事。而別置戍集。以伊犁將軍統之。統號天山南北兩路為新疆。是為新疆全省歸中國之始。

綱秋八月。以阿桂為都統。總理伊犁事務。行屯田事。

目阿桂者。大

學士阿克敦之子也。初。訥親之督師討金川也。奏請以阿桂參軍事。及訥親獲罪。提督岳鍾琪。並劾阿桂。逮部治罪。帝以阿克敦年老無次子。得釋。準部之亂。帝命阿桂赴烏里雅蘇台。與靖邊副將軍成袞札布。搜討準部逸兵。成袞札布奏阿桂遇事奮勉。始漸任用。準部既平。又與富德合勦回衆。至是還伊犁。伊犁自土爾扈特部。竄入俄羅斯後。伏莽者尙衆。帝念西域既平。地方萬餘里。若不分駐官軍。伏戎必將再出。且恐為俄羅斯兼併。乃命各軍營大臣等議。皆謂其地遼遠。難駐守。阿桂獨上言。守邊以駐兵為先。駐兵以軍食為要。臣觀伊犁海努克今伊寧縣南等處。水土沃衍。且有河可引灌注。若開墾屯田。則兵食可漸充。因條上屯田方略。一請增派回人屯田。二請官兵駐防。協

同墾種。三請建置城郭。四請預備馬駝。帝嘉其勇往任事。即如所議行之。令為都統。總理伊犁屯田事。阿桂因酌留馬匹。分設台站。以通文報往來。未幾。又請將現在沿邊運出糧米。俱赴伊犁。及各省軍流人犯之能工匠技藝者。悉發伊犁。帝皆從之。由是內地商民移住者漸多。至今遂為西北一殖民奧區。

紫光閣成

○辛巳二十六年春正月。紫光閣成。○賜大學士公傅恆以下畫

像閣上諸功臣。並文武大臣。蒙古王公大臣及諸台吉等一百七人宴。

幸五臺山

○二月。帝奉皇太后西巡。幸五臺山。三月還京師。

南巡至杭州

○壬午二十七年春正月。帝奉皇太后南巡。三月至杭州。五月還京師。

明瑞為伊犁將軍

○冬十月。以明瑞為伊犁將軍。○伊犁之置將軍自此始。明年正月復設伊犁參贊大臣。以工部侍郎納世通為之。駐喀什噶爾。總理回疆事務。而受節制於伊犁將軍。

烏梁海

○分烏梁海為三部。設官治理之。○烏梁海人。在蒙古諸部之北。以捕獵為業。貌類突厥族。而言語宗教。則與蒙古同。蓋東芬人種之一支。或曰。即明代兀良哈族之徙遷者也。其族分三部。一曰。唐努烏

海之族

梁海。以居住唐努山一帶得名。一曰。阿爾泰烏梁海。以居住阿爾泰

烏梁海

梁海。以居住唐努山一帶得名。一曰。阿爾泰烏梁海。以居住阿爾泰

海之
服役

唐努
烏梁
海

阿爾
泰烏
梁海

阿爾
泰淖
爾烏
梁海

漠北
悉平

史貽

山一帶得名。一曰阿爾泰淖爾烏梁海。以居住阿爾泰淖爾一帶得名。而皆與蒙古相接壤。大抵蒙古事游牧。非平原曠野弗能居。烏梁海事探捕。非深山密林。亦弗能居。瀚海迤北。近俄羅斯地。多深山密林。烏梁海人居之。以故烏梁海與俄羅斯尤爲密邇。其人民向常役屬於蒙古喀爾喀。準噶爾。及俄羅斯諸國。而應兵役。納賦稅焉。方準會策妄阿拉布坦之跋扈也。恆利用烏梁海人。以牽制中國。康熙四十五年。命散秩大臣祁里德。率兵征之。未幾。其會長羅爾邁率所屬降。是爲征唐努烏梁海之始。乾隆十八年。北路軍參贊大臣薩拉爾。擒私入科布多汛之烏梁海人札木闡等。高宗嘉之。尋命其收服烏梁海及札哈心衆。是爲征阿爾泰烏梁海之始。厥後烏梁海人。經北路大軍迭次征撫。降者日衆。至二十二年。有特勤伯克札爾納克者。阿爾泰淖爾烏梁海之宰桑也。攜族屬納款。高宗命定貢賞例。宣示德意。是爲阿爾泰淖爾烏梁海歸附之始。及阿睦撒納死。準部大定。其所屬之烏梁海。盡入版圖。帝於是分其衆爲唐努阿爾泰。及阿爾泰淖爾三部。各給其會長以官職。使統所部。而分隸於烏里雅蘇臺之定邊左副將軍。及科布多參贊大臣。於是漠北悉平。

○癸未二十八年春正月。命尙書阿桂在軍機處行走。

○夏四月。大學士史貽直卒。貽直年逾八旬。嘗奏事拜起舒遲。

直辛

帝問卿老憊乎。曰。皇上到臣年。當自知之。帝大笑。年八十三卒。予諡文肅。胎直生有幹局。神識超駿。雍正初。大將軍年羹堯。平青海歸。黃纏紫鞵。絕馳道而行。王公以下。屈膝郊迎。年過。目不平視。獨胎直長揖。年望見驚異。遽翻鞍下曰。是吾同年鐵崖耶。鐵崖胎直字也。因扶上己所乘馬。而已易他馬。並轡入國門。後年以罪諫。窮治黨羽。世宗問汝亦羹堯所薦耶。胎直免冠叩聲曰。薦臣者羹堯。用臣者皇上。帝領之。

楊廷璋

楊應

楊為

東閣

大學

北惠

卒

第四次

南巡

瑞

平烏

什噶

爾

參贊

大臣

閣大學士。仍留陝甘總督任。初。東閣大學士梁詩正卒。帝以漢軍大臣中。宣力年久者。莫如楊應琚及楊廷璋二人。而應琚尤優於廷璋。以廷璋年逾七旬。長於應琚。故以為體仁閣大學士。至是以收受洋船陋規解任。賞給散秩大臣。而以應琚為東閣大學士。

冬十一月。協辦大學士戶部尚書兆惠卒。兆惠既卒。諡文襄。以阿里衮為戶部尚書協辦大學士。

乙酉三十年春正月。帝奉皇太后南巡。閏二月至杭州。此帝第四次南巡也。時帝欲幸浙東。召侍郎齊召南入。詢以天台雁宕之勝。召南以未經遊覽對。帝曰。卿籍隸台州。因何不到。對曰。山勢巖崿。谿流深險。臣有老母在。孝子不登高。不臨深。是以不敢往遊。帝時奉太后南來。聞之。遂命回鑾。夏四月。還京師。

烏什回人作亂。秋九月。將軍明瑞擊平之。初。回部既平。以喀什噶爾為參贊大臣駐節所。節制南路諸城。諸城大者設辦事大臣。

烏什回人作亂。秋九月。將軍明瑞擊平之。初。回部既平。以喀什噶爾為參贊大臣駐節所。節制南路諸城。諸城大者設辦事大臣。

烏什回人作亂。秋九月。將軍明瑞擊平之。初。回部既平。以喀什噶爾為參贊大臣駐節所。節制南路諸城。諸城大者設辦事大臣。

烏什回人作亂。秋九月。將軍明瑞擊平之。初。回部既平。以喀什噶爾為參贊大臣駐節所。節制南路諸城。諸城大者設辦事大臣。

小者設領隊大臣。治軍事皆以滿人任之。又各城皆設伯克。治民事刑事。惟不得擅生殺。以回人任之。伯克者。回部官吏之稱也。其租稅之制。則二十而取一。視準噶爾徵額大減。然地既邊遠。又當新附之後。辦事大臣等。每藉戰勝之威。凌虐所屬。而伯克等又助之為奸。故至是而有烏什之變。烏什者。回部大都會之一。在庫車西北千餘里。戶口數萬。準噶爾敗。其阿奇木伯克霍吉斯。俘達瓦齊以獻。受王封。及二和卓木之亂。霍吉斯頗持兩端。帝恐其反覆。不可專任。召入京。而以哈密伯克阿布都拉代之。阿布都拉暴戾無親。辦事大臣蘇成。素憤憤不治事。又酗酒宣淫。往往留各伯克妻子署。令兵役裸逐為笑樂。喜鹿怒狼。回民冤抑無所訴。是時葱嶺西境布哈爾。阿富汗等國。嫉中國之威震西域。又惡巴達克山之自殘同族。乃起同盟軍。襲殺巴達克山國王。屠其城。其前鋒軍。以二十八年達敖罕汗國之霍闡城。俄今領土耳其斯担之一市。烏什住民等聞之。潛與相結。尋以解送沙棗樹事。遂相聚。戕殺阿布都拉。並蘇成。以下官吏兵役皆殺之。遂舉兵反。阿布蘇辦事大臣卜塔海聞變。即領兵五百。赴烏什。烏什開城出迎。城眾二千餘。悉出戰。卜塔海敗走。喀什噶爾參贊大臣納世通。伊犁將軍明瑞。參贊永貴。各以兵赴援。納世通初慮明瑞至。使己不得專有其功。行文阻之。繼又慮事不易竟。復懇求援助。明瑞以聞。帝以卜塔海納世

明瑞
征烏什

烏什
平威
國威
震蕩
嶺以
西諸
國富
阿富
汗諸
國遣
使通
貢緬
甸九
龍江
緬甸
與中

通二人節節貽誤。命俱于軍前正法。專任明瑞辦理。更命阿桂往前協辦。春三月。明瑞率兵抵烏什。烏什小伯克賴黑木圖拉遣衆二千出犯。明瑞擊敗之。奪礮臺七。殺二百人。餘黨負創入城。城南倚山面阿。自阿至城。茂林橫翳。隔阿火礮不能及。乃築長圍困之。敵窮守既久。謀夜襲大營。明瑞偵知之。嚴備以待。及至。掩擊之。賴黑木圖拉中箭死。烏什人復立其父爲阿奇木。回部頭目悉衆死守。凡七月。而所期阿富汗兵不至。諸回城無一響應者。城外茂林。一夕忽盡伐之。城池豁露。明瑞因簡巴圖魯兵六百人。中夜攜雲梯薄城而登。敵未覺。挺刃交下。守陣者驚竄。遂毀其城堞。天明收軍。仍逼城築壘。斷其樵汲。敵糧盡。內饋。縛獻首逆四十二人。明瑞率兵入城。殲其丁壯。徙老弱萬餘口。戍伊犁。烏什遂平。阿富汗同盟軍聞之。亦退散。詔令伊犁參贊大臣。移治烏什。由是中國國威遠震於葱嶺以西。迤北則吉爾吉思部落。今俄屬西伯利亞西境。迤南則巴達克山。浩罕。阿富汗諸國。皆遣使通貢。仰中國之保護焉。

綱丙戌三十一年春三月。緬甸入寇九龍江。雲貴總督劉藻率師禦之。敗績。自刎死。詔以大學士楊應琚代之。

目緬甸自元世祖擊降後。臣服中國。明嘉靖末始自立。然猶奉表朝貢。未取顯絕。清初。明永曆帝走緬甸。緬人執送吳三桂軍前。遂自負其功。不復朝貢於中國。

國之關係

緬甸革命

宮裏抗
雅藉
牙龍波
銀廠
震占
殺刁
派春
宮裏
殺被

及雍正時與景逾即八百媳婦國。居景邊城。爭入貢而未至。蓋百數年來中國幾

不知有緬甸矣。至乾隆十八年緬甸始復稱藩。通朝貢云。初有吳尚賢者。雲南石

運動部會使以礦稅作貢。定稅額銀三千七百兩有奇。款邊入報。廷議欲加尚賢以違例出境罪。會通甸革命起。滇督吳達翁復以

中飽廢課罪誣陷尚賢。逮之下獄。瘐死獄中。茂隆銀廠亦因以解散。中緬戰爭之機。遂肇

於此。時緬甸革命之始起也。南部擺古部謀獨立。乾隆初。擺古部率兵

攻陷緬甸國都阿瓦。在伊拉瓦底河沿岸。緬甸故都。殺緬王莽達拉。諸部多降服。惟木

疏土司緬甸西境。在阿瓦之北。會長雍藉牙不為之下。卒以乾隆十九年恢復阿

瓦。建設新緬甸。雍氏先世為雍田。漢和帝永元九年授印綬為緬甸

王。至藉牙已一千七百年矣。藉牙既恢復緬甸。盡臣服舊部。是為新

緬甸國。新緬甸國既成立。而桂家部首領宮裏雁及木邦部在緬甸東境。會

罕底莽先後起兵與之抗。桂家者。明永曆帝家屬之後裔。以桂王初

封得名。世擅龍波銀廠。以資雄諸部。既與木邦同抗新緬甸。屢戰不

勝。宮裏雁窮蹙。遂寄居滇邊孟連地方。為內附計。滇督吳達善向之

索賄不得。則驅逐之。孟連土司刁派春又劫奪其家屬財產。以賄達

善。於時宮裏雁妻名曩占者。糾眾襲殺刁派春。而邊吏不明曲直。竟

誘致宮裏雁。坐以同謀之罪而殺之。時木邦會罕底莽亦兵敗走死。

於是緬甸益無忌已。而緬王雍藉牙死。子莽紀瑞立。方思統一境內。偵知滇吏無狀。遂心輕中國。屢發兵侵襲滇邊土司地。滇督吳達善

曩占
賊犯
邊

三路
大敗

劉藻
自刎

皇后
那拉
氏崩

阿永
阿承
疏諫

阿永
阿承
疏諫

阿永
阿承
疏諫

阿永
阿承
疏諫

阿永
阿承
疏諫

阿永
阿承
疏諫

阿永
阿承
疏諫

阿永
阿承
疏諫

阿永
阿承
疏諫

貪而懦。不敢問。並戒兵士。無得與戰。及莽紀瑞死。弟孟駁立。勢益張。宮裏雁妻曩占。欲為夫復仇。因曠孟駁。發兵犯邊。攻掠九龍江等地。勢甚猖獗。時吳達善已移督川陝。翰林劉藻代之。藻本書生。不諳兵事。曾沮永昌邊外。一夕數驚。總兵劉得成。參將何瓊福。游擊明浩等。三路皆大敗。事聞。帝大怒。詔降藻為湖北巡撫。以大學士楊應琚代之。藻閉戶作書。處分後事畢。擲筆拔佩刀。自刎死。

○秋七月。皇后那拉氏崩。詔以妃禮葬之。○先是三十年閏二月。帝在杭州。嘗深夜微服登岸游。后力諫止。至于泣下。帝謂其病瘋。令

先程回京。及回鑾。后將以病廢。刑部侍郎覺羅阿永阿力諫。帝怒。成

阿永阿黑龍江。而后得不廢。至是后崩。諭所有喪儀。不得循皇后大

事辦理。止可照妃例行。交內務府承辦。御史李玉明。上疏請行三年

喪。斥成伊犂。

○冬十二月。重修大清會典成。

○丁亥三十二年春三月。逮大學士雲貴總督楊應琚入京。以伊犂

將軍明瑞。補授雲貴總督。○應琚奉命督滇。初至滇。會瘴癘大作。

緬兵漸退。因乘間得以收復車里孟良整貝諸地。時騰越副將趙宏

榜。以習識緬事著稱。首以緬甸新造木邦蠻莫諸部。皆願內附。緬會

勢孤。易取等語。畝動應琚。應琚見事機順利。密奏緬甸可取狀。帝信

應琚

徵功
征緬

緬兵
追壁
關壁
入壁

應瑀
革職
賜自
盡

殺齊
周華
奪齊
召南
職

明瑞
征緬
甸

明瑞
率兵
進擊

之。應瑀自普洱移駐永昌。移文檄緬，言大兵數十萬陳境上，不降即進討。緬酋乃大出兵攻木邦景線，皆陷之。時趙宏榜將兵五百出鐵壁關。在騰衝縣乘蠻莫部長赴阿瓦。一作亞未歸之際，襲據其所屬之新街。其地扼金沙江水口。緬與中國互市處。據阿瓦止游。為緬必爭之地。緬以兵溯江而上，抵新街。宏榜燒器械輜重，走還鐵壁關。緬兵數萬尾而入。大肆焚掠。應瑀憂甚，不得已以得不償失入奏。請棄新附諸土司地。帝聞報震怒，詔逮應瑀入京治罪。以伊犁將軍明瑞兼雲南總督。時明瑞在伊犁，未至以前，以鄂寧代之。已而應瑀至京，革大學士職，旋賜自盡。

冬十二月，殺浙江人齊周華，並奪原任禮部侍郎齊召南職。先是浙人齊周華以黨呂留良遣戍歸，刻其書，撫臣熊學鵬摘其中忌諱語以聞，並誣原任禮部侍郎齊召南徇隱逆詞等罪，詔磔周華，並落召南職。

冬十二月，將軍明瑞率師征緬甸，大破之。自楊應琚賜死，帝命大學士公阿里袞前往雲南，辦理軍營策應機宜，即授為參贊大臣，並諭巴圖濟爾噶勒領隊到雲南，著在參贊大臣上行走。及明瑞至軍，先後調滿洲兵三千，貴州及雲南兵二萬餘，以都統額爾景額為參贊。明瑞自率軍，由木邦孟良攻東路為正兵，而使額爾景額及

占木
邦
錫
江

連破
四寨

緬大
敗

軍勢
大振
御批
歷代
通鑑
輯覽
成

提督譚五格由孟密出新街水路會于阿瓦額爾景額尋卒以額勒登額代之九月二十四日啓行而連旬雨潦十一月二日始出宛頂越入日整隊至木邦守兵望風先遁獲其糧留參贊珠魯訥按察使楊重英以兵五千守之通餉道明瑞自率兵萬二千爲浮橋渡錫箔江遂進攻蠻結敵軍二萬立十六柵環濬深溝列象陣以待領隊大臣觀音保等麾兵先據山左敵來爭不得上翌日兩軍相持未決而敵柵甚堅其法立巨木爲柵而聚兵其中輒于柵隙以擊人人莫如何此敵長技也總兵哈國興請分兵三路登山俯而薄之軍士皆奮時出邊已逾月始與敵遇一呼直逼其柵有黔兵王連者先躍入十餘人繼之縱橫決盪敵恆亂不知所爲多被殲遂破一柵乘勢復攻得其三而十二柵之緬人皆宵遁當鏖戰時明瑞分兵爲十二隊首先陷陣目受傷仍策馬指揮不稍挫軍士無不一以當百呼聲動天地緬大敗走無何師次革竜地近天生橋緬于山頂立柵拒守明瑞令副都統達興阿領兵二千由大路進佯爲奪渡之勢自督兵從間道繞至上游乘霧渡河進據山梁敵驚潰殲馘二千餘軍聲大振

○戊子三十三年春正月御批歷代通鑑輯覽成

○二月將軍明瑞陷敵死詔以大學士傅恆爲經略阿里袞阿桂爲副將軍代領其軍

○明瑞率軍至象孔迷失道而軍糧已罄明瑞

度不能至阿瓦。又慮孟密路之師，或已先入，于法不當退。聞孟籠有糧，且地近孟密，冀可得北路聲息，乃定計就糧孟籠。敵探知軍中糧盡狀，即悉衆來追。明瑞且戰且行，每日先以一軍拒敵，即以一軍退至數里外成列，待軍至，則成列者復迎戰。明瑞及觀音保、哈國興等，更番殿後，步步爲營，每日行不三十里，自象孔至小猛盲。距宛頂約二百里。二千餘里之地，凡六十日而後至。至則土司皆遁，果得窖米二萬餘石，濟軍。時已深入二千餘里，而北路孟密之師，仍無消息，乃謀取道大山土司，向木邦以歸。盡焚孟籠餘糧，人攜數升以自給。將至大山，又有蠻化之捷。先是敵之尾明瑞也，每夕駐營，猶相距十餘里。至是明瑞營蠻化山巔，敵即營于山半。明瑞謂諸將曰：蠻輕我甚矣，不決一死戰，將益肆毒于我，無噍類也。蠻久識我軍號，每晨輿吹波倫者三而起行，則蠻亦起而追我。明日復吹波倫三，則我軍盡出營，伏菁以待。詰旦，敵聞波倫聲，果蟻附而上。甫及半，驀聞萬槍齊發，四面霆擊，敵惶遽不及戰，輒反走，趾頂相藉，擊殺四千餘人，坑谷皆滿。自是每夜駐營，輒在二十里外，不復敢逼矣。明瑞休軍蠻化數日，取所得牛馬糗土，而敵之先一日過者，已柵于要路，得波竜人引，以間道由桂家銀廠舊址而出，會敵之分路襲木邦者，已潰。木邦駐守之師，戕珠魯納，執楊重英，于是木邦之敵亦至。額勒登額之進孟密也，中途阻

明瑞力戰死

傳恒為經略

阿桂補授雲貴總督

黃教作亂

黃教就擒

查殺錢謙益所著書

阿里衮卒于軍

與緬

于老官屯北在猛密之敵。頓兵月餘。帝以明瑞久絕軍報。趣額勒登額援之。明瑞行抵小猛旨。敵已蟬集四五萬。而額勒登額援迄不至。明瑞

乃令軍士乘夜出。度皆得自達。而自與領隊大臣。率親兵數十人。力

戰。胸背被槍而死。事聞。詔明瑞及同時殉難札拉豐阿。觀音保。俱賜

優卹。速額勒登額至京。磔殺之。並斬提督譚五格于市。命大學士傅

恆為經略。阿里衮。阿桂。為副將軍。舒赫德為參贊大臣。同赴滇。籌辦

經勦緬匪事宜。以鄂寧補授雲貴總督。已而舒赫德。鄂寧。俱以密陳

招致緬人投降事。忤旨。俱著革職。交部嚴議。以阿桂補授雲貴總督。

冬十二月。臺灣民黃教作亂。黃教糾眾作亂。臺灣道張珽。以

不親往剿治革職。翌年黃教就擒。總兵王勳。以措置乖方伏法。

己丑三十四年夏六月。毀錢謙益所著書。帝以謙益所著初

學集有學集二書。中多詆謗語。命銷毀其版。查禁其書。並別謙益名

入貳臣傳。親製詩指斥之。

冬十一月。協辦大學士尙書果毅公阿里衮卒於軍。阿里衮

滿洲鑲黃旗人。由侍衛歷官至宰輔。征緬之役。勳勞卓著。時與傅恆

在緬。據戛鳩江。進兵殺敵。連奪三寨。因觸瘴癘。發疾卒於軍。帝聞之

震悼。予諡壯襄。

十二月。與緬人訂和約罷兵。方明瑞之陷敵而死也。緬會孟

孟

人訂
兵約

阿桂
暹羅
攻緬

大破
緬兵

緬人
請議
款

阿里
卒
交
千
訂
約
條
二

駁。以時方用兵暹羅。不欲與中國構費。因乘機求和。縱還俘虜八人。
使擺夷具貝葉書。貝同楨。樹名也。其葉漚之似紗。觀。佛徒用。以寫經。緬為佛教國。故書表多用貝葉。請罷兵。阿里袞

據以奏聞。帝以緬人請和。未親遣頭目。非大舉無以雪忠憤。趣傅恆

等進兵。時副將軍阿桂至滇。聞暹緬交戰事正烈。議約暹羅。夾攻緬

甸。而交通隔闕。使不得通。經略傅恆。議分兵水陸三道而進。一軍由

伊拉瓦底河。順流而下。直搗阿瓦。一軍由河東進取孟密。一軍出河

西指木疏。覆其舊都。而留阿桂駐蠻莫治舟。自與阿里袞率兵渡戛

鳩江而西。與敵戰。大破之。惟軍士觸暑雨。多僵病。又不識道路。益難

深入。諸將皆不復向阿瓦。惟欲就近攻老官屯敵壘。以雪額勒登額

頓兵之恥。兩軍相持。久不下。阿桂乃撥戰艦。越過敵柵。截其西岸。應

援之師。敵師乃遣人立柵上。遞緬文。請張幕適中地。親來議款。明日

復以其酋孟駁書至。阿桂集諸將議進止。皆憚水土瘴癘。爭願罷兵。

時阿里袞已觸瘴卒於軍。經略又病足。退居銅壁關。帝諭經略。許緬

甸和。與訂約班師。其約凡二條。一。緬甸對中國。行表貢之禮。歸俘虜。

返土司侵地。二。中國以木邦。今緬甸東境。孟養。今緬甸北境。蠻莫。孟養東。孟良。木邦東。諸部

人口。還付緬甸。條約既定。於是緬酋遣使十四人。賈貝葉書。詣經略

饋獻方物。自陳請入貢。遂焚舟。鎔大礮而歸。遷木邦。孟養蠻莫三土

司於關外。分置大理蒙化甯洱。而空關外地。留副將軍阿桂於雲南。

相機備邊。既而緬甸貢竟不至。

綱庚寅三十五年秋七月。大學士忠勇公傅恆卒。**目**恆為戶部尚

書米思翰之孫。筦機務二十三年。最承恩眷。其卒也。年未五十。帝甚

惜之。一切喪葬儉節。許照宗室鎮國公例。賜諡文忠。

綱六月。前大學士陳宏謀卒。**目**宏謀為諸生時。即以經世為己任。

聞有邸報至。必借觀之。歷官三十餘年。所到處無問久暫。必究心於

人心風俗之得失。及利弊之當與革者。分條鉤考。次第舉行。所著五

種遺規行於世。本年二月。以疾請告。允致仕。加太子太傅。至是卒。予

諡文恭。

綱辛卯三十六年春二月。帝奉皇太后東巡。**目**二月至山東。謁岱

嶽廟。登泰山。三月謁孔林。四月還京師。

綱夏四月。大學士尹繼善卒。**目**繼善凡一督雲貴。三督川陝。四督

兩江。而在江尤久。前後三十餘年。頗以汲引人才為務。遇事鏡燭犀

剖。八面瑩徹。嘗一月間。兼攝將軍提督巡撫河槽鹽政上下兩江學

政等官。九印彪列。簿書填委。而判決恢然。無留牘。猶與諸生論文課

詩。聞者駭服。尤長奏對。世宗嘗諭曰。汝知督撫中有當學者乎。李衛

鄂爾泰田文鏡是也。對曰。李衛臣學其勇而不學其粗。田文鏡臣學

身兼九職
案無留贖

尹繼善卒

帝奉皇太后東巡

陳宏謀卒

傅恆卒
貢不緬甸

土爾
扈特
部來
歸
土爾
扈特
部附
俄羅
斯

土爾
扈特
內附
之原
因

受土
爾扈
特之
降

是卒。予諡文端。

圖土爾扈特部率衆來歸。

圖土爾扈特部。本厄魯特四部之一。居

塔爾巴哈臺附近。當準噶爾強盛時。其會和鄂爾勒克畏懼。挈其部

族。走俄羅斯。屯窩瓦河畔。在裏海北。俄人因稱爲己屬。其後四傳至阿玉

奇。始自稱汗。康熙時。嘗遣使貢方物。聖祖欲察其國情。遂於康熙五

十一年。命內閣侍讀圖理琛齎敕往報。圖理琛由喀爾喀取道西伯

利亞。直達其國。五十四年。回京復命。因述其所經道里山川。民風物

產。以及應對禮儀。爲異域錄二卷呈之。而阿玉奇附表奏謝焉。其部

人。本信黃教。與俄俗不相容。常思慕故土。會準部大定。兆惠留軍。搜

剿厄魯特人。有附牧伊犁之土爾扈特。台吉名舍稜者。率所部二千

餘人。往投俄羅斯之土爾扈特部。時阿玉奇早卒。其會孫渥巴錫嗣

汗位。不得俄政府之許可。意甚不平。舍稜遂勸其仍挈族還伊犁。並

謂伊犁空虛可襲而取。渥巴錫從之。遂於乾隆三十六年。率人口十

六萬有奇。自俄境脫走。沿途爲哈薩克及布魯特人所劫。失人畜輜

重無算。翌年始至伊犁。渥巴錫既至。伊犁將軍嚴兵備邊。使人迎詰

之。渥巴錫與舍稜等議數日。乃以募化歸附對。事聞。朝議以恰克圖

條約。載明中俄兩國。不得彼此容隱。遁逃。今受俄人叛藩。恐惹起邊

釁。帝謂舍稜本我叛臣。俄人受之。是背約在俄。折之有詞。遂決計受

厄魯特蒙古全入中國之始

金川復叛

降。乃封渥巴錫為汗。以所部為舊土爾扈特。封舍稜為郡王。以所部為新土爾扈特。分賜牧地於伊犁及科布多附近。是為厄魯特蒙古完全歸附中國之始。時俄羅斯方以波蘭之亂。與土耳其人交戰。未暇與我啓釁云。

冬十月。金川復叛。褫四川總督阿爾泰職。以侍郎桂林代之。命大學士溫福率師進討。

自大金川平定後。會伊犁變起。朝廷方專力西北。未暇他顧。遂復有兩金川之亂。先是大金川會莎羅奔既降。兄子郎卡。掌大金川事。郎卡性桀驁。因中國有事伊犁。遂乘機侵擾鄰境。四川總督阿爾泰。雖傳檄諭止。而抗不受命。帝以大金川勢漸猖獗。諭阿爾泰檄九土司。

松岡。梭磨。卓克基。沃日。革布什咱。札。緯斯甲布。小金川。黨壩。巴旺。

環攻之。時九土司中。地與大金川相偪。而兵力相等者。東則小金川。西則緯斯甲布。餘皆小弱。非大金川敵。阿爾泰不能利用小金川等。以制郎卡之跋扈。惟以苟且息事為得策。於是郎卡遂與小金川緯斯甲布。結和親之約。三部聯合。他土司益不敢抗。會郎卡死。小金川會澤旺亦老病。子僧格桑用事。與郎卡子索諾木。締好益固。至是索諾木。遂誘殺革布什咱。

在大金川西南。

土官。

而僧格桑亦屢攻沃日。

亦作鄂克什。在小金川東。

遂與官兵戰。事聞。帝以前此出師。本以救小金川。今小金川反悖逆。罪不赦。總督阿爾泰。歷載養癰。事既發。又按兵打箭爐。半載不進。褫其職。尋賜

詔溫福桂林分路進討阿桂額爾登布塞布騰庫阿坦保利保

攻小金川敗績職

以阿桂代桂林開四庫全書館

死。以侍郎桂林代為總督。詔大學士溫福自雲南馳往四川。與桂林率兵分路進討。

綱 壬辰三十七年春二月。以阿桂豐伸額為四川軍營參贊大臣。

目 溫福既受命討金川。以阿桂兩使四川。熟邊事。請偕以行。帝因命阿桂豐伸額並為參贊大臣。未幾。復命哈國興馳驛前赴溫福軍營。授舒常永平均為領隊大臣。前赴四川軍營。舒常赴西路。永平赴南路。並命鄂蘭海蘭察由滇入川。鄂蘭帶領長生保綏庫阿坦保利保住赴南路軍營。海蘭察帶領額爾登布塞布騰庫伯赴西路軍營。差侍郎劉秉恬往四川。辦理西路軍營糧運事務。給欵差大臣關防。

綱 夏五月。四川總督桂林攻小金川敗績。詔褫其職。以參贊阿桂代之。**目** 桂林溫福分兩路出兵。桂林出打箭爐。溫福出汶川。為東西夾擊之計。兩軍次第逼小金川境。而桂林部將薛琮已抵小金川。墨壘溝。敵襲其後路。桂林不赴援。致全軍陷沒。洩水歸者僅二百餘人。桂林匿不以聞。被劾褫職。詔以參贊大臣阿桂代之。

綱 癸巳三十八年春二月。開四庫全書館。以紀昀為總纂官。**目** 紀昀字曉嵐。一字春帆。直隸河間人。貫澈儒籍。旁通百家。凡六經傳注

得失。諸史異同。子集支分派別。以及詞曲醫卜之類。罔不抉奧提綱。溯源竟委。每進一書。仿劉向會鞏例。作提要冠諸簡首。帝輒覽而善

之。

木果
變兵

綱夏六月。木果木兵變。大學士溫福死之。秋八月。詔授阿桂爲定西將軍。豐伸額明亮副之。冬十月。小金川平。

目初。阿桂之代桂林也。

以皮船宵濟。連戰有功。直搗小金川根據地。美諾。小金川會僧格桑。送其妻妾於大金川。而自赴澤旺所居之底木達。

在懋功縣北。

澤旺閉寨門。

不納。遂由美臥溝。竄入大金川。於是小金川平。帝欲乘勝。並滅大金

川。命溫福爲定邊將軍。阿桂豐伸額爲副將軍。分三路出師。溫福由

功噶入。阿桂由當噶入。豐伸額由緯斯甲。

在木果木西北。

入。既而溫福以敵

扼險。不得進。別取道攻苦嶺。駐營木果木。

大金川東境。

命提督董天弼分屯

底木達。以守小金川之地。顧溫福性懷不廣。咨方略。惟襲訥親。張廣

泗。以碉卡逼碉卡故事。修築千計。所將兵二萬餘。大半散於各卡。索

諾木陰使小金川頭目等。由美臥溝。出煽故降番。使復叛。諸降番蠱

起應之。先攻陷提督董天弼之營。次劫糧臺。即潛兵襲木果木。運糧

夫役數千人見之。爭避入大營。溫福堅閉壘門不納。轟而潰。聲如壞

堤。軍心益震。敵四面噪入。溫福中槍死。海蘭察聞警赴援。殿衆由間

道退出。收集潰卒。尙萬有數千。其戰歿者二千餘。小金川地復陷於

敵。阿桂聞變。知必有降番內應者。先擊近寨諸番。並盡收皮船。以斷

隔河之敵。故一軍屹然不動。乃整隊出屯翁古爾壘。秋八月。詔阿桂

溫福
中槍
死

溫福
剛復
自用

小金川復平

劉統勳卒
統勳言阿桂可用

統勳微行
察訪

命宗室子弟入學

爲定西將軍。豐伸額明亮爲副將軍。代統溫福軍已而阿桂改道出沃日。攻小金川東境。而以明亮攻其南。阿桂復轉戰抵美諾。明亮亦所向克捷。至十一月。遂盡復小金川地。小金川復平。帝命凡因木果木失事帶職留任之海蘭察。富興。烏什哈達。成德。富紳。海祿。悉予開復。

十一月。大學士劉統勳卒。

統勳諸城人。精敏有膽識。先是木

果木之變。帝詔統勳至避暑山莊。詢以處置事宜。統勳言。金川彈丸之地。初時不足勞兵。此時兵不可罷。將軍阿桂可大用。帝從之。遂有小金川之捷。先是統勳嘗以尙書出視楊橋漫工。屬吏以芻芡不給爲辭。月餘無端緒。統勳乃爲微行。見大小車載芻芡凡數百兩。皆弛裝困臥。有泣者。問之。皆言奉示運糶料赴工。縣丞某索賄乃收。貧不能具賄。遂拋置河干。欲歸不能。統勳旋署令巡撫。卽縛縣丞至。數其罪。將斬之。巡撫爲請罪。乃杖而荷校以徇。逾月工遂竣。其精覈治事率類此。與文淵閣大學士劉綸甚相得。時有南劉北劉之稱。綸器量凝重。不見有喜慍色。出入殿門。進止有恆處。帝前所聞。久益無所遺忘。亦未嘗一出口也。其謹慎類如此。先統勳六月卒。賜諡文定。統勳賜諡文正。

甲午三十九年夏五月。命選宗室王公子入宗學肄業。著爲令。

高雲
從伏
誅

王倫
作亂

命舒
赫德
倫劉
王

王倫
敗自
焚死
阿桂
破大
金川

綱秋七月。內監高雲從伏誅。消息也。敏中亦着交部嚴議。

目以大學士于敏中。向其探問禁中

綱九月。兗州民王倫作亂。大學士舒赫德討平之。**目**初。王倫以清

水邪教。運氣治病。教拳勇。往來山東。號召無賴亡命。徒黨日衆。壽張

知縣沈齊義捕之。遂入城戕吏。連陷堂邑陽穀。趨臨清。清直隸州。今爲縣。圖阻

運道。帝命大學士舒赫德。佩欽差大臣印。由天津馳赴山東督師。倫

圍巡撫徐績軍於臨清之梁家棧。旋解圍。趨運河。直隸總兵萬朝興。

破之於運河西岸。舒赫德軍抵臨清。倫使千人北出牽官兵。而備驍

悍五六百。陳舊城東門迎戰。舒赫德遣侍衛音濟圖等。以禁旅三百

迫之北門外。而自攻東門。倫敗竄城內。音濟圖搜擒之於城內某大

宅中。爲其黨十餘人所奪。倫知不可遁。遂登樓縱火自焚死。

綱乙未四十年秋八月。定西將軍阿桂進攻大金川破之。索諾木遁。

目小金川既復。帝命阿桂。移師征大金川。阿桂復分軍三路而進。

一軍自小金川攻其東。阿桂統之。一軍自黨壩大金川北渡大金川上流

攻其西北。豐伸額明亮統之。一軍渡大金川下流。自革布什咱攻其

西南。富德統之。阿桂軍至那穆山。敵已嚴軍守備。海蘭察由間道破

山後之色彌魯嶺。敵即退守薩斯甲嶺。嶺之西有最高峯。敵未甚備。

海蘭察率死士六百。猱引而上。比明及其礮。一湧而入。盡滅之。數十

索諾木
羅莎
羅奔
出降

改金

里各寨。聞皆奪氣。遂同時破。乘勝直臨遜克宗壘。索諾木鳩僧格桑而獻其尸。及妻妾頭目至軍前。乞赦己罪。阿桂檻致京師。而攻益急。壘為大金川根據地。勒烏圍之外障。敵以死守之。百計圍攻不能入。有墨格山可進。因率兵冒險克之。遂移營其地。進攻勒烏圍。兵距勒烏圍二十里。而明亮之西北軍亦次第逼近。與阿桂軍聲息可通。會連雨數旬。兵不得進。秋七月。兩軍抵勒烏圍。其官寨碉堅牆厚。西臨大河。迤南有轉經樓。與官寨相犄角。阿桂軍四面礮轟官寨破之。又克轉經樓。逸出者皆溺水死。勒烏圍之敵巢遂破。而莎羅奔、索諾木及各頭目已先期遁赴噶爾厓。阿桂復進兵圍之。

○丙申四十一年春二月。金川噶爾厓破。索諾木隨莎羅奔出降。金川平。○莎羅奔索諾木之遁入噶爾厓也。其前有瑪爾古山。得之則可以俯臨其巢。阿桂等議奪其上游。而隔於西里之科布曲山。乃於九月攻西里。燬其木城。攻克科布曲山。於是軍進無阻。遂據瑪爾古山。盡奪要害。噶爾厓即在其下。其頭目及番衆紛紛出降。索諾木之母姑姊妹亦降。惟莎羅奔索諾木及其心腹死黨皆在圍中。明亮富德兩軍。徇各險皆下。三路會於噶爾厓。築長圍。周數里。斷水道以困之。索諾木乃從莎羅奔。及其頭目妻子。挈番兵二千餘出寨。奉印獻軍門。捷奏至京師。詔以小金川地為美諾廳。後改名懋功。以大金川地為

川為

二廡

阿桂

首圖

金川
伏誅

緬會
歸俘
編列
貳臣
傳

阿爾古廳。即今緬靖屯。直隸四川。進阿桂為吏部尚書。協辦大學士。並命照前平定準回之例。於紫光閣圖畫功臣像。以阿桂為首。

【附記】天山南北之平定也。用兵五年。費帑三千萬兩。而兩金川以彈丸之地。廣不逾千里。人不滿三萬戶。而用兵亦五年。費帑殆七千萬兩。其原因約有三端。地理險阻一也。氣候不良二也。士兵同心致死三也。當戰事發生之初。大學士劉統勳。謂為不足勞兵。蓋有先見之明者矣。

夏四月。金川會索諾木莎羅奔伏誅。索諾木莎羅奔。俘送至京師。帝御瀛臺親鞠之。命將一會。寸磔梟示。並懸僧格桑首於市。先是。阿桂在金川。執緬甸使者送京師獄中。至是誅索諾木及眾頭目。使緬使觀行刑。且告之故。緬使驚怖欲絕。因令歸諭緬會。示以禍福。緬會乃歸所執蘇爾相於中國。

十二月。詔國史館編列貳臣傳。詔書略謂。崇獎忠貞。即所以風勵臣節。我朝開叛之初。明末諸臣。望風歸附。如洪承疇。以經略喪師。俘擒投順。祖大壽。以鎮將懼禍。帶城來投。及定鼎時。若馮銓。王鐸。宋權。謝陞。金之俊。党崇雅等。在明俱會躋顯秩。入本朝。仍忝為閣臣。畏死倖生。覲顏降附。豈得復謂之完人。此輩在明史。既不容闖入。若於我朝國史。列名敘傳。竟與范文程。李光地等之純一無疵者。毫無辨別。亦非所以昭褒貶之義。若以其身事兩朝。概為削而不書。則其過蹟。轉得藉以掩蓋。又豈所以示傳信乎。今為準情酌理。自應於國史內。另立貳臣傳一門。將諸臣及仕本朝各事蹟。據實直書。使不能

織微隱飾云。

皇太后崩

舒赫德卒

〔綱〕丁酉四十二年春正月。皇太后崩。

〔綱〕夏四月。大學士舒赫德卒。

〔目〕舒赫德爲徐元夢孫。方阿睦撒納

降時。舒赫德奏其新附難信。請弗與兵。而移其妻子。就食歸化城。帝以所辦非是。落其職。及阿睦撒納叛。其妻子尙在烏里雅蘇臺。舒赫德偕兆惠。馳往收送京師。又討平克州王倫有功。至是卒。予諡文襄。

〔綱〕五月。以阿桂爲武英殿大學士兼吏部尙書。英廉爲協辦大學士。

豐仲額卒

〔綱〕冬十月。戶部尙書豐仲額卒。

〔目〕豐仲額爲額亦都之後。奮勇有

祖風。金川之平。圖形紫光閣。封果毅繼勇公。至是卒。諡誠武。

殺王錫侯

〔綱〕十一月。殺新昌舉人王錫侯。〔目〕初。新昌縣民王瀧南。呈首舉人

王錫侯。刪改康熙字典。另刻字貫一書。經江西巡撫海成。訊明奏呈。王錫侯刪改字典。實屬狂妄不法。應請革去舉人。以便審擬。至是帝

諭軍機大臣等。略謂海成奏呈舉人王錫侯。狂妄不法一摺。朕初閱以爲不過尋常狂誕之徒。妄行著書立說。自有應得之罪。已批交大學士九卿議奏矣。及閱其遞到之書。第一本序文後凡例。竟有一篇。將聖祖世宗廟諱。及朕御名字樣開列。深堪髮指。此實大逆不法。爲從來所未有之事。罪不容誅。卽應照大逆律問擬。以申國法而快人心。乃海成僅請革去舉人審擬。所謂人臣尊君敬上之心安在。而於

海成革職治罪

王伏林作亂誅

復睿親封多爾袞封號

東巡

亂人賊子。人人得而誅之之義。又安在海成實屬天良盡味。負朕委任之恩。着傳旨嚴行申飭。至王錫侯身為舉人。乃敢狂悖若此。必係久困潦倒。胸多牢騷。故以露於筆墨。其平時所作詩文。尚不知作何訕謗。此等悖逆之徒。為天地所不容。故使其自行敗露。不可不因此徹底嚴查。一併明正其罪云云。旋查獲王錫侯著書十種。俱有悖謬不法之處。乃解京治罪。海成海成滿洲人。為江西巡撫。初高宗欲查嚴江南違禁各稱民間繳呈應嚴禁之書。前後共有八千餘部之多。暨藩臬各官。均以失察革職。交刑部治罪。

○十二月。河州教匪王伏林作亂。伏誅。○初。王伏林等在甘肅河州今甘肅導河縣。一帶聚眾。念經。河州民附和之者甚眾。總督勒爾謹恐滋事。遣兵往捕。為所擊退。勒爾謹隨即率兵往剿。獲其四教主石忠信。旋復擒其渠魁王伏林。張志明等。誅之。事平。

○戊戌四十二年春正月。復睿親王封號。○帝閱實錄。見睿親王多爾袞於開國之時。厥功最著。而以身後斂服。僭用黃龍袞。奪其封號。於義未愜。因命復睿親王封號。追諡曰忠。補入玉牒。並令補繼襲封。並復豫親王多鐸原封。又以禮親王代善。後改封康親王。鄭親王濟爾哈朗。後改封簡親王。肅親王豪格。後改封顯親王。克勤郡王岳託。後改封平郡王。俱復原號。

○秋七月。帝東巡。至盛京。殺錦縣生員金從善。九月還京師。○帝

至盛
京殺金
從善

徐述
夔嶽

沈德
潛以
詠黑
牡丹
詩載
屍曹
一
焚士
誣

自盛京回鑾時。有錦縣生員金從善。於道旁進遞呈詞。條陳四事。首以建儲爲請。帝以其詞語狂誕。殺之。

冬十月。戮已故浙江舉人徐述夔屍。並奪前禮部尙書沈德潛職銜。尋戮其屍。

徐述夔。字賡雅。浙江人。康熙舉人。乾隆初年卒。遺著一柱樓詩。中有清風不識字。何得亂翻書。及舉杯忽見明天子。且把壺兒拋半邊等句。爲人檢舉。謂清風指大清言。壺兒指胡兒言。均含譏刺。帝大怒。詔戮其屍。其子食田食書。俱坐斬。前禮部尙書沈德潛。會爲述夔作傳。詔毀其御賜祭葬碑。奪文愬諡。革太子太師銜。並撤出賢良祠。德潛字確士。號歸愚。江蘇長洲人。年六十餘。以庶常召試。及成進士。已將七十。高宗召對。論歷代詩源流升降。大賞之。稱爲老名士。命值上書房。擢禮部尙書。寵幸備至。卒年九十七。御賜詩極多。至與錢陳羣並稱爲東南二老。帝每有所作。經德潛推敲者爲多。嘗語人曰。朕於德潛。可謂以詩始。以詩終矣。後德潛卒。帝微聞其以捉刀語告人。由是憾之。及述夔獄起。帝復檢閱其遺稿。詠黑牡丹詩。有奪朱非正色。異種也。稱王之句。指爲誹謗。詔戮其屍。當時文字之禍。且較康雍而加烈。御史曹一士上疏。請禁挾仇誣告詩文。以息惡習。略謂往者造作語言。顯有背逆之跡。如罪人戴名世。汪景祺等。聖祖世宗。因其自蹈大逆而誅之。非得已也。比年以來。小人不識兩朝

所以誅殛大憝之故。往往挾睚眦之怨。借影響之詞。攻訐詩書。指摘字句。有司見事生風。多方窮鞫。或致彼累師生。株連親故。破家亡命。甚可憫也。臣愚以為井田封建。不過迂儒之常談。不可以為生今反古。述懷詠史。不過詞人之習態。不可以為援古刺今。即有序跋。偶遺紀年。亦或草茅一時失檢。非必果懷悖逆。敢於明布篇章。使以此類。悉皆比附妖言。罪當不赦。將天下告訐不休。士子以文為戒。殊非國家義以正法。仁以包蒙之意。請勅下直省大吏。嗣後凡有舉首文字者。苟無的確蹤跡。以所告本人之罪。依律反坐。以為挾仇誣告者戒。疏奏不報。

綱己亥四十四年春正月。以三寶為東閣大學士兼禮部尚書。

綱六月。定盜殺一家數命律。**目**諭刑部凡盜殺一家數命以上之

案。應悉按其所殺人數。將兇犯父子。照數定罪。多寡相當。著為令。

綱秋八月。命和珅在御前大臣上學習行走。**目**和珅用事始此。珅

滿洲正紅旗人。以官學生在鑾儀衛當差。選昇御轎。一日帝將出。倉卒求黃蓋不得。帝曰。是誰之過。與。各員矐目。不知所措。珅應聲曰。典守者不得辭其責。儀度俊雅。聲音洪亮。帝曰。若輩之中。安得有此解人。遂派總管儀仗。尋升侍衛。遷侍郎。至是命在御前大臣上學習行走。漸尊寵用事。一說珅初昇御轎時。有某省方奏巨盜逃逸。帝在輿中。誦論語虎兇出於柙。數語。珅從旁僞言曰。典守者不得辭其責。由是稱旨寵用。

定盜殺一家數命律
和珅用事之始

于敏
中卒

南巡
至海
寧觀
潮

和坤
子豐
紳殷
德倫
公主
主

各省
督撫
之貪
職

班禪

冬十二月。大學士于敏中卒。于諱文以程景伊為文淵閣大學士。嵒

庚子四十五年春正月。帝南巡。二月幸焦山。三月幸海寧觀潮。夏五月。還京師。

夏五月。賜和坤子名豐紳殷德。指為十公主額駙。時和坤已補授尚書兼御前大臣。帝復賜其子名豐紳殷德。尚公主。由是寵任之專。一時無兩。時承平久。帝年已高。習於驕侈。每疏忠直而喜逢迎。中外官吏。又習於貪黷。類賂津要以固權位。而和坤遂得乘機攬權罔上而賊下。各省督撫司道。畏其傾陷。不得不輦貨事之。如國泰。王亶望。陳輝祖。福崧。伍拉納。浦霖輩。皆以贓款起大獄。贓款之多。往往至數十百萬。為歷代所未有。高宗執法未嘗不嚴。然誅殛愈多。貪風愈熾。或且惴惴。恐罹法網。冀圖攘奪。為行賄自全之地。其敢於行賄者。大率皆恃和坤為護符。然一日事敗。坤不能救。則亦相率引領就刑。惟坤始終蒙寵。未嘗一挂彈章。當時大臣如嵇璜。元勳。上公如阿桂。亦未能遽白其短。故坤得肆無忌憚。往往僭擬乘輿服物。外省貢品。優美者先入其第。然後供內府。甚至行文各省。凡有章奏。先具副封白軍機處。然後奏聞。其專恣朦蔽如此。

秋七月。班禪額爾德尼入朝。班禪喇嘛額爾德尼。以帝七旬

入朝

程景伊卒

萬壽。特自後藏來京祝嘏。中外施舍山積。未幾。班禪以痘卒於京邸。
綱八月。大學士程景伊卒。諡文恭。九月。以嵇璜為東閣大學士。兼兵部尚書。

巡幸五臺山。殺尹嘉銓

綱辛丑四十六年春正月。帝西巡。幸五臺山。三月至保定。還京師。殺大理寺卿尹嘉銓。帝西巡至保定。大理寺卿尹嘉銓在籍迎駕。為其父尹會一請諡。且乞從祀文廟。帝怒其狂妄。命交刑部治罪。嗣刑部奏稱尹嘉銓所著各書。中多狂悖語。請凌遲處死。得旨改為絞立決。

同教徒蘇四十三作亂

綱蘭州回教徒蘇四十三作亂。陷河州。命大學士阿桂討之。先是甘肅循化廳回教徒馬明心者。對於回經。傳明誦之法。號為新教。與舊教徒之默誦者相仇殺。死百餘人。總督勒爾謹調各鎮兵勦之。捕明心下獄。新教徒蘇四十三等二千人。遂謀作亂。陷河州。犯蘭州。城中兵迎戰不利。蘇四十三等斷河橋。拒援師。索明心甚急。布政司王廷贊使明心登城諭敵。旋誅之。以靖內變。帝命大學士阿桂往討之。蘇四十三窘急。據山而守。阿桂攻之不能下。因營山北。築長圍以困之。

阿桂討蘇四十三。勒爾謹職

綱夏四月。褫陝甘總督勒爾謹職。阿桂至軍後。奏勒爾謹遷延觀望狀。帝以勒爾謹養癰貽患。臨事懦怯。命革職。交刑部治罪。赦大

蘇四十三
伏誅

蘭州平

暹羅王鄭
真昭入
暹羅
內亂

暹羅人
推鄭
昭為主

學士李侍堯。侍堯初為大學士。雲貴總督。四十五年。三月。以貪縱營私革職逮問。以三品頂帶馳驛前往管理總督事務。未幾以捏災冒賑。侵蝕監糧事。勒爾謹賜自盡。布政司王廷贊斬監候。

六月。回教徒蘇四十三伏誅。蘭州平。蘇四十三等既作亂。西

寧鎮總兵貢楚達爾。引兵迎擊。克復河州。蘇四十三遂率眾竄踞蘭

州城外山梁間。六月阿桂命海蘭等進攻回巢破之。斬蘇四十三於

陣。餘眾退據華林寺。帝命梟蘇四十三首。傳示各省回民。蘭州遂平。

○秋七月。暹羅王鄭昭請入貢。許之。暹羅在緬甸東南。與緬甸

為世讎。其王馬鄰達拉。喜任流寓外族人。故國民多不親附。常發生

內亂。康熙時。因任希臘人孔士但丁。乞法王路易十四為保護。法王

遣兵至暹。暹羅國民與之反抗。殺孔士但丁。遂法兵出境。當此君民

相仇之際。緬甸王雍藉牙。遂乘機攻陷其國都猶地亞。逐其王馬鄰

達拉。置兵守之。會緬人與清開戰。軍用浩繁。對於暹羅。徵取無藝。暹

羅人大憤。羣推中國人鄭昭為主。起兵拒之。驅逐緬甸守兵。盡復暹

羅故地。鄭昭者。本中國漢族。而流寓於暹羅者也。自其父時。始居暹

羅。初暹羅於聖祖時。即修貢職。聖祖嘗書天南樂國匾額賜之。高宗

時。又賜以炎服屏藩之額。蓋暹地宜稻。產米甚饒。我國商人。時往販

運。以故流寓寢多。而中暹邦交。亦因以益密。暹羅初與中國約。共攻

緬甸。會金川事起。滇兵赴蜀。緬甸遂攻破暹京。滅其國都。其遺民忿

封鄭
暹羅
國王

詔武
官養
廉

緬無道。奉詔爲主。起兵盡復舊封。再造新暹羅國。昭爲人猛勇善戰。且有謀略。既復暹羅故地。遂定都盤谷。遣使航海至中國告捷。並獻方物。表中奏稱自遭緬匪侵陵。雖復土報讎。而紹裔無人。羣吏推昭爲長。茲遵例貢獻方物云云。是年秋使節達京師。帝嘉納之。優詔報答。册封爲暹羅國王。

【附記】國人鄭昭既爲暹羅國主。商民往暹羅者益衆。握商界之實權。按暹羅人口。約五百萬有奇。而華僑人數。據民國二年之調查。爲一百五十萬有奇。占十分之三。其居民生業。以農爲上。漁次之。營商者甚寡。貿易事務。概由華人主持。實不啻我國海外一大殖民地云。

○九月。詔以武職官員。虛額名糧。歸入養廉。時帝以各省武職

大小官員。俱有虛額名糧。命將此項額糧。均歸入養廉。另行挑補實額。交大學士九卿科道議奏。大學士公阿桂奏言。國家經費。驟加不覺其多。歲支則難爲繼。此項經費。歲增三百萬。統計二十餘年。卽須七千餘萬兩。請除滇黔四川閩廣等省。控制邊疆。應查明增添兵額。又陝甘兩省。業添滿漢兵一萬五千餘名。其餘腹裏省分。均可毋庸挑補實額。帝以卽位初年。戶部銀庫。計不過三千萬兩。近已增至七千餘萬兩。卽以歲支頓增二百萬兩計之。至乾隆六十年歸政之時。所用亦不過四千餘萬。加以每年歲入所存。其時庫藏。較卽位時。自必尙有盈餘。因決計行之。迨至嘉慶後。兩次裁兵。卒不能行。爲清代衰敝之一原因。

國泰
有罪
伏法

錢澧
之剛
果

四庫
全書
建成
藏閣

綱王寅四十七年夏四月。山東巡撫國泰有罪。殺之。國泰者。大學士和珅之私黨也。恃勢弄權。枉法聚斂。御史錢澧號南園。雲南昆明人。參劾其貪縱營私。帝命和珅往勘。並令澧同行。澧知國泰爲和珅私人。乃先數日行。微服止良鄉。見幹僕乘良馬過。索夫役甚張。跡之則和珅遣往山東齋信者也。澧審其貌。未幾。僕還。道遇澧。叱止之。搜其身。得國泰私書。具言借款填庫備查等事。中多隱語。立奏之。和珅知謀已洩。故治獄無敢傾誠。國泰及布政使於易簡。遂均伏法。後澧入直軍機處。以和珅與阿桂不睦。軍機辦事不同一處。慮開朋黨之禍。上疏請飭改正。遂奉稽查軍機處之命。而嚴飭珅。珅益嗾澧。每以軍機勞苦事委之。澧家貧。衣裘薄。嘗夜入暮出。積勞感疾以殞。

綱秋七月。四庫全書成。命續繕三分。分藏揚州鎮江杭州等處。先是太宗在奉天時。已留心典籍。廣爲搜羅。日積月累。至乾隆朝而大備。乾隆三十八年。帝特詔開館修四庫全書。復徵求天下書籍。以紀昀爲總纂體例及提要目錄。皆其手定。又輯永樂大典遺書。計五百四十部。凡十有三年而告成。既成之後。先繕寫四分。特建文淵。文源。文津。文溯。四閣。以資藏庋。文淵在大內。文源在圓明園。文津在熱河。文溯在奉天。至是以江浙爲人文淵藪。多力學好古之士。願讀中祕書者。自不乏人。因於揚州大觀堂。建文匯閣。鎮江金山寺。建文宗

陳輝
祖賜死

詔輯
古今
儲貳
金鑑

另編
從臣
傳
第六
次南
巡

杭世
職論
時事

尹會
言
民間

閣。杭州聖因寺行宮。建文瀾閣。命續繕三分。各頒一分貯之。以便士子就近觀摩。臚錄嘉惠藝林。誠盛軌也。

冬十月。禡浙閩總督陳輝祖職。尋賜死。輝祖。陳大受子也。時

王賈望以贓款獲罪。命輝祖查抄賈望家產。輝祖不愼。竟有抽換玉器字畫等弊。帝怒。即命禡職解任。交阿桂福長安二人訊鞫得實。尋賜自盡。藩司國棟等。均議斬監候。按此贖案。亦與和坤有關。

癸卯四十八年冬十月。詔輯古今儲貳金鑑。帝以儲貳關係

國家甚重。特命皇子。同軍機大臣及上書房總師傅。將歷代冊立太子。有關鑿戒者。採輯成書。名曰古今儲貳金鑑。未幾。又命國史館。用貳臣傳例。另編從臣傳。

甲辰四十九年春正月。帝南巡。至杭州。夏四月。還京師。此第

六次南巡也。先是康熙朝。聖祖以閱河為名。有六度南巡之舉。至是帝循舊例。南巡者亦六度焉。每度南巡。所過都邑。雖亦減其租稅。增廣學額。優禮耆年。召試文學。而供億煩苛。民實不堪其苦。其時朝臣

中。未始無婉言阻駕。力請回鑾者。然一經抗論。嚴譴隨之。編修杭世駿論時事。中有巡幸所至。有司一意奉承。其流弊皆及於百姓等語。帝大怒。命置重典。賴侍郎觀保諫免。赦放回里。又尹會一視學江蘇

還。奏言上兩次南巡。民間疾苦。怨聲載道。帝嚴諭詰之曰。汝謂民間

疾苦
紀昉
言東
南財
竭矣

同人
田五
作亂

田五
死桂
阿桂
福康
安海
蘭察
討甘
同

疾苦。試指出何人疾苦。怨聲載道。試指明何人怨言。因坐講成。又侍讀學士紀昉。嘗從容爲帝言。東南財力竭矣。上當思所以救濟之。帝怒叱之曰。朕以汝文學尙優。故使領四庫書館。實不過倡優蓄之。汝何敢妄譚國事。內閣學士尹壯圖疏言。督撫藉詞辦差。勒派屬吏。遂致倉庫虧耗。帝降旨詢問。蹙頰與歎者。究屬何人。壯圖回奏。係下吏怨及督撫。小民怨及牧令。怒乃稍解。仍命革職。自是而後。朝臣皆結舌吞聲。無有爲民請命者矣。

綱 甘肅新教回人田五作亂。陝甘總督李侍堯提督剛塔。率兵討之。州。爲將軍阿桂所平後。以李侍堯爲陝甘總督。而侍堯御新教徒嚴。回民不悅。至是小山田五。復提倡新教。聚衆謀亂。攻陷西安土堡。帝命侍堯及剛塔。率兵剿之。已而田五中槍死。餘衆竄匿馬家堡。

綱 五月。以大學士阿桂爲將軍。尙書福康安領侍衛內大臣。海蘭察爲參贊大臣。率師討甘回。秋七月。回衆平。

目 田五既中槍斃。帝以回衆無主。當易剿滅。乃數日以後。馬家堡黑莊兩處回衆屯聚。又千有餘人。及大兵雲集馬家堡。回衆又棄營而遁。因派尙書福康安。帶欽差大臣關防。同領侍衛內大臣海蘭察。帶領巴圖魯侍衛等。分起馳驛。前往剿捕。旋褫總督李侍堯職。提督剛塔。鞫交刑部治罪。至是

同衆
悉平

賜千
叟宴

蔡新
罷

釋李
侍堯
呈鐘
表等
貨等
物

以大學士阿桂為將軍。福康安海蘭察為參贊大臣。領兵進剿。福康安兵抵隆德。猝與敵遇。即擊破之。因分兵四路。由隆德進剿。回衆千餘。從山梁壓下。奮戰移時。又大破之。奪得營四座。卡座十餘處。及阿桂至軍。軍容益盛。合力圍之。回衆窘急。因投出老弱一千五百餘名。冀於防範稍懈時。乘勢突出。阿桂福康安知其謀。預伏兵以待。及敵衆突出。槍箭如雨。殲敵千餘。因攻克石峯堡。首逆張文慶即張阿輝等均就縛。回衆悉平。九月。以剿滅甘回功。加軍機大臣和坤為一等男。以福康安為陝甘總督。前任總督李侍堯提督剛塔。因失機債事。得旨李侍堯斬監候。剛塔發往伊犁効力贖罪。

綱乙巳五十年春正月。賜千叟宴。時帝已七十有五歲。御宇五十年矣。特御乾清宮。賜千叟宴。自親王郡王以下。外至蒙古回部番會及朝鮮國等。年六十歲以上者皆入宴。凡三千人。

綱夏五月。大學士蔡新罷。以梁國治為東閣大學士。劉墉協辦大學士。

綱冬十月。釋李侍堯於獄。旋命署湖廣總督任。

綱十二月。詔免呈鐘表洋貨等物。時兩廣總督巴延三。以令洋

商採辦洋貨物件。賠墊價款獲罪。因令嗣後不必呈進鐘表洋貨等物。

四次西巡幸五臺山

曹錫寶劾

和珅家人不法

錫寶革職

憤死

以和珅為

大學士兼

吏部尚書

封鄭華為

暹羅國王

林爽文亂

綱丙午五十一年春三月帝西巡幸五臺山。至正定閱兵。還京師。
目此帝第四次西巡也。

綱夏五月。御史曹錫寶。以疏劾和珅家人不法狀。革職留任。
目錫寶疏劾和珅家人劉全。服用踰制。時帝在山莊。有某尚書知其事。飛書告珅。得以豫毀其跡。及留京王大臣。奉旨勘查。僭妄蹤跡。竟不可得。部議以錫寶妄奏。鑄三級。特旨改革職留任。錫寶恨為友所賣。鬱鬱以死。

後和珅敗。仁宗追思錫寶敢言。下詔曰。當和珅勢焰薰灼時。舉朝無一人敢劾者。前御史曹錫寶。獨能抗辭執奏。不愧諍臣之職。今和珅治罪。後查抄劉全全家產。竟至二十餘萬。是錫寶所劾不虛。宜加優獎。以旌直言。可遣贈副都御史。加贈官階。蔭其子。

綱閏七月。以和珅為文華殿大學士。兼吏部尚書。福康安為吏部尚書。協辦大學士。仍留陝甘總督任。

綱九月。封鄭華為暹羅國王。
目華。鄭昭子也。初昭起義師。擊退緬甸守兵。光復舊地。重建新暹羅國。遣使入貢方物。使命未返。而昭為怨家所弑。時華擁兵在外。聞變。舉兵入。討賊誅之。遂即位。自稱參立。索由提耶王。復遣使入貢中國。至是暹使至京。帝以其雪仇復國。即册封為暹羅國王。是為今暹羅國王之祖。

按鄭華。或以為昭養子。或以為昭弟。東華錄及聖武記。俱稱為昭子。

綱冬十月。臺灣彰化民林爽文作亂。鳳山莊大田。起兵應之。陷彰化。諸羅淡水等地。知府孫景燧死之。

目爽文為臺灣彰化縣巨族。世

茲從之。

天地會

居縣之大里杙莊。以豪富雄一方。聚眾結社。號曰天地會。即三合會。橫行

數十年。吏無敢問。嗣為知府孫景燧所聞。檄同知程峻。及副將赫生

額。游擊耿世文。帥兵役往捕。不敢入。駐營於五里外之土墩。諭村民

擒獻。否則村且先焚。並焚鄰近數小村。聚以忱之。爽文遂因人民怨

怒。集眾夜攻營。殲其全軍。胡日。爽文乘勢陷彰化。尋又陷諸羅。景燧

及都司王宗武。同知程峻。長庚。劉亨基。知縣董啓挺。湯大奎。巡檢馮

啓宗。悉為所殺。爽文自稱盟主大元帥。莊大田亦起兵鳳山。約合趨

府城。

綱冬十二月。大學士梁國治卒。諡文定。以王杰為東閣大學士。兼禮部

尚書。

綱丁未五十二年春正月。林爽文莊大田分兵犯臺灣府。總兵柴大

紀禦之。爽文敗績。二月。復彰化鳳山諸羅諸縣地。

目爽文大田分

水陸兩路兵犯府城。大紀得報。遣參將郝壯猷赴南路。以拒大田之

眾。而自將部兵。禦爽文於鹽埕橋。殺其眾千餘。橋距府治五十里。為

水陸交通扼要之區。大紀自守之。敵始不敢窺府城。

綱二月。命閩浙總督常青為將軍。至臺灣督師。以李侍堯署閩浙總

督。**目**時福建水師提督海澄公黃仕簡。陸路提督任承恩。各以兵

柴大紀守城

常青督師

臺灣

林爽文莊大田犯臺

臺灣府

梁國治卒

孫景燧被殺
爽文自稱大元帥

鳳山
復陷

新壯
軍餞

命福
康安
海蘭
察赴
臺灣

常青
向和
神乞
哀

改諸
羅爲
嘉義

鹿仔港。竹塹等處。郝壯猷在南路。亦頗有斬獲。帝聞。禡仕簡承恩職。令常青自行督師。而以大紀壯猷分攝水陸提督。

夏四月。鳳山復陷。逮提督黃仕簡。任承恩。郝壯猷等入京。壯猷尋伏誅。

先是仕簡承恩至臺灣。卽檄柴大紀北取諸羅。郝壯猷南取鳳山。大紀連戰獲勝。遂復諸羅。壯猷南出二十里。卽爲敵阻。頓兵五十日。始入鳳山。鳳山城已空。招民復集。匪混其中。吏不能覺。城遂復陷。游擊鄭嵩死焉。壯猷遁歸府城。至是與仕簡承恩同被逮入京。而斬壯猷以徇軍中。

秋八月。以福康安爲將軍。海蘭察爲參贊大臣。馳赴臺灣。代常青督辦軍務。常青至臺灣。與恆瑞引兵出南路。離府城十里。遇敵卽退。疏請增兵萬人。敵以其暇。得蠶食各村。於是臺人之不從反者。亦劫使從己。旬日間。驟增兵十餘萬。林爽文驅以攻諸羅。諸羅爲府城屏障。賴柴大紀力守。得不陷。青遣兵往援。皆畏敵勢不敢進。恆瑞復張皇敵勢。疏請兵六萬。青本和神私人。老而耄。在臺畏葸甚。日夜流涕。欲棄城遁者再。諸將止之。因密札哀乞和神。請以他將往代。神宴見奏之。帝知二人不足恃。故遣福康安海蘭察代之。

冬十一月。詔改諸羅爲嘉義縣。封柴大紀爲一等義勇伯。世襲罔替。時林爽文屢以大隊攻諸羅。志在必得。又攻鹽水鹿仔等港。

以斷府城糧道。大紀皆分兵奪之。決澗堰。破礮車。以守城。兵四千。當敵衆十餘萬。屢出奇兵。奪敵積糧。食盡。則以花生地。瓜。油。杭。充饑。福康安奉詔赴援。逗遛中道。疏請增兵。而後進。又嚴旨不准行。大紀力守孤城。已互半載。至是敵勢日張。有詔令捍衛兵民出城。再圖進取。而大紀疏言。諸羅失則府城亦危。且數月以來。深壕增壘。守禦甚固。一朝棄去。克復甚難。且城廂內外義民。不下四萬。不忍委之於敵。惟有固守待援。帝覽疏。爲之泣下。特詔改諸羅爲嘉義縣。封大紀爲一等義勇伯。世襲罔替。並令浙江巡撫。以萬金卹其家。詔中有大紀當糧盡勢絕之時。惟知以國事民生爲重。雖古名將。何以加茲等語。獎諭備至。

圖戊申五十二年春二月。林爽文就擒。臺灣平。圖初。福康安與海蘭察。統兵赴臺。馳援嘉義。從海蘭察策。聲言直抵大里杙。而陰趨縣治。遇敵軍於崙仔頂。海蘭察率巴圖魯侍衛數十。直衝敵陣。矢無不中。敵軍披靡。途怒馬殺入。敵軍分伏竹蔗林。邀襲官軍。官軍分五隊出戰。再敗之於牛稠山。是日海蘭察直抵嘉義城。明日福康安亦至。爽文等遁入斗六門據守。嘉義圍解。至是海蘭察乘勝進兵。攻克斗六門。大里杙等處。林爽文遁入集集埔。據溪岸。壘石環數里。海蘭察帥軍騰險而上。爽文與其黨數十人走箐谷。悉就擒。移師攻莊大田。

臺
平

殺
義
伯
柴
大
紀

柴
大
紀
被
死

緬
甸
遣
使
入
覲

於牛莊。追至極南之琅橋。先遣兵截其走路。大田亦就擒。餘衆悉定。臺灣平。

○秋七月。殺太子少保參贊大臣一等義勇伯柴大紀。以保護臺灣府城。及固守嘉義縣城之功。帝與廷臣無不稱其義勇。詔封一等義勇伯。獎諭備至。而福康安忌之。及福康安至嘉義。大紀出迎。自以參贊伯爵。不執麈尾之禮。福康安怒。遽劾其前後奏報不實。反誣以激變。退縮等罪。詞內並及提督蔡攀龍。帝初不信。謂福康安過事吹求。而福康安已定擬大紀斬決。又入侍郎德成侍衛額勒登保之潛。命逮大紀入京。至是大紀至京師。帝命軍機大臣會同大學士九卿覆訊。大紀再三稱冤。帝親自廷訊。大紀雖引咎。仍微訴其枉。帝以大紀始終負氣。命斬之。而於擁兵不救嘉義之恆瑞。前後失律之常青。黃任簡。仕承恩。曾保吉等。反置之不問。且或加擢用。時論少之。

【附記】臺灣自鄭爽納降後。朝廷以該地孤懸海外。易招伏莽。欲棄之。施琅以爲屏蔽東之亂。復增置彰化縣及淡水廳。然朝廷卒以荒微視之。未能爲切實之經營。後有此次林爽文之亂。前乎爽文者。有乾隆三十三年黃教之亂。後乎爽文者。有六十年陳周全之亂。皆旋即撲滅。惟爽文之亂。勞師三年。損失至數十萬。僅乃平之。

○九月。緬甸遣使奉表入覲。詔暹羅罷兵。自乾隆三十四年。中緬和約簽訂後。緬人並未履行入貢歸俘條約。帝滋不悅。當時雖諭

傅恆班師。而仍令阿桂溫福等相繼備邊。徐圖進取。會金川事起。不暇南顧。及四十一年。金川平定。復命阿桂赴雲南。會同滇督李侍堯。勘定邊界。增厚兵力。會緬甸內亂起。前王孟駁卒。嗣王聳角牙。於四十四年。爲其臣孟魯所弑。國人又殺孟魯而立孟雲。內亂迭作。國勢漸衰。孟雲少時嘗爲僧。前此與釁。皆未與聞。既卽位。值暹羅入境尋仇。東徙蠻德。又聞暹羅已親附中國。得受王封。益懼。乃於五十三年。遣使由木邦賚金葉表文。及金塔寶石。馴象等物。懇求進貢。並請返俘虜如約。表言自嗣國後。深知孟駁父子前罪。久欲返俘進貢。因暹羅侵擾。是以稽遲。帝鑒其意真誠。特許通好。並諭暹羅使罷兵。

許緬甸通好詔暹羅罷兵命孫士毅討安南亂

冬十月。安南內亂。其遺臣阮輝宿。奉王族來奔。帝命兩廣總督孫士毅出兵討之。

安南古交趾地也。明初直隸中國。其後黎利自立。建大越國。自稱大越皇帝。定都河內。號爲東京。至嘉靖時。權臣莫登庸篡國。竊據河內。黎氏子孫。僅賴遺臣阮淦之力。據清華州。以抵抗之。自是分爲南北朝。莫氏王於北。黎氏王於南。南北對峙者六十五年。後南朝將鄭松。卒驅逐莫氏。恢復河內。統一安南。而阮淦子潢。復不悅鄭氏之專權。遂據順化獨立。稱廣南王。於是安南又分爲廣南大越二國。時明萬曆二十八年也。清初定雲南。大越王黎維禔。遣使勞軍。康熙五年。封其嗣王維禔爲安南王。其後廣南漸大。而黎氏漸微。權臣鄭

阮文惠專權之始

出師安南爲黎氏復仇

孫士毅復安南

文惠

棟謀篡黎氏。懼廣南之干涉。乃陰嗾廣南土豪阮文岳。與其弟文惠。文慮。顛覆廣南王室。而已乘間竊據其北部。乾隆五十年。文岳三分廣南地。己居中部。僭稱大帝。以南部與文慮。使文惠奪還北部。且專安南權。安南王維祁。受其黨監督。至遜位不敢出。本年十月。文惠復以兵入東京。盡毀王宮。王維祁出走。其遺臣阮輝宿。時爲高平府督。聞變。奉維祁母妻宗族二百餘口。由高平登舟。遠遁至博洽溪河。我國廣西太平府龍州廳今爲縣邊地也。冒死涉水登北岸。其不及渡者。盡爲南岸追兵所害。兩廣總督孫士毅以聞。帝以黎氏守藩奉貢。百有餘年。宜出師問罪。以興滅繼絕。先置其王族於南寧府。卽命士毅及提督許世亨。率兵爲其復仇。並分遣其陪臣黎佃阮廷枚等回國。密報維祁。

十一月。孫士毅復安南。詔封黎維祁爲安南國王。士毅既受命出師。卽偕提督許世亨。率兵一萬出關。以八千人直擣王京。以二千人屯駐涼山。藉爲聲援。一面移檄安南各路。示以順逆。使早反正。已而黎維祁之弟維祉來投。士毅以維祉有才氣。欲令權攝國事。帝慮其兄弟日後嫌疑。不許。乃令人護維祉出口。號召義兵。會阮廷枚等。以嗣孫復書至。乞轉奏。於是安南國土司及未陷各州官民。爭縛僞黨。獻地圖。又關外各廠義勇數萬。皆乞餉團練。請爲嚮導。時阮文

請立
黎維
王權
為

士毅
率師
入安
南國
黎維
首頓
罪謝
封維
邪為
安南
國王

阮文
惠襲
安南

阮兵

惠兄弟亦敏關請貢以其國臣民表至言黎維邪不知存亡請立故王維禩之子維權主國並迎其母妃回國帝知文惠欺維權愚懦易與狡計緩師令士毅嚴斥之士毅引兵出關所至輒破進薄富良江江在安南國都門外敵軍守之提督許世亨奪其戰艦一載兵二百餘親助之濟江復奪小舟三十餘更番渡兵二千夜擣敵營敵大潰焚其十餘艘獲總兵侯伯數十及明我師畢濟至都門黎氏宗族百姓出迎伏道左士毅入城宣慰而出城環土壘高不數尺上植叢竹內有博城二國王所居宮室蕩盡而黎維邪匿民村是夜二鼓始出詣大營見士毅九頓首謝罪先是官軍出發帝慮事成後册封往反稽滯時日致兵士久暴露於外特命禮部鑄印內閣撰册郵寄軍前及是士毅遂宣詔封維邪為安南國王

己酉五十四年春正月阮文惠襲安南孫士毅敗走提督許世亨死之

阮文惠已遁還巢穴士毅擬造舟追討帝以安南既殘破空虛糧艱道遠無曠日老師代其搜捕理因詔士毅班師入關而士毅貪俘阮文惠為功不即班師懸軍月餘又輕敵不設備文惠偵知虛實遣使詐約降而於歲暮傾巢再舉徑襲國都我師方信其來降之誑詞晏然相樂會元日軍中置酒作樂夜忽報阮兵大至始倉皇應敵賊皆以象載大礮衝陣我師眾寡不敵黑夜

入國

許世

亨戰

死

殺

殺

殺

殺

殺

殺

殺

殺

殺

殺

殺

殺

殺

殺

殺

殺

殺

殺

殺

阮光平乞降

文惠 遺兄 表賈 方物 救光 平約 封光 王安 復為

自相蹂躪。黎維祁挈家先遁。士毅奪渡富良江。卽斬浮橋以斷後。由是在南部之軍官民夫役凡萬餘。皆擠溺死焉。提督許世亨亦戰死。士毅還走鎮南關。盡焚棄關外糧械火藥數十萬。士馬還者不及半。帝以士毅不早班師。且阮文惠已敗復來。必非旦夕所能糾合。何漫無籌備。致挫國威。損將士命。褫職來京待罪。以福康安馳往代之。

二月。阮光平奉表乞降。許之。夏六月。詔封光平爲安南國王。

阮文惠既襲據安南。自知賈禍。深懼清兵再討。又方與暹羅構兵。恐暹羅潛乘其後。於是卽叩關謝罪。賈表乞降。詞至恭順。福康安以聞。帝以黎維祁異粟無能。再棄其國。並册印不能守。實爲天厭黎氏。不可扶植。且安南自五季以來。曲矯吳丁李陳黎莫。互相吞噬。前代會郡縣其地。而反覆無常。不足廬南顧之憂。又深懲前敗。更無再舉之意。因責以先送出東京。被獲官兵。文惠得覆。知帝有允降意。卽送官兵出境。並改名光平。明史。安南國王皆有二名。以其一名事中國列表奏。遣其兄子光顯。賈表入京。貢獻方物。表言阮氏守廣南已九世。與安南實敵國。非君臣。且蠻觸自爭。非敢抗拒中國。帝接表。與光平勅約以二事。一於乾隆五十五年八月。大皇帝入旬萬壽時。光平當親詣京師祝釐。二當於安南地方。爲許世亨等立祠。春秋致祭。光平奉詔允諾。遂賜光平勅印。封安南國王。旋令黎維祁。率所屬來京。歸漢軍旗。編一佐領。卽以維祁掌

中國藩屬。於是安南遂復為中國之藩屬國。

綱十一月。封皇諸子為親王。**目**初。帝與和親王在藩邸時。曾以皇

子受封親王。今以明年八旬萬壽。諸皇子年歲已長。因遵成憲。封皇

六子顯琮為質親王。十一子顯理為成親王。十五子顯琰為嘉親王。

十七子顯璘為貝勒。

綱庚戌五十五年春正月。以八旬萬壽。曾免天下錢糧。

綱二月。帝東巡。登泰山。至曲阜。謁孔林。夏四月。還京師。

綱夏六月。緬甸遣使入覲。詔封孟雲為緬甸國王。**目**時孟雲以帝

八旬萬壽。遣使賈表入覲祝壽。貢獻方物。且乞賜敕封。並乞開關市。

帝許之。詔封孟雲為緬甸國王。並定十年一貢之制。自是緬甸遂為

中國之藩屬。

綱秋七月。安南國王阮光平入覲。**目**光平以帝八旬萬壽入覲。賜

予極優。並敕封其長子光纘為世子。

綱八月。暹羅國王鄭華遣使入覲。**目**華遣使奉表。恭祝萬壽。並貢

獻方物。

綱辛亥五十六年春二月。下內閣學士尹壯圖獄。**目**壯圖雲南蒙

自人。當是時。和坤貪橫於內。福康安豪縱於外。督撫習為奢侈。致庫

藏空虛。壯圖以假歸雲南省親。帝思念之。持召來京。將大擢用。壯圖

中國藩屬 諸子親 王八旬 萬壽 免天下錢糧 帝東巡 泰山 謁孔林 夏四月 還京師 緬甸遣使 入覲 詔封孟雲為緬甸國王 孟雲為緬甸王 雲為緬甸王 為藩屬 安南 王阮光平 暹羅 王鄭華 遣使入覲 壯圖 獄 壯圖 尹

至京。首以整飭吏事入奏。語侵坤。有上下通同一氣。勢不容不交結。權貴。以作護身之符。此督撫所以竭力趨奉和坤。而官民受困之大原因也。疏入。坤忿甚。遂革壯圖職。下刑部獄。初壯圖草疏時。弟英國屢窺其戶。壯圖笑曰。子不必代兄憂。兄之首早懸都市矣。弟代養老親。天年可也。時壯圖母在籍。年逾七十矣。旋赦為內閣侍讀。

冬十月。俄羅斯請續開恰克圖市場。許之。自雍正五年。與俄

羅斯訂定恰克圖條約後。以恰克圖為兩國通商之地。乾隆二年。停

止北京貿易。令統歸恰克圖。二十七年。設庫倫辦事大臣。凡中俄文

牘。皆經其手。迄二十九年。以俄人私收貨稅。及責償邊民所失馬匹。

以少報多二事。詔閉恰克圖市場。三十三年。庫倫大臣慶桂。奏俄人

恭順。請修改雍正五年恰克圖界約第十條。仍允與俄人開市如初。

其後四十四年及五十年。復以他故。閉市者再。至是俄人悔過。復請

開市。詔駐劄庫倫大臣。與俄人重訂恰克圖開市條約五條。一。恰克

於中國初無利益。大皇帝曾愛衆生。不忍爾國小民窘困。又因爾薩那特衙門籲請。是以允行。若

復失和。罔再希冀開市。二。中國與爾國貨物。原係兩邊商人。自相定價。爾國商人。應由

爾國嚴加管束。後此貨物交易後。各令不賒期約。即時歸結。勿令負欠。致啟爭端。三。令

爾國守邊官。皆恭順知禮。我游牧官舉相稱好。爾從前守邊官。皆能視此。又何致兩次妄行

失和。以致絕市乎。嗣後爾守邊官。當慎選賢能。與我游牧官遞順相接。四。恰克圖以西十

餘卡倫之市里雅特哈里雅里不法。故致有烏勒咱之事。(俄人偷竊馬匹)令爾國官加禁止。杜其

盜竊。五。此次通市。一切仍照舊事。已頒爾薩那特衙門矣。兩邊民人交涉事件。如盜賊人命。由

聽命云。

廓爾喀入寇略

廓爾喀入寇之起因

十一月廓爾喀入寇後藏。詔以福康安爲將軍。海蘭察奎林爲參贊大臣。率師討之。廓爾喀者。尼泊爾之一部也。尼泊爾在西藏之南。雪山之陽。自古不通中國。而與西藏及在印度之英人。夙通貿易。其地析分三部。以加德滿都爲盟主。然諸部時有內訌。乾隆時。其西境之廓爾喀族。遂乘間侵入。加德滿都王。乞援於英人。英軍以餉運不繼。士卒多病死。無功而返。於是廓爾喀會長。遂盡屠土民之抗命者。自卽尼泊爾王位。會其嗣王年幼。以叔父攝政。然攝政好武。以侵略鄰地爲計。是時後藏班禪族屬。適有爭奪遺產之事。於是廓爾喀乃得乘之而入。先是乾隆四十五年。班禪額爾德尼之入京覲帝也。內外王公。布施甚多。約數十萬金。其後班禪示寂於京師。越明年。遺骸西歸。其徒隨之。擁巨資以行。班禪兄仲巴呼圖克圖。故爲班禪管內庫。至是遂盡攘而有之。既不布施各寺院及唐古特兵士。並其弟舍瑪爾巴。亦以信仰紅教之故。擯之不使分惠。舍瑪爾巴憤甚。懇諸廓爾喀。煽其入寇。廓爾喀於是以前稅逾額。及食鹽糶土爲詞。與兵入邊。唐古特兵不能遏。帝以理藩院侍郎巴忠。能西藏語。任爲監軍。率師往援。但巴忠自恃爲帝之近臣。與四川總督鄂輝。成都將軍成德等。按兵不戰。而陰令藏人。私許歲幣萬五千金以和。達賴喇嘛

莊雅
山

再和
許與
廓爾
喀兵
官藏
之始

廓爾
喀內
附心
哲孟
雄布
丹等
國並
為我
國藩
屬製
御

率兵踰大山二重。先後殺敵四千。涉敵境七百餘里。將近其國都。加德滿都。前此山勢。皆東西夾河。自雍雅以後。南北夾河。福康安軍。攻奪其北岸之山。敵固守南岸大山。海蘭察欲扼河立營。福康安不可。逾橋攻之。敵三路來犯。倉卒不及備。且戰且卻。死傷甚衆。賴海蘭察隔河接應。而額勒登保。扼橋力戰。敵乃退去。是時廓人方為南境披楞所擾。深慮腹背受敵。再遣人詣軍。卑辭乞和。時福康安方挫師。而敵境益險。且踰八月。即大雪封山。乃許其成。留番兵三千。漢蒙古一千戍藏。是為官兵駐藏之始。先是福康安之奪鐵索橋也。廓爾喀人懼。一面遣使乞和。一面又密與英人訂約通商。乞發兵援助。於是英國印度總督惠斯烈。遣使至加德滿都。欲居間。任調停。而福康安軍已直逼其國都。距加德滿都僅一日程。廓爾喀人待英援不至。不得已再卑詞乞和。比英使至。而和約已成。無可干涉。失望而返。自是廓爾喀遂傾心內附。獻樂器。貢方物。定五年一貢例。與其東境之哲孟雄及布丹等國。並為我國之藩屬云。

【附記】廓爾喀自服屬中國後。其地介居西藏印度兩大國之間。屢為英人所侵逼。卒之內尼泊爾欲乘虛攻擊印度。事雖不成。而其壯志雄謀。足以寒英人之膽。且尼泊爾既臣服中國。按時朝貢。最為恭謹。清亡前三年。猶來貢獻方物。以視緬甸安南等國之時貢時輟。相去不可。以道里計矣。

綱冬十月。御製十全記成。

目十全者謂兩平準噶爾。兩平金川。一

平回部。一平苗疆。一平緬甸。一平安南。一平臺灣。一平廓爾喀也。御製既成。令緡寫滿漢四體字。建蓋碑亭。以昭武功。

綱定呼畢爾罕嗣續舉籤例。 **圖**廓爾喀既平。帝欲乘用兵餘威。以革藏中積弊。故留兵戍藏。使駐藏大臣之權。與達賴班禪相埒。以控制之。並創立舉籤法。先是宗喀巴。倡黃教。禁娶妻。為言教王世世轉生。不必以肉身世襲。其大弟子有二。一曰達賴喇嘛。一曰班禪喇嘛。並居拉薩。

前藏之都會。嗣宗喀巴法。為黃教徒宗主。宗喀巴圓寂之時。遺囑達賴班禪。世世呼畢納罕轉生。演大乘教。以濟度衆生。呼畢納罕者。華言化身也。

初番高僧八思巴。為帝師大寶法王。領藏地。後嗣世襲其號。西藏始為譯教宗主。其所奉皆紅教。迨及後嗣。漸流修惰。綱紀廢弛。盡失佛教本旨。時宗喀巴學經于札什倫布之薩迦廟。既深觀時數。當改立教。乃入大雪山。修苦行。道既成。為番衆所敬信。因別立一宗。排幻術。禁娶妻。自服黃衣黃冠以示別。謂之黃教。而名舊教喇嘛。

達賴一世曰敦根珠巴。故吐蕃王室之裔。世為藏王。自是黃教徒之勢益張。傳至第五世曰羅卜藏嘉穆錯。及卒。有第巴專國事。唆準噶爾使入寇。藏中大亂。後第巴為拉藏汗所誅。而藏中所立之第六世達賴喇嘛諸藏蒙古不復敬信。而別奉裏塘之噶爾藏嘉穆錯為真達賴。與藏中所立。互相是非。蓋宗喀巴有一花五葉之讖。故自六世以後。登座者無復真觀密諦。祇憑垂仲降神指示。垂仲者。猶內地師巫也。

達賴喇嘛之化身。第一世第二世。出於後藏。第三世出於前藏。第四世出於蒙古。第五世出於前藏。皆非限於一族一地而出者。至是積久類班禪親族。或相率賣緣。據要津。罔權利焉。

帝久悉其弊。欲革之而未有

卷四 高宗純皇帝

四〇九

聖鑑

封阮光祿為安南國王 王南國 賜巡 紅巡 撫死 崧死 和坤 嗾私 人坐 藏於 崧 海蘭察卒

會也。至是以廓爾喀既平，欲乘戰勝餘威，以革藏中積弊，特創掣籤法。頒金奔巴瓶二，一供西藏大招寺，一貯京師雍和宮。其在大招寺者，遇有呼畢納罕出世，互報差異者，納籤瓶中，誦經降神。大臣會同達賴班禪，於宗喀巴前掣之。法先使垂仲四人，演降神之法。一旦達賴示寂，垂仲內，喇嘛誦經七日後，招集各胡圖克圖於佛前，駐藏大臣臨席，而後掣籤。若四人所指之呼畢勒罕，同為一人時，則置空籤一枝於瓶內。若掣出空籤，則以為無佛緣，更別為掣籤云。而各札薩克所奉之胡圖克圖，其畢呼勒罕將出世，亦報名理藩院，與住京之章嘉胡圖克圖至雍和宮掣之。自是凡呼畢勒罕嗣續法，俱行此制。

○癸丑五十八年春正月，安南國王阮光平卒。封阮光纘為安南國王。
○光平卒於上年九月。至是光纘表至，因封為安南國王。

○二月，賜浙江巡撫福崧死。
○先是兩淮鹽運使柴楨以挪移商人鹽課二十二萬兩伏誅，錄其簿書中，有饋福公一千兩之語。所謂福公，實為尙書福長安，非福崧也。而崧素為和坤所嗾，坤因嗾其私人，嚙使戴全德坐贓於崧。帝命解京廷訊，崧揚言當見帝，盡發坤隱，坤乃改易獄詞，激帝怒，命於中途賜死。

○三月，內大臣海蘭察卒。
○海蘭察出身行伍中，大小數十百戰，無不身先士卒。廓爾喀之役，馬匹受傷，幾致顛蹶。帝以海蘭察臨陣勇往，身會受傷，命祀昭忠祠。祠內不以陣亡入祀者。惟海蘭察一人。

英使
馬戛
爾尼
入覲

英人
初至
中國
情狀
與中
國正
式通
商之
始
供任
輝案
黃埔
祝礮

英使
馬戛
爾尼
之條
求條

賜諡武壯。

○秋八月。英吉利使臣馬戛爾尼入覲。○我國與歐洲各國之交涉。俄國最早。英國次之。中俄交涉。爲西北陸地之通商。而中英交涉。則在東南海上之貿易。英人之始至中國也。約在十六世紀之末。其時未經中政府允許。不能享有通商權利。及康熙二十三年。大開海禁。沿海各港。准各國通商。於是英人由東印度商會之力。始得在廣東之廣州。建一商館。與中國正式通商。其後英人以粵海關稅過重。不如浙海關稅之輕。乃舍廣州。轉趨於浙江之寧波舟山等處。至乾隆二十年。英人及歐洲各國商船。聚泊於浙海者日衆。高宗欲限制之。乃更定浙海關稅。視粵海加重。於是英人氣沮。復回廣州。未幾。而有兩種交涉案發生。一。乾隆二十四年。英商洪任輝。以廣東貿易困難。訴諸清政府。語侵粵海關監督。清政府卒坐洪任輝妄控罪。錮之澳門附近獄中。久始釋放。一。乾隆四十九年。黃埔英船。因舉放祝礮不慎。誤斃華人一名。地方官遽捕礮手。處以死刑。以此兩案。英政府乃亟思交涉。且欲推廣貿易權於寧波天津等處。減輕其稅。則於是於乾隆五十七年。派遣大使馬戛爾尼。副使斯當東至中國。提出要求一。許英國派員駐京。管理本國商務。二。許英國商人在舟山寧波天津諸港通商。三。英人願倣俄羅斯例。於京師設一商館。收

熱河
離宮
見之

要求
條件
之殿
斥

詔承
停捐
納例

准行
捐納
監貢

貯貨物發賣。四。願求在舟山附近無城砦之小島。租借一處。為居留
 商人。收貯貨物之地。五。於廣東附近。亦請租借一處。並准令寄居澳
 門之英人。得自由出入。六。請於澳門廣州間。內河輪運貨物。得免通
 行稅。或減輕稅額。七。許英人在通商地傳教。馬戛爾尼至中國。適值
 高宗八旬萬壽。又當武功十全紀盛時。政府以為其朝貢祝壽來也。
 既至天津。直隸總督。循例予以旗章。題曰。英國貢船。強使立之船首。
 比至京。又強其至熱河離宮覲見。行叩頭跪拜禮。馬戛爾尼。悉允從
 之。於是遂以英吉利為朝貢之一。而於馬戛爾尼之請求。則以為荒
 遠小國。不識天朝體制。妄行乞請。嚴旨駁斥。一方則厚賜筵宴。賞賚
 優加。以盡懷柔之意。諭旨。略謂爾國王表內。懇請派一爾國人。居住天朝。照管爾
 國買賣一節。此則與天朝體制不合。斷不可行。向來西洋各國。
 願來天朝當差之人。原准其來京。但既來之後。即遵用天朝服色。安置京內。永不准復回本
 國。此係天朝定制。想爾國王。亦所知悉。今爾國王欲求派一爾國人。住居京師。既不能若來
 京當差之西洋人。在京居住。不歸本國。又不可聽其往來。常通信息。實為無益之事。馬戛爾尼既歸。而中英交涉。自此
 起矣。

十一月。詔永停捐納例。

詔曰。前因軍需河務。支用浩繁。會暫

開捐例。原屬一時權宜之計。不久即宜停止。迄今閱二十餘年。府庫
 充盈。並不因捐例停止。稍形支絀。我子孫當奉以為法。儻有奏請開
 捐者。即為言利之臣。更當斥而勿用。惟有貢監一途。乃眾所願。弗占
 正途。不過給予頂帶。無礙銓政。亦仿古人納粟之意。事尚可行。此旨

穉瑣 卒

天下 招免 禮下

貴州 苗民 叛

苗民 作叛 原因

明安 圖安 於陣

乾州 陷

福康 安和 琳合 兵剿 苗

敬謹存記。我世世子孫。遵循弗替。以期永臻。郵治。

綱甲寅五十九年夏六月。大學士穉瑣卒。

瑣。會筠子也。曾與和坤同在政府。

一日。瑣以楮素乞書。瑣頗不願。因召和坤所厚翰林數人飲於堂。童子請曰。墨具矣。瑣吐曰。屬有客。安能作書。客曰。吾儕正欲觀公之用筆以爲法。檢對客書之。甫及半。童子覆其墨。大加詬讓。客爲請乃已。翌日謝和曰。徒敗公佳紙。蓋不願爲和作書。而謂戒童子爲之也。其待小人。不惡而嚴如此。至是卒。賜諡文恭。

綱秋八月。詔曾免天下漕糧一次。

綱乙卯六十年春正月。貴州苗石柳鄧叛。陷湖南永綏廳。詔雲貴總督福康安。四川總督和琳率師討之。

先是。雍正時改土歸流之策行。滇桂黔各地苗民。懾其餘威。率皆畏吏如神。而有司

因以爲利。往往以纖介之爭訟。病及全寨居民。漢民之移住其地者。又益寢繁。對於土著感情。多未融洽。苗地半爲所侵占。苗民恨之深

切。本年正月。貴州銅仁府屬苗民石柳鄧。倡言逐客民。復故地。揭旗以叛。而湖南永綏黃瓜寨苗石三保應之。乾州鎮竿苗吳半生吳隴

登吳八月等。同時蠢動。總兵明安圖率師往剿。歿於陣。遂圍永綏。土民嬰城守。乾州清直隸廳。今乾城縣。三全坪苗陷州城。同知宋如椿死之。貴州總

兵珠隆阿。亦被圍於正大營。苗疆大震。詔雲貴總督福康安。四川總督和琳。及湖廣督撫等。合兵剿之。復命侍衛額勒登保。德楞泰。馳往

參贊軍務。福康安進兵銅仁。和琳進兵秀山。兩路會攻。直薄石柳鄧所據大寨而破之。焚苗寨四十。石柳鄧遁入石三保之黃瓜寨中。扼

河以拒。福康安等復結筏潛渡。縱民牧牛。而伏兵以待。苗衆渡河掠牛。伏兵奪船以渡。遂破木城。苗衆棄寨遁。先一日令總兵花蓮布。援永綏。至是復會剿。永綏圍解。苗衆聚蘭草坪西北崖板寨中。伴于東南山凹樹旗。示出入之路。福康安因其計攻之。設伏對山。于石間藏礮。仍督兵自凹入。苗悉衆來拒。伏兵望見。俟其過。飛礮擊之。苗驚潰。棄木城遁。進駐山梁。分兵進剿。遂據黃瓜寨大梁。俯臨其寨。乘夜克之。焚燬大寨五十餘。擒獲百餘。殲斃無算。苗酋吳半生石三保等。遁至雷公灘。貴州略定。會湖廣總督福甯攻乾州。敗走。苗勢又大振。

綱夏四月。臺灣陳周全反。義民楊仲舍印景仁等討平之。 **圖**臺灣

土匪陳周全等。糾衆謀亂。攻擊民莊。勢頗猖獗。義民首領楊仲舍印景仁許暢舍施邁舍金鋪觀等。召集義民二千餘人。僞投匪夥。與之飲酒。乘其不備。殺死匪徒百餘人。陳周全就獲。詔閩浙總督。親赴臺灣查辦。

綱秋九月。立皇十五子嘉親王顥琰爲皇太子。 **圖**帝之始卽位也。

嘗焚香告天。謂若得在位六十年。卽當禪位嗣子。不敢上同聖祖六十年之數。至是帝御勤政殿。召皇子皇孫及王公大臣入見。宣示恩命。册立皇十五子嘉親王顥琰爲皇太子。以明年丙辰爲嗣皇帝。嘉慶元年。卽於元日。舉行授受之禮。

臺灣 陳周 全反 楊仲 舍等 計平 陳周 全 立嘉 親王 顥琰 爲皇 太子

伍拉納
法正

苗會
吳八
月就

吳隴
登執
吳八
月來

詔明
政年
歸

冬十月。閩浙總督伍拉納巡撫浦霖按察使錢受椿有罪伏誅。
○鎖閩將軍魁倫參奏閩浙總督伍拉納貪污不職聲名狼藉命革職拿解來京。並巡撫浦霖按察使錢受椿俱交軍機大臣會同刑部定擬。旋據刑部訊明。伍拉納浦霖婪索陋規屬員餽送贓累巨萬。奉旨並錢受椿卽行正法。

十一月。苗會吳八月就擒。夏六月。福康安和琳復引兵敗苗兵於雷公灘。奪石哨營。七月克馬蝗冲等大小五十餘寨。抵狗腦坡。破其巢。秋九月。復進兵克蝦蟆峒。烏龍巖。巖碧山。焚寨二十。進攻摩手寨。乘積霧進兵。破寨四十。苗會吳半生力竭乞降。因復進兵。攻平隴。平隴者。苗會吳八月所託之根據地也。八月自言爲吳三桂後。因自稱吳王。煽惑遠近。自石氏起兵。巢穴屢破。而平隴之勢轉盛。石柳鄧石三保等皆歸之。然性粗疏。不設備。至是爲同黨吳隴登所誘執。來獻軍前。其子廷禮廷義復襲取隴登誅之。爲父復仇。而仍守平隴。負嵎自若。十一月。福康安等攻大小天星寨克之。十二月。進取驢馬峒。焚寨三百。苗勢始漸絕。

十二月。詔明年歸政。帝諭內外大臣。明年正月元旦。朕歸政嗣皇帝後。凡有繕奏事件。俱書太上皇帝。其奏對。則止稱太上皇。

原书空白页

清鑑綱目卷五

仁宗睿皇帝

名顯琫。高宗第十五子也。母孝儀純皇后魏佳氏。乾隆六十年。受高宗內禪。即位後。建元嘉慶。在位二十有五年。壽六十有一歲。

東華錄曰。乾隆二十五年十月初六日丑時。誕上於御園之天地一家春。上隆律豐頭。舉止凝重。神明內蘊。睿慮淵通。自六齡就傅受書。十三種五經學。天藻睿發。英詞炳蔚。授筆立就。動成典則。乾隆三十八年。上年十四歲。上元前夕。宴親藩。特命奉觴上壽。是年高宗遣密建家法。親書上名。織固藏。乾清宮正大光明匾額上。三十九年甲午。賜成大婚禮。是為孝淑睿皇后。及高宗御極。盈六十年。自謂踐阼之初。曾以周甲歸政告天。不敢上符聖祖六十年之數。發議傳位嗣皇帝。丙辰元旦。帝御太和殿。親授寶璽於上。爰以乾隆六十一年。稱嘉慶元年。

嘉慶
受高
宗禪

舉千
叟宴

白蓮
教始
起

○丙辰嘉慶元年春正月。帝受禪即位。尊高宗為太上皇帝。立嫡妃喜塔臘氏為皇后。

○乾隆六十年。帝正位東宮。元年元旦。舉行授受大典。帝侍太上皇帝。詣奉先殿堂子行禮。太上皇帝。御太和殿。親受帝寶。帝跪受寶。太上皇帝受賀畢。還宮。帝即位受賀。奉太上皇帝傳位詔書。頒行天下。覃恩有差。是日。帝侍太上皇帝。詣壽皇殿行禮。辛亥。帝奉太上皇帝命。冊立嫡妃喜塔臘氏為皇后。

○舉千叟宴。○帝侍太上皇帝。御寧壽宮皇極殿。舉行千叟宴。

○湖北白蓮教匪作亂。命湖廣總督畢沅。巡撫惠齡。率師討之。

○白蓮教者。奸民假治病除災為名。造作經咒。以惑眾而斂財者也。倡之者為元末樂城韓山童韓林兒。明薊州王森。山東徐鴻儒等繼之。

劉松

劉之協

王毅生

官逼民反

皆以焚香聚眾起兵。事雖無成。然徒侶甚眾。流傳漸廣。蔓延至黃河流域。禁之不絕。乾隆四十年。安徽劉松。為白蓮教首領。於河南鹿邑縣。聚眾謀亂。事發被捕。遣戍甘肅。其徒劉之協。宋之清等。復分赴川陝湖北等處布教。日久。黨徒益眾。詭言劫運將至。以同教人河南鹿邑王氏子曰發生者。詐稱明裔朱氏。謀為變。事覺。發生誅死。之協逸去。高宗責所司窮索。自河南而安徽。而湖北。三省大吏。輾轉根究。不肖州縣。變本加厲。按戶搜緝。胥吏乘之為奸。人民坐是破家亡命者。不可勝計。會是時。以征苗軍起。調兵轉餉。牽動七省。各地失業無賴之民。囂然思亂。其時又嚴禁私鑄。梟桀者益無所藉以謀生。且乾隆六十年來。人口增殖。較之康熙末年。殆多至十倍以上。康熙末年。人口二億九千七百餘萬。乾隆末年。人口二億九千七百餘萬。而其時財力之盈絀。適成反比例。蓋以乾隆時。用兵四出。增兵添餉。歲以巨萬計。民間財力。隱受其困。加以權臣貪婪。培克成風。民間益咨嗟愁怨。教匪乘之。亂端遂作。至嘉慶元年。荊州之枝江宜都。宜昌之長樂長楊一帶。教徒紛起。羣以官逼民反為詞。揭竿謀亂。旬日之間。蔓延於湖北河南等省。而襄陽教徒數萬。勢尤猖獗。詔湖廣總督畢沅。巡撫惠齡。率師討之。

綱二月。帝御乾清門聽政。**目**自是以為常。

綱二月。四川陝西白蓮教繼起。以孫士毅署四川總督。率師討之。

白蓮
教蔓延

福康
安卒
苗

孫士

自湖北白蓮教勃起。巡撫惠齡奉旨勦伐。連破蕭家巖。栗子山諸寨。並擒匪首聶傑人。敵勢稍殺。然是時川鄂黔粵之民。困於征苗之役。失業者多。咸有囂然思亂之心。除湖北教會劉之協外。不逾月而教首姚之富。齊王氏教首齊林之妻起於襄陽。孫士鳳。徐天德。起於四川。張士龍。張漢潮。張天倫。起於陝西。數月之間。蔓延及於四川陝西甘肅河南數省。幾有席卷西北諸部之勢。詔以大學士孫士毅爲四川總督。率兵討之。

夏五月。大學士閩浙總督福康安卒於軍。福康安傅恆之子。爲高宗所特寵。乾隆時歷著戰功。官至閩浙總督。自受命征苗後。督七省官兵。與苗人相持於貴州湖南等處。一年有餘。雖有斬獲。而餉道崎嶇。先後益兵數十萬。苗人之力竭請降者。則授官給餉。月支鹽糧銀者。無慮數萬人。後旋撫旋叛。輸費巨萬。而竟曠久無成。苗勢轉盛。本年正月。攻剿結石岡。雖焚苗大小七十餘寨。奪山梁七。苗會吳隴登投降。然羣苗東竄西突。仍不稍訕。福康安無可如何。及教匪蜂起。康安等尙阻滯於鎮筸城西北一帶。加以山潦暴雨。軍士不習水土。觸暑毒而死者。不可勝數。至是康安以疾卒於軍。封貝子。晉贈郡王。賜諡文襄。

秋七月。大學士署四川總督三等男孫士毅卒於軍。士毅浙

毅討
白蓮
教卒

和琳
征苗
卒

江仁和人。生而穎異。顧瞻不凡。讀書目數行下。嘗從傅恆征緬。一切羽書章奏。皆出其手。士毅指揮於矢石之間。動合機宜。傅恆嘗嘆曰。古所謂上馬殺賊。下馬作露布者。其孫君之謂乎。自白蓮教匪起。四川。士毅奉命討賊。夏四月。匪徒竊據來鳳縣之小坳山。士毅由間道進攻。出不意。冒雨登山。先分兵奪其坐仙坪。匪衆驚竄。無何。呼噪聲四起。士毅兵不及匪十之一。因令參將何元卿固守山梁。獨率二十人回營。調防守兵六百來援。元卿見敵陣忽動。知士毅至。大呼馳下。匪前後受敵。遂不支。元卿愈奮厲剿敵。直至小坳。與士毅合。聲勢益壯。焚其巢。俘獲無算。以功封三等男。士毅念敵巢森立。惟茶園溪最多。宜分道進剿。時大雨旬日。火藥不然。俟其霽。恐敵得預爲備。乃貴夜分軍爲四。人持短兵。全涌入。呼聲震山谷。敵俱竄聚茶園溪。千總張超執長矛先登。斬其魁。軍中勇氣百倍。敵敗績。追逐四十餘里。積屍遍野。餘渡河遁。匪徒大創。退據紅巖堡之旗鼓寨。士毅移營而前。六月克之。敵勢大挫。士毅益奮勇進剿。至是以疾卒於軍。賜諡文靖。詔以福寧署四川總督。代領其軍。辦理剿辦事宜。

綱八月。四川總督一等伯和琳卒於軍。和琳滿洲正紅旗人。姓鈕祜祿氏。苗禍起時。與福康安同受命剿賊。以功封一等伯。至是卒於軍。贈一等宜勇公。以額勒登保代其任。

九月以明亮鄂輝。總理湖南軍務。與額勒登保會兵征苗。

苗會
被擒

苗亂
肅清

皇后
崩

畢沅
卒

冬十一月。以傅恆兆惠福康安和琳配享太廟。

十二月。湖南苗會石柳鄧父子被擒伏誅。詔封明亮爲襄勇伯。額勒登保爲威勇侯。其餘諸將。爵賞有差。

自福康安和琳相繼卒。湖北來會。遂於冬十月。擊破平隴。盡焚吳氏廬舍。十二月。擒石柳鄧父子及吳八月之子吳廷義等斬之。先是秋七月。苗會石三保被擒。解京伏法。至是明亮等。遂以苗亂肅清奏聞。詔封亮爲襄勇伯。額勒登保爲威勇侯。德楞泰爲子爵。鄂輝爲男侯。印景仁爲武功將軍。其餘諸將爵賞有差。然苗會雖誅。而苗衆之紛擾如故。至嘉慶六年。始告肅清云。

丁巳二年春二月。皇后崩。

以劉墉爲體仁閣大學士。沈初爲吏部尙書。朱珪爲兵部尙書。

閏六月。西隆州亞稿苗亂平。加吉慶太子太保。彭承堯太子少保。均賞戴雙眼花翎。

吉慶與彭承堯。分兩路前進。累戰均捷。乘勝進攻。潛引兵繞小道。出亞稿之後。于夜間踰山而進。直抵亞稿。焚燬寨屋。苗魁龍登連死。其子龍朝鳳投誠。亂遂平。詔賞吉慶等有差。

秋七月。湖廣總督畢沅卒於軍。

湖南苗會既伏誅。帝命畢沅循撫諸苗寨。沅受命卽至湖南乾州。招諭諸苗。清理民苗地畝。給還

耕種民苗咸伏地感泣。各歸生業。各省兵亦次第撤回。沅遵旨留辰州。罹炎瘴而卒。年六十有八。朝野惜之。沅識量宏遠。喜愠不形于色。臨大事。沈機獨斷。雖萬口不能奪。出任西陲。拓地二萬餘里。名相宿將。往來邊徼。凡遇機要。皆與之上下諏咨。沅抵掌指畫。洞悉利弊。如數家珍焉。惟督湖廣時。值苗氛方惡。而沅一意主撫。致苗衆劫掠四出。邊無寧日。論者以比明末陳奇瑜。熊文燦云。

卒阿桂

綱八月。大學士公阿桂卒。**目**阿桂正藍旗人。姓章佳氏。由舉人歷官至宰輔。器識宏遠。沈毅有膽略。遇大事必籌其始終得失。計出萬全。在政府二十餘年。晚與和珅共事。遇事持正。珅頗憚之。至是卒。予諡文成。阿桂既歿。和珅獨秉政。其勢益橫。

綱九月。以勒保爲湖廣總督。鄂輝爲雲貴總督。**目**未幾。復調勒保爲四川總督。任勦匪事宜。

綱戊午三年春三月。明亮。德楞泰。大破教匪於鄖西。齊王氏。姚之富。隕崖死。**目**先是齊王氏。姚之富等。督馬步二萬人。由西鄉洋縣。分道渡漢川。掠郿盩。進薄西安。爲總兵王文確所敗。遂折而東南。自山陽趨湖北。而明亮。德楞泰。返軍躡其後。鄖陽鄉勇扼其前。兩軍合圍於鄖西界上。敵距三全。阿拒守。諸軍奮擊。大破之。齊王氏。姚之富。隕崖死。傳首三省。帝以明亮等。未能生擒首逆。未爲大功。傳旨祇各賞

明亮
德楞泰
大破教匪

賚有差。

綱夏四月。雲貴總督三等男鄂輝卒。以富綱為雲貴總督。

綱秋七月。四川總督勒保奏擒教首王三槐。詔封勒保一等威勤公。

目先是四川牧令以南充知縣劉清為循良最。自教匪發難。清數以鄉兵從征。教徒夙重清名。遇之輒引避。當宜縣督川時。常命清招撫教首王三槐。三槐隨清至總督營。約率所部出降。然實詭覘虛實。並無降意。既出營。復叛。不可制。至是勒保攻三槐于安樂坪。數日不下。策無所出。乃復令清赴敵營招撫。三槐意未決。恃前此出入軍中無忌。約重質始出。勒保乃令貢生劉星渠質敵營。劉星渠者。即前隨清往三槐營中者也。三槐遂詣軍門。勒保遽執之。以生擒首逆。張皇入奏。星渠乘亂象中逸出。帝乃下詔晉封勒保一等威勤公。並晉軍機大臣大學士和珅公爵。福長安侯爵。將士賞賜有差。復釋勒保弟永保于刑部獄。而三槐黨冷天祿等。仍據安樂坪。盡有三槐之眾。負隅抗拒如故。後王三槐俘至京。廷訊供言官逼民反。問曰。四川一省。官皆不善耶。對曰。惟有劉青天一人。劉青天者。即指南充縣知縣劉清也。

綱冬十一月。額勒登保德楞泰合擊四川教匪羅其清於大鵬山。大破之。

目時羅其清等據營山縣之箕山。眾萬餘。負固不下。德楞泰率兵進攻。奪卡七寨六。遂克箕山。其清退駐大鵬山。會額勒登保亦生擒張清潮之子正隆。自闔中率師至。與德楞泰軍合。其清勢窮。謀

乘雨夜撲德楞泰營。德楞泰偵知之。潛伏敵寨南門。用雲梯乘間入。火其寨。額勒登保亦襲破西門。殺敵四千。殲其清父從國。尋合兵追擊其清于巴州。擒之。並擒其子若弟。俘斬六千人。移兵襲冉文儔于通江。盡殲其衆。

太上皇崩

己未四年春正月。太上皇帝崩。

太上皇帝。在位六十年。又內

禪四年。享壽八十有九歲。至是崩。諡曰純皇帝。廟號高宗。高宗既崩。帝馳驛安徽。召朱珪來京。珪哭且奔。先上奏曰。竊聞皇上純孝。欲躬行三年之喪。此舉信邁千古。然而天子之孝。不以毀形滅性爲奇。以繼志述事爲大。君心正而四維張。朝廷清而九牧肅。身先節儉。崇獎清廉。盜賊不足平。財用不足阜。惟願我皇上。無忘堯舜自任之心。臣敢不勉仁義事君之道。帝嘉納之。及至京。突臨。帝執其手。哭失聲。自是大事有所咨詢。皆造膝自陳。不草一疏。不沽直。不市恩。不關白軍機大臣。

【附記】高宗在位六十年。實有清一代極盛之時期也。蓋滿族入關之初。未遑文治。經康熙六十年太平之建設。而以寬大培國脈。雍正十有三年之整飭。而以嚴峻戢官邪。

遂蔚成乾隆六十年太平之治。顧高宗性喜奇飾。往往思突過前人。而適滋流弊。如康熙朝之開博學鴻詞科。爲修明史故也。乾隆時則一開編博科。再開陽城馬周科。三開經學科。特科屢啓。頗采虛聲。而如杭世駿輩之趨直。乃反不見容納。康熙朝之迭次南巡。爲治黃河故也。乾隆時南服無事。亦復效之。而供億之繁。靡靡之繁。轉十倍於康熙時。海內財賦之殫。民間風俗之壞。實基於是。康熙朝之崇獎文學。所以收拾漢族士大夫之心。乾隆時變本加厲。增鄉會試科場五言律詩。帝又頻頻親製詩章。與廷臣廣和。巡幸所至。到處留題。一時變成風尚。雖滿人亦廢兵戈而講聲律矣。康熙末年。不過一舉千曳宴而已。而乾隆時則屢次興舉。鉅州遠縣。蒼顏白髮之老。顛踣於道路者。不知凡幾。

聰驍
召朱珪

詔除副封

和珅賜死

和珅釀亂

可謂名爲愛之。其實害之。他如修四庫全書。改五經試題。(初士子各專一經。乾隆五十二年。命全習五經。)皆未免有粉飾張皇之意。此其文治也。至於武功。則乾隆一朝。號稱極盛。一時傳恒。阿桂者流。名將輩出。然亦嫌於鋪張過當。信任太偏。如初年倚畀訥親。俾經略金川。致有噶爾珪之挫。晚年柄用和珅。令久任軍機。致基白蓮教之禍。而帝方鋪陳兵略。夸詡戰功。創建紫光閣。準備回部金川之平。先後圖繪功臣於其中。以媲美前代麒麟凌烟雲臺之佳話。其餘每克一敵。平一地。必告成孔林。獻俘午門。奏捷於宗廟。及太后宮。懸典隆儀。彬彬備舉。又御製十全記。詔編寫漢滿蒙四體文字。勒石樹碑。昭垂久遠。此皆好大喜功。鋪張粉飾之過。欽帝天資英敏。初即位。勤於政事。每有奏報。立時批示。每夜必遣內侍出問。披衣坐待。動至達旦。其後享國日久。耄老彌荒。臣下佞諂。遂不免有粉飾張皇之意。又專任和珅。貪婪培克。釀成大亂。情之不競。珅爲罪魁。帝亦不能辭其咎焉。惟待明裔頗厚。封漢軍知府朱之璉爲延恩侯。世襲勿替。又除免廣東珠江中以船爲家之艇戶。及浙江九姓漁戶。俾得登陸。與齊民等。與康熙雍正兩朝。仿佛相類。庶幾仁政焉。

詔除副封。自和珅專政。潛弄魁柄。嘗行文各省。令凡有奏摺。

先具副封。關白軍機處。至是帝諭軍機處。此後羣臣奏事。不得另有副封。關會軍機處。

綱大學士和珅有罪賜死。籍其家。 **目**自乾隆四十二年。和珅尊寵用事。至於今二十有三年矣。當是時。廉正大臣如嵇璜。元勳上公如阿桂。皆未嘗一加彈劾。以故終高宗之世。恩寵不衰。養成乾隆末年。內外官吏貪墨之惡習。其黨皆培克聚斂。吸收民間脂膏。厚自封殖。百餘年之元氣。爲之斲喪殆盡。人民因相率思亂。始則有山東王倫。繼則甘肅田五。終則川楚白蓮教。而珅復稽壓軍報。虛張功級。濫邀爵賞。致匪亂蔓延。不可收拾。帝未卽位之前。卽深惡和珅爲人。既卽位。大權仍太上皇操之。太上皇耄老。惟和珅之言是聽。珅以帝之立。

和神
伏法
抄殺
財產

二十
大罪

己有擁戴功。益自矜。而帝以太上皇寵神甚專。畏其傾陷。不得不虛與委蛇。隱忍不敢發。及本年正月初三日。太上皇崩。帝親政。初八日。御史廣興王念孫等。首上疏糾參和神。列款二十。帝立下詔褫奪神大學士職。並逮其黨戶部尚書福長安同下獄。然以太上皇崩未旬日。不忍卽加誅戮。而念孫等復上疏言神堯在位。不戮驩兜。虞舜登庸。卽誅共鯀。正見寬嚴互用。張弛異宜。帝得疏。遂於是月十八日。以神二十大罪。宣示天下。賜自盡。福長安等皆伏誅。其子額駙豐紳殷德奪爵。並籍其家財入官。其財產先後抄沒者。凡百有九號。已估價者二十六號。值銀凡二百二十三兆八十九萬兩有奇。未估者尚有八十三號。從古貪婪蠹國之臣。未有如和神之甚者。然一朝籍沒。反爲殺身之具。多藏厚亡。豈不信哉。和神旣死。大學士蘇凌阿。以原品休致。追奪和琳公爵。撤出太廟。吳省蘭。李璜。李光雲。皆以和神私黨。降黜有差。

和神二十大罪。一洩漏先帝機密。以册立皇太子爲擁戴功。二騎馬過正大光明殿之禁地。三輿臺出入大內。四娶內廷使用女子爲妾。五民亂以來。故意延閣各路軍報。並欺蔽實情。六先帝不豫之時。舉措不愼。七擅改先帝詔書。八兼吏部及刑部事務。又兼理戶部。三部事務。一人專斷。九隱匿邊情。十誤外藩撫綏之法。十一偏用官吏。十二任意擯去軍機處記名人員。十三家屋僭修輪制。其多寶閣及隔段式樓。皆仿照壽宮制度。其園寓之點綴。與圓明園蓬島瑤臺無異。十四蘇州墳墓。居然設立宮殿。開設隧道。附近居民。有和陵之稱。十五私藏品中。珍珠手串。有二百餘串。較之大內。多至數倍。又有大珠。比御用冠頂大。十六有內府所無之寶石。十七家中銀兩衣服等件逾千萬。十八夾牆之內。藏金三萬六千餘兩。私庫藏金六千兩。有埋藏於地窖銀百萬兩。十九借款十餘萬于通州附近當舖錢店以生利息。二十家僕雖至賤。有一十餘萬資產。

【附記】世之論和神者。每稱之曰權臣。實則有情一代。本無所謂權臣。若和神者。不過一佞臣耳。觀其進陷之由。不過如羊頭羊胃之列。其得志後。舍貪黷外。亦無他

額勒登保于諸將中。戰功最著。欲使以代勒保。惟不識漢字。不能治軍書。而明亮老于用兵。資望為諸將冠。故姑以經略畀之。而意實未愜也。會永保代秦。承恩撫陝。方以張漢潮一股。遷延未滅之咎。與明亮互訟。帝密諭陝督松筠。審兩人曲直。副都御史廣興。亦奏明亮挾私怨望。有意玩寇。帝恐明亮終不足膺重任。乃命工部尚書那彥成以欽差大臣赴陝西。監其軍。兼會同松筠勘問。而卒以經略屬額勒登保。永保尋亦奪職拿問。

奪職
亮吉

綱 奪翰林院編修亮吉職。 **目** 時川陝教徒未靖。亮吉欲有所獻替。顧編檢例不奏事。乃上書成親王。暨當事大僚言時事。冀其轉奏。未復。指斥乘輿。有羣小熒惑。視朝稍晏。語成親王以聞。部議照大不敬律。擬斬決。奏上。免死。發往伊犁。交與將軍保寧。嚴加管束。保寧希旨。奏請俟亮吉至。斃以法。先發後聞。得旨嚴飭不行。明年京師旱。朱珪以亮吉為言。乃命釋還。亮吉就逮時。西華門外都虞司。羣議洶洶。謂且以大不于地。不能言。亮吉笑謂曰。味辛今見稚存死耶。何悲也。其踴躍不變如此。味辛。懷玉字。稚存。亮吉字也。

均德
高

綱 冬十月。德楞泰奏擒教首高均德。檻送京師。 **目** 未幾。又擒渠魁王臨高曹元魁等十餘人。詔晉封德楞泰二等男爵。授參贊大臣。

擒王
均廷

綱 十二月。額勒登保擊教首王登廷於巴州。追獲之。 **目** 王登廷徐天德冉天元等。會合抗拒。額勒登保躍馬督陣。勦之於巴州。敵冒死

阮元
為浙
撫江
巡

海寇
始起

安南
劫盜
政策

李長
庚
盜

教主
劉之
捕協
被

衝突去。王登廷走至南江縣。為團勇盤獲。

綱庚申五年春正月。以阮元為浙江巡撫。目時海盜擾閩越。阮元

疏請捐造大船巨礮。並籌捕土盜。翦艇匪之羽翼。璽書嘉獎。至是命

為浙江巡撫。

綱夏六月。海盜入寇台州。定海總兵李長庚擊走之。目自康熙二

十二年。臺灣入版圖後。海禁大開。沿海商業。日以興盛。內外市舶。往

來於江浙閩越沿岸者。絡繹不絕。乾隆末。安南王阮光平父子。以力

征經營得國。財用匱乏。乃招瀕海亡命。資以師船。誘以爵賞。令劫內

洋商船。以佐國用。大為商民患。其始猶僅至粵海。浸更以內地悍民

為鄉導。深入閩浙。有鳳尾幫水澳幫等名稱。勢頗猖獗。朝廷以川陝

教匪方熾。未暇致討。以故盜氛益惡。至是海盜集艇百餘艘。直逼台

州。將登岸。會颶風起。雷雨大作。盜艇覆溺者甚多。長庚時為定海總

兵。率領定海。黃巖。溫州。三鎮水師。乘颶風雷雨。大破盜艘於松門衛。

在今浙江溫嶺縣東南。守備印得方。生擒安南總兵侯爵倫貴利等四人。磔之。以

所得敕印。擲還安南國。長庚以功擢浙江提督。得方等各賞賚有差。

綱秋七月。教主劉之協被擒伏誅。湖南平。目自四年正月。太上皇

帝崩。和坤伏誅。帝親政。乃定剿撫教匪四法。一下哀痛詔以罪己。二

實行堅壁清野之法。三參用鄉兵而優其獎卹。四開匪眾自新之路。

以披其黨。於時和珅既死。大憝已去。復改進軍事計畫。於是各路剿匪。始稍有起色。已復擢任額勒登保。德楞泰等。分途勦治。先後擒斬匪首冷天祿。冉天元。雷世旺。劉允恭。劉開玉等。至是其教主劉之協。竄走葉縣。河南布政使馬慧裕。設計誘擒之。檻送京師。磔於市。帝以罪人斯得。乃命諸道將士。布告匪寨。謂匪衆劫運已盡。又御製邪教說。以但治從逆。不治從教之愆。宣示中外。以安反側。於是數年以來。縱橫數省之劇寇。頓失其原動力。遂為大局底定之先聲。

○九月。封朝鮮世子珍為朝鮮國王。○朝韓國王李算卒。詔賜諡

恭宣。命散秩大臣明俊。內閣學士納青保。前往致祭。並敕封其世子

珍為朝鮮國王。

○辛酉六年夏四月。貴州石峴苗叛。知府傅鼐討平之。○先是湖

北四川。教匪方棘。額勒登保等移征苗之師而北。草草奏戡定。月給

降苗鹽糧銀以羈縻之。苗氛更惡。時鳳凰廳。清直隸廳。今為縣。治鎮筵。當苗

衝。同知傅鼐。有文武材。知苗愈撫且愈驕。乃日招流亡。棲之附郭。團

其丁壯而礪其要害。十餘礪則堡之。年餘犄角漸密。苗妨出沒。遂死

力攻阻。鼐以鄉勇東西援救。且戰且修。三年苗大出。焚掠下五峒。大

吏將中鼐開邊釁罪。又兵備道田瀨者。阿大吏意。吝出約。以旁掣之。

事且敗。會四年。鎮筵黑苗吳陳受。率衆數千犯邊。於是苗疆何嘗

傅鼐
平苗

貴州
苗叛

封朝
鮮國
王

底定之詔。責巡撫姜晟嚴獲首要。鼐爲擒之。始奏加知府銜俸。是年
碉堡成。明年。邊牆百餘里亦竣。苗並不能乘晦霧潛出沒。至是貴州
變起。煽動十四寨。並糾合楚苗。鼐以鄉勇千五百馳赴銅仁。貴州巡
撫伊桑阿。至此其越境要功。鼐還楚界。伊桑阿遂以招撫戡定奏。還
貴陽。時首逆槍械皆未繳。各寨方沸然。邊民赴愬雲貴總督琅玕。琅
玕檄傅鼐會剿。三日而盡破諸寨。苗據崖屯溝。鼐使黔兵攻其前。自
率鄉勇。夜探山後徑。猱升而上。黎日遂連破五巢。其破上下潮也。萬
山一峽。苗以死守。乃夜分兵左右圍攻。親督勇礮擊之。火其寨。殲苗
二千有奇。建碉堡守之。貴州平。是役傅鼐之功獨多。而巡撫伊桑阿。
攘爲己功。爲彭初齡劾奏。帝命琅玕審訊得實。詔褫伊桑阿職。絞立
決。

冬十月。德楞泰擊斬教首龍紹周於平利。晉封二等繼勇伯。

先是夏五月。教首徐天德。樊人傑。及陳朝觀等。竄陝西。據黃石坂。

今白河縣。分股圍攻民寨。德楞泰派兵直取敵巢。擒朝觀等十餘人。馘敵

二千。至是又大破之于西鄉。獲徐樊二人之妻。徐天德由西鄉趨紫

陽。德楞泰率賽冲阿等。蹙之于新灘。大雨水漲。天德溺斃。方德楞泰

之追剿天德也。龍紹周在太平。乘機復闖入房縣竹谿。及天德斃。德

楞泰督兵逼回太平。先後殲擒敵帥陳文明等五人。八月追紹周至

巫山巴東。獲其妻子及其軍師王鵬。老教首李天棟等斬之。紹周僅以二百人遁。至是。蠲紹周于平利。斬其總兵曹應彪等十餘輩。全股肅清。晉封二等繼勇伯。

擒教首張天倫

五月。額勒登保奏擒教首張天倫伍懷志。九月。擒辛斗及冉天璜等。晉封三等伯。

自劉之協伏誅後。教首著名者。陝西則冉學勝。伍懷志。四川則冉添泗。王文虎等。尚不下十餘股。學勝北擾甘境。額勒登保由漢中入棧。遏之于渭河。又蹴之于漢江南岸。敵遁平利。而洵陽復有張天倫等五股。合屯劉家河等處。勢張甚。額勒登保命楊遇春進剿。殲敵二千。生擒千餘。遂生擒天倫。又命提督穆克登布。擒伍懷志于泰嶺。未幾。遇春復擒冉添泗王文虎于通江。賊勢大蹙。額勒登保遂督師西剿。逼入川北。總兵楊芳。字誠村。貴州松桃廳人。擒辛斗于南江。

副都統豐紳等。擒高見奇于紫陽。又追剿教首李彬于建州境。獲其妻子及敵帥冉天璜等。于是敵總兵韓進文等。各率所部降。敵勢益蹙。至是。額勒登保復條上搜捕事宜。帝嘉其深中肯綮。晉封三等伯。

壬戌七年春正月。以額勒登保爲經略大臣。兼西安將軍。專辦陝賊事宜。

川楚
陝教
匪肅

冬十二月。額勒登保奏報川楚陝教匪肅清。論功行賞有差。先是春正月。額勒登保擊斬川匪辛聰於南江。悉殲其餘黨。二月。德

榜泰擊斬龔其堯於奉節。生擒老教師李世漢、李國珍等。全股洗淨。五月，德榜泰復盛樊人傑於竹山。今湖北竹山縣。人傑投河死。秋七月，額勒登保又追擊匪首荀文明於花石巖。在今陝西水陰西。擒斬之。自是教首蒲天寶、楊步青、劉朝遵、唐明萬、湯思蛟、戴四、陳侍學、葉二、景英、崔宗和等先後殲擒。餘眾分竄老林者，或百餘人為一起，數十人為一起，不復成股。額勒登保乃偕參贊德榜泰會同三省督臣，以大功戡定奏聞。自成親王儀親王以下，論功行賞有差，封賜額勒登保、德榜泰一等侯，勒保、明亮一等男爵。賽冲阿、楊遇春、輕車都尉世職，惠齡前以剿捕不力，降為二品頂帶。至是賞還頭品頂帶，吳熊光賞太子少保銜。

【附記】白蓮教之亂。至是始告肅清。綜記是役起於湖北荆宜一帶，漸及於襄陽。熾於川襄。賊。齊王氏。姚之富。最先。賊。川賊王三棟。賊。張漢潮繼之。川北之王廷詔。其間之冉天。河南之劉之協。文德之。而維徐天德一。殄於均州者為最後。在事諸將備員。以額勒登保為元勳。漢人則以楊遇春、楊芳為最著功績。劉清良吏。大得民心。皆當時最著之人物也。自元年正月起。至七年十二月。川楚大定。殺匪之竄入陝甘邊界。山林深處者。又二年始告肅清。蓋閱時歷九載。軍費僅二萬萬。殺亂民計數十萬。而官兵鄉勇之傷亡。五省良民之被害者。尤不可以數計。其後陝西（今陝西甯陝縣）綏定（今四川達縣）等新兵之變。雖不久即平。然其原因。實由於白蓮一役。裁勇補額兵之非計。致國家元氣。因以大喪。誠三藩後之大亂矣。

癸亥八年春正月。海盜蔡牽作亂。浙江提督李長庚襲擊於定海。大破之。

自五年夏。長庚擊破安南海盜於台州。擒斬其總兵四人後。未幾。安南王阮光平卒。子光纘嗣位。漸失人心。而故廣南王後

蔡牽
作亂

以闕
海爲
根據
地

建
靈
船

印得
方製
蔡牽
於晉
陀山
玉德
標敵

裔阮福映。亡在暹羅。暹羅王妻以女弟。助以兵。號舊阮。與新阮戰。又求助於法人。而得其援。遂破光纘。恢復舊基。因遣使納貢。求冊封於朝廷。七年十二月。詔冊封阮福映爲越南國王。於是福映一變其前政府之方略。杜絕海賊。不准入境。海賊驟失巢穴。無所歸依。漳賊有蔡牽者。遂乘機兼併各黨。而爲之魁。牽同安人。奸猾善掉鬪。能使其衆。既魁其黨。以閩海爲根據地。往來劫擄。勢大猖獗。號令各商船。凡出洋者。納通行稅四百圓。入港者倍之。乃免劫掠。又交通陸地會匪。使陰濟船械米糧。故儲蓄日富。隱然握海上之霸權。是時李長庚已擢浙江提督。欲謀剿捕。而官有戰艦。笨窳不能放洋。乃與浙撫阮元議。造大艦。駕陵匪艇之上。阮元遂督率官商。捐金十餘萬。造大艦數十名。曰霆船。並鑄大礮四百餘尊。配之。船既成。遂連敗蔡牽於岐頭。東霍等洋。兵威大震。是年正月。蔡牽以進香普陀故。舟至定海。長庚出牽不意。命定海巡防營游擊印得方。率舟師掩襲之。牽拒戰。敗績。幾被獲。僅以身免。得方率師晝夜窮追。至閩海。牽船糧盡。艇且朽。而在下風。度不得脫。乃僞乞降於閩督玉德。玉德命與泉道慶來。往招撫之。牽因言果許降。當勿令浙師。由上風逼我。玉德信之。遽以令箭。麾浙師收港。牽得以其間。繕檣械。俯糗糧。揚帆去。浙師追之。已無及矣。牽既遁去。更造巨艦。高大過於霆船。以與長庚抗。久之卒爲得方

彭元瑞卒

琅玕平匪

惠齡卒

李長庚大破蔡牽朱

所敗。乃不敢復犯浙。

得方字觀慮。江蘇鹽城人。禮貌魁偉。驍勇有幹略。精技擊。尤善彈腿。初為營弁。乾隆四十七年春。季光祖率眾犯鹽城。縱火焚太平橋。知縣康杰。領營兵往勦。光祖黨朱二捷。飛刃刺杰。得方急舉腿。跌杰於數十武外。手接賊刃。反刺之。立斃。復飛身登光祖舟。荷其兩臂。光祖途就擒。餘眾星散。得方以功擢劉河營守備。旋移溫州。以鞫安南總兵四人。升定海巡防游擊。至是以擊退蔡牽功。擢瑞安營協鎮。封武功將軍。

○秋九月。工部尚書彭元瑞卒。

○元瑞天才敏贍。所作文。婉麗清新。與紀昀俱有才人之目。至是卒。贈協辦大學士。予諡文勤。

○冬十月。雲貴總督琅玕。討裸匪平之。

○先是。壬戌七年二月。雲南維西廳裸匪首逆。恒乍緇。勾結獠獠夷匪。叛亂滋事。西北路為之梗塞不通。命雲貴總督琅玕。率師征勦之。是年五月。琅玕擒獲首逆。恒者布。旋又攻克康普寨。北路裸匪。剿洗幾盡。六月。兜剿康普葉枝夷匪。西北兩路。全境疏通。至是又生擒首逆。恒乍緇家屬。奏聞。帝命於維西麗江四路。各設頭人二名。給把總外委頂帶。俾約束裸眾。於是雲南裸夷悉平。

○甲子九年夏六月。陝甘總督惠齡卒。

○贈二等男。予諡勤襄。以那彥成署陝甘總督。

○秋八月。李長庚大破蔡牽朱績於定海北漁山。

○朱績者。廣東海賊之渠魁也。初蔡牽據閩海。互相雄長。各不相謀。及定海之敗。蔡牽畏霆船甚。因厚賂閩商。更造新艦。高大逾霆船。先後載貨出洋。以被劫歸報。牽連得巨舟甚喜。遂率舟。渡橫洋。劫臺灣。獲

載貨出洋。以被劫歸報。牽連得巨舟甚喜。遂率舟。渡橫洋。劫臺灣。獲

北
漁
之
山
之
戰

額
德
合
擊
白
蓮
餘
匪

米數千石。分餉朱漬。由是漬與牽合。連踪八十餘號。為聯合艦隊。猝入閩海。會溫州總兵胡振聲。方以二十四艘。就閩運造舟木材。閩督王德。遽檄令攻擊。而不發兵援之。振聲力不敵。戰死浮鷹島洋面。詔以李長庚總統閩浙水師。專剿蔡牽。以溫州海壇二鎮為左右翼。秋八月。長庚合諸鎮兵。與牽漬之聯合艦隊百餘艘。激戰于定海北漁山。即北魚山。為黑山羣島之一。附近協鎮印得方督兵。衝貫其中。斷之為二。幾粉碎。其聯合艦。敵乘大風雨遁去。自是頗畏長庚。不敢復犯浙。其後朱漬與牽漸不相能。分崩離析。牽勢少衰。

綱九月。額勒登保德楞泰合擊白蓮餘匪苟文潤等斬之。川陝悉平。
目先是額勒登保等。於六年十二月。以川楚教匪戡定奏聞。時川楚陝三省腹地。雖已肅清。而山林邊界。餘黨猶有存者。額勒登保等。不敢遽班師回朝。復分道掃蕩。先後殲擒教首姚欣祖。陳大海。曾之秀。劉渣鬚子。宋國品。張世虎。趙聰觀。熊老入等。至八年七月。始會奏肅清。德楞泰額勒登保。先後更迭入覲。振旅以還。而各營之隨征鄉勇。皆當繳兵器回籍。鄉勇故多驍桀。或本無家可歸。及事平遣散。所得川資。既不足用。官吏又從而剋削稽難之。遂致糾眾謀叛。以羅思蘭苟文潤等為渠魁。持械戕官。出沒為患。且皆百戰之餘。具悉官軍號令。及老林徑路。故數雖僅少。而三省不得解嚴。德楞泰復出都。是

川陝
悉平

劉墉
卒

王杰
卒

紀昀
卒

年十二月。追敵至橫山大梁。雪夜襲。而鄉勇以敵衆多。舊時相識。袖手不動。敵踞巖下。壓副將張應貴死焉。德楞泰不得已。頒給諭帖。遣將弁魏忠才等。特往招撫。俱被害。尋額勒登保亦出都。至是年五月。以坐失事機。革德楞泰內大臣職。降爲二等侯。賽冲阿降爲騎都尉。額勒登保革去紫韁。至是額勒登保德楞泰合軍窮搜川陝老林。先後擒渠魁羅思蘭苟文潤等。川陝悉平。詔賞還德楞泰一等侯內大臣。賽冲阿輕車都尉世職。額勒登保紫韁。餘將弁賞賚有差。

○冬十二月。體仁閣大學士劉墉卒。○墉字石菴。諸城人。大學士統勳子。乾隆進士。以書法重於時。政事文章。皆爲書名所掩。至是卒。予諡文清。

○乙丑十年春正月。予告大學士王杰卒。○杰字偉人。陝西韓城人。在政府誠於奉職。與和珅共事十餘年。和珅雖厭之。卒莫能去也。至是卒。年八十。予諡文端。

○以朱珪爲體仁閣大學士。管工部事。紀昀協辦大學士。

○二月。協辦大學士禮部尙書紀昀卒。○昀自乾隆三十年。任四庫全書館總纂官。先後十餘年。集成四庫全書十六萬八千餘卷。每成一書。皆作提要冠諸簡首。又奉詔撰簡明目錄。存書存目。多至萬餘種。皆一手所訂。評隲精密。識力在王仲寶。阮孝緒上。至是卒。予諡

文達

禁西
洋人
刻書
傳教

夏四月。禁西洋人刻書傳教。西洋人在中國刻書。傳布天主教。初加禁止。繼更申前命。而西洋人不聽命。旋將西洋人德天錫。派員解往熱河。在厄魯特營房圈禁。代為遞送書信人陳若望等。均發往伊犁。給厄魯特為奴。

額勒
登保
卒

秋八月。御前大臣都統公額勒登保卒。額勒登保。滿洲正黃

旗人。初隸海蘭察部下。每戰輒陷陣。海誨之曰。子將才。宜略識古兵法。以其不識漢字。取翻譯三國演義授之。遂為名將。其為人天性嚴毅。寡言笑。時人以其笑比河清。諸將白事帳前。莫敢仰視。然能得士心。雖疲乏之兵。歸其帳下。悉變為奮勇。及教匪平。晉封三等公。至是卒。予諡忠毅。

那彥
成免

冬十月。那彥成有罪免。以吳熊光為兩廣總督。先是粵東土

匪洋盜。勾結日熾。盜首李崇玉黃正嵩。依朱瀆橫行海澨。那彥成督粵。緝獲甚眾。嗣以官兵不得力。遂行間諜招撫。降正嵩。計擒崇玉。檻送京師。先後招降五千餘人。悉予銀幣。並與千總外委銜。為巡撫孫玉庭所劾。降藍翎侍衛。又以私許黃正嵩四品服及守備劄。事覺。謫戍伊犁。調吳熊光為兩廣總督。

百齡

十一月。百齡有罪免。以全保為湖廣總督。初。百齡以在廣東

巡撫任內。懲辦光棍。製用聯枷。並將署內物件。搬運湖北。又在湖北截留批摺。革職拿問。旋部議發遣新疆。帝命免其發遣。在實錄館效力行走。

○丙寅十一年春正月。蔡牽寇臺灣。二月。李長庚擊牽於鹿耳門。大破之。牽走閩海。○蔡牽屢爲長庚所敗。不敢犯浙。遂於乙丑冬。率艦百餘。轉寇臺灣。以別部屯洲仔尾。沉舟塞鹿耳門。號召土匪萬餘。圍攻臺南府城。自稱鎮海王。謀襲鄭成功故事。事聞。帝命賽冲阿爲欽差大臣。馳赴福建督勦。時福建水師七萬餘。而赴援者不過三四千。帝嚴旨切責。十一年二月。詔德楞泰督川兵往剿。德楞泰未至。而李長庚已以浙師三千渡臺。水陸並進。五戰皆捷。至鹿耳門。不得入。諜知南北汕大港門。可通小舟。長庚扼南北汕。遣總兵許松年。協鎮印得方。乘澎湖進攻。焚三十餘艘。得方夜率銳師。跣海水。登洲仔尾。焚其寮。牽反救。長庚出南汕。自後焚其舟。得方進迫。牽大敗。遂登陸。燔其小舟。牽棄洲仔尾。困守北汕。以鹿耳門沉舟。自塞去路也。長庚分兵包圍牽于鹿耳門。旦夕奏凱。而牽散錢四百餘萬。賂閩兵。越二日。潮驟漲。沈舟漂起。得以殘艦三十餘。奪門出海。長庚擊追之。奪餘船十餘。卒以閩師不能助扼各港。竟遁去。詔灑長庚翎頂。是役也。許松年印得方爲前鋒。前後殲敵數萬。尸橫數十里。臺灣獲全。長庚所

將止三千人耳。嗣長庚復擊牽于定海漁山。牽舟額身皆受創。詔復長庚翎頂。而罷德楞泰之行。

王德

免。夏五月。王德免。以阿林保為閩浙總督。玉德滿洲正紅旗人。

以內中書。歷官至閩浙總督。而閩不知兵。嘗以營兵放鎗。遲慢手戰。奏請將星斗除去。星斗者。鎗上所憑以瞄準之具也。奏上。帝大怒。嚴旨斥之。至是以李長庚擊海賊。屢立戰功。忌之。一意主招撫。後被賊

給。益恚怒。阻長庚益力。長庚之得總統閩浙水師也。以浙撫阮元力。阮元知長庚才。欲專任。以平賊事。長庚與元議。欲更造巨舟。遠過霆

船。會元以憂去浙。事乃止。至是長庚請於玉德。願與三鎮總兵及副將等。預支養廉。捐造大船三十艘。玉德尼之。當蔡牽之遁。自鹿耳門

也。形勢至狼狽。蓬柁皆毀。長庚追至福寧。牽得岸奸接濟。勢復振。長庚遂列狀上聞。詔褫玉德職。逮京治罪。以阿林保代為閩浙總督。阿

林保者。滿洲正白旗人。亦忌長庚才。之任未數月。即密劾長庚勦盜不力。請革職治罪。疏五上。帝疑其誣。密詢於浙撫清安泰。清安泰因

上疏力白其誣。且言長庚之才可用。其疏略謂長庚熟悉海島形勢。風雲沙線。每戰自持柁。老于操舟者不能及。且委身殉國。兩年于外。獨門不入。以捐造船械。傾其貲。所罕獲。盡以冀功。故士爭效死。且委身殉

士卒。冒危險。漁山之戰。身受多傷。將士亦傷百有四十人。盡以冀功。故士爭效死。且委身殉國。只怕李長庚之語。淮海戰。越兩三旬。即須燻洗。否則若黏於船。擱壁不墜。其收港並非迎

風。且海戰。憑風力。風勢不順。雖隔數十里。旬日不能到也。是故海上之兵。無風不戰。大風雨不戰。逆風逆潮不戰。陰雲蒙霧不戰。日晡夜黑不戰。颶期將至。沙路不熟。前無泊地。皆不戰。及其戰也。勇力無所施。全恃巨礮轟擊。船身簸蕩。中者幾何。我順風而逐。賊亦順

阿林保督 清安泰疏 庚之寃

風而逃。無伏可設。無險可扼。必以鉤鑿去其皮網。以大礮壞其舵牙蓬胎。船傷行遲。我師環而攻之。然後可獲其一二船。而餘船已飄然遠矣。賊往來三省。皆沿海內洋。外洋則無船可據。無壘可依。從不敢往。惟剿急時。始逃入焉。當日色西沈。賊直竄外洋。我師冒險無益。勢必回帆。而賊又窺諒矣。近日長庚剿賊。專令諸將士隔斷賊船。不以擒獲爲功。而自率精銳。專注蔡逆坐船圍攻。賊行與行。賊止與止。無如賊船愈大。礮愈多。是以未能得手。且兵餉例止發三月。海洋路遠。往返稽時。而事機間不容髮。遲之一日。雖勞費經年。不足追其前效。此皆已往之積敝也。非盡矯從前之失。不能收將來之效。非使賊。奏入。帝失其所長。亦無由攻其所短。則岸奸接濟之禁。尤宜兩省合力。乃可期效云云。

玉德卽其前車之鑒。並飭造大同安梭船三十艘。其未成以前。先僱大商船備剿。

○**秋七月甯陝**

今縣。在屬陝西省。

新兵譁變。九月。陝西提督楊遇春。總兵楊

芳討平之。

○先是白蓮教之役。朝廷旣以官兵之徵發不便。廣募

鄉勇。佐臨時之戰守。同時又以川楚陝三省之邊地。形勢阻奧。建置疏闊。難於統治之故。而議增郡縣營汛。保將來之治安。終乃以各營隨征之鄉勇。挑補各地增設之兵額。謂之新兵。就中陝西增兵六千。駐甯陝。甯陝扼秦嶺之腹。地險而糧貴。建議者懼例餉不足以養兵。乃於例外月給米鹽銀人五錢。議三年而減一錢。嘉慶十一年六月。當實行減給之期。布政使朱勳。以未奉部文。併四錢停發。新兵大譁。時陝西提督楊遇春。方奉命入都。寧陝總兵楊芳。調署提督。而副將楊之震。護寧陝鎮。輒答譁者。於是新兵陳達順陳先倫等二百餘人。以七月。殺副將游擊。劫庫獄。燬城以叛。楊遇春行次西安。聞變。急調

楊德
春兵
柴關

楊芳
單騎
入敵

德
楊泰
職

集各汎新兵之未叛者歸大營。以絕其響應。楊芳亦馳守石泉。阻叛兵南下。詔以德楊泰爲欽差大臣。赴陝督剿。遇春以兵五千。自洋縣進擊。德楊泰以兵四千繼之。時叛兵已增至萬人。又選步騎三千爲前鋒。改推蒲大芳爲首魁。迎遇春于方柴關。戰數合。殺傷相當。大芳陷陣力戰。伏兵又繞出陣後。官軍大潰。遇春僅率親兵數十。登山斷後。叛兵追至。忽反走。乃收潰卒。扼方柴關。次日芳馳至。謂遇春曰。叛兵皆百戰之餘。驍悍習地利。而官兵勤勞九載。瘡痍未復。且吾兵與叛兵。皆同功一體之人。以兵攻兵。終無鬥志。請公按兵緩攻。而某單騎入賊營。曉以順逆。遇春然之。時叛兵矛戟森立。勢不可測。或扣馬力阻。芳曰。我與楊公計之熟矣。天佑蒼生。我必不死。爲國息兵。卽死且何恨。遂策馬前。萬衆錯愕。芳故得新兵心。當新兵之叛也。先護送芳家屬于興安。而後舉事。既至。入見大芳等。卽痛哭曰。吾與若曹戮力數年。同患難生死。今對壘如仇敵。吾不忍見若曹罹族滅禍。請先殺我。于是衆皆哭。逾二日。大芳誘縛先倫達順。以衆降。甯陝遂平。

○冬十月。褫德楊泰職。仍留西安將軍任。貶陝甘總督倭什布等有差。○蒲大芳等既降。德楊泰卽以叛兵震懾兵威。窮蹙乞命。奏聞。其叛卒二百二十四人。盡釋歸伍。帝閱奏震怒。責德楊泰專擅廢法。罷其御前侍衛。領侍衛內大臣。及一切差使。總督倭什布。發烏魯木

楊芳
誦成

朱珪
卒

綏定
兵亂

西鄉
營兵
之變

封琉
球國
王
李長
庚
李長
庚
追

齊效力。成降卒蒲大芳等二百人于新疆。後皆誅死。楊遇春降總兵楊芳。成伊犁。逾月始赦回。

十二月。大學士朱珪卒。珪以好士聞。其沒也。人皆惜之。珪撫

皖時。門人汪庶子學金來請益。留匝月歸。珪曰。何所聞而來。何所見而去。汪曰。一談一笑。無非天理。某所見乃大進矣。其感人如此。既卒。予諡文正。

綏定新兵作亂。四川總督勒保討平之。四川新兵。駐綏定府。

至是結衆謀亂。四川總督勒保率師進勦。生擒首逆王得先。孔傳世。劉金定等斬之。並殲除餘黨甚夥。

丁卯十二年春正月。西鄉營新兵作亂。西安將軍德楞泰討平之。

陝西西鄉營新兵亦聚衆謀亂。據瓦石坪。西安將軍德楞泰督兵截剿。殲擒首逆周士貴等。並夥黨多名。其亂遂平。

【附記】新兵之變。其原因皆由於白蓮一役。裁勇補額兵之非計。寧陝之役。楊芳單騎入。然人心之震動。已可概見矣。戍芳伊犁。後復釀綏定西鄉之亂。雖不久即平。

夏四月。申禁地方官擅造非刑。

秋七月。以故琉球國中山王尚溫孫灝襲封爲琉球國王。遣使往封。

冬十一月。浙江提督李長庚。追擊蔡牽於粵海。中礮死。牽走安南。

蔡牽
專海
戰

長庚
中礮
牽走
安南

得方
橫走
嶺南
傅肅

清鑑綱目

四四四

長庚雖爲玉德阿林保所忌。然志氣不少靡。與蔡牽轉戰閩海者。又二年矣。至是追牽至粵海黑水洋中。牽黨敗散。止餘三舟。長庚親率軍。及其副將印得方。當牽大艇。自擂鼓搏戰。擊破牽篷。又以火船維後船。將燔之。得方躍入牽船。幾擒牽者。再牽奴林阿小。素識長庚。暗由船尾發礮。中長庚喉。血湧不可止。遂仆。得方急回救。已不及。當是時。閩粵水師合剿。其衆十倍于敵。少持之。立可殄滅。而福建提督張見陞。本庸懦。見中軍船亂。遽引舟師退。牽遂逸走安南。長庚治兵有紀律。恩威並用。敵最畏憚之。牽嘗遣心腹僞降。欲行刺。長庚搜衣得刃。斬之。海盜沈振元。自言爲盜時。泊浙海。夜夢長庚至。一夕數驚。遂革心投誠。爲水師健弁。阿林保初督閩時。置酒款長庚曰。大海捕魚。何時入網。海外事無左證。公但斬一酋。以牽首報。某卽飛章報捷。而以餘賊歸善。後辦理。則公受上賞。某亦邀次功。孰與窮年冒鯨波。僥倖萬一哉。長庚慨然曰。石三保聶傑人之事。長庚不能爲。且久視海船如廬舍。不畏險也。阿林保不憚。屢劫之。並及得方。既不得逞。則屢飛檄趣戰。動以逗撓爲詞。長庚斫舷怒誓。決戰擒牽。至是而長庚不能不死矣。長庚既死。得方遂憤走嶺南。事聞。帝震悼。追封長庚爲壯烈伯。予諡忠毅。遣使訪得方。竟不可得。

綱 戊辰十三年春二月。辰沅永靖道傅肅入覲。

自嘉慶六年。貴

州苗叛，傅鼐擊平之。十一年，湖南永綏苗石宗四等作亂，鼐復擊破之。織苗二千有奇，生擒石宗四，是役也。用良苗擊莠苗，轉戰月餘，破寨十六，獲槍械數千。永綏亂苗，一舉而平，事聞，帝嘉悅之。下其練兵治苗之法於各省。

其治苗也。專用明沈希儀剿法。大小百戰。織苗萬計。拯出良民五千口。良苗千餘口。而所用不獲鄉兵數千。則訓練之力也。大抵苗疆用兵。異於他處。穹山峭壁。苗人騰越如平地。一長也。地不可容大眾。其進無部伍行列。退則鳥獸散。伏密著中。從暗擊明。敵難猝防。二長也。銃鏡且長。隨山起伏。多命中。惟要繩藥。無重衣裳。三長也。繭因苗地。用苗技。先轟沙輕走以習步。兼習藤牌閃躍法。狹路則短兵制之。每戰還。必藏汰。數年始得精兵千。號飛隊。優養勸練而嚴節制之。行山關風雨。而行列不亂。費資千道。土無反顧。繭與共甘苦若妻孥。吳陳七君子弟。報公憤若私仇。是以能致死如一。其後查出石宗四等佔田地千餘畝。聚塚一清釐。照叛產歸公例。另佃良苗耕種。于是寨苗聞風震懼。各願返所占地。繭並收作屯田。分佃良苗。納歲租充餉。又于撤防後。排留苗兵駐守。即以屯糧贖之。積久制益密。田益闢。則又墾沿邊隙地二萬畝。曰官墾田。贖苗資民田萬餘畝。曰官贖田。備橋賞。暨歲修城堡神祠學校育嬰堂養濟諸費。百務並舉。以苗養苗。即以苗制苗。大要使兵農為一以相衛。使民苗為二以相安。故約官與民曰。毋擅入苗寨。毋擅役苗夫。約苗曰。毋巫鬼惟牛。羣飲以靡財。毋挾槍矛。尋毆皆釀畔。又以詩書禮讓。化其狃獷之氣。請將乾鳳永保四廳縣。編立邊字號。廣鄉試中額一名。苗生編立田字號。外。至是入覲。帝優異之。加按察使銜。

○秋七月。帝秋獮木蘭。九月還京師。

○十一月。吳熊光免。以永保為兩廣總督。先是秋七月。有英吉

利兵船十三艘。停泊香山雞頭洋。其會度路利。以三艘駛入黃埔。

廣州珠江口。並有杉板船入省河。聲稱防禦法蘭西。意殊叵測。故事。外夷兵

船。或寄內洋。當即調兵。立時驅逐。熊光以連年督率鎮將。追捕海盜。

轉戰重洋中。匪氛雖稍戢。而師老氣弱。故務為鎮靜。惟傳諭大班。飭

命回帆歸國。而英船遷延。至十月始起旋。熊光坐奪職。以永保代之。

明年春。永保卒。以百齡代為兩廣總督。有旨飭查英船來去之由。以熊光蔥懦覆奏。遂遣戍伊犁。抵戍所一載。召還。

德榜
泰卒

己巳十四年春三月。西安將軍德榜奏卒。德榜泰疾作時。詔晉封三等公。命其子蘇冲阿前往省視。至是卒。賜諡壯果。

王仲
謙伏

夏六月。山陽知縣王仲漢有罪。伏誅。仲漢因辦賑浮冒。懼為

委員李毓昌稟揭。因置毒斃之。以自縊聞。事發。詞連知府王轂。查有得賄實跡。得旨。王仲漢正法。王轂處絞。並革兩江總督鐵保職。

蔡牽
自沈

秋八月。王得祿。邱得功。合擊蔡牽於漁山外洋。牽自沈死。閩海平。先是長庚死。朝廷訪求邱得方不得。乃命其裨將王得祿。任福

建提督。邱得功任浙江提督。勉以同心敵愾。為長庚得方雪讎憤。嘉

慶十三年。蔡牽自安南回棹。得朱績資助。復聯合游弋浙海。會阮元

復為浙撫。用反間計。離之。績獨走閩。為長庚部將許松年所轟斃。其

弟渥代領其衆。逾年七月。渥率衆三千人。船四十二。礮八百尊。降於

閩。牽因往來閩浙兩岸。勢益孤。得祿得功。遂於本年八月。合剿牽於

漁山外洋。牽舟尚三十餘。而礮彈已盡。乃用番銀代之。兩軍

以全力注牽船。血戰一日夜。燬其柁樓。牽知不免。舉礮自裂其船。沈

於海。餘衆千三百人。以次年繳械。降於得功。閩海遂平。詔封王得祿

為二等子。邱得功為二等男。又以兩廣總督百齡。嚴斷接濟。致餘黨

備山
外岸
之戰
閩海
盤平

先後出降。賞騎都尉世職。

綱庚午十五年春正月。以劉權之爲協辦大學士。勤保爲武英殿大學士。

綱三月。粵海巨盜張保降。海疆平。

目自蔡牽死。閩浙二海皆平。而

粵海餘黨尙在。巨盜張保挾衆數萬。往來游弋。勢張甚。先是吳熊光督粵時。立禁絕岸奸策。以絕其生資。及接濟。並塞高州雷州各港。及百齡督粵。又盡改粵糧水道爲陸運。其硝磺各廠。亦改商爲官。而巡哨周嚴。遇盜輒擊之。沈海賊黨大困。於是始有投誠意。然懼誅。未敢遽進。揚言必須制府親臨。望見顏色乃降。衷甲頓船以待。實藉爲嘗試地。百齡許之。或謂賊人無信。不宜身蹈不測。百齡曰。粵人苦盜久矣。今乞降。若不坦懷待之。海氛何由息。遂單舸出虎門。從者十數人。保率巨艦數百。轟礮如雷。煙燄蔽天。環百齡船。作跪牙狀。百齡危坐舟中。屹然不爲動。麾左右呼保。駛近前。曉以利害。見者睚眦膽落。詫爲天人。皆面縛匍命。百齡立撫其衆。許奏乞貸死。旬日間。解散二萬餘人。繳船四百餘艘。礮械無算。復令招降烏石二。以計誘至雷州。斬之。並斬爲從者百餘人。釋其黨。全海肅清。會閩海蔡牽餘黨沈帶等。亦繳礮械乞降。於是三省海疆悉平。

綱辛未十六年夏四月。大學士戴衢亨卒。五月。以劉權之爲體仁閣

亭卒

大學士。吏部尚書鄒炳泰協辦大學士。**○**衢亭由修撰位至宰輔。士論榮之。時屬從五台。途次得疾先歸。馳至圓明園賜第。遂不起。予諡文端。

傳鼎卒

○六月。湖南按察使傅鼎卒。**○**鼎入覲後。擢湖南按察使。以苗弁兵民籲留。命每秋一赴苗疆。慰邊人之思。鼎之在苗疆也。日不暇給。設木甌于門。訴者投牒其中。夜出閱之。黎明起視事。剖決立盡。兵民白事。許直至榻前。及為按察使。一如同知時。下無壅情。故事無不舉。至是卒。年五十四。事聞。賜祭葬如巡撫例。鼎權奇有才武。明親行陳。出入矢諭。苗人聞其卒。哭聲震郊野。

陳鳳翔免

○壬申十七年春二月。試翰林詹事等官。**○**擢徐頌等四人為一等。餘升黜留館有差。

○秋八月。河道總督陳鳳翔有罪免。**○**以河工禮壩急難堵合。詔以河道總督陳鳳翔貽誤河工。着在工次枷號。限滿後發往烏魯木齊效力贖罪。

○冬十二月。以鐵保為禮部尚書。祖之望為刑部尚書。潘世恩為工部尚書。

○癸酉十八年夏六月。申禁宗室覺羅與漢人結婚。

○秋九月。天理教徒李文成作亂。陷滑縣。知縣強克捷死之。**○**海

申禁
滿漢
結締
天理

寇之肅清也。朝廷惟鋪張功烈，未嘗改革稅政。而天理教之亂又起。天理教者，白蓮之緒餘也。先是白蓮教會，依託佛道二教，造作經卷畫像，流布內地。愚民無知，翕然從之，而不逞之徒，更竊其緒餘，別立名目，以爲聚衆斂財之計。其在畿南一帶者，有八卦、榮華、紅陽、白陽諸名。八卦黨徒尤盛，徧布於直隸、山西、河南、山東等省。以河南滑縣李文成及京師林清爲之首。後又變名爲天理教。句結日廣。嘉慶十六年秋，彗星見西北方。欽天監謂其占主兵。奏改十八年閏八月於次年二月。諸黨人竊喜，謂清朝不利，閏八月。又以其經有二八中秋、黃花落地之說，轉相附會。以彗星之見，謂應在十八年九月十五日午時。相約於是日起事。時李文成黨徒數萬，其勢最盛。而林清密爾宮禁，賄通內侍，外恃文成之援，將乘仁宗駕幸木蘭。木蘭爲滿洲語。哨鹿人效鹿鳴以致燕。謂之哨鹿。因以爲圍場之名。清代自聖祖後，每歲之夏，必避暑於熱河之拂水山莊。重九前後，則至圍場合圍。數千里內，蒙古王公，皆率其屬來會。此典禮至咸豐猶舉行。同治後始廢。即秋獮之時，奠踞京師，謀定中外，莫知也。是年秋，滑縣知縣強克捷，微聞之，即捕文成下獄，刑斷其脛，賊黨以事迫，不及至。九月十五之期，遂於九月七日先舉事，聚衆三千餘，破滑縣。出文成於獄，強克捷被戕死。諡曰忠烈。並屠殺其全家。于是直隸之長垣、東明、山東之曹、金鄉等縣，同時殺官圍城。而曹定陶皆陷。事聞，帝命直隸總督溫承惠爲欽差大臣，會同河南巡撫高杞、山東巡撫同興，並力

林清
襲京師

剿辦。

林清襲京師。事敗伏誅。

李文成既於初七日舉事。林清尚未

知。其黨曹福昌。度十七日帝駕次白澗。留守諸王大臣。且出扈。欲以

是日乘虛竊發。而清狃於經讖。不欲改期。密令其黨二百餘。以十五

日集菜市。由宣武門潛入。各藏兵器。雜酒肆中。待日晡。則分犯東西

華門。約太監劉德才及楊進忠等。分道引入。闖進喜等為內應。而自

伏黃村。在京城南。今大興縣治。以俟。文成黨眾齊集。而後進。至期。東華門護軍。覘

其異。遽閉關格拒。教徒闖入者。僅十餘人。餘悉奔散。其入西華門者

八十餘人。反關以拒官軍。初教徒得內監嚮導。已知大內在。西。至是

誤由尙衣監文淵館。斬關入。侍衛急閉隆宗門拒之。不得入。遂叢集

隆宗門。或手執白旗。登垣指揮。總管太監常永貴。縛由東華門闖入之二人于蒼震門。時皇子等在上

書房。聞變。皇次子縣寧。急命進撤袋烏銃腰刀。命諸太監登垣瞭望。

俄見有手白旗攀垣。將踰養心門入者。縣寧發烏銃殪之。再發再殪。

貝勒縣志。亦以銃殪敵一人。敵乃不敢進。將火隆宗門。會留守京師

諸王大臣。率禁旅自神武門入衛。敗敵于中和門外。薄暮。忽大雷電。

教徒震死者數人。餘竄匿。竭二日一夜之力。搜捕略盡。並擒通謀諸

內監。至十七日。誘擒林清于黃村。是時京師連日雷電風霾。訛言四

起。居民自相驚擾。帝方自熱河迴蹕。將謁東陵。中途聞變。即日還宮。

皇次
子縣
寧發

十九日車駕抵京師。人心始定。帝御瀛臺。親訊首逆。及通謀諸內監。皆磔之。傳首畿內。詔封縣寧為智親王。貝勒。縣志進郡王銜。諸大臣賞黜有差。因下詔罪己。略言寇賊叛逆。何代無之。今事起倉卒。擾及宮禁。傳之國休戚。勿再因循怠玩。平日文恬武嬉。事至則措置失宜。事過則澹沓如故。素餐尸位。重貽朕辜云。

十一月。陝西提督楊遇春。總兵楊芳。率兵至河南。李文成走死。滑縣平。略言寇賊叛逆。何代無之。今事起倉卒。擾及宮禁。傳之國休戚。勿再因循怠玩。事至則措置失宜。事過則澹沓如故。素餐尸位。重貽朕辜云。

隸總督溫承惠為欽差大臣。督率直魯豫三省兵進剿。而直魯豫三省大吏。皆按兵不動。帝怒。乃詔陝甘總督那彥成。及提督楊遇春。總

兵楊芳。率師討賊。時文成據滑。以脛創甚。不能走四方。為流寇。遂出兵圍滑。而萃精銳于道口鎮。今河南滑縣西。道口距滑十八里。臨運河。有積

糧。乃恃以戰守。且為長垣。東明。曹定陶。金鄉諸股號召。溫承惠駐兵大名。畏敵勢不敢進。已而那彥成至衛輝。聞敵勢盛。亦不敢發。請俟

調山西甘肅吉林索倫兵五千而後進。詔切責之。始馳至軍。而楊遇春以固原兵至。奮擊之。頗有斬獲。敵望見驍將軍。輒披靡。大破之。遂

奪道口。進兵圍滑。滑城堅厚。外磚石。內包土沙。大礮攻之。遇沙而止。敵運道口糧至城中。足支一載。嚴令居民無敢內應。官軍圍滑三面。

惟北門隔葦塘。未合圍。會桃源。今江蘇泗陽縣。匪首劉國明潛入滑。謀護李文成出收外黨。西入太行。為流寇計。顧文成脛創不能騎。乃輕車出

李文
成自
焚死

平
滑縣

箱賊
萬五
之亂

北門招黨四千。入輝縣山中。據司寨。將募集徒黨。爲牽制之策。那彥成遣總兵楊芳追之。伏騎白土岡。誘之出司寨。佯走。伏起。敗之。又追擊于南首山。殲敵二千有奇。敵走山上。殊死戰。官兵畏敵鋒。有退者。芳拔佩刀。立斫數人。衆效死。遂大捷。進奪司寨。文成縱火自焚死。獲其屍。劉國明亦死。命將李文成首。傳示河南直隸山東各地方。文成死。滑城未下。那彥成等掘隧圍攻。皆爲所破。十二月。楊芳至。陽築柵進攻。潛掘舊隧。滿實火藥。至期。將卒皆擐甲以待。平明。西南城崩裂。十餘丈。芳率軍奮前奪城。蟻附入。巷戰至夜。殲敵二萬。免老幼男婦二萬有奇。獲牛亮臣徐安國等。檻送京師。滑縣遂平。是役也。除教匪。殲除外。良民被戮者凡二萬餘人。詔加那彥成太子太保。封三等子。楊遇春二等男。楊芳劉清以下諸將士。賞賚有差。

十二月。陝西箱賊萬五爲亂。總兵祝廷彪討平之。

箱賊萬五

本木工也。時陝西南山三才峽。

在峽山縣境。

木工夫役。以歲饑。罷工掠食。推

萬五爲首領。集衆數千。焚木廂。陝西巡撫朱勳。遽以教匪奏聞。帝命陝甘總督長齡。及提督楊遇春。移兵往勦。而陝西總兵祝廷彪。吳廷剛等。已連破其衆。明年二月。長齡楊遇春。擒萬五磔之。乘勝進擊。斃敵六百有奇。生擒陳四等三百餘人。尋殲渠魁吳孤孤于黃官嶺。龔貴于階州。漢江南北均肅清。賞長齡騎都尉世職。晉封楊遇春一等

男。

甲戌十九年春正月。復開捐例。從侍郎吳璣奏也。自十九年四月起。至明年五月止。謂之豫東例。閏二月。學士蔡之定。請行用楮鈔。不許。

夏四月丙戌。賜龍汝言等二百二十六人進士及第有差。

冬十一月。河南捻子起事。捻匪之亂始此。捻者。鄉人行儻逐疫。裹紙燃膏。為龍戲之稱。起於康熙間。山東游民。相聚拜輻拜捻。其

後淮徐間。以一聚為一捻。久之捻日益多。則相率報仇嚇財。擄人勒贖。浸淫為寇盜。或數人為一捻。或數百人為一捻。白晝行劫。有明火執仗。捻紙燃指以脅財者。故名之曰捻匪。御史陶樹

字子霖。湖南安化人。嘉慶七年進士。

奏河南南陽汝南光州一帶。及安徽潁州亳州等處。向多紅鬚匪徒。近來日聚日多。橫行日甚。每一股謂之一捻子。小捻子數人或數十人。大捻子一二百人不等。詔方受疇胡克家等各遴選委員。將為首之王妮子。李東山。馬大振。三犯。按名捕獲。

乙亥二十年秋八月。兩江總督百齡。奏獲奸民方榮升等斬之。

先是湖北江西安徽江蘇等省各督撫。先後奏報拾獲匿名揭帖。字體怪異。語句悖逆。上印九龍朱戳。共有十餘紙。偵刺久無蹤。百齡憂甚。忽一日召機幹將吏三數人。入密室。給契箭一枝。令曰。某已廉

得逆犯主名。可速往某處掩捕。稽緩一時者斬。疏脫一人者斬。如百齡言。果獲方榮升等首從百五十人于巢縣。械送轅門。並於窩藏方榮升之朱上信家。起獲九龍木戳。及偽造時憲書。違悖經卷字蹟四箱。讞實。抵極法。無漏網者。詔賞復百齡太子少保銜。旋封三等男。賜其子扎拉芬五品蔭生。

○九月。湖南巡撫巴哈布逮捕西洋人蘭月旺殺之。

○以蘭月旺

在湖南收徒傳教故也。先是基督之在中國也。在康熙初年。已極盛一時。全國信徒。不下十餘萬。是時聖祖以獎勵天文算學之故。任用西儒。又以耶穌伊德社之戒律。頗極寬和。許入教者。保存古來習慣儀式。於祖先之祭祀。孔子之崇奉。皆無所禁阻。故清廷雖未公布法令。聽臣民自由信仰。而實際上已不啻默許。然耶穌伊德社。布教之法。大爲他宗派所非議。其異論者。遂訴諸羅馬法皇。於是法皇克勒門十一世。以康熙四十三年。下教旨。公言中國一切祭禮。與崇拜偶像無異。非基督教徒所當行。乃遣教正鐸羅入中國。宣令禁止。清政府與鐸羅辯難數四。卒不得要領。聖祖震怒。遂以四十六年。逮捕鐸羅。送諸澳門。令布教師。不守利瑪竇遺法者出境。是爲中國反對基督教之始。自是更雍乾兩朝。政府益執嚴禁異教之方針。凡外國之布教師。非以學術列仕籍者。不得留滯境內。犯禁者率處以禁錮或

查拿
白蓮
餘孽

禁內
監呈
諸王
奏章
張師

誅極之刑。然彼等百折不撓。往來傳播自若。及白蓮教禍作。彼等乃益被異端邪說之嫌疑。於是嘉慶十年。御史蔡維鈺奏請嚴禁西洋人刻書傳教。會廣東民陳若望。私代西洋人德天賜。遞送書信地圖。至山西。事發。下刑部嚴鞫。德天賜坐禁錮。熱河厄魯特營房。若望及其他滿漢人民。任教會會長者。悉發遣伊犁。給厄魯特爲奴。凡教會所刊漢譯經卷三十一種。並檢查銷燬。爾後地方官。視基督教徒。殆與叛逆同科。至本年九月。湖南官吏。又於來陽縣今地方。訪獲西洋人蘭月旺者。遂以夷人潛入內地。遠歷數省。收徒傳教。煽惑多人等辭。處以絞決之罪云。

○十二月。詔查拿灤州白蓮教遺孽。○十二月丙寅。詔曰。灤州石佛口王姓。其先世自前明以來。倡立白蓮教。自稱聞香教主。流傳至今。二百餘年。已閱十輩。其子孫仍怙惡不悛。改教名爲清茶門。種種悖逆情形。應照大逆辦理。其江南湖北河南等省傳教各犯。飭各督撫。迅速查拏。

○丙子二十一年春正月。禁內監呈遞諸王奏章。○正月丙戌。帝諭內廷行走。諸王遇有應奏事件。俱在乾清門外。交外奏事官員呈遞。不准徑交內奏。太監因防闈寺人等。與外廷諸王臣工交接故也。○夏四月。江蘇巡撫張師誠有罪免。以胡克家爲江蘇巡撫。○張

誠免

那彥成免

斥逐英使回國

歐人通商事業之見排

師誠因父病危篤。將巡撫印務。交藩司代理。即日起程歸省。帝以其以私廢公。交部嚴議。遂革職。

六月。直隸總督那彥成有罪免。以方受疇為直隸總督。以前任陝甘總督時。與藩司陳祁。商挪賑銀。津貼腳價。並虛奏捐廉事。為戶部尚書景安所劾。下獄論死。尋以繳完賠銀。改戍伊犁。留家終養。旋丁母憂。帝思其攻克滑縣功。免發遣。令閉門思過。

秋七月。禡尙書蘇楞額和世泰穆克登額等職。斥逐英使回國。

日以英使亞墨爾斯等覲見。不肯行三跪九叩首禮故也。自康熙朝大開海禁。粵閩浙沿海一帶之互市。日見興盛。會歐洲以法國大革命之亂。生英法二國之抗爭。法皇拿破倫。欲從財政上。破滅英國。於嘉慶十一年。發行大陸條例。禁歐洲各國。與英人通商。以葡萄牙王梗命之故。遣兵併有其地。於是英法戰爭之影響。忽波及於中國。嘉慶十三年。英人恐法國自葡人之手。奪據澳門。乃遣海將度路利。率戰艦十三艘。進迫香山。今廣東屬縣。洋面。遂以防禦法國。保護中英葡三國貿易。及願與中國協剿海寇為辭。投書粵督。公然登陸。分守澳門。臺。將實行占領之策。廷議以英人桀驁已甚。嚴飭粵督吳熊光。抗詞拒絕。且封禁水路。絕其糧食以苦之。數月之後。度路利回印度。然自後英國兵艦。輒出入虎門。會蔣攸銛督粵。乃以嘉慶十九年。奏定防

百齡
卒

汪志
伊免

高羅
衣作
亂

閑策數事。一嚴禁民人私為夷人服役。一洋行不得用歐式建築。一店號不得用夷字。一清查商欠。一內地民人不得私往夷館。並得旨允行。英人當乾隆年間。會以浙江貿易要求之條款。為政府所拒。至是而廣東貿易復受種種之箝束。乃於二十一年遣使亞墨爾斯等。詣闕陳訴。然此次使臣違例自天津海口登岸。及入京。又以覲見禮節之紛議。臨時稱病而出。廷議以使臣倨傲侮慢。又不先在廣東收泊。候督撫奏聞。而徑達天津。恐尙有他故。遂褫接伴尙書等職。嚴旨斥逐英使回國。

冬十一月。兩江總督百齡卒。以孫玉庭為兩江總督。阮元為湖廣總督。

丁丑二十二年春二月。閩浙總督汪志伊免。以董教增為閩浙總督。

汪志伊奏提審改教知縣朱履中。稟揭原管道府得受陋規一案解任。藩司李廣芸

字生甫。江蘇嘉定人。

自縊。派熙昌王引之為欽差大臣。前往審辦。旋革汪志伊。並巡撫王昭蘭職。知府朱以輔以勒供凌逼。發

黑龍江充當苦差。

三月。雲南夷民高羅衣作亂。總督伯麟討平之。

初。江西湖廣等處人民。多往雲南臨安邊外貿易。獲利甚豐。而夷民高羅衣乘機謀亂。謂漢人謀奪夷人生計。因借驅逐漢人為名。集聚萬餘人。自稱

窩泥王。任漢奸章喜爲軍師。搶擄江外土司地。復率衆渡江。窺伺邊郡。事聞。詔雲貴總督伯麟。率師進剿。尋獲羅衣及僞軍師章喜等。皆伏誅。明年三月。臨安邊外夷匪高老五等。復聚衆謀亂。伯麟率師討之。六月事平。

董誥致仕

○戊寅二十三年春二月。大學士董誥乞致仕。許之。○誥。邦達子也。父子俱以工繪事。久直南書房。以至大用。是歲十月卒。予諡文恭。

劉權之卒

○秋七月。予告大學士劉權之卒。○權之。字德輿。湖南長沙人。性

精明。而出以渾厚。敷歷京秩五十餘年。以學行結主知。當官能舉其職。疊典文衡。得人最盛。至是卒。予諡文恪。

○己卯二十四年春正月。詔天下覃恩有差。○以帝六旬萬壽故也。

○夏四月。賜陳沅等二百二十四人進士及第出身有差。

○秋八月。予告大學士威勤伯勒保卒。○勒保以征勦白蓮教匪有大功。晉封一等侯。至是卒。予諡文襄。

○庚辰二十五年春二月。大學士章煦以疾乞致仕。許之。以戴均元爲文淵閣大學士。吳璥爲吏部尙書協辦大學士。

○夏四月。賜陳繼昌等二百四十六人進士及第出身有差。

○秋七月。己卯帝崩。八月。皇太子縣寧卽位。以明年爲道光元年。

章煦致仕

勒保卒

帝崩

皇太子即位

回疆變亂之緣起

官吏治無狀

○七月壬申。帝秋獮木蘭。戊寅。駐蹕避暑山莊。不豫。皇次子縣寧。四子縣忻侍。己卯。帝崩。遺詔命皇次子智親王縣寧。卽皇帝位。先是。帝遵家法。於嘉慶四年四月。密立縣寧爲皇太子。十八年。禁門之役。縣寧有禦敵功。封智親王。至是。又扈蹕熱河。帝因召御前大臣賽冲阿。多布齊。軍機大臣托津。戴均元。內務大臣禧恩。和世泰等。公啓鑄匣。宣示四年四月。立皇太子御書諭旨。及崩。遺詔太子卽位。八月乙未。奉移梓宮至京師。庚戌。皇太子卽帝位。以明年爲道光元年。改名旻寧。尊皇后爲皇太后。

○九月。回人張格爾作亂。詔褫參贊大臣斌靜職。逮京治罪。以永芹代之。○回疆之亂。倡之者爲回人張格爾。張格爾者。故回會大和卓木博羅尼都之孫也。初。高宗平定天山南北路。大和卓木被誅。其子薩木克。偕喀什噶爾人民。自巴達克山逃入浩罕國。高宗慮其潛蓄勢力。終爲邊患。歲賂浩罕王。銀一萬兩。使加約束。薩木克有三子。次卽張格爾。雄武有膽力。以誦經祈福。傳食諸部。天山南路諸回。教徒聞之。漸有擁戴意。而中國所設官吏。又以統治無狀。失回衆心。蓋自烏什變亂以來。清廷雖號稱慎選賢能。改良積習。期與回民休息。實則法令暗弛。弊風大作。參贊大臣以下。恃邊遠無稽察。恣爲暴行。所屬章京駐防。又乘勢與各城伯克。因緣爲奸。朝廷歲征錢糧土貢。

不過數十取一。而官吏輒於正供外，需索百端。上下朋比而瓜分。又廣漁回女。奴使而獸畜之。惟其所欲。回民怨苦久矣。嘉慶末，參贊大臣斌靜，益以荒淫招衆怒。張格爾知有機可乘，遂率故國逃人，自浩罕而北，投布魯特，假其衆數百，以襲喀什噶爾邊境。布魯特頭目蘇蘭奇，入邊告警。反爲章京綏善所逐。蘇蘭奇憤走出塞，因與張格爾合，騷掠近塞。領隊大臣色普徵額擊退之。而斌靜遂以蘇蘭奇通逆滋事入奏。此嘉慶二十五年事也。是年秋，仁宗崩，宣宗旻寧卽位。疑斌靜所奏不實，命慶祥往勘。具得斌靜奴畜回民，漁獵回女諸罪狀。詔逮入京治罪。以永芹代爲參贊大臣，回亂稍平。

○冬十月，上大行皇帝諡。○諡曰：受天興運，敷化綏猷，崇文經武。孝恭勤儉，儉端敏英，哲睿皇帝。廟號仁宗。

【附記】嘉慶一朝，如巡幸五台諸舉，頗思規仿前代。然核厥內容，實爲清室由盛而衰之樞紐。其所以致衰之故，一由於和珅之怙勢攬權。雖卽誅夷，而紀綱已替。一由於白蓮教之熾屯蜂起。雖已蕩平，而元氣大傷。其中衰之現象，約有三端。一曰滿兵之不覲也。如嘉慶元年四月，命直隸總督慶成，率兵往河南南陽，堵剿湖北教匪。迨四年八月，以師久無功，慶成與永保並革職遼聞。又五年二月，遣朱射斗擊叛徒。四川總督魁倫，駐達州，擁兵不救，致射斗戰死。復以防潼河爲名，退屯潼川。旋奉命嚴守潼河。又撤兵留船，致敵前隊得宵渡，因遠至都關自盡。又七年十一月，以博羅會匪作亂，吉慶辦理張皇草率，革去協辦大學士，仍留兩廣總督任。吉慶旋於十二月畏罪自殺。則滿兵之蕙播有如此者。清初擊敵，全恃滿兵。積久驕惰，情見勢絀。是中衰之現象一。二曰河患之見告也。當時庫款用度，除軍需以外，河費亦爲一大宗。如嘉慶六年六月，京師大職，宮門水饑數尺。永定與桑乾兩河並溢，停止木蘭秋備。穰陽匿不奏之直隸總督龔展職，效力河干。又八年九月，東河衛家樓河溢，命劉權之那彥寶往勘，並開衛工捐例。又十年六月，直隸永定河決，遣那彥寶馳往修築。又十三年三月，以南河頻溢，命大學士長麟戴衢亨往勘。又十四年二月，命福康安子德麟，自行捐貲修理南河要工。又

十五年二月。以河工敝壞。漕運滯阻。命試辦海運。又十七年八月。以河工積壩急難堵合。則詔以河督陳鳳翔。荷枷工次。旋議成烏魯木齊。又二十四年七月。直隸永定河溢。頻仍有如此者。康熙時治河。實事求是。嘉慶以還。官吏則視為利藪。國家則成爲漏卮。年復一年。糜帑無算。是中衰之現象二。二曰吏治之大壞也。雍正一朝。及乾隆之初。君相英察。吏不敢因緣爲奸。至和珅柄政。而官常日替。嘉慶卽位。和珅雖戮。而積習已成。不可挽救。如四年八月。以編修供亮吉。上書成親王。指斥乘輿。譏戕伊犁。將軍保寧希旨。將斃以法。賴朱珪言。始釋回。又八年八月。和孝公主府長史奎福。控額駙豐紳殷德諸款。鞠訊全虛。以挾私誣告擬斬。又九年六月。吏部書吏舞弊。將告病治中趙曰濂。虛選運同。事覺。尙書侍郎等。多被譴黜職。又十六年六月。大學士劉權之徇私。保薦紀昀壻袁煦軍機章京。爲侍郎英和所劾。權之降編修。又十一年九月。直隸官員。串通藩司書吏王麗南等。私雕假印。事發。分別治罪。又十四年正月。廣興前往山東河南審案。威嚇婪索。訊實處絞。動裕辦差之藩司。並譴戕。又是年六月。淮安府縣王仲漢王觀壽斃查賑委員。王仲漢王觀伏法。又二十一年二月。福建知縣朱履中。稟揭原管道府得受陋規一案。藩司李廣芸自裁。派熙昌王引之往鞫。總督任志伊。巡撫王紹蘭均革職。知府徐以勳坐勒供凌逼遠戍。其吏治之敗壞有如此者。然則宦途蒙蔽失實。請謁公行之風。蓋斷自嘉慶朝始。是中衰之現象三。

原书空白页

清鑑綱目卷六

宣宗成皇帝 名晏寧。仁宗次子。母孝淑睿皇后喜塔臘氏。林漕之變。手禮密黨。仁宗崩於熱河。即皇帝位。建元道光。在位二十年。壽六十有九歲。

東華錄曰。宣宗以乾隆四十七年壬寅八月初十日寅時。誕生於懋芳殿中所。天表挺奇。宸衷協度。願身隆準。玉璽珠衡。六齡就傅。繼時編修。奏承業。檢討萬承風。先後侍學。經史融貫。奎藻日新。迨學問已成。猶復時敏修束。與禮部右侍郎汪廷珍。翰林院侍讀學士徐頤。朝夕講論。聖業益精。幼即神武。智勇天錫。辛亥秋。侍高宗行圍獲鹿。喜動天顏。蓋高宗以十二歲時。木蘭從獵。初圍得鹿。年甫十齡也。嘉慶元年丙辰冬十一月乙丑。賜成大婚禮。是為孝穆成皇后。越甲申。仁宗奉高宗幸中所建。上捧觴上壽。鞠脛承歡。兩朝恩眷。日加隆焉。四年己未四月初十日。仁宗遵憲數家法。親書上名。緘葺鑄匣。默體先志。慎簡元良。由是壽星展拜。則命隨行。裕陵數士。則命恭代。隱然以神器攸歸。面稽列聖。寅承對越。胥寓深心。上天性純孝。晨昏問視。養志無違。自丁巳春。當孝淑睿皇后大事。悲深罔極。披踊踰恆。仁宗俯鑒肺腑。每值忌辰及清明中元冬至。命躬親行禮。用遂孝思。上稱慕街哀。屢形章句。數十年如一日焉。自密定儲貳後。仁宗保愛彌至。屏窺測。杜猜疑。用意深遠。見於毓慶宮題詠者。不啻再三。而長夏延涼。則有瀛台讀書之命。仲春肄武。則有南苑習圍之命。以及經筵聽講。紫閣程材。乃武乃文。心傳若揭。至於郊壇之祈報。陵廟之荐享。時復主鬻代行。靈承景福。十三年戊辰正月。孝穆成皇后升遐。特命座單用金黃色。等威區別。垂為令典。是年十二月。復賜成大婚禮。是為孝慎成皇后。舊制舉行編典。皇子扈蹕木蘭。十八年癸酉九月。因陰雨減圍。上先期還京。而逆匪犯關之變作。上不揚聖武。立平大難。偕皇子縣澄。飛章行在奏聞。仁宗大欣慰。上既戡亂禁中。功在社稷。而聖德淵冲。不自滿假。有不矜不伐之概。嘉慶二十五年。仁宗駕幸樂陽。上躡扈行在。籲天虔禱。閱視彌謹。己卯。仁宗疾大漸。召御前大臣啓鑄匣。御書立上為皇太子。戊刻。仁宗崩。上稽顙大痛。仆地良久方起。旋頤大行皇帝。遺詔。奉梓宮回京。上即皇帝位於北京。

○辛巳道光元年春正月。以文孚為吏部尚書。

○二月。雲南永北廳夷匪為亂。總督慶保討平之。雲南永北廳

今為縣。屬騰越道。土司所屬野夷。因該土司目。以地土典買漢民耕種。生計維

停貢
花果

河北
野番
之亂

明亮
卒

戴各懷怨恨。首逆唐貴陳添培等。以驅逐漢民為辭。煽惑夷衆。焚搶劫殺。裹脅至七八千人。復渡江擾及大姚。分股恃險抗拒。時慶保由黔省審案回滇。途次奉詔。調兵往剿。夏四月。帝命成都將軍呢瑪善為欽差大臣。馳赴雲南。幫辦軍務。途次聞慶保已平大姚。遂至永平。會剿公母二寨。擒其首領唐貴陳添培等。全境肅清。

綱 秋九月。詔停福建貢花果。 閩省每歲進荔枝素心蘭二項。詔自此永遠不必進呈。

綱 冬十月。御乾清門聽政。 自是以為常。

綱 壬午二年閏三月。賜戴蘭芬等進士及第出身有差。

綱 夏五月。河北野番為亂。陝甘總督長齡討平之。 春二月。河北

野番聚眾謀亂。詔長齡回陝甘總督任。相機勦辦。三月。長齡檄總兵穆蘭泰馬騰龍等。擊野番於克克烏蘇等處。戰屢捷。復敗之於烏蘭哈達。在今綏遠。及幫隴山中。斃賊二百餘。賊大潰。向雪山逃竄。夏五月。野

番平。

綱 秋七月。予告大學士明亮卒。 明亮少時。尚履親王郡主。王母

妃薨。奉移之東陵。道路積潦。輿夫皆憚行。明亮躬行泥淖。嚮導。昇夫不從令者。以杖撻之。在道數日。隊仗整肅如行軍。王喜歎曰。吾婿將才也。以勦教匪。積功封三等襄勇侯。至是卒。予告諡文襄。

八月。閩浙總督董教增卒。以趙慎軫為閩浙總督。教增宏毅明果。在當時督撫中。最有聲。嘗謂人不可為無益事。不可出無益語。不可用無益錢。又云。刻己為儉。儉于人為刻。人知儉與刻之分。其于涉世也。思過半矣。至是卒。予諡文恪。

十二月。申諭海口各關津。嚴拏夾帶鴉片煙。

癸未三年春正月。帝幸圓明園。廢秋獮禮。每歲幸園。則自帝始。帝既幸圓明園。奉皇太后居綺春園。

以林則徐為江蘇按察使。則徐字少穆。侯官人。年二十七成

進士。選庶吉士。派習國書。授編修。益究心經世學。識者知為公輔器。

至是擢江蘇按察使。決獄平恕。民頌之曰林青天。

甲申四年秋七月。詔毀蘇州五通祠。祠在蘇州府城西楞伽山。

八月。命林則徐籌濬江浙水道。兩江總督孫玉庭疏言。會商

綜辦江浙水利大員。惟江蘇臬司林則徐。器識遠大。處事精詳。曾任

杭嘉湖道及淮海道。浙西地方。均為熟悉。水利亦夙所究心。實堪勝

任云云。故有是命。

乙酉五年夏五月。以琦善為兩江總督。

六月。詔嚴禁糧船水手。設教斂錢。諭軍機大臣等。據御史汪

韶

世敎奏稱。各幫糧船舵手。設有三敎。一曰潘安。一曰老安。一曰新安。所祀之社。名曰羅祖。每敎內各有教主。名曰老官。每幫有老官船一隻。供設羅祖。入其敎者。投拜老官爲師。各船水手。聯名資助。統計三敎。不下四五萬人。沿途繙手。尙不在此數。水手雇直。向例不過一兩二錢。近年挾制旗丁。每名索二三十千不等。及銜尾前進。忽然停泊。老官傳出一紙。名曰溜子。索添價值。旗丁不敢不從。水手滋事。必送老官處治。輕則責罰。重則立斃。沈入河中。沿途招雇繙手。必推曾經械鬥受傷者爲頭目。遇有爭鬥。以紅箸爲號。人卽立聚。新安一敎。尤多匪徒。宜設法嚴辦等語。糧船水手。膽敢設立敎名。斂錢聚衆。不法已極。著漕運總督。及有漕各省督撫。應如何示以懲創。俾運官旗丁。不受挾制。悉心籌議。以聞。

○秋八月。張格爾復爲亂。詔毓參贊大臣永芹職。以伊犁將軍慶祥代之。○自嘉慶二十五年。張格爾叛亂後。詔逮參贊大臣斌靜入京治罪。以宗室永芹代之。永芹性暗懦。不能得回衆心。至是張格爾復集衆爲亂。騷掠近塞。永芹引軍出擊。輒遁去。冬十月。喀什噶爾領隊大臣巴彥巴圖。以兵二百。出塞四百里擊之。無所遇。乃縱殺布魯特游牧婦孺百餘人而還。其會沃列克憤甚。率所部二千人。襲擊清軍于山谷間。巴彥巴圖全軍陷沒。回疆西部聞之皆震動。於是爭起

試行
海運

趙慎
軫卒

西四
城之
失陷

響應。回疆大亂。詔禡永芹職。以長齡爲伊犁將軍。代慶祥鎮守伊犁。卽命慶祥往代永芹。視師喀什噶爾。以禦回兵。

○丙戌六年春三月。初試行海運。○海運之議。嘉慶時卽已試備。至是始實行開運。未幾復罷。

○夏五月。雲貴總督趙慎軫卒。以阮元爲雲貴總督。○慎軫方嚴嫉惡。病中疏劾貪墨吏數十人。閱日屬續。代者發急遞追回。滇人皆痛惜之。至是卒。予諡文恪。詔以阮元代爲雲貴總督。時騰越有野人。時爲邊患。保山夷曰獯獯。以墾田射獵爲生。桑弩毒矢。常好鬥。野人畏之。元至任。以萬金招獯獯三百戶。置騰越邊界。給地屯種。以禦野人。于是南甸隴川土司二十餘寨來降。

○秋八月。張格爾寇喀什噶爾城。伊犁將軍慶祥死之。西四城皆陷。○喀什噶爾。回疆西四城之一也。張格爾旣出入喀什噶爾邊境。知南路官軍薄弱。不足恃。欲乘間席捲西四城。而又恐北路援兵速集。乃遣使浩罕乞援兵。先自集衆五百餘。以道光六年夏。入回城。拜其先和卓木之墓。據墓宮而營。距喀什噶爾城僅八十餘里。慶祥急令協辦大臣舒爾哈善等圍之。張格爾突圍出走。詔授長齡爲揚威將軍。陝甘總督楊遇春。山東巡撫武隆阿爲參贊。督師助剿。軍未集。而張格爾已乞得浩罕國安集延兵三千人。于八月二十日。攻陷喀

慶祥
敗死

長齡
楊遇春

喀什
噶爾
三城

楊芳
復和

什噶爾城。慶祥迎擊於渾河。敗績。自縊死。烏凌阿穆克登先後歿於陣。于是英吉沙爾、葉爾羌、和闐三城同時陷落。羣回悉變。

丁亥七年春三月。將軍長齡、總督楊遇春復喀什噶爾三城。夏五月。提督楊芳復和闐城。張格爾遁。

長齡等既奉命進討。于六年十月。抵阿克蘇。時提督達凌阿已敗敵于托什罕河。

在新疆阿克蘇縣南

張格爾

復遣兵據柯兒坪。阻進兵之路。長齡督將弁分三路進行。悉殲其衆。本年二月。師次大阿拐。敵屯洋阿巴特。乘夜來犯營。擊卻之。越日。由

中路進襲。殲萬餘人。追殺二十餘里。擒三千餘人。張格爾復糾衆十餘萬。抗拒于沙布都爾莊。諸將奮勇抄擊。逼至渾水河。又破之。遂進

軍阿瓦巴特。三路掩殺。俘斬二萬有奇。復追至洋達瑪河。搜殺罄盡。遂于是月。移師渾河北岸。回衆十餘萬。阻河爲陣。互二十里。穴壘轟

礮。鼓角震天。勢張甚。是夜大風揚沙。大霧晦冥。長齡欲待霽而進。遇春不可。曰。此天贊我也。乃遣索倫千騎繞趨下游。牽其勢。而親督礮

隊。驟渡上游。據上風。礮勢與風沙勢相搏。如百十萬兵。摧壓驟至。敵陣亂。比曉。全軍盡渡。風止霧霽。乘勢衝入敵陣。若土崩。遂抵喀什噶

爾。克復其城。英吉沙爾、葉爾羌二城同時盡復。夏五月。提督楊芳破

回衆于昆拉瑞。擒斬其酋玉努斯。復和闐城。時張格爾已自木吉出邊。至達爾瓦斯之藏堪地方潛遁去。

陸以莊免
汪廷珍卒

姚文田卒

張格爾就擒

寸磔

夏五月。陸以莊免。以王引之爲工部尙書。蔣攸銛爲兩江總督。

秋七月。協辦大學士禮部尙書汪廷珍卒。廷珍直上書房久。

帝在潛邸。會從之講學。於其沒也。恩禮甚厚。予諡文端。

冬十月。禮部尙書姚文田卒。文田字秋農。浙江歸安人。既卒。

予諡文信。

戊子八年春正月。張格爾就擒。夏五月。至京師磔殺之。張格

爾自去年敗走後。傳食諸部落。諸部落漸不能供。生計日蹙。時中國

購求張格爾者。爵親王。金十萬。長齡等密遣黑山回出卡。縱反間。言

官兵全撤。喀城空虛。諸回翹首以望和卓。其白山回。從張格爾出卡

者。家室皆令出卡。以離其心。張格爾果復率步騎五百。欲乘官兵除

歲不備入卡。煽衆潛襲喀城。長齡楊芳嚴兵以待。敵由開齊山舊路。

潛入阿木古回城。在烏蘭烏
赫河北。白回奔竄。黑回要拒。敵知有變。卽奔出卡。

揚芳率兵三路。星夜追至喀爾鐵蓋山。擊斬殆盡。張格爾僅餘三十

人。棄騎登山。逃至布魯特。爲布魯特人所欺。執之以獻。副將胡超。都

司段永福等擒之。械送京師。夏五月。帝御午門受俘。初張格爾至京

師。囚以鐵檻。以供衆覽。帝亦欲見之。大臣等恐張格爾於帝前陳吏

治之弊。進以毒藥。使失其口舌之能。故于帝前。口角吹沫。情形甚苦。

所問之事。一不能答。遂判寸磔之。以飼犬。秋八月。詔改定回疆諸城

銅犬

禁用外國銅幣

禁回人兼職

絕浩罕通商

浩罕結回疆作亂

名。以喀什噶爾城名恢武。葉爾羌城名嘉藝。英吉沙爾城名輯遠。和闐城名威靖。阿克蘇城名普安。烏什城名孚化。庫車城名鞏平。喀喇沙爾城名協順。回疆略定。

綱冬十月。禁用外國銅幣。 如光中。景盛。景興。嘉隆等銅幣。皆禁用之。

綱己丑九年春二月。禁回人不得兼職。 帝詔凡回子當阿渾教師者。不得干預政事。其阿渾子弟有當差及充當伯克回人凡大小職官皆稱伯克者。不得再兼阿渾。以示限制。

綱夏四月。賜李振鈞二百二十一人進士及第出身有差。

綱庚寅十年秋八月。回疆復亂。詔絕浩罕通商。命長齡楊遇春等率師討之。 初。張格爾之就擒也。將軍長齡檄浩罕及布哈爾等國。

浩罕。在今俄屬中亞東南。回部之一。布哈爾為俄屬中亞南方之國。令執送張格爾家屬。而浩罕遣使來言。俘虜可返。但回教經典中。無縛送和卓木子孫之例。故張格爾家屬不可獻。帝知其不能致。姑任之。因諭那彥成楊芳嚴守卡倫。絕浩罕互市。於是那彥成奏請驅逐安集延商民出邊。且沒收其財產。斷離其眷屬。又禁止大黃茶葉出口以困之。時浩罕王摩訶末阿利。驚悍善戰。其所屬八城中之安集延。尤以勇名。時有百回兵不如一安集延之諺。至是以中國絕之太甚。大怒。欲以武力復通商之利。聞張格爾

之諺。至是以中國絕之太甚。大怒。欲以武力復通商之利。聞張格爾

蔣收
銛卒

李鴻
寶平
黎亂

詔各
省絕
鴉片
來源

兄摩訶末玉素普。方在布哈爾。乃使人迎至軍中。以是年八月。使其將哈庫庫爾及勒西克爾奉之。率流寓之喀什噶爾人。大舉侵邊。回郡王伊薩克告密于參贊札隆阿。不信。既聞警。始命幫辦大臣塔斯哈。發兵拒戰。至明約洛地方。遇伏陷沒。敵軍遂長驅奪喀什噶爾。而進圍英吉沙爾。葉爾羌諸回城。附近諸回莊。子女玉帛。刼掠幾盡。九月。禿那彥成職。以長齡楊遇春楊芳等爲欽差大臣。先後調兵赴援。進。爲政明而不苛。清而不刻。所至有聲績。至是坐鹽梟事。以兩江總督降補侍郎。召入都。途卒。士論惜之。

○辛卯十一年春三月。廣東黎匪爲亂。兩廣總督李鴻寶討之。夏四月。黎匪平。

○五月。以潘世恩爲吏部尙書。朱士彥爲工部尙書。

○詔各直省督撫。妥籌杜絕鴉片來源。○諭軍機大臣等。鴉片流毒最甚。前已屢降諭旨。通飭各直省督撫。各就地方情形。設立章程。嚴行查禁。惟鴉片多來自外洋。聚于廣東。若不杜絕來源。是不揣本而齊末。見經有人條陳各弊。是否實在情形。著李鴻寶等確加查覈。如何使煙土不能私入。洋面不能私售。各夷於貨船之外。不得另設船隻之處。悉心酌議。務將來源杜絕。勿令流入內地。以除後患。

與浩
和

浩
乞和

訂和
約三
條

冬十月與浩罕締和。復許其通商。浩罕兵之入邊也。會其國與布哈爾失和。將治兵相攻。無暇東逞。及楊遇春楊芳等各路援兵大至。而浩罕兵已解圍去。王素曾故慈善。不好殺。至是知難。獨力抵抗。亦引兵踵之西歸。浩罕慮中國大舉來伐。遣使乞援於俄。俄人不應。浩罕懼。知實力不足以抗中國。遂決意乞和。時朝廷因鑒於前此之失敗。知回人之性。反覆難制。欲籌對付之法。爲一勞永逸之計。命長齡赴喀什噶督師。並籌善後。七月。長齡至軍。得浩罕使臣上書。備述七十餘年通商納貢之舊好。及五年來閉關絕市之苦。請復修改互市條約。當返俘虜。長齡乃奏曰。安邊之策。固以振威爲上。羈縻次之。然如浩罕之地。無城池。皆以列騎衝陣。遇放連環槍。則先已逸。且鐵列克嶺兩山。中有廢澗。僅容單騎。行兩日方能出隘口。於遠涉亦非所宜。不如羈縻之便。帝亦深咎前此絕浩罕爲已甚。遂可其奏。因與訂定和約三條。一兩國互還俘虜。和卓木族在浩罕者。浩罕當爲中國圈禁。一中國仍許浩罕通商。並許其免稅。一中國將前所抄沒浩罕人財產給還。約既定。帝命移喀什噶爾參贊大臣於葉爾羌。以資控制。又分兵駐各城。廣興屯田。以佐軍餉。而浩罕自通商後。連年與布哈爾構兵。其王摩訶未阿利戰死。王族庫達雅爾嗣位。不能用其衆。國內大擾。未幾遂有和卓木之亂。

行票 鹽法 定教 首遇 赦不 赦例 湖南 之亂 起因

趙金 龍倡 亂

○冬十二月。行票鹽法。從兩江總督陶澍請也。

○壬辰十二年春正月。定教首遇赦不赦例。正月丁丑。領定白

陽白蓮入卦紅陽等教首犯。遇赦不赦。從犯亦不準援減例。

○二月。搖人趙金龍作亂。湖南提督海陵阿死之。趙金龍為湖

南永州今零陵人。與常甯搖趙福才。並以巫鬼惑眾。初。湖南之衡永郴

桂四州郡。界連粵東粵西。踞五嶺之脊。苗搖雜處。不與漢族通。而搖

為苗族之一。所居皆山峒。自成村落。性戇驚。漢民每欺侮之。黨連官

役。以肆其虐待。凡遇訴訟。官為裁判。恆左袒漢民。搖人憤怨。積久生

變。適楚粵奸民。結為天地會。屢劫搖寨牛穀。搖無所認。金龍乘機。倡

言復仇。金龍為永州江華縣之錦田鄉人。於十一年冬。聚眾謀叛。使趙福才糾合廣東散

搖三百餘人。合湖南九冲搖。都六七百人。焚掠兩河口。殺天地會徒

二十餘人。縣令林先梁。游擊王俊。率兵役由黃竹寨進掩其巢。格殺

男婦十四人。生擒搖卒五人。餘皆散逸。至十二年春。金龍復聚眾。連

破洪江黃竹等寨。進屯長塘坪。眾至千餘。以紅布裹首為號。游擊王

俊。李方玉等。兩路進攻。頗有斬獲。金龍竄入藍山境之五水搖山。已

有眾三千。欲據九嶷山。在湖南藍山縣西南。為根據地。參將成喜。以兵扼要道。兵

寡不能抵禦。搖人遂抄至寧遠。提督海陵阿聞之。督師進勦。駐軍下

權。遣副將馬韜。領兵前進。至池塘墟。韜中槍陣亡。海陵阿揮眾冒雨

海陵
阿陵
七

盧坤
羅思
舉擊
金龍

趙金
龍死

廣東
連州
八排
叛

深入伏兵四起。乘高下擊。皆陷沒。海陵阿墜馬被戕。新田縣知縣王鼎銘死之。桂陽常寧諸土。搖感起應。衆號數萬。警聞。命湖廣總督盧坤。湖北提督羅思舉。貴州提督余步雲。會師進剿。三月。復命戶部尚書禧恩。盛京將軍瑚松額。馳赴湖南。襄助勦辦。

夏四月。湖廣總督盧坤。提督羅思舉。擊趙金龍破斬之。盧坤

等奉旨。率師至永州。搖已裹脅萬餘人。分爲三路。每路二三千。犄角出沒。詔以搖皆山氓。趨捷負險。恐蔓延兩粵。或盤踞山峒。致稽搜捕。

勅諸將誘至山外平野之地。聚而殲之。提督羅思舉建議。大兵由新田後路潛躡。遏其南竄。與桂陽北路兵夾攻。並扼其西通道州。今爲縣。

零陵桂陽。今汝城縣。小路。于是三路搖爲官兵驅逼出山。皆東竄常甯之

泮泉鎮。思舉以搖偪歸一路。且失其翻山長技。乃密檄北路兵齊赴。又漸移各守隘兵。進偪合圍。連日殲搖六千。趙金龍突圍中槍死。擒

其子弟妻及死黨數十人。奏聞。詔以盧坤羅思舉。蕩平迅速。各予一

等輕車都尉世職。時禧恩瑚松額。方抵衡州。及至軍。奏捷已三日矣。禧恩不悅。詰趙金龍死狀虛實。思舉旋獲其尸及所佩劍印木偶等物以進。乃止。

秋八月。廣東連州八排搖叛。逮總督李鴻賓入京治罪。以盧坤爲兩廣總督。率師討平之。自趙金龍死後。搖黨趙幅金。或作子青。聚衆

趙金敗 竄連 州 寶勦 李鴻 利 猛失

鳩賓 遼京 拾罪

禧恩 賂 出降 報捷 要功

趙幅 金斬 平 搖亂

二千餘。侵入湖南之麻崗地方。聲稱爲趙金龍復仇。湖廣總督盧坤移師往勦。敗之於濠江。又敗之於銀江。幅金等竄入廣東連州。今爲連縣。八入排地方。入排山勢周環。毗連三省。以山峒爲巢穴。周圍小冲七八十處。有黃瓜冲。結合幅金爲亂。抄掠遠近。兩廣總督李鴻賓遣總兵金德彪領兵進勦。搖衆乘夜襲營。都司以下爲火彈擲傷。墜崖死者數十人。鴻賓以硝藥失火焚傷入奏。時禧恩在南。既不得志於湖南。因抗疏中傷李鴻賓。詔逮鴻賓入京。革職下獄。旋發往新疆。以禧恩權署兩廣總督。而搖勢熾甚。未幾詔移盧坤爲兩廣總督。率兵討之。禧恩聞坤將至。急欲以平搖爲首功。而搖峒天險。又猝難攻下。因用按察使楊振麟之策。以洋銀鹽布賂搖出降。搖人貪利踵至。旬日間得搖數百人。會獲黃瓜冲火燒坪各寨附近搖目數人。諸將得草草蕘事。卽以各排冲縛獻首匪。率衆投誠。搖山全境肅清。奏聞。迨盧坤至。悉以善後事宜委之。交印卽行。帝嘉其辦理迅速。詔晉封禧恩輔國公。瑚松額楊振麟均世襲一等輕車都尉。而其受降始末。帝不之知也。其後趙幅金去入排。竄入湖南藍山。提督羅思舉余步雲等追斬之。搖之餘黨始瓦解。冬十月。盧坤復續平廣西賀縣。廣東曲江乳源等縣。並通籌鎮撫楚粵各搖山善後之策。於是搖亂始平云。

臺灣
陳辦
作亂

臺灣
亂平

那彥
寶平
川邊
夷亂

那彥
成卒

禁淫
書

英艦
入廣
東

冬十月。臺灣陳辦作亂。詔閩浙總督程祖洛馳往勦之。臺灣

嘉義縣陳辦黃鳳張丙詹通等三股匪聚眾為亂。分擾臺灣各地。知府呂志恆署嘉義縣知縣邵用之。率兵勦捕。皆被害。帝即命程祖洛

馳往臺灣勦辦。十一月。復命署福州將軍瑚松額為欽差大臣。都統哈朗阿為參贊大臣。馳往會勦。

癸巳十三年春正月。福建提督馬濟勝擒陳辦斬之。臺灣亂平。

詔封馬濟勝二等男世爵。

二月。四川邊夷為亂。總督那彥寶提督桂涵討平之。四川越

雋廳今為縣等處。夷匪滋事。帝命總督那彥寶提督桂涵等進勦。三月。

桂涵卒於軍。五月。峨邊廳今為縣夷酋桑樹格就擒。餘眾皆降。秋七月。

越雋夷平。

前直隸總督那彥成卒。那彥成征勦教匪。積功甚多。旋因回

疆查鈔有弊革職。至是卒。贈尚書銜。釋其子容安回旗。予諡文毅。

夏四月。以潘世恩為體仁閣大學士。

甲午十四年春二月。申禁坊肆售賃淫書小說。初仁宗時業

已嚴禁。至是更申禁之。

秋八月。英艦入廣東。總督盧坤拒却之。我國海上貿易。自康

熙二十三年。始許英人得建商館於廣州。其後英人以粵海關稅重。

英欲擴張東方商權

英人拿皮樓不奉命受命盧坤拒絕英使

拿皮樓李繼入虎門英艦退澳門

王引之卒曹振鏞卒

不如浙海關稅輕。轉而趨於浙之甯波舟山等處。乾隆時高宗加重浙海關稅。於是英人復回廣州。至是英外務大臣巴馬斯統欲擴張其東方之商權。因以拿皮樓為通商主務監督。帶威魯濱孫副之。於本年六月初九日。抵澳門。將詣廣州。時英人商於中國者。僅許在澳門居住。欲入廣東。必先由廣東稅關發給許可證書。而後可行。而拿皮樓不待稅關許可。擅至廣州。兩廣總督盧坤傳命禁止之。拿皮樓不受命。且以平行款式書投於坤。自言為英皇代表。不受命令性質之文書云云。坤怒其不合。嚴令拒絕之。一面請旨封艙。將該國貿易暫行停止。量加懲抑。一面發兵防範海口。嚴守礮臺。以備不虞。秋八月。拿皮樓忽率兵艦二艘。乘潮突入虎門。在廣東省莞縣南。進泊黃埔。在廣東省坤即徵調水陸諸軍。扼要防禦。並派兵圍其商館。交通悉絕。會拿皮樓以炎熱致疾。退回澳門。按拿皮樓為英國貴族。出身海大佐。既退回澳門。險以憂憤卒。坤遂以英人內外消息不通。惶恐悔罪。懇求給牌下澳等詞入奏。初英艦馳入虎門。帝詔盧坤革職留任。戴罪督辦。水師提督李增階革職。至是以英艦既退。詔復其職。

冬十一月。工部尚書王引之卒。以何凌漢代之。

乙未十五年春正月。大學士曹振鏞卒。振鏞學問淵博。公正

勤慎。服官五十餘年。歷事三朝。身躋崇要。未嘗有過。及卒。帝深悼惜。

予諡文正。

二月。以阮元為體仁閣大學士。兼管刑部。以戶部尚書王鼎協辦大學士。

增定防範洋商章程八條

兩廣總督盧坤奏增定防範洋商章程八條。詔從之。

英人覬覦香港之由

自拿皮樓一役後。盧坤深懲前事。增定防範章程八條。一外國護貨兵艦。不得駛入內洋。二責成行商。稽查洋人私運軍械。或攜帶婦女至省。三引水買辦。須由澳門同知給發牌照。四限制夷館雇工。五洋人在內河。應用無篷小船。禁止閑遊。六洋人具稟事件。一律由行商轉達。七行商承保洋船。應兼用認保派保法。八責成水師。嚴查洋船逃稅。詔從其請。遂公布實行。英國自拿皮樓卒後。以魯濱孫繼任為監督。魯氏在職。惟居留澳門。或一至零丁洋。上書英政府。議於珠江口。佔一小島為根據地。不復與粵督相交涉云。

山西超城教匪之亂

三月。山西超城教匪曹順作亂。知縣楊延亮死之。

曹順素習邪教。知縣楊延亮訪聞查拏。順不自安。因糾合韓奇等眾作亂。乘夜燒毀監獄大堂。延亮合家被害。帝命鄂順安馳往查辦。以楊延亮入祀京城昭忠祠。予諡昭節。夏四月。於觀城縣境內。偵獲曹順並其黨八十二人。先後凌遲斬決。傳首梟示。超城縣平。

松筠卒

五月。致仕大學士工部侍郎松筠卒。

松筠以筆帖式起家。累

盧坤 卒

湖南武岡 亂 搖之

陶樹 降級 留任

楊遇 奉 卒

鄂山

官至大學士。中間屢起屢蹶。性坦率。無城府。厭苛禮。之官常不挈眷。屬。卽至亦處之別院。扃其門。每旦入院禮佛。坐堂中。與夫人啜茗。閑話而已。自伊犁將軍。入長吏部。單騎入喇嘛中。抵圓明園。家人出迎於近郊。不知其已至也。至是卒。予諡文清。

○秋八月。兩廣總督盧坤卒。以鄧廷楨字繼錫。江寧人。為兩廣總督。○盧

坤器識凝重。早歲留心經世之學。自官職方。擢監司。任封圻。所蒞皆有名績。治案牘。析及纖微。而堅持定力。讐服外夷。尤人所難能。既卒。予諡肅敏。

○丙申十六年春二月。湖南武岡搖作亂。詔訥爾經額勦平之。○

武岡搖民藍正樽。一名藍玩。一名藍。聚眾滋事。詔巡撫吳榮光會同訥爾經額勦辦。三月。召吳榮光來京。以裕泰為湖南巡撫。夏四月。訥爾經額奏藍正樽就擒伏誅。搖亂肅清。

○冬十月。兩江總督陶樹降。四級留任。○以私刊奏疏故也。

○丁酉十七年春正月。以林則徐為湖廣總督。○三月。予告陝甘總督一等侯楊遇春卒。○遇春結髮從戎。大小

數百戰。皆陷陣。冒矢石。或冠翎皆碎。袍袴皆穿。未嘗受毫髮傷。帝嘗歎為福將。至是卒。予諡忠武。

○夏六月。四川馬邊廳夷人滋事。總督鄂山討平之。○冬十一月。

涼山夷人亦滋事。鄂山與成都將軍凱音布復討平之。

○戊戌十八年春二月。以琦善為文淵閣大學士。仍署直隸總督任。○閏四月。鴻臚寺卿黃爵滋奏請嚴禁鴉片。○先是明清之交。有

一病民病國之厲物。即所謂鴉片是也。相傳明神宗十八年不視朝。即為鴉片所困。其後此風遂行民間。雍正時已布禁吸令。是時東洋貿易權為葡萄牙人所壟斷。輸入額數尚微。迨乾隆時。英吉利東印度商會自本國政府得壟斷中國貿易之特權。而印度孟加拉_{印度東北}地方。又為鴉片產地。於是輸入日增。而民間吸食之害亦日甚。嘉慶

時。屢下嚴旨。禁其輸入。顧秘密買賣愈盛。英商私設屯船於廣州灣一帶。粵省奸商。即以快蟹藏艇。為之包攬走漏。分布各地。所在勾通吏役。結納哨兵。終且與沿海各官衙。私締契約。每輸入鴉片一箱。納賄若干。於是鬻者愈多。吸者愈眾。耗財傷人。日甚一日。自嘉慶至道光。凡二十年之中。輸入額之增加。幾至五倍。而現銀之流出外洋者。歲以數千萬兩計。自道光三年以前。廣州一海口。歲漏銀數百萬兩。三年至十一年。歲漏銀千七八百萬兩。十一年至十四年。歲漏銀二千餘萬兩。十四年至十八年。漸漏至三千餘萬兩。此外福建浙江山東天津各海口。合之又數千萬兩。於是內地銀價遞增。每銀一兩。至易制錢一千六百文有奇。國計民生均受其困。御史朱成烈既疏請

詔諭
禁煙
章程

林則
徐查
辦鴉
片

則徐
痛陳
煙害

林則
徐焚
鴉片

義律
在中
外人
國設
領事
之始
則徐

嚴行禁絕於前。至是鳩臚寺卿黃爵滋復奏請嚴塞漏卮。以培國本。帝因詔令直省將軍督撫各議禁煙章程具奏。

綱冬十月。以湖廣總督林則徐為欽差大臣。馳赴廣東。查辦鴉片事務。**目**則徐福建侯官人。長不滿六尺。而英光四射。初按察江蘇。以決獄公平。有林青天之目。及任湖廣總督。厲行禁煙政令。設局收繳煙具。數月之間。成效大著。夏四月。帝詔各省督撫議具禁煙章程。則徐當即應詔上言。語極剴切。略謂煙不禁絕。則國日貧。民日弱。數十年後。豈惟無可籌之餉。抑且無可用之兵。帝深嘉納。特詔則徐來京。至是則徐抵京。帝即面授方略。命為欽差大臣。馳赴廣東。查辦廣州海口禁煙事務。所有該省水師兼歸節制。以期實行杜絕鴉片貿易。為中國除一大患。

綱己亥十九年夏四月。林則徐焚燬鴉片二萬箱於廣東虎門口外。州十三洋行。發交諭帖。令轉諭各洋商。估報其煙土存儲之數。飭令即時稟覆。而英領事義律。按義律原官甲必丹。道光十六年。始受英政府命為領事。是為外人領商中國。設立領事官之始。先知其事。託言回澳門。久不至粵。各洋商觀望推諉。遷延不覆。趣之急。義律始乘船來省。仍置不理。則徐乃下令英商。限三日內。盡出所蓄鴉片。至期英人不奉命。二月三日。則徐張兵臨之。英人不得已。出一千

限令
盡出
鴉片

二百萬
八百十
三箱

虎門
燒煙

訂例
具結

離英
人出
境

鴉片
戰爭
因之
起

陶樹

三十七箱。則徐度非全數。翌日。命各國商民退去。斷英人糧食。令出鴉片四分之一者給婢僕。出二分之一者與食物。出四分之三者。許貿易如舊。九日。復發兵包圍英國商館。將加驅迫。領事義律。知無可調停。乃勸諭英商。出鴉片全數。以十二日具狀請繳。凡二萬二百八十三箱。每箱百二十斤。計資本金五六百萬元。則徐馳驛奏請送京銷燬。而言官有以廣東距京遼遠。途中易啓偷漏抽換之弊。為言者。詔無庸解送。即交則徐。率文武官吏。公同銷毀。俾沿海共見共聞。有所震警。四月。則徐就虎門海岸。鑿方塘二。縱橫各十五丈。前設涵洞。後通水溝。實鹽其中。引入成滷。以鴉片投入。然後傾石灰沸之。夕啓涵洞。令隨潮出海。凡月餘而畢事。鴉片既焚。英人自領事義律以下。皆怏怏去廣州。赴澳門。則徐為杜絕來源計。重訂罰例。布告各國。凡商船入口者。皆須具結。有夾帶鴉片者。船貨沒收。人即正法。葡萄牙美利堅諸國。皆具結。願互市如舊。獨義律不欲。則徐怒。遂與總督鄧廷楨下令。驅逐英人。退出澳門。不許逗留境內。而英人之僑居香港者。忽起暴動。致村民林維喜受傷身死。則徐怒。命斷絕英船薪蔬食物之供給。凡英人所雇之奴僕掌櫃等。悉令解職。英人皆恐懼退去。而戰爭之端。自此起矣。

夏六月。太子少保前兩江總督陶樹卒。

樹遇事奮發。義形于

詔停
英人
貿易

義律
示威
九龍

英水
手殺
華人
則徐
請旨
絕英

色。而胸懷洞無城府。待人表裏如一。凡所舉拔。皆有名於時。生平嗜風雅。留心文獻。于地形水利。尤究心。嘗登塗山。在安徽懷遠縣東南八里。以望淮。登虞山。在江蘇常熟西北。以望海。登雲臺山。在江蘇灌雲縣東北海中。以覽淮海形勢。隱然以一身為江淮保障。正是卒。予諡文毅。

○冬十月。詔停止英吉利貿易。十一月。以林則徐為兩廣總督。

初。林則徐之勒令英人退出澳門也。義律率其妻子及流寓澳門之英人五十七家。同寄於尖沙嘴。在香港對岸。之貨船中。而發軍艦二艘。武裝

貨船三艘。假索食為名。進迫九龍。開始攻擊。然不過以此為示威計也。及見則徐堅守不動。又恐我水師圍攻尖沙嘴。乃介葡人轉圜。願

削結內之人。即正法語。餘悉如約。則徐慮與各國結語乖異。固執前說。不肯讓步。會有英船水手殺死華人事。則徐諭令交犯抵法。義律

僅拘訊黑夷五人。正犯匿不交出。則徐請旨。絕英人貿易。上諭略言。英吉利自禁

煙後。反覆無常。若仍準通商。殊非事體。至區區關稅。何足計論。歷來撫綏外人。恩澤極厚。英人不知感戴。反肆鴟張。是彼曲我直。中外咸知。自外生成。尚何足惜。着即將英吉利貿易停止。

英國商船。先後至者二三十艘。皆以和議未諧。不得進口。義律復遣使調停。乞仍許回澳。則徐不許。而京官之主張排外者。氣燄

日高。至有奏請封關禁海。盡停各國貿易者。帝欲從之。則徐力奏不

可。且言各國不犯禁之人。無故被禁。勢必協而謀我。其議乃寢。至是

詔以則徐為兩廣總督。使專辦鴉片事務。

卷六 宣宗成皇帝

陳鏜 卒 羅思舉 卒

英兵 犯廣 州不 成

則徐 嚴守 廣州

英艦 陷定 海

知縣

綱冬十二月。兩江總督陳鏜卒。以伊里布為兩江總督。

綱庚子二十年春三月。湖北提督羅思舉卒。思舉嘉慶中以鄉

勇從軍四川。起家至節鎮。威名亞二。楊揚。軍中嘗號為羅必勝。言

晦夜劫營必勝。崖溝間道必勝。冒旗誘敵必勝也。至是卒。予諡壯勇。

綱夏五月。英兵入犯廣州。先是英吉利政府對於中國禁絕鴉

片事。務以和平為主。又其國人之重德義。守正道者。皆以鴉片貿易

為汚辱大不列顛國旗之事。力排擊之。故英政府嘗諭義律。不得輒

以軍艦馳入珠江。召中國政府之猜忌。及絕市諭下。乃始議用兵。道

光二十年二月。向議會求軍費之協贊。反對黨力謀否決。討論三日。

贊成者卒占九票之多。遂於是年五月。艦船十五艘。汽船四艘。運送

船二十五艘。聚集澳門附近。謀先攻廣州。會則徐已大治軍備。自虎

門至橫當兩島。互以鐵鍊木筏。守以鉅礮戰船。又招募新兵五千。練

習攻戰術。購西洋礮二百餘尊。列置兩岸。又備戰船六十。火舟二十。

小舟百餘。號令嚴明。聲勢甚壯。英人不敢進。遂舍廣州。改道北犯。

綱夏六月。英艦北犯陷定海。知縣姚懷祥死之。英兵至粵。月餘

不能得志。遂率艦隊三十一艘北犯。以五艘攻廈門。二十六艘犯定

海。廈門之役。金廈道劉曜春發兵拒戰。英艦復颺去。而定海無戰備。

遂被陷。知縣姚懷祥及典史全福。皆被戕。浙江巡撫烏爾恭額提督

姚燠
死

英艦
至天

英軍
要求
大款

陸建
艦

礮林
則徐

祝彭彪。束手無策。帝即命兩江總督伊里布為欽差大臣。赴浙江視師。又命福建提督余步雲馳赴會辦。是時英人既陷浙江。遂分路內犯。進圍寧波。伊里布至餘姚禦敵。會英艦膠沙而止。鄉勇集攻。有女酋挺身奮鬥。手斬數人。鄉勇辟易。一人揮槍自後撞之。女會傷。眾因擒之。並獲二十餘人。女會其國王第三女也。英將致書餘姚令曰。還王女則還侵地。令請命于提督。不報。

綱秋七月。英艦至天津。要求六條款。八月。以琦善為欽差大臣馳赴廣東。是秋。英海軍艦長伯麥與領事義律以五艦赴天津。至白河口。投書請和。所列條款凡六。一還償貨價。二開放廣州廈門。

福建思福州。福建省治。江蘇上海海。為商埠。三兩國交際。用對等之禮。

四賠償軍費。五不得以英船夾帶雅片。累及居留英商。六盡裁洋商經手華商浮費。直隸總督琦善以聞。時天津道陸建瀛建議。請以廢止雅片貿易為先決條件。苟英人承諾。則許以免稅代第一款。以開放澳門代第二款。以海關監督與之平行代第三款。其餘令仍回廣東與林則徐定議。疏上。帝不能從。詔以琦善為欽差大臣。赴粵督辦。伯麥義律亦率師退回澳門。

綱九月。礮兩廣總督林則徐職。以琦善代之。自定海失守。英兵分道內犯。諸文武大吏懼禍及己。不悅則徐所為。因共造蜚語。中傷則徐。有謂上年廣東繳煙。先許價買。而後負約。以致激變者。帝意頗疑。其時則徐以續獲販煙人犯入奏。得旨。外而斷絕通商。並未斷絕。內而查拿犯法。亦不能淨。無非空言搪塞。不但終無實濟。反生許多波瀾。思之曷勝憤懣。云云。詔

琦善 代則 徐兵 犯廣 州二 琦善 撤海 防

兩礮 臺破 陷關 天培 培等 相向 而泣 琦善 私以 香港 界英

琦善 革職 入京

英兵

革林則徐及鄧廷楨職。留粵聽勘。而以琦善為欽差大臣。馳往代之。

綱辛丑二十一年春正月。英兵犯廣州。陷沙角大角兩礮臺。詔逮琦善入京。以祁埏代之。

目琦善奉命為欽差大臣。既至廣州。悉反林則徐所為。恐和議之不能速成也。於是裁撤水師。解散壯丁。盡廢一切守具。冀博英人歡心。而英人日夜增造小船。招集販煙之蜈蚣艇。蟹艇數百。此外大箭噴筒竹梯攻具。增造不可勝計。水師提督關天培。密請增兵。琦善惟恐其妨礙和議。固拒不許。義律乘其無備。突攻

虎門外沙角大角兩礮臺。沙角大角。東西對峙。若虎牙。為珠江口之鎖鑰。副將陳連升戰死。關

天培及總兵李廷鈺。游擊馬辰等。尚分守鎮遠威遠靖遠各礮臺。在虎門附近。兵各僅數百人。相向而泣。天培遣人至省城。求增兵。闔城文武

皆力求。琦善置不問。惟日夜作書。遣漢奸鮑鵬。持送義律。於償還煙價外。復以香港許之。並歸浙江俘人。以易定海。琦善與立契約。宣宗

不許。琦善奏言粵省情形。稱地利則無要可扼。軍械則無利可恃。兵力不固。民情不堅。若與交鋒。實無把握。不如暫示羈縻。帝以琦善危

言要挾。孤恩誤國。實屬喪盡天良。着即革職。鎖拿來京。所有家產。即

行查鈔入官。以祁埏代為兩廣總督。復命宗室奕山為靖逆將軍。尚書隆文及湖南提督楊芳為參贊大臣。馳赴廣東救援。

綱二月。英兵攻陷虎門礮臺。水師提督關天培死之。**目**初。琦善與

陪虎
門礮

關天
培力
戰死

險要
已失
楊芳
束手

帝拒
絕調
停

奕山
襲英
軍

英人議和。草約甫定。而帝得英人進軍之報。勃然震怒。再下宣戰諭。先後遣奕山、楊芳等調援兵。赴廣東。琦善狼狽甚。不得已。乃盛饗英使。冀遷延時日。徐圖補救。而義律覺事已中變。偵知奕山、楊芳援兵未至。遂於二月五日。與伯麥連艦入犯。進攻虎門。不數日。而橫當虎門各礮臺皆破。提督關天培力戰死之。各要隘大礮三百餘門。並則徐往年所購西洋礮二百餘門。俱為英人所有。而英領印度總督所新遣之陸軍又至。長驅深入。盡扼珠江咽喉。及參贊楊芳。率湖南兵千餘。馳至。珠江險要。已悉入英軍之手。楊芳束手。莫可如何。會各國商船雲集港外。以罷市日久。皆不直英人所為。即英人亦恐久延損害商業。於是美法兩國商人。以行商伍怡和之介紹。遞書調停。言義律無他求。但得與各國一體通商。無不同聲感戴。楊芳據以入奏。而帝以英人方謀占香港。先是英人既與琦善定約。一方則召還屯駐青海之艦隊。一方於香港出示。起造房屋埠頭。視為己有。怒甚。必欲一雪此恥。遂嚴詞拒絕。三月二十六日。奕山及新任總督祁項抵廣州。楊芳以要害已失。敵入堂奧。我軍攻具未齊。所募義勇亦未集。勸奕山固守勿浪戰。從之。

綱閏三月。奕山謀襲敵敗績。四方礮臺陷。廣州被圍。**目**先是奕山至粵。從楊芳言。固守不戰。至是惑於翼長隨員之語。思僥倖一逞。因發水勇七百。乘小舟。載火具。於夜半擊之。僅破其雙桅大船二。杉板

英軍陷四方礮臺廣州府和約四條

廣東平英團起

平英團與英軍死門義律被奕山濺詞會奏

林則徐

小船五縱掠商館並誤傷美利堅人數名翌朝敵軍大集盡焚港內木筏數百具。油薪船三十餘艘。直向省城進攻。城西北之天字礮臺泥城港及城北山頂之四方礮臺。以次陷落。奕山避入巡撫署。使廣州知府余保純往議款。遂定休戰條約四條。一。于煙價外。加償軍費六百萬圓。限五日內交付。一將軍及外省兵。退屯城外六十里地。一以香港割讓問題。俟日後協商。一英軍退出虎門。

夏四月。廣東平英團起。圍攻義律。將軍奕山為解其圍。先是

奕山等蒞粵。以為粵民與洋人交通日久。疑其通敵。舍本省水勇不用。遠募諸福建人為水軍。南海義勇與湖南兵間。坐是日相仇殺。及休戰議定。六百萬之償金。議以四百萬由藩運海關三庫發給。二百萬由廣州行商分任。日夜搜括。惟恐不及。於是粵民大憤。三三元里民萬餘。各樹平英團旗幟。誓與英軍決鬥。會英軍登陸。遊行街市。大肆騷擾。有乘機徑掠者。粵民益憤。與平英團環起攻之。遠近響應。聚眾數萬。義律聞變馳救。陷重圍中。不得出。奕山懼梗和議。遣人往解。義律始出圍。迨償金既足。敵軍乃撤去。奕山等遂濺詞會奏。謂英人止求照前通商。別無所求。且改稱償軍費為清還商欠。煙價香港問題。皆未提及。帝以事已妥洽。詔從其議。而以廣東兵政廢弛。臨事全無實用。追論歷任總督罪。革去林則徐四品卿銜。與鄧廷楨謫戍伊犁。

伊嶺

英軍

陷廈門

英大將

璞查

飛雲

英兵

陷鎮海

英兵

英兵

英兵

英兵

英兵

英兵

英兵

英兵

英兵

而釋琦善。令赴浙江軍營。效力贖罪。

○秋七月。英軍北犯。陷廈門。八月。復陷定海。總兵葛雲飛。王錫朋。死

之。○和議既成。英人以香港割讓之約未定。思藉戰勝之餘威。移

軍北進。以為威嚇。適其大將璞查。及海軍少將巴爾克至。軍威大

振。遂進迫廈門。陷海岸礮臺。用其礮轟擊一晝夜。官署街署盡燬。閩

督顏伯燾。金廈道劉曜春。退保同安。英軍既破廈門。留軍五百五十

人。駐鼓浪嶼。以大隊進攻定海。時定海守兵僅四千人。總兵葛雲飛

字雨田。王錫朋。字權備。直隸寧河人。飛書大營。請濟師。不許。相戒死守。毋望援。相

持數日。英人奪間道。下薄土城。雲飛錫朋。及處州總兵鄭國鴻。字雪

湖南鳳凰。皆力戰死之。方英軍之進逼也。行營有藥桶二。雲飛納火線

書曰軍餉。城陷。英人爭取之。火發。焚數百人。義勇徐保。夜探雲飛屍

得之于崖石下。巍然屹立。兩手猶握刀不釋云。

○英兵陷鎮海寧波。欽差大臣裕謙死之。○時欽差大臣裕謙。以

兵千餘守鎮海。提督余步雲。總兵謝朝恩。以兵二千。分守甬江口。

在今浙江鄞縣。東。兩岸礮臺。步雲有異志。不許士卒開礮。及英軍由山

麓攀援登岸。步雲即率兵西走。英軍據招寶山。在鎮海城東北二里。即余步雲駐守處。俯攻

鎮海。裕謙沈水死。鎮海遂陷。步雲走寧波。英軍至。步雲復棄城走上

虞。今。居民相率樹順民旗。閉門不出。慈谿餘姚。並今。居民逃散一空。

土匪四起。浙西大震。

大震
英兵
陷乍
浦寶
山上

○壬寅二十二年夏四月。英兵陷乍浦。五月。陷寶山。上海。江南提督陳化成死之。

○初鎮海失守。朝廷命大學士奕經為揚威將軍。馳赴浙江。救寧波敗績。浙撫劉韻珂奏請以伊里布來浙主和議。朝廷許之。即命耆英為欽差大臣。署杭州將軍。與伊里布及參贊齊慎同赴浙江。降旨不許進兵。並不許擒斬洋人。有兵勇殺一洋人。即行正法。皆韻珂所奏請也。時英軍方得新任印度總督額倫波羅伯之訓令。欲轉略長江。以扼我南北之通路。遂勒寧波紳士犒軍銀二十萬圓。盡撤寧波及鎮海屯軍。惟留舟四艘。兵千餘。守定海及錢塘江。

奕經
捏奏
復寧
波

江省治南。流至海甯縣入海。奕經方以收復寧波入奏。而英軍已進迫乍浦。乍浦有漢兵六千三百人。滿兵千七百人。望見英艦如山阜。皆氣索。所發礮丸率不達。乍浦遂陷。伊里布急至英艦議款。英人要挾甚侈。不能成議。劉韻珂又奏請放還俘虜。送致乍浦。適英艦北去。又改送鎮海。

劉韻
珂送
俘虜
存處

英艦已北達吳淞。源出紅蘇太湖。至寶山縣入海。寶山城在吳淞口外。洋面寥闊。知縣周恭壽請伏兵口內。毋守口外礮臺。江督牛鑑不從。總兵王志元守小沙背。

牛鑑
之昏
庸

寶山附近。之徐州兵五百。即在浙從余步雲棄招寶山之潰兵也。牛鑑不懲創之。反令守要害。終日騷掠。居民洶洶。周恭壽力請撤換他兵。亦不聽。英軍來攻。提督陳化成。礮沈其二艘。敵以小舟攻小沙

他兵。亦不聽。英軍來攻。提督陳化成。礮沈其二艘。敵以小舟攻小沙

陳化 成戰 牛鑑 走嘉 定礮 陞險 可以 快勝 英兵 陷鎮 紅

英兵 入城 海齡 自殺 英軍 偏紅 東南 大震 遺者 英伊 里布 牛鑑 與英

背。徐州兵果望風西走。化成中礮死。牛鑑走嘉定。今江蘇吳淞遂陷。吳

淞既陷。英人乃進據上海。先是英人之進逼吳淞也。吳淞以東西礮臺為犄角。西礮臺在海口。北距寶山六里。陳化成陞西礮臺以守。時總

督牛鑑在寶山。化成謂曰。以礮陞險。可以決勝。公第坐鎮。毋輕出入也。又語參將周世榮曰。吾與汝福皆不薄。周愕然。化成曰。詰朝戰而勝。則受上賞。不然亦俱不存。非福而何。

明日英船排江進。化成登臺執紅旗揮戰。礮發及千聲。自卯至巳。壞六七艘。英人沮。欲退。牛鑑聞師利趨出。及三里。英人從檣上視其檣。駕礮狙擊之。鑑遁。師遂潰。英人併力急攻。世榮請奔。化成拔劍叱曰。庸奴誤識汝。世榮逸。英人登岸。礮

響雨下。化成顧復起。猶手燃巨礮。創重噴血死。英人遂進據上海。

六月。英兵陷鎮江。進逼江寧。英兵既陷寶山上海。遂由吳淞

口。緣海入江。過福山江陰圖山關諸要隘。以六月八日。抵鎮江。於是

參贊齊慎。提督劉元孝。督兵赴援。而駐防副都統海齡。嚴拒不納。使

戰於城外。齊慎等以兵力不支。退守距鎮江四十五里新豐。外援既絕。英軍乃

距埋攻城。時城中惟駐防蒙古兵千餘人。而副都統海齡。率以死守。

嚴禁居民遷徙。日夜搜捕漢奸。虐殺無算。合城鼎沸。十三日。英將臥

烏古。分全軍七千為三隊。三面圍攻。以火箭射入城中。延燒近城房

居。遂乘架雲梯入城。海齡自焚死。是時英船入十餘艘。礮聲震江岸。

自瓜洲。在今江蘇江都縣南。至儀徵。今江蘇儀徵縣。之鹽艘估舶。焚燒一空。火光百餘里。

揚州鹽商。賂以銀五十萬兩。不及於禍。英軍直逼江寧。東南大震。

秋七月。以耆英。伊里布。牛鑑為全權大臣。赴英艦議和。許五口通

商。訂南京條約。英軍既攻陷鎮江。直逼江寧。運大礮於鍾山之巔。為碎城之計。朝廷大懼。乃決計與英議和。令耆英伊里布。示之以

意而英使璞鼎查以耆英等未得全權之委任。拒不與議。乃以耆英伊里布牛鑑為全權大臣。得便宜行事。親赴英艦。與璞鼎查定休戰之約。時二十二年七月十四日也。自是往返協議。至二十四日和約始成。許開廣州。廈門。福州。寧波。上海。五口通商。訂約十三條。是為南京條約。既簽字。英艦發祝嘏二十一聲。懸兩國國旗以賀。戰局於是告終。其條約列下。一。嗣後兩國永存平和。所屬人民。各住他國者。必受該國保佑。二。推英人帶家眷寄居沿海之廣州。福州。廈門。寧波。上海等五處港口。貿易通商。及設領事官。三。將香港一島。給予英國。常遠主掌。任便立法治理。四。以銀六百萬圓。償補鴉片原價。五。酌定銀三百萬圓。作為兩欠之數。由中國官為償還。六。償補水陸軍費。凡一千二百萬元。七。以上酌定銀數。共二千一百萬圓。先交六百萬圓。限四年內分期交清。八。凡係英國人在中國管轄各地方被禁者。准即釋放。九。凡中國與英人有來往者。或跟隨及伺候英國官員者。均免罪。十。廣州等五處。應納進出口貨稅餉費。均宜秉公議定期例。由郵頒發曉示。以便英商按例交納。英國貨物。自在某港按例納稅後。即准由中國商人。備運天下各路。所經過稅關。不得加重稅例。十一。兩國屬員往來用平行照會。十二。六百萬圓交清後。英國水陸軍士。退出江寧。京口等處紅面。准舟山及鼓浪嶼。仍歸英兵。暫為駐守。途全數交清。而各海口均已開關後。即行退出。十三。以上各條議和要約。兩國大臣。蓋用關防印信。各執一冊為據。

【附記】中英條約。既經公布後。法美亦援例締約。獨是中國全權及內外大僚。對於戰爭原因之鴉片禁令。均未隻字爭及。於是臣民吸用之習。蔓延益甚。英商稱片之輸入。依然盛行。及文宗時。檢公然弛禁。以弁藥之名。徵收關稅。由是吸食鴉片之弊風。不啻為法律所默許矣。

九月。逮牛鑑入京治罪。以耆英為兩江總督。冬十二月。浙江提督余步雲伏誅。牛鑑不能扼守長江。致英艦進逼江寧。詔逮入京治罪。冬十一月。部議定為斬監候。十二月。浙江提督余步雲伏誅。琦善奕山奕經文蔚等。俱斥革有差。

癸卯二十三年春三月。以琦善為熱河都統。文蔚為古城領隊大

善奕山奕經文蔚等。俱斥革有差。

陳慶
鑄諫
起用
琦善

詔許
雲南
開礦

中美
訂約
之始

中法

臣奕經爲葉爾羌幫辦大臣。尋復罷之。琦善等起用後。御史陳慶鏞奏稱。琦善等三人起用。爲刑賞失措。無以服民。帝嘉其亢直敢言。收回成命。琦善奕經文蔚。均著革職。卽令閉門思過。以昭賞罰之平。冬十月。復詔賞奕經二等侍衛。爲葉爾羌參贊大臣。奕山二等侍衛。爲和闐辦事大臣。琦善二等侍衛。爲駐藏大臣。明年二月。釋牛鑑於獄。發往河南。交鄂順安差委。

甲辰二十四年春三月。臺灣洪協作亂。旋討平之。

夏四月。詔許雲南設廠開礦。國初鑒於明季礦廠之害。又惑於風水之說。嚴禁各處開礦。惟雲南廣西居民。私自開採者多。未能禁絕。至是帝諭軍機大臣。開礦一事。前朝屢行。雲南一省。除見在開採外。尙多可採之處。著寶興。桂良。賀長齡。周之琦。體察地方情形。相度山場。民間情願開採者。准照見開各廠。一律辦理。惟不可假手胥吏。致有侵蝕滋擾諸弊。

五月。與美人訂立通商條約。自南京條約公布後。歐美諸國競相效尤。美利堅公使先至。援例要求定通商條約。帝命耆英爲全權大臣。與美人訂條約三十四款於澳門之望廈。名曰望廈條約。是爲中美訂約之始。

秋九月。與法人訂立通商條約。英美既與中國訂立通商條

訂始

約。至是法蘭西人亦援例要求。訂立商約三十五條於黃埔。是為中法訂約之始。

許比

乙巳二十五年夏六月。許比利時人通商。

利時

冬十一月。陝甘總督惠吉卒。起林則徐署陝甘總督。雅片戰

通商

爭後。則徐免戍。至是起用為陝甘總督。既蒞任。會野番肆劫。先命鎮

惠吉

將防護馬廠。時承平久。營政弛。則徐出按邊。命演巨礮。舉營無知者。

卒

一老卒能之。立授以官。士氣爭奮。尋勦番族。漢奸殆盡。

起用

丙午二十六年春三月。陝西巡撫鄧廷楨卒。以林則徐為陝西巡

林則

撫。布彥泰為陝甘總督。

徐則

秋八月。緬寧回賊作亂。雲貴總督李星沅討平之。時緬寧回

鄧廷

賊作亂。亟調官兵分道進剿。腹背擊之。渠魁馬國海亡走。潛結雲州

緬寧

回賊。今為。回賊馬登霄海連升等。劫囚亂邊。李星沅定謀。檄諸將迅擊。而

回賊

縱諸回被脅者。不三月。事大定。

之亂

夏五月。前湖南巡撫楊芳卒。芳初與楊遇春齊名。天下稱為

楊芳

一楊。平定回亂。勳勞卓著。及海疆事起。威名稍挫。蓋水陸各異用也。

卒

至是卒。予諡勤勇。

之亂

冬十二月。陝西回民作亂。渭南知縣余炳燾討平之。陝西蒲

城大荔臨潼涇南各境。素多刀匪。劫掠鄉集。州縣悉隱。諱粉飾。勢益

林則
徐督
雲黃

專民
逐英
人

七和
卓木
之亂

熾。渭南逆回馬得全。與弟得鳳。爲刀匪魁。筮期謀不法。知縣余炳燾偵知。猝往擒治。得全死。拒。余炳燾裹氈冒敵以進。得全敗死。擒得鳳。正法。餘黨解散。消亂於未萌。巡撫林則徐奏聞。詔升余炳燾爲知府。督。丁未二十七年春三月。以林則徐爲雲貴總督。李星沅爲兩江總督。時滇中漢回構釁。垂數十年。焚殺無虛日。林則徐至。諭之曰。止分良莠。不分漢回。適回民丁燦廷赴京。疊控漢民沈正達。有司提犯人解。誦保山民糾衆。奪犯人燬官署。殺回戶。並抗拒鎮道兵。則徐提兵出剿。途次聞趙州客回。勾土匪謀亂。進破其柵。殺賊數百。保山民股粟。還犯人迎師。則徐召漢回父老。諭以恩信。復乘勢搜獲永昌順寧歷年拒捕戕官之諸匪。誅之。滇人感之。繪像以祀。

夏四月。廣東民驅逐在廣英人。雅片戰後。廣東人民恨英人甚。每以小故起爭鬪。至是廣州民聯合抗拒。悉逐在廣英人。香港英將聞之。帶領兵艦。突入省河。嗣經委員馳往佛山。鎮名。在廣東南海縣西。將當日在場鬪鬧之匪徒關亞言等。拿獲懲辦。英船始退去。

綱秋八月。七和卓木入寇喀什噶爾城。詔授布彥泰爲定西將軍。奕山爲參贊大臣。馳往勤援。冬十一月。討平之。自道光十一年。浩罕與中國和好通商後。無所畏懼。連年與布哈爾構兵。其王摩訶未阿利戰死。王族庫達雅爾嗣位。不能用其衆。國內悍徒。復喊張格爾。

子弟起復仇之師。於是和卓木族加他漢等七人。募集徒衆。連合布魯特族。舉兵入寇。進攻南路喀什噶爾及葉爾羌等城。然回教徒因前數次。兵連禍結。損失頗鉅。無應之者。及十一月。伊犁兵至。其衆不戰而遁。是爲七和卓木之亂。是月。奕山奏喀葉二城圍解。回亂平。回部自嘉慶末張格爾發難以來。至是凡三蒙兵禍云。

撫 冬十二月。召耆英入京。以徐廣縉爲兩廣總督。葉名琛爲廣東巡撫。

乾隆苗亂

平 戊申二十八年春正月。湖南乾州苗亂平。先是二十七年十一月。湖南乾州廳今湖南乾縣苗人滋事。詔總督裕泰率兵勦辦。至是苗人被勦。悔罪自首。詔裕泰分別懲辦。仍搜獲餘匪。

不許俄商在海上貿易

不許 秋八月。俄羅斯商船請在上海貿易。不許。**日**時俄羅斯商船由海道至上海。請在上海貿易。兩江總督李星沅不許。飭令回帆。事聞。帝甚嘉悅。諭軍機大臣。查俄羅斯向在北路陸地通商。不比西洋各國。航海貿易。上海非該國應到之地。所請自難准行。以後該國商船如再來曉債。該督等惟當以理峻卻。勿令時存覬覦。致啓效尤之漸。

總督 冬十一月。以耆英爲文淵閣大學士。琦善協辦大學士。仍留四川總督任。

李星沅有病免

免 己酉二十九年夏四月。李星沅有病免。以陸建瀛爲兩江總督。

徐廣
編與
英更
訂廣
東商

粵民
拒英
入城

廣州
民衆
拒英
動運

英人
蒞盟
簽約
阮元
卒

徐廣縉與英人更訂廣東通商專約。嚴禁英人入城。詔封廣縉一等子爵。葉名琛一等男爵。

雅片之戰終。政府許英人五口通商。得派領事於五處。專理商賈事宜。於是福州廈門寧波上海等處。以

次建設領事館。惟廣州紳民平英團與英人在三元里決戰後。先是

工人。與英水兵在三元里有確言。徐起決戰。工人負傷甚衆。平英團大憤。徐縱火焚英商館。後賠償損失了案。是為三元里之決戰。積嫌已深。合詞

請於大府。毋許英人入城。時耆英為兩廣總督。不能禁遏。而英人又

屢請履行條約。耆英既不敢納。又不敢拒。因密告英人。謂粵民驚悍。

請徐圖之。期以二年後踐約。已而耆英被召入京。徐廣縉代為總督。

英人遂以兵輪闖入粵河。欲申前約。廣縉密召諸鄉團練。先後至者

逾十萬人。自乘扁舟赴英船。告以衆怒不可犯。耆老十餘輩隨入領

事館。陳說百端。英會方謀留廣縉為質。兩岸練勇呼聲震天。英會懼。

請仍修舊好。不復言入城事。於是粵人益自得。謂洋人固易制也。好

事者因宣言於外。欲遂乘勝阻敗通商事。香港總督文翰。貽書廣縉。

願重定通商專約。粵人請以嚴禁入城之語。載入約中。文翰懼礙通

商大局。遂蒞盟簽約。廣縉及巡撫葉名琛會疏入告。帝嘉悅之。因封

廣縉一等子爵。並封名琛一等男爵。

冬十一月。予告大學士阮元卒。元以十八年乞休歸里。後築別墅於南湖莊。曰南萬柳堂。蓋以別於馮文毅之都城別業也。以經

湖南李沅寶遊

帝崩

皇太子即位

廣西洪秀全反

術文章。主持風會者五十年。至是卒。年八十有六。予諡文達。

十二月。湖南李沅寶滋事。總督裕泰討平之。先是十一月。湖南新寧匪徒李沅發滋事。官兵往剿。焚殺之。沅發弟沅寶居五排。聞其兄為官兵焚殺。自往新寧復仇。湖廣總督裕泰。即由湖北派遣得力將弁。會同捕剿。至明年五月。沅寶就擒伏誅。湖南地方。一律肅清。

庚戌三十年春正月。帝崩。皇太子奕訢即位。詔以明年為咸豐元年。

正月丙午。帝不豫。丁未。大漸。召宗人府宗令載銓。御前大臣載垣。端華。僧格林沁。軍機大臣穆彰阿。賽尚阿。何汝霖。陳孚恩。季芝昌。內務府大臣文慶。公啓鑄。匣。宣示御書。皇四子奕訢。立為皇太子。是日午刻。帝崩于圓明園。苦次。在位三十年。壽六十有九。諡曰成皇帝。廟號宣宗。己未。皇太子即皇帝位。以明年為咸豐元年。

【附記】嘉慶一朝。吏治之壞。已臻極點。道光改元後。宣宗欲銳意改革。中外大臣。如

變通。學術則崇尚考據。不能講求實用。雖其間未嘗無陶樹之議。改海運。以節省費為鑿

吳嚙口之需。請改淮鹽以票運法。革前總商之弊。又如阮元著天象賦。探西人進步之源。

撰嶺南傳。參歐儒代數之術。然終不為國人所信。且是時歐美物質文明。日見進步。風

潮東漸。勢力增長。乃帝不務其大。益嚴種族之見。如八年以戴均元相度寶華峻陵工失宜。

始擬斬罪。旋逐回籍。王孫多人。均被褫革。十八年更嚴論八旗秀女。不許衣袖寬大。寬

如漢人裝飾。違者家長治罪。都統嚴懲云云。至如晚年竄任穆彰阿。怙勢攬權。致釀大

辱。士王賄。憤激自盡。尤可悼歎矣。

夏六月。廣西洪秀全舉兵反。自世祖入主中國以來。種族之

見甚深。國人多秘密結社。託名傳教。號召徒眾。潛蓄勢力。以圖反抗。

創上帝教

秀全傳教募徒

教徒一律平等 天父天兄 造真言寶

如白蓮紅陽等教。為數無慮十餘。而白蓮教會為尤盛。乾嘉之際。一再發難。風動五省。竭海內之兵力。踰十年而後定。而其支流餘裔。蔓延各地者。又有紅陽青蓮八卦天地等目。其源流分合。雖不可深知。要其構成之原質。不出釋道二宗。及嘉道以還。西人東漸者日衆。基督教之傳播。一時雖受法律上之裁抑。顧其教義。已漸入內地。廣東最先受其影響。洪秀全者。廣東花縣農家子也。幼喪父母。授徒鄉里。屢應省試不第。遂借賣卜。游食江湖。先是廣東人。朱九濤唱上帝教。秀全及同縣馮雲山。師事之。九濤死。秀全受衆推為教主。一說九濤襲白蓮教故智。創立異說。謬言鑄鐵香爐成。可駕以航海。以此誑衆斂錢。九濤卒。秀全以九濤之說。不足大合衆心。而煽行己意。乃更與馮雲山。採取基督教。自樹一幟。謂之上帝教。名其教會曰三聯會。秀全自為之長。以道光十六年。與雲山赴廣西傳教。桂平人楊秀清。韋昌輝。武宣人蕭朝貴。貴縣人石達開。秦日綱。爭依附之。於是雲山等六人分詣各邑。輾轉招集。而秀全主桂平富人會玉珩家。受其資給。秀全賞病及愈。傳言死七日復蘇。能知未來事。謂世將有大災。惟入教拜上帝者可免。凡入教者。一律平等。男曰兄弟。女曰姊妹。無有尊卑等差。人納香錢銀五兩。獨拜上帝。不得拜他神。遠近附從者。寢衆。皆稱秀全為洪先生。秀全既附會西教。傾動衆聽。遂稱耶火華曰天父。基督曰天兄。又令雲山及其黨盧拔賢等。造真言寶誥諸書。以實其說。未及數年。信徒達二千人以上。勢力漸強。團體亦漸固。加以兩廣連

三點會集
田金

金田起事

祖鄭
職

洪秀全
破樂

林則徐
巡撫
西擊
全供

林則徐
徐金
卒潮

年饑荒。流亡相屬。地方文武。苟求一日之恬嬉。毫無補救。於是羣盜大起。所在剽掠。而廣西尤甚。桂撫鄭祖琛。老而昏。不能任事。是年六月。三點會中諸渠魁。皆聚於金田村。因召集各徒黨。乘機起事。時秀全居平南縣花洲人胡以晃家。跡甚秘。秀清等既謀定。乃率眾迎之。至金田村。旋移屯武宣縣東鄉。募集同志。一時驍桀之徒。多不期來赴。遂部勒兵馬器械。返屯金田。揭竿起事。

○秋九月。褫廣西巡撫鄭祖琛職。以林則徐為欽差大臣。兼署廣西巡撫。馳擊洪秀全。

○洪秀全起兵金田村。得眾數千。懼廣東兵強。嗾大股賊梁亞四。遙為聲援。而自率徒眾。襲破平樂府。秀清亦率萬餘人攻鬱林之北流縣。不能克。轉奪永安數城。殺官弁十餘人。巡撫鄭祖琛。以帝新立。諱言兵事。不以上聞。州縣亦仰承風旨。相率彌縫。遂致釀成巨變。秀全等既得平樂府。其勢益張。提督向榮。字欣然。四川大寧人。

馳告祖琛。祖琛不得已。乃入奏。帝以其不能先事預防。詔褫其職。起林則徐為欽差大臣。兼署廣西巡撫。馳赴督剿。

○冬十一月。欽差大臣林則徐與疾擊洪秀全。途卒潮州。

○則徐起用後。歷任陝甘及雲貴總督。政聲卓著。未幾。以病罷歸。及廣西事起。復詔起。則徐為欽差大臣。馳往督剿。則徐故嘗督粵。威惠著聞。中外想望丰采。既奉詔。力疾出山。秀全士卒。聞則徐至。散亡大半。有謀

遁走入海者。而則徐臥輿兼程。日行百餘里。從者勸節勞。暫息。則徐曰。二百里。冰天雪窖。執戟荷戈。未嘗言苦。此時反憚勞乎。仍星馳不止。行次潮州之普寧縣。疾甚。卒於廣寧行館。年六十有六。噩耗至京。帝大震悼。賜諡文忠。隨命兩江總督李星沅爲欽差大臣。馳代則徐。以周天爵爲廣西巡撫。自則徐死。而洪楊之變。遂不可遏抑矣。

【附記】則徐長不滿六尺。而英光四射。聲如洪鐘。時方以英吉利爲患。則徐曰。此易與辦。勞務。勤學。愈爲大。而皆廢志以終。天下共惜之。則徐孝友。自奉甚儉。而資戚族。數千金。尤愛士。所至選拔收用。性警敏。擱伏如神。馭左右最嚴。每異夜。齎行微察。下無敢爲奸。雖待人怒而誠。好道人之善。善飲喜。服官後皆却不御。子汝舟。編修。官河庫道。

原书空白页

清鑑綱目卷七

文宗顯皇帝 名奕訖。宣宗第四子。母孝全成皇后。以道光三十年即位。建號咸豐。在位十一年。崩於熱河行宮。壽三十有一歲。

東華錄云。文宗以道光十一年六月初九日。誕於御園之懋謙齋。(後更為基福堂。)有聖德。神智內充。發音鏗洪。舉步嶷重。自六歲就傅。學問日新。經史淹通。雲縠頰蔚。翁復昕夕講求履信。書屋詩文。積有卷帙。陳經偶暇。練藝習勞。嘗製槍法二十有八勢。刀法十有八勢。時與恭親王奕訖。敦勵講肄。宣宗成皇帝。慈顏愉悅。愛賜嘉名。惟孝惟友。乃武乃文。愛哉弗可及已。道光二十年正月。當孝全成皇后大事。上悲深悶極。辮鬚哀傷。宣宗成皇帝。俯鑿肫誠。每致祭必命行禮。用展孝思。道光二十六年。六月十六日。宣宗遵密建家法。親書上名。城置從函。豫立儲貳。二十八年二月。賜成大婚禮。是為孝德顯皇后。道光三十年。宣宗居圓明園頤德堂。孝和睿皇后甚次。即刻疾大懼。上哭詣慎德堂。少頃。宣宗升殿。上稽顙哀痛。呼號辮鬚無算。扈從近臣。遽奉珠筆諭旨。請上即正尊位。上恭視小殮畢。奉大行皇帝靈駕進城。戊刻。奉安乾清宮西次間。上翦髮成服。亥刻。敬視大殮畢。奉安梓宮於乾清宮正中。行殮奠禮。己未。上即皇帝位於太和殿。分遣官祇告天地大廟社稷。是日登極。禮成。頒詔天下。

咸豐

綱辛亥咸豐元年春正月。詔天下廣求賢才。**目**給事中呂賢基。應詔陳言。一懋聖學。一正人心。一育人才。一恤民德。

綱三月。以大學士賽尚阿為欽差大臣。馳赴廣西接辦軍務。**目**先是道光三十年冬。林則徐卒。朝命李星沅為欽差大臣。馳赴廣西。以

賽尚阿接辦廣西軍務

周天爵為廣西巡撫。天爵原任漕運總督。有果敢用事之稱。而李星沅老成持重。計慮務出萬全。初至廣西。與天爵頗開誠相處。會洪秀全自金田取貴縣。提督張必祿戰死。向榮與戰亦不利。由貴縣進據大黃江。一稱大凜水。在桂平東北。建太平王號。分兵進攻桂平武宣平南等縣。前鋒

及象州。今廣西象縣。聲勢大振。星沅調兵籌進止。及駐軍地點。而天爵持議

多異同。由是意見齟齬。秀全勢益盛。星沅乃奏請專派將軍總統。督

辦防務。帝因命大學士賽尚阿為欽差大臣。馳往湖南。會辦防堵事

宜。未幾星沅病卒。遂命賽尚阿馳赴廣西。接辦軍務。又以天爵年老

命回京。以鄒鳴鶴字鍾泉。無錫人。為廣西巡撫。初賽尚阿既至湖南。聞秀水

知縣江忠源。頗知兵。忠源。字岷樵。湖南新寧人。召致軍前。時忠源以天下將亂。於

其鄉倡行團練。以兵法部勒鄉人子弟。湖南團練自此始。及賽尚阿

召。遂募故所用鄉勇五百人。使弟忠濬帥以來。號楚勇。楚勇始至。敵

衣槁項。諸軍皆匿笑。其時敵氛甚惡。官兵數萬。莫敢攖其鋒。忠源率

楚勇進擊。大破之。斬數百人。諸軍由是始服其膽。

綱夏四月。帝御乾清門聽政。**目**自是以為常。

綱秋閏八月。洪秀全破永安。建號太平天國。自稱天王。大封諸同黨。

目秀全初起。本烏合之眾。當時諸軍將。苟能協力進攻。未嘗不可

殄滅。會將帥屢易。文武不和。秀全等乘間鼓動。聲勢日壯。及賽尚阿

至桂平。督諸軍前進。直迫象州。雖連得捷報。而秀全勢不稍減。進永

安。今廣西蒙山縣。水陸並進。清將與戰多失利。永安遂失。秀全據永安。因建

國號為太平天國。自稱天王。大封同黨。以楊秀清桂平人。為東王。蕭朝

貴武寧人。為西王。馮雲山潯州人。為南王。韋昌輝桂平人。為北王。石達開

建號
太平
天國
自稱
天王

洪秀
全破
永安

江忠
源倡
團練
湖南
自此
始勇

大封
同黨

供秀
全棄
永安

向榮
烏蘭
泰不
合

秀全
東竄
烏蘭
泰擒
全
烏蘭
泰死
太平
軍下
全州
軍入
太平
湖南

貴縣人。為翼王。洪大全衡州人。為天德王。秦日昌一作日綱。貴縣人。羅亞旺。范連德。胡以冕等。任丞相軍師等職有差。

○壬子二年夏四月。洪秀全棄永安。破全州。今廣西全縣。乘勝入湖南。

秀全之稱天王於永安也。事在元年閏八月。時廣西羣盜二十餘股。以次為官軍所殄滅。惟秀全一軍獨存。顧已勇猛不可制。是年十一

月。寶尚阿督向榮烏蘭泰諸軍。分兩路合圍永安。軍凡數十營。向榮

統北路。烏蘭泰統南路。兩人以戰略不同。互有違言。江忠源率鄉勇

從烏蘭泰軍。頗調停其間。不能得。因引疾去。圍永安四閱月不能下。

參將李廷楷戰沒。寶尚阿憤極。二月督諸軍四面進攻。並擊其東西

礮臺。秀全知不可守。遂率眾突圍東奔。烏蘭泰擒天德王洪大全。送

京師。磔於市。大。全。少。穎。悟。年。十。三。即。能。默。誦。十。三。經。尤。工。詩。詞。屢。試。不。售。廣。而。舉。兵。及。就。擒。自。題。小。詞。曰。一。事。無。成。入。斬。老。壯。懷。要。問。秋。風。六。韜。三。略。灑。村。騰。紅。其。蘊。藉。如。此。淚。秀全東走。至大塘墟。距桂林六十里。將進攻桂林。烏蘭泰

誓師追敵。以刀刺臂血滴酒。呼將士共飲曰。不殺賊。不生還也。追至

將軍橋。中礮彈死。後論武壯。秀全攻桂林。圍三十餘日不能下。向榮與巡

撫鄒鳴鶴等。擊卻之。始解圍去。出興安。轉攻全州。時全州守兵僅五

百人。而諸軍之援全者。皆壁數十里外不敢救。秀全軍以地雷轟破

城壁。取之。乘勝入湖南境。會湘水盛漲。劫舟順流下。計三四日可抵

長沙。清將江忠源。扼守蓑衣渡。湘水下。懼其浮湘而下。邀擊之。鏖戰兩

晝夜焚其舟幾盡。又礮斃南王馮雲山。秀全勢大挫。於是棄其輜重。舍舟登陸。進逼道州。

綱五月。洪秀全下道州。今湖南道縣。秋七月。下桂陽州。今湖南桂陽縣。柳州。今湖南柳縣。進

攻長沙。今湖南長沙縣。**目**秀全軍既舍舟登陸。進逼道州。提督余萬清棄

城遁。遂分下江華。永明各縣。秋七月。進攻桂陽州。知州李啓詔登陴

發礮。殲秀全一將。秀全怒。穿地道。以地雷裂城。號龍口法。城破。啓詔

不屈死。乘勢進攻柳州。命西王蕭朝貴。率死士千餘人。繞山道東北

行。薄長沙。逼南門而陣。時長沙守吏。方以敵軍當從。未陽。今陽縣。正道來。

日夜議築土城拒戰。及朝貴驟至。皆大驚。巡撫駱秉章。統兵勇八千。

將弁數百。不敢言節度。滇督羅繞典。留辦防堵。惟與諸生舉貢議戰

守。提督鮑起豹。至昇城隍神像。置南城樓。與敵對坐。欲藉以安衆心。

而大學士賽尙阿駐永州。今零陵縣。湖廣總督程喬采駐衡州。今衡陽縣。皆遠

巡。不赴援。向榮故與賽尙阿意見不合。稱疾居桂林。詔奪賽尙阿程

喬采職。以徐廣縉代之。而促向榮赴援。榮聞賽尙阿罷。乃疾行抵長

沙。與敵軍開戰。蕭朝貴中礮死。敵軍稍退。時秀全在柳州。聞朝貴死。

卽與秀清等。悉衆而北。圍攻長沙。益募礦夫。穴城垣。置地雷。崩復完

者屢矣。會援軍大集。數近五萬。秀全以圍攻日久。地道屢無功。懼衆

總起 約昇 城隍 置城 樓 向榮 礮擊 蕭朝 費死 太平 軍圍 長沙 不克 獨岳

江忠 源礮 雲山 太平 軍下 道州 桂陽 李啓 詔不 屈死 秀全 攻柳 州運 長沙

州破武
鎮漢三

常大
淳戰
死

詔起
會國
藩治
國練

湘軍
創立
之始

羅澤
南練
湘勇

中舊藏吳三桂所遺軍械礮位。復獲大舟五千餘。蔽江而東。所過城鎮。望風皆靡。遂破漢陽。轉向漢口。時值冬季。江水涸。中漲。巨洲。秀全軍乃連舟為梁。環以鐵索。自漢陽直達武昌。環城而攻。設壘無算。巡撫常大淳督兵拒戰。向榮自湖南赴援。軍東門外。累戰累捷。而以敵壘中隔。不能合城兵。又為風雨所苦。軍士疲甚。十一月。城遂破。巡撫常大淳衡陽人。後論文節。及布政按察諸司員皆死之。武昌既失。詔逮徐廣縉治罪。程喬采革職遣戍。以向榮為欽差大臣。張亮基署湖廣總督。潘鐸署湖南巡撫。駱秉章署湖北巡撫。督師會攻。

綱冬十二月。詔起侍郎會國藩治團練於長沙。 **目**國藩湖南湘鄉人。以翰林院庶吉士授禮部右侍郎。尋兼署兵部左侍郎。本年八月。

母江太夫人卒。丁憂回籍。是時武昌失守。詔起國藩。以侍郎在籍治團練。國藩初奉詔。欲具疏請終制。適庶吉士郭嵩燾至。曰。君本有澄清天下之志。今不乘時而出。拘守古禮。何益於君父。且墨經從戎。古之制也。其弟國荃亦為言。國藩於是投袂起。募農夫。治兵於長沙。逐日操練。創為湘勇營。是為湘軍創立之始。先是江忠源以所部鄉勇衛長沙。頗稱驍勁。號曰楚勇。湘鄉羅澤南王鑫繼之。均以諸生辦團練有名。巡撫張亮基。令各募一營助戰守。號曰湘勇。及武昌破。亮基移督鄂。挈江忠源從。而楚勇留長沙者。以其弟忠濟及劉長佑統之。

制法 營勇

太平 軍沿 江東 下江 先孝 秀全 用錢 江寧 錢江 上洪 秀全 書

諸義勇皆起田間。初不能成營制。至是國藩至長沙。總統諸軍。乃有營制之頒行。其制參用戚繼光兵法。編制訓練。初以三百六十人為營。已而改五百人為一營。營分四哨。置哨官四人。統以一營官。自兩營迄十營數十營。視材之大小。而設統領焉。又以八旗綠營。皆些窳驕惰。悉屏滑弁游卒不用。擇官紳之誠樸者。率鄉農為兵。不務多。但求精。日事訓練。而湖南湘勇。遂以勁旅稱。時土寇蜂起。敵眾未至。一夕數驚。縣令每畏蕙養癰。及國藩出。先清內訌。不經有司掩捕。即置重典。十旬中戮二百餘人。謗讟四起。一時有會剃頭之目。國藩不顧也。其與人書。有不要錢。不怕死之語。一時誦之。

綱癸丑三年春正月。太平軍沿江東下。奪蕪黃。破九江。取安慶。下太平蕪湖。進薄江寧。 **目**初秀全之在永安也。有道州舉人胡孝先者

往謁。與論大計。孝先曰。關中天府之國。周秦之所以興。欲爭天下。必先取咸陽。然後出山右。定蕪湖。天下可傳檄定也。秀全稱善。及得武昌。欲乘勝北進。旋偵知河南有重兵。不敢前。乃用歸安錢江策。

錢江上

書曰。伏以大王起事之初。旆髮易服。欲變中國二百餘年索縛之俗。志謀遠大。創業非常。其不以武昌為止足之境明矣。今日之舉。有進無退。區區武昌。守亦亡。不守亦亡。與其坐而待亡。孰若進而冀其不亡。不乘此時為破釜沈舟之計。長驅北上。徒苟且目前。誠無謂也。金陵建業。古帝王建都之所。鳳泗汴梁。真聖人能起之方。江謂宜先取江寧。以裕軍餉。繼取傅梁。以為犄角。終取濟南。以圖進取。扼齊魯之運河。可以坐困通倉之食。截南北之郵傳。可以牽制勤王之師。所過則秋毫無犯。所至則招約賢能。而民有不完髮易服。簞食壺漿以迎者。江未之信也。南京不下則江東不得渡。豐饒不陷。則青兗不得進。山東不搖。則燕京不得戒嚴。糧漕困於內。人心離於外。孟子所謂不嗜殺人者能一之。正此時也。今日之事。

太平軍之勢

太平軍占武穴恩長九江安慶陷文死蔣死太平失蕪湖

勢成騎虎。萬一頹槽。轉致蹉跎。成敗之機。間不容髮。我軍遠離鄉井。志切從諫。聞達則同心同力。踴躍爭先。聞退則畏首畏尾。存亡莫保。戎衣兩截。捨命沖陷。渡湖而後。無復有南還之望者。皆欲立功名。享富貴。誓九死以垂勳。不顧一生以伏莽也。誠因時而勵之。羸策羸力。一可當百。萬戰何敢辭。時哉不可失。席前之箸。江顛借而籌之。馬上之策。江顧指而先之也。俟南京底定後招集流氓。株厲兵馬。扼蒙南堵。揮軍北上。左出則趨江北以進戰。急則可調淮陽之軍以繼之。右出則握河海以拒敵。急則可調開歸之軍以應之。南陽份寧。則發一軍以突其西。略取州內州縣。乘勝入晉。直抵燕冀無返旆。抗嘉金應。則發一軍以冲其東。促我沿海舟師。相機定斷。伺間窺闕。無輕舉。兵不止於一路。計必出於萬全。內面江南之根本。外安新進之人民。修我政理。宏我規模。則西而秦蜀。南而豫粵。可傳檄而定。此千古一時也。布置調度。此其大略。欲成基業。願勿他圖。夫草茅崛起。締造艱難。必先有包括宇宙之心。而後有旋乾轉坤之力。知民之為貴。得民則興。知賢之為貴。得賢則恰。如漢高祖之寬宏大度。如明太祖之夙夜精勤。一旦天人合應。順時而動。事機之來。無可言喻。否則眷總武昌。預備得寸則寸之思。偏隅自足。因循歲月。疆域不增。糧竭衆危。四面受敵。大勢已去。不能復振。噬臍之悔。誠有非吾屬之所忍言者矣。舉兵東下。圖取江寧。正月朔。秀全連舟萬餘艘。滿載資糧軍火財帛。及所俘男婦五十萬。棄武昌順江而東。軍隊翼兩岸。夾舟而行。聲勢極盛。時承平日久。民不知兵。所在官吏。皆望風奔潰。先是兩江總督陸建瀛。議防江之策。言小孤山在今湖北黃岡南。在安徽宿松縣東。屹時江中。扼長江要隘。然設防於小孤山。不如於上游黃蘄在今湖北黃岡南。在安徽宿松縣東。屹時江中。等處。乃遣兵三千。往防湖北武穴今春縣東。下流之老鼠峽。又遣壽春壽縣。總兵恩長。率松江今江蘇屬縣。標兵二千繼之。自將續到兵數百。親軍數百。與幕客員弁。溯江倍道而前。次九江。休兵數日。則太平軍已長驅至武穴。恩長戰死。舟師盡潰。建瀛方命移舟上駛。而從兵聞敗報。洶懼四散。建瀛僅以十七人。二舟。踉蹌走江寧。秀全軍遂以初九日破九江。十七日破安慶。安徽巡撫蔣文慶等死之。留安慶凡三日。盡運藩庫銀二十餘萬兩。漕米四十餘

洪江寧

太平天國定都南京

陸建祥厚難瀕死

制法

萬石而東。連破太平。今安徽當塗縣。蕪湖。今安徽績縣。以二十六日。敗福山。鎮名。在江蘇常熟縣北。總兵陳勝元援軍於大江中。因以二十九日。進薄江寧。

二月。南京失。將軍祥厚。兩江總督陸建瀛死之。洪秀全定都江寧。

秀全軍之薄江寧也。連營二十四座。列舟自大勝關。在江寧西南。至七里洲。在江寧附近。水師號百萬。晝夜環攻。城外商民自募義勇隊出擊。守陣兵發礮助之。誤傷數人。義勇駭潰。城中兵民拒守七八日。彈丸盡。至實石大礮以發。已而外城破。將軍祥厚。率海州駐防兵守內城。秀全穴地道攻之。兩日亦破。祥厚及江督陸建瀛皆死。城中男女四萬餘人。童子三千人。悉被殺。投其尸於江。江寧既定。秀全以為取天下如反掌。遂與楊秀清議。留一軍守江南。自率大軍。向北京。而先取河南洛陽以為都。有老舟子。湖南人。久為秀清操舟。具言河南水少而無糧。敵困不能拔。不如江南有長江之險。民富而食饒。且明太祖亦席金陵以有天下。宜先建國。俾天下知所趨向。秀全納之。於是定都南京。改江寧府為天京。羣下上尊號。柴燎上帝。大赦。立妻賴氏為皇后。子福瑱為太子。置百官。定朝儀。建龍鳳殿。殿七。置鼓。畫龍文。右殿朝。鑼鳳羽。有大事。鳴鐘伐鼓會議。天王即升寶殿。諸王丞相。兩旁分坐。天將則侍立於後。設宣教臺。臺高五丈。式圓。臺階百步。砌石鋪頂。宣教時。官民皆可入聽。有意見亦可登座陳說。文官。以上。武官右。上。士民由前後路直上。佇立有一定地位。又制法令十事。一。淫亂。二。忤父母。三。行殺害。四。為盜賊。五。為巫覡。六。好賭博等。號曰天條。略

二。忤父母。三。行殺害。四。為盜賊。五。為巫覡。六。好賭博等。號曰天條。略

二。忤父母。三。行殺害。四。為盜賊。五。為巫覡。六。好賭博等。號曰天條。略

二。忤父母。三。行殺害。四。為盜賊。五。為巫覡。六。好賭博等。號曰天條。略

二。忤父母。三。行殺害。四。為盜賊。五。為巫覡。六。好賭博等。號曰天條。略

二。忤父母。三。行殺害。四。為盜賊。五。為巫覡。六。好賭博等。號曰天條。略

二。忤父母。三。行殺害。四。為盜賊。五。為巫覡。六。好賭博等。號曰天條。略

二。忤父母。三。行殺害。四。為盜賊。五。為巫覡。六。好賭博等。號曰天條。略

二。忤父母。三。行殺害。四。為盜賊。五。為巫覡。六。好賭博等。號曰天條。略

二。忤父母。三。行殺害。四。為盜賊。五。為巫覡。六。好賭博等。號曰天條。略

二。忤父母。三。行殺害。四。為盜賊。五。為巫覡。六。好賭博等。號曰天條。略

二。忤父母。三。行殺害。四。為盜賊。五。為巫覡。六。好賭博等。號曰天條。略

二。忤父母。三。行殺害。四。為盜賊。五。為巫覡。六。好賭博等。號曰天條。略

二。忤父母。三。行殺害。四。為盜賊。五。為巫覡。六。好賭博等。號曰天條。略

二。忤父母。三。行殺害。四。為盜賊。五。為巫覡。六。好賭博等。號曰天條。略

新定曆

男
女

平
權

禁
販

奴
蓄

妻

狀
元

男
女

官
制

文
武

編
制

太
平

軍
之

似摩西十誡犯者有誅又定新曆以三百六十六日為一年有閏日

無閏月每七日一禮拜讚美上帝所至設高座說法謂之講道理其

政治男女平權天下男子盡是兄弟天下女子盡是姊妹男女異途

即夫婦亦異室嚴禁販賣奴隸蓄妾賣娼及女子纏足等事又開科

舉亦分男女兩榜各有狀元榜眼探花等名男科得池州狀元程文

相以下八十人女科得江寧傅善祥為狀元鍾氏為榜眼林氏為探

花男女職官並重女掌簿司批答文牘與男子等其軍政則天王自

為元帥有軍政議事局及軍機會商局軍制以五百人為旅有旅帥

統之二千五百人為師有師帥統之萬二千五百人為軍有軍帥統

之每軍帥統五師帥每師帥統五旅帥每旅帥統五百長每百長統

十司馬每司馬統兵十人而總之以一監軍號其軍曰太平軍其行

省文武將帥各一文方伯武主將佐將副之縣為令州為牧府為太

守凡此種種設施大半皆東王秀清所定也

三月太平將林鳳祥李開芳吉文元率師渡江北伐下揚州

太平軍既定鼎江寧即以南京為根據地更謀北伐分兩路出師是

年二月以天官丞相林鳳祥地官丞相李開芳及吉文元為第一路

北伐之師率師北上直取幽燕鳳祥開芳等既受命先引兵東取鎮

江府渡江奪瓜洲進攻揚州下之揚州既失南北聲氣隔絕而各省

第一
路北
伐之
師
林鳳
祥李
開芳
率師
北進
下揚

少年無賴。或豪富而思亂者。皆聞風響應。或贈以金錢。號曰進貢。數千里外居民。皆為震撼。

欽差大臣向榮率師圍南京。向榮四川人。自秀全起兵之始。

向榮即以提督率兵。與秀全角逐於廣西永安之間。秀全潰圍出永安。

榮由廣西追躡至武昌。歷著戰績。秀全憚之。朝廷因以榮為欽差

大臣。專攻秀全。及秀全棄武昌東下。榮復尾追。比至江寧。則城失已

旬日。局勢已成。無可為力。榮乃結營城東孝陵衛。

攻之計。是為江南大營。在鍾山之陽。為明太祖葬地。

夏四月。欽差大臣琦善率師圍揚州。琦善起用後。歷任河南

巡撫。至是亦受命為欽差大臣。率直隸陝西黑龍江馬步諸軍。自河

南進達揚州。時揚州已為林鳳祥所下。琦善因與直隸提督陳金綬

內閣學士勝保。分營揚州城外以圍之。同時侍郎雷以誠亦籌餉募

勇。防揚州東路。是為江北大營。合兩大營之圍攻。而太平軍之氣焰

仍不稍挫。

【附記】錢江既上供秀全書。秀全喜。留參帷幄。旋以東王楊秀清忌之甚。江乃走維揚。時

紙。以勸捐助軍餉。不旬日。得餉十餘萬。又仿江都之仙女鎮名會館。抽收釐金法。于行

商坐賈中。視其獲利之厚薄。每百文捐取一文。居者設局。按月收捐。為板釐。行者設

卡抽捐。為活釐。月會其數。以濟軍餉。不期月。又得餉數十萬。軍餉獲濟。兵氣益揚。聞

紅性趨直。恒面折以誠過失。以誠不能容。乃以江安陳鳳麟。情同叛逆。奏請斬首。聞

者究之。

太平軍入河南陽南破歸德封

開封圍解 鑄當五錢 林鳳祥圍懷慶 懷慶之血 戰之 余炳燾 寶鏞

○太平將林鳳祥入河南，取歸德府，攻開封，不能克。○自揚州爲江北大營所圍，林鳳祥遂留其黨會立昌守揚州，而自率李開芳、吉文元等二十一軍北上。鳳祥開芳等橫出上下江，取鳳陽，踞臨淮關。吉文元又出浦口，擾潁州，與鳳祥開芳合，入河南境，下永城，破歸德府，殺參將正倫。通判章光熊及知縣呂贊揚等。進攻開封，其城自道光季年河決衝毀後，就舊址新築，堅不可拔。而浮沙壅積，鳳祥等又不能用龍口法毀城，三十里內亦無蔭蔽。城上礮擊敵不能避，敵中有徐軍師者，素習辰州符法，披髮仗劍，能起雲霧，從下望城，纖微可覩。自城瞰下，模糊不辨，敵攻城，屢用此術。是日敵正修法，忽雷火下擊，妖敵震死。大雨如注，平地水深四尺，巡撫陸應穀由睢州倍道來援，將軍託明阿、都統西陵阿、提督善祿亦統軍馳至，鳳祥等遂解圍去。過朱仙鎮，下中牟，鄭州，汜水，鞏縣，渡河而北，進圍懷慶。

○五月，鑄當五當十大錢。○以軍餉緊急故也。

○太平將林鳳祥等圍懷慶，知府余炳燾知縣裘寶鏞固守不下。內閣學士勝保赴援，大破之，殪吉文元。○林鳳祥等由鞏縣渡河，進圍懷慶，知府余炳燾知縣裘寶鏞憑城固守，鳳祥百道並進，礮聲震百里，城幾陷者屢矣。三掘地雷，城圯數十丈，裘寶鏞跌城下，半體壓磚石，呂新救之，登久之始甦。敵蜂擁入城，余炳燾血刃迎拒，且戰且

築。一日東西城同陷。敵乘風縱火。守者中火仆。危甚。天忽反風。敵火自燔。復轉戰。大敗去。時城中有獄囚。能破地雷。黎明見草色。伏地聽聲。卽知地穴所在。因而掘之。先後破十五架。重賞獄囚。由是城無震塌之患。相持逾月。而糧食大盡。無貴賤。咸掘草蔬和粥而食。間有食地黃山藥。薰葎牛膝之屬。以藥餌代菽粟。時又大疫。死者萬餘。守塚人稀。余炳燾縛草作人狀。披以衣甲。黃昏昇立塚口。令守者輪臥。而自坐城上。倦卽伏椅背。敵環攻十夜。余炳燾身不貼席者亦十夜。鬚髮盡白。會援兵至。敵攻稍懈。鳳祥立木柵與官軍相持。秋七月。大學士訥爾經額。尙書恩華。統諸部軍連營倚角。遙爲聲應。山東巡撫李德。亦越境來援。內閣學士勝保。直逼敵壘。策馬陷陣。敵丸雨注。破兜帽。燒馬鬣。而猶進戰。屢獲全勝。敵會至下騎。又射殺吉文元。傷林鳳祥。敵大潰。遂解圍西走。勝保復追斬千餘。詔賞余炳燾等守城之功。

○太平將胡以冕。賴漢英率師北入安徽。破集賢關。再下安慶。六月入江西。取九江湖口。進圍南昌。

○自林鳳祥第一路之師出發後。東王楊秀清。更分遣豫王胡以冕等。西攻皖贛。以爭上游。是爲二路之師。以冕受命。與夏官丞相賴漢英等。由江蘇入安徽。下相城。破集賢關。在今安徽。懷寧縣北十八里。遂再下安慶。府據之。又令漢英及石祚貞等入江西。攻九江湖口。進圍南昌。巡撫張芾盡力拒守。會湖北臬司江忠源

南昌

會國藩援

湘軍出境

擊敵第一聲

郭嵩燾

長言

天險

林鳳祥入山西

下平陽入直隸陝州

來援。敵不能勝。而圍攻益力。並分軍入擾江西腹地。

綱秋七月。會國藩遣湘軍馳援江西。 **圖**太平軍圍南昌。分兵入江

西腹地。江忠源飛書湖南請援。國藩得書。即與巡撫駱秉章議。派遣

湘軍馳援。命羅澤南朱孫貽郭嵩燾統之以行。是為湘軍出境擊敵

之第一聲。七月湘軍抵南昌。時南昌城外敵壘。惟文孝廟數座。官軍

屢攻不能克。郭嵩燾偶獲敵諜。訊之。則敵皆舟居。文孝廟敵壘。環三

面築牆。而虛其後。專以翼蔽敵舟而已。嵩燾因建議曰。東南各行省。

州縣多阻水。江湖一日遇風。可數百里。賊舟瞬息可達。官兵率由陸

路躡之。其勢常不及。長江數千里之險。遂獨為賊所有。且賊上犯以

舟楫。而官軍以營壘禦之。求與一戰而不可得。宜戒勢之日昌也。忠

源大韙之。疏請四川湖南湖北三省。分造戰船。習水師。令廣東壽款鑄

礮。長江水師之議自此始。

圖八月。太平將林鳳祥至山西。下平陽府。遂入直隸。陷深州。進逼天

津。 **圖**林鳳祥之圍懷慶也。立木柵與官軍相持。幾歷六旬之久。秋

七月。援軍大集。攻木柵破之。吉文元中礮死。鳳祥幾被擒。乃率衆潰

圍。轉戰入山西。下平陽府。訥爾經額入援。為鳳祥軍所敗。訥爾經額

僅以數十人遁。鳳祥因由山西入直隸。攻深州下之。距京師僅六百

里。會欽差大臣勝保尾追至。擊破之。乃走襲天津。半年之間。下城二

十六。蹂躪遍四省。京師震駭。是年九月。命惠親王縣愉為奉命大將軍。科爾沁郡王僧格林沁為參贊大臣。會欽差勝保之師。合謀防禦。冬十月。鳳祥攻天津。戰不利。乃退據靜海縣。分兵屯駐獨流。在靜海縣北。楊柳青。在天津縣西南。等處。與官軍相持。官軍堅壁清野。鳳祥軍糧漸匱。援兵不至。乃謀南還。

○九月。太平將胡以晃至湖北。下黃州漢陽二府。○胡以晃等之

分軍而西也。破安慶。迫南昌。江忠源奮勇守城。又得湘軍之助。據守

益力。以晃圍攻九十日。不能下。乃北出湖口。今江西屬縣。破九江。今江西屬縣。上逼

湖北。忠源馳援。九江無及。乃自瑞昌與國。並江西屬縣。進遏其衝。而以晃已

先據田家鎮之半壁山。憑高俛瞰。並以舟師。乘風上駛。忠源赴水營

拒戰。敵礮驟發。清師賊潰。忠源搏戰失利。突圍走廣濟。今湖北屬縣。於是太

平軍水陸大進。遂下黃州漢陽二府。北擾德安。南及興國。岳州戒嚴。

○冬十一月。行官票寶鈔。○軍興以來。國用匱乏。夏五月。命鑄當

五當十大錢。秋八月。鑄當五十大錢。九月。更鑄當百大錢。及鉛錢鐵

錢。於是私鑄者眾。雖嚴刑。弗能止也。至是更命行官票寶鈔。凡民間

完納地丁錢糧。及一切交官解部協撥等款。均准搭官票寶鈔五成

為率。官票銀一兩。抵制錢二千。寶鈔二千。抵銀一兩。與大錢制錢相輔而行。

太平軍破廬州石達開安民設官

紅源忠廬州援

紅源忠難死

吳文鎔黃州援

十二月。太平軍破廬州。安徽巡撫江忠源死之。方胡以晃之

再破安慶也。翼王石達開入城。張榜安民。擇村里桀黠者為鄉官。令

百姓獻糧糧冊。按畝賦課。又於大星橋在安慶西立權關。截江上行舟。徵其

稅。數月之後。經營略定。而東王楊秀清更以秦日綱代達開。復謀旁

出。由桐城以逼廬州。先是安慶再破。文武大吏皆僑寄廬州。藉為省

治。太平軍轉戰向廬州。時江忠源已回軍漢陽。至是詔授忠源安徽

巡撫。且諭之曰。楚皖一體。可審緩急為去留。忠源奉詔。以廬州危急。

上疏請行。遂率所部千人。冒雨疾馳至六安。今安徽廬縣將帥多病。忠源亦

憊甚。六安吏民遮留。忠源不可。力疾至廬州。廬州民聞忠源入城。人

人自壯。登陴助守者近萬人。而胡以晃復率步騎十餘萬踵至。合圍

州城數重。諸道援兵悉被截阻。卒以地雷裂水西門而入。忠源躍起。

揮兵搏戰。達旦。知不可為。引佩刀自刎不殊。一卒負之去。忠源怒噬

其項。卒傷墜地。忠源再戰。被七創投水死。廬州遂失。時十二月十七

日也。先是忠源嘗過曾國藩。語移時去。國藩目送之曰。平生未嘗見如此人。必當立名天下。然當以節烈死。至是果歎。事聞。照總督例。賜

卹。予諡忠烈。以援救不力。奪舒與阿職。授福濟為安徽巡撫。與提督

和春。規畫廬州。

甲寅四年。春正月。湖廣總督吳文鎔擊太平軍於黃州。兵敗死之。

當廬州之危急也。太平軍據黃州。湖北援師不能遽達皖。而會

國藩方駐衡州。今湖南衡陽。治水師。議以天下大局。武昌爲必爭之地。必先

保武昌。而後可以扼金陵上游。固荆襄門戶。通兩廣四川運道。因移書吳文鎔。謂當以堅守省會爲主。俟水師成。乃可言剿。文鎔故國藩座師。頗倚重之。報書亦戒以無輕赴敵。必俟成軍乃行。及廬州破。忠源死。鄂撫崇綸。忽劾文鎔。閉門株守。有旨詰責。文鎔明知武昌重要。不可輕離職守。然迫於朝命。不得已乃赴黃州督師。師至堵城。距府治可二十里。會上元夜。太平軍張鎧高會。文鎔偵知。謂有機可乘。急出兵擊之。以大雪故。僵斃相屬。反爲敵所乘。十六日。太平軍大出。前後夾擊。大潰。文鎔下馬向北痛哭曰。無以對聖上。遂死亂軍中。湖北郡縣。多爲所下。文鎔性方嚴。遇事能持正。與林則徐並負天下望。爲同官所整。卒齋志以終。

再武昌
武昌
吳文鎔死

夏六月。太平軍攻武昌。布政使岳興阿按察使曹懋堅死之。 目

春正月。太平軍既擊敗官軍於黃州。總督吳文鎔戰死。二月。進攻德安府。敗報至京師。朝廷立命台湧爲湖廣總督。駐兵隨州。令巡撫青慶守武昌。至是。太平軍復下武昌。布政司岳興阿等死之。巡撫青慶棄城遁。走長沙。詔逮青慶正法。革總督台湧職。以楊霈代之。

會國藩大破太平
阿岳死
岳興阿死

秋八月。侍郎會國藩會師。大破太平軍。復武昌漢陽。並復黃州。 目

先是國藩治團練於長沙。陸軍五千人。分左右前後中正副各五

平軍
長江
水師
之始

褚倭
航揚
載福
彭玉
麟領
水師

塔齊
布復
湘輝
羅澤
南謙
昌武

營共爲十營。營各五百人。一以明威繼光兵法爲訓練。軍容甚盛。已而國藩默察敵入長江。非水師無以制其死命。復與郭嵩燾江忠源等。建三省會勦議。請練水師。以抗上游。時承平日久。人不知兵。水師尤屬創舉。衆相顧踌眙。國藩移駐衡州。銳意規畫。設衡州湘潭兩局。製造礮船。南中匠卒。不知辦此。國藩研精覃思。博采衆議。稍仿廣東拖罟快蟹長龍之式。增置槳座。遂成大小戰艦二百四十艘。旣成軍。邀長沙黃冕觀之。冕言每營須添舢板十號。國藩大韙之。卽日改定營制。亦分左右前後中正副各五營。共爲十營。是爲長沙水師之始。水師旣興。水陸共萬餘人。水軍五千。以褚汝航楊載福彭玉麟等領之。陸軍五千。以塔齊布羅澤南等領之。國藩自爲統領。四年正月。太平軍犯湖北。鄂督吳文鎔戰死。六月。武昌再失。國藩督水陸師。東出援鄂。然水師初出湖。遇大風。損數十艘。陸師至岳州。前隊潰退。引還長沙。敵進攻湘潭。國藩自靖江邀擊。又不利。全軍大挫。國藩憤。自投水。左右援救得不溺。已而陸軍塔齊布。破敵湘潭。水軍楊載福率舟師助之。八日之間。十戰十勝。遂復湘潭。七月復岳州。會師金口。聚諸將謀取武昌之策。羅澤南曰。武昌附近之洪山花園兩路。皆賊重兵所在。花園瀕江環城。尤賊勢所注。賊壘九座。願與塔將軍分任之。洪山花園兩路破。武昌無自固之勢。國藩從之。因率水師中流直下。盡

檄鹽關漢關鮎魚套敵舟。而令澤南攻花園。塔齊布攻洪山。在武昌縣東十五里。國藩親自策應。無何。花園路下。九壘皆克。並克洪山。進薄武昌城。敵

見勢盛宵遁。遂復武昌。漢陽二城。並拔黃州。

十月。會國藩大破太平英王陳玉成於田家鎮。進兵圍九江。

會國藩恢復武漢後。水師銳甚。欲一舉而覆太平軍之根據地。乃舍

武昌。乘勝東下。命楊載福等破之於蘄州。塔齊布克大冶。羅澤南克

與國州。國藩自赴田家鎮。田家鎮為張亮基江忠源戰敗之地。當揚

子江之北。諸山峻立。江南有大山。名半壁山。三面斗絕。下有富池口。

江水南趨。繞山東折。故舟行多由田家鎮。以避急湍。先是咸豐三年。

官兵失半壁山。太平英王陳玉成設堅固之要砦。北面由田家鎮起

至蘄州。約四十里之間。築壘長江沿岸。以鐵索橫江。由半壁山以連

田家鎮。屯兵十萬以守之。以遏湘軍東下之師。其主將即英王陳玉

成也。玉成聞國藩東下。防禦益嚴。即由江面橫過之鐵索。連繫以舟。

更作大筏。上列鉅礮。以蔽艦守之。其下流有五六千船。皆捉商船

以運輸糧食者。十月。國藩命羅澤南攻半壁山。大破之。由崖絕下。斫

斷江鎖一節。翌日。鐵鎖復續。國藩曰。我水軍為蘄州敵人所牽制。蘄

敵與舟師相犄角。宜分舟師衝其下流。至半壁山與陸軍合。則破敵

必矣。即命彭玉麟楊載福順流而下。敵軍由岸上發礮。彭楊冒彈前

國藩克武漢黃州會國藩大破田家鎮

陳玉成鐵索橫江

羅澤南破半壁山

彭楊
論斷
鐵鎖

田家
鎮破

水師
內外
隔絕

湘軍
一挫

吉爾
杭阿
復上
海

進。蘄州敵船果乘風遁走。田家鎮。彭楊乃入陸師塔齊布營。聚議合攻。以截斷江中鐵鎖爲目的。時彭玉麟先備鑪鑪推斧剪之屬。使劉國斌孫昌凱領之。昌凱本鐵工。習鍛冶術。使專斷鐵鎖。玉麟戒之曰。發礮勿仰視。直趨彼筏上。予親與公等防禦敵舟。國斌近筏。斬鎖下之鉗。鉗落筏離。昌凱鼓鞴冶鐵鎖。鎖斷纜開。筏上敵軍潰走。溺水死者甚衆。楊載福率三隊衝入。突趨下流。進至武穴。回船。擲火燒之。玉麟至上流合攻。會東風大起。楊乘風。彭乘流。大敗敵軍。幾盡殲其衆。翌旦田家鎮遂破。陳玉成遁走。水師順流東下。直至九江。前鋒陸軍羅澤南。已至湖口。而水師一隊。誤入鄱陽湖。爲敵軍所遏。封鎖湖內。不得出。由是內湖外江。水師隔絕。國藩在外江。合水陸諸軍攻九江。城堅不可拔。而外江戰船無小艇。敵乘舫艇。夜襲國藩營。擲火燒數十百艘。文卷蕩然。水師大潰。國藩急棹小舟。走入羅澤南軍。始免。憤欲自刎。澤南力勸慰乃止。上疏自劾。留其殘軍屯駐湖口。於是湘軍一挫。

綱乙卯五年春正月。江蘇巡撫吉爾杭阿復上海。時太平將劉麗川據上海縣城。與英領事溫那洽交涉。允據陳木橋。以通軍火。巡撫吉爾杭阿憂之。謀諸各國。法國提督辣呢爾。許助戰守。至是會同進兵。敵戰敗。上海以復。法人遂假助守之名。火東門外附郭民居悉

盡政府以法有助戰功置不問。

○科爾沁郡王僧格林沁大破太平軍於連鎮擒林鳳祥斬之。

初鳳祥之據靜海也與官軍連戰連敗退至連鎮。在今直隸吳橋縣北科爾沁郡

王僧格林沁檄諸將會攻眾凡三萬人鳳祥計眾寡不敵以死士三

百餘騎乘礮煙突入中軍蹂躪入面會鳳祥馬中彈斃官軍蝟集縛

之鳳祥見諸將謾罵曰我為天下倡義死何惜惟與豎子麀兵為憾

耳遂見殺。東華錄稱林鳳祥濼地洞泥污中破獲與此大異官書未必可信。

○二月僧格林沁復高唐州尋破太平軍於馮官屯擒李開芳斬之

河北平。初鳳祥之敗走連鎮也眾尚數萬即分其馬步隊使據

高唐州命李開芳主之未幾官軍大至鳳祥在連鎮僧格林沁圍之

開芳在高唐勝保圍之開芳年少有膽氣所部皆百戰精銳勝保攻

之不能克及鳳祥被擒僧格林沁移戰勝之師會勝保進復高唐州

開芳退走馮官屯屯距高唐四十五里距荏平十八里中多豪富壁

壘深厚防禦極嚴僧格林沁決黃河水灌之敵軍盡淹沒開芳勢蹙

乞降。李開芳乞降。僧格林沁勒令先繳軍械然後納降軍械既繳畢隨有一隊人高張紅傘

而至。則李開芳也。僧格林沁傳命進見。李冠黃纓繡花帽。身衣白緞短襖。紅褲紅鞋

年約三十二三。有童子二人。衣紅色繡花衣褲。履紅鞋。年約十六七。笑好和女子。各持扇

左右揮。從開芳入。至帳前。開芳微屈一膝。即獻勝空地。兩童子東西侍。時左右持刀環

立。怒目視之。而開芳及童子。仰首屈。略無懼色。惟曰。果赦子。當至金陵。說解京

諸將降。因求飯。遂大嚼。笑語如恆。一軍皆驚。僧格林沁知不可屈。遂解京師。師疎殺之。自是太平軍之在黃河以北者悉被破滅。詔封僧格林沁

僧格林沁破連鎮

林鳳祥被殺

僧格林沁復高唐州

伏黃河灌敵軍

李開芳死

親王世襲罔替。

【附記】林鳳祥李開芳。皆太平軍之虎將也。其敗也。在分兵各守。而南回實非所願。故非如官書所載之純言乞降。林之擒以馬蹶。李之擒以中伏。况於日人所著之支那近世亂志中。則當日官書記載之失實。概可知矣。

武昌復失

綱 三月。武昌復失。巡撫陶恩培死之。以胡林翼為湖北巡撫。率兵往援。先是會國藩率湘軍。復武漢。敗太平悍將陳玉成。即號四眼狗者。之

水師分內湖外紅陶恩培戰死

官胡之和解 官胡之和解 官胡之和解

兵。乘勝東下。攻九江。誤入鄱陽湖。為敵將石達開所遏。封鎖湖內。不得出。於是水師有內湖外江之分。而石達開更分軍窺湖北。至廣濟。總督楊需。敗走蘄水。遂復下漢口。入襄河。攻武昌。下之。至是武昌凡三失。巡撫陶恩培戰死。詔以胡林翼為湖北巡撫。率師往援。林翼。湖南益陽人。以翰林改官。初自湖北通城援武昌。累升湖北布政使。至是升署巡撫。即與羅澤南。聚軍武漢。力圖進取。無何。朝命褫楊需職。以官文為湖廣總督。使赴襄陽督師。凡上游荆宜襄鄖諸郡兵事。饒事。悉主之。而令胡林翼駐軍金口。進規武昌。凡下游武漢黃德諸郡兵事。饒事。悉主之。督撫相隔遠。往往以徵兵調饒。互有違言。僚吏意嚮。顯分彼此。抵牾益甚。已而林翼渡江。與官文相見。下令僚屬曰。督撫相見。前事冰釋。敢再言北岸將吏長短者。以造謠論罪。官文聞之大驩。約為兄弟。自是軍政吏治。林翼專主之。官文畫諾仰成而已。

綱 秋七月。捻首張洛行。據雒河集為亂。方太平軍之據江南也。

張洛
行信

檢與
太平
結軍
勾
袁甲
三
檢

廬州
府克
復
李鴻
章初

同時捻子亦起於淮北。捻亂之起，始於康熙間。嘉慶時已嚴禁之。然不能絕。咸豐三年，洪秀全既得江寧，穎壽蒙亳安徽西北部各捻遂乘機而起。不飢寒而抗征稅，父子兄弟相率為劫盜。或數百人為一捻，或數千人為一捻。脅從剽略，眾至數萬。縱橫江皖楚豫間。江北若淮、徐、海、安徽若穎、亳、壽，河南若汝、光、南，山東若沂、兗、曹、濟，湖北若襄、棗、鍾、隨，以各省論，皆屬邊界，易於竄匿。以全部論，則居天下之中。患在心腹。既與太平軍相勾結，為患滋益甚。其首領張洛行，以蒙城雒河集為老巢。受太平封號，分其眾為五旗。馳突徐、宿、曹、歸一帶，相與犄角。時袁甲三為安徽巡撫，治軍穎亳，擊敗洛行於雒河集，頗有斬獲。洛行等散走桐城，開歸、汝、寧、信、陽，勢頗渙散。及本年正月，甲三以事獲罪去職，提督武隆額將兵屯亳州。總江蘇河南安徽三省戰守事宜。於是張洛行復起蒙亳，犯歸德，詔以河南巡撫英桂代統武隆額軍。自是捻眾分掠，馳逐徐、宿、曹、歸一帶，防軍夾屯，莫之能禦。

冬十月，安徽巡撫福濟提督和春復廬州府。先是福濟和春等率師援廬州，駐廬數月，久不得要領。翰林院編修李鴻章字少荃，安徽合肥人方在籍，贊福濟軍事。因建議以重兵扼東、北、南三路，別遣將督團練。巡郡邑，以為聲援。于是福濟授鴻章兵，攻含山，克之。鴻章自是始有知兵名。時石達開守安慶，聞湘軍急攻九江，提兵往援，分兵攻上游，無兼

羅澤南死

東南大勢在武昌

會國藩困南昌

顧皖北之暇。和春福濟。駐軍廬州城外三里岡。大小數百戰。皆捷。遂克之。八月七月。太平軍復陷廬州。詔福濟職來京。以李孟羣巡撫安徽。

丙辰六年春三月。布政使羅澤南破太平軍於武昌。中礮死之。

太平軍既三下武昌。漢陽上下。盡為所有。是年八月。塔齊布攻九江。卒於軍。國藩躬至九江。撫定其眾。然水師之在內湖者。內外隔絕。形勢渙散。羅澤南自義寧遺書國藩曰。東南大勢在武昌。得武昌乃可控制江皖。願率所部。回援武昌。取建瓴之勢。國藩從之。澤南遂回軍。與胡林翼共攻武昌。大小百數十戰。占領洪山。敵勢頗挫。六年三月。敵援軍至。澤南薄武昌城下。會大霧。敵軍突出。衝澤南軍。澤南三退三進。軍幾潰。而所部皆鄉人子弟。不忍相棄。澤南左額中彈。血霑衣。猶踞坐指揮。歸而創劇。瀕死。握林翼手曰。武漢未克。江西復危。不能兩顧。死何足惜。恨事未了耳。其與迪庵好為之。迪庵。李續賓字也。語畢而瞑。事聞。命照巡撫例優卹。予諡忠節。澤南既卒。武昌圍解。敵軍復由崇通入江西。而江西之八府一州五十餘縣。相繼俱失。國藩困守南昌。幾瀕於危。

【附記】澤南。湖南湘鄉人。質樸深沈。講學宗程朱。而益知軍務。期昆諸施行。在軍殺

問制敵之法。無他。觀大學知止數語盡之矣。左氏再表三壘之言。其注脚也。澤南率省走敵千人。轉戰大紅南北。湘勇之名由是大震。清一所用皆八省。及東三省兵。各直省綠旗兵。嘉慶初。平定川禁教匪。始以鄉勇餉兵之不足。然十裁二三耳。及太平軍起。推楚勇湘勇之是特。營兵反為世詬病。此兵制之一變也。而楚勇自紅忠源始。湘勇則自羅

辛向榮

太平軍內訂

秀清特功而驕

密召昌輝達開清

昌輝刺殺秀清

達開

主軍。一朝瓦解。榮晝夜憂憤。疾益篤。秋七月。知不起。遂以軍事付國樑。躡身疾呼而卒。全軍震悼。太平諸王聞之。開宴酌酒相慶賀。詔賜諡忠武。以江南提督和春爲欽差大臣。代領其軍。此爲江南大營首次失陷。

綱八月。太平天王殺東王楊秀清。及北王韋昌輝。翼王石達開奔安慶。**圖**當江南大營第一次失陷時。太平江寧之圍解。而其內亂起

矣。先是洪秀全之起而革命也。雖藉宣揚基督教爲名。然仍不脫中國帝王思想。其部下亦各懷異志。當其破永安。稱天王也。令羣下皆呼萬歲。而以九千歲呼楊秀清。八千歲呼蕭朝貴。七千歲呼馮雲山。六千歲呼韋昌輝。五千歲呼石達開。及南京定鼎。秀清自恃功高。專威柄。視秀全爲贅疣。頗有取而代之之意。會江南大營破。向榮死。太平諸將。開宴相慶賀。秀清令羣下皆呼以萬歲。秀全不悅。目視秀清曰。弟將何以處我。秀清曰。弟爲萬歲。兄爲萬萬歲。秀全終不釋。其黨賴漢英。尤不平。因助秀全。密召北王韋昌輝。翼王石達開。令共圖秀清。達開仇爽。素不直秀清所爲。昌輝前自皖南敗歸。秀清不納。奪門而後入。故憾之尤深。時昌輝督師在皖。達開分略江楚之間。昌輝受密詔先至。秀清招之飲。昌輝擲盃發兵刺殺之。烹食其肉。盡殺其黨羽二千餘人。達開後至。責昌輝曰。秀清可殺。其屬何罪。不太酷耶。昌輝怒。將並殺達開。達開嘆曰。一山不能容二虎。况豺狼狐鼠同居哉。

夜遁

秀全
誅昌輝

達開
歸

再出
達開

達開
之死

太平
軍敗
亡之
因

文慶
卒

我不忍自相殘殺。使人以草寇笑我也。遂率所部。乘夜縋城遁。母子妻女。悉被昌輝所殺。秀全大懼。密與秀清餘黨。謀族誅昌輝。閉城二十餘日。屠戮至三萬餘人。城中大亂。時距大營之失。僅二閱月耳。秀全既殺昌輝。傳其首寧國。以示達開。達開乃歸江寧輔政。而秀全又忌之。專任其私人安福兩王。安王洪仁發。福王洪仁達。秀全之長次兩兄也。頗與達開不合。達開因出避安慶。不復歸。其後自率所部。由安慶而轉掠江西。攻湖北。取湖南。復歸廣西。分攻廣東滇黔。更由滇黔入蜀。欲藉上游以取建瓴之勢。至同治二年。受土司給。陷於絕地。輾轉山谷間。不能出。乃爲川督駱秉章所禽斬。所爲詩文。豪宕雄健。至今猶傳誦人口云。方石達開之去也。初起諸王。謀殺已略盡。秀全所恃者。惟陳玉成李秀成二人而已。其所據城邑。亦惟江寧安慶爲重。其後玉成戰江北。由皖謀鄂。秀成戰江南。由蘇謀浙。然兵亂既久。地方受毒甚深。軍隊所至。裹脅焚掠。甚於豺虎。於是人心怨怒。紛起反抗。加以所奉之教。與中國禮俗不合。士大夫之秀傑者。咸不謂然。故其勢雖震動一時。而根本不固。卽旅華西人。亦多厭惡之。迨胡會李左諸將崛起。而太平之基業。乃日蹙矣。

○冬十一月。大學士文慶卒。

○文慶以咸豐初年入相。嘗言欲辦

天下大事。當重用漢人。彼皆來自田間。知民疾苦。熟諳情僞。豈若吾

儕。未出國門一步。薈然于大計者乎。平時建白。常密請破除滿漢藩籬。不拘資地。以用人。會國藩以鄉兵破敵。首輔祁寯藻。嘗于帝前短之。文慶時時左右國藩。謂國藩負時望。能殺賊。終當建非常之功。後卒如其言。至是卒。予諡文端。

湖廣總督官文。湖北巡撫胡林翼。復武昌漢陽。自羅澤南攻

武昌戰死後。朝即命湖廣總督官文攻漢陽。湖北巡撫胡林翼攻武昌。時武昌圍久不下。戰歿水陸軍士至三千人以上。將弁六百名以上。而城內亦以糧乏不可守。太平軍各開城東走。武昌漢陽。遂同日克復。已而黃州。興國。蘄州。蘄水。廣濟等處。亦皆相繼收復。蓋至是而羅澤南未竟之志。林翼官文起而續成之矣。先是澤南嘗獻計於會國藩曰。武漢東南之樞紐也。形勢百倍於九江。今欲制九江死命。非先復武漢不可。故於五年十一月。先占領武昌西南之洪山屯。及澤南戰死。門人李續賓代領其衆。至是林翼遂與續賓合攻武昌。昌克之。敵遁走。林翼既又命續賓乘勝東下。收復九江左右地。營林翼之恢復武昌也。既入城。免附近四十六州縣之租稅。而復牙帖稅及鹽稅釐金。一以補充軍費。一以休養生靈。其呈奏朝廷有曰。自古用兵以荆襄為南北之關鍵。而武漢其咽喉也。武漢有警。鄰疆震驚。南服均阻。無控制之術。昔周室征淮。先出武漢。晉武平吳。豫謀荆襄。據扼長江。惟鄂為要。今也四年之中。三陷武昌。四陷漢陽。夫奮門者必審其勢。今於武漢設立重鎮。則水陸東征之師。武漢特為根本。大營有據險之勢。軍士無反顧之虞。軍器糧餉。林翼既廣續澤南之供給不絕。傷卒病兵之休養得所。平吳之策。必在保鄂明矣。林翼既廣續澤南之志。力保武漢。故於地方民政。尤加意經營。總督官文。亦頗從林翼

林翼
保障
武漢

晉封
葉赫
那拉
氏為
懿妃

恆春
自殺

吳振
械平
回亂

捻黨
走河
南

捻勢
之橫

之言。事無大小悉以委之。故湖北之屹然為中興重鎮。實自林翼之保障武漢始。

綱丁巳七年春正月。晉封懿妃葉赫那拉氏為懿貴妃。目懿妃葉

赫那拉氏。寧國知府惠徵之女也。初。惠徵歿於安徽寧國府。今安徽宣城縣。

任。時妃年僅三齡。嘗流寓於廣東某豪富家。後隨其母入京。依其戚

穆揚阿以居。後穆揚阿之女入宮為貴妃。妃年十七。亦被選入宮。至

是進封懿貴妃。後生穆宗。及穆宗立。尊為皇太后。垂簾聽政垂數十

年。即所稱為西太后者也。

綱夏六月。雲貴總督恆春自殺。以吳振械為雲貴總督。王慶雲為四

川總督。目時雲南回民肆擾。逼近省城。恆春以堵截計窮。事處危

急。與其妻在署自殺。詔以吳振械為雲貴總督。王慶雲為四川總督。

振械至雲南。旋討平之。

綱冬十月。捻黨入河南。陷南陽府。目時捻黨走河南。圍固始。命署

河北鎮總兵勝保助勦。而邳邳盜復起。亳捻與袁甲三相持。南延霍

邱壽州。西北掠舞陽及葉。內鄉捻復犯宜陽嵩縣。英桂赴禹密。河南

烽火相望。太平軍乘之。結合捻黨。分擾廬巢。勝保甲三。會師正陽關。

議以勝保北屯潁州。退歸德。陝西軍防武關。而捻入商南。施作霖督

勇練迎擊。力戰而死。於是霍山和滁。東西幾二千里。皆蹂于捻。其游

張復
鎮江

英法
聯軍
陷廣州

葉名
琛督
兩廣

名琛
與英
港督
副

亞羅

騎遂擾及直隸之大名府等地。京師戒嚴。

十一月。提督張國樑大破太平軍。復鎮江瓜洲。先是六年八月。張國樑擊破丹陽城外諸敵壘。將進攻句容。督帥和春遣總兵傅振邦攻溧水。敵出大隊守烏山。築壘爲援。至是年二月。振邦等大破烏山援敵。遂以五月克溧水。國樑以閏五月克句容。九十月間。國樑連克敵壘十餘。沉敵艦六十餘艘。進薄鎮江。至是克之。而德興阿亦以同日復瓜洲。

十二月。英法同盟軍陷廣州。當太平軍及捻亂正熾時。英法同盟軍之役又起。先是兩廣總督徐廣縉與英港督文翰改訂廣州通商條約。嚴禁英人入城。詔旨封褒。未幾。廣縉去粵。朝命以葉名琛代爲兩廣總督。同時英政府亦以包冷代文翰爲港督。包冷性剛而復。既爲港督。復請入城。名琛峻拒之。名琛慷慨喜自負。常以雪大恥尊國體爲言。凡遇交涉事。馭外人尤嚴。每接文書。輒略書數字答之。或竟不答。顧其術止於此。既不屑講交鄰之道。與通商諸國聯絡感情。又未嘗默審諸國之虛實強弱。而謀所以應付之方。一切以嚴峻爲主。以是與港督包冷積不相能。無何。英政府以巴夏禮任廣東領事。巴夏禮尤負氣好爭小節。與名琛爭入城不得。且憤名琛無狀。日夜練兵士。思構衅。顧以師出無名爲嫌。會有亞羅船自外海入粵河。

張英旗。而所載皆華民。巡河水師千總見之。疑爲奸民。託英籍自護者。登艇大索。拔其旗。投甲板。上執舟子十三人。械繫入省。以獲匪報聞。於是釁端以起。亞羅船者。實爲華人所有。而船主則英人也。西洋通例。以下旗爲大辱。亞羅船船主。以船內華人。既爲水師所捕。又拔其旗。遂大怒。訴諸英領巴夏禮。巴夏禮以爲有隙可乘。卽移文詰責名琛。謂案和約。拿匪當移取。不當擅執。毀旗尤非禮。且華民在英舟爲傭。實無罪。要求交還所捕十三人。名琛謂此小事。不足較。隨遣一微員。送十三人者於領事館。而巴夏禮已與港督包冷及海軍中將密謀。欲乘機翻文翰前約。求入城。遂嚴拒不受。必責名琛具狀謝罪。名琛大怒。命繫十三人於獄。顧不爲戰備。巴夏禮乃遣使來告。謂越日。日中不如約。卽攻城。名琛復不省。越二日。名琛方在校武場。閱武闈馬箭。忽聞礮聲從東來。吏報英兵艦進奪臘。得中流礮臺。名琛曰。烏有是。日辰彼自走耳。令粵河水師。偃旗勿與戰。英軍大進。遂礮擊廣州省城陷之。分五路入城。縱火焚衙署。此六年冬十月事也。然英軍以此舉未奉政府命令。又兵少。得城不能守。故不久復退歸軍艦。而粵民見英軍退。爭起暴動。縱火焚洋樓。亦不辨何國籍。凡美法英各商館。一切摧燒之。於是英人知釁端已成。且以法美商館被燬。必怒與台縱。遂馳書本國政府。請增兵決戰。英廷徧告俄法美諸國。說

英法同盟

額爾金與葉名琛之交涉

廣州復陷

名琛被虜

恢復

以合縱利。請共遣使會北京。俄美政府。初無意與中國宣戰。惟各簡使臣。求改定商約。而法帝拿破崙第三好遠略。以廣西傳教之牧師被害求償未得爲口實。決意與英國連盟。自是英法同盟之局成。粵事乃益棘。未幾。英使額爾金率艦隊抵香港。貽書名琛。略言償商民損失。重立約章。則兩國和好如初。否則兵戎相見。無貽後悔。名琛謂其語狂悖。置不覆。法美領事亦以燬屋失財。移文責償。且言英已決意攻城。願居間排解。名琛謂彼皆比周以脅我。遂不聽。顧亦不設備。粵民揚言。英使果至。當羣起擊之。額爾金留香港月餘。不得要領。而法使噶羅美使特利。俄使布恬廷。先後至。英法同盟軍遂迫廣州。咸豐七年十二月九日。貽名琛最後之哀的美敦書。限期答覆。至期。名琛仍不覆。遂以十二日。遣兵六千登陸。十三日。據海珠礮臺。併力擊省城。十四日。復陷廣州。名琛走匿左都統署。同盟軍大索得之。挾以登舟。從者以手指河。勸之赴水。名琛瞠目不語。事聞。褫名琛職。以侍郎黃宗漢代之。名琛被虜至香港。後又被挾至印度之孟加臘。幽之於鎮海樓上。日誦呂祖經不輟。年餘病死。時人惡名琛之辱國辱身。爲之語曰。臣度量。曠臣抱負。古之所無。今之罕有。

○戊午八年春二月。欽差大臣和春提督張國樑。進圍金陵。大破太平軍。恢復江南大營。 ○和春。張國樑。既克秣陵。關復破敵於七甕。

紅南
大營
克九
復九

火攻
破城

磔林
啓榮
屍

起復
會國
藩

內湖
丁憂
國藩
始聯
外紅
絡

橋雨花臺等處。遂進逼江寧城而軍。恢復江南大營。

夏四月。布政使李續賓。總兵彭玉麟。復九江府城。 九江圍攻

年餘不下。太平守將貞天侯林啓榮等皆堅忍能軍。啓榮據九江已十年。被官軍圍。食罄。嬰城種麥自給。隧道火藥發。城崩。輒堵合之。及武漢既復。胡林翼由湖北進攻江西。破湖口敵軍。摧其羽翼。得專力九江。敵軍百計死守。官軍環攻穿城。敵以火器力拒。先登將士多死傷。官入爲書獎勵。將士皆感泣思奮。李續賓彭玉麟率十六軍。水陸進攻。發地雷。磚石飛翻。城崩百餘丈。諸軍奮登。聲動天地。敵死者一萬七千人。無一降者。積尸填巷。流血成渠。林啓榮自刎死。詔磔林啓榮。李與隆之屍。未幾楚軍亦破麻城。殺敵五千人。

起復侍郎會國藩。辦理浙江軍務。 自四年十月。湘軍水師誤

入鄱陽湖。會國藩被困江西後。至六年十一月。胡林翼克復武昌。遣李續賓回援江西。國藩弟國華亦先乞師。林翼國荃又募吉字軍。同赴江西。會師九江。李續賓八千人軍城東。楊載福戰船四百艘泊江兩岸。都與阿馬隊。鮑超步隊。軍小池口。水陸數萬人。軍容整肅。國藩自南昌迎勞。望見大悅。七年二月。國藩丁父憂回籍。胡林翼督師。由湖北進圍九江。破湖口敵軍。內湖水師與外江隔絕者垂四年。始復聯合。彭玉麟揚載福乘勝轉鬥。拔彭澤望江東流。揚帆過安慶。克銅

國藩
理浙
江軍
務
愛瑛
條約

俄欲
得東
方海
口

俄探
黑龍
江

俄國
偷認
屬地

奕山
與俄
督會

陵菽港。與江南水師通。於是湘軍水師名天下。至是李續賓彭玉麟等。既克九江。江西敵軍。轉犯閩浙。因詔起復國藩。辦理浙江軍務。

與俄羅斯訂愛瑛條約。割黑龍江北岸地與俄。俄羅斯於尼

布楚條約失敗後。其極東經營。仍次第進行。蓋自尼布楚條約。劃定疆界以來。俄屬之西伯利亞。東向無通航海口。俄人深以爲不便。俄皇大彼得。嘗言必奪取黑龍江。嗣是俄之諸帝。無一不以黑龍江流域。爲其經營之目的。女帝加他鄰在位時。尤注意焉。康熙末年。既以堪察加半島爲其領土。乾隆以後。則輸送罪人於西伯利亞。以謀開發。道光二十年。俄帝尼古拉時。有軍官慕勒福者。探險黑龍江。勘察東海口一帶。所至厚賂土族。更建烏屯營於韃靼海峽。置兵殖民。國人不知也。咸豐初。英法二國。與俄開衅。兵艦嘗出入沿岸。以襲擊俄人。歐戰既平。俄人經營殘破。益務侵略。更遣海軍官巡察黑龍江。窺我無戍兵。遂自黑龍江至朝鮮界沿岸及近旁島嶼。悉建俄旗。認爲屬地。咸豐三年。軍事方棘。俄人復乘間移文政府。略謂自黑龍江格爾必齊河上流。以達於海。未設界標。卽爲未定區域。應重定界約。政府未有以應。四年。俄人發艦隊。順黑龍江而下。通過愛瑛。黑龍江官吏止之不得。五年。黑龍江將軍奕山。與俄西伯利亞總督慕勒福會議界務。俄欲以黑龍江及烏蘇里江爲界。不諧而罷。次年。俄又遣海軍

議未
就

重起
會議

伯羅
之傾

債使
屈服

大變
國界

將曾查欽以全權至天津。再申前議。亦不就。至咸豐八年。俄又移住其人民於烏蘇里河口。於是奕山承政府之命。與慕勒福會議於愛琿。當會議之初。兩國使臣。頗極權洽。及至國境問題。雙方主張。均極強硬。無轉圜餘地。慕勒福見事久不決。乃稱疾。使其翻譯官伯羅代己與會。伯羅氏之言曰。清俄兩國。世結盟好。今幸不以兵戎相見。全在俄皇之寬容能讓。而清國堅以康熙間之尼布楚條約為辭。抑何無理之甚也。尼布楚條約。成於脅迫。當時清廷。其兵威逼我使臣。為此。不能有效。前此清廷屢破盟好。蔑視條約。阻我大使。焚我商館。苛征厚斂。及於領土之外。綜其暴厲。不勝屈指。均指乾隆朝五市翻歸事。今又執無效之約以相繩。吾俄胡能忍受。事之行否。請速決。即興戎。吾亦不辭也。伯羅氏此言。理不直而氣甚盛。清使不得已。遂與訂約三條。舉黑龍江北岸地。悉讓於俄。於是康熙舊界。自格爾必齊河。循大興安嶺。以至於海者。為之一大變。而雍正五年。約定烏特河為兩國中立地者。更無論矣。是為愛琿條約。愛琿條約凡三條。第一條。黑龍江松花江左岸。由額爾江流至烏蘇里河。作為中國所屬之地。由烏蘇里河往彼至海所有之地。此城如同接連兩國交界明定之開地方。作為兩國共管之地。其黑龍江松花江烏蘇里河。此後只准中國俄國行船。各外國船隻。不准由此江河行走。黑龍江左岸。由精奇里以南。至赫爾莫勒津屯原住之滿俄人等。（在今愛琿對江。清光緒時。庚子之役。被俄人驅迫入江者。即此屯田之人。）照舊准其各在所住屯中。永遠居住。仍着清國大臣官員管理。與俄羅斯人等和好。不得侵犯。第二條。兩國所屬之人。互相和好。烏蘇里河黑龍江松花江居住兩國所屬之人。令其一同交易。官員等在兩岸。彼此照看兩國貿易商人等。第三條。中俄會同議定之條。永遠遵行勿替。兩國畫押互交。照依此文繪寫。曉諭兩國界上人等。（按此約第一條原文。一則曰黑龍江松花

英法
天津
條約

英法
俄美
追脅
集艦
率艦
律天

大沽
陷

重要

江左岸。滿蒙俄文。英法各文。均但言黑龍江。不兼言松花江。再則曰松花江海口。滿蒙文俄文英法各文。亦無有松花江字。至下文黑龍江松花江烏蘇里河。二水並稱。彼行船一事。滿蒙文俄文英法各文。均有松花江字。是據約時。既允其以在外黑龍江爲界。又允其於在內之松花江行船。顯分兩事。不相牽涉。故後來歷次辯論。欲挽回松花江行船。豈不能得。未敘旗屯。又是一事。然亦僅以虛名予我而已。

綱英法同盟軍至天津。陷大沽礮臺。五月。天津條約成。同盟軍退。

目自廣州失陷。名琛被虜。英法兩國。欲乘勝迫脅中政府。改換約章。酌給償金。增開商埠。而俄美等國。亦欲乘間增改通商條約。於是四國使臣協議。各遺書中國首相。申明要求各條件。並各率艦隊。會集上海。以待待命。朝議以宰相無與聞外交例。令各就疆吏議之。四國不以爲然。於是各率艦隊。由上海發天津。雲集白河口。投書直隸總督譚廷襄。仍請轉達首相。廷襄以聞。詔戶部侍郎崇綸。內閣學士烏爾棍泰往。會同廷襄議款。英人謂其非首相。不足當全權任。辭不見。天津去海口二百餘里。大沽口設有礮臺。爲天津門戶。港外有積沙一道。海船至此。往往淺擱不能行。當四國投遞照會時。廷襄遣武弁駕小舟導之行。遂無阻滯。英人乘此。數以小汽船及舢板探水。以方議款。不之禁。亦不設備。至是英法同盟軍。突駕小輪船數十。闖入大沽口內。官兵開礮擊之。不能克。礮臺陷。京師戒嚴。乃派大學士桂良。吏部尙書花沙納。赴天津議款。英人持其所定新例。凡五十六條。要以畫押允行。其最重要者四款。一曰。得遣公使駐京。二曰。於舊五口通

四款

商外。續開牛莊

奉天營口東北。

登州

今為烟台。

臺灣潮州

今為汕頭。

瓊州

在粵海口。

等處為

商埠。三曰。償商虧銀二百萬兩。軍費銀二百萬兩。由粵省設措。清款

後交出粵城。四曰。得傳教自由。英約既定。法國亦定約四十二條。與

英略同。惟軍費及賠款略減英人之半。是為天津條約。自此條約成

立後。俄美諸國繼之。紛紛援例。要求改定商約。美國與中國訂約三

十款。約中且要求載明中國對於他國。任給何項利益。准美國一併

均霑。此利益均霑四字。中國日後無窮之禍患。胥伏於此。

○與俄羅斯另訂天津條約。○俄羅斯自愛璉條約訂定後。越十

數日。一方則經營滿洲。一方則以兵船隨英法之後。同往天津。及天

津礮臺陷。英法和約成。俄人復援利益均霑例。令其全權大臣普提

雅庭。與中國大學士桂良。尚書花沙納等。另訂專約十二條於天津。

其最要者。一嗣後兩國。不必由薩那特衙門及理藩院行文。由俄國

總理各國事務大臣。或徑行中國之軍機大臣。或特派之大學士。往

來照會。均按平等。一除兩國旱路於從前所定邊界通商外。今議准

由海路之上海。寧波。福州。廈門。廣州。臺灣。瓊州等七處海口通商。若

別國再在沿海增添口岸。准俄國一律照辦。一俄國在中國通商海

口。設立領事官。派兵船在彼停泊。以資護持云云。先是俄人在中國

通商。止恰克圖一處。自五口通商後。俄人乘釁。已大改康熙時尼布

傑立例
俄美例

天津條約
俄國

俄國利益均霑
例

俄約
要款

揚州再陷

張國棟克揚州
和春守江
北營

李續賓戰死
三河集

續賓專院事

破三

楚條約。至是則俄人在中國通商。海陸兩方。皆獲大利。反在歐美各國上。是為中俄之天津條約。

綱秋九月。太平英王陳玉成復陷揚州府。**目**自張國棟恢復江南

大營後。欽差大臣德興阿屯兵浦口。力保江北大營。與張軍犄角。至是太平英王陳玉成。次浦口。破江北大營。德興阿走免。遂陷揚州。德

興阿集殘軍退守邵伯。未幾。張國棟率江南軍渡江。克復揚州及儀徵。會六合圍急。國棟赴援。至則城已破。運使溫紹原字北昇。湖北夏人。死之。詔

撤德興阿欽差大臣職。以和春為欽差大臣。兼轄江北軍。先是陳玉成入揚州。望風瓦解。溫紹原募鄉兵守六合。以孤城歸守。大小百餘戰。屢破敵。保六年之久。及揚州陷。官軍不復顧六合。敵伺之。大隊來圍城。紹原激厲士卒。誓以死守。嚙指草血書。告勝保乞援不至。時張國棟復揚州。引兵援六合。遇敵于陳板橋。不能進。敵急穴地。城崩。溫附登。紹原視事不可為。機妻子投水殉。總兵羅玉斌。知縣馮明本。典史葉椿。都司王家幹。夏定邦。守備余城恩。千總海從龍。皆巷戰而死。

綱冬十月。浙江布政使李續賓與太平英王陳玉成戰於三河集死之。**目**先是湖廣總督官文湖北巡撫胡林翼。既復武漢。會籌東征

之軍。然陸師渡江。先皖省而後及江南。水師亦先安慶而後及江寧。因議以圖皖之事。屬之李續賓。請加巡撫銜。專摺奏事。時太平英王

陳玉成主皖事。本年七月。玉成取廬州據之。復于距廬州五十里之

三河集。屯糧械。築大城。環以九壘。防守甚嚴。李續賓聞警往援。既下

桐舒。遂進攻三河。大戰破敵。斬數千人。九壘皆下。而所部傷亡亦衆。

續賓
死力戰

會陳玉成自六合率大隊至。而太平侍王李世賢又糾合捻首張洛行。自廬州馳至。抄官軍後路。四面圍裹。愈集愈厚。衆合十餘萬。連營于金牛鎮白石山。烽火互數十里。諸將避銳。退守銅城。李續賓獨奮曰。軍事有進無退。戰死吾分也。飛檄召援軍。而敵已雲集。天適大霧。官軍戰退。副將劉神山。參將彭友勝。游擊胡廷槐。鄒玉光。杜廷光等。先後戰死。衆勸續賓退。圖再舉。續賓曰。軍興九年。皆以退走損國威。長寇志。吾當縱橫血戰。殺一賊。則爲國除一害。且吾大小數百戰。每出不望生還。今日必死報國。不欲從死者。退爲計。將士皆曰。願從死。及暮。敵攻益急。續賓開壁馳突。斬數百人。及夜。總兵李續壽。副將彭壽祥。斫營。敵反擣虛入奪其營。決河堤。斷官軍去路。壽祥等戰敗。續賓知事不可爲。從容具衣冠。望闕叩首。取所奉廷寄。硃批奏摺焚之。曰。不可使宸翰辱賊手。乃躍馬貫陣。力戰死之。國藩弟國華及知府何忠駿。知州王揆一。同知董容方。知縣楊德閻。九品李續藝。張萬溥。皆殉焉。道員孫守信與丁銳義。激厲士卒。守中右營。至十二日。遂陷。俱死之。是役文武官弁死者數百人。兵勇數千人。而中營爲最多。湘軍精銳殲焉。續賓崛起田間。以平賊自任。能以少擊衆。未嘗挫衄。號令嚴明。所至百姓歡迎。耕市不變。死之日。兩湖江皖士民巷哭如失父母。

續賓少從羅澤南學。爲人含容淵默。其選士以知恥近勇。橫說攻戰爲上。遇敵則人當其脆。而已當其堅。擄仗則予人以上者。而取其殘者。所屯軍城。百姓耕種不擾。

殺柏

科場

柏
情節

李孟
死廬
州

萬軍無譁。大小六百餘戰。克四十餘城。口不言功。及後。遠近痛哭。事聞。帝震悼。命照總督例賜卹。予禮志武。

己未九年春二月。殺前大學士柏蔭。蒙古正黃旗人。道

光進士。咸豐時。累官至戶部尚書文淵閣大學士。賦性鯁直。為羣小所忌。咸豐八年秋。典試科場畢。御史孟傳金。奏中式舉人平齡。硃墨不符。詔將正考官柏蔭。副考官朱鳳標。程庭桂。解任聽勘。時帝以柏蔭早在揆席。勤慎無咎。欲曲貸之。鄭親王瑞華。弟肅順。長刑部。以與柏蔭有宿憾。遂據刑律。坐柏蔭以因家人求請。撤換試卷罪。與庭桂之子炳采等。均處斬。庭桂等遣戍極邊。內外簾官及新中舉人。軍流降革。至數十人。初柏蔭常使朝鮮。其國王餽五千金。卻之。請益堅。攜歸奏聞。請存禮部。還其使臣。其清節如此。至是以通榜受賂定讞。天下寃之。

安徽巡撫李孟羣與太平英王陳玉成戰於廬州。死之。先是

八年七月。太平軍復下廬州。詔巡撫福濟。禡職來京。以李孟羣為安徽巡撫。孟羣奉命。率師駐廬城西。與敵相持。陳玉成由六安來侵。孟羣擊卻之。玉成復率大隊來戰。副將鄧清。知縣李孟荃。兩營忽陷。乘勢破中營。孟羣持矛屹立。厲聲罵賊。手刃悍賊三人。死之。其父按察使李卿毅。曩殉湖北。父子雙忠。孟羣有從妹奉貞。工騎射。精韜略。孟羣援湖北時。奉貞從行。數建奇功。常拔孟羣于重圍中。後從攻漢陽。

夜襲敵營中伏死。

先是合肥生員吳毓麟。慨然以澄清為己任。首倡團練。一戰殲賊。州縣倚任之。毓麟益奮。每臨陣。所向皆靡。方廬城陷。

勢成孤立。王成怒銜之。傾眾環匝其寨。毓麟撫勉諸勇。曉以大義。眾感奮。誓死不去。敵圍之旬月。糧竭援絕。毓麟知不可為。椎牛饗士。令皆醉。謂眾曰。此我報國之日也。馳入敵軍。當者皆斃刃下。血戰經時。僅餘親兵十餘人。體無完膚。毓麟下馬北向拜曰。臣力竭矣。自以戈陷胸死。

定遠

六月陳玉成取定遠。前淮陽道員郭沛霖死之。

太平英王陳

玉成既下廬州。又破李續賓之師於三河鎮。至是復合捻黨取安徽

全皖

定遠縣。殺道員郭沛霖。未幾。又取天長盱眙。全皖大震。

石達

太平翼王石達開攻寶慶。知府李續宜總兵劉長佑擊破之。

開攻

寶慶。達開自出金陵後。與天王隔絕。思獨樹一幟。因舉兵連犯安徽江西

福建諸省。不得逞。九年三月。由江西南安。取道崇義。入湖南。陷桂陽

州。時湘軍分援各省。兵力單弱。故達開乘虛而入。巡撫駱秉章。檄召

劉長佑。字子默。湖南新寧人。等募勇禦之。六月。達開圍衡州。不能克。乃轉攻寶慶。

眾稱六十萬。知府李續宜督諸軍大破之。秋七月。寶慶圍解。達開轉

攻永明道州。又為續宜兵所敗。

巡撫胡林翼與太平英王陳玉成戰小池驛。大破之。

先是石

達開犯湖南。攻寶慶。眾號六十萬。胡林翼命李續宜往援。破賊解圍。

總督官文。定四路會剿之策。會國藩循江下。多隆阿攻潛山。李續宜

出松城。林翼向英山。會陳玉成率數十萬來抗。勢張甚。多隆阿悉力

拒戰。而敵日益至。圍鮑超數重。聲息不通。林翼使金國琛以八千人。

四路

胡林翼破敵小池驛

李續宜再敗敵

復
瀋
山
太
湖
石
達
兩
攻
雨
粵

會
國
藩
鄂
州
師

破
敵
天
堂

勝
保
關
撿
河
南

袁
甲

諭潛山。冒大雪。袁敵軍而陣。敵望見。大懼。會國藩亦自宿松分兵來援。林翼督之。與玉成戰小池驛。大破之。遂復潛山太湖。

九月。太平翼王石達開攻桂林。不克。遂陷慶遠府。進犯廣東。廣西自洪秀全北上後。免兵者殆十年。達開在湖南。屢遇懲創。無可據守。乃由新寧城步等處山僻小路。來廣西。圍桂林。巡撫曹澍鍾固守。投火箭焚壘。劉長佑由湘營。蔣益澧自柳州皆來援。破敵解圍。敵南走。復攻慶遠。陷之。再走湖南。犯廣東連山。仁化。樂昌。始興諸縣。皆爲鄉勇所擊破。

十一月。侍郎會國藩。會師于鄂州。會國藩已解閩浙圍。駐軍建昌。爲節度。江西倚以爲保障。時石達開入湖南。擾千餘里。勢欲窺蜀。國藩奉命將入蜀。抵鄂州。而達開屢經懲創。蜀已有備。故又緩國藩之行。移屯上巴河。國藩率攻皖諸將。分道征勦。胡林翼往蘄黃策應。及國藩會師。軍心益壯。敵之襲天堂者三萬人。官軍迎擊。大破之。殺數千。

庚申十年春正月。命欽差大臣勝保督辦河南剿捻事宜。勝保督師皖中。日久無功。命以都統督軍河南。關保副之。提督傅振邦督軍徐宿。總兵田在田副之。德楞額督軍山東。哈勒洪阿副之。

以袁甲三爲欽差大臣。代勝保討捻。復鳳陽臨淮。淮河上下。

三討
擒安

克復
鳳陽

擒陷
清江

收復
杭州

李秀
成聲
東擊
浙破
連營

張玉

為擒黨所盤踞。與金陵諸軍互為應援。勝保一挫。軍威不復振。廬州定遠。久淪敵中。詔命勝保赴河南。辦剿匪事宜。特以袁甲三為欽差大臣。督皖省軍務。令速殲醜類。甲三奉命。於九年十一月。克復臨淮關。至是。又復鳳陽府。屢奏大捷。擒黨郭正明乞降。而擒首張元龍。仍據臨淮不下。已而甲三誘而執之。磔於市。又獲其丞相張先等十四人。誅之。皖軍亦平。白鑪橋。楚軍並取建德縣。

二月。擒黨陷清江浦。先是。太平軍將取杭州。預結擒首張洛

行龔瞎子等。使擾清淮。以分江皖兵力。清江浦為河漕聚匯處。居室器用。踵事華富。各擒首垂延已久。至是。率眾由吳家墩驟至。河督長庚退保淮安。未幾。各路援軍至。遂收復清江。

太平忠王李秀成。下杭州。巡撫羅遵殿。布政使王友端等死之。

時和春。張國樞圍金陵正急。太平忠王李秀成。思擾旁郡。以援南京。既破揚州。六合。合肥。黃梅。宿松。太湖等郡縣。復防堵浦口。以遏勝保。張國樞之師。勝保進攻大敗。幾為所擒。秀成遂率兵三千。由鳩江越清弋江。源出安徽石埭縣。流經宣城縣至蕪湖入江。出寧國之後。解寧國圍。疾趨廣德。一鼓下之。至泗安。連破浙江防守兵十五營。命從弟左軍主將李世賢。攻湖州。而自將譚紹洸等趨杭州。由清波門穴地道。三日破之。杭城失。巡撫羅遵殿。布政使王友端等均自縊死。張國樞聞警。使提督張玉

良援

秀成計售

江南大營復失

太平諸將擁兵在外

和春不發餉

良總統援浙諸軍疾趨杭州既至見城上徧插秀成旗幟不敢逼駐離城四十里之塘西秀成使警者傳柝三日城中寂然乘夜全師退趨廣德玉良止兵不往追遂達建平方秀成之下杭州也因偵知江南軍饟在杭冀事急和春必解金陵之圍以救杭州及玉良兵至見江南兵勢已分故又急引師去杭回救金陵

綱聞三月江南大營復失提督張國樑戰死欽差大臣和春卒於軍之七年十一月張國樑復鎮江同時德興阿復瓜洲駐軍浦口八月二月張國樑復秣陵關恢復江南大營是年九月太平英王陳玉成攻浦口德興阿營破之復下揚州德興阿退守邵伯張國樑率江南軍渡江援揚州而六合之圍又急國樑更率師赴援至則城已失道員溫紹原死之詔撤德興阿欽差大臣以和春兼轄江北大營會安慶圍急太平諸將陳玉成李秀成俱擁兵在外謀營救江南空虛於是江南軍添募壯勇增築長圍以攻金陵意謂克復全城在指顧間兵將志驕各方有急乞救輒分兵應援孤軍轉鬪往往累月不歸存營兵力漸薄又以軍餉不繼擬每四十五日發一月之糧軍心攜貳已而復以不破城不發餉激其軍軍士屢譁而和春不爲動張國樑泣諫不聽其實餉銀尙有三十萬而和春靳不與至是太平忠王李

張國樑戰死

南北營不復成軍
常州失陷

常州失陷

蘇州失陷

秀成既以奇計由寧國直下杭州。張國樑飛飭提督張玉良馳援。江南大營兵力既分。秀成遂乘其虛。糾合各路精銳。猛撲大營。張國樑苦戰入晝夜。勢不能支。至夜。各營火起。遂退守丹陽。敵軍踵至。國樑力戰。創甚。躍入河中死之。國樑幫辦江南軍務。東南半壁。倚如長城。至此。遂力竭捐軀。事聞。奉旨優卹。予諡忠武。同時陣亡者。有湖北提督王浚。壽春鎮總兵熊天喜等。欽差大臣和春。先期突圍走常州。未幾。嘔血死。於是江南大營復失。自此次失陷後。南北兩營。俱不能成軍。太平軍遂由丹陽下常州。蘇州。其勢岌岌矣。

夏四月。太平軍破常州。兩江總督何桂清遁。遂下蘇州。巡撫徐有壬死之。蘇省為東南財賦之區。歲輸金數百萬。以充餉。而以常州為屏蔽。時總督何桂清因籌餉駐常州。素倚和春。張國樑為前敵。及大營再陷。桂清惶遽無措。懼常州有失。即疏請還蘇州籌餉。常州士民固留主城守事。桂清不可。紳耆數百人。執香跪轅門。乞留守。桂清怒。開槍斃十九人。遂率親兵五百。徑走蘇州。文武皆奔散。太平忠王李秀成踵至。遂下常州。桂清至蘇州。巡撫徐有壬嚴拒不納。疏劾其棄城喪師狀。詔褫職逮問。桂清乃退往常熟。復避至上海。太平軍至蘇州。盡力猛攻。時蘇州守兵不滿四千。脆弱不習戰。徐有壬激厲拊循。令張玉良率以守高橋。三戰皆捷。會敵取九龍山。壓高橋而戰。

會國藩督
江南軍務

以皖楚為
根本

進駐
祁門

會國藩圍
安慶陳玉
成綏

玉良遂敗敵勢大張。號稱數十萬。敗卒震怖。應敵城遂失。有壬遇害。次子振翼。族弟徐會庚。妾施氏。幕友鮑鄂。家丁楊安從死。按察使朱鈞投井。教授張鏡淳亦殉。敵取蘇州。侵掠四近。連下松江等州縣。已又入浙江。取嘉興府。東南益糜爛。不可收拾。一說當大營潰陷時。張玉良自敗。秀成追玉良至無錫。自將銳卒三千。登惠泉山。玉良軍見之。四十餘營。不戰而潰。潰軍遁入蘇州。沿途大掠。蘇民深恨之。秀成遂入無錫。進駐蘇州。道員李文炳阿海等。以城降。城撫徐有壬死之。秀成傳徵郡縣皆定。自出師不一月。而逐北七百里。拔城六十餘。師止蘇城。亂民千百掠不止。請諸將剿之。秀成曰。民苦鋒鏑。不安家室。不得已而為暴。吾寧忍以兵誅之。乃親率數十人巡鄉鎮。使左右傳呼曰。賊王至矣。亂民皆釋戈羅拜。匝月而亂定。召官吏千餘人至。願留者官之。去者聽之。乏資斧者給之。農失業者給牛種。窮民失業者助其資。散庫錢數十萬。糧萬餘石。蘇民安輯。

綱以會國藩為兩江總督兼欽差大臣。督辦江南軍務。目自何桂清遁走。蘇常淪沒。時會國藩未入蜀。方督兵江皖。謀攻安慶。朝旨即命國藩為兩江總督。兼欽差大臣。籌劃救援蘇常一帶。國藩奉命後。以破敵必據上游。應以皖楚為根本。逐節進兵。遂徵集兵勇。部署方略。調鮑超七千人。朱品隆三千人。令待命。並令左宗棠益募湘勇四營。訓練成軍。以資應援。夏六月。布置既定。進軍渡江。駐祁門。以固吳會人心。兼壯徽寧聲勢。

綱五月。會國藩圍攻安慶。太平英王陳玉成馳援敗績。目先是太平內訌。同起諸王。死亡略盡。秀全所持。惟陳玉成李秀成二人。玉成雄點。與秀成頗頗。而鷲勇驍銳則過之。海內稱為四眼狗者也。咸豐

八年夏。玉成敗李續賓於三河鎮。未幾。又大敗德興阿勝保之師。縱橫嶺院。所陷城殺將為獨多。時會國藩督師江西。胡林翼在武昌。與國藩謀曰。安慶扼長江中流。通南北聲氣。又為陳玉成分地。其父母妻子皆在焉。當先攻安慶。以致玉成。國藩聽之。因合兵圍安慶。玉成果悉銳西上。苦戰累月。不能得志。反旆而南。與李秀成再取江南大營。分兵下蘇常。詔以國藩為兩江總督。督理江南軍務。而國藩仍力圖安慶。不少懈。先是國藩弟國荃。自咸豐八年八月克復吉安府。又克景德鎮。遂進兵渡江。代國藩圍攻安慶。國藩復令多隆阿。以萬人軍桐城。李續宜以萬人軍青草壩。鮑超以萬人東西馳援。而別令楊載福。率水師扼濱江要隘。以為援助。集厚力。張遠勢以待敵。玉成聞警。自江南掃境而至。與多李兩軍。鏖戰掛車河。大敗。進薄圍軍。又不能克。玉成因與李秀成謀擾湖北江西。以為外援。蕪黃德安及南昌九江等處。烽火連天。勢燄甚熾。或勸國藩當撤安慶圍。先其所急。國藩曰。安慶一軍。關係淮南全局。為克復金陵張本。不可擾動也。竟不撤。遂南渡江。移駐祁門。是時東南官紳。告急軍書。日數十至。援蘇浙。詔書疊下。國藩不為動。而安慶之圍且益急。

綱秋七月。英法同盟軍陷天津。初。同盟軍之役。與英法締和。不日而和。日撫第以緩其師。欲誘之深入而擊之。所謂以撫為剿之策。

也。故自八年五月。天津定約後。至九年五月。遵例換約。各國艦隊。馳赴天津。會僧格林沁。方於大沽口內。經營臺壘。置巨礮。集馬隊。為種種之設備。疆吏以大沽不便行走。告諸艦。請改由北塘口進。英艦不聽。遂起衝突。時英人狂於往歲海口之無備。被僧格林沁兵。擊沈其艦數艘。於是有英人全軍覆沒。我軍奮勇異常。應分別獎賞之諭。此九年五月間事也。是年六月。英軍以大沽失利。退至香港。修船募勇。徐謀報復。會朝廷。以髮捻事急。飭疆吏。不得見敵。輒先開礮。至礮和局。又命留北塘一口。為通使議和地。顧北塘地勢扼要。不亞大沽。僧格林沁經營防務。即此一口。已用帑百餘萬。會有言宜縱寇登岸。擊之者。僧格林沁。聽其說。適奉朝旨。撤北塘之備。遂退就大沽。及本年六月。英法大舉入犯。懲前敗。不敢闌入大沽。窺伺北塘弛防。遂由北塘突入。擊破大沽礮臺。僧格林沁始悔縱敵登陸之非計。然已無及。先是九年五月。英人自大沽敗退。沿途瀕危。頗受等要口而去。至香港。益募閩粵七命。操練不輟。華洋商人。知其必謀報復也。恐與師。妨互市。議餉銀二萬兩。以營英餉。阻其再舉。英法使臣。乃照會通商大臣何桂清。言若事事遵八年原約。當即罷兵。桂清以聞。帝諭之曰。卜魯士首先背約。輒帶兵艦。毀我海口防具。前此損兵折將。實由自取。所有八年議和條款。概作罷論。如彼自知悔悟。可於前議條約中。擇道光年曾有之事。無礙大體者。通融辦理。仍在上海定議。不得率行北來。再有兵輪。駛入擺江沙者。必嚴加攻擊。毋貽後悔。蓋自僧格林沁前此大沽之捷。朝野動色相告。謂自此外人。或就我範圍。可修正舊約也。而不知英法已籌集戰船百艘。將謀大舉入犯。僧格林沁經營防務。即北塘一口。已用帑百餘萬。兩。而朝旨命撤北塘之備。退保大沽。北塘紳士御史陳鴻翔。密疏言非計。不聽。編修郭嵩焘時在幕府。亦力爭之。僧格林沁狂於前勝。亦不聽。嵩焘旋辭去。至六月。英將額爾金。法將葛羅。率艦隊至。合兵萬有八千。窺北塘弛防。急欲進內港。僧格林沁。率兵使往扼守。值潮退。英法兵艦不能動。恐為所襲。詭懸白旗。示欲和狀。僧格林沁信之。按兵不擊。無何

大沽
陷落

英法
陷通
州

天津
和議
不成

勝保
兵敗
陷通
州

帝奔
熱河

潮長。艦突出。長驅抵新河。以七百人登陸。僧格林沁矚其寡。出勁騎突之。七百人偕退。乘勢躡之。七百人忽排列爲一字陣。人持火槍。俟逼近驟發。無不中者。遂紛紛於馬上顛墮。三千精騎。得脫者七人而已。于是英法兵艦。進攻大沽。時帝倚重僧格。林沁。恐其有失。特旨令退守。又命大學士瑞麟。統京旗九千防通州。是月初五日。同盟軍自後路攻大沽北岸礮臺。一開花彈飛入火藥庫。訇然震發。北礮臺陷。僧格林沁駐南礮臺。念不能守。乃撤防。退次通州之張家灣。大沽遂失。提督樂善死之。初七日。同盟軍遂進據天津。

綱八月。英法同盟軍陷通州。帝走熱河。英法同盟軍既進據天津。

京師大震。帝命大學士瑞麟統京旗九千防通州。又命侍郎文俊及前粵關監督恆祺。赴津議和。爲英法所拒。改令桂良前往。桂良至天津。得英參贊巴夏禮照會。要以增軍費。及開天津爲商埠。並準各國酌帶數十人入京換約。桂良據以入告。廷議嚴旨拒絕。同盟軍聞和議不就。益北犯。將由天津入京師。都人洶懼。各謀遷徙。帝議北狩熱河。羣臣交章諫阻。適副都統勝保自河南召回。飭帶禁兵萬人。赴通州助勦。旋降殊諭。以巡幸之說。出於外間浮議。不可爲所搖惑。已而英兵進薄通州之張家灣。勝保紅頂黃褂。騎而督戰。同盟軍叢槍注擊。傷頰墜馬。師潰。僧格林沁及瑞麟二軍。亦退至京城外。通州遂陷。帝知禁兵不足恃。於是鄭親王端華。尙書肅順。軍機大臣穆蔭。匡源。杜翰等。擁帝及后嬪奔熱河。恭親王奕訢。留守京師。仍督僧瑞二軍守海旋。方帝之率后嬪出京也。事出倉猝。道路初無供帳。途出密

英焚
圓明

倫王
擒巴
夏禮

巴夏
禮焚
圓明

英法
重訂
和約

恭親

雲食豆乳麥粥而已。

綱英兵薄京師。燬圓明園。

先是同盟軍逼通州。帝命怡親王載

垣續赴通州議款。桂良穆蔭皆在座。巴夏禮帶同十餘人入城。載垣

邀英法使臣同宴。巴夏禮酒數巡。巴夏禮攘袂起言。今日之約。須面

見大皇帝。且每國須帶二千人入京。載垣答以此事須請旨定奪。巴

夏禮拂然。遂就榻佯睡。不復語。載垣不得已暫退。黎明有馳告者。謂

英使衷甲將襲我。載垣無措。密知會僧格林沁。設法擒巴夏禮。械繫

京師。及文宗出走。京城晝閉。英人聲言攻城。且索巴夏禮甚急。勝保

不可。或請殺之。諸王大臣不敢決。時恭親王奕訢已被全權之命。英

人給照會。限三日內交還巴夏禮。奕訢令其退至天津再議。不許。又

令退至通州。亦不許。同盟軍攻海淀。在京師西直門外十三里。圓明園在焉。禁兵不戰自潰。

乃釋巴夏禮。巴既出。遂縱火燔圓明園。以洩其忿。前此與巴夏禮同

執之人。被羈在獄。及釋放時。已監斃十餘人。英人憤甚。再擾海淀。火

三日夜不絕。管圓明園大臣都統文豐及主事惠豐死之。

綱九月。與英法同盟軍重訂和約成。

同盟軍逼京師。帝既北走。

命恭親王奕訢留守京師。以全權議和。英領巴夏禮要奕訢至軍前。

面訂和約。法使亦以照會趣之。奕訢懼為英人所辱。不敢往。俄使伊

格那替業福力任調停。以禮部衙門接近俄使館。保奕訢無恙。因於

王議和重要四條

止會國藩勤王

設總衙門

設立外交專官之始與俄訂北京條約

俄約

其地開和議。於是巴夏禮與額爾金各陳兵仗入京師。至禮部訂約六十五條。於六年原定外。續增九條。其重要者有四。一償兵費銀一千二百萬兩。二續開天津九江漢口等地為商埠。三借九龍半島與英。四許教士入內地傳教。法國亦續增十條。償兵費銀六百萬兩。並許兩國派遣公使領事駐中國。十一日與英使換約。十二日與法使換約。皆奕訢主之。既換約。奕訢據以奏聞。旋奉旨均着允准。即通行各省督撫大吏一體按照辦理。並諭止會國藩等勤王之師。是為庚申北京條約。

【附記】此次英法聯軍之役。自咸豐六年起至十年止。前後互五年。廣州陷於英者凡三年。和議雖成。而賠款喪師。辱國甚矣。

冬十二月設立總理各國通商事務衙門。同時以英法與戎外交緊迫。特設總理衙門於京師。其名為總理各國通商事務衙門。命奕訢桂良及戶部左侍郎文祥管理。並於內閣部院軍機處各司員

章京內。滿漢各挑取人員。作為司員定額。是為外交設立專官之始。

與俄人訂立北京條約。方英法同盟軍之入京師也。俄使伊

格那替業福願以調人自居。及和議既成。因索厚報於中國。與奕訢再續增專約十五條。舉烏蘇里江以東地悉讓於俄。是為中俄北京條約。其第一條為遠東問題。載明自烏蘇里河口而南。上自興凱湖。兩國以烏蘇里及松阿察二河作為交界。其二河以東之地屬俄羅

斯國。二河以西屬中國。自松阿察河之源。兩國交界。踰與凱湖。直至白稜河。自白稜河口順山嶺至瑚布圖河口。再由瑚布圖河口。順渾春河及海。中間之嶺至圖們江口。其東皆屬俄羅斯國。其西皆屬中國。兩國交界於圖們江之會處。及該江口相距不過二十里。蓋謂南境圖們江海口。亦有二十里之遠。此二十里。乃俄與朝鮮交界。第二條係西疆問題。載明西疆尚在未定之交界。此後應順山嶺大河之流。及中國常駐卡倫等處。及雍正六年所立沙濱達巴哈之界牌未處起。往西直至齋桑湖。自此往西岸。順天山之特蒙圖爾泊。南至浩罕邊境為界。右約除商埠利權不計外。我國對於國界問題。所割棄之幅員。東西廣至四千有餘里。南北長至二千有餘里。俄人外交手腕之所得。較之英法兩國兵力之所得為多。遂於其地。建阿穆爾省及沿海省。殫力經營。不惜巨費。昔之空曠之地。一變而為繁盛之區。由是東北邊患。乃日加劇。

【附記】中俄北京條約。定於咸豐十一年十二月。其東界至次年五月。派侍郎成琦。會同俄官。照約設立界牌。西界直至同治三年九月。由勘界大臣照會。會同俄官在塔城重議。紛紛改易。並特穆圖爾亦畫置界外云。

辛酉十一年二月。太平英王陳玉成下黃州蘄州德安諸郡縣。武昌戒嚴。先是十年八月。太平英王陳玉成。由廣德攻徽州下之。復分兵攻寧國府。提督周天受。與皖南道福咸。死守七十餘日。城破皆死。並失浙江巖州。時會國藩軍圍安慶甚急。玉成糾集定遠六安

圖解安慶

李秀成 獲江 西慶 圍卒 不解 左宗棠 辦軍 務

苗沛霖 復叛

攻蒙城

各股精銳往援。由舒城廬江前進。至桐城縣西南之掛車河等處。築壘四十餘座。圖解安慶之圍。副都統多隆阿。安徽按察使李續宜。會兵合擊。玉成大破之。盡毀各壘。追擊直至桐城。玉成既敗。以湖北為楚軍根本地。衝其腹心。必撤圍自救。乃從英霍間道入湖北。連下黃州蘄州德安隨州諸郡縣。武漢襄樊皆大震。復嗾悍將李世賢黃文金等。各挾全部。蹂躪徽饒信三府。李秀成又糾眾十餘萬。圍撫州。攻建昌。進破吉安瑞州。以逼南昌九江。凡此皆欲以解安慶之圍。而安慶之圍卒不可解。

夏四月。命左宗棠幫辦會國藩軍務。時宗棠於江皖之交。親

督各軍。大敗黃文金李世賢各股。國藩因奏請以宗棠幫辦軍務。詔從之。

安徽團練長苗沛霖復叛。攻壽州。陷之。苗沛霖安徽鳳臺人。

亦捻之一股。初沛霖以鳳陽諸生為團練長。劫其眾以叛。清帥勝保招降之。授為川北道。而沛霖陰持兩端。不肯冠帶。使其下呼己為苗先生。至是以與壽州豪族某相仇殺。遂攻壽州。殺之。劫執寓居壽州之巡撫翁同書。與張洛行同受太平封。稱北平王。既據壽州。欲北趨中原。號召羣捻。以蒙城扼其衝。悉練眾百餘萬攻之。聯營百餘里。勢甚張。將軍富明。總兵王萬青等。引兵赴援。皆堅壁不敢戰。

風豐
帝崩
熱河

尊封
兩宮
太后
東太
后

西太
后
駱秉
章督
川

○秋七月。帝崩於熱河。自英法同盟軍逼京師。帝走熱河。及和議成。外兵退。留京王大臣。疏請帝還京。帝將從之。爲怡親王載垣。鄭親王端華。及御前大臣肅順三人所阻。三人中。肅順尤狡黠。擅威福。日導帝怡情聲色。爲固寵攬權計。帝悅之。遂不復還京。至是帝不豫。召載垣。端華。肅順。及軍機大臣穆蔭。匡源。杜翰。焦祐瀛等。承寫硃諭。立皇長子載淳爲皇太子。無何。帝崩於避暑山莊行殿寢宮。在位十有一年。壽三十有一。諡曰顯皇帝。廟號文宗。

○尊皇后鈕祜祿氏及生母皇貴妃那拉氏爲皇太后。○皇后鈕祜祿氏。大臣穆揚阿之女。初爲貴妃。咸豐二年。冊立爲后。文宗初好游宴。后嘗婉言規諫。至是文宗崩。皇太子尊之爲皇太后。是爲東太后。貴妃那拉氏。爲寧國府知府惠徵之女。惠徵死。其母挈之入京。依穆揚阿以居。穆揚阿撫養長成。與其女先後入宮。生皇太子。清制。凡妃嬪生子爲帝者。其子登極時。例尊之爲太后。故皇太子循例。亦尊之爲皇太后。以別於東宮太后也。因稱之爲西太后。

○以駱秉章爲四川總督。督辦軍務。○秉章。廣東花縣人。由庶吉士歷任封疆。會國藩之治團練也。秉章時爲湖北巡撫。與之戮力同心。國藩嘗敗。夙藩臬會許。請劾國藩。罷其軍。秉章不可。曰。國藩謀國甚忠。當靜待之。已而國藩部將果大捷。及國藩治師東征。糧糧船載

器械。乘章悉力資給焉。會石達開入川。乘章奉命至川辦理軍務。成效卓著。至是實授為四川總督。又以劉蓉字孟容。湖南湘鄉人。為四川布政使。崇實為成都將軍。並接辦川陝交界防堵事宜。

會國
安慶

八月。會國荃克復安慶。安慶失守。已九年矣。會國藩使其弟

國荃合全力圍攻。陳玉成。李秀成。百計援解。俱為多隆阿。李續宜。鮑超。左宗棠等所破。不能逞。至是揚載福復以水師截其糧道。城外各壘。及為國荃所破。城中糧盡。援絕。告急金陵。玉成急率師返安慶。築壘集賢關之菱湖。以為城中援應。李秀成亦自將兵至蕪湖。繪進兵圖寄玉成。已而聞玉成新得孫奎星降兵二十餘萬。秀成曰。英王新得衆。必驟驕。止我兵。則安慶危矣。奎星降將。兵烏合。不可恃也。已而果得玉成書。言兵已足用。勿勞馳救。請進兵豫楚。攝其糧道。秀成不得已。引兵行。國荃遂以十一年八月朔克復安慶。城既破。敵將葉芸以下均死。玉成遁出集賢關。至廬州。為多隆阿所破。敗走壽州。依苗沛霖以居。自是池州。桐城。宿松。各郡縣。相繼收復。國藩即由祁門移駐安慶。於是南北之聲氣通。而肅清之基礎立矣。

胡林
翼卒

湖北巡撫胡林翼卒。林翼。湖南益陽人。少負不羈才。江督陶

澍。以女妻之。常恣意聲伎。陶一日大治筵。延林翼上座。縱談今古。豪傑。微調之。林翼由是折節讀書。會國藩常薦其才可大用。由庶吉士

安復
克復
確立
肅清
基礎

兩宮
皇太子
京子還
殺載垣
華肅
端

三人

歷官至鄂撫。初入官。卽有康濟斯民之願。時以與國藩並稱曰胡會。其恢復武昌。被任爲湖北巡撫也。值武昌三次淪陷。公私掃地。無可措手。林翼乃整飭吏治。籌備饟需。農不病而課充。法不苛而吏肅。與總督官文。極意交歡。籌議東征。所向克捷。官文。滿洲人。咸豐五年。太平軍佔領武昌。軍估領洲人。咸豐五年。太平軍佔領武昌。改任爲湖北巡撫。駐軍金口。進規武昌。凡下游武漢黃德諸郡兵事。悉主之。二人值湖北糜爛之餘。竭蹶經營。各顧分地。而林翼尤崎嶇險阻。與勁敵相持。獨爲其難。督撫相隔遠。往往以徵兵調饟。互有違言。及克武昌。官文頗欲倚林翼爲重。由荊州移駐武昌。三往訪拜。而林翼謝不見。或說林翼曰。公不欲削平巨寇耶。天下未有督撫不和而能辦大事者。且官督爲人。易良坦中。從善如流。公若善與之交。必能左右之。是公不啻兼爲總督也。合督撫之權以辦賊。誰能禦我。林翼聞言。卽往見官督。推誠相結納。官文有寵妾。拜胡太夫人爲義母。兩家往來益密。饋遺無虛日。林翼於是察吏籌饟。選將練兵。遇所當行。應機立斷。官督書諾仰成而已。未嘗有異議。每遇攻城克敵。外援鄰省。成功甚偉。累晉大學士。授爲欽差大臣。官文心感林翼之力。而林翼亦益得發舒其意志。凡東南各省。疆吏將帥之賢否進退。與大局一切布置。每有所見。必進密疏。或與官文會銜入告。林翼所引據不能言者。亦竟勸官文獨言之。奸謀所定。志行計從。人謂林翼有旋乾轉坤之功。不僅功在湖北也。至是卒。諡曰文忠。

冬十月。皇太子奉兩宮太后還京師。以恭親王奕訢爲議政王。在軍機處行走。

殺怡親王載垣。鄭親王端華。協辦大學士戶部尙書肅順。革軍機大臣景壽。穆蔭。匡源。杜翰。焦祐瀛等職。

載垣端華肅順。皆宗室也。咸豐初。載垣襲允祚爵爲怡親王。端華襲濟爾哈朗爵爲鄭親王。俱任宗人府宗令。及領侍衛內大臣等職。其後端華同母弟肅順。供奉內廷。尤善迎合。由郎中驟遷至戶部尙書。協辦大學士。三人盤結。

同干

力阻
文宗
攙立
幼主董元
醇疏
請垂
廉政恭親
王至
熱河

同干大政。軍機大臣拱手聽命而已。既以科場事殺宰相柏蔭。又借鑄錢局事興大獄。戶部司員皆褫職逮問。京師自搢紳以至商店。皆被株連破家。怨之刺骨。英法同盟軍之役。三人力勸文宗幸熱河。以恭親王奕訢留守京師。及和議成。外兵退。留京王大臣疏請還京。又爲三人所阻。十一年七月。文宗崩。三人受遺詔。立皇長子載淳爲皇太子。而與軍機大臣景壽、穆蔭、匡源、杜翰、焦祐瀛等八人。自署爲贊襄政務王大臣。總理政務。是時政治之中心。歧而爲二。一在熱河。以肅順爲首領。一在北京。以奕訢爲首領。而肅順殊不以奕訢爲意。以爲幼主吾輩所擁立。吾何事不可爲。由是一時詔旨。皆出肅順之意。口授軍機處行之。既不利幼主之回鑾。又不欲留京王大臣來奔喪。常以譎術制止。而不知兩宮太后及奕訢黨與。已窺伺於其後也。是年八月。御史董元醇。以皇太子年幼。天步方艱。疏請兩宮皇太后垂簾聽政。並派近支親王一二人輔政。以繫人心。太后將從其請。而肅順等三人。抗論以爲不可。有臣等受遺詔贊襄皇上。不能聽命於太后之語。退復以家法無太后垂簾故事。令軍機處駁還之。已而恭親王奕訢至熱河。見載垣等卑遜特甚。肅順尤蔑視之。太后將召見。杜翰曰。恭王與太后。叔嫂不通問。且太后居喪。尤宜遠嫌。肅順稱善。卽阻奕訢。使不得進。見兩宮。後奕訢設計得獨進。見太后。慮肅順等專

太后
與恭
親王
密謀
誅肅
順
太后
還京

暴載
端肅
三人
罪伏

杭州
失陷

張王
良陣
王有
難殉

恣。因與奕訢密謀誅殺肅順。端華載垣三人之策。謀既定。卽召鴻臚少卿曹毓英。密擬拏問各旨。以備到京發表。而令奕訢先還京。太后旋卽下詔回鑾。肅順力阻曰。皇上冲齡。北京無備。臣等不敢奉詔。太后曰。倘有意外。與汝等無關。乃使肅順護送梓宮。於九月二十三日出發。而別命載垣端華等。扈蹕先從間道行。於是大學士賈楨周祖培。尙書沈兆霖等。復合疏請兩宮太后垂簾。皖豫督師內閣學士勝保。亦奏請簡近支親王輔政。十月朔。至京師。太后卽下詔暴載垣端華肅順等罪狀。解三人贊襄王大臣之職。降旨拏問。而以恭親王奕訢爲議政王。奕訢奉詔。卽命侍衛執載垣端華二人。擁至宗人府幽之。時肅順方次密雲。緹騎至。肅順閉戶拒捕。緹騎毀外戶入。肅順咆哮詈罵。遂械送京師。旋賜載垣端華自盡。棄肅順於市。景壽。穆蔭。杜翰。焦祐瀛等。俱革職。穆蔭遣戍軍臺。並嚴治黨援。尙書陳孚恩。侍郎黃宗漢等。均革職發遣有差。

○太平軍克杭州。巡撫王有齡將軍瑞昌死之。

○會國荃既克安

慶。國藩命其移軍規取江寧。秀全乃令忠王李秀成侍王李世賢分途攻浙。以分兵力。張玉良與戰于鳳山門外。中礮陣亡。二十七日。杭州遂失守。巡撫王有齡自縊死。秀成趨救之。不及。撫屍歎曰。忠臣也。禮殯之。遣兵護柩歸上海。獲布政使林福祥。說之降。不可。請歸守邱

秀成
還蘇

會藩國
制四省

援引
新進
皇太
子即
兩宮
太后
垂簾
政

兩后
之才
德

壘秀成厚資之行。越四日。滿城亦失。將軍瑞昌自殺。秀成令其部下奉遺櫬北還。滿兵釋不殺。欲行者。資而遣之。賑卹難民。收葬餓殍。費以鉅萬計。留德王陳炳文鎮杭州。而還師駐蘇。卹鰥寡。興學校。豁租稅。問民疾苦。民甚德之。

綱命會國藩統轄江蘇安徽江西三省並浙江全省軍務。 詔四

省巡撫提督以下各官悉歸國藩節制。時杭州失陷。浙江全省糜爛。故有是命。初。國藩之起湖南也。以一旅客軍。轉戰江皖。呼應不靈。故屢挫蹶。至是。既督兩江。又節制四省軍務。專權歸一。志始得伸。惟與國藩同起諸將。如江忠源塔齊布羅澤南李續賓等。既相繼淪沒。將材缺乏。於是不得不援引新進。而沈葆楨左宗棠李鴻章諸賢起矣。 綱皇太子即位。以明年為同治元年。

綱十一月。兩宮太后御養心殿。垂簾聽政。 自端華肅順載垣被

誅後。而兩宮垂簾之局以定。兩宮者。孝貞后鈕祜祿氏。孝欽后葉赫那拉氏也。孝貞為穆揚阿女。文宗之正后。孝欽為惠徵之女。文宗之寵妃。穆宗之生母也。既垂簾聽政。孝貞處東宮。時稱為東太后。孝欽處西宮。時稱為西太后。西后警敏有權略。一身事業。均有關大局。當時天下稱東宮德優。大誅賞。大舉錯。悉主之。西宮才優。判閱奏章。裁決庶政。悉主之。而召對臣下。諮訪利弊。西宮裁決。悉中窺窺。東宮則

漢人
開中
與之

沈葆
楨撫

葆楨
偕林
力守
廣信
求教
鏡廷

內則以文祥倭仁沈桂芳等為相。外則以曾國藩左宗棠李鴻章等為將。自軍政吏治黜陟賞罰無不諮詢。故卒能削平大亂。開一代中興之局。

○十二月。以沈葆楨為江西巡撫。葆楨福建侯官人。道光進士。

初署廣信知府。時太平將楊輔清自吉安至。廣信岌岌。城中官吏軍民走且盡。葆楨適偕廉侍郎往湖口籌餉。夫人林氏誓以身殉。旋與諸將計曰。此去玉山九十里。有浙將饒總兵廷選駐軍二千人。饒公吾父舊部。或可乞援。夫人固林則徐女也。于是刺指血為書。出牙門。見有鄉民入城者。重賞令馳投。及敵至。則饒軍與鄉勇已入城矣。敵旋即解圍去。葆楨夫婦以此名聞天下。嗣詔赴國藩營辦理軍務。至是國藩欲規復江西。因舉葆楨為江西巡撫。林夫人致饒將軍書曰。將軍漳江不知海內有饒公矣。此將軍以援師得名於天下者耳。此間太守聞吉安失守之信。預備城守。借廉侍郎往湖口籌餉招募。但為勢已迫。招募恐無及。饒官卒得募而反。驅市人而戰之。尤所難也。頃來探報。知昨日黃委失守。人心惶惶。吏民鋪戶。遷徙一空。市中僮僕。紛紛告去。死守之義。不足以責此輩。只得聽之。氏則倚劍與井為命而已。太守明早歸郡。夫婦二人荷國厚恩。不得藉手以報。徒死負咎。將軍聞之。能無心憫乎。將軍以浙軍駐玉山。固浙防也。廣信為玉山屏蔽。賊得廣信。乘勝以抵玉山。雖孫吳不能與謀。黃育不能為守。衛殿一帶。恐不可開。全廣信。即以保玉山。不待智者辨之。浙大吏不能以越境咎將軍也。先宮保文忠公。奉詔出師。中道奮志。至今痛心。今得死此。為厲殺賊。在天之靈。實式德之。鄉間士民。不喻此心。以輿來迎。赴封禁山避賊。指劍與井示之。皆泣而去。太守明晨必歸。歸後再當專牒奉狂。得拔除確音。當執纓以犒前部。敢對使載拜。為七邑生靈請命。昔睢陽嬰城。許遠亦以不朽。太守起肝鐵石。固將軍所不吝與同傳者也。否則賀蘭之師。千秋同恨。惟將軍擇利而行之。東血陳書。願聞明命。債接書。立率師往援。廣信圍遂解。

左宗棠
所撰

委宗棠
以浙事

綱以左宗棠爲浙江巡撫。**圖**宗棠湖南湘陰人。少負奇氣。嘗佐駱秉章於湘撫幕。秉章倚之如左右手。凡察吏治軍。惟宗棠之言是聽。屬僚以事白秉章。則曰問季高先生。季高。宗棠字也。秉章每公暇。適幕府。宗棠與幕賓二三人。慷慨論事。證據古今。談論風生。秉章不置可否。靜聽而已。一日秉章聞轅門舉礮。顧問何事。左右對曰。左師爺發軍報摺也。秉章領之。徐曰。盍取摺稿來一閱。其信任之專如是。後爲忌者所構。將獲罪。秉章爭之不能得。會國藩爲請於朝。力白其無罪。且謂才可大用。及國藩督兩江。詔宗棠以四品京堂。襄辦國藩軍務。遂隸國藩軍。至是杭州再失。浙江全省糜爛。國藩因舉宗棠爲浙江巡撫。以全浙之事委之。

清鑑綱目卷八

穆宗毅皇帝

名載厚。文宗長子也。生母孝欽顯皇后那拉氏。咸豐十一年。文宗廟於城河畔暑山莊。奉梓宮還京師。即位。建元同治。兩宮太后垂簾聽政。在位十三年。壽上有九歲。

東華錄曰。上以咸豐六年丙辰三月二十二日未時。誕生於御園之儲秀宮。時孝貞顯皇后。方切祈禱之禱。適符土器之占。聖懷慰悅。撫育恩勤。同一致焉。上聰明天資。氣度煒如。英毅外施。沈潛內蘊。六齡就傅。文宗特命受書於翰林院編修李鴻藻。既後大學士祁雋藻。翁心存。倭仁。檢討徐樹。修撰司鈔諸臣。同心納誨。轉翼聖功。咸德大業。富日新。逮乎繼序之初。思齊作則。上稟懇誠。典諭勤。主善為範。以古為鑑。咸豐十一年秋七月。癸亥。文宗賓天。旋奉梓宮還京。即皇帝位。諭內閣。改以承大統。母后皇后。應尊為皇太后。聖母應尊為皇太后。所有應行典禮。該定門徽謹查例具奏。尋定兩宮皇太后垂簾聽政之制。時上年甫六齡云。

綱壬戌同治元年春正月。命兵部尙書麟魁。兩江總督曾國藩均協辦大學士。帝初即位。以國藩為先帝重臣。委任益至。如協辦大學士。命統籌東南全局。節制諸軍。麟魁旋卒。予諡文端。

綱革前安徽巡撫翁同書職。逮京治罪。同書。心存長子。江於咸豐九年六月。失守定遠。安徽縣名。逃往壽州。倚苗沛霖為聲援。及沛霖圍壽州。又殺徐立壯等以媚之。壽州既破。又力保沛霖非叛。前後奏疏。自相矛盾。至是為會國藩參奏。遂命逮問。旋定擬斬監候。

綱浙江巡撫左宗棠破楊輔清於開化。太平將楊輔清。率兵犯浙江開化。窺伺衢州。左宗棠自婺源進攻。大破之。追至馬金街。今開化縣北有

左宗棠破敵開

同治會國藩統籌全書革翁同

化

常勝軍敗敵

常勝軍之始創

改練壯勇

上海解嚴

馬金。斬敵會藍以道。殪五千餘人。宗棠上言。浙江軍務之壞。由于督撫全不知兵。始則塌本省之餉。以濟金陵大營皖南各軍。冀藉其力為藩蔽。乃于練兵選將之事。不自講求。至金陵皖南大局敗壞。復廣收潰卒。餉以重餉。以守則逃。以戰則敗。恩不知感。威不知懼。遂伏裂不可復支。臣奉命督辦浙江軍務。節制提督。非就現存兵力。嚴為節汰。束以營制不可。非申明賞罰。予以實餉不可。非另行調募。預為換補不可。然欠餉日久。則有不能汰遣之患。餉需不繼。則有不能調撥之患。經費不敷。則有不能募補之患。名為節制提鎮。實則營官皆長。亦且呼應不靈。不得其臂指之助。而徒受其迫促之擾。雖有能將。無練何以取兵。雖有謀臣。無兵何以制賊。此臣之隱憂也。

○太平軍攻上海。常勝軍華爾擊敗之。○自咸豐十年春。江南大

營破。張國樑死。李秀成率師攻蘇滬。破蘇州。下松江太倉。入吳淞口。

踞浦東之高橋。直逼上海。上海美國人華爾。率常勝軍迎擊。大破之。

先是太平軍將謀攻上海時。上海官紳。立會防局。議結外國兵助勦。

遣人航海入京請命。廷議許之。因有常勝軍之編練。華爾者。美國紐

約人。初為將。以罪廢來上海。國人欲殺之。會太平軍破蘇州。上海將

治兵。候補道楊坊愛其勇。匿之家。介上海道吳煦。言于美領事赦其

罪。以是德吳煦。願效死。及太平軍陷松江。吳煦使華爾募呂宋人為

兵。即令華爾統之。每戰爭先。處士王韜獻策曰。招募洋兵。人少餉費。

不如以壯勇充數。而請洋官領隊。平日以洋法教演火器。務令精練。

西官率之以進。則膽壯力強。似亦可收效于行間。於是遂有洋槍隊

之設。號為常勝軍。至是李秀成攻上海。華爾率常勝軍與之戰。英水

師提督何伯。法水師提督卜羅德助之。屢敗太平軍。上海解嚴。詔賞

華爾四品翎頂。以其願改服色。隸中國也。

李鴻章巡撫蘇

淮軍初起

上海乞援

大破敵軍

會國藩 敵國荃 主寧 宗棠 主浙 鴻章 主蘇

二月。以李鴻章為江蘇巡撫。馳援上海。擊太平軍。大破之。

章。安徽合肥人。少從國藩習制舉業。國藩愛其才。及軍事起。召佐戎幕。章奏皆出其手。方太平軍之謀犯上海也。上海會防局遣人至安慶。向會國藩乞援師。先是會國藩練湘軍。平洪寇。四路出發。無可備戰守。特令鴻章至淮上。招募鄉勇八千人。為定營制。授器械。悉仿湘軍營章程。名之曰淮軍。選相軍名將程學啟郭松林以助之。逾年訓練成。至是上海會防局備銀二十萬。僱外國輪船七艘。溯江而上。至安慶。迎援師。國藩因密薦鴻章於朝。詔即以鴻章為江蘇巡撫。令率淮軍乘輪東下。衝太平營而過。徑抵上海。合常勝軍之力。大破太平軍於上海之徐家匯。斬馘三千人。奪獲餉械無算。於時洋人皆服鴻章用兵之神。鴻章乘勝進兵。恢復吳江江陰等縣。

會國藩遣將擊太平軍。國藩既奉命統籌東南大局。於是分路出師。時其弟國荃既克安慶。軍氣甚銳。即以恢復江寧之事付之。杭州再失。國藩舉左宗棠為浙江巡撫。以全浙之事付之。蘇滬繼失。國藩舉李鴻章為江蘇巡撫。以江蘇之事付之。國藩駐節安慶。居中調度。於是會國荃有直搗金陵之師。楊載福彭玉麟有肅清下游之師。多隆阿有圍攻廬州之師。李續宜有派援潁州之師。大江以南。鮑超有進攻寧國之師。張運蘭有防勦徽州之師。左宗棠有規復全浙

之師。李鴻章有援剿蘇滬之師。十道並出。皆受成於國藩。及二年九月。李鴻章克復蘇州。太平軍事乃益岌岌。

綱會國荃破太平軍於和州。復梁山關。**目**會國荃克復安慶後。國藩既以恢復江寧事委之。國荃乘勝率十二營過河。破太平軍於銅牯。復巢縣。克含山城。又殲和州太平軍。江流為赤。初。太平軍之據金陵也。以全力扼東西梁山。東梁山在當塗縣西南。西梁山在和縣南。隔江對峙。國荃以此關為金陵鎖鑰。統全勝之師。逼梁山而陳。敵軍向江州退走。官兵水陸擊破之。遂取西梁山。自是金陵重關。已得其半。敵勢大沮。

綱夏四月。會國荃復蕪湖。進攻秣陵關。克之。遂圍江寧。**目**國荃既奪西梁山。進次采石。山名。在當塗縣西北二十五里。遂逼金柱關。彭玉麟分水軍為三隊。一隊守溪。一隊衝入內河。一隊輦礮立岸。環城轟擊。夜半射火箭。焚其西門。礮樓。敵軍從火燄中逸出。積骸滿渠。遂克金柱關。東梁山亦下。又復蕪湖。國荃遂乘勝進攻秣陵關。彭玉麟率水軍由烈山赴之。五月。國荃既至秣陵。太平將汪伍等舉眾降。秣陵遂破。秣陵環水巍峙。天然雄鎮也。乘敵備未嚴。不血刃而下之。次日。取大勝關。在江寧縣西南三十里。進逼金陵。駐軍雨花臺。時江寧城外敵壘。以百數。國荃駐軍僅

克金 柱關 東梁 破秣 陵關 取大 勝關 通金 陵

進克 西梁 國荃 寧江

國荃 破敵 和州

南面一隅。敵所習見。無恇懼意。常出大隊來攻。國荃屢擊卻之。時會國藩以兵薄城下。還軍待時。曠日持久。非利也。若舍金陵老巢弗攻。置將士于閉城。狼戰而意怠。

功必無成。逼城而屯。亦足以致寇。軍勢雖危。顧不可求萬全。于是國藩計之。

復廬州陳玉成被擒

多隆阿攻廬州

沛霖誘擒陳玉成

玉成死延津

湖州失

趙景賢

擒玉成。送京師殺之。**圖**初。玉成因援安慶不得。將趨湖北德安。招其黨羽。諸將不從。玉成乘夜由六安走廬州。洪秀全切責之。玉成遂留屯廬州城東。至是多隆阿進攻廬州。令部將石青吉字祥瑞。直隸沙河人。為前鋒。既至。敵出數千人迎拒。大敗之。玉成營城外。恃水為險。多隆阿下令掘隄決水。以灌敵軍。然濠長水深。不能盡。乃罷掘隄。并力攻城。破東門三壘。玉成來援。復大敗。不敢入城。由版橋河逸去。敵軍大亂。自相蹂躪。石青吉等梯西南以登。城遂破。分兵追玉成。玉成以數百騎奔壽州。投練總苗沛霖。沛霖會受太平封爵。與玉成有舊。故往乞援焉。玉成至。沛霖遣黨迎謁。誘入城。伏兵擒之。并其部將諸王二十餘人。解送潁州勝保軍前。捻首張洛行聞耗。糾黨數百人。于中途謀劫奪。沛霖擊走之。勝保檻送玉成至京師。未至京。詔于河南衛輝府之延津。將玉成凌遲處死。玉成渾名四眼狗。勇悍類楊秀清。謀略過李秀成。既死。楚皖之間。遂無勁敵。

圖五月。太平軍下湖州。福建布政使趙景賢被執。不屈死之。**圖**初。

杭州失。太平將李世賢譚紹洸率師犯湖州。據大錢口。內外隔絕。糧道不通。景賢在籍。辦團練。輸重金為衆倡。累有戰功。至是食盡。城遂

賢死

程學啟破

松江

學啟破松江

夾擊

鴻章

學啟

立威

淮軍

鮑超

復寧

國

楊輔清

洪容海

降

失。景賢被執不屈。至二年三月。被戕於蘇州。事聞。照巡撫例賜卹。予諡忠節。

○太平軍克嘉定。遂圍松江。程學啟力戰破之。松江圍解。

○太平忠王李秀成自上海敗後。轉攻太倉。悉銳攻青浦嘉定。英法兵怵敵衆。突圍出。嘉定復陷。青浦亦危。而敵軍圍松江尤急。常勝軍華爾議棄青浦。挈守軍死戰出城。併力守松江。時程學啟以孤軍八百人。駐新橋。敵軍圍之數十匝。學啟登營牆發劈山礮抵禦。敵進逼。則開壁門轟擊。敵旋退旋至。如是者九。李鴻章自勒兵援之。學啟望見。空壁出。大呼奮擊。敵駭奔。松江圍解。先是淮軍至滬。英法兵見其衣冠樸陋。輒訕笑之。鴻章曰。兵貴能戰。豈在華美。迨吾一試。笑未晚也。自有此戰。而淮軍始爲外人所信重。無復擲揄者矣。

○六月。提督鮑超復寧國府。太平保王洪容海降。

○先是太平輔王楊輔清。率衆十餘萬。踞寧國府。分股屯寒亭等處。鮑超引兵擊破之。進軍高阻山。楊輔清匿城中。太平保王洪容海等數十萬衆。繞城築壘。絡繹三十里。超又擊破之。奪望城岡。敵軍四出來襲。太平循王魏超成。列隊胡廬山。楊輔清復由大東門出。超奮擊。皆大敗之。敵軍奔潰。超分兵躡追。殲敵二萬有奇。血流漂鹵。楊輔清以單騎遁。洪容海率衆出降。寧國遂復。並復廣德州。

李續宜督辦安徽軍務

勝保赴陝西

僧王節制四省

多隆阿復紫關

破陳得才

開城迎敵

○秋七月。袁甲三以病免。以安徽巡撫李續宜為欽差大臣督辦軍務。以吳棠署漕運總督。續宜旋丁母憂。請假回籍。二年冬病卒。予諡勇毅。

○命欽差大臣勝保赴陝西督辦軍務。勝保先奉命督剿皖捻。因袒護苗沛霖。與袁甲三李續宜齟齬。旋命馳赴河洛。至是因陝省回民猖獗。多隆阿在隨州棗陽一路布置。太平軍陳德才等又攻圍南陽。為所牽掣。不能赴陝。故又命勝保赴陝督辦陝西軍務。

○命欽差大臣親王僧格林沁統轄山東河南全省軍務。並調度直隸山西兩省防兵。詔四省督撫提鎮以下各官。及副都統遮克敦布。河南團練大臣毛昶熙。漕運總督吳棠。均歸節制。初。僧格林沁督師山東。初戰不利。後漸削平諸教黨及土匪。至是始命以全力剿捻。

○八月。多隆阿復紫關。初。太平扶王陳德才糾合豫捻姜汰陵等二十餘萬眾。分三路窺陝西。多隆阿慮關隘為所奪。命先鋒雷正綰以陶茂林等三千人兼程前驅。自率大軍繼之。甫抵商南。陳德才已躡于後。襲踞紫荊關。將以截鑿道。途還師攻破之。復其城。德才宵遁。令馬隊追之。步隊列營少息。單騎入商南。姜汰陵猝至。商邑城甚陋。且當敵衝。城中僅衛卒數十。咸驚怖。多隆阿從容布置。城門洞

設伏截敵

奇捷

克慈
豁華
爾死

白齊
文繼
任

白齊
文隆
敵

白齊
文放
逐

復嘉

開命十數騎列陳以待。敵不敢逼。數日敵北趨。後軍亦至。多隆阿已豫檄陶茂林等設伏武關。截敵出路。自率五千人追擊二百里。其地亂山崎嶇。兵難展布。乃棄馬登山。胡敵所向。以旗指揮。三戰三捷。敵軍墜崖澗死者無算。姜汰陵僅以身免。是役也。以數千疲卒。當敵軍五六萬。聞者偉之。

常勝軍援浙。攻慈谿克之。華爾中槍死。上海既平。華爾偕寧

紹台道史致鄂。率師援浙。浮海復寧波。餘姚等城。適敵軍破慈谿。華

爾率常勝軍數百人攻城。方以遠鏡瞭敵。為槍丸所中。洞胸達背。然

猶揮衆登城。遂克之。明日卒。以中國章服殮。從其志也。後葬松江。李

鴻章請於朝。得旨于寧波松江兩府建專祠。仍從優議卹。華爾卒後。

美國白齊文繼之。攻克嘉定青浦。以賞薄缺望。遂劫餉銀。投太平軍

為之謀主。管勸李秀成盡棄江浙兩省地。斬伐茶桑。焚燬廬舍。然後

奔合大隊。轉戰直趨北方。據齊豫秦晉上游之勢。以控東南。其地為

外人勢力所不至。乃可以逞。秀成戀故土。說不行。後白齊文被擒。以

無專治外人之法。致之美領事。美領事放之東洋。

太平軍初攻松江時。衆敵圍之數十重。華爾分其衆為數陳。陳分五重。人四衛。最內者平立。其外遞俯。至最外者。悉踞地。皆以槍外指。望之如鐮。首刺針然。將居中。吹角為號。一動無不動。數十槍齊舉。敵披靡遁走。卒後。吳煦檢其篋。得金陵城圖。凡敵將所居百十處。距城垣丈尺方位。纖悉皆具。不知為何時何人所繪。可謂有心人已。

九月。英提督何伯復嘉定。初。李鴻章至上海。遂節制常勝軍。

定 卜羅 德死

譚紹 洸來 攻

國荃 大敗 援寧 敵軍

紅南 大疫

秀成 自蘇 至

世賢 自浙 至

令參將李恆嵩副華爾。會英法二國兵攻嘉定青浦。克南橋鎮。法提督卜羅德中槍死。詔賜貂皮綵緘。卹其家。英提督何伯代之。恥卜羅德嘉定之失。詣李鴻章。約攻嘉定。鴻章遣淮軍與之合攻。英新提督周伯。又率英法兵助戰。何伯燃炸礮。轟塌城牆數十丈。分布雲梯。一擁而登。遂復嘉定。太平慕王譚紹洸。率十餘萬人來衝。立五大營。設浮橋。分犯重固鎮。提督黃翼升。總兵程學啟等先至。破之。李鴻章督軍至。戰益急。敵大敗。追至三江口。毀浮橋。擒斬數萬人。平二百餘壘。自是太平軍不敢復窺松滬。

冬十月。太平忠王李秀成。侍王李世賢。率師援江寧。會國荃擊走之。先是夏五月。會國荃引兵襲秣陵關。克之。太平將汪伍舉衆降。遂進逼金陵。駐軍雨花臺。圍攻甚急。江寧大震。洪秀全飛檄促李秀成。李世賢入援。時左宗棠力攻衢州。世賢不克離浙。玉成先遣別將回援。戰不利。及秋八月。江南大疫。徽寧尤甚。鮑超等病不能軍。金陵圍師亦死者山積。閏八月。疫猶未已。將士方資休息。而李秀成自蘇州糾衆至。號六十萬。結二百餘壘。環攻國荃營。十晝夜不休。國荃督軍策應。飛丸傷頰。血流交頤。裹創巡軍。衆心以安。九月。李世賢復自浙江至。開隧道以攻國荃軍。國荃令軍士亦于營中掘隧迎之。相持四十餘日。敵復來襲糧道。國荃一夕築小壘無數。敵衆來攻。力戰

二李
退走

國藩
不撤
果圍

多隆
阿督
陝軍
勝保
功績

勝保
驕恣

勝保

卻之。國莖弟貞幹卒於軍。敵軍復大至。至是國莖乃下令開壁大戰。俘斬數萬人。重圍始解。世賢走廣信。秀成走江北。復分軍追擊。破之。當是時。士卒以軍中爲家。以將帥爲父母。故能合力以禦彊寇。而會國藩深以孤軍深入爲慮。猶欲令國莖乘勝撤圍。或議退守蕪湖。國莖曰。賊以全力突圍。是其故技。向公和公。正以退致挫。今若蹈其覆轍。賊且長驅西上。何蕪湖之能保。况賊烏合。無紀律。豈可見其衆而自怯。後國藩視師江寧。見圍屯堅定。始息退軍之議。

欽差大臣勝保有罪逮問。詔以多隆阿爲欽差大臣。督辦陝西軍務。勝保督辦陝西軍務後。驕恣欺罔。回氛益熾。詔逮京治罪。授多隆阿爲欽差大臣。督辦陝西軍務。先是太平軍之據揚州也。勝保始以學士從琦善敗敵浦口。旋復揚州。用是驟簡爲欽差大臣。治直隸軍事。迭督攻天津獨流等地。解捻衆固始之圍。及英法聯軍入都。首先率師勤王。以故寵眷最優。詎意因此矜功恃寵。日即驕淫。前以欽差大臣。督辦皖軍。日久無功。從而督治豫軍。又寡效果。嗣又命赴直隸山東。旋復折回安徽。河南。均於奏牘粉飾鋪張。實則兵事苟且滅裂。而其養癰貽患。尤在受苗沛霖之降。始終袒庇。以釀亂階。及督辦陝西回亂時。又欺罔驕恣。濫漁女色。英桂德興阿等。屢劾其侵餉肥己。擁兵玩寇。而勝保祇認攜妾赴營一款。奉旨褫職逮問。其後儉

賜自

盡
伏
桂

桂
清
棄
城
喪
師

鮑
超
破
敵

格林必查訪咨詢情形屬實。遂於二年七月。賜令自盡。

前兩江總督何桂清有罪伏誅。何桂清。滇人也。家世寒微。弱

冠入翰林。循資入遷。而至侍郎。督學江蘇。值太平軍之亂。屢上疏言

兵事。文宗奇其才。擢浙江巡撫。旋以大學士彭蘊章奏薦。府升兩江

總督。加宮保銜。自是慷慨喜談兵。聲譽矚洽。與胡林翼相上下。天下

稱爲何胡兩宮保。咸豐十年。江南大營失。張國樑和春俱死。桂清方

以籌餉駐常州。擁兵自衛。坐視不救。反自陳力保蘇常。辭氣甚壯。及

聞丹陽失。大懼。倉皇棄常州。又拜疏言退守蘇州。籌餉。致常州失陷。

既至蘇州。巡撫徐有壬。劾其棄城喪師。奉旨褫職逮問。桂清乃由常

熟奔上海。遷延兩稔。抗不就逮。及同治元年春。兩宮聽政。言路論劾

不已。始被逮入獄。刑曹郎余光倬。引律擬斬。其黨多疏救。御史卞寶

第駁之。京曹李棠階。亦密疏言。平賊不可先庇逃帥。至是始命棄市。

後余光倬爲桂清黨所嫉。卒撫他案劾罷之。終身廢不復用。

【附記】薛福成謂。勝保何桂清之兵敗虜死。及曾國藩左宗棠李鴻章三人之勝實。皆出自太后不識漢文。嘗以此推東太后之威德。嗚呼。孰謂東太后之柔懦無力乎。人言東計。及聖賢進能。每行一事。天下無不額手稱慶。則東后亦賢而多智者矣。

癸亥二年春正月。提督鮑超。與太平輔王楊輔清。戰於高阻山。大破之。

正月元日。太平軍七萬。圍涇縣。架梯蒙絮。悉銳攻城。守將

易開俊。以木石下擊。敵始退。時提督鮑超。在高阻山。聞警馳援。大敗

之。悉焚其壘。敵解圍走。超自徑歸。適西河太平軍來。將圖一逞。望其旂幟。愕曰。鮑超來矣。一開而散。先是楊輔清據西河。衆十萬餘人。常伺高阻山營。超令總兵宋國永字長慶。衡陽人。守營。親伏太子廟。以伺其變。已而敵三萬來圍。超令總兵梁美材潛伏。斷敵後。鼓角一聲。三軍突出。宋國永乘勢來擊。敵亂。奪路走。美材伏發。斷路。敵大敗。悉復西河。麒麟山等隘。

左宗棠復金華府。

初。太平侍王李世賢據金華。圍衢州。其勢

甚熾。左宗棠自開化途安往援。大破之。衢州圍解。及世賢往援金陵。金華空虛。浙軍蔣益澧劉典字克齋。湖南華鄉人。等。圍攻湯溪。至是克之。弁克龍

游蘭溪。遂復金華府。旋進克浦江諸暨。並克紹興府桐廬縣。浙東肅清。詔授左宗棠爲閩浙總督。以會國荃爲浙江巡撫。仍駐軍江寧。

二月。科爾沁郡王僧格林沁。大破捻衆於雉河集。擒捻首張洛行。斬之。

捻首張洛行。以蒙城雉河集爲老巢。受太平封號。跳梁楚豫江皖間。幾十年。旋分其衆爲五旗。馳突徐宿曹歸一帶。與太平相

犄角。同治初。復與太平英王陳玉成之黨陳德才。合兵入陝西。及湖北河南等處。勢至猖獗。時郡王僧格林沁。節制山東河南直隸山西

四省軍務。總統東三盟及馬步各隊。專剿捻黨。大小數百戰。逐漸剷除。至是軍至蒙亳。適張洛行等。聚集尹家溝。遂率隊往攻。侍郎國瑞

遷落
行伏

雲南
回亂

杜文
秀作
亂

徐之
銘昏
庸

潘鐸
督雲
貴

回紛
糾紛

等。又迫攻雒河集老巢。二路皆破。洛行遁至宿州。爲知州英翰擒。獲正法。其從子張總愚代領其衆。與任柱賴汶光等合股走山東。

綱雲南回民叛。總督潘鐸被執死之。**目**雲南回亂。杜文秀主之。文

秀。雲南永昌回教徒也。初。雲南一隅。漢回雜處。時起爭端。道光時。林則徐爲總督。訊保山漢回交鬩案。有祇分良莠。不分漢回語。藉以稍安。咸豐五年。臨安漢回。又以爭銅鑛起衅。而杜文秀馬金保等遂起兵。文秀初作亂於永昌。爲官軍所敗。遁匿蒙化縣之圍埂。圍埂。回人萬餘助之。復起兵蒙化。陷大理府。徑撲省城。總督恆壽自經死。布政使鄧爾恆被殺掠。於是羣回嘯聚。蠱起叛亂。省城回民亦與叛回通。魚肉良民。脅制官府。巡撫徐之銘貪淫昏懦。既已爲回衆所劫。失其主權。又復挾回以自重。雖經朝廷罷斥。而新授巡撫賈洪詔等皆不能入滇。僑寓成都。遙探軍務。奏報朝廷而已。而之銘爲諸回擁護。託言不能交篆。踞位奏事如故。潘鐸既受命署雲貴總督。毅然入滇。視事後。欲力振威權。安輯回漢。而寇盜逼處。殊難措手。回人掌教者爲馬復初。名德新。以字行。在回教中行輩最先。推爲大會。羣回皆隱聽號令。之銘與謀。遣人至大理。招撫杜文秀。許割大理永昌麗江三府封之。德新復親至姚州。今騰越道姚安縣議和。文秀出示。謂馬復初已允分給迤西之地矣。總兵馬如龍亦回民之渠魁也。慄悍善鬥。斯時德新如

潘鐸

岑毓英
保自

勞崇光
雲貴總督
鮑超克
金壇

收復
建平

龍雖首鼠兩端，尙未顯露逆跡。潘鐸頗欲羈縻之。德新示欲封平南王。鐸嚴拒之。馬如龍亦欲兼弁迤東諸郡，而臨安土豪梁士美不服。以忠義激官紳，糾衆據險以拒。如龍請剿，鐸不許。如龍徑率所部往攻。鐸檄士美固守。又檄他郡練衆之與如龍爲讎者，使與士美合圖如龍。其謀爲之銘洩之。德新、德新怨懼交弁，密召回會馬榮。率黨二千餘人，冒鐸所調練衆旗幟入城。居五華書院。日出騷掠。鐸親往彈壓，諭令出城。馬榮嫉衆使前，鐸大罵，遂被戕。藩司岑毓英，字彥卿，廣西西林人。以練兵數百，扼守藩署。臬司以下皆避入焉。之銘迎馬德新入居總督署，號令一切。德新初意召馬榮，使與官爲難，而已調停之。以市德。于總督，弁解如龍之危。及構成大釁，又欲討馬榮，以示己無叛意。乃密召如龍赴省。岑毓英亦致書如龍，獎其忠誠。如龍遂還省。與毓英共攻馬榮。其黨死傷過半。榮逃回武定。旋爲官軍擒斬。之銘仍署總督。馬如龍署提督。事聞，詔潘鐸照總督陣亡例優卹。予諡忠毅。之銘革職來京。旋以勞崇光爲雲貴總督。

夏四月，鮑超復建平，進克金壇。

時青陽被圍，鮑超馳援。至三

山。地名在安徽繁昌縣北。

敵解圍遁。追破太平，報王藍仁德於曹塘，斬級六萬。太

平將張勝祿等殺仁德以降。收復建平，進攻句容。大戰于塔岡城，斬敵七千。敵衆內亂，夜縛太平輪王項大英、烈王方成宗來降。戮之于

會國
基攻
用花
臺

拔聚
寶門
九壘

石達
開入
四川
敗死

達開
蓄意
入川

市引兵驅寶堰破堅壘進克金壇常州敵由丹陽來犯大破之斬首逾萬。

會國荃攻雨花臺拔九壘。初李秀成率眾援江寧不得逞遂

竄江北為鮑超擊敗于六安。清直隸州今為縣復率眾東竄聲言回救蘇州時

李鴻章圍蘇州急恐其猝至急函商會國荃請力攻上游以分其勢

國荃度秀成不回援蘇州即走揚州計莫如急爭金陵老巢攻其所

必救乃于是月二十七日夜激厲各軍齊隊出壕六路並進各路以

一營為前鋒兩營為策應令李臣典字祥雲等攻雨花臺匍伏蛇行

偷近石城石壘東草填濠架梯欲上敵驚覺然礮外擊眾少卻李臣

典立斬二卒舉旗直前諸軍擲火箭焚敵樓肉薄齊登乘勝猛攻拔

聚寶門外之九壘敵眾走溺水者無算城中太平軍悉銳出城猛撲

國荃營國荃力禦之卒不得逞敵勢由是大挫。

太平翼王石達開犯四川川督駱秉章擒斬之。石達開自咸

豐九年七月撤寶慶之圍入廣西攻桂林不克再走湖南犯廣東邊

境為粵軍所敗遣黨分擾黔滇皆不得志其部將中旂賴裕新出寧

遠亦為官軍所殲達開本蓄意入川圖竊據乃自率大隊渡金沙江

擬由邊地土司小徑入川為避實蹈瑕之計時川督駱秉章已懸重

賞示諸土司使抄其後及達開至紫打地方將渡大渡河而河水暴

漲。川軍唐友耕等亦至。列營河對岸。其地左阻松林河。在四川松林司北。右阻

老鴉漩河。在松林河南。東流入大渡河。而土司復自後偃古木塞路。達開糧罄路窮。

奔老鴉漩。官軍追至。誘之降。送成都斬之。并所部數千人。無脫者。

誘降 被擒 克九 狀洲

五月。彭玉麟揚載福復九狀洲。**四**九狀洲。在江寧西北江心急浪中。敵築壘數十。列舟環之。為金陵犄角。又有闌江磯。草鞋峽。七里

洲。燕子磯。中關。下關。諸隘。相倚以為固。彭玉麟陳船上流。分二隊。南

從秦淮。向下關。北繞永安州。向草鞋峽。更列軍為南北後應。提督楊

載福躬自督戰。以枯荻灌油燒屯舟。因燒旁壘。入襲燕子磯破之。明

日味爽。繞岸而攻。人皆死戰。敵分三隊發火槍。彭玉麟夜選精壯

福令部將喻俊明。成發翔。王吉。任星元。更番夜攻。彭玉麟夜選精壯

四千。持短兵登岸。黑霧中潛燒敵壘。諸將皆冒礮踐尸。蟻附而上。人

忘其死。狀洲竟破。敵眾萬餘。無一脫者。時載福已克浦口。江浦二縣。

長江一帶肅清。

四劉銘傳郭松林大破太平忠王李秀成於江陰。**四**時太平章王

護王曾王潮王侍王等。自無錫至江陰。顧山。在江陰縣東。南七十里。連營聚眾出

擊。李秀成已渡江。至無錫。合五王之眾。水陸數十萬。冀擾江陰。走常

熟。劉銘傳與諸將合謀。謂宜乘敵未定擊之。敵軍北自北溷。南自張

徑橋。東自陳市。西自長壽。縱橫六七十里。為壘數百。憑河扼險。毀橋

劉銘 傳先 發判

李秀 成大 敗於 江陰

肅清 長江

破燕 子磯

克九 狀洲

人

郭松林
陣克敵

李鴻章
復江陰

編章
復蘇州

圍攻
蘇州
秀城
入援

梁納敵船勢頗盛。于是劉銘傳進北澗攻其左。郭松林進南澗攻其右。周盛波等進麥市橋為中路。黃翼升以水師助之。松林先敗敵於陳市。翌日。越南澗趨長涇。敵大驚。諸軍四面縱擊。松林持刀陷陣。東西決盪。血染衣襟。敵大潰。追至祝塘。銘傳破北澗敵營三十二。盛波等破麥市橋敵營二十三。松林破南澗敵營三十五。共殺敵數萬。禽敵王以下百餘人。獲馬五百匹。船三十艘。軍械無算。餘衆潰遁。自顧山以西無敵蹤。

○秋八月。李鴻章復江陰。太平廣王李愷順自溺死。 回 太平軍久

據江陰。劉銘傳郭松林等大破李秀成。敵勢頓蹙。至是太平護王陳坤書率衆十餘萬人來援。連互數十里。李鴻章以洋槍隊擊敗之。又督諸將水陸進攻。連戰皆捷。遂復江陰城。太平廣王李愷順墮水死。

○九月。江蘇巡撫李鴻章復蘇州。殺太平降將郜雲官等八人。 回

初。李鴻章率淮軍至上海。合常勝軍之力。大破李秀成軍。解常熟昭文之圍。未幾常勝軍華爾。以援浙陣亡。美人白齊文代之。白齊文以通敵被逐。而易之以英將戈登。與淮軍程學啟同取太倉。復崑山新陽。進攻蘇州。先取吳江江陰等縣。並攻克太湖附近各卡隘。水陸萬餘人。逼蘇州城而軍。圍攻甚力。太平忠王李秀成率衆入援。屢戰不利。浙墅關又為淮軍所奪。遂入城。與譚紹洸堅守。淮軍以炸礮轟擊

鄭雲
官通

秀成
趙紹洸
被刺

學啓
謀殺
降將

悉斬
八將
降

城外石壘皆破。水師亦屢勝。敵軍洶懼。納王郅雲官等有貳心。因副將鄭國魁。通款于學啓。學啓與戈登乘輕舸。造城北湖濱。與雲官等面訂降約。使殺秀成。紹洸許以二品賞。學啓爲之誓。戈登證之。雲官不疑。而不忍殺秀成。許圖紹洸。秀成微覺之。先遁去。紹洸以事召雲官。雲官攜天將汪有爲往。卽坐刺殺之。并殺其黨千餘人。開齊門降。學啓入城。撫視降將列名者八人。曰。納王郅雲官。比王伍貴文。康王汪安均。寧王周文佳。天將范起發。張大洲。汪懷武。汪有爲也。擁衆尙二十萬。乞學啓白李鴻章。求授總兵。副將等官。署其衆爲二十營。仍屯閩胥盤齊四門。學啓以雲官尙未薙髮。恐不可制。密白鴻章。請誅之以定衆。鴻章猶豫不忍發。學啓固請從之。于是延八人謁鴻章。鴻章呼左右取八冠紅頂花翎進。令八人戴之。曰。今爲我大清官矣。好共立功。趣備酒食。宴八人於帳內。坐從卒帳外。鴻章僞出巡軍。學啓令閉營門。發一礮。雲官驚曰。何事。伏甲起。雲官腰間尙帶小洋槍。舉擬學啓。一會頓足曰。今到此尙何爲。吾固知爲程某所賣。于是悉斬八人。整衆入城。遂定蘇州。副將鄭國魁先與郅雲官誓不相害。憾學啓負約。涕泣不食。臥三日。戈登亦以殺降不義。怒詈學啓。將出兵攻之。鴻章委曲調停。令國魁爲雲官設佛事。親詣祭弔。泣數行下。衆乃輯服。而戈登自是不復見學啓。

復無錫

僧格破城

擒攻蒙城

陳國瑞擒敵

苗沛霖被殺

冬十月。李鴻章復無錫。擒太平潮王黃子澄。李鴻章既復江陰。進攻無錫。轉戰十晝夜。遂克高橋。在無錫縣西北。新安。在武進縣東。太平潮王黃子澄七萬人死守。鴻章環攻不息。周盛波合肥人。郭松林破惠山。斬二千。連戰皆克。諸軍奮勇齊登。子澄出北門走。周壽昌手禽之。遂復無錫。

十一月。僧格林沁大破捻衆於蒙城。擒捻首苗沛霖斬之。匪之起。分兩大股。其股酋一曰張洛行。一曰苗沛霖。張洛行既為僧格林沁所擊斬。餘衆潰走山東。尚有苗沛霖一股。沛霖據有壽州。欲北趨中原。號召羣捻。以蒙城扼其衝。悉練衆百餘萬攻之。聯營百餘里。勢甚張。將軍富明總兵王萬青等。引兵赴援。皆望壁不敢戰。僧格林沁既擒斬張洛行。遂督大軍南下。以總兵陳國瑞為先鋒。破沛霖數壘。其勢始挫。苗沛霖之圍蒙城也。環城築壘。勢張甚。他軍援蒙者。壁數十里外。國瑞迎敵。國瑞驅軍奮擊。敵崩潰。整軍再戰。又大敗之。敵乃拒河固守不出。日用大礮。向國瑞營中轟擊。子落如用。國瑞方閱文書。甫離席。礮子碎其坐。國瑞大怒。命左右置交椅放數十礮。不能中。乃相顧大駭。遂止不轟擊。日以長河高壘自固。其勢始挫。先是沛霖之欲受招撫也。嘗誘太平英王陳玉成。並其部將二十餘人。解送勝保軍。磔殺之。而留其親兵為己部卒。至是部卒見沛霖勢挫。謀為玉成復仇。因殺沛霖以降。其衆乃平。

臺灣亂平。同時臺灣匪亂。總督徐宗幹奏。克復彰化縣城。旋又

奏生擒戴萬生。劉濂巨股會匪。南北兩路肅清。

復宜

○甲子三年春正月。郭松林復宜興。荆溪。○李鴻章既復蘇州。令

郭松林戈登。分兵攻宜興。荆溪二縣。太平軍出戰。松林中彈傷。裹創再戰。破敵于上湖橋。太平代王黃精忠。殊死來援。又敗之。遂復二城。

○二月。程學啓攻嘉興府。克之。卒於軍。○學啓既復蘇州。即由蘇

克嘉興
程學啓
創受

州率兵攻嘉興府。肉薄登城。中彈傷腦。軍士昇歸。其部將劉玉奇。督軍奮攻。潘鼎新字琴軒。安徽廬江人。劉秉璋亦水陸交進。遂拔嘉興府城。學啓智

勇天發。料敵多奇中。諸將無與匹儔。當是時。淮軍中以學啓所部為最強。威震東南。方李鴻章之東下也。必欲挾之以行。會國荃不可。其

兄國藩力爭之。強而後可。其後江寧事急。復調學啓。鴻章又不肯遣之。行。國藩與左宗棠書曰。吾弟未嘗不私怨阿兄。坐令彼得一人而

強。此失一人而弱。是知喜雄駿而惡鬪茸。重干莫而薄鉛刀。吾何異于人耶。其推重如此。至是。創重卒。年三十五。諡忠烈。

學啓
卒
克杭州
復

○閩浙總督左宗棠復杭州。○初。浙軍蔣益澧攻富陽。久不下。得

法國總兵德克碑。洋槍隊之助。始克之。遂進薄杭州。康國器等攻餘杭。太平康王汪海洋自杭州出援。敗歸。而左宗棠自嚴州至杭督戰。

師次海寧。太平守將蔡元隆以城降。官軍又復桐鄉。與江蘇軍合。至是。遂大舉攻城。守將德王陳炳文知不能守。乘夜出走。遂克杭州。汪

藏竄
江西
多隆
阿卒

回亂
初起

漢回
交關

金積
堡老
巢

多隆
阿受
傷卒

海洋亦棄餘姚走德清。旋與炳文由徽州竄江西。

三月。多隆阿帥兵擊回民於蓋屋。受傷卒。回民之亂起於關

隴。先是咸豐末。豫撫嚴樹森募陝西回勇六百名。赴汴防守。已而遣

歸陝。團練大臣張芾復招集之。同治元年。太平扶王陳德才與捻匪

合。竄入武關。全陝大震。回勇聞警。皆散走。道經華州。強伐漢民家竹

被殺二人。附近回民大怒。欲糾衆爲之復仇。時有任五者。本雲南叛

回。遁至渭南之倉橋渡。遂乘機鼓動回勇。合謀倡亂。漢民村落多被

焚屠。於是華陰耀州等處漢民亦聚衆殺回民。漢回交鬪。張芾聞變

馳至臨潼。意欲招撫之。爲任五所害。圍同州。掠西安。甘回亦叛應之。

而馬化隆以起。馬化隆者。回教中新教之教主也。回民多歸附之。據

金積堡爲老巢。勝保及多隆阿先後奉命入關。勝保畏蒞不敢進。被

逮入京。全軍並屬多隆阿。多隆阿威名素著。督戰尤力。屢挫回氛。破

倉橋渡。入西安。其鋒甚銳。驅剿回民。如風掃籬。陝回幾盡。將移剿甘

回矣。會蓋屋滇回藍大順未破。多隆阿移師圍之。蓋屋城小而固。大

順百計守禦。久不能拔。朝廷以多隆阿用兵神速。訝其師久無功。嚴

旨詰問。多隆阿亦自恥困于小寇。親督諸將力攻蓋屋。頭眼受傷。忍

創回營。傳令諸將。此城速克。傷重亦可痊。如不能克。傷輕亦不欲復

活。諸將四面環攻。遂復縣城。大順逃至漢陰。爲團練所截殺。多隆阿

以傷重卒於軍。初，隆阿以黑龍江馬隊從征楚皖，身經數百戰，生平愛士卒如骨肉，而威令嚴明，智勇兼備，屢摧巨敵。至是卒。事聞，予諡忠勇。

○以副都統穆圖善代領多隆阿軍。

○多隆阿既卒，副都統穆圖善接統其軍。奉命旋楚，防剿滇匪藍二順。二順初踞山陽，復游七豫楚邊界，聞大順敗，回軍疾撲西安省城。穆圖善會同陝西巡撫劉蓉及德興阿等堵擊，屢獲大勝，旋撲滅之。穆圖善奉調赴甘肅，辦理西口軍務。

○夏四月，李鴻章復常州。

○時太平護王陳坤書守常州，李鴻章督劉銘傳、郭松林及戈登之常勝軍攻克之，生擒坤書。同時鎮江揚州官軍亦克丹陽。

○五月，太平天王洪秀全自殺。太子福瑱即位，以忠王李秀成輔國。

○初，曾國荃以同治元年夏圍攻江寧，駐營雨花臺，守城兵出戰輒被創。秀全促李世賢、李秀成等入援，又被國荃擊敗。二年九月，李

鴻章克蘇州，無錫常州，以次恢復，未幾左宗棠奪取杭州，全浙漸定。

彭玉麟又以水師鏖戰長江一帶，所向皆捷。曾國藩遂下令合東南

各路之師，以圍江寧。是時太平軍中陳玉成既被擒於皖北，石達開

又緝獲於川南，圍城之中，惟李世賢、李秀成二人盡力防禦。時江寧

圍攻
江寧

洪秀全
自殺

克復
常州

撲滅
賊回

克天
保城

秀成
主城
守

秀全
仰藥

克復
江寧

城東西南三面。皆爲會軍所圍。惟東北鍾山。尙爲敵軍佔領。本年正月。會國荃攻克鍾山巔之大石壘。卽所謂天保城者。在太平門外。鍾山之巔。於是城北之圍亦合。城中形勢益形緊急。李秀成屢勸洪秀全暫離江寧。親征鄂贛。握上遊以號令天下。襟帶蘇浙。以利餉源。秀全不聽。秀成請奉太子監軍。萬一京師不幸。奉幼主以圖恢復。如唐肅宗靈武故事。亦不省。秀成乃令李世賢就食江西。而自留江寧。主城守。至四月杪。城中糧絕。食草根樹皮。而軍民殊死守。秀成語餓民曰。會國荃設局城外。招撫難民。爾曹盍往就食。衆曰。王捐軀以衛社稷。吾儕從王死耳。自殺者。日恆數百人。秀成傷之。欲放民出城。秀全不可。秀成卒放之。秀全見圍城垂破。知事不可爲。嘆曰。吾以義拯同胞兄弟。今反爲兄弟敗。然數十年後。必有繼吾志而起者。遂仰藥死。年六十有五。時五月二十七日也。太子福瑱卽天王位。年十六。遺命以秀成輔國。秀成日綜政務。夜出巡軍。憔悴骨立。而知人善任。恩威並行。人咸服之。

六月。大學士會國藩督諸將克復江寧。太平幼主洪福瑱走江西。忠王李秀成死之。**目**自會國荃攻克天保城。江寧之圍始合。江寧城周百里。國荃百計攻。謀築隧道以轟之。而李秀成主城守。每登陣遙望。見其上草色。卽知下有地道。因於城內築月城以禦之。會軍穴

克地保城

穴地攻城

城破

供福填出走

秀成被擒

地悉阻月城勿能進。五月三十日，曾國荃復攻克龍膊子山陰堅壘。卽所謂地保城者。遂築礮臺其上。日夜轟擊。而潛穴其下。實火藥三萬斤。封築完固。填以大石。口門留一穴。以粗竹數丈爲引綫。貫入穴中。竹內以大布數匹。包火藥實之。及期。各軍嚴陣以待。火始入。但聞地中隱隱若雷鳴。歷一小時。忽霹靂砰訇。如天崩地坼。城垣二十餘丈。隨煙直上。大石壓下。擊人於一二里外。死者數百人。諸軍由缺口衝入。李臣典、彭毓橘等。蟻附而登。江寧城遂破。國荃兵入城。搜殺三日。夜掘秀全屍。斬其首焚化之。章王林紹璋、顧王吳汝孝。皆自殺。妃嬪投御河死者以百十計。將弁三千。軍民十餘萬皆死。無一降者。城郭宮室。連燒三日不絕。秀全后賴氏。攜幼主福瑱。付秀成。返身入河死。秀成倉猝挾福瑱出。至家別其母。母麾去之。方投繯。秀成弟揚王名成至。見之。斷纜下。大呼曰。兄護幼主。弟護老母。以聽天命可也。遂同登城。衝大北門缺口出。行三十餘里。遇勁兵。部衆皆擊散。秀成卽以所愛駿馬與福瑱。使名成奉之。並其母馳去。而自爲之殿。福瑱既去。秀成自率九騎。登方山。在江寧縣。東南四十五里。至暮下山。渡河竄鄉間。鄉民匿之。澗西村。爲提督蕭孚泗親兵王三清所擒。送國荃軍。國荃盛陳儀衛訊之。秀成背立而言曰。何必爾。速以紙筆來。吾當書之。吾史館實錄。爾輩焚燬盡。吾不述。奚以傳信。自是在站籠中。自六月二十七。至

秀成死

江寧平爵賞

太平天國亡 洪福瑱走江西

七月初六。凡十日。日述七八千言。既畢。被殺。年四十歲。秀成。廣西藤縣人。與陳玉成同里。篤實忠厚。尚信義。富謀略。思撫士卒。皆樂為之死。太平軍自五王死後。賴秀成支持危局。縱橫鹽決于長江數省。互六七年。秀全倚為柱石。英爭直諫。有大臣風。去蘇州日。男女老幼。流涕送之。及解至國藩營。松王等見之。皆長跪請安。國藩恐民心未去。黨羽為變。決計先除之。不欲解京。以免意外生變。村民聞秀成死。夜劫王三清去。殺而投諸河。

江寧平。行告祭之禮。封爵功臣。江寧既復。朝廷動色相慶。詔

修告成之禮。遣官祭諸陵。大封功臣。會國藩太子太保銜。封一等侯。世襲罔替。國荃太子少保銜。一等伯。李臣典一等子。蕭孚泗一等男。欽差大臣科爾沁親王僧格林沁再賞一貝勒。令其子受封大學士。兩廣總督官文一等伯。世襲。江蘇巡撫李鴻章一等伯。陝甘總督楊岳斌。兵部右侍郎彭玉麟。均加太子少保銜。一等輕車都尉世職。四川總督駱秉章。浙江提督鮑超。輕車都尉世職。西安將軍都興阿。江寧將軍富明阿。廣西提督馮子材。均騎都尉世職。京口副都統魁玉雲。騎尉世職。又別敘從前有功死事之臣。

秋八月。洪福瑱走廣信。江西軍席寶田擒斬之。太平天國亡。方福瑱與秀成之相失也。適太平堵王黃文金以兵至。迎至湖州。李鴻章力攻湖州克之。浙軍亦下吉安。福瑱懼。走安徽廣德。鮑超復大破之於許灣。文金挾福瑱復走浙江淳安。又為浙軍黃少春所破。文金死。福瑱輾轉走江西廣信。江西軍席寶田。率親兵緊躡之。及之石

洪福
瑣死

李世
賢寶
閩廣

新疆
回變

徽餉
起變

委明
稱王

城俘斬過半。卒獲福瑣於荒谷中。磔之南昌市。時秀全之兄洪仁政弟洪仁玕及黃文金弟黃文英等。先爲席寶田所擒。僅存李世賢汪海洋一股。走入閩廣。後爲左宗棠所殲。于是大亂始平。綜計太平軍一役。前後五十有五年。影響及十有六省。蹂躪至六百餘城邑。實爲清代第一大事變。洪氏旣滅。詔賞江西巡撫沈葆楨一等輕車都尉。並賞鮑超一等子爵。席寶田雲騎尉。

新疆回首阿渾委明反。都統平瑞死之。方陝甘之有回亂起。同時回會阿渾委明。騷擾新疆。阿渾者。回教大教師之稱。委明。本陝西回人。託星命之術。游蕩金積堡及河湟之間。及陝亂起。出關至烏魯木齊。主於參將索煥章之家。煥章甘肅提督索文之子。素蓄異志。師事委明。故委明於諸黨中。勢力頗大。會烏魯木齊漢回民以徵餉起變。索煥章乘機謀叛。先是都統平瑞。因防餉勒州縣畝捐。回民無賴。倚勢苛斂。漢回因此互鬪。適提督聶布冲額標兵赴天山南路討匪。潰歸。索煥章遂據漢城反。擁委明爲主。而手刃提督聶布冲額。遂圍滿城。陷之。平瑞闔門死。事聞。予世職。諡忠壯。索煥章擁委明爲主。自號大元帥。先後攻陷天山南路入城。北路九城。哈密。吐魯番。呼圖壁。庫爾喀喇烏蘇等城。均爲所據。已而委明自稱清真王。號召天山南北路。諸路皆應之。其勢頗張。

穆圖
善討
回
奕訢

奕訢
轉圖

設長
江水師

彭王
麟規
劃水

冬十月。革伊犂將軍常清職。以明緒代之。以阿渾妥明及索煥章之反。未能先事預防也。尋以保恆署烏魯木齊都統。詔欽差大臣穆圖善。移師出關討之。

乙卯四年春三月。恭親王奕訢罷。以淳親王奕譞總理海陸軍事務。恭王奕訢自英法同盟軍後。於內政外交。頗深倚畀。至是西太后以淳親王奕譞總理海陸軍事務。遂罷恭親王軍機處議政。並撤去一切差使。淳親王者。西后之妹夫也。已而淳親王奏奕訢雖經獲咎。尙可錄用。給事中廣誠等。又上疏言廟堂之上。先啓猜嫌。根本之間。未能和協。駭中外之觀聽。增宵旰之憂勞。于是奉太后懿旨。謂奕訢信任親戚。不能破除情面。平時于內廷召對。多有不檢之處。朝廷杜微防漸。正小懲大戒。曲爲保全之意。奕訢着卽加恩。仍在內廷行走。並仍管理總理各國事務衙門。旋命仍在軍機大臣上行走。毋庸復議政名目。以示裁抑。

詔設長江水師。詔兵部右侍郎彭玉麟。署理漕運總督。玉麟再疏辭官。上鑒其誠。許之。玉麟乃與會國藩奏定長江水師之制。自荆岳二州。至崇明縣。五千餘里。設提督一員。總兵五員。以六標分汛。營哨官七百九十八員。兵丁萬二千。月餉雜費歲銀六千餘萬。以長江釐稅供支。不煩戶部。復與國藩合奏營制章程二十四則。事宜三

師事

林格

張興
光毅
恩與

僧王
孤軍
人

陳國
免

會國
藩

十則。奉詔定為太卷。載入方略。頒之天下。

夏四月。科爾沁郡王僧格林沁追擊捻匪至山東曹州。歿於陣。

僧格林沁既誅張洛行於雒河集。又殲苗沛霖於蒙城。淮潁以北。烏合捻衆。掃刮罄盡。同治四年春。大股匪張總愚。賴汶光等。以馬隊由河南入山東。衝決馳突。如飄風疾雨。數日之間。烽火遍野。僧格林沁率師尾追。自率親兵數千。先大軍行。一日一夜。行三百里。時官軍與捻匪。皆重跣羸餓。寒暑不能休息。勢且俱蹙。及追至曹西。捻匪勾結鄆北。伏莽數萬。四路麇集。僧格林沁進擊。大敗。避入空堡。敵軍圍之數重。及夜。僧格林沁突圍出。會降卒叛。反衝官軍。敵衆乘之。僧格林沁遂全軍覆沒。提督陳國瑞僅以身免。見有捻首戴三眼花鈕。揚揚過圩去。哭曰。吾王死矣。因潛跡至麥陞中。見其屍。受八創。一馬偕同死。事聞。詔以親王飾終典禮。從優議卹。諡曰忠親王。並命配饗太廟。繪像紫光閣。子伯彥訥謨祜襲親王爵。並賞博多勒噶台王號。

詔以會國藩為欽差大臣。馳赴山東。督辦直隸山東河南三省軍務。以李鴻章署兩江總督。

先是國藩聞僧格林沁輕騎追敵。一日一夜行三百里。步兵弗能從。驚曰。此兵法所忌。必蹶上將軍。將密陳於帝止之。弗及。而僧格林沁果以敗卒。僧格林沁既死。捻衆遂北。擾畿輔。時太平軍已平。東南大定。帝因詔會國藩為欽差大臣。督辦

改軍

國藩
定策
劉政
究

蘇魯
豫皖
各教
防兵

劉銘
傳破
捻

任賴
之剽
悍

直隸山東河南三省軍務。使來山東。專事剿捻。而以李鴻章暫署兩江總督。初國藩練湘軍。平洪楊。用武十年。氣稍衰餒。後以淮上風氣強悍。宜別立一軍。乃令李鴻章選練淮軍。以爲湘軍之繼。及剿捻事起。國藩退湘軍。進淮軍。而淮軍遂以剿捻著稱。時國藩既受命赴山東。因念匪勢已漸成流寇。若捻流而兵亦與之俱流。則捻之資糧無盡。而我之兵力有窮。且捻勢飄忽不常。不利尾追。利迎頭痛擊。乃定議以四省十三府州之地。分設四鎮。各駐重兵。安徽以臨淮爲老營。劉松山駐之。山東以濟甯爲老營。潘鼎新駐之。河南以周家口爲老營。劉銘傳駐之。江蘇以徐州爲老營。張樹珊駐之。各總大兵。多儲糧草子藥。一省有急。三省往援。援軍糧藥。即取給於所援之地。並創設黃河水師。而別令李昭慶訓練馬隊一支。爲往來游擊之用。變尾追之卒。爲攔頭之師。期以有定之兵。制無定之捻。於是辦捻始有定策。

六月。提督劉銘傳大破捻衆於雒河集。 捻首自張洛行苗沛霖兩大股後。更分爲四股。曰張總愚。曰任柱。曰牛洪。曰賴汶光。是已。總愚爲張洛行從子。號小閻王。任柱初爲捻首。繼爲各股。 曰白。飄忽善戰。十餘年間。以馬隊糜爛數省。皆其一人之力。牛洪戰死山東。賴汶光本太平餘黨。與任柱相勾結。柱善戰。汶光善謀。狼狽相倚。如燎原之火。其所長尤在馬隊。衝決馳突。如飄風疾雨。觀其脅衆數十

淮軍
剿捻

金積
堡之
變

李棠
階卒

奉天
馬賊

萬。蹂躪數十里。東西飄忽。甚於明末之流寇。至是張總愚等。謀據淮
北。乃自城武。趨永城宿州。西攻新渦陽。圍巡撫英翰營。渦陽者。故雒
河集。張洛行之舊屯也。英翰被圍。輕騎出走。大徵諸軍。會國藩以所
部相軍。裁撤殆盡。無可調遣。李鴻章應徵。遣所部劉銘傳。一旅。及
河南將宋慶安。徵將張得勝等赴援。史念祖自圍中應之。銘傳盛波。
自徐州直擣西洋集。在渦陽縣東首。大破捻衆于渦河西岸。雒河之圍始解。
而淮軍之名。因以大著。

○九月。提督雷正綰所部譚濟。○初。正綰由鄂入陝。在甘肅攻剿
回民。屢摧堅敵。及進攻金積堡失利。朝旨革去幫辦。部將胡大貴等。
因師挫糧缺。遂譁潰。在固原殺掠。圍偃涇州。與回民赫明堂等之衆
合併。正綰涕泣開導。百計撫循。至平涼始紮定。時金積堡回民馬化
隆亦率黨犯陝西。自蘭州至西安。烽火不絕。詔陝西巡撫劉蓉督兵
嚴防。

○冬十一月。禮部尚書李棠階卒。○棠階以碩望名儒。於同治初。
由太常寺卿。一歲遷至尚書。為軍機大臣。朝廷有賞罰。多所獻替。至
是卒。予諡文清。

○十二月。奉天馬賊作亂。褫將軍恩合職。以都興阿代之。○時奉
天馬賊。由口外竄入畿輔。震驚陵寢。故詔褫將軍恩合職。以都興阿

平汪
海幹

露營
譚廣

閩省
肅清

汪海
岸殺
李世
賢

海幹
中職
死

太平
餘衆
盡滅

派官
生遊
學歐
州
福建

代之。未幾又命文祥等率神機營兵督剿。翌歲四月。文祥等奏馬賊匪首伏誅。餘黨遣散。撤兵還京。

浙江提督鮑超。大破太平康王汪海洋於廣東嘉應州。今廣東梅縣。餘衆悉平。

初。洪福瑱被擒後。太平餘衆。止存李世賢。汪海洋。一軍走福建。下龍巖漳州。福建按察使張運蘭死之。四年夏。江西霆軍十八營譁變。全軍潰散。

霆軍。提督鮑超之舊部也。先是新疆回亂甚急。詔鮑超募勇出關剿辦。即其舊部十八營。由宋國承等率之。自江西行至金口。因勇不願西行。夏四月。全軍潰散。

由江西入閩廣。與太平餘衆合。由江西入閩廣。與李世賢汪海洋等合。五月閩督左宗棠率浙軍復漳州。李世賢遁。又追破之永安。閩境肅清。海洋走入粵。敗粵軍於鎮平。合霆營潰卒。勢復振。已而世賢為海洋所殺。海洋踞鎮平。霆營潰卒。與海洋所部爭糧。多降于粵軍方曜。及康國器克鎮平。席寶田破之贛南。矛傷其背。遂復走廣東。突陷嘉應州。官軍攻之不克。時鮑超丁母憂在籍。詔起復超為浙江提督。令率師往攻嘉應。海洋中礮死。其黨推嘉王譚體元主城守事。尋自南面出走。至黃沙嶂。路絕險。鮑軍四面蹙之。降者萬餘人。體元及諸將皆死。至是太平餘衆始盡。

丙寅五年春正月。始派官生赴歐洲各國遊歷。

從總理各國事務衙門之奏請也。特派知縣斌椿。率同官生往歐。

夏六月。始設廠於福建。試造火輪船。

從閩浙總督左宗棠之

奏請也。旋命巡撫沈葆楨總司船政事務。准其專摺奏事。

設廠左宗棠總督陝

○**綱**秋八月。楊岳斌免。以左宗棠為陝甘總督。吳棠為閩浙總督。瑞麟為兩廣總督。

○**目**自陝甘回亂起。多隆阿攻盩厔。受傷卒於軍。以穆圖善代之。穆圖善師久無功。詔以楊岳斌為陝甘總督。率兵剿回。會提督雷正綰所部譁變。諸回乘之。自蘭州至西安。烽火不絕。岳斌方發蘭州。將督兵靖南路。而蘭州標兵復以缺餉變。督署幕客多見殺。

岳斌馳還。誅首事者百數十人。蘭州始稍定。至是岳斌以疾乞免。詔以左宗棠代岳斌為陝甘總督。後宗棠至陝。定三路進攻之策。回勢始蹙。

祁藻藻卒

○**綱**九月。予告大學士祁藻藻卒。

○**目**初咸豐時。會國藩以丁憂侍郎起鄉兵。復武漢。捷書方至。文宗喜形于色。謂軍機大臣曰。不意會國藩一書生。乃能建此奇功。竊藻對曰。國藩以在籍侍郎。猶匹夫耳。匹夫居閭里。一呼蠭起。從之者萬餘人。恐非國家福。文宗默然。變色者久之。及同治初。兩江總督何桂清。以失律擬斬。竊藻獨上疏力救之。至是卒。予諡文端。

誅奉天馬賊

○**綱**奉天馬賊馬傻子窮蹙請降。誅之。

○**目**奉天馬賊馬傻子。屢抗官軍。擾害奉天熱河吉林三省。會國藩以烏爾圖那遜所部兵數較少。派色爾固善等管帶吉林黑龍江馬隊九百餘人。馳赴奉天。屢擊敗之。

破豫
捻

長圍
扼守
黃運

捻分
東西
二股

李鴻
章剿
捻

捻勢
之衰

賊大窮蹙，赴花里雅春軍營乞降。文祥等以該逆罪大惡極，與被脅反正悔罪輪過者迥異，因將該逆押赴軍前，正法梟示，並將其死黨王振東、齊海等一併正法。其餘黨三百名，概予免罪。

○大破捻黨於河南。衆潰爲二股。○自會國藩定策，駐兵四鎮，捻

衆受攔頭之擊，處處觸網，不得大逞。然尙出沒四省，難遽撲滅。於是國藩復創長圍圈制之法，築長牆，置柵欄，畫地分防。扼黃運二河，以限其馬足。五年秋，捻衆以窺運不得逞，乃圖決黃，斷流徒涉。九月十二日，衆薄河，決堤二十餘丈。官軍急擊之，衆大潰，不得合。張總愚一股，自中牟竄許陝，經靈闕入秦，是爲西捻。而任柱、賴汶光一股，復由河南回竄山東，是爲東捻。自此捻衆遂分爲東西二股。

○冬十一月，詔會國藩回兩江總督任，以李鴻章爲欽差大臣，專辦剿捻事宜。○先是諸軍剿捻，惟事追躡，非苟且姑息，以養敵鋒，則躁進無謀，以頓兵力，故用兵十餘年，勞而無功。自國藩受事後，初立駐兵四鎮之議，次設扼守黃運河之策，謂必蹙敵一隅，長圍以圈制之。然後可以聚殲。督師年餘，大小數十戰，力遏敵鋒，捻勢實因此而衰。而時議咎國藩迂闊，又習見僧格林沁督師，以數月歷五省，怪國藩安居徐州，謗議盈路。國藩遂以疾請，朝命仍回江督本任。以李鴻章代爲欽差大臣，專辦勦捻事宜。

湖廣總督官文有罪免。以譚廷襄署湖廣總督。先是會國荃奏參官文貪庸驕蹇。命綿森、譚廷襄馳抵湖北查辦。至是以訊有端倪。命官文先行撤任。侍郎胡家玉以收受官文餽遺革職。官文旋革去總督。仍留大學士伯爵。命來京供職。

丁卯六年春正月。捻衆入陝西。以左宗棠爲欽差大臣。督辦陝甘軍務。捻衆既分爲東西兩股。東捻任柱、賴汶光糾衆擾東。西捻張總愚擾秦中。至是詔左宗棠爲欽差大臣。兼辦剿捻事宜。宗棠上

臣維西北戰事。利在戎馬。東南戰事。利在舟楫。觀東南事機之順。在礮船練成以後。可知西北事機之轉。亦必待車營馬隊練成以後也。撤回之患。在平原曠野。本突騎之利。官軍以步隊當之。鮮不被其輕快矣。于是而圖制賊之長。宜用車營助步隊。獨其突騎固也。然車營步隊。足以遏突騎。守雖有餘。以之抄截追剿。戰尙不足。則練馬隊爲急。以馬力言之。西產不若北產之健。以馬隊言之。西北不若東北之雄。回馬多西產。撤馬多北產。故撤之戰悍於回。所幸者。撤回之馬。雖多至數萬。然均用之野戰。非如官軍隊伍銜束之不可撼。撤回諸逆。人各一心。非如官軍軍節制。賞罰之不可亂。撤回馬上多用長矛。非如官軍槍械火器之不可敵。誠于時購北口良馬。得其人習練而節制之。庶制勝有具。而賊不足平。又言臣由鄂入秦。先剿陝逆。此時臣軍步隊。僅三千餘。馬隊尙未習練。雙輪車式。尙未動工製造。所擬撤匪回逆耳。以地形論。中原爲重。關隴爲輕。以平賊論。剿撤宜急。剿回宜緩。以用兵次第論。欲靖兩陝。必先清腹地。臣軍入甘。應先分兩大枝。由東路肅清。各路分別剿撫。俟大先清陝西之賊。駐兵蘭州。必先清各路之賊。然後餉路常通。師行無梗。詔從之。必

提督鮑超。大破東捻於安陸。東捻任柱、賴汶光、牛洪、李允等。

自河南潰趨湖北。盤踞德安、安陸之間。郭松林被圍于沙岡集。張樹珊戰死于楊家河。捻勢張甚。屯尹隆河。以窺安陸。至是鮑超率霆軍由襄樊。劉銘傳率銘軍由隨棗。分路進剿。會於安陸。霆軍駐白口。銘

總軍
霆軍
之銳
利

多龍
虎之
稱

滿章
諛信
銘傳

大破
西捻

劉松
山解

軍駐下洋港。期以庚午日辰刻進軍夾擊。銘傳冀獨得首功。先一刻進攻。大敗。所部大將唐殿魁、吳維章、田履安等死之。銘傳與諸幕僚俱脫冠服。坐地待死。適霆軍踐期至。勢如風雨。張兩翼以蹴敵。呼聲震十餘里。敵大潰。超追奔五晝夜。殺敵二萬餘。生擒八千有餘。拔銘傳及其將士二千于重圍之中。奪還銘傳所失騾馬五千餘。洋槍四百號。衣八千餘。一切輜重軍械及銘傳之紅頂花翎。皆送還銘軍。超晤銘傳。猶自抑。無幾微德色。銘傳內慚。反以後期咎超。超與多隆阿久爲湘軍名將。有多龍鮑虎之稱。銘傳淮軍新貴。故嫉之。鴻章右銘傳。據其言以入告。軍機汪元方。遂堅持。科超以失機冒功之罪。請斬超。同列均以爲疑。僅擬嚴旨責之。時超方連敗捻于直河。于豐樂河。于襄河邊。殺戮一萬。生擒四千。解散萬餘。拔出難民二萬。繫柱汶光及允之妻。追至棗陽居縣。今河南此源縣。自念破強敵。救銘軍出險。功高。冀獲褒獎。忽奉嚴飭。始悟銘傳之歸咎。而鴻章元方之顛倒黑白也。憤不平。遂請疾解兵。所部三十營。鴻章悉遣散之。

二月。提督劉松山。大破西捻於西安。自湘勇退後。獨留松山老湘一軍。松山率以剿捻。屢敗東捻于濟寧。徐州南陽之間。而西捻自五年十月入陝。防軍拒戰于灞橋。三十餘營。一戰而潰。遂圍省城。時松山方奉命自周家口回江南解兵柄。會國藩亟檄之援陝。松山

西安

同文館

倭仁
請假

沈葆楨
船政

福建
通回

馳抵西安。一戰解圍。至是大破擒衆于西安。又攻郿縣破之。

夏五月。以會國藩爲大學士。駱秉章協辦大學士。均仍留總督任。

候選知州楊廷熙奏請撤銷同文館。不許。先是同治元年。從

總理衙門王大臣之請。設立同文館於京師。招收生徒。專用正途科甲人員。除學

習外國語言文字外。本年又增習天文算學。當時阻力頗多。御史張

盛藻。大學士倭仁。先後請罷前議。詔不許。而命倭仁在總理各國事

務衙門行走。並管同文館事。倭仁屢辭不獲。遂託病請假。至是因天

時亢旱。詔求直言。楊廷熙請都察院代奏撤銷同文館。以弭天變。

並列詆各部院大臣。奉旨申斥。謂當此求言之際。姑不深責。惟疑出

倭仁授意。命速銷假到任。倭仁乘騎到館。偶墜馬傷足。遂不視事。

以沈葆楨爲船政大臣。船政之議。發自左宗棠。謂非沈葆楨

莫肩其任。葆楨既受船政大臣之命。設船塢於距閩省四十里之馬

尾山麓。地曰中岐。塢內濱江者爲船塢。如鐵廠機器廠之類。皆參列

其後。以洋將日意格爲監提。德克碑副之。事係創舉。百緒繁興。機器

來自外洋。殊形詭製。相顧瞠目。旁觀者懼不克終事。以爲難。葆楨與

日意格堅明約束。五年告成。

秋七月。雲南布政使岑毓英。攻拔豬拱箐。進平海馬姑諸壘。邊回

肅清。自元年二月。雲南回衆叛亂。戕殺總督潘鐸後。越二年徐

岑毓英
剿回

回象
之險

夾擊
奪吳
屯

之銘死。賈洪詔林鴻等皆以逗遛川境不敢入滇奪職。詔以劉嶽昭補巡撫。岑毓英署布政使。馬如龍署提督。時嶽昭尙在貴州。毓英就署作壘以自守。陰使人聯絡馬如龍使入援。五年夏。如龍援兵至。與毓英夾擊。大破之。回衆驚走。省城略定。已而毓英統兵攻克鎮雄州。陣斬回會李開甲。漆維新等。復進剿豬拱箐等。在貴州畢節縣西。回會陶新春所據地也。初。新春據海馬姑紅崖尖山。在畢節縣西南。山壁立斗絕。大河帶其前。鳥道一線。攀援而登。一夫扼險。萬人莫進。敵中呼爲鐵桶江山。黨類日衆。山隘不能容。新春因復分據豬拱箐。其地界滇黔川三省之交。入山環合。三面巖然。惟青松梁一面。爲往來之徑。絕頂孤峯。勢凌霄漢。三泉下注。匯山麓爲河。敵人分據山險。山下沃壤曰吳家屯。屯有間道。可達海馬姑。外有二龍關。在鎮雄縣南。大溜口。小溜口。三隘。堅壘密布。出掠退守。操縱自如。惟大溜口一隘。徑路險僻。毓英領兵至。令部將張保和林守懷領二千人。夜由大溜小徑。抄出二龍關後。掩襲吳家屯。自督三千人。攻二龍關。質明。敵傾巢出拒。戰方酣。忽聞後軍。敵聲震天。敵驚回救。兩軍夾擊。三隘皆下。遂奪吳家屯。斬獲無算。海馬姑敵衆來援。毓英要擊于中途。大破之。皆潰走。又令部將蔡標。劉重慶。分軍圍剿海馬姑。亦克其紅崖尖山。敵援斷。遂逼豬拱箐老巢。敵鑿千餘斤巨石。實硝磺松脂。引火于蒂。自山嶺墜下。又驅牛馬衝

誘降

大敗
東捻

死任柱
賴汶光
為

東捻
平

突壞二十餘營。毓英親搏戰，斬悍酋，敵始卻。退營山半。毓英令于營前掘深坑，敵用前法來攻，石盡落坑中。軍士無所傷。敵計窮，堅守不出。敵黨多裸人，裸俗連袂踏歌相唱和。毓英令裸人之從軍者，徧山環歌，諷以解散。敵中聞歌而逸者萬餘人。裸目大紅袍來降。毓英用其計破敵，斬馘二萬，生擒其大元帥陶新春等。川督駱秉章聞捷，使人犒師，點檢敵屍，築為京觀，是役也。談兩軍戰狀者，皆咋舌。遂合剿海馬姑，斬陶新春，盡平其壘。三省邊境肅清。計自攻拔豬拱箐至敵，凡百二十有四日。

冬十月，劉銘傳大敗東捻於贛榆縣，捻將潘貴升殺任柱以降。

東捻自湖北竄入山東，任柱賴汶光為之魁。李鴻章令劉銘傳率兵破任柱於濰縣之松樹山，又破之於弁山，捻勢漸解。殘眾由諸城南趨，銘傳追至日照地方，槍傷任柱，柱逃奔江蘇贛榆縣。銘傳追至，復大破之。有潘貴升者，密書乞降，請殺任柱以自贖。銘傳許之。貴升伺柱不備，以槍洞其腰，立斃。縱馬來歸，捻眾遂大潰。任柱、亳州人，為捻匪各股總頭目，自稱魯王，飄忽善戰，既死，餘股推尊王賴汶光為首。十一月，賴汶光出沒昌濰壽光之間，屢為官軍所敗，不得志于運防。將窺青濟黃河之濱，朝旨恐黃河有失，命抽運防之師協防，旋走海州。又為潘鼎新所破，遂南走淮揚。

十二月，賴汶光走揚州，被執，東捻平。

汶光自海州敗後，率餘

顧放
死

駱乘
章卒

吳棠
督川

西捻
猖獗

宗棠
破西
捻寶
省直

衆渡大塘循淮安寶應高郵南走時諸軍大集汶光知事不可爲因
飛檄歷詆揚州防守諸將而以吳毓蘭爲賢乘夜投毓蘭營使毓蘭
縛己以獻遂被殺軍中傳誦其檄言至深痛鴻章等嚴禁祕其事使
毓蘭上捷書言雨中俘斬之事聞自鴻章以下賞加世職有差

協辦大學士四川總督駱乘章卒。乘章外樸內明于賢不肖
之尤著者口雖不言而辨之甚精既能推轂賢才賢才亦樂爲之用
左宗棠以在籍舉人就湖南巡撫張亮基之幕乘章接任復寶禮之
專任以軍謀集餉練兵選用良將屢卻勁敵其後督師入蜀值蜀中
藍朝鼎李短搭搭等寇蠱起蹂躪四十餘州縣未及一年而全蜀肅
清蜀人感之如父母既卒成都爲之罷市居民多野哭巷祭予諡文
忠

以吳棠爲四川總督馬新貽爲閩浙總督。吳棠未到任以前。

以成都將軍崇實兼署馬新貽未到任以前以福州將軍英桂兼署。

戊辰同治七年春正月西捻張總愚北竄京師戒嚴。自東捻

平後鴻章以其軍有大功疏代諸將乞休養勿調遠役而西捻首張

總愚在陝西已爲陝甘總督左宗棠擊破由宜州乘堅冰渡河入山

西南走絳州曲沃垣曲東趨濟源循河至原武遂北自新鄉趨順德

至定州。京師大震廷飭劉銘傳迅赴河北進剿鴻章持不遣。

唐直隸州今爲縣

丁寶楨防

西捻平

扼守河北運西

限制敵騎

河南軍將張曜方至湯陰。陝西軍將劉松山等。先至清苑。東撫丁寶楨率軍先至河間。詔切責鴻章等。均奪職。而嘉獎寶楨。詔凡七下。發京師五城團防神機營。出屯涿易。命恭王奕訢巡防。並節制諸軍及各督撫。以左宗棠總前敵戰事。夏四月。更命盛京將軍都興阿。為欽差大臣。赴天津。會同宗棠。鴻章。剿捻。而以侍郎崇厚副之。

夏六月。張總愚敗走荏平。赴水死。西捻平。先是李鴻章建防

守黃運。蹙捻海東之議。郭松林等屢破捻於吳橋等處。河運之防始固。鴻章以為前東捻在黃河之南。故扼之河北。運西以蹙之于海。今西捻在黃河之北。非扼張秋。不能合圍。張秋至臨清。運河二百四十餘里。為黃水倒灌。積漸成平陸。非引黃入運。則運河無水。因令官挑濬淤沙。引黃入運。及捻竄運東。遂力主防運之議。旋捻南下。過滄州。今為縣。滄州南有捷地壩者。在運河東岸。當減河口。以時啓閉。蓄洩濟運者也。減河自捷地壩至海濱牧豬港。計百餘里。橫互東西。水漲足阻敵騎竄津之路。是時運水適盛漲。即督軍士開壩。導運入減。並就河北築牆。以為滄青靜海屏蔽。自此敵騎所至。途有限制。而郭

松林潘鼎新周盛波等。又屢敗之海豐。鎮名。在直隸鹽山縣東北。楊丁莊。沙河等處。是月。又逼之于老海窪及玉林鎮。隆福寺。水師又敗之于高家渡。二

十八日。諸軍追捻至荏平。境之廣平鎮。圍之于徒駭。一日土河。自山東聊城縣運河東出曰徒駭。

張總
馬死

王麟
巡閱
長江

水師
營制

王麟
再起
視師

陝回
肅清

河、黃運之間。河汊紛歧。水溜泥陷。捨奔走無路。遂將大股殲除。總馬攜入騎走。至徒駭河濱。下馬投水死。西捨遂平。詔賞平捨功。復李鴻章職。並命鴻章以湖廣總督協辦大學士。
○秋七月。以會國藩為直隸總督。馬新貽為兩江總督。英桂為閩浙總督。

○詔前兵部侍郎彭玉麟赴江皖。會籌長江水師事宜。○自江寧平定後。玉麟累乞休致。玉麟疏言。臣以寒士來。願以寒士歸。又言士大夫出處進退。關繫風俗之盛衰。臣屢經從戎。志在滅賊。已滅而猶不歸。近于貪位。長江既設提鎮。貴有攸司。臣獨在軍。近于總權。改易初心。貪戀權位。則前此辭官。疑于作偽。三年之制。賢愚所同。軍事已終。仍不補行終制。涉于忘親。四者有一焉。皆足傷敗風俗。天下之亂。不徒在盜賊。而在士大夫。帝鑒其誠。許之。先是玉麟與會國藩奏定長江水師之制。自荆岳二州至崇明縣。五千餘里。設提督一員。總兵五員。以大標分汛。營哨官七百九十八員。兵萬二千人。月餉及雜費。皆取給長江釐稅。不煩戶部。玉麟既休致。長江水師。規制浸弛。弁勇至橫行。遮民船。咸謂水師可廢。詔復起玉麟視師。

玉麟出。劾營哨官八百十二人。於是江湖肅然。旋入覲。命署兵部右侍郎。未數月。再疏力辭。帝許之。仍命每年巡閱長江。專摺奏事。玉麟奏章程。一歲自上遊本驛衡州出巡。至江甯。一歲自下遊江浙出巡。至衡州度歲。常輕舟小艇往來倏忽。不獨將佐畏之如神。即地方有司。亦望風震懾。民間不軌之徒。亦驚伏不敢出。咸聲震動數千里。他帥莫能及也。

○冬十二月。陝回董福祥犯綏德。提督劉松山擊走之。復鎮靖堡。陝

董福祥之變

福祥乞降

哥老會謀叛

岑毓英再平回亂

回肅清。自西捻平後，左宗棠入覲，自期以五年平陝甘之亂。十月還西安，會陝西回匪董福祥，率眾犯綏德，窺榆林。宗棠檄劉松山由茅津北渡，入山西，乘冰橋赴陝，討福祥。松山至綏德，謂匪巢散布大小理川間，分兵攻之，破其巢以百數。遂度榆林，至靖邊，屯安定。又屢敗之，敗匪併竄鎮靖堡。堡為董福祥老巢，其眷屬則踞靖邊縣城。松山抵鎮靖，福祥之父乞降，已而福祥亦降。遂復鎮靖堡，收其眾十萬餘人，陝回肅清。

己巳八年春正月，陝西提督高連陞、劉松山所部變亂，連陞被執。高連陞所部果字軍勦陝回有功，駐楊店。因所部哥老會謀變，捕之急，遂變。連陞及部將多被執，嗣經他軍邀截，五日而事定。同時劉松山所部十營駐綏德，亦因哥老會煽亂，叛踞州城。松山馳往鎮撫，旬日而定。

夏五月，岑毓英大破省東回壘，並克楊林團山等處。省東諸

回盤踞十里鋪等處。毓英遣部將李維述等分路進攻，先將蕭家山敵柵焚燒，敵向省北馬村一帶狂奔。自十里鋪小徧橋至長坡六十餘里堅壘，一律掃蕩。其楊林團山等處踞回，復為毓英弟道員岑毓寶等勦破。楊林富民全境肅清。六月，毓英復克嵩明州。及龍陵廳今為縣、白鹽井等處。

安得海
伏誅

帝之
密謀

得海
僭擬
無度

○秋七月。太監安得海過山東。巡撫丁葆楨擒誅之。○安得海。直隸南皮人。狡黠多智。西太后甚嬖寵之。時人以比武后時之張易之。得海既用事。朝士日奔走其門。聲勢煊赫。恭王爲所中。撤去議政權。中外屬目。帝年漸長。心尤惡之。時於宮中。以劍斷泥人首。左右私請其故。則曰。殺小安子。小安子得海別名也。會山東巡撫丁葆楨入覲。帝遣人與葆楨密謀誅得海。葆楨因言。聞得海將往廣東。必過山東境。請執而誅之。以其罪奏聞。是年七月。得海果出都。舟過德州。葆楨卽奏得海僭擬無度。招搖煽惑。疏甫具。卽飭知東安府程繩武捕之。程踵其後三日。不敢動。復檄總兵王正起。發兵追之。及泰安。擒獲之。械至濟南。得海大言。我奉皇太后命。織龍衣廣東。汝等自速死耳。官吏讐焉。葆楨念朝旨未可知。欲先論殺之。知泰安縣何毓福。長跪力諫。請少待。葆楨毅然不之顧。是夜遂棄得海于市。駢誅其黨二十餘人。方得海之揚帆南下也。自稱欽差。身服龍衣。船上有日形三足烏旗。船旁有龍鳳旗幟。並帶有前站官標兵。蘇拉僧人及妻妾。太監女樂等數十人。品竹調絲。沿岸觀者如堵。葆楨奏上。越九日而通飭查拏之命始下。時得海已伏法五日矣。先是西太后接葆楨疏。頗有慍色。東太后召軍機及內務府大臣議之。皆叩頭言祖制。太監不得出都門。犯者死無赦。應請就地正法。諭留中。兩日未下。醇親王奕譞亦

左宗棠破

劉松山陣亡

回會

劉錦棠統湘軍天津教案

法蘭西

力爭始下查拏之命。得海既誅。天下交口稱頌。會國藩曰。吾目疾已數月。聞是事。積翳為之一開。稚璜真豪傑也。稚璜。葆楨字。

陝甘總督左宗棠。大破回衆於靈州。自陝回肅清後。左宗棠

遂進兵甘肅。駐海州。受總督印。調劉松山趨定邊。花馬池。定三路進攻之策。使松山由花馬池趨金積堡。直搗其巢。周開錫由秦州趨鞏昌。宗棠自與劉典等入甘。三路並進。所至皆捷。至是松山抵靈州。大破回衆。克復州城。回衆皆西竄。遂乘勝進攻金積堡。

庚午九年春正月。提督劉松山圍攻金積堡。歿於陣。松山督兵圍攻金積堡。破其附近各寨。回會馬化澂。屢代回衆乞撫。松山令繳馬械。則以朽槍羸馬應。而晝夜修壘浚壕。又決秦渠。灌官軍營。松山怒。親出兵進攻馬五寨。飛礮中左乳。遂卒。事聞。贈太子少保。予諡忠壯。左宗棠檄其兄子錦棠字毅代統其軍。松山初隸王珍部下。號老湘營。其後行軍。篤守王珍舊法。將戰。先

召諸將集謀。各手一圖。以示奇正分合。及戰無不

如始。因是知諸將才否。會國藩嘗令他將效之。

夏五月。天津人民焚毀教堂。毆死法國領事豐大業。先是天津有匪徒。迷拐人口。人民疑外國教堂所為。並傳言有挖眼剖心等事。是月天津人民。在教堂口角。因起衝突。侍郎崇厚在天津。辦理通商。法領事豐大業。洵洵來崇厚署中。向崇厚施放手鎗。並向知縣劉傑放鎗。擊死知縣僕從一名。於是民衆奮起。羣毆豐大業致死。並焚

事。是月天津人民。在教堂口角。因起衝突。侍郎崇厚在天津。辦理通商。法領事豐大業。洵洵來崇厚署中。向崇厚施放手鎗。並向知縣劉傑放鎗。擊死知縣僕從一名。於是民衆奮起。羣毆豐大業致死。並焚

事。是月天津人民。在教堂口角。因起衝突。侍郎崇厚在天津。辦理通商。法領事豐大業。洵洵來崇厚署中。向崇厚施放手鎗。並向知縣劉傑放鎗。擊死知縣僕從一名。於是民衆奮起。羣毆豐大業致死。並焚

事。是月天津人民。在教堂口角。因起衝突。侍郎崇厚在天津。辦理通商。法領事豐大業。洵洵來崇厚署中。向崇厚施放手鎗。並向知縣劉傑放鎗。擊死知縣僕從一名。於是民衆奮起。羣毆豐大業致死。並焚

國藩
病免
總章
代督

張文
祥刺
馬新
貽

燬教堂。又謀殺俄國商人三名。誤燬英美兩國講堂各一所。天津大擾。斯時會國藩因病請假。朝命赴天津查辦。法使羅淑亞請以府縣官抵償。國藩不許。國藩始辦教案。立意與崇厚分辯。不獎士民義憤。蓋以粵捻初平。宜堅持和局。不宜與鄰邦構釁。又慮四國合從。敗約。變生不測。於是力主和平辦理。為教堂昭雪。空眼刺心之誣。以平其心。其於俄各國教堂公館。復提款興修。俄國藩力拒之。並令李鴻章馳赴近畿一帶駐紮。以資防禦。倘言奪全和局。以為保民之道。備禦不虞。以為立國之本。而津民不知此義。登以怨崇厚者。怨國藩。旅京湖廣會館。且將國藩匾額拔除。摧燒之。於是崇厚懼事決裂。奏國藩病勢甚重。請罷免。而以鴻章代之。鴻章未至。法國調兵艦至天津恫嚇。北京政府聞之。深恐決裂。特遣崇厚為出使法國大臣。前往法都道款。而以成林辦理通商事務。旋結議。定滋事人民十五人正法。二十一人軍流。天津知府張光藻知縣劉傑皆遣戍。

○秋七月。張文祥殺兩江總督馬新貽。○七月念七日。為兩江總督月課武職之期。總督馬新貽親臨教場閱射。教場在督署之右。有箭道。可通署後便門。新貽閱射畢。由箭道步行回署。將入便門。忽有

跪伏道左。求助川資者。乃一武生。新貽問鄉也。曰：「已兩次助汝矣。今又胡來。」語未畢。忽聞有人大呼伸冤者。未及詢問。已至新貽身前。左手把新貽衣。右手發小刃。搯其胸。入而反捲之。抽刃出。腸繞隨刃末。新貽大聲曰：「我已被刺。言訖而絕。」從人昇新貽入室。武校聞聲奔集。擒執刺者。並執武生。付首縣熬審。刺者為張文祥。河南汝陽人。武生

實不知情。蓋適逢其會耳。乃先釋武生。嚴訊文祥磔之。

當新貽未被刺之前數日。忽接公

文一角。其封模糊。不知為何署印章。拆視之。但畫死馬一匹而已。及新貽卒。所持刃。深入胸中四寸許。拔出時。刃已刑曲。首敷毒藥。入遇之立死。並不見血。蓋其處心積慮。非一日矣。是時事出非常。詭言四起。朝廷立調會國播還督兩江。而令江寧將軍魁玉。兼是職。務究主使之入。文祥張目言曰。我為天下除一逼回民者。餘無一言。後朝廷兩發重臣按此獄。文祥終不吐實。或時為夸誕不遜語而已。途偏使其妻子嫻黨。逾半年。乃定案。以辛未二月十五日。磔文祥於金陵城北。擗心以祭。其賊魁攻某城。獲新貽。欲殺之。新貽乞哀免。因勸令投誠。一人即與新貽締盟結義。相約終身。彭為長。新貽次之。文祥又次之。已而新貽以二人功。漸升至監司。二人亦為參游。先是彭有妻。年少而美。新貽誘至署。私之。彭怒而誣文祥。文祥曰。此汝妻乎。亦他人物耳。彼既同心。爭而不義。不如逐之。吾與子遊可耳。此間豈可留哉。彭不能決。文祥屢促之去。亦不應。一日新貽薦彭詣某公。彭忻然行。文祥愀然曰。殆矣。往與之訣。已亦他去。未旬日。彭果以謀死聞。文祥哭之慟曰。不殺馬。非文祥伏案下。發刃不中。幸得避。如是者三四次。至是卒手刃之。方獄與時。侍郎某。心敬文祥之俠。欲薄懲之。會國藩持不可。卒磔文祥。

冬十月。裁撤三口通商大臣。增設津海關道。

詔裁撤三口通

商大臣。歸直隸總督經管。頒給欵差大臣關防。兼轄山東之東海關。奉天之牛莊關。嗣後直隸總督于春融開凍後。移駐天津。封河再還保定省城。歲以為常。並增設津海關道。

十一月。劉錦棠大破回衆於金積堡。執馬化澂父子斬之。

自

劉松山戰死。馬化澂勢復熾。遣黨四擾。冀牽動圍師。屢卻官軍。並陷峽口。又結河狄回。竄渭源。窺鞏昌。勢至猖獗。劉錦棠統兵邀擊。大敗之。乃傍壘築隄。北抵黃渠。南接金積里許。高丈餘。闊三丈。回計大窘。化澂乃率其子馬耀邦乞撫。錦棠勒繳馬械。嗣又屢敗其出犯之衆。

劉錦棠破回

裁撤三口通商大臣

馬化
澂伏

白彦
虎繼
亂官
文卒
倭仁

日本
初訂
約

斷其糧道。東南北三面回寨皆平。外援已絕。至是化澂親詣錦棠營請罪。錦棠派弁守之。令繳馬械。毀堡垣。餘衆皆降。分別安插。化澂父子。旋俱凌遲處死。化澂之父曰馬二。與穆三之祖穆大河渾。傳習新教。臨死以所服白帽紅衣授化澂。囑徒衆歸其管束。穆與其弟穆四穆五。均爲新教阿渾。自京師天津及黑龍江吉林之寬城子。山西之包頭。湖北之漢口。均有教徒。化澂自託神靈。羣回尊信之。比就俘。其黨見之。猶長跪。既死。回黨遂瓦解。惟白彥虎跳走回疆。關隴亂事略定。詔進封左宗棠等爵賞有差。

○辛未十年春正月。大學士官文卒。 ○予諡文恭。

○夏四月。大學士倭仁卒。 ○倭仁與李棠階曾國藩等。講求義理之學。一時稱爲理學名臣。至是卒。予諡文端。

○五月。以李鴻章爲全權大臣。與日本議訂修好條約於天津。 ○日本自明治維新後。國勢驟強。同治初年。介荷蘭領事。與中國通商。同盟軍之役。遣使來京。援西洋各國例。請訂商約。朝廷未許。九年七月。復遣外務大丞柳原前光。少臣花房義質等。齎外務卿書來中國。與總理各國事務衙門。預商通好事宜。至天津謁見通商大臣成林。總督李鴻章。成林代爲上書。命留津候命。總理衙門議覆許通商。不必換約。前光再三力爭。總理衙門始允與訂約。至是日本特以大藏

伊達宗城使

俄據伊犁

回亂起

卿伊達宗城為正使。來締盟約。前光副之。朝命李鴻章為全權大臣。辦理日本通商事務。江蘇按察使應寶時。署津海關道陳欽隨同幫辦。旋于九月定修好規條十八條。通商章程三十三款。附以中國日本海關稅則。約成。以其中有不能盡同西約者。宗城歸。日政府意頗缺望。旋以事免宗城官。

先是日使柳原前光來中國。疆臣有以前明倭寇為辭。奏請與日本通市。紅浙設官。商額船每歲稱綱百萬斤。咸豐以後。蘇浙闕商。仕長崎貿易寄居者。絡繹不絕。論者拒絕之說。於今昔時勢。彼國事實。蓋未深究。今彼見泰西各國。與中土立約。彼亦援例而來。設拒之太甚。必因泰西介紹固請。自不如就此時推誠相與。彼使臣等來謁。每稱欲與中國結好。協力對外。立言亦頗得體。既允立約在前。斷難拒絕於後。時大學士兩江總督會國藩。亦上疏力爭。其大致與琦章摺中言相同。且言日本素稱鄰邦。非朝鮮琉球越南臣屬之比。若不以泰西諸國之例待之。彼將謂厚膝薄薛。積疑生嫌。但約中不可載明比照泰西各通例辦理。尤不可載利益均沾等語。疏入。朝旨聽之。

俄羅斯兵入據伊犁。自回會阿渾委明。騷擾新疆後。遂引起

外交上之糾葛。先是阿渾委明據新疆叛。自稱清真主。號召天山南北路。諸路皆應之。惟和闐回眾不服。別立會長。而遣人告急於浩罕。時浩罕王。方與俄羅斯構兵。乃遣張格爾子布蘇洛。偕其黨阿古柏。率兵東侵。回人以布蘇洛為和卓木族教祖之胃。爭起兵迎之。至喀什噶爾。眾擁布蘇洛即王位。然布蘇洛荒於酒色。軍民咸怨。旋逐之。阿古柏乃自稱王於天山南路。據有新疆之半。時天山北路。糜爛已甚。自稱清真主之阿渾委明。已為漢人徐學功所圍攻。兵敗烏垣。走死。阿古柏即進據烏垣而有之。而戰禍蔓延。各部雲擾。浸淫達於俄

俄人乘機

收回伊犁

會國藩卒

中風 諭文 正

境。於是俄人乘機。由西伯利亞進兵。佔據伊犁。初俄人乘中國有事。漸蠶食邊界卡倫外疆地。及哈薩克布魯特諸部。伊犁塔爾巴哈台。遂與暹處。至是以兵六百人據伊犁。電其駐京使臣。告吾總理衙門。聲言為中國收復伊犁。俟新疆定後。即交還。弁言欲往收復烏魯木齊。朝廷聞警。詔伊犁將軍榮全赴伊犁。收回城邑。並命劉銘傳由肅州出關。規復新疆各城。

王申十一年春二月。大學士兩江總督曾國藩卒。國藩以在籍侍郎。出治鄉兵。征伐徧十八行省。終以底定四方。中興之功。推為第一。自軍旅漸平。百務剏舉。凡勸農課桑。修文振窮。戕暴去貪。及鹽務。開墾。清訟。水陸練兵等。國藩皆手定章程。期可行之經久。英法聯軍之役。和議既成。國藩陰有爭雄海上之志。設內軍械所於安慶。機器局於上海。仿造火輪船。奏請挑選聰穎子弟。赴泰西各國肄習技藝。期十五年還國。其遠略如此。本年正月二十三日。國藩病肝風。右足麻木。良久乃愈。二月初二。方閱案牘。執筆而手顫。欲言而口禁。初四日遂卒。時年六十有二。事聞。帝震悼。輟朝三日。予諡文正。奉上諭。大

總督曾國藩。學問純粹。器識宏深。秉性忠誠。特明清正。由翰林蒙宣宗成皇帝特達之知。海內仰慕。咸豐三年間。創立楚軍。剿辦粵匪。戰戰勤省。迭著勳勞。文宗顯皇帝。優加擢用。補授兩江總督。命為欽差大臣。督辦軍務。股肱極後。前任福建。深資倚任。東南底定。厥功最多。江寧之捷。特加恩賞。給一等毅勇侯。世襲罔替。並賞戴雙眼花翎。歷任兼圻。於地方利病。盡心籌畫。老成碩望。實為股肱心膂之臣。方冀克享遐齡。長承恩眷。茲聞遽逝。震悼良深。會國藩追兩太傅。照大學士例。賜卹。費銀三千兩治喪。由江寧藩庫發給。賜祭一壇。派穆騰阿前往致祭。加恩予諡文正。入祀京師昭忠祠賢良祠。並於湖南原籍。江蘇省城。建立專祠。其平生政績事實。宣付史館。任內一切處分。悉予開復。應得卹典。該衙門察例具

奏。靈樞回籍時。著沿途地方官。妥為照料。其一等候醫。著伊子會紀澤承襲。毋庸帶領引見。其餘子孫幾人。著何璟查明具奏。候旨施恩。用示篤念忠良至意。欽此。

綱夏五月。以李鴻章為大學士。仍留直隸總督任。

綱秋九月。帝行大婚禮。册立阿魯特氏為皇后。富察氏為慧妃。

至是帝年十八歲矣。同治初。兩太后聽政。東太后以帝非其所生。事

事謙讓。皆令取決於西后。而西后益自尊。雖帝后之婚姻。亦加限制。

而家庭之慘變以起。蓋帝雖西后所生。而孺慕之忱。則於東后為尤

摯。同治十一年。帝年十八。東后欲婚尚書崇文山之女。西后欲婚鳳

秀之女。令帝自決。帝擇東后所擬定者為后。西后不悅。大婚之夕。皇

后對頗稱旨。帝命背誦唐詩。無一字誤。益寵幸。而西后誠之曰。鳳秀

之女。屈為慧妃。宜加眷遇。皇后年少。不嫻宮中禮節。勿常往其宮。自

是遂絕。亦不幸慧妃。帝抑鬱成疾。越一年帝崩。未逾百日。皇后亦自盡以殉。

綱冬十二月。雲貴總督岑毓英。收復大理。杜文秀自殺。滇回亂平。

目文秀據大理為亂。至是已十八年矣。攻陷五十三城。西及四川。東

及貴州。造禁城。擬王制。官軍進攻。皆因東南黨援牽掣。屢次失敗。自

岑毓英肅清回壘後。曲靖。徵江。臨安。以次收復。遂得專力迤西。及九

年秋。驍將李維述。楊玉科等。以川兵入滇。迭克各城。斬悍寇。至是玉

科等。又盡破趙州。今雲南鳳儀縣。今為縣。蒙化。清直隸順慶府。今為縣。等處。大理藩籬盡失。遂穴地

道。破其外城。文秀窮蹙。飲毒自盡。其黨趁其未絕。昇之出城詐降。時

帝行大婚禮
西后專恣

岑毓英平滇回

杜文秀自盡

政 帝親

約 本換
與 日

觀 外
見 臣

甘 左
棠 宗
回 平

毓英亦至大理。令三日內繳軍械。而密令玉科帶兵入城受降。定期與城外兵夾擊。坑敵軍數萬。盡破三城。獲文秀子女等斬之。大理肅清。明年。毓英復遣兵攻順甯。雲州。騰越。皆下之。全滇底定。於是雲南回亂悉平。先後用兵十有八年。

○癸酉十二年春正月。帝始親政。以李宗羲爲兩江總督。並充辦理通商事務大臣。

○夏四月。以李鴻章爲換約大臣。與日本互換條規。自十年五月與日本訂約後。十一年二月。日本以外務大臣柳原前光來議改約。鴻章拒之。至是。日本復以副島種臣爲特命全權大使。來換約。種臣既至天津。見鴻章。自陳前此。前光之來商改約。非其本意。遂互換條規。種臣旋入京。與泰西各國公使。同覲見于紫光閣。賀大婚。及親政盛典。並呈遞國書。種臣既歸。留前光爲公使。以井田讓爲總理事。管十五口商務。品川忠道爲理事。駐上海。兼管甯波鎮江九江漢口四處。林道三郎爲副理事。管廣州瓊州湖州三處。而駐于香港。

○六月。各國駐京使臣。始於紫光閣前瞻覲。並呈遞國書。

○秋九月。左宗棠收復肅州。關隴回亂平。自十一年四月。提督徐占彪等。進攻肅州。屢破城外各堡。左宗棠調宋慶軍。由神木赴甘助剿。西甯既降。陶生林等亦來會。金順馬隊亦至。本年三月。白彥虎

關隴
悉平

吳可
讀降

臺灣
琉球
事件
遭害
琉民

竄塔爾灣。肅州回出城應之。占彪等合擊大敗之。白彥虎遁關外。四月。長圍始合。閏六月。破其外城。八月。宗棠自至肅州督戰。劉錦棠亦自西甯至。因猛攻多損精銳。議增修壕壘圍之。至是回目馬四出城就撫。諸將縱兵屠之。並斬馬四等。關隴回亂悉平。旋以平甘肅功。命左宗棠以總督協辦大學士。並由騎都尉改爲一等輕車都尉。金順穆圖善。宋慶。張曜等。恩賞有差。

冬十一月。御史吳可讀。以言事降調。可讀字柳堂。甘肅皋蘭

人。時提督成祿有罪。逮問至京。刑部定擬斬立決。聲明應否改爲斬監候。恭候欽定。可讀卽奏請將成祿立正典刑。王大臣等以其刺聽朝政。請旨究詰。帝命降調。毋庸究詰。而成祿則定爲斬監候云。

甲戌十三年春三月。日本寇臺灣。爭琉球主權。夏四月。以沈葆楨爲欽差大臣。辦理臺防事務。同治十年十一月。琉球民船航海

遇颶風。飄流至臺灣。爲臺灣牡丹社生番所劫殺。死者五十餘人。日本以琉球爲其屬國。藉詞來詰。而琉球宗主權問題以起。琉球者在臺灣南。東南之島國也。舊分山北山南山三部。明太祖時。其國王尙氏。受冊封爲中山王。世奉中國正朔。及清人入關。朝貢受封。亦如明制。康雍以來。尤稱恭順。每易一王。必表貢乞冊封。道光時。嘗以冊封琉球賦試翰林。同治初。國王尙恭嗣位。猶循例至中國請封。帝遣

一翰林一副將。由甯波航海往封之。然其國以弱小而遠。兼朝貢於日本。日本遂自以琉球為其屬國。至是因臺灣生番劫船事。日使柳原前光往詰總理衙門大臣毛昶熙。昶熙答以番民之殺琉民。既聞其事。但二島俱我屬土。屬土之民相殺。裁決固在我國。我恤琉民。自有措置。何預貴國事。而煩為過問。日使言琉球亦彼藩屬。無端遭殺。自不能坐視。且曰。貴國既知恤琉民。而不言懲臺番何也。昶熙憚起交涉。不暇考慮。遽答曰。臺灣生番。本化外之民。我政府未便窮治。日使曰。生番殺人。貴國舍而不治。我將問罪島人。為盟好故。特使某先告之。於是日本於同治十三年三月。以陸軍中將西鄉從道為都督。率艦師至臺灣。擊破番人。斬牡丹社酋。十八社長相繼降附。臺東幾陷。朝廷聞警。始聲言臺灣為己屬地。不許外人擅討。請日本撤兵。日本不聽。且訛言欲襲臺灣西部。朝廷知不能坐視。即命總理船政大臣沈葆楨為欽差大臣。統福建舟師赴臺灣。查察形狀。日本亦遣專使大久保利通來京謁恭王。議臺灣生番之所屬。反覆辯論。幾致決裂。英公使威妥瑪調停其間。始訂和議。我國許償兵費四十萬兩。撫恤金十萬兩。令日本撤兵歸國。然臺灣日兵雖退。而琉球之宗主權。已不啻默認為日本所有矣。

利通至天津。謁總理王大臣。辯論番內所練之經界。互相齟齬。逾兩旬不決。利通乃隔言歸國再舉。而陰託英公使威妥瑪出任調停。利通始與實軍需金三百萬圓。總理衙門以日本為無理橫肆。堅執不許。軍機大臣文祥執議。不給一錢。葆楨亦疏言。倭備雖增。倭情漸怯。虛聲恫喝。冀我遷就。

求和。倘入其彀中彼必得步進步。我但厚集兵力。無隙可乘。自必帖耳而去。請堅持定見。力為拒卻。某楨又讀書北奔大臣李鴻章。觀利通之來。其中情弊急可想。然必故示整嚴。不肯遽就我範圍。是欲迷之意在彼。我既以逸待勞。以主待客。自不必急于行成。鴻章以告。廷議大疑之。已而以英使居間再三。乃終許撫恤籌補銀。期撤兵。立約三條如下。一。日本圖此次所辦。原為保民義舉。清國不指以為不是。二。前次所有遇害難民之家清國許給以撫恤銀十萬兩。日本所有在該處修道建屋等件。清國願留自用。先行議定籌補銀四十萬兩。三。所有此事。兩國一切往來公文。彼此撤回計錯。作為罷論。至該處生番。清國自行設法。妥為約束。簽約既定。利通始歸。

○秋七月。詔停圓明園工程。酌修三海。○時有廣東民李光昭者。

具呈內務府。請報効木植。重修園庭。以備皇太后燕憩。帝允之。賞光昭道員。任為圓明園工程監督。命往來各省。採辦木植。命既下。中外錯愕。御史沈淮。首上書力爭。帝大怒。切責之。游百川亦袖疏廷諍。謬誇數百言。皆不納。至是。直隸總督李鴻章。廉得光昭招搖捏報各情。據以上聞。命即革職。交鴻章究辦。旋定光昭斬監候。並停止圓明園工程。酌量修理三海。

帝不豫

同治帝崩

○冬十月。帝不豫。○帝自十一年大婚後。以西太后偏愛慧妃。不許入皇后宮。又陰使內監。時復監視之。帝大不悅。故終歲獨宿乾清宮。內侍有陰導帝以微行者。起居多不律。因以致疾。不能臨朝。遂命軍機大臣李鴻藻代批章奏。

○十二月。帝崩。兩宮太后命立醇親王奕譞子載湉為嗣皇帝。入承大統。○帝自十月不豫。尋漸瘳。一夕宿慧妃宮。翌晨疾大漸。詔軍機大臣李鴻藻入見。口授遺詔。令鴻藻書之。謂國賴長君。當令貝勒

機大臣李鴻藻入見。口授遺詔。令鴻藻書之。謂國賴長君。當令貝勒

李鴻
受詔

光緒
帝卽位

西太后
繼立

遺詔
非原

載澍入承大統。凡千餘言。鴻藻奉詔馳赴儲秀宮中。請急對。出袖中詔以進。西太后大怒。碎其詔。叱鴻藻出宮。移時帝駕崩。時十二月初五日酉時也。在位十三年。壽一十有九。諡曰毅皇帝。廟號穆宗。

○嗣皇帝卽位。以明年爲光緒元年。

○先是穆宗既崩。外間祕不

之知。是日薄暮。兩宮皇太后。御養心殿西暖閣。召親王奕詝。奕訢。奕讓。郡王奕譞。奕訥。貝勒載治。載徵。御前大臣伯彥訥。奕劻。軍機大臣寶璽。沈桂芬。李鴻藻。內務大臣英桂。崇綸等。入議要政。諸臣既入。聞帝病狀。西太后含笑應曰。皇帝無恙。語畢默然。少頃復言曰。聖躬頗虛弱。恐有不測。宗室中誰可承大統者。內務府大臣文錫首對曰。請擇溥字輩之賢者而立之。太后色變。久之乃曰。今以醇親王奕譞之子載灃承繼。文宗顯皇帝爲子。入承大統。爲嗣皇帝。諸臣皆唯唯。太后因厲聲曰。然則皇帝已駕崩矣。諸臣乃失聲大哭。已而奉遺詔曰。朕蒙皇考文宗顯皇帝覆載隆恩。付畀神器。冲齡踐祚。寅紹丕基。臨御以來。仰蒙兩宮皇太后垂簾聽政。宵旰憂勞。嗣奉懿訓。命朕親裁大政。十餘年來。敢不惟日孜孜。勤求上理。朕體氣素強。本年十一月。適出天花。加意調攝。乃爾日以來。元氣日虧。以致彌留不起。豈非天乎。顧念統緒至重。亟宜傳付得人。茲奉兩宮皇太后懿旨。醇親王之子。著承繼。文宗顯皇帝爲子。入承大統。爲嗣皇帝。醇親王之子名載

兩宮垂簾
政

涖西太后妹所生也。既卽位。以明年爲光緒元年。

綱兩宮太后垂簾聽政。封穆宗后爲嘉順皇后。目光緒帝既卽位。時年僅五齡。諸王大臣。奏請兩宮太后。再垂簾聽政。詔從之。封穆宗皇后爲嘉順皇后。准醇親王奕譞奏請開除所管各項差使。並命以親王世襲罔替。

清鑑綱目卷九

德宗景皇帝

名載湉。醇親王奕譞之子也。穆宗崩無嗣。生母西太后定策。以載湉繼承文宗為嗣皇帝。後即位。建元光緒。在位三十四年。壽

三十有八歲。

東華錄曰。德宗本生父。宣宗成皇帝第七子醇賢親王。母福晉葉赫那拉氏。以同治辛未六月二十八日子時。誕上於太平湖邸第。生而神靈。天挺奇表。豐上兌下。隆準頤身。睿智淵通。志量恢遠。同治十三年十二月。穆宗以天花大漸。輒留時。遺詔以嗣皇帝仁孝聰明。必能仰承付託。聖懷默契。神容攸歸。上御極之二年。受書於侍郎內閣學士翁同龢。侍郎夏同善。朝夕講審。聖學日充。事兩宮皇太后。盡敬竭誠。歷久彌摯。旋奉兩太后懿旨。皇帝龍馭上賓。未有儲貳。不得已以醇王奕譞之子載湉。承繼文宗顯皇帝為子。入承大統。為嗣皇帝。俟嗣皇帝生有皇子。即承繼大行皇帝為嗣。

嘉順
皇后

乙亥光緒元年二月。嘉順皇后崩。

皇后為尚書崇綺女。端莊謹

默。動必以禮。正位中宮後。不得寵于慈禧皇太后。穆宗崩。慈禧太后訓責備至。后本已慟極。誓以身殉。遂不復食。至是崩。距穆宗之崩。未百日也。諡曰孝哲毅皇后。

綱以左宗棠為欽差大臣。督辦新疆軍務。

自同治十年。俄人佔

據伊犁後。同時浩罕人阿古柏。又據喀什噶爾。自立為王。阿古柏約東土人極嚴刻。出一謀。決一策。非浩罕人不能參與。選官設將。亦浩罕人居多。惟所征錢糧等款。與中國舊制無異。故自同治十年以來。數載經營。儼為一國。與土耳其等諸回教國。志意相孚。又以通商羈

阿古
柏稱

左宗
棠征
新疆

糜英俄。英使威妥瑪。數請聽其開國備藩屬。時中國帑藏竭蹶。歲糜軍餉於新疆。達千餘萬。大臣有議棄南入城。封阿古柏為外藩者。陝甘總督左宗棠力持不可。上疏爭之。略謂重新疆所以保蒙古。保蒙古所以衛京師。俄人拓境日廣。由西而東萬餘里。與我北境相連。僅中段隔有蒙古。徙薪宜速。曲突宜先。又云。臣一介書生。位極人臣。今年已六十有五。何敢妄貪天功。惟伊犁既歸俄有。阿古柏又據喀什噶爾。若置之不問。必有日蹙百里之勢。後患何堪設想。疏入。因命為欽差大臣。督辦新疆軍務。使率師西征。

夏四月。以沈葆楨為兩江總督。兼辦理通商事務大臣。

秋八月。英翰罷。以劉坤一為兩廣總督。

九月。越南黃崇英為亂。官軍討平之。

亂。廣西官軍出境會勦。生擒崇英。亂平。

丙子二年夏六月。以李鴻章為全權大臣。與英使威妥瑪商訂煙

臺條約。

先是英翻譯官馬嘉理。以事往緬甸。既還。途過雲南。元

年正月。行至騰越廳屬蠻允地方。被戕。英人指為由雲貴總督岑毓

英所指使。提出抗議。五月。派李瀚章入滇查辦。又派薛煥幫同辦理。

旋瀚章等覆奏。謂馬嘉理由緬還滇。中隔野人土司地界。該處向多

匪徒。與野人勾結。劫掠行旅。當馬嘉理由滇赴緬時。由地方官妥為

威妥瑪
無要
求

各國
公論

日韓
訂約

大院君
續政
策

清廷
失調

護送嗣由緬還滇。未經知會地方官。致匪徒乘機劫殺。地方官並無調兵阻止。及指使戕害情事。英使威妥瑪與總理衙門王大臣會議。仍堅求將全案人證提京覆訊。王大臣等不允。遂於四月出京。詔李鴻章俟其到津時。與之互商。既而威妥瑪至煙臺。未即南下。詔鴻章赴煙臺與議。秋七月。鴻章至煙臺。威妥瑪仍堅執事由岑毓英主使。要求將全案人證提京。適德俄美法等國使臣均在煙臺。公論亦以無確實憑據。請提京為非。威妥瑪始允另議辦法。旋訂定會議條款三端。專款一條。第一端。昭雪旗案。第二端。駐京大臣及各口領事。與中國官員往來藏探路。請給護照列為專款。及審辦案件交涉事宜。第三端。通商事務。又擬明年派員赴西藏探路。請給護照列為專款。是為煙臺條約。旋奉旨允准。滇案始結。

○秋七月。日本與朝鮮訂立盟約。○朝鮮自清初征服後。世受冊

封。同治初。國王李熙嗣位。年少而懦。生父大院君李昰應執政。昰應性卞急。志欲強國。而昧於大勢。以基督教徒。至者日多。嘗仇視之。同治四年。俄艦至其國東北部之元山。求通商。昰應遣法國教師伯爾紐勸之去。伯爾紐不應。疑為間諜。殺之。並虐殺教士及信徒多人。建碑於京城鍾路。曰。洋夷侵犯。非戰則和。主和賣國。是時駐華法使提出抗議。詰責清廷。清廷竟以朝鮮非我屬國對。已而美國船沙曼氏抵朝鮮。為土人所狙擊。慘遭焚殺。美使亦詰問清廷。清廷以朝鮮雖奉中國正朔。而宣戰媾和。一任自理。中朝向不干預云云。蓋是時清

日認朝鮮自主 為脫離中國之初步 左宗棠 天山北路

復魯木 齊魯木

廷方苦英法同盟軍之役。不欲輕啓釁於歐美各國也。自是以往。日本遂得藉口。迫朝鮮訂條約。光緒元年。日本以雲揚艦馳入朝鮮。江華島。朝鮮人發礮擊之。日本因以黑田清隆為全權大使。井上馨為副使。往詰朝鮮。朝鮮遣人與會。時李是應已失勢。大權移於外戚閔氏之手。頗思親日。遂於光緒二年。從日本要求。定盟約十二條。許開元山仁川兩處為商埠。而其第一條。即認朝鮮為自主之邦。與日本有平等權。是為日本侵入朝鮮之初。

○八月。左宗棠克復烏魯木齊。天山北路平。○左宗棠既奉督辦

新疆軍務之命。即請以前署陝西巡撫劉典為幫辦。本年二月。劉典

至蘭州。宗棠以甘肅善後事畀之。遂率師出征。三月。駐軍肅州。四月

劉錦棠出嘉峪關。閏五月。次巴里坤。進駐古城。今甘肅奇台縣地。時回會馬人

得踞烏魯木齊。白彥虎踞紅廟子。土回馬明踞古牧。在今新疆迪化縣北。安集

延遣纏回助之。六月。錦棠圍古牧。阿古柏遣夷目阿托愛。率兵來援。

錦棠令余虎恩擊敗之。復以開花礮攻城克之。守兵六千殲焉。師次

烏垣城東。安夷土回纏頭皆宵遁。遂復烏魯木齊。迪化州。及王城。王

城者。阿渾委明所築也。錦棠遣諸將分追至鹽池。在新疆綏來縣北。阻戈壁而

返。于是昌吉呼圖壁。在綏來縣東。瑪納斯。在綏來縣西。北城守兵。起棄城遁。阿古柏

所遣援兵至達板。亦不敢進。無何。瑪納斯南城亦復。天山北路略定。

收獲
鐵瀝

左宗
棠復
新疆
南路

克吐
魯番

惟伊犁仍為俄羅斯佔領。捷聞。劉錦棠等賞世職有差。

○九月。收回英商所築淞滬鐵路。煨之。○英國商人在上海吳淞

間。建築淞滬鐵路。以便行旅。兩江總督沈葆楨。照會領事阻止。不允。

由總理各國事務衙門。商之威妥瑪。亦不允。詔李鴻章與威妥瑪妥

商。乃以二十八萬五千兩買入。行止聽中國自便。尋以無用。煨之。

○丁丑三年春三月。左宗棠進兵天山南路。阿古柏自殺。九月復新

疆南路東四城。○自二年三月左軍出關。平定新疆北路。左宗棠

將乘勝督諸軍。進攻南路。會大雪封山。諸軍不能逾嶺而南。而阿古

柏與白彥虎。乘暇移徙達板新城兩山間。以大通哈守之。大通哈者。

猶言大總管也。阿古柏次子海古拉。日役萬夫。造王府於吐魯番。自

守托克遜。在新疆吐魯番縣西。令白彥虎馬人得守吐魯番。阿古柏居喀喇沙

爾。在新疆焉耆縣東。為中權以策應。及三年三月。冰雪融解。左宗棠督諸軍。分

三路進攻。劉錦棠自烏垣攻達板破之。擒其會愛伊德爾呼里。大小

頭目。無一脫者。張曜自哈密西進。趨吐魯番。下奇克騰木。在新疆鄯善縣東。攻

闐展。在鄯善縣南。劉錦棠遣將會之。進攻吐魯番。敗敵城外。馬人得及纏回

萬餘降。遂克吐魯番。滿漢兩城。錦棠至托克遜。海古拉亦遁。三城皆

下。吐魯番既克。南入城門戶洞開。阿古柏在庫爾勒憂甚。不知所為。

欲遁還浩罕。而浩罕以連年與俄構兵。已為俄人所滅。北歸無路。欲

柏阿古
死古

白彥
走處
遁彥

古
華工
條約

與左軍抗戰。則部下多叛。南入城之人心。已皆離散。知事不可為。遂服藥死。其子海古拉昇之西行。將達庫車。伯克胡里使使截之半途。殺海古拉。阿古柏有子六人。長咬哥。即伯克胡里。次即海古拉。伯克胡里失寵於其父。既殺海古拉。嗣父位。保南境而王。使白彥虎守庫爾勒。彥虎自踞開都河。在焉耆縣南。西岸。覲入俄羅斯地。是年秋。劉錦棠等自托克遜進兵。白彥虎先期走庫車。遂復喀喇沙爾。庫爾勒。追至庫車。拔難回十萬人。進薄阿克蘇。守城回日出降。白彥虎走烏什。官軍追敗之。遂復烏什。一月中。新疆南路東四城皆下。

○冬十月。大學士沈桂芬。與日斯巴尼亞。即西班牙。使臣伊巴里。訂立古巴華工條約。其條約共分十六款。第一款。所有同治三年九月初十日。在

語。仍遵其舊。第二款。前約承工出洋。未能盡善之情。既經今回除去。自應將前者議及賠償一層。兩國互相罷論。第三款。嗣後彼此庶民出口前往。無論單身或攜帶家屬。皆以此於情甘自願為要。總不准妄用勉強之法。及施詭譎之計。如有兩國人民船主人等。違背此約者。則兩國必將其人。從嚴究辦。均照本國律例。從重定擬罪名。日國又允所有待各大國同類之人最優之處。中國人民。或已在古巴者。或嗣後前往者。亦應一體均霑。第四款。中國所開之通商各口。如有中國男女人等。自願備川資往古巴居住者。清國自此聽其自便。並無禁止之意。第五款。所有華工出口前往一切情事。是否果違此約各章之處。各該口關道及地方等官。自可自行詳細查明。以昭慎重。如查出華人有並未領關道所給蓋印執照者。立將此等華人撤回。倘到古巴後。有未領關道所給蓋印執照之華人。即由該處日國官員。會同中國領事官商辦。至船欲何時出口。該船主先期報明。如擬以開船在即。不及候驗為辭。則照會日國領事官。先將船牌等件存署不發。並准將該船扣留。照日國律例辦理。俟各章遵辦後。方可放行。第六款。清國即派總領事官前往古巴夏灣拿地方駐劄。日國允待中國各員。與待各國駐劄古巴各官一樣。第七款。所有在古巴中國人等。均准隨便出島他往。惟其中倘有罪犯。應行候訊者。不在此例。第八款。一中國人等。或自被告赴署分辯者。或為原告赴署理辯者。應所有該處日國當局優待各國兩造之處。該當局應令中國人等。一律均霑。一中國人等在議局有事之時。准其延請律師及傳話之人。無論他國日國。均准請去。且或自覓其人。或請中國總

領事。領事等員代覓均可。惟其人必須按照日國律例。能在日國總領事承辦此事。方可延請。一
至現今在古巴島之華民人等內。有未行互換此條約之前。自言會受委屈者。均可前往該處
日國總領事。即將各案次序確查。秉公斷結。與優待各國人所能得者一樣。第九款。一清國所
派夏爾華之總領事官急與該島各該管官委訂章程。令現今在古巴之華民人等。以及嗣後再來
之華民。均皆報名掛號。立花名冊。其冊存于中國總領事等署內。每人由領事官發給執照一
紙。以為業經報名之據。此等執照。應呈各府城莊寨等所查驗。一古巴地方官。急將該島各
處現有華人多事之數。並其姓名。知會中國總領事等官。並設良法。令中國總領事等官。易
于前往該島莊寨等處。以便將中國在彼承工之人實在情形。親自詳察。第十款。各國之船。
願載華民出洋。除此約各條。一體遵照外。尙宜遵守其本國載客之章。以免船上或互應用之
物。或缺防客染病之法各等情形。各國之船。若不遵守此二項規矩。即不准載客出洋。第十
一款。一現今在古巴承工之華民人等。恐有從前在中國或讀書或作官及此項人親屬。日國敦崇
和誼。願將此項人等。由日國自出船費。載回中國。以昭誠衷。俟此次條約互換後。即行開
辦。一現今在古巴之華工內。所有年老力衰。以致不能作工之人。並中國孤寡婦女。茲日國
允將此二項內自願出島之回國之人。亦由日國出資送回。第十二款。一現今在古巴之華工合
同期滿。原合同內。如有僱主人等。應送回國等語。日國自應督令該僱主人等。按照合同而
行。一現今在古巴之華工人等內。亦有工期已滿。而原合同未載送回本國之語者。至此項內。
誠恐有無力自備船資回國之人。應由古巴地方官。與中國總領事等官。詳商辦法。以便送回。一
所有現今在古巴合同之期已滿之華工。俟此次條約互換之後。即應一體予以期滿之執照一紙。
第十三款。古巴島各處地方官偵察某處當時情形。其處若聚人過眾。恐滋事端。以致地方不
靖。該地方官一面禁止中國人等。一面知照領事官。不准前往居住。與待各國人一律辦理。
若果有此情形。即不得以第七款。有隨便往來之語為辭。第十四款。一現今在古巴之華工。與
之華人。仍應按合同之期。將工作滿。其餘如執照准單等一切事宜。新到之華人。與期滿之
華人所獲利益。亦應一律同體。一現今在古巴所有拘於各處工所之華人。俟此次條約互換之
後。一體放出。並將應立之章內所立各項執照。亦皆發給。至於犯罪已未定案之人。仍送官監
候結。第十五款。清國日國。此次所立各條約。日後如有願行刪改之意。則應至少於一年之
前。預行知會。以便詳商。清國如干華民出洋一事內。以後若將此次條約未載之利益。施及
他國。則日國即應一體均霽。第十六款。右載條約。由兩國
所派秉權之大臣。在京師親自畫押。鈐用關防。以昭信守。

戊寅四年春二月。左宗棠克復新疆南路西四城。新疆平。圖南

路東四城既復。伯克胡里。蹉喀什噶爾。而和闐伯克呢牙斯圖反正。乘隙圍葉爾羌。遙應官軍。伯克胡里。引兵擊敗之。遂蹉和闐。而喀什噶爾滿漢兵弁守漢城者。使使覓官軍。安會阿里達什保回城以攻

伯克胡里
白彥虎
胡彥虎
俄國

劉錦棠
安會

吳可讀
諱戶

預定
大統
所歸

遺疏

漢城。伯克胡里棄和闐。走英吉沙爾。是年冬。劉錦棠遣余虎恩等。分三路進逼喀城。伯克胡里白彥虎。分路遁入俄羅斯。遂克喀城。錦棠亦收復葉爾羌。英吉沙爾。董福祥收復和闐。于是南路西四城皆下。俘阿古柏妻女及其幼子。並金相印父子誅之。新疆悉平。捷聞。詔晉左宗棠二等侯爵。劉錦棠二等男爵。餘各有差。

○冬十月。安集延會入寇。劉錦棠擊破之。○新疆既平。安集延會阿里達什。自俄羅斯境入寇。糾纏回出奈曼。謀襲喀什噶爾。劉錦棠率兵迎擊。大破之于玉都巴什。奈曼回目庫彌什。設伏殺阿會以獻。明年正月。安集延會布魯特復寇邊。劉錦棠復破之于烏帕爾。

○己卯五年春三月。前御史吳可讀自殺。詔錄其遺疏存毓慶宮。

○吳可讀初以力爭穆宗嗣子不得。至是在蘇州馬神橋三義廟內。仰藥自殺。遺有密疏。請明降懿旨。預定將來大統之歸。略謂。同治十三年十二月初五日。懿旨。嗣後皇帝生有皇子。卽承繼大行皇帝爲嗣。將來大統之歸。未奉有明文。必歸之承繼之子。故請皇太后再行明白降一諭旨。將來大統。仍歸承繼大行皇帝嗣子。疏入。皇太后命王大臣等議奏。旋諸臣覆奏。均以繼統似涉建儲。不敢參議。皇太后諭。皇帝將來誕生皇子。自能慎選元良。繼承統緒。其繼大統者。爲穆宗毅皇帝嗣子。皇帝必能善體此意。所有吳可讀原奏。及王大臣等

存續
慶宮
日城
琉球

廢
琉
王

改辦
川鹽

丁葆
楨籌
餉

會議摺并諭旨均另錄一分存毓慶宮。

閏三月日本滅琉球夷爲冲繩縣。日本既得志於臺灣心輕

中國遂有併吞琉球之志。光緒初遣使勿韶打至琉球欲琉球勿入

貢中國琉王不聽日本大怒下令隸琉球於鹿兒縣。此議出自外務副卿副島種臣當倡議之初

多不爲然。副島悍然不顧斷行其策。並迫琉王尙泰入朝琉王大懼向中國告急時中國

以新疆軍務未畢中西交涉事繁未能兼顧日本遂發軍艦數艘至

琉球執琉王尙泰以歸已而廢之夷其地爲冲繩縣封尙泰爲藩王

列入華族尋卒於日本。

夏四月改辦四川鹽務爲官運商銷。從丁葆楨之請也。初葆

楨任川督時以川省鹽務積弊甚深改爲官運商銷富廠竈戶以爲

不便捏詞呈控時尙書恩承侍郎童華查事在川遂據以入告諭令

葆楨確查具奏葆楨奏稱自上年開辦官運局後本年奏銷核計邊

計各額引已全數銷清復帶銷積引一萬餘張商人從前一切無名

使費悉予刪除民食皆賤私梟潛蹤實屬民商皆便旋恩承等又以

弊少利多爭奏乃命戶部酌核具奏至是戶部覆奏請飭葆楨妥籌

辦理因諭葆楨將官運商銷各事悉心區畫不可動於浮言亦不可

操之過盛蓋中旨頗利葆楨變法之盜收又不欲顯斥阻撓者故爲

此調停之詞爾。

【附記】時清廷懲於琉球之見併。皆以朝鮮問題。非半島問題。乃東三省問題。非東三省問題。乃附設間之利害問題。日本苟據有半島。則後患方滋。防不勝防。惟清廷前有朝鮮非滿國之失辭。勢難挽回。不得已。乃欲引進者美國也。美國欲與朝鮮交涉。派北京使館附屬武官薛菲爾往。清廷因以軍艦衝之行。薛菲爾旋結約以歸。相傳此約草藁。即成於李鴻章之手。其約文大要言朝鮮為中國之屬邦。惟內政外交。均得自由。今茲立約以後。大韓國君主。與大美國伯理爾天德。俱平等相待。兩國人民。永敦和好。若他國偶有不及及輕侮之事。宜彼此援助。或居間調停。永保安全云云。

好修約。以銷外患。

【綱】冬十月。李揚才擾越邊提督馮子材討平之。李揚才本廣東

豪族。為人豪邁負奇氣。不修小節。初出鄉。年二十餘。從太平軍為偏裨。轉戰各地。後降官軍。馮子材擢用之。累進至副將。率兵數營。屢入安南。戍於北寧太原諸州。官軍之討黃崇英也。揚才與有功焉。及官軍退。解任歸。又出為潯州鎮總兵。任滿。有詔赴廣東。揚才歎曰。朝防東京。夕戍潯州。征鞍甫息。又將他徙。誠轅下駒之不若也。遂蓄異志。招亡命。掛冠歸鄉。售其貲產。以購糧仗。光緒四年秋。在廣東原籍。糾眾萬餘。出關。突佔越南者巖等處為亂。飛檄達順化。越南上下震恐。

才諫揚
沈葆楨卒

崇厚
獲罪

俄國
伊犁
要挾

崇厚
使俄

遣使來乞援。朝命革揚才總兵職。命馮子材統師出關助勦。所向皆捷。至是廣西巡撫張樹聲於龍登山搜獲揚才誅之。越邊亂平。

十一月兩江總督沈葆楨卒。以劉坤一爲兩江總督。張樹聲爲兩廣總督。葆楨爲江西巡撫。肅吏治。繩悍將。遠近傾服。旋以籌餉用人。與會國藩不合。乞假回籍。及督兩江。爲治嚴肅。江南風氣爲之一變。至是卒。予諡文肅。

十二月詔褫出使俄國大臣侍郎崇厚職。交刑部治罪。初。俄羅斯之據伊犁也。會照會俄國。問其侵入之理由。俄政府答以中國威命久不行於此地。載諸約章內之通商。每不能如約保護。今伊犁之吉爾吉思人。屢掠邊境。防禦無策。不得已始佔領之。然俄政府初無意吞併。待中國威令能行於此方。可以保國境之安全時。卽當退還云云。是時俄人方與阿古柏訂約通商。預測中國之兵力。一時難達於伊犁。故爲此宣言。以相搪塞。及阿古柏敗死。天山南北兩路。先後救平。政府因執前言。要求俄政府退還伊犁。俄政府以事出意外。乃令其駐京公使。答覆謂中國政府能保護將來國境之安全。且償俄國累年耗於伊犁之改治費。俄國方可退還。於是中政府乃有特派崇厚使俄之舉。五年五月。崇厚以侍郎受命爲出使俄國大臣。旋又受命爲全權大臣。與俄政府開議歸還伊犁事。結果俄人請以伊犁

喪權
失地

會紀
譯使

論取
消前
約

辦理

歸還中國。而索償兵費五百萬盧布。割伊犁西界數百里予俄。又割南界數百里以特克斯河流域歸俄。並開口岸多處。及其他損失權利處甚多。崇厚不能爭。悉屈意許之。與立約十八條。一。俄願將伊犁交還伊犛後。願赦宥伊犛民人前罪。三。凡伊犁民人遷入俄界者。俄國待之如己民。四。俄國民人舊日在伊犁所得之家產。仍歸其有。五。伊犁作何歸還。應由清國欽派左宗棠等。俄國欽派耆甫曼等互商。六。俄既歸還伊犁。中國願給俄國銀五百萬羅布。從立和約後。一年內陸續付清。七。伊犁既還中國。當以可西河之西及崑崙山南之地。以至干克斯河。盡讓與俄。八。相議將大城交界。稍為更改。九。交界既由二國官員勘定後。應立界碑。以昭信守。十。除喀什噶爾及庫倫兩地。已照先立和約。俄國立有領事外。今議定在嘉峪關。科布多。哈密。吐魯番。烏魯木齊。庫車各地。各再設立領事。十一。領事與中國地方官。有五商事件。其文移悉用平。華官待領事以客禮。十二。凡蒙古天山北路。天山南路等俄商貨物往來。俱不必付稅。十三。凡所議設有領事官之地方。並立一種商局。並照張家口律設立。十四。凡俄商販運貨物至張家口。嘉峪關。天津。漢口等處者。可過同州府西安府漢中府各路。其將中國貨物。運入俄國。亦由此路行走。十五。此約自從兩國御允後。五年內。不必更改。十六。俄商已願另立低茶之稅。此事當由中國總理衙門核定。十七。按照先立之約。凡有民人牛隻年換過界。總由地方官出力尋還。若實在無蹤。亦不必由地方官賠償。十八。俄商已願此約既立。經俄皇簽名後。一年內由中國皇上蓋用御寶。送至俄京。蓋印畫約。事聞朝野駭然。廷臣交章論劾。詔撤崇厚歸國。褫職逮問。而令廷臣疆臣。會議萬全之策。崇厚定為斬監候。尋因會紀澤奏請。始行開釋。

綱庚辰六年春正月。以會紀澤為出使俄國大臣。議改收還伊犁條約。**目**自伊犁交涉失敗後。朝廷褫崇厚職。下獄論斬。並欲取消前約。俄人大譁。乃增兵伊犁。別遣軍艦游弋海上。聲言決裂。以為要挾。時會國藩已卒。政府即召左宗棠入軍機。而以劉錦棠督關外軍務。命會國荃李鴻章等嚴守海防。一面遣駐英使臣會紀澤。就近往俄。商改前約。紀澤。國藩長子。性聰達。熟於中外情形。光緒四年。任為英

法兩國公使。至是復被任為出使俄國欽差大臣。辦理伊黎交涉。

二月。沈桂芬景廉。與德使巴蘭德。續訂通商條約六款。善後章程九款。

自咸豐十一年七月。與德人訂立通商條約四十二款。至是復議續訂條約六款。善後章程九款。餘仍照舊。

七月。召左宗棠進京。以劉錦棠為欽差大臣。督理新疆軍務。

會國荃督辦山海關防務事宜。時因俄人不允改伊犁條約。且有增兵伊犁。並派艦隊來華。封閉遼海以為挾制之舉。故有是命。

並命鮑超募勇駐紮天津。山海關兩處適中之地。

允設陸路電線。從大學士李鴻章之請也。

冬十月。大學士寶璽。尚書李鴻藻。與美使安吉立。續修條約四款。

續修條約。第一款。清美公同商定。如有時美國香華工前礙。清國准美國或為整理或定人數年數之限。並非禁止前往。至人數年數。係專指華人續往美國承工者而言。其餘各項人等。均不在限制之列。凡續往承工者。只能令其按照限制進口。

第二款。各國商民。如傳教學習貿易遊歷人等。以及隨常其雇用之華人。兼已不能稍有凌虐。第二款。各國商民。如傳教學習貿易遊歷人等。以及隨常其雇用之華人。兼已

在美國各處華工。均聽其往來自便。俾得受優待各國最厚之利益。第三款。已在美國各華工。及他項華人等。無論常駐暫住。如有偶受他人欺侮之處。美國應即盡力設法保護。與待各國

人最優者。一體相待。俾得各受按約應得之利益。第四款。兩國既將以上各款議定。美國如

有時按照所定各款。妥立章程。照知中國。如所定章程。與中國商民有損。可由中國駐美欽差

大臣。與美國外部。公同妥議。中國總理衙門。亦可與美國駐京欽差大臣。公同妥為定議。總

期彼此有益無損。續補條約。第一款。中美將來益敦和好。所有兩國商民貿易等事。于兩國均屬有

益無損。第二款。可以彼此公商商議。第二款。中國與美國通商口岸。並由此

口。運往彼口。亦不准作一切買賣洋藥之貿易。所有兩國商民。無論雇用本國船別國船。及

本國船為別國商民雇用販運洋藥者。均由各本國。自行永遠禁止。再此條兩國商定。彼此

均不得引一體均霑之條講解。第三款。中國允美國船隻。在中國通商各口無論該船載美國貨

物與別國貨物。其進口出口。及由此口進彼口之稅。與其所納之鈔。均照中國船隻及各國船隻。一律徵納。並不額外加徵。亦不另徵他項稅鈔。美國充中國船隻。或由中國通商口及他國各口。進美國各海口。或出美國各口。前往他國各口。及回中國通商各口。無論載中國貨物與別國貨物。均照美國船隻及各別國於美國船隻。不額外加徵稅鈔之國。一律徵納進口之稅。與其應納之鈔。並不額外加徵。亦不另徵他項稅鈔。第四款。倘遇有中國人與美國人。因事相爭。兩國官員。應行審定中國與美國此等案件。被告係何國之人。即歸其本國官員審定。原告之官員于審定時。可以前往觀審。承審官應以觀審之禮相待。該原告之官員。如欲添傳證見或查審訊案中作證之人。可以再行傳訊。倘觀審訊之員。以為辦理不公。亦可逐細辯論。並詳報上憲。所有案件各審定之員。均係各按本國法律辦理。

辛巳七年春正月。協辦大學士沈桂芬卒。賜祭葬。予諡文定。

出使俄國大臣會紀澤與俄政府修改伊犁條約於聖彼得堡。

初。會紀澤奉命抵俄京聖彼得堡。議修改崇厚之約。俄人以崇厚

為頭等全權大臣。而紀澤係二等公使。拒不與議。又欲遣其海部尙

書到北京議約。駐京俄使亦以去留相要挾。並增防邊戍。以兵艦游

中國海面。以相恫嚇。嗣經紀澤反覆辯論。往返磋商。始行定議。計改

前約者七端。一。歸還伊犁南境。即特克斯河流域。二。喀什噶爾界務。不據

崇厚所定之界。三。塔爾巴哈台界務。照崇厚明誼。同治三年勘分西北界約。由大臣明訂定。

所定兩界之間。酌中勘定。四。嘉峪關。在甘肅酒泉縣西。通商。仿照天津辦理。

西安漢中兩路及漢口字樣均刪去。五。松花江行船至伯都訥。吉林

林新城。專條廢去。六。添設領事。僅於吐魯番添設一員。餘俟商務與

旺時。再行添設。七。天山南北路貿易納稅事。改均不納稅為暫不

納稅。此外則添償俄銀四百萬盧布。奏入。奉旨允准。簽字結約。是為

沈桂芬卒
會紀澤
譯修
條約七

改約七
條約七

添償
費償

伊犂條約。此七年正月事也。伊犂交涉既畢。廷議對於新疆善後。頗費躊躇。卒從劉錦棠言。改建新疆爲行省。設立郡縣。卽以錦棠爲甘肅新疆巡撫。責以改建行省各事務。自光緒十年至十一年九月。而新疆南北郡縣之制始定。自是中國始知邊遠地方之爲重要云。

綱三月。皇太后鈕祜祿氏崩。卽東宮太后也。后於咸豐初年。正位中宮。文宗好游宴。嘗婉言規諫。及同治初。與西太后垂簾聽政。召見大臣。訥訥如無語。悉以政權讓西后。晚年尤謙讓。務自韜晦。先是。西后在咸豐時。甚得文宗歡。及駕幸熱河。因其恣縱。頗不悅之。嘗與肅順言。欲廢之而未忍。迨熱河病革。始密書遺詔。付東后。俾時監視。西后不知也。同治初。軍事方亟。西后遇事精審。內用文祥倭仁諸賢相。外用會國藩左宗棠李鴻章諸賢將。故大亂克平。頗爲東后所倚重。惟內行不謹。及光緒時而益甚。東后欲有以感之。出示文宗遺詔。言吾姊妹。今俱老矣。共事二十年。幸同心。無一語勃谿。且夕當見先帝於地下。無所事此。因焚於燭上。西后陽爲感泣。而陰恚之。未幾。東后遂暴卒。年四十有五。諡曰孝貞顯皇后。

綱秋八月。李鴻章與巴西使臣喀拉多訂立條約十七款。卽去年夏。以李鴻章爲巴西議約全權大臣。至是約成。凡十七款。

綱十一月。以張之洞爲山西巡撫。卽之洞在翰林。屢上封奏。遇事

敢言。至是以內閣學士簡任巡撫。

李鴻章丁憂

○壬午八年春三月。李鴻章罷。以張樹聲署直隸總督。李瀚章罷。以涂宗瀛為湖廣總督。○鴻章瀚章均丁母憂回籍。詔鴻章穿孝百日。後即行回任。旋鴻章迭請終制。詔開缺。駐天津。署理通商大臣。

朝鮮訂美約

○夏四月。朝鮮與美訂約。以道員馬建忠提督丁汝昌往蒞盟。○自去秋七月。許朝鮮與各國通商修約後。至是朝鮮首與美國訂立條約。由馬建忠丁汝昌往蒞盟。其後英法二國。先後與朝鮮立約。皆由建忠介之。

定朝鮮內亂

新舊黨之爭

○秋七月。朝鮮內亂。大院君李昰應被執歸。安置保定。○日本勢力既西漸。朝鮮有親日派號稱新黨。組織總理機務衙門。董其事者。為李載冕。金宏積。朴定陽諸人。皆會親赴日本。目擊日本國之發展。以師法日本為職志。與守舊派之大院君李昰應不相協。新黨之改革方針。以兵制為入手。聘日本中尉堀本禮造。施以新式訓練。然求效過急。被裁之兵士。常發怨嗟之聲。同時又以册立太子妃於閔家之故。致舊黨又藉之。聲勢極在。李昰應之一派不能默視。至是舊式兵士。以月餉不發。叩訴於大院君。大院君時居雲岬宮。失勢已久。頗怫鬱。因率之以犯王宮。襲閔氏。殺總理機務衙門諸官吏。一時狂焰甚熾。舊黨又乘機入。其鋒遂一轉而為排日。先攻日使館。日使花房義實。避之王宮。南大門固鑄不得入。

舊黨排日

因走仁川。還長崎。日政府遂與問罪之師。朝鮮王大懼。乞師中國。李鴻章以日韓構釁。必無好果。即命馬建忠吳長慶丁汝昌等。率海陸軍。至朝鮮。執大院君以歸。與日本議和。納賠款。遣朴永孝等赴日謝罪。日本因而要求與清兵共駐朝鮮都城。

○冬十月。與俄羅斯定喀什噶爾東北界約四條。 ○巴里坤領隊

大臣沙克都林札布。與俄國分界大臣。在喀什噶爾城會議。訂立東

北界約四條。至是告成。界約原文。一。界綫自那林哈勒噶山口起。二。順天山之巔。至

未雜爾特山口。凡東南山坡之地屬中國。西北山坡之地屬俄

國。三。過木雜爾特山口。再西界綫。不順天山正脊。稍折而南。又西會正脊於帕斯塔格山

口。四。西絕南木阿雷克河。(詳圖作札那爾特河。)而過。稍西經喀伊車山口。(此山口

中國一面有路。俄國一面無路。庫庫爾圖克山口。(此山口亦中國一面有路。俄國一面無

路。)再西而至別羅星山口。(此山口兩面有路。)凡東南山坡之地屬中國。西北山坡之地

屬俄國。

○十一月。王文韶罷。命翁同龢在軍機大臣上行走。

○癸未九年夏六月。以李鴻章署直隸總督。 ○時外交緊急。詔起

復鴻章署直隸總督。命張樹聲仍回兩廣總督任。着會國荃來京陛

見。鴻章疏辭。不許。

○秋七月。安南與法蘭西訂立法越新約。 ○安南王阮福映之得

有安南也。認中國為宗主國。入貢受封。惟其得國時。曾借助於法國

教士之兵力。約事成後。割讓化南島。且許自由通商。已而法人自恃

功高。頗凌侮安南人。福映深悔之。法人來責前約。福映不答。且言法

阮福
映遺

離遇
法人

法越
戰爭

劉承
福黑
旗軍
大敗
法人

法越
條約

人終爲禍根。戒其臣下。毋得優禮法人。無何福映卒。遺命戒子孫。勿以尺寸土予法人。會法王拿破崙第三。抱經略東方之野心。遂與安南起齟齬。先是福映卒。子弘文立。遇法人甚酷。並下命禁天主教徒幽殺教師。信徒悉處死刑。弘文卒。子福璇立。酷遇法人不少衰。駐華法使納古爾奈。貽書責問。置不答。尋卒。子弘住立。待法人尤酷。當咸豐二年時。嘗懸銀國中。購教師頭。法國聞報。遣使詰責。亦不報。時法國方從事於俄土之戰。不遑他顧。及咸豐六年。俄土戰平。法王拿破崙第三。遂派遣軍艦。駛至安南。奪順化之沿岸。礮臺。轉攻西貢。安南將阮方和。築長圍以困之。幾克矣。會英法同盟軍。返兵過其地。擊破方和軍。安南不得已。割東南岸地以和。且償兵費銀二千萬佛郎。同治五年。法乘東藩寨之亂。又發兵掠取下交趾諸州。東藩寨素服暹羅。至是懼爲所併。遂請爲法之保護國。十一年。安南又有虐殺法人事。法將勃奇。自雲南探險紅河。欲引兵艦自西貢趨香港。轉向紅河。以奪河內。併東京。其勢甚熾。會是時中國太平餘黨劉永福。及葉成林等。均亡命於安南東京。永福張黑旗。部下尙八萬人。駐松郭老。攔之地。成林張黃旗。部下六萬人。駐海順附近。黃旗儒而黑旗勇。皆屯田爲糧。不納稅。至是因法人來逼。遂羣起仇法保越。越人復資以兵。因大敗法軍。法人乃與安南王締結法越條約。

其重要者如下。一。法國公認安南爲獨立國。二。定河

內等城爲商埠。三。開放紅河而上至河內。得自由航行之權利。四。安南既爲獨立國。不得與他國有聯盟之關係。以上條約。純然爲排斥中國之安南宗主權。而施其侵略政策。使安南漸變爲法之保護國。此同。自法越條約訂定後。未幾。安南邊界。有黃崇英李揚才拾十三年事也。

之亂。勢頗猖獗。安南王阮弘住。遣使乞援於我。即令雲貴總督劉長佑。提督馮子材等。先後率兵出關討平之。法人聞之大怒。以爲安南王背約。立率師攻河內。又爲劉承福黑旗軍所敗。殺法將喜屋罷。法人易師。轉攻順化破之。會安南王卒。王位繼承之爭起。至是遂與法人媾和。承認安南爲法之保護國。更訂條約。其條約。一。以東京割讓法國。二

許可。不得與他國交通。自此安南遂爲法之保護國。視中國如無有矣。

【附記】劉承福者。太平之餘黨也。初太平軍既失南京。餘黨四散。就中有吳觀者。率兵南山中。未幾。吳觀卒。部將二人代領其衆。且招其餘黨襲取紅河上流之老開府。一。在今雲南蒙自邊外安南境內。安南不能敵。請援於中國。僅乃克之。吳觀乃回奔雲南。爲黑旗黨。一下紅河入興安府。爲黃旗黨。皆以所樹軍旗著稱。互相競爭。遂分兩黨。此外尙有白旗黨云。當黃黑二旗擾亂時。頗爲安南心腹之患。黑旗黨爲尤甚。其首領即劉承福。承福名義。廣西人。體格短小。面豐滿。入安南已年垂六十。鬚髮如銀。而勇壯豪邁。富於才略。好術數。尤長於治御之術。爲衆望所歸。既據有老開。安南不能制。示意招撫。乃佯喜而從之。安南王不知承福之深意。遇之漸厚。多予以耕牛籽種。承福亦以容身有所。屢進善謀。大得安南王之歡心。至尙安南王之二女。承福竊於此時。招集同類。施以恩惠。俠義之名。藉藉人口。黃白兩黨之。多聞風歸其麾下。承福深以土田。生齒日衆。拓地至七百餘英方里。遂成一繁盛之都邑。先是承福納地稅於安南。及珉翼漸成。不復納稅。安南王始悔前此之失計。然無可如何。承福乃與安南斷絕關係。專決地方之政。設官分職。興教勸業。兵制亦整飾有緒。迥非安南之比。蓋承福多年之計劃。至是始告成功矣。當老開未爲所隸前。樹木叢雜。谿谷幽深。山多狼虎。及黑旗黨繁殖以來。已無復前患。又老開多猿猴。線旗黨所植之粟穀。常爲所深。猿猴咆哮田中。防制無策。黨人乃設法狙擊之。積久其害遂絕。而收穫益豐。衣食富饒。人數亦日臻繁盛。計黑旗黨八萬餘人。黃旗黨六萬餘人。白旗黨三萬餘人。其他附麗者。又二萬餘人。綜承福所轄治不下二十餘萬人。皆面黑身輕。越林超徧。捷若猿猴。據於今東京之北郡中。儼然一強國云。

卷九 德宗景皇帝

彭玉麟
粵防

中法
戰端

與俄
訂界
約

綱八月。命彭玉麟往廣東會辦海防。

目自法越新約訂立後。政府

以越南久列藩封。法人徑駐兵東京。實倂我太甚。卽令會紀澤向法廷抗議。要求撤退東京遠征軍。而法人不理。並不認中國於東京事件。有置喙權。紀澤大怒。隨發最後之通牒於法政府曰。東京之法軍。若侵中國之陣地。則中國政府。卽視爲開戰之原由。法國亦宣言。若發見中國兵於東京。則法國不得已而開戰。其責由清政府任之。交涉既決裂。政府知中法戰事。必不可免。因暗助劉永福黑旗軍餉械。令攻法軍。並命雲南巡撫唐炯。駐紮山西。廣西巡撫徐延旭。駐紮北寧。安南北圻上十省之一。相機援助。法人聞之。屢有責言。朝廷卽命李鴻章往廣東。督辦越南事宜。節制廣東廣西雲南三省防務。嗣又命在上海。與法使脫利古商辦。脫利古聲言將乘兵船入京。朝廷復命鴻章還直督任。至是。脫利古又揚言至廣東。故命玉麟赴粵。而命南北洋妥籌防務。

綱九月。伊犁參贊大臣升泰與俄國分界大臣佛里德訂立塔爾巴

哈臺界約。

目自會紀澤在俄改約後。兩國各派分界大臣。科布多

幫辦大臣額福。與俄國大臣撒裴索富。在阿拉克別克河口會議。科布多新界約。于八月間竣事。至是伊犁參贊大臣升泰等。與俄國分界大臣佛里德。在塔城會議。亦定立塔爾巴哈臺

在科布多西。舊直隸廳。今伊犁道塔城縣。

法兵
寇邊

岑毓
英督
師

罷免
舊軍
機

界約七條

綱甲申十年春正月。左宗棠因病乞罷。以會國荃署兩江總督。

綱三月。法兵陷北寧。山西。詔褫廣西巡撫徐延旭雲南巡撫唐炯職。命雲貴總督岑毓英出關督師。

目先是。延旭奉命出關。自駐諒山。而令提督黃桂蘭道員趙沃守越南之北寧。及法兵來攻。全軍潰退。

北寧失守。詔徐延旭黃桂蘭趙沃均革職拿問。以潘鼎新代為廣西

巡撫。王德榜字明青。湖南江華人。署廣西提督。桂蘭自殺。唐炯奉命出關。未奉諭

旨。率行回省。致官兵退禁。山西失守。至是。亦革職逮問。命岑毓英出

關督師。與劉永福之黑旗兵相策應。

綱軍機大臣弈訢寶璽李鴻藻景廉翁同龢均罷。目時弈訢等久

居政府。委蛇保榮。屢為言路所攻。至是因法越事急。朝廷將力圖振

作。故將軍機大臣。全數斥退。弈訢開去一切差使。並撤去恩加親王雙俸。寶璽原品休致。李鴻藻景廉開去一切差使。降二級調用。

翁同龢革職留任。而命禮親王世鐸。戶部尚書額勒和布。閩敬銘。刑部尚書張

之萬。在軍機大臣上行走。工部左侍郎孫毓汶。在軍機大臣上學習

行走。太后旋命軍機處遇有緊要事件。著會同醇親王弈譔商辦。

綱五月。李鴻章與法國水師總兵福祿諾。訂立天津議和草約。

目法越之爭。自山西北寧失守後。越南臣民望風降順。法人氣益張。本年三月。稅務司德璉。力任調停。詔李鴻章通盤籌畫。酌定辦法。

與法
訂和
約

旋授全權大臣。至是鴻章與法國水師總兵訂立簡明條款於天津。計凡五款。一中國南界毗連北圻。法國聲明。無論遇何機會。並或有他人侵犯事情。均應保全護助。二中國南界。既經法國與以實在憑據。不虞有侵佔破壞之事。中國既感中國之商之意。並敬李大臣力顧大局之誠。情願不向中國索償賠費。中國亦宜許以毗連越南北圻之邊界。所有法越與內地貨物。應憑運銷。並約明日後另遣使臣。議定詳細商約稅則。務須格外和衷。期於法國商務。極為有益。四法國約將來與越南議改條約之內。決不插入傷礙中國威望體面字樣。並將以前與越南所立各條約。關係東京者。盡行銷廢。五此約既經彼此簽押。兩國即派全權大臣。限三月後。悉照以上所定各節。會議詳細條款。是為天津議和草約。其詳細節目。俟該國別遣大臣前來會商。

與法
訂詳
約未
就

閏五月。以會國荃為全權大臣。與法使巴德諾會議詳細條約。李鴻章與福祿諾訂立議和草約後。福祿諾臨行。與李鴻章言。擬派隊巡查越境。鴻章不以上聞。時岑毓英已出關駐兵保勝。潘鼎新等駐兵諒山。而法軍遽以巡邊為名。收取北圻地。攻犯諒山。潘鼎新等不讓。擊敗之。屢有捷奏。法人大怒。遣使向政府索賠償兵費金一萬萬鎊。其提督孤拔且率兵船至福州馬尾。有占踞地方為質之說。法國派來會議詳細節目之專使巴德諾。逗遛上海。朝命會國荃為全權大臣。前往與議。而巴德諾照會堅索償金。國荃議許給撫卹銀五十萬兩。奉旨申飭。

與法
宣戰

秋七月。下詔與法宣戰。自法使提出要求償金一萬萬鎊後。朝旨嚴詞拒絕。又以巴德諾照會無理已甚。因議一意主戰。是秋七月。法公使謝滿祿下旗出京。遂下詔與法宣戰。於是中法之戰。費以

法軍寇閩
陷馬尾

孤拔
殞命
法寇
臺灣
敗遁

改新
疆為

起。

法軍寇福建。陷馬尾。礮臺。大學士張佩綸與戰。敗績。戰禍既

起。是年六月。法提督孤拔。先以海軍攻福州海口。時大學士張佩綸

率黃超羣等駐防馬尾。在福建長樂縣西北。相持匝月。及大戰。我兵輪九艘。被燬

者凡七。更破福建船政局。鏖戰三時許。羅星塔礮臺。及閩安臺諸礮

臺。皆為所轟燬。佩綸倉卒遁。師船盡殲。全閩大震。法艦復退據澎湖

島。提督孤拔。以是役中礮卒。

法軍寇臺灣。臺防督辦劉銘傳擊走之。同時法將賴師皮。率

艦隊至臺灣基隆。山名。一作鷓鴣。在臺灣彰化縣北海上。致書其守將。約二十四小時內。須

將基隆讓出。守將置不答。法艦礮擊基隆礮臺。佔據之。時督辦臺防

事務劉銘傳。聞法軍礮擊基隆。大怒。率兵從法軍背後進擊。彈掠面

而過。銘傳大言曰。人自尋彈丸耳。彈丸決不能尋人。但存忠憤之心。

彈丸自能避我。士卒聞之。益奮激。並力攻法軍。法軍始棄基隆。乘艦

遁。後法艦雖常出沒基隆近海。然不敢登陸矣。

以左宗棠為欽差大臣。督辦福建軍務。穆圖美楊昌濬幫辦軍務。

九月。以劉銘傳為福建巡撫。仍駐紮臺灣。督辦防務。

冬十月。以劉錦棠為甘肅新疆巡撫。仍以欽差大臣。督辦新疆事

宜。先是。錦棠與陝甘總督譚鍾麟。奏改新疆為行省。設立郡縣。

略謂新疆與甘肅形同唇齒。宜依左宗棠議。劃為兩省。否則以二十餘州縣。孤懸絕域。勢難自存。擬仿江蘇建置大略。添設甘肅巡撫一員。以烏魯木齊為省治。設布政使一員。以鎮迪道加按察使銜。其伊犁將軍。無庸總統全疆。移烏魯木齊提督駐喀什噶爾。舊有之參贊辦事領隊各大臣。酌量裁撤。疏入。下吏部議行。至是乃設甘肅新疆巡撫暨布政使等缺。以錦棠等為之。裁撤烏魯木齊都統等缺。

十一月。朝鮮新黨金玉均等作亂。駐韓通商委員袁世凱討平之。自朝鮮內亂後。日人要求與中國共駐兵朝鮮都城。然其陰謀猶未已也。復設法使朝鮮內開。以為干涉地步。時大院君雖廢。而朝鮮王庸闇。受制悍妃閔氏。仍主守舊。及朴永孝金玉均等自日本歸。年少氣豪。急謀改變國政。與閔氏主張不合。日之陰謀者。又從而挑唆之。鮮人不悟。遂分為新舊兩黨。舊黨附中國。新黨倚日本。各挾黨見。為鬩牆之爭。光緒十年。新黨魁金玉均等。刺殺舊黨魁閔氏。親擁兵突入王宮。悉殺閔族貴官。擁國王頒新政。一面乞援於日本使館。日使竹添進一郎。出兵助之。於是王族咸請兵於中國。駐韓之通商委員袁世凱。世凱許之。以兵迫王宮。金玉均遁走。朴永孝戰死。國王來奔。日使走仁川。我軍大破新黨。護國王還宮。舊黨復柄政。是為金玉均之亂。自此次變亂後。日本遂遣井上馨為大使。責償金十

三萬於朝鮮。又以中國出兵援助舊黨。復遣伊藤博文至北京。會議朝鮮善後事宜。

十二月。褫張佩倫何如璋職。發往軍臺效力。自馬江喪師後。翰林院編修潘炳年等。由都察院代表。奏張佩倫何如璋等債事情形。給事中萬培。因又奏佩倫等諱敗捏奏。濫保徇私各節。詔左宗棠楊昌濬查辦。覆奏請交部議處。朝旨謂情重罰輕。佩倫先以濫保徐延旭等革職。至是。與何如璋均發往軍臺效力贖罪。是月。前雲南巡撫唐炯廣西巡撫徐延旭。俱逮捕至京。以喪師失律罪。均定為斬監候。至十二年冬。赦免。

法兵寇鎮海。守礮臺兵擊卻之。先是總兵吳安康。率南洋兵船五艘援臺灣。于浙江海面。遇法國兵船。被擊自沉二船。餘退入鎮海口。法船遂進攻鎮海口。為守礮臺兵擊退之。

乙酉十一年春正月。諒山陷。提督楊玉科死之。法兵進寇鎮南關。自馬江失敗。朝廷命左宗棠彭玉麟等視師。招劉永福使內附。以禦法軍。及基隆之役。劉銘傳奪還礮臺。法軍猶封鎖港口不去。其在安南者。復併力猛攻諒山兵。潘鼎新王德榜戰敗遁走。諒山失陷。提督楊玉科陣亡。法軍遂進攻鎮南關。在今廣西潯二月。詔革潘鼎新王德榜職。以提督蘇元春督辦廣西軍務。李秉衡署廣西巡撫。

二月。以李鴻章為全權大臣。與日使伊藤博文。議朝鮮事。遂訂中日天津條約三款。

朝鮮金玉均之亂。日本以清兵乘亂。殘害居理衙門。晤慶親王奔助等。而奔助不願伊藤來京。令至天津。晤直隸

總督李鴻章。因特派李鴻章為全權大臣。與日使商議朝鮮事務。蓋是時滿洲諸王大臣。無一能通外情者。平日尸居祿位。但知阻外國

船艦之北航。遇有交涉。一以委之李鴻章。俾當外交之衝。己得因而卸責。當時日人有北京為滿政府。天津為漢政府之謂。伊藤至天津。遂與鴻章開談判。伊藤所提。分

兩條件。一為過去。一為將來。過去問題。謂清兵殘害居韓日僑。應請賠償。將來問題。則為要求撤去中國在韓駐兵。鴻章與伊藤反覆辯

論。謂朝鮮亂事。中國不能負責。伊藤與鴻章議訂條約二款。一。中日兩國。自條約調印之日起。於四個月內。雙方撤兵。二。朝鮮練兵。爾後

不由兩國派遣。三。將來朝鮮若有重大事件。須中日兩國出兵時。兩國須於出兵前。互相知照。事後即行撤退。是為中日天津條約。自此

約訂後。中國在朝鮮之宗主權。不啻斷送無餘矣。

廣西提督馮子材。大破法軍於文淵州。克復諒山。當法提督孤拔之戰勝馬江也。納克列耳及米洛兩將軍。亦於廣西邊外。連戰連勝。遂陷諒山。提督楊玉科戰死。諸軍皆潰。法軍遂乘勝進逼鎮南

子材
獨心
軍

與法
議和
開戰
勝未
地之
奇例
受英
人之

關築礮臺於關外十餘里之文淵州。爲堅守計。先是廣西提督馮子材。及廣西右江鎮總兵王孝祺。至龍州募兵未集。孝祺聞敵。卽率數營赴關外。然子材所統兵入營。尙在東路。駐紮該地者。僅中軍二營。勢極單薄。已而子材率一營至關。約孝祺攔集潰兵。急遣使請巡撫潘鼎新。率八營來赴。鼎新不允。子材乃率所部出關督勦。鼎新聞之。始命回兵西援。於是子材察地形。視要害。築長牆三里。以爲廣西軍屯聚之所。適法軍封北海。在今廣東合浦縣南斷廣西軍歸路。時廉州即合浦縣無統帥。請子材歸廉州。子材慨然。謂我軍雖寡。然不得他移。因進擊法軍破之。比法軍再至。擊之不走。而法軍駐諒山者。復悉衆疾馳入鎮南關。子材宣言於諸軍曰。法軍尙入關。有何面目見粵民哉。孝祺遂力戰。退法軍。旋又與法軍劇戰。大破法軍於文淵州。子材號令嚴明。士卒用命。法軍雖精。終不能抗。子材因奮勇拔諒山。慨然有掃盪北圻全境之志。會議和停戰令下。乃止。

三月。以李鴻章爲全權大臣。與法使議和。夏四月。鴻章與法使巴德諾訂立法越天津條約十款。

中法戰費既開。鎮南關之役。馮子材等既力破法軍。臺閩之役。法將孤拔又戰死。我國軍威大震。法軍既不得志於臺閩。又不得志於安南。其國內政黨。又分和戰兩派。互相爭執。時起內鬨。內閣反覆更迭。國事不定。兵饜奇絀。英人赫德。

始

放棄安南
宗主

煙臺
條約

左宗
棠卒

興海
軍

炯知其故。出而調停。請仍照天津議和草約。與法公使巴德諾重議。詳細條約於天津。法公使於天津草約外。別無要求。至是約成。凡十款。中國承認法越所結之一切條約為有效。而放棄其安南宗主權。此後安南所有外交等事。悉憑法人主持。法人亦不索中國償金。以示讓步。而於雲南之蒙自廣西之龍州。開為通商場。法兵退出基隆澎湖。此後法兵。永不得過北圻與中國邊界。中國亦不得前越北圻。是為法越天津條約。自此約定後。安南東蒲寨。遂俱為法人所略取。至光緒二十四年。老撾亦為法領。西南邊事乃益棘手矣。

夏五月。會紀澤與英外部續訂煙臺條約專條十款。

秋八月。以李鴻章為滇越邊界通商議約全權大臣。時英方

圖緬。因野人山邊事。與雲南接壤。屢起齟齬。故有是命。

大學士左宗棠卒於軍。自中法戰起。宗棠奉命督辦福建軍

務。時年已七十有三。積勞過久。本已多病。及聞命。即慷慨戒行。冒暑

兼程抵閩。晝夜孜孜。以謀援臺。旋聞澎湖被陷。捶胸頓足。至廢寢食。

痰疾因之而起。至是遂卒於閩。詔贈太傅。予諡文襄。

醇親王奔讓。總理海軍事務。奔助李鴻章。會同辦理。和局

既定。朝廷深懲馬江之失。籌議海防善後事宜。至是定議。先從北洋

精練水師一支。以為之倡。此外分年興辦。命醇親王奔讓。總理海軍

設海軍衙門

英威緬甸

三啓戰幹

求立君存祀

事務沿海水師悉歸節制並命奔助李鴻章會同辦理善慶會紀澤幫同辦理而以李鴻章專司其事設海軍衙門於京師

綱冬十月以穆圖善爲欽差大臣會同東三省將軍辦理練兵事宜
綱英人滅我緬甸
目緬甸自乾隆時入貢久已臣服中國道光初英人既併印度其地與緬甸接壤於是英緬戰事起先是緬甸與印度孟加拉省間有阿羅漢地方向屬緬甸後謀自立緬人討之有逃人入印度之孟加拉緬兵追至索之英人不與遂開戰衅英兩次割緬地時清廷多故未暇問也及法越戰事起法人奪取安南與中國開釁英人乘機索緬甸之寶石木場等廠緬人不從戰端三啓英人乃由印度率軍艦溯怒江而上直抵緬甸之蔓德來新都緬王拒戰力竭出降英人遂滅其國廢其王佔領其地置總督署於仰光以爲印度帝國之屬土此光緒十一年事也時清廷以緬甸爲我國屬國不能任英人夷滅是年十月詔駐英公使曾紀澤向英廷提出抗議要求立君存祀俾守十年一貢之例英廷不許明年六月由慶親王奔勳及孫毓汶與英使歐格格納會議訂立條約五款其第一款卽爲代貢問題文曰一因緬甸每屆十年向有派員呈進方物成例英國允由緬甸最大之大臣每屆十年派員循例舉行其所派之人應選緬甸國人重大交涉因而終結

與法
議邊
約

綱丙戌十二年春三月。李鴻章與法使戈可當會議越南邊界通商章程十九款。**目**中法天津條約第六款內開北圻與中國之雲南廣西廣東各省陸路通商章程。兩國派員會議。另定條款。至是李鴻章奉命與法使戈可當等在天津會議。凡十九款。一。通商設官。二。優待。三。中國及法國居留地辦法。及游歷保護事宜。六。七。內地商務。八。改運。九。貨稅。十。稽罰。十一。十。二。貨稅辦法。十三。免稅事項。十四。幹藥不准販賣。十五。禁令。十六。控斷。十七。捕務。十八。十九。訂約。

丁寶
楨卒

綱夏五月。四川總督丁寶楨卒。**目**寶楨任川督。凡有興革。不避嫌疑。復都江故隄。還民田數十萬畝。裁減夫馬。民困大蘇。川鹽久敝。荆滇邊黔邊官運法。國家盜收百餘萬。至是卒。予諡文誠。詔以劉秉璋為四川總督。

帝將
親政
不果

綱六月。皇太后諭。明年舉行皇帝親政典禮。不果行。**目**是年壬申。太后諭。自本年冬至。至大祀圜丘為始。皇帝親詣行禮。並於明年正月。舉行親政典禮。尋醮親王奕譞。禮親王世鐸等。累疏請皇帝親政後。太后再行訓政數年。許之。

與英
緬緬
約

綱奕助孫毓汶與英使歐格納會議緬甸條約五款。**目**英滅緬甸後。會紀澤有立君存祀之爭。卒以進貢方物為抗議之結果。至是會議條約成。凡五款。一二儀文。英國允代進方物。三疆界。四遊歷通商。五訂約條件。

鮑超卒

馮子材平
理亂

黎匪
客匪

開漢
河金
鑛

設津
沽鑛
路

○秋八月。前湖南提督鮑超卒。超勇銳冠世。苦戰十年。功烈甚著。然性桀傲。非會文正胡文忠。不能用也。至是卒。予諡忠壯。

○瓊州客黎作亂。詔提督馮子材剿治之。瓊州孤峙海南。黎巢

其中。民圍其外。地瘠而瘠。民弱而憤。客匪黎匪。遂為地方之害。客匪大率皆籍隸嘉應州。及新寧恩平開平高明鶴山等縣。言語風俗。自為一種。土人不與為婚姻。或云即係仡人。非若他省僑寓民戶。皆謂之客民也。黎匪所居。最深處曰黎母山。其地居瓊州之中。盤互數百里。定安會同樂會萬陵陵水崖州等處。皆有峒口出入。諸黎以儋州臨高為最馴。陵水俅黎歧黎為最悍。崖黎富強。亦易滋事。客匪以黎峒為負隅。藉黎人為聲勢。黎匪以客匪為嚮導。藉遊勇為附從。同時為亂。其勢甚熾。初。張之洞有大拯瓊民。剿撫兼施之奏。至是乃命提督馮子材。率師前往。旋勦平之。

○冬十月。李鴻章派員勘辦黑龍江漢河金鑛。漢河地方。在內興安嶺北。黑龍江右岸。勘辦金鑛始此。

○丁亥十二年春正月。詔興大沽天津鐵路。時總理海軍事務衙門奕譞等奏稱鐵路於調兵運餉利商便民諸大端。為益甚多。而於邊疆之防務。小民之生計。實無危險窒礙之處。又言開平礦務局於光緒七年。創造鐵路二十里。後因兵船運煤不便。復接造六十里。

今請再將由大沽至天津百餘里之鐵路。逐漸興辦。得旨允行。

夏四月。定出洋遊歷人員章程。**○**總理衙門奏定出洋遊歷人員章程。凡十四條。

一。每年經費四萬餘兩。以十員或二十員為額。二。考試人才。以長川資。准帶僕役。五。遊歷年限。六。預支薪水。七。船價車價報銷。八。遊歷地方川資。九。遊歷各地詳細記載。十。各國語言文字科舉。審擇學習。十一。遊歷回華。應自明心得及著述。十二。由使臣領事保護照料。十三。各員先後具報啓程。十四。父母老病不願出洋者。准呈明免行。

五月。奕劻孫毓汶與法使續議界務專約五款。商務專約十款。

六月。前雲貴總督劉長佑卒。**○**長佑在官。以廉率下。所得祿賜。盡卹戰士。接僚屬雖雜職微弁。必假詞色。統兵三十年。未嘗誅將佐。然諸將亦憚之。無敢犯約。至是卒。予諡武愼。

秋七月。兩廣總督張之洞奏設南洋各島領事。**○**先是使臣張蔭桓。奏請籌議外洋各埠捐船護商情形。朝命兩廣總督張之洞。派員調查。旋派王榮和余瑞等。於十二年七月二十七日由粵起程。周歷南洋各島二十餘埠。凡小呂宋。日期巴尼亞屬。新嘉坡。麻六甲。檳榔嶼。仰

江。皆英屬。日裏各附埠。加拉巴各附埠。加拉巴三寶壠各附埠。泗里末。皆荷屬。新金山之鉢打穩。雪梨。美利濱。亞都律省各附埠。袁司倫。袁司倫各附埠。皆英屬。皆往調查。至是回粵。之洞因奏呈華人在該處所受各國虐待情形。宜於小呂宋設總領事。新嘉坡原設領事。今宜添設副領事。餘如仰江。日裏。加拉巴。俱設副領事。而新金山。雪梨埠。宜派

特受華僑

設領

劉長佑卒

定出遊程

章程

遊歷人員章程

凡十四條

總理衙門奏定出洋遊歷人員章程

每年經費四萬餘兩

奕劻孫毓汶與法使續議界務專約五款

奕劻孫毓汶與法使續議界務專約十款

設總領事使華工得所庇倚謀生益覺有資云云得旨允行。

八月黃河盜。黃河南岸鄭州下汎十堡河水漫溢翁同龢等

奏黃河南注有二大患五可慮請速籌堵塞九月命薛允升李鴻藻

往鄭州工次尋命鴻藻督辦工程命李鶴年署理河東河道總督已

革前河道總督成孚留工効力。

冬十月奔助孫毓汶與葡使羅沙議訂中葡條約及專款。條

約五十四款。一保護。二疆界。三禁令。四禁藥。五遣使。六優待。七儀文。八九設

十六租建房屋。十七。辦歷單照。十八十九捕務保護。二十廿一廿二廿三廿四船鈔及貨稅。及

稽罰事項。廿五至三十俱稽罰條規。三十一至三十四俱貨稅則例。三十五至三十七俱改運稽

罰。三十八內地商務。三十九四十九行船貨稅。四十一中外權度。四十二禁令。四十三四十四

船鈔稽罰。四十五捕務。四十六稅則。四十七控斷。四十八獄訟。四十九錢債。五十五十一控

斷。五十二傳教。五十三。專約二款。俱洋藥販運規例。限

三五四訂約附則。以領取准照等事項。

十二月兩廣總督張之洞奏請與葡萄牙議訂澳門租界條約。

澳門地方自前明嘉靖時即經葡萄牙人佔居歲輸租課迨至清

初改稅課為地租總令輸銀五百兩至道光時鴉片戰爭以後葡人

心輕中國租銀常不繳納且有奸商從此密輸鴉片於內地難以巡

緝光緒十三年因英人赫德居間乃與葡人訂約四款葡國須為中

國嚴防私烟而中國則永讓澳門與葡管領惟葡國不得轉讓於別

國云云此約既訂澳門遂竟淪為異域至是張之洞據以入奏又呈

補救之策五端一細訂詳約二劃清界限三界由外定四核對洋文

英人
竊藏

喪失
哲孟
雄

喪失
布丹

五暫緩批准詔從其議

○戊子十四年春正月。英兵謀入藏。詔撤駐藏大臣文碩。以長庚代之。○西藏地處萬山中。向有世界秘密國之稱。自國初隸版圖。於外交上向無糾葛。迨乾隆時。英人波格爾。及大尉丹拿。先後奉英印度總督命入藏。始爲印藏交涉之濫觴。其時中政府未嘗過問。於是英人乃著著進行。窺伺藏土。其導線有三。一爲哲孟雄之喪失。哲孟雄在西藏之南。印度之北。本西藏屬部。嘉慶時。爲廓爾喀所攻。其王不能敵。求助於印度之英人。英人援之。復其王位。並奪廓爾喀東部之地。以畀之。道光時。哲廓復構衅。英人又和解之。已而哲孟雄自割大吉嶺以南。及附近印度之平原與英。後因英使至哲。哲人囚之。於是英人大怒。舉兵進攻。奪其地數處。咸豐時。英人復以兵臨哲。哲不能支。結城下之盟而還。光緒初。英人復與哲開衅。竟俘哲王以歸。置之印度。及西藏兵入哲。英人乃歸哲王。而置統監於其都。哲於此時。蓋已名存而實亡矣。及光緒十六年。我與英人訂立印藏條約。承認哲孟雄爲英屬土。於是哲孟雄遂亡。英人卽於孟加拉省之加爾各答。建築鐵路。直達大吉嶺。於是西藏之南藩盡撤。二爲布丹之喪失。布丹亦西藏屬部。同治時。曾以兵襲印度不克。爲英人所逼。不得已。割第斯泰河以東之地與英。以和。英人更東縛之。箝制之。使與中國

斷其關係。中國亦未計及其宗主權。於是英人由印度入藏之東路乃通。三爲西藏本部之交涉。初高宗時頗嚴印藏交通之禁。及光緒二年與英訂煙臺條約。始許英人入藏。而藏人以英人探檢礦苗。滋不悅。光緒十年。印度民政署書記官馬哥犂。率衆入藏。爲藏人所拒。中政府亦電沮之。馬氏怏怏歸。於是謀藏益急。有此三導線。而中政府絕不爲之戒備。至是藏人懼英人之逼。又以哲孟雄布丹私結英人。英人且有帶兵入藏之說。因於邊外隆吐山地方。設立卡房。修築礮臺。駐兵防守。英印度總督。謂其地在哲孟雄境內。欲遣兵驅逐。駐京英使。復至政府。催促撤兵。總理各國事務衙門。不明原委。遂與駐京英使定約。停止英兵入藏。而飭令藏人速撤隆吐卡房。時駐藏大臣文碩。徇藏人意。奏稱隆吐係屬藏界以內。地爲藏地。撤無可撤。奉旨斥其迂謬。先行撤還。英人發兵攻隆吐卡房燬之。藏兵不得已。乃自撤退。

綱二月。頤和園成。詔奉皇太后臨幸。**目**初。帝以皇太后憂勞國事。宜稍加頤養。命於萬壽山大報恩延壽寺。修葺殿宇。改清漪園舊額爲頤和園。以備慈輿臨幸。凡動用海軍經費數百萬兩。至是工竣。乃下諭。擇於四月初十日。奉皇太后臨幸駐蹕。

綱夏四月。定海軍經制。**目**自中法戰後。廷議銳建海軍。十年立海

丁俊
昌提
軍督

設九
南電
線

太后
將歸
政

軍衙門於京師訂購德廠鎮遠定遠兩鐵甲。濟遠一快船。十二年醇親王奉旨周歷旅順大連灣威海衛煙臺諸要隘。十三年續訂英德廠致遠靖遠經遠來遠四快船。並延英水師兵官琅威理均來華。合超勇揚威。凡得鐵甲二快船七。至是乃定海軍經制。以丁汝昌為海軍提督。琅威理為總教習。乃編為中軍左右翼。後軍四隊。以及考校

之制。簡閱之制。員弁之制。考校制分四例。一藝官升擢。由學堂出身。考優等者屬別擇留者。名為海軍官學生。四考升練勇。凡知張帆及泅水法者屬之。二招考學生。由挑選甄操練。二南北游弋。三校閱。至員弁則提督一。總兵二。副將五。參將四。游擊九。都司二十七。守備六十。千總六十九。把總九十九。皆錄北洋大臣俸餉用額歲一百七十七萬八千餘兩。

李鴻章奏接九南電線。李鴻章於光緒九年奏飭盛宣懷等勸集華商接辦由滬至粵沿海各口陸路電線。惟因春夏水發於閩浙地面不免阻誤。仍須由洋商海線傳遞。至是擬由江西九江造至庚嶺與廣東南雄之線相接。仍歸商辦。

六月皇太后宣旨明年二月歸政。並諭籌備歸政典禮。六月己亥奉懿旨。謂皇帝甫經親政。決疑定策。不能不遇事提撕。勉允臣工之請。訓政兩年。近來皇帝幾餘典學。益臻精進。於軍國大小事務均能隨時剖決。措置合宜。深宮甚為欣慰。明年正月大婚禮成。應即親裁大政。以慰天下臣民之望。着欽天監於明年二月內。謹敬選擇歸政吉期具奏。

○秋七月。以吳大澂署河東河道總督。李鶴年成孚均發軍臺。李鴻章時為禮部尚書。及河南巡撫倪文蔚均革職留任。○鄭州河工。自上年

八月漫口後。口門寬至五百五十餘丈。先後由部撥工需銀九百萬兩。乃自歲杪開工。至本年夏間。奏報僅餘六占。不日可望合龍。乃六月下旬。西壩捆鑲船失事。阻礙不能進占。以致口門淘刷日深。秋汛已臨。不克堵合。至是御史劉綸襄燕起烈奏參倪文蔚等。糜帑誤工。故有是譴。

○八月。英領印兵侵藏。藏兵敗績。○西藏自隆吐卡房。被英兵攻燬後。屢思復仇。而印度兵。又將哲孟雄全部收取。藏兵畏偪。遂相攻擊。已而藏兵萬餘。全行潰敗。咱利亞。東明熱等隘。同時失去。旋由駐藏大臣升泰。派員赴邊。阻止英兵。並自至邊境。與英員保爾會商界務。

○冬十一月。北洋海軍成。○詔以丁汝昌為北洋海軍提督。林泰會為左翼總兵。劉步蟾為右翼總兵。

○寧波礮臺成。○浙東防海關鍵在寧波。寧波礮臺。甌江巡撫劉秉璋

福成條議所奏。建寧波礮臺。機防浙省左應局。訂購德意志克虜廠二十四生的後膛鋼礮二尊。二十一生的後膛鋼礮二尊。派知府杜冠英總理築臺事宜。福成督率稽查。嗣經福成馳赴成鎮海門口。相度地勢。擇於南岸小港口之笠山。築大礮臺一座。安置新礮三尊。顏曰宏遠。稍近則金雞山前面築臺一座。顏曰平遠。又於北岸招寶山舊礮臺之上層。添設礮洞。置礮一尊。二臺對置。正扼江口。又稍進。則於金雞山下。與招寶山後甬江中流之兩石磯。置礮一尊。二名築臺一座。置礮二尊。其臺名曰綏遠。曰安遠。前敵後路。節節設險。經始於十

成河工

婚帝大

政帝親

使成薛原醴宣
出福泰王示

一年。至是告竣。共用金十五萬五千餘兩云。

綱十二月。鄭州河工告成。 圖吳大澂倪文蔚合奏。經營四月有餘。大工始克告成。

綱己丑十五年春正月。以張之萬為大學士。徐桐協辦大學士。

綱行大婚禮。册立葉赫那拉氏為皇后。 圖后。副都統桂祥女。西太后之姪女也。同時封侍郎長敘女他他拉氏為瑾嬪。次女為珍嬪。

綱二月。帝親政。宣示醇親王豫杜妄論原奏。 圖先是光緒元年正月

月初八日。醇親王奕譞奏稱。歷代繼統之君。推崇本生父母者。以宋

孝宗不改子稱秀王之封為至當。慮皇帝親政後。僉王倖進。援引治

平嘉靖之說。肆其奸邪。豫具封章。請俟親政時宣示天下。俾千秋萬

載。勿再更張等語。至是。河東河道總督吳大澂。奏請飭下廷臣會議

醇親王稱號禮節。奉皇太后懿旨。茲當歸政伊始。吳大澂果有此奏。

若不將醇親王原奏及時宣示。則後此邪說競進。妄希議禮梯榮。其

患何堪設想。用特明白曉諭。將醇親王原奏發鈔。俾中外臣民知之。

綱以薛福成充出使英法義比四國大臣。 圖福成字叔耘。江蘇無

錫人。有使才。長於肆應。廷臣交薦之。故有是命。

綱三月。以崔國因充出使美日祕國大臣。

綱奉皇太后幸頤和園。閱視神機營水陸操。

夏四月。湖廣總督張之洞。奏請與辦蘆漢鐵路。詔從之。之洞之奏。大旨以泰西富強。端賴交通便利。力闢御史余聯沅等資敵擾民及奪民生計三端謬說。而注重設防。遷墓。養路。津通路可緩設。等條。以蘆漢幹路爲急圖。終及籌款招股之法。語極詳摯。旋奉太后懿旨。命海軍衙門覆議具奏。略謂張之洞。劉銘傳。黃彭年。等所奏。各有見地。而之洞所議。自蘆溝橋起。經行河南。達於湖北之漢口鎮。畫爲四段。分作八年造辦等語。尤爲詳盡。此爲自強要策。必應通籌天下全局。本不限定津通一路。但冀有益於國。無損於民。定一至當不易之策云。旋海軍衙門覆奏。決計先辦漢口蘆溝之路。於是年八月動工。至是朝野始知鐵路之利云。

五月。翰林院編修。奏請續修四庫全書。懿榮奏稱。高宗純皇帝。欽定四庫全書。粲然大備。惟近來開通日廣。文物日新。並有市舶泛來前代流傳海外之書。可否請旨飭下掌院學士。議定重開四庫全書館。卽院修書。又謂本朝儒臣所撰十三經疏義。請賜取列學宮。以光文治。得旨。俟會典纂輯告成後。由翰林院奏明請旨。

六月。雲貴總督岑毓英卒。毓英在滇二十餘年。恩信感人甚深。父老兒童。皆稱曰我老官保。至是卒。予諡襄勤。

冬十一月。飭禁各省州縣差徭諸弊。諭謂近聞各省州縣差

整飭吏治

與英訂藏約

會紀平番

平番番臺

盜極爲繁重。縱役殃民。暮夜追呼。百般需索。里民黠者營求賄免。其良懦者則備受嚇詐。苦累不堪。且聞各州縣署內親友家丁。所需日食器用。及委員過境車輻等件。大半取給於民。任意折價。又或因公下鄉。濫帶書役僕從。輒有數十人。擾害鄉閭。分外需索。一切費用。無非派民供應。罄屋窮黎。何以堪此。朝廷子惠元元。加恩拊循。猶恐不及。豈能任聽不肖牧令。縱容差役等暗中賸削。假公濟私。嗣後着該督撫府尹等。隨時嚴密查察。認真禁革。如有以上所指諸弊。立將該州縣嚴行懲辦。不得稍事姑容。時吏治廢弛。頗有上聞者。故諭及之。

○庚寅十六年春二月。駐藏大臣升泰與英國總理印度大臣蘭士丹。議訂藏印條約八款。

○升泰奉命至藏後。勒令藏兵解散。總理各國事務衙門。亦派稅務司赫政往。幫同商訂藏印條約。詔授升泰全權大臣。至印度孟加拉。與英員會議。至是約成。承認哲孟雄全歸英國管理。弁定藏哲分界。約凡八款。

一疆界。以自布坦(地名)交界之支莫前。一邊界止。分哲屬梯斯塔(山名)及進山南流諸小河。藏屬莫竹(山名)及近山北流諸小河。分水流之一帶山頂爲界。二保護。三界務禁令。四通商。五遊牧。(另派員藏訂。六儀文。七互換條約限期。八條款信守。

○三月。戶部右侍郎會紀澤卒。

○紀澤於伊犁事件。挽回已失利。

權。爲中外所仰望。推爲使才第一。至是卒。加恩給太子太保銜。

○臺灣巡撫劉銘傳奏平南澳番社。

○臺灣梗化。各番負嵎抗拒。

彭玉麟卒

楊岳斌卒

曾國荃卒

劉坤一督兩江

定外臣觀

經銘傳派兵往勦。先後攻破番社。番民窮蹙乞撫。至是銘傳奏報勦平事宜。旋飭各員開辦屯墾。

夏四月。前兵部尚書彭玉麟卒。玉麟剛介絕俗。遇部下若布衣昆弟。而紀律極嚴。其巡閱長江水師也。劫罷營哨官百八十二人。

江湖肅然。將佐畏之如神。地方有司。亦望風震懾。民間諸不軌之徒。作奸犯科。愍不畏法者。輒相驚曰。彭宮保來。其威望如此。至是卒。予諡剛直。

秋七月。以許景澄充出使俄國兼德奧和等國大臣。李經方充出使日本國大臣。

八月。前陝甘總督楊岳斌卒。岳斌為湘軍宿將。法越之釁。奉詔率師入閩。幫辦軍務。由泉州附漁艇渡臺灣。與巡撫劉銘傳籌戰守。和議成。還籍。至是卒於家。予諡勇愨。

冬十月。兩江總督曾國荃卒。國荃於攻克金陵之役。厥功甚偉。其後歷任浙江山西等巡撫。懋著政績。至是卒。予諡忠襄。

以劉坤一為兩江總督。坤一。湖南新寧人。亦湘軍宿將。從會國藩等平洪楊有功。至是任為兩江總督。性耿介。坐鎮東南。屹然為中國之重。

十一月。定各國使臣覲見禮。時出使大臣薛福成奏。西國優

待使臣。除呈遞國書外。其君主延請讌會一次。聽樂觀舞會各二次。禮意頗為周浹。蓋西例公見不言公事。即晤其外部亦然。從前雍正年間。羅馬教王遣使到京。世宗憲皇帝允行西禮。又乾隆五十八年。高宗特旨亦准行西禮。賜以筵宴。是否有案可稽。似亦足備考證。得旨允行。

醇王
卒

醇親王奕譞卒。十一月乙酉。醇親王奕譞疾甚。帝親幸醇邸視疾。丁酉王薨。奉皇太后懿旨。定稱號曰皇帝。本生考。諡曰賢。子載灃。即日承襲王爵。載洵晉封不入八分鎮國公。載濤晉封不入八分輔國公。尋定皇帝持服期年。御縞素十一日。輟朝十一日。期年內。御便殿時用素服。

增設
南洋
領事

薛福成奏請增設南洋各島領事。光緒十二年。張之洞奏請於南洋各島分別設立總領事。及正副領事。至是出使大臣薛福成奏查得尙未設有領事者。如新嘉坡附近各島。曰檳榔嶼。曰麻六甲。曰柔佛。曰芙蓉。曰石蘭莪。曰白蠟。華商因受欺凌剝削。無不環訴哀求。擬請各設副領事一員。即以就地公正殷商擬之。統轄於新嘉坡領事。又條其利弊損益。周詳肫切。得旨允行。

辛卯十七年春正月。召見各國使臣於紫光閣。正月二十五日。帝幸紫光閣。由總署官引各國使臣入見。行免冠鞠躬禮。

使臣觀見者曰吳禮

召見
外臣

總。曰田貝。曰華爾身。曰大島圭介。曰潘陸。曰費果孫。署使臣曰吳禮巴。曰闕雷明。曰林椿。曰米師麗。及參贊繆壽等三十二人。

綱夏四月。直隸總督李鴻章出洋會閱海軍。**目**初鴻章奏北洋海軍自成軍後。已屆三年。其堪備戰陣各船。計前購之鎮遠。定遠。濟遠。三鐵船。致遠。靖遠。經遠。來遠。四快船。合之舊有超勇。揚威快船。鎮中鎮邊等礮船。及練船。雷艇等。共大小二十餘艘。爲中國創立海軍之始。每年春夏秋三季。由提督丁汝昌督帶各船。在沿海往來操巡。周歷奉天。直隸。山東。朝鮮。各洋面。東北至於倭俄各島。冬令駛往南洋。巡閱江浙閩廣沿海各要隘。西南至於英荷屬埠。終歲勤勤。勿稍休息。定章每屆三年。奏請欽差大臣。會同出海校閱。嚴明賞罰。示以勸懲。至是以四月十六日。率同水陸營務處直隸臬司周馥。津海關道劉汝翼等。由大沽乘輪放洋。徑往旅順。會看船塢礮臺等工。校閱毅軍親慶各營陸操。隨赴大連灣洋面。會齊各兵船。演陣打靶。並調南洋六船。隨同操演。旋登陸閱看銘軍新築礮臺。再渡海至威海衛。閱看綏鞏等軍新築礮臺。並查勘各處一切布置工程。事竣。卽赴膠州澳。察看形勢。旋將巡閱臺塢操練各詳情報聞。

綱詔各省督撫。迅辦教案善後事宜。**目**時安徽蕪湖。江蘇丹陽。湖北武穴鎮等處教堂。相繼被匪徒焚燬。詔各督撫查拏首要各犯。訊明正法。並命出示曉諭居民。勿輕信浮言。妄生事端。

會哥老

六月詔各省嚴拿哥老會匪。

哥老會為秘密結社之一。其成

立在乾隆時。大抵皆不逞之徒。隱為地方害。及同治初。裁撤湘軍。游勇無所歸。即以此為淵藪。而勢乃益張。至是詔諭各省嚴密查拿。

哥老會匪。最為地方之害。近來江蘇。安徽。湖北。江西等省。屢有燬焚教堂之事。半由會匪從中主謀。煽蕩之徒。相率附和。動成巨案。犯事以後。真犯十不獲一。若不先事籌辦。絕其根株。後患何堪設想。著各省將軍督撫。嚴飭地方文武。隨時留心。實力查緝。

卒張曜

秋七月。山東巡撫張曜卒。

張曜初由知縣從戎。創立嵩武軍。

轉戰河南。安徽。湖北。直隸等省。迭克名城。剿平粵捻。各逆。嗣復剿辦甘肅及關外回亂。掃穴擒渠。戰功甚偉。至是卒。所部嵩武軍。命歸李鴻章節制調遣。予諡勤果。

冬十月。熱河教匪滋事。直隸邊外熱河等處。金丹道教教首楊悅春等作亂。竄擾蒙古。並陷朝陽等州縣。經奉直兩省官軍勦平之。

英俄爭界

十一月。俄羅斯侵帕米爾。英吉利侵喀格爾及坎巨提。帕米爾在甘肅新疆邊外。距疏勒州約一千四百里。屬布魯特回族。分為

帕米爾

大帕米爾。小帕米爾。蘇滿等十數區。咸同以來。俄人蠶食哈薩克。浩罕。中亞細亞地方。各部。以設圖爾給斯坦。斜米。七河。費爾干等省。浸及帕米爾。以通道印度。英人慕之。十六年。駐京英使以剖分帕地請。吾政府

恐啓俄人之爭。拒不許。至是俄兵遂侵入帕境。坎巨提在葱嶺東南。

坎巨提

敖罕匪亂

閩敬銘卒

三合會賊

一名乾竺。與哪格爾隔水相望。本納貢於吾。又與英人立約。且交通於俄。其地西北通帕米爾。及俄兵侵帕。英人亦發兵入哪格爾。及坎巨提。以固印度北境。新疆巡撫陶模。字子方。浙江人。與英俄邊吏力爭。並請政府爭之。兩國外部及駐京公使。旋議以帕地為三國甌脫。英允而俄不從。久之。不得要領。惟坎會虐民。並侵掠英人。由新撫奏請廢斥。而令其弟率餘民歸部。會英人立之。使仍守職貢。

十二月。敖罕匪首李國珍滋事。匪首李國珍等。在敖罕滋事。分掠東翁牛特各旗。踞烏丹城北大寺。又敖罕旗貝子廟及下長皋等處。前後賊匪盤踞尤多。經提督聶士成等議定。先搗貝子廟老巢。旋飭將領四面環攻。鏖戰多時。賊勢不支。我軍奮勇突陣。各營乘勝攻入。斬賊首王正等數名。殄斃匪黨五百餘名。賊紛紛四竄。官軍追之。擒殺殆盡。敖罕喀拉沁兩旗無事。提督葉志超奏聞。

壬辰十八年春正月。雲南裸夷滋事。雲南鎮邊地方。有新附裸夷。糾眾擾掠。經官軍進剿。平之。王文韶奏聞。

三月。前大學士閩敬銘卒。敬銘在戶部綜核名實。吏胥畏憚。既授大學士。忽失太后眷。屢忤旨。遭詰責。遂引疾去。至是卒。予諡文介。

夏五月。廣東三合會匪滋事。兩廣總督李瀚章勦平之。廣東

保
電
線

照
盜
毀
官
物
例
治
罪

獎
員
金

陽江廳有匪徒譚蓮青等沿襲久經禁絕之三合會舊名聚集多人各為十族盤踞大仁山白空巖築牆掘壕勢甚猖獗經李瀚章會同提督鄭紹忠參將顏金等督率勇營併力進攻先後擒斬匪首梁祿四等悍賊譚蓮青亦被兵差拿獲訊明正法解散脅從地方遂安。

○秋七月定竊毀電桿電線治罪專條。

刑部奏稱創設電桿電

線已閱十年風氣漸開推行日廣東北則達吉林黑龍江俄界西北則達甘肅新疆東南則達閩粵臺灣西南則達廣西雲南徧布二十一行省並及朝鮮外藩殊方萬里呼吸可通然必一無隔闕方能不誤事機設遇電線折斷貽誤軍國大計厥咎匪輕近年貴州山陝甘肅等省愚民聚眾拔毀桿線之案層見迭出均由該督撫隨時嚴懲以儆効尤至北洋電報路多係海濱津沽蘆台一帶亦有電線被竊之案惟因例無治罪明文不過枷責了結匪徒無所忌憚地方官亦因例無考成緝捕不盡力以致竊割如故若非明定治罪專條不足以示懲創而資整頓應比照律例盜毀官物加等治罪同時吏部亦奏定竊毀電報桿線地方官處分專條凡有犯者將該管地方官革職治罪如能立時獲犯賠修完案減為革職留任文武一體議罪以是分別懲戒有差。

○九月李鴻章奏請獎賚黑龍江漠河金廠出力文武員弁。○奏

稱光緒十三年春。鴻章派道員李金鏞字秋亭。武進人。帶同員司由墨爾根。今黑龍江嫩江縣。入山勘道。度地興工。締造經營。時歷二載。規模始具。開廠後。招回流民數千。募練護礦防勇一營。並於漠河口各處建造房屋。廣集商販。沿江平曠之地。設法墾種。屯牧並興。以絕域窮荒。人迹罕到之地。兵民輻輳。商賈繁興。屹然為邊陲重鎮。十六年秋。李金鏞病故。後派袁大化接辦。力持危局。規畫井然。三年以來。先後出金砂六萬二千餘兩。除陸續歸還借款。分給商股官利外。所有勇夫餉械糧運。及各局經費。均由該廠籌給。不費公家之款。並提存餘利。解充黑龍江軍餉。以伸報効。實屬辦理得法。成效昭彰。况該廠未經開辦以前。俄人越界私採。出入自由。該處距將軍都統所駐。均極寫遠。防範雖周。時虞侵佔。今自開礦以來。上至奇乾河。下至愛琿。沿江二千餘里。員弁丁夫。往來不絕。所募護礦營勇。訓練精強。沿邊卡倫。聲勢聯絡。與黑龍江北岸俄城。隱然對抗。外以折強隣。窺伺之漸。內以立百年富庶之基。其有益於國計民生。殊非淺鮮。在事文武員弁及司事人等。應請從優獎敘。以示鼓勵。詔從其請。

十一月。總理衙門奏請勘分帕米爾界務。圖奏謂英俄覬覦帕米爾地方已久。及光緒十六年。英使來議。共分帕米爾地。當以英俄皆屬強隣。帕米爾近接俄疆。恐啓爭端。未允其請。十七年。俄兵闖入

帕地總理衙門據約力爭。俄人始引咎退歸。是年冬。英入坎巨提。逐其頭目。意在窺伺帕地。疆撫因派馬隊數旗。巡歷帕境。駐於蘇滿。至是俄人來言。七八年來。中國逐漸拓土。帕地亦有屬俄之處。未經勘界。中國亦不應駐兵。使臣等均不允。俄以愛烏罕即阿富汗兵。突至蘇滿。脅擄布回。甚且揚言東犯。意殊叵測。遂由總理衙門知照疆撫。慎固邊防。毋挑邊釁。急應籌辦查勘界線。依我使臣洪鈞中俄界圖。南北經度斜線。自烏什別里地名。一直往南。尙可得帕米爾少半。較諸乾隆道光年間舊界。已形展拓。宜及早勘分云。

曾安匪

○貴州巡撫崧蕃奏。曾安直隸廳今爲貴安縣妖匪劉燕飛滋事。經官軍勦平。地方安謐。

○秋七月。薛福成奏陳滇緬分界情形。奏明劃定界限。彼此不相逾越。並撥精兵數百名駐紮昔馬。任撫緩彈壓之事。奏謂查光緒十一年英兵進據緬甸之初。前使臣曾紀澤先與英外部會商。立存存祀。既不可得。英人自以驍關緬甸全境。喜出望外。是以有九會紀澤三端之說。則願稍讓中國展拓邊界。蓋指曾洱邊外之南掌。擲人諸土司。聽中國收爲屬地也。此關於界務一端。則以大金沙江爲公用之江。在八募近處。勘明一地。九中國立埠設關。八募者。即中國所謂新街也。爲滇省之邊陲要地。時紀澤以未深悉滇地情形。持論稍覺游移。又因中外往返商查之際。未能毅然斷而行之。僅與外部互書節略存卷。旋即交卸回華。次年。英署使歐格訥與總理衙門議立緬約五條。三端未列入約中。臣去年奉命與英外部議界。蓋在歐使立約之後。已六七年。查閱使署接管卷內。有會紀澤議存節略。英文參贊馬格里。又係原議之人。臣屢與馬格里赴外部重申前說。外部堅不承認。據稱西洋公法。議在立約之後。不可不遵。不能共守。以其有約爲憑。既不叙入約章。必有所以然也。臣思英人自翻前議。雖以公法爲解。實亦時勢使然。當

緬緬分界

○奏明劃定界限。彼此不相逾越。並撥精兵數百名駐紮昔馬。任撫緩彈壓之事。奏謂查光緒十一年英兵進據緬甸之初。前使臣曾紀澤先與英外部會商。立存存祀。既不可得。英人自以驍關緬甸全境。喜出望外。是以有九會紀澤三端之說。則願稍讓中國展拓邊界。蓋指曾洱邊外之南掌。擲人諸土司。聽中國收爲屬地也。此關於界務一端。則以大金沙江爲公用之江。在八募近處。勘明一地。九中國立埠設關。八募者。即中國所謂新街也。爲滇省之邊陲要地。時紀澤以未深悉滇地情形。持論稍覺游移。又因中外往返商查之際。未能毅然斷而行之。僅與外部互書節略存卷。旋即交卸回華。次年。英署使歐格訥與總理衙門議立緬約五條。三端未列入約中。臣去年奉命與英外部議界。蓋在歐使立約之後。已六七年。查閱使署接管卷內。有會紀澤議存節略。英文參贊馬格里。又係原議之人。臣屢與馬格里赴外部重申前說。外部堅不承認。據稱西洋公法。議在立約之後。不可不遵。不能共守。以其有約爲憑。既不叙入約章。必有所以然也。臣思英人自翻前議。雖以公法爲解。實亦時勢使然。當

其併緬之始。深慮緬民不服。及緬屬諸土司起與相抗。萬一中國隱為掣肘。彼則勞費無窮。因不敢不稍分餘利。以示聯絡之。彼之所以願允三端者。時為之也。既而英人釐年經理。萃其兵力。雖之衝亦固。彼之所以忽斷三端者。亦時為之也。前議三端既不可恃。則展拓邊界之舉。毫無把握。適值秋冬以後。英兵游弋滇邊。野番土目。莫不異常。臣承總理衙門急電照會外部。斥其無理。責令退兵。不在緬甸轄境之內。若照萬國公法。應由中英兩國均分其地。會紀澤實有山地。緬互數千里。不在緬甸轄境之內。請以大金沙江為界。江東之境。均歸滇屬。此議屢經阻撓。臣反覆堅持。於是就有就滇境中間。讓與我稍讓邊界之說。方於孟定城。滇屬西南邊外。讓我一地。曰科干。在南汀河與路江中間。蓋即孟良土司舊壤。計七百五十英方里。又自猛卯土司邊外。包括漢龍關在內。作一直線。東抵路江。西抵孟良土司舊壤。對岸止。悉劃歸中國。約計八百英方里。又有車里孟連兩土司。鎮邊一廳。係從孟連騰境分出。英人以兩土司昔嘗入貢於緬。并此一廳。爭為兩屬。今亦願以全權讓與。訂定約章。永不通問。至嶺西老界。與現駐英兵之地。亦允我酌量展出。其駐兵之昔董我大寨。雖未肯讓歸中國。願以穆雷江北現駐英兵之昔馬歸我。南起坪隴峯。北抵薩伯坪峯。西逾南嶺而至新隘。計三百英方里。又至穆雷江以南。既屬我。東有一地。計七十英方里。是彼于野人山地。亦稍讓矣。其餘均依滇省原圖界線劃分。雖獲地無多。而裨益有五。風示各國。俾勿藐視。一也。援用公法。稍收明效。二也。疏入。從之。未幾。福成又奏酌定虎踞關以東界線。略謂臣向英廷索還漢龍。天馬二關。繼查騰越八關。除太平江以北四關。確在老界之內。今既劃得昔馬等地。則四關更有外障。惟太平江以南四關。非特漢龍天馬。久淪異域。即鐵壁虎踞二關。亦驟難審其實址所在。臣聞滇省所繪界圖。該二關皆在界線之內。意必無錯誤。後告外部。應照原界劃歸中國。外部亦無疑義。並未議讓。既而詳加考察。微聞虎踞鐵壁。早為緬甸所占。英人復增加工程。緬界永固。英兵所守之界。越虎踞關而東者。亦六七里。英人漸自覺之。於是爭論始起。臣與德力磋商。外部始允將鐵壁關讓還中國。迨滇員等尋覓虎踞。天馬二關。勘得關在盆千西十里。距八募五十餘里。距南碗河邊。英人所指為中國邊界者八十餘里。天馬關則在西南。尾蓋密。邦九度之問。英兵從關內山坡修路一條。以通緬屬之南坎。二關雖已久圮。關門營址尚存。詎印度總督異常狡猾。不肯讓地。外部從而附和之。據稱比關深入緬境。屬地已百餘年。若中國索問。此等舊地。則緬甸應索於中國者甚多。語意極為堅韌。臣知英人願我境遠近八募。英兵已多年扼守。欲令退讓。勢有所難。又思百餘年前。正值緬甸強橫之時。中國儲蓄。如孟拱。孟養。營募。木邦。孟良諸大土司。皆被吞併。則虎踞關之入緬。當在此時。今又與西岸強國為鄰。臣愚以為最要關鎖。莫若劃定界限。彼此截然不相踰越。若爭必不可得之地。久懸莫定。門戶洞開。安知今日指為我邊者。他日不復為彼內地。愈占愈進。後患奚窮。臣與欽明漢龍天馬。仍歸中國。惟漢龍關尚須查勘。他日不復為彼內地。自可通融讓還。天馬關內所築之路。彼稱係八募南坎往來要道。礙難隔斷。今擬將新路歸中國。而於路北一大路。許其借用。以示通融。仍於條約嚴立限制。以防流弊。虎踞關雖不可得。亦稍劃地以償中國。一

曰龍川江中之大洲。得此則自猛卯通漢龍關。較形直捷。一曰蠻秀土司全地。得此則天馬關外。更依大山以為固。似較近日嶺邊所守之界。有展無疊矣。英人允讓野人山內昔馬等地。印度總督。輒謂中國雖得此地。不過交盡達土司管理。土司力量。豈能制服野人。仍恐出而為患。援累英人。不如歸英控轄等語。臣欲杜彼狡謀。告以前經附片陳明。請我皇上敕下雲貴督臣。俟換約勘界後。派撥得力精兵數百名。駐紮昔馬。任撫綏彈壓之事。必不備交土司管理。因又責以信義。不允翻悔。彼族始無異言。此臣相機了結之實情也。

綱冬十月。與英議定藏印通商交涉游牧條約。**目**由四川越嵩營

參將何長榮稅務司赫德與英國政務司保爾。在大吉嶺藏邊界。議

定藏印通商交涉游牧條約九款。一開埠。二貿易及租律。三禁令。四免稅限

郵政保護。九疆界。又續款三條。一職事意見。二訂約或變通。六按斷條例。七郵政。八

更改。三此約與原約。(即藏印條約第七款。)視同一律。

綱李鴻章奏請重整上海織布局。**目**以上海所設機器織布局失

火故也。略謂臣於光緒八年。因華商宣請分招商股。在上海設立機器織布局。以華棉紡織

六百疋。銷路頗暢。正擬推廣紡紗。漸收利益。乃據江海關道稟報九月初十日。該局清花廠

起火。適值狂風。施救不及。廠貨被焚。當經派員會查。所剩基地局房。估價攤派進口

貨進口。以洋布洋紗為大宗。光緒十八年。洋布進口值銀三千一百餘萬兩。洋棉紗進口

值銀二千一百餘萬兩。中國出口絲茶價值不能相抵。布縷為民間日用所需。機器所紡織者

輕便勻淨。價值尤廉。故遠近爭購。豈知多銷一分洋貨。即少用一份土產。是以因銷路。華工

不得不用機器仿造。必使所仿之造。與洋紗同。所織之布。與洋布同。庶幾華棉有銷路。華工

有生機。華商亦沾餘利。此事斷難中止。亦難緩圖。應仍在上海另設機器紡織總局。專集款

項。官督商辦。以為提倡。並釐訂章程。勸召華商多設分廠。以資推廣。方可以土產敵洋貨。

力保中國商民自有之權利。謀始圖成。得人尤難。查津海關道威宣。歷辦輪船招商局。及

各省電報局。著有成效。於商務洋務。尙肯苦志研求。擬派令赴滬。會同江海關道嚴編築。將前局妥為結束。截清界限。分籌資本。一面規復舊局。一面設法擴充。俟該道等籌辦稍有頭緒。隨即續奏。

綱英法共謀暹羅廢止入貢。**目**暹羅亦中國之屬國也。自咸豐初。太平軍起。中原大亂。始未通朝貢。光緒十一年。英法之分據緬甸越南也。暹羅介居兩大國之間。勢甚岌岌。湄公河流域。遂為英法兩國

之角逐場。清廷不敢問。已而英法兩國。於光緒十九年。訂立協約。劃分暹羅所屬之老撾地。約一百四十餘里。指為中立地。誓兩國不相侵佔。而許暹羅獨立。廢止其入貢中國之例。於是暹羅雖幸免滅亡。非中國所能保有矣。

【附記】按暹羅之所以幸免滅亡者。厥有二因。一。暹羅自鄭氏建國後。數傳至摩訶世果。始營之。鑿於緬越之削弱。日謀政治之改良。親歷歐洲。遣子弟留學於各國。更官制。定法律。興學校。氣象一新。是為暹羅獲免為緬越之第一因。二。法人既併安南。仍圖進取。以循公河左岸之地。本屬安南。要求暹政府。使歸法領。暹人不從。法人進兵河上。驅逐暹羅戎兵。更以兵艦。封鎖循南河口。溯江而上。直迫其曼谷都城。暹政府知不敵。不得已割循公河左岸及河中諸島與法。且允於右岸二十五村以內之地及披日邦。安哥爾兩州。不置要塞營壘。事在光緒二十年。於是暹羅之下老撾地。悉為法有。是時英人既服屬上緬甸之禪人。而禪人部落。跨有循公河兩岸。於是英人提議上老撾之地。及循公河上游地方。不能任法人攘奪。英法會商。置中立地帶。派員劃定界線。未幾法人忍建堡寨於其地。英人大譁。英法政府復協商。定循公河為兩國界線。而以循南河流域為中立地帶。各認定勢力範圍。彼此不得越佔。是為暹羅幸免為緬之又一因。以此二因。暹羅雖幸免滅亡。然以緬越二國之間隔。與中國斷絕關係。南服藩屬。已喪失而無餘矣。

十二月。與法使會勘廣西邊界。繪圖立石。廣西邊境。與越南

接壤。初派鳩臚寺卿鄧成卿。與法使補理燮狄隆。先後會勘。於光緒十二年七月。將畫押圖約。咨送總理衙門。嗣於十六年九月。派員會同法國派出之法蘭亭議立界牌。經督撫等官派員勘繪詳細地圖。逐段按標立石。辦理完竣。計廣西全界一千九百餘里。自土思州屬之吞倉山起。至龍州廳屬之平而關止。六百零四里。為廣西東界。自平而關起。至雲南交界之各達村止。一千二百九十七里。為廣西西

立界石

界。其東界分繪三圖。前署太平思順道向萬鏞。與法員法蘭亭同勘繪者也。西界分繪五圖。現在太平思順道蔡希邠。與法員西威儀會同勘繪者也。彼此圖成立約。中法各繪兩分。立押蓋章。互換一分。凡立石之處。均開注地名。以便稽核。所立石碑。遵照總理衙門咨行。以漢淳文大書深刻。埋地數尺。以期經久。至是由巡撫張聯桂具奏。得旨獎敘辦理文武員弁有差。

曾加封賞

甲午光緒二十年春正月。晉封妃嬪。及宗室外藩王公。並加恩中外文武大臣有差。 旨以皇太后六旬萬壽故也。

勘修永定河工

命許振禕會同李鴻章籌辦永定河工。 旨振禕任河東河道總督數年。十九年冬。召令會勘永定河工。至是。命覆勘上游情形。 尋以就緒。仍還河督本任。

與英續訂條約

駐英使臣薛福成與英外部續議滇緬條約二十款。 旨初。英人

滅緬甸。會紀澤與英外部。議滇緬分界事。英人願以潞江以東地。自雲南南界。抵暹羅北界。西濱潞江。東抵瀾滄江下游。屬中國。其間北有南掌國。南有湄人各種。聽中國處置。及紀澤解職。懸擱日久。英人漸不肯踐前言。至是。福成與英外部大臣勞德伯力議定條約二十款。爭得邊外龍川江中之大洲及蠻秀土司全地。與野人山之昔馬一地。又收還孟連。在普洱道。倉縣西南。 瀾江洪。即雲南邊外車里土司之地。 兩土司上邦之權。約既

爭回各地

成於正月二十四日。在倫敦畫押。

其第五款載。現因中國不再索賤承昌勝俄邊界外之隙地。英國於北丹尼地及科干。照以上所劃邊界讓與中國之外。又允將從前屬中國兼轄緬甸之孟連紅洪。所有緬甸上邦之權。均歸中國。永遠管理。英國于該地所有權利。一切退讓。惟訂明一事。若未經兩國皇帝與皇后預先議定。中國必不將孟連與紅洪之全地。或片土讓與別國。

二月駐美使臣楊儒與美外部續定華工條約六款。光緒六年。美國有限制華工赴美之議。嗣因華工在美國境內。迭遭苛虐。慮

損邦交。政府欲自禁華工出境。旋由兩國政府。合力辦理。禁止來美

華工。互立約款。由駐美使臣楊儒與美外部大臣葛禮山訂立條約

六款。第一款茲彼此議定。以此約批准互換之日起。計限十年為期。除以下約款所載外。禁

有經手帳目一千元未清。而欲自美回華者。不入第一款限禁之例。但有產業價值一千元。或

先在離境口岸。詳細列名下眷屬產業帳目各情。報明該處稅務司。以便回美之據。該稅務司

須遵照發給該華工應得回美執照。倘查出所報各情屬偽。則該執照所准回美之權利盡失。又

例准回美之權利。限以一年為期。以離美之日起計。倘因疾病或別有要事。不能在限期內回

美。則可再展一年之期。但該華工。須將緣由稟報離境口岸中國領事官。給與憑批。作為妥

據。以期取信于該華工登岸處之稅務司。該華工如不在稅關呈驗回美執照。無論其由陸路水

路回美。均不入境。第三款。此約所定之限制章程。專為華工而設。不與官員傳教學習買

易游歷諸華人等。現時享受來寓美國利益。有所妨礙。此項華工。倘欲自行申明例准來美之

利益。可將中國官員。或出口處。他國官員所給執照。並經出口處美國公使或領事官簽名者

呈驗。作為以上所叙例准來美之據。茲又議允華工來往他國。仍准假道出境。惟須遵守美國

政府。隨時酌定章程。第四款。查光緒六年十月中。美在北京所立華人來美條約。第三款。以本已叙明。茲復會訂在美華工。或別項華人。無論常居或暫居。為保護其生命財產

起見。除不准入美國籍外。其餘應得盡享美國律例。所准之利益與待各國人最優者。一體相

待無異。茲美國政府。仍允按照續約第三款所訂。盡用權力保護在美華人生命財產。第五款

略。第六款。此約彼此互須遵守。以十年為期。至限期屆滿。倘于六箇月前。彼此並不將停止限禁之意。行文知照。則限禁再展十年為期。

夏四月。李鴻章校閱海陸軍。本年為海軍會校之期。命李鴻

章定期校閱。並周歷旅順等處。校閱沿海海陸軍及各處臺塢等工事。

至是覆奏。盛稱技藝純熟。行陣整齊。及臺塲等工一律堅固。奉旨著
交部議敘。

朝鮮
東學
黨作
亂

五月。朝鮮東學黨作亂。命直隸提督葉志超馳赴助剿。

朝鮮

自金玉均亂後。政權復歸於舊黨。舊黨以事大爲旨。內分事清事俄
兩派。鬭爭甚烈。又誘殺金玉均於上海。國是日非。東學黨乘之。遂作
亂於全羅等道。東學黨者。朝鮮之在野黨也。創始於崔福成。刺取儒
佛老諸說。以爲號召。黨魁崔時亨。自號緯大夫。其宗旨頗曖昧。大要
以排斥西教爲主。以振興東學爲名。排外之徒。見魁柄下移。而官吏
奸污蓄害國家。外侮叢生。勢甚危迫。欲藉此以清君側。相與聯合舉
兵。纏白布。樹黃旗。嘯聚於全羅忠清慶尙等道。民多斬木揭竿以應
之。陷全州。迫京師。勢至猖獗。朝鮮王發兵討之。不能克。因中國駐朝
委員袁世凱。告急於直隸總督李鴻章。鴻章奏派提督葉志超。總兵
聶士成等。率兵至牙山助剿。又以光緒十一年。天津條約。有嗣後中
國出兵朝鮮。必先咨照日本之語。使駐日公使汪鳳藻。照會日本。略
謂中國屬邦朝鮮。有內亂。朝鮮政府之力。不能鎮壓。今應該政府之
請求。發兵進討。以盡保護屬邦之職務。日本以此照會爲不滿足。答
言。貴國出兵朝鮮。業已知悉。惟以朝鮮爲屬邦。做國實難承認。於是
日本以保護居留之官民爲辭。亦派遣混成旅團。自仁川直達韓京。

排斥
西教

我國
派兵
助剿
咨照
日本

日本

兵亦出

在日本
朝鮮
權在
朝侵

王
幽
朝

日
本
尋
釁

日
襲
我
運
兵
艦

與清兵相對峙。東學黨聞中日兵大至。各鳥獸散。遂復全州。

○六月。日本兵入朝鮮王宮。幽禁朝王。改革朝鮮內政。○東學黨

之亂既平。中國因請日本撤兵。日本以須改革朝鮮內政爲辭。請中

日兩國協同改革。而中國以內政應歸其自主拒之。日本遂單獨進

行。其駐韓使臣大鳥圭介。首責朝王獨立自主。勿認爲中國藩屬。又

手勅改革內政五條。上諸朝鮮王。王下羣臣議。不能決。十一日。圭介

遂逕率日兵。入朝鮮王宮。殺衛兵。幽朝王。令大院君李昰應主國事。

大院君初被中國所執。後遣歸。有憾於中國。至是遂爲日人所利用。

政令無巨細。皆爲日人所管鑰。藉以抵抗中國。方日兵之初至朝鮮

也。以保衛居留官商爲名。未敢昌言與中國爲難。及據王京。扼險阻

也。以保衛居留官商爲名。未敢昌言與中國爲難。及據王京。扼險阻

布置已定。且知我兵之在牙山者。兵力寡薄。遂決計尋釁。於漢江一

帶。遍下水雷。而以重兵塞王京諸門。每中國人出入。必加搜索。我旅

朝商民大駭。爭內渡。駐朝公署。員役一空。是月十七日。袁世凱奉電

調回。至仁川登輪回國。而以唐紹儀代理朝鮮商務總辦。

○日兵襲擊我運兵艦於豐島沖。我軍敗績。○自六月中旬。日人

虜朝王。鎖漢江。水雷遍布。海道斷絕。葉志超孤軍寄守牙山。李鴻章

見事日棘。調馬步礮隊共十餘營。由招商局輪船。運轉東渡。願以爲

未足。別賃西國商輪數艘以輔之。又派北洋海軍鐵艦八艘護送。密

高陞
艦被
沉

牙山
之役

牙山
絕地
形勝
公州

諭各艦管帶如遇日本兵船敢於攔截即行開礮轟擊毋得退縮規避。已而輪開至豐島沖地方。一名大孤山岸在黃海內云。遇日艦高陞被擊沉海。派出各艦。惟操江廣乙濟遠三艦與日軍相抗。餘皆返旗遁走。久之操江被虜。廣乙自燬。濟遠被傷。英艦高陞沉海。披俘將士八十餘人。溺死者凡千數百人。先是所租英國商輪高陞。載兵兩營。輔以操江運船。分載礮械。令濟遠等三船。並愛仁飛艇。先後抵牙山內島。六月二十日。濟遠黃丙。借威遠練船往牙山。次日。濟遠黃丙。自牙山出口。由仁川駛抵濟遠甲壘。未受殊傷。而受彈已多。乃分頭逃避。時我操江運船。並所租英國高陞商輪適至。日吉野方迫濟遠。其秋津州乃截我操江。而浪速直迫高陞。令我將士降。我將士嚴拒之。日遂以魚雷攻高陞。廣乙雖出險。而受傷已重。旋自焚燬。至濟遠之奔。吉野追之急。管帶方伯謙見勢日海軍。懼恐匿鐵甲最厚處。繼遭敵礮毀舵。因高懸白旗。逃回威海。伯謙既慶生還。遂稱擊以捷聞。

○日兵襲擊我陸軍於牙山。提督葉志超遁。○是時兵釁既開。我軍駐紮牙山。孤露無援。距牙山東北五十里。有成歡驛。為自朝京南來大道。於是總兵聶士成請提督葉志超往扼守之。志超率軍於二十四日移駐成歡。已而日隊偪振威。去成歡四十里。次日志超始馳至。士成言於志超曰。今海道已梗。援軍勢難飛渡。牙山絕地不可守。公州背山面江。天然形勝。宜速往據之。志超遂往公州。而士成駐成歡。又次日武備學生于光旻周寅章等夜冒雨出探。見日兵已分道來犯。歸促士成速備戰。並糾健兒先往伏橋側。守要隘。且請士成速接應。遂行。而諸將觀望不前。夜半日兵猛進。光旻等扼橋守。以接應。

不至死焉。是日黎明，日兵据成歡西北面山坡，士成督隊相持，而東北面山坡又突為日人搶据，以礮直擊，勢不支，遂敗。士成既敗，東南趨公州，就志超。志超已棄公州，乃合軍北走，渡大同江，至平壤，與大軍合。匝月始達，而志超且以成歡之戰，殺敵過當，張皇入奏，且論功行賞云。

○秋七月，宣布與日本開戰。 ○牙山既敗，朝廷乃宣布與日開戰。

諭旨略謂朝鮮為我大清藩屬，前二百餘年，歲修職貢，為中外所共知。近數十年，該國時多內亂，朝廷字小為懷，疊派兵前往勘定，並派員駐紮該國都城，隨時保護。本年（光緒二十九年）四月間，朝鮮又有土匪變亂，該國王請兵援助，情詞迫切，當即諭令李鴻章撥兵赴援，甫抵牙山，匪徒星散，乃倭人無故添兵，突入漢城。（朝鮮都城。）嗣又增兵萬餘，迫令朝鮮更改國政，種種要挾，難以理喻。我朝革撫綏藩服，其國內政事，向令自理，日本與朝鮮立約，係屬與國，更無以重兵加壓。強令革政之理，各國公論，皆以日本師出無名，不合情理，勒令撤兵，和平商辦，乃竟悍然不顧，迄無成說，反更陸續添兵，朝鮮百姓及中國商民，日加驚擾，是以添兵前往保護，詎行至中途，突有倭船多隻，乘我不備，在牙山口外海面開礮轟擊，傷我運船，變詐情形，殊非意料所及。該國不遵條約，不守公法，任意鴟張，專行詭計，疊開自彼，公論昭然，用特布告天下，俾曉然於朝廷辦理此事，實已仁至義盡，而倭人詭照聲譽，無理已極，勢難再予姑容。著李鴻章嚴飭派出各軍，迅速進剿，厚集經師，陸續進發，以拯韓民於塗炭云云。同時日本亦下宣戰之諭，略言我國誘朝鮮使之為獨立國，而廣國每稱朝鮮為屬邦，陰干涉其內政，備有內亂，便以拯救屬邦為言，出兵朝鮮，朕即依維持東洋全局之和平，先告清國以協同從事，清國託辭拒絕，我於是勸朝鮮革其稅政，內固治安之基，外全獨立之權，朝鮮業已允諾，而清國終千方妨礙之，託辭左右，藉緩時機，以整水陸之兵備，一旦兵備告成，直以武力達其慾望，派遣太兵於韓土，擊我軍艦於韓海，可知清國之所圖謀者，在使朝鮮治安之責無所歸，我國所欲提攜朝鮮人獨立國之地位，及表示此意思之條約，均付諸蒙昧之列，以損傷我國之權利及利益，而使東洋永久之和平，不能擔保，熟察清國所為，實不外甘破平和，冀獲非望，事既如此，朕雖始終以平和表示帝國之光榮，而要不得以武力為解決云云。合雙方宣戰之理由，由觀之。

○前甘肅新疆巡撫劉錦棠卒。 ○錦棠於西陲戰功，為中外所共

稱。而於新疆改建行省事。尤著勞績。至是卒。予諡襄勤。

綱以葉志超總統平壤諸軍。 **目**宣戰詔下。朝議先由陸路進兵。命

馬玉崑統毅軍。左寶貴統奉軍。衛汝貴統淮軍之盛軍。豐伸阿統奉天之盛軍。共四大軍。皆由陸路渡鴨綠江入朝鮮。秋七月。諸軍咸會。屯於平壤。會葉志超分公州兵。繞王京北走。亦至平壤。時志超方以成歡之戰。鋪張戰績。朝廷嘉之。遂拜總統之命。令統率諸軍。然志超庸懦無能。惟於城內外築壘。爲自守計。及日軍來逼。始與諸將畫界分守。

平壤之役

劃界分守

日兵

綱八月。與日軍戰於平壤。我師敗績。總兵左寶貴死之。 **目**平壤爲朝鮮舊京。城垣壯闊。縣互幾十餘里。我軍共萬四千餘人。盡屯平壤。提督葉志超統之。諸將日置酒高會。而軍士殘掠。役丁壯。漁婦女。韓民大失望。日兵乘之。分四路來攻。志超見日兵來逼。初與諸將分畫守界。城之北面。左寶貴豐伸阿江自康守之。城之西面。志超自守之。城之南面。迤西南隅。衛汝貴守之。城之東面。大同江東岸。馬玉崑守之。復以左寶貴部分統聶桂林。策應東南兩面。蓋以東南當敵衝。尤我兵力所注也。是時志超居城中調度。寶貴駐城北山頂。守玄武門。八月十三日。敵前鋒抵大同江東岸。頗有小戰。時前時卻。十六日敵分枝猛進。馬玉崑力戰卻之。而玄武門已失守。蓋日兵分四大枝以

包平壤。一枝由韓京西北抵平壤東南。此由大道來之敵。馬玉崑禦之於大同江東岸者也。一枝亦由韓京西北至黃州。遂渡大同江。分道至江西甌山。以襲平壤西南面。一枝由韓京東北至江東縣。渡大同江以擊平壤北面。一枝由其本國來自元山登岸。以截平壤西北大道之我軍歸路者也。四枝皆刻期會平壤。而我軍方墨守城垣。附郭而屯。惟知大同江東岸大道之敵。不虞其分路以襲我後也。無何。敵踞城北山頂。左寶貴爭之不能勝。諸將始慮後路將絕。志超欲冒圍北歸。寶貴不從。而自扼玄武山頂。敵分道來撲。外重三壘及內重之西一壘先陷。內重牡丹臺一壘。據全城形勝。我軍以全力持之。而爲敵礮所專注。寶貴中彈殞。我軍奪氣。敵軍遂奪玄武門入城。志超乃於城上豎白旗。乞緩兵。是夜志超率諸將棄平壤北走。敵兵要於山隘。槍礮排轟。我潰兵回旋不得出。死亡甚衆。平壤軍儲糧餉悉以委敵。敗報至京。舉朝大震。詔褫志超職。以宋慶統諸軍。尋逮志超與衛汝貴入京治罪。汝貴於十二月伏誅。

○與日海軍戰於大東溝外。我師敗績。管帶鄧世昌死之。○豐島沖之役。我運軍船被擊時。海軍提督丁汝昌。方率全部海軍。逍遙於威海衛一帶。堵塞口門。爲自衛計。朝廷屢令巡弋洋面。汝昌屢報出巡。未遇敵艦。而日艦亦時來窺威海。及八月十三日。汝昌率全軍抵

分十
隊五

鄧世
昌致
死

損失
五艘
餘皆
受創
日寇
遠東

旅順。朝命以銘軍十二營濟師平壤。自鴨綠江登岸。凡商輪五艘為運船。海軍全隊十二艘翼之。十五日。抵大東溝。陸軍登岸。十七日。海軍將馳歸旅順。已刻。與日本海軍全隊遇。我戰艦十艘。分五隊。鎮遠定遠兩鐵甲艦為第一隊。致遠靖遠為第二隊。經遠來遠為第三隊。濟遠廣甲為第四隊。超勇揚威為第五隊。汝昌居定遠督戰。平遠廣丙。開戰後始來會。日本兵船十二艘。海軍中將伊東祐亨為司令官。既交綏。揚威超勇先中彈火起。超勇即沉沒。管帶黃建勳焚溺死。陳漸亂。致遠彈盡。管帶鄧世昌粵人。素忠勇。以為敵艦。惟吉野速率最大。苟沉之。足以奪敵氣。遂開機向吉野衝突。吉野駛避。而致遠中其魚雷。遂炸沉。世昌死之。世昌與大副陳金。撥同時落水死。濟遠遁。撞傷揚威舵葉。沉之。管帶林履中溺死。廣甲亦逃。閤淺。沉沒。管帶吳楸榮隨濟遠逃。至三山島末擱礁。靖遠經遠來遠不能支。亦駛出陳。敵船來追。經遠亦沉。經遠管帶林永升。敢戰不卻。已擊破敵艦名赤城者。而忽遇水雷擊中。全船燬焉。永升中彈腦裂死。時敵船萃于鎮定兩艦。定遠受重傷。日暮。敵船懼吾魚雷襲擊。解而南去。我軍亦歸旅順。二十四日。以臨陳先逃。斬濟遠管帶方伯謙。是役吾軍失船五存者。惟鎮遠定遠來遠靖遠濟遠及平遠廣甲七艘。皆受創甚。已不能軍。

○九月。日軍寇遼東。陷九連安東等城。○先是朝命宋慶率毅軍自旅順。劉盛休率銘軍自大連灣。依克唐阿率鎮邊等軍自黑龍江。

三
路
援
軍

九
連
安
東
皆
陷

取
李
鴻
章

日
陷
鳳
凰

皆赴東邊九連城。在今遼寧安東縣東。時平壤諸軍敗歸，渡鴨綠江始止，鴨綠

江為中國與朝鮮界。九連城在江北，與江以南朝鮮之義州隔水相

望。我軍當時駐鴨綠江以北者，三路援軍及平壤退回各軍，約七十

餘營，除依克唐阿一軍外，皆乘宋慶節度。九連城南倚鴨綠，東枕饒

河。河東有虎山為險塞，再東至安平河口，踰河為蘇甸，為長甸。其九

連城以西為安東縣，再西則大東溝，為鴨綠江口。宋慶駐九連城，聶

士成守虎山，劉盛休守江岸，依克唐阿守平河口，長甸各隘。豐伸阿

聶桂林守安東諸城邑。二十二日日本第一軍集義州。二十六日其

枝隊出東路，循鴨綠上游，從安平河口對岸，徒涉而渡，依軍遽潰，奔

寬甸。今遼寧鳳縣。二十七日，日軍大隊遂從義州稍東，與虎山相值對岸，架

浮橋渡江，銘軍先潰，諸軍繼之。宋慶遣軍來爭，敵兵已畢渡，乃退保

鳳凰城。今遼寧鳳城縣。二十八日，日人入踞九連城，別遣枝隊陷安東等縣。

豐伸阿聶桂林奔岫巖州。

○李鴻章職，褫去黃馬褂。

○方日本交涉初起，鴻章力主和議，謀撤牙山兵，未果。其後袁世凱葉志超請濟師，又不報。至是海陸軍

皆失利，廷議以鴻章未能迅赴戎機，致日久無功，詔拔去三眼花翎，

褫去黃馬褂。

城

清鑑綱目

六八〇

日陷旅順

禦為不照
禦為不照

日陷海城

大警西

即以退扼摩天嶺。在鳳城縣西北一百七十里。守遼陽東道入告。初一日。遂棄城走。初

二日。日兵入踞鳳凰城。初六日。依克唐阿亦棄寬甸北遁。未幾岫巖

今奉天屬縣。金州復州。今遼寧金縣復縣。及大連灣等。相繼皆沒於敵。豐伸阿等退奔

折木城。

日兵陷旅順。旅順為遼東海岸咽喉。斜迤入海。山巔左右迴

抱。如展雙臂。至於南端。截然斷止。峪呀其口。形勝天然。為自古守遼

海者必爭之地。實北洋海軍重鎮也。我軍退守旅順。日軍以次前進。

奪據旅順迤東之大連灣。因窺旅順。旅順船塢。總辦龔照璣及諸將

不為守禦計。惟艤漁舟海曲備逃遁。二十一日。日軍踞南關嶺。二十

五日。椅子山。案子山。松樹山等礮臺。相繼不守。旅順遂陷。照璣及諸

將雜亂軍中。逃奔煙臺各處。照璣尋奉旨拏問。

日兵陷海城。日兵既據岫巖。於本月十四日。全隊分

道西犯。一枝由大道來。一枝由旁道進。十五日。我軍於二道溝白草

灣諸處。禦自大道來之日兵。屢戰皆敗。而由旁道來之日兵。我軍分

兵以禦。同日敗退。豐伸阿。聶桂林。聞警棄折木城。夜奔海城。十六日。

日兵入折木城。次日。日人睡至海城。我軍於城東之嵩麥山。城西之

瞭甲山。稍稍扼守。甫交綏。即委海城而去。日兵復入海城。於是遼西

大警。牛莊。營口皆戒嚴。

日陷
蓋平

軍令
不一

章高
元苦
戰

日寇
山東

十二月。日兵陷蓋平。

蓋平東南去金州二百七十里。東北距海城約百里。自旅順不守。日人遲回於金旅間。又四十日。至本月初四。始分兵北犯。歷熊岳城。日距蓋平迤北八里。時守蓋平者。爲章高元。徐邦道。張光前所部。初十日。宋慶令邦道自蓋平移軍守牛莊。邦道行抵高杆。宋慶以高元告急。令回援蓋平。乃折而南行。十一日。宋慶又令歸田莊台。復折而北。十二日。宋慶仍令援蓋平。又折而南。邦道奔馳於田莊台營口蓋平間。四日夜不頓舍。軍士饑懟。十三日夜。其前鋒四營。甫抵前敵。未及食。而日兵已撲章高元軍。時高元守南門外。扼蓋平河列隊。光前列隊東門外鳳凰山上。日兵亦分兩枝來犯。其由南進者。與高元相持。高元鏖戰甚猛。日不得逞。其別隊繞南而東。經度蓋平河。爭鳳凰山。光前見敵卽潰。日奪鳳凰山。遂犯東門入城。出南門。繞出高元軍後。腹背夾攻。時徐邦道大隊。方自西至。不及成列。入日圍中。與高元同時敗績。嵩武軍分統楊壽山李仁黨皆死之。蓋平遂陷。

日兵寇山東。陷榮城及威海衛。

是時金旅既失。海蓋淪陷。識

者知日禍必中於山東。月前日艦屢游弋。窺伺成山登萊一帶。至是月十五日。日本之第二師團。第六師團。自其國廣島渡海。集大連灣。合其犯遼數枝隊。將以兵輪衛之。渡成山頭澳上陸。而先北擊登州。

陷榮城

失威海衛

日陷劉公島

以綴我師。二十三日夕，有日船三艘，突攻登州，以炫我耳目。二十五日，水陸大隊麤至，由龍鬚島用火輪帶舢板渡兵，我駐島之綏鞏軍，以礮擊之，沉其舢板二。其小輪遂折回，而兵艦發大礮向岸轟擊。我軍不支，奔榮城。日兵登岸踵至，是時榮城團練已逃散，城門大啓。駐榮之閻得勝所部四營驚潰。日兵遂陷榮城，進逼威海衛。威海衛三面負山，前臨黃海，劉公島橫其前，分爲東西兩口，西口水深，東口水礁，氣象雄偉，實稱天險。爲北洋海軍重鎮，方旅順危急時，海軍移駐威海，至是日軍既踞榮城，遂進逼威海衛。我軍禦之於頭橋楓嶺，皆敗績。日軍海陸夾攻，迨威海南幫礮臺既陷，丁汝昌遂燬北幫各礮臺，舍威海衛而至劉公島。於是威海亦陷，威海既陷，日兵又旁襲文登寧海等縣皆陷之。

綱乙未二十一年春正月，日兵陷劉公島，海軍全隊被擄。 目劉公

島在威海口外，原設礮臺十一座。威海既陷，惟此島尙存。丁汝昌因率海軍全隊守之，先是大東溝戰後，我國海軍留旅順修整，及旅順失陷，移駐威海，偶出巡弋，西不過登州，東不過成山而已。及日兵陷威海，丁汝昌率各艦隊至劉公島，倚各礮臺以自固。至是日將伊東佑亨以南幫礮臺攻吾澳內諸艦，並以魚艇入口狙擊，定遠艦中雷擊沈，來遠威遠靖遠等相繼沉沒，吾魚雷艇十二艘出口遁，全數被

海軍全失

李鴻章赴日和議

日陷牛莊營口

備用軍失亦利

據島內兵譁噪勾生路。諸洋員亦請姑許乞降。總兵劉步蟾自殺。汝昌乃與劉公島守將總兵張文宣均仰藥死。營務處道員牛昶炳。召諸將及洋員議作降草。署以海軍提督印。懸白旗。詣日本降。於是海軍艦隊全數被擄。日本以康濟練船載汝昌諸櫬還煙臺。而縱水陸將士居民西渡。

命李鴻章為頭等全權大臣與日本議和。先是朝廷以日軍連戰皆捷。我軍節節失敗。不得已特派張蔭桓邵友濂往日本議和。由美國公使為介紹。本年正月初六日張蔭桓等抵日本廣島。日本亦令伊藤博文陸奧宗光為全權大臣來會。及互校勅書。因蔭桓等所奉勅內有電達總理衙門轉奏裁決字樣。伊藤等謂委任之權。殊不完全。拒絕會議。送蔭桓等回國。而告美使謂中國誠派有位望大員。昇以全權。仍可隨時開議。其意蓋指李鴻章也。至是朝廷乃以鴻章為頭等全權大臣。親赴日本議和約。而以王文韶署直隸總督。

二月日兵陷牛莊營口。牛莊營口俱在遼東。為北洋著名商港。時朝廷以淮軍屢次挫衄。知不足恃。欲更倚用湘軍。魏光燾陳湜李光久等皆令募軍北援。吳大澂以湖南巡撫自請從軍。幫辦劉坤一軍駐山海關。已而出關。抵田莊臺。在營口北所部皆逼海城而軍。屢次進攻。不利。敵兵自海城出犯。依克唐阿禦之。又不利。遂與長順以援

遼陽今遼寧屬縣為名。率軍東去。牛莊在營口東北勢益孤。敵兵來襲。光久光燾與

戰皆敗。遂失守。大徵聞之。自田莊臺夜奔石山站。時宋慶成營口。聞

大徵走。亦棄營口。還田莊臺。營口遂陷。未幾。田莊臺亦失守。自此遼

陽錦州今遼寧屬縣聲援梗阻矣。

定邊軍收復寬甸長甸。初宋慶回援旅順。以聶士成守摩天

嶺。收復連山關。連卻日本兵。未幾。朝廷以畿疆危逼。調聶士成入援。

以陳湜代守摩天嶺。時鳳凰城敵兵亦少。故鮮戰事。新授東邊道張

錫鑾統定邊軍。逼寬甸。屢戰破敵。遂復寬甸。長甸。及香爐溝。敵兵阻

河為守。鑿水以東無敵蹤。定邊軍之名。遂以大著。

日陷澎湖

日本兵陷澎湖羣島。澎湖羣島為臺灣咽喉。合五十餘島而成。就中大者為澎湖白砂漁翁三島。相合而成一港灣。即澎湖港是也。其港為我國南部之一大要港。能容巨艦數十艘。自中法戰爭後。

朝廷嚴其防禦。築有礮臺。置兵四千。以資守備。中日戰起。日本一方

自遼東進窺直隸。謀搗我國之首都。一方則注意臺灣海峽。以防中

立國軍用品之輸入。因以海陸軍進攻澎湖。我兵不戰而潰。澎湖被

佔。轉攻漁翁。我兵託降書於土人。亦不戰而走。於是此天然形勝之

羣島悉為日人所佔。

不戰而走

李鴻章全權大臣李鴻章於馬關未死。鴻章既受全權大

李鴻

日人鎗擊全權大臣李鴻章於馬關未死。鴻章既受全權大

章
欽
定

停
戰

與
日
訂
和
約

朝
鮮
自
主

割
遼
東
臺

賠
款
三
百
萬
兩

馬
關
條
約

臣之命卽偕美國顧問福世德等赴日本。二月至馬關。在日本山陽道西境濱海處。以春帆樓爲會議所。日本仍以伊藤博文陸奧宗光爲全權大臣。既互勘勅書。請先停戰。日人要以大沽天津山海關爲質。議不諧。遂請暫緩停戰。先議和款。一日。鴻章自會所歸。途次爲日人小山豐太郎。鎗彈傷額。創甚。警聞播歐美。責議甚沸。日人懼。乃允於奉天直隸山東停戰。以二十五日爲限。

三月。李鴻章與日本全權大臣伊藤博文訂立馬關和約十一款。另約三款。**日**日本既允停戰。俟鴻章鎗傷稍愈。復開議。初七日伊藤博文等以締和條款出示鴻章。限四日議覆。其最要者：(一)朝鮮自主。(二)奉天南邊各地。臺灣澎湖各島。均割隸日本。(三)賠兵費庫平銀三百萬兩。其他尙有添開口岸七處。及要減子口半稅爲值百抽二。並將一切稅鈔豁免。及機器進口。改造土貨等。十五日。鴻章覆文。允割奉天之安東。寬甸。鳳凰城。岫巖。及澎湖。列島。賠庫平銀一萬萬兩。通商權利。一如各國成約。時鴻章創已漸愈。十六日。博文面交末次約稿。謂此次但允不允兩言而決。其稿視初次所擬。於割地內減去寬甸。而賠款減去二萬萬兩。要減子口稅及內地釐稅亦刪去。經數次會議辯論。日人堅不肯讓。僅減小節目數處。二十一日。遂定議。計和約十一款。另約三款。其重要者凡四。一承認朝鮮爲自主

國。二割讓遼東半島及臺灣澎湖諸島與日。三賠償兵費二萬萬兩。四開沙市重慶蘇州杭州長沙等處爲商埠。是爲中日馬關條約。二十三日互簽約稿。展停戰期二十一日。約於煙台互換。鴻章乃歸天津。

宣示
日約

○宣示與日本定約。

○方鴻章之未東渡也。朝命三品以上官議

和戰。迨割地賠款之議定。朝野憂忿。臺灣臣民爭尤力。中外封章電

奏阻款議凡百十上。

兩江總督張之洞語甚抗激。河南鹽運使御史易順鼎。亦上疏萬言。

朝意頗爲動。命王文

韶劉坤一議決和戰。兩人覆奏頗依違。且奏海嘯成災。和議遂定。至

是。朝廷乃宣示與日本定約緣由。略謂近日和約定議。廷臣交章論

奏。謂地不可割。費不可償。仍行廢約決戰。以冀維繫人心。支撐危局。

其言固出於忠憤。而於朕辦理此事。熟籌審處。萬不獲已之苦衷。有

未深悉者。自去歲倉猝開釁。徵兵調餉。不遺餘力。而將非宿選。兵非

素練。紛紛召集。不殊烏合。以致水陸交綏。戰無一勝。近日關內外事

情更迫。北則近逼遼瀋。西則直犯畿疆。皆眼前意中之事。况二十年

來。慈闈頤養。備極尊崇。設使畿輔有警。則藐躬何堪自問。用是宵旰

旁皇。臨朝痛哭。一和一戰。兩害兼權。而後幡然定計。其萬分爲難情

事。言者章奏所未及詳。而天下臣民所當共諒者也。茲批准定約。特

將先後辦理緣由。明白宣示。嗣後我君臣上下。惟期堅苦一心。痛除

割讓
臺灣

自臺
立人

唐景
崧

劉永
福

日還
我建

積弊以收自強之效。

○夏四月。割讓臺灣於日本。

○初中日戰起。詔以布政使唐景崧

署臺灣巡撫。調提督楊岐珍。總兵劉永福渡臺。景崧自任守臺北。以永福守臺南。及割臺議起。臺人惶懼。主事邱逢甲。首創自主議。登臺誓衆於新竹。出示告臺民。遂議立民主。開議院。製國旗。及和議既定。清廷令景崧以下率兵民內渡。時臺人議句各國保護。弁議抵押與法國。皆不成。景崧令官弁去者聽。留者錄用。於是楊岐珍及道府各員均內渡。景崧受臺灣總統印於臺民。文曰。臺灣民主之章。國旗藍地黃虎文。長方五幅。虎首內向。尾高首下。設內外部軍部等。建號永清。時日艦已進窺滬尾。日兵復由基隆北之澳底登陸。臺北城中兵勇互相殘殺。撫署火起。景崧微服出走。日兵遂入城。而臺北以亡。時劉永福以幫辦臺灣軍務駐臺南。臺南僻在一隅。餉械已涸。不足守。鎮道以下。及守中路之臺紳邱逢甲林朝秀等。相繼內渡。臺南土匪滋擾。紳士相率詣永福軍前。上總統印章。永福不受。仍稱幫辦。入府城議防守。日入時以軍艦窺安平海口。而陸軍先踞新竹。永福所部及團民拒敵。互有勝負。無何。彰化失守。餉械俱竭。饑軍悉潰。土匪蜂起引敵。府城遂陷。永福登德國商船內渡。臺南亦亡。

○俄法德三國勸告日本以遼東半島退還我國。○當中日戰事

東
俄使
議計

俄法
忌日
道日
東還
避日

之將起也。我嘗求調解於英俄。此實導外人以干涉之漸。及戰事既成。朝廷忿日。日益增甚。又欲嗾俄人以脅日。俄躊躇未決。迨李鴻章將奉使至日。俄使喀希尼語鴻章。謂俄能以大力拒日本。不使中國大陸有尺地之損傷。但中國必須舉軍防上及鐵路交通上之利益。以爲酬報。會張之洞又自江督署電奏。請以賂倭者賂俄。令助我攻倭。脅倭盡廢全約。劃分新疆之地以酬之。至是俄遂聯合德法。與日人交涉。蓋俄人之干涉遼東。其原因有二。遼東扼滿韓中樞。倘歸日領。俄卽不得伸手於滿洲。阻其勢力之東漸。又不得逞志於朝鮮。坐令日人以戰勝之餘威。迫朝鮮之改革內政。而因以不利於俄。我政府卽不爲之諱。俄亦未必甘居局外。是時法在越南。不能無忌於日本。又與俄爲同盟國。其助俄國固宜。德法本世仇。法俄既合。恐俄人助法制德。其勢又不得不參入干涉之列。以示好於俄。加以一方可制日之強勢。一方可見好於我。爲他日索酬之地。於是三國遂互相聯合。合辭以勸告日本。謂遼東割歸日本一款。關係於中國京畿之危險。關係於朝鮮獨立之阻礙。關係於東洋和平之破壞。關係於友邦情誼之傷害。欲免除上列各項之纏羈。當以退還遼東請。是時俄人洞悉日本之虛實。陸軍留守於遼東半島。海軍游弋於臺灣一帶。久爲戰役所疲。元氣斷難驟復。其機可乘。俄因密遣太平洋艦隊。陸

續進行。德法兩國皆預籌戰備。而俄艦之在日本各港者。尤有即日開戰之決心。况海路斷絕。遼東之日軍。勢無生還之望。日廷覩此情形。會議再四。苦無謝絕之策。不得已。乃從友邦忠告。與李鴻章改訂約章。以遼東歸我。而增索兵費一萬萬兩。是年九月。以三千萬兩償之。十月始撤兵。然因此俄德法三國。藉端索酬。而各國租借軍港之事。以起。

五月。甘肅回民作亂。提督董福祥討平之。甘肅河湟等處。漢回雜處。積不相能。回民又有新舊教之分。上年冬。新舊教互鬪。繼乘東方有事。合而抗官。三月。撒拉回破積石關。圍循化城。至是河州回閔伏英馬永琳相繼揭竿。陷漢民堡塞數十。攻狄道河州城。西寧回韓文秀劉四伏。大通回包良等。各擁衆數萬。四出焚掠。巴燕。戎格。碾伯。各屬均響應。固原提督雷正綰。河州鎮總兵湯彥和。既與回約和。復襲之以弋利。敗於起台堡。正綰亦被圍於河州。其勢甚熾。警報至京。朝命喀什噶爾提督董福祥。統帶甘軍。赴甘肅勦辦。是年秋。福祥行抵狄道。進至安定。知回衆均聚洮河兩岸。遂督兵渡河。轟破敵卡。又破三甲集堅卡。未幾。由狄道西山及康家崖兩路並進。會於太子寺。回人望風奔潰。河州圍解。於是循化。河州。狄道。三處肅清。擒斬閔伏英及撒拉回首馬古祿馬永琳等。福祥交部議敘。尋甘肅提督李

胡燏棻請變法自強

招徠僑商

革命運動之開始

培榮以援西寧失利革職。以福祥調補。仍總統甘軍。

閏五月。順天府尹胡燏棻陳請變法自強。

燏棻所上條陳。略

言事變日亟。不思改計。大局何堪設想。目前之急。首在籌餉。次在練兵。而籌餉練兵之本源。尤在敦勸工商。廣興學校。就管見所及。約有數大事。一開鐵路以利轉輸。二造鈔幣銀幣以裕財源。三開民廠以造機器。四開鑛產以資利用。五折南漕以節經費。六減兵額以歸實際。七創郵政以刪驛遞。八創練陸兵以資控馭。九重整海軍以圖恢復。十設立學堂以儲人才。疏入。上嘉許之。並命各省將軍督撫籌議覆奏。

六月。派員赴南洋各島。招徠僑商。

命閩廣督撫。派員赴南洋

各島。暨新舊金山。招徠華商。承辦各省船械機器等局。

秋七月。召李鴻章入閣辦事。以王文韶爲直隸總督。崧蕃爲雲貴總督。

八月。褫前四川總督劉秉璋職。永不敘用。

四川成都。於本年

五月間。有打毀教堂事。省外各處。又疊出教案。外人要求懲辦官吏。故有是譴。

冬十月。孫文始謀起事於廣州。

我國革命運動。起於辛亥八

月。而其思想之發生。則在辛亥二十年前。見諸行事者。則以乙未孫

文廣州之役爲始。孫文，字逸仙，號中山，廣東香山人。世業農。隨兄僑居布哇。入基督教所設之學堂。遂爲基督教信徒。年十六返國。二十三入廣州博濟醫院。從英人康德尼習醫。畢業後。任事於澳門之中國醫局。鑒於清政不綱。國是日乖。慨然有廓清中國之志。於是舍所學而提倡革命。歷遊寰宇二十餘年。凡五至日本。三至檀香山。四至美洲。三至歐洲。先後創立興中會。同盟會。慘淡經營。十蹶十起。初。孫文入廣州博濟醫院也。與同學鄭弼臣交甚契。適中法戰起。我軍喪敗。國威大挫。文與弼臣乃鼓吹革命。未幾文入香港。皇仁醫院。又得同志陳少白。尤少。統楊鶴齡。陸皓東四人。當時目爲大逆不道。戚友交遊。至以四大寇呼之。光緒十八年。孫文與陸皓東。楊飛鵬等。創立興中會於廣州。會員多粵籍及僑居外洋之閩廣人。其宗旨在聯絡向外華人。講求富強之學。以振興中國。據孫文自述。謂其黨初欲以和平手段。請願朝廷。變法維新。改行立憲政體。清廷不納。且加以譴責。於是吾黨慨然知和平之法。無復可施。不得不稍易以強迫。時廣州遣散軍隊。其遣散者。多流亡爲盜。未遣散者。又皆憤懣不平。會中皆收爲己用。二十年中。東戰起。舉國愁怨。文以爲有機可乘。卽與陸皓東等。赴檀香山。糾合華僑。以圖舉事。然是時人心否塞。除鄧蔭南及其兄德彰數人贊助外。應者寥寥。二十一年春。李鴻章赴日議和。

廣州之役

湖北鐵政局

張設洞自強軍

文恐時機坐失。即與蔭南等返國。開乾亨行於香港。為幹事部。復設農學會於番禺城中。為總機關。而自往來廣州香港間。密購軍火。募兵於汕頭西江及香港。是年十月。約期會兵省垣。謀一舉下廣州。然後由湖廣直撲京津。傾覆政府。不意期前一日。軍械之運來廣州者。為海關破獲。搜得手鎗六百餘枝。事機遂洩。汕頭西江之兵。又被阻不得進。陸皓東等被獲死之。文與鄭弼臣陳少白。僅以身免。避走海外。是為乙未廣州之役。越六年庚子。而又有惠州及漢口之事。

【附記】孫文自廣州失敗後。與鄭弼臣走日本。明年丙申。始斷髮改裝。再往檀香山。集危亡。清政腐敗。應從民族根本改革之理。開者頗動容。是時清政府。恨文刺骨。下令通緝。文由美洲赴英。甫抵倫敦。即由中國駐英公使龔照瑛。設計誘入使館。嚴加拘禁。將密移舟中。送回中國。其師康德尼。適返英。文即密囑使館英僕。致書康德尼。康即以其事。報告警署及英外務部。英人聞之大譁。以為侵犯其國權。英政府出而干涉。使館乃釋文。而文之名因以大著。文在倫敦。自著一書。名曰孫逸仙倫敦被難記。述被誘始末甚詳。

湖北鍊鐵廠成。湖北鐵政局。為製造軌械兵船根本。前張之洞移督兩湖時。奏仿西法。開辦大冶鐵礦。周度廠地。於漢陽大別山陰面。建設是廠。一切經營。廠工。煤井工。鐵路。運道。碼頭。二十餘處。盡心籌畫。閱時四年之久。至是始告成功。詔獎出力各員有差。

十一月。兩江總督張之洞奏設江南自強新軍。之洞奏陳練兵改用洋操。設江南自強新軍。奏謂今日練兵。必須改用洋操。其故有七。勇營良莠難分。二也。軍多缺額。三也。將擁厚貲。士不宿飽。四也。操練不能。何能臨陣。五也。營壘器用。但守舊法。討內不可。禦外安能。六也。視為營私謀利之路。安有練兵報國

之心。七也。以洋操改之。必能矯此七弊。臣詳加籌畫。現擬先練二千數百人為一軍。照辦法分十三營。即名為自強軍。并派候補知府沈敦和。奏請委委知府錢恂。為自強軍伴操提調。為之經理各事。部伍人數。俱照德國營制。計現設步隊八營。營二百五十人。分為三哨。馬隊二營。營一百八十騎。分為三哨。砲隊二營。營二百人。分為四哨。工程隊營一百名。西列隨營有醫官。鎗醫獸醫等項。俟次第添設。除雜役人等不計外。共馬步砲隊十二營。工程隊一營。江北人較強健。練為馬步各隊。江南人較聰穎。練為砲法工程各隊。正勇餉銀每名月給官鑄銀圓五圓合庫平銀三兩六錢。勇目遞加。當督率官弁認真訓練。隨時親往考察校閱。俾成勁旅。

十一月。張之洞奏設陸軍及鐵路學堂。圖之洞初在兩廣總督

任內。設陸軍學堂。至是又奏設陸軍學堂及鐵路學堂。疏入報可。自強新軍。開辦情形。業已陳奏在案。德國陸軍人員無一不由學堂出身。今欲仿照德制。練成勁旅。非廣設學堂。實力教練。不足以造就將才。光緒十二年間。天津地方。曾設立武備學堂。即臣在兩廣總督任內。亦曾設立陸軍學堂。雖學生額數有限。而此次創辦新軍。營哨各官。取之兩處學堂出身之人。究視未學者領會較易。長進甚速。是學堂之益。確有明徵。一查江南省城原設有水師學堂。今於儀鳳門內和會街地方。創建陸軍學堂。講舍住屋操場。一例備具。學生以一百五十人為額。分馬步砲隊。及工程臺礮各門。約以二年為期。二年後再令專習礮法一年。三年期滿。分別甲乙。是為畢業。又鐵路一項。原有專門。與陸軍尤相關係。從前北洋亦經設有鐵路學堂。但人數不多。殊不敷用。今擬另延弁教習二人。招集學生九十人。別為鐵路專門。附入陸軍學堂。以資通貫。其款項籌撥方法。陸軍學堂開辦四萬數千兩。在籌防局動款撥用。至常年經費四萬餘兩。又鐵路學堂經費二萬數千兩。即在山海關新認加解每年四萬兩。鎮江關新認加解每年七千兩項內動支。更勸募商捐以足之。疏入報可。

特派李鴻章為出使大臣。往賀俄皇加冕。明年四月。為俄皇

加冕期。朝廷先派王之春為公使。前往致賀。俄使頗有異議。至是乃改派李鴻章往賀。先是。俄羅斯久欲得一良港於南方。以圖軍事商業之發展。顧一出地中海。即為西歐同盟國所阻。再圖印度洋。又為英吉利所阻。不得已改變方針。涉萬里不毛之地。築西伯利亞大鐵道。使己國與太平洋之交通。頓形便捷。且欲於黃海南部。得一四季

俄索
開底俄皇
加冕

不冰之良港。以與其鐵道相聯屬。因而覬我滿洲及山東地方。乘代索遼東之機會。爲重大之要求。主持此計者。爲俄使喀希尼。喀希尼者。俄之外交人才也。當遼東半島歸還之初。卽欲與我訂立滿洲密約。會鴻章以罷職閒居。不遽動議。先以恩意結歡政府。是時政府因軍費內耗。償款外迫。國庫不支。喀希尼以本國財力不充。不能借給。乃代商法國銀行家。募集一萬萬兩供給政府。政府卽以俄爲可恃。乃與共組一銀行。名爲中俄合資。實則大權全在俄人之手。開辦時資本不充。而滿洲之達官貴人。爭以鉅款存儲其中。於是資本乃大裕。俄人因得以此項資本。經營滿洲。而喀希尼所望成於李鴻章之密約。亦於是時訂立。當西歷一八九六年。即光緒二十二年。俄皇加冕時。各國皆派遣頭等公使往賀。我國亦循例派遣。卽以王之春充使臣。喀希尼知時機已至。因謂加冕爲重大禮典。非得位望最高之人。爲列國所稱許者。不足當贊使之任。足勝此任者。無如李中堂。王之春非其選也。朝廷不得已。於是改派李鴻章往俄。喀希尼又知中國實權在於西后。而李鴻章爲西后信任。遂密賄內監。游說西后。甘誘威迫。謂還遼義舉。必須報酬。宜假李以全權。李於臨行請訓時。西后召見。至半日之久。一切密謀。遂以大定。

綱內申二十二年春正月。始設官書局。以孫家鼐爲管理大臣。

■

設官
書局

先是光緒初。日割琉球。法割安南。英割緬甸。列強競爭。外患日迫。中外士大夫。多有知舊政之不良。潛思改革者。一八八八年。英美宣教士及領事等。創辦廣學會於上海。有志之士。相與譯新書。講新學。排外自大之氣。爲之一變。及甲午戰起。粵人康有爲等。復繼廣學會。設強學會於上海。尙書孫家鼐。鄂督張之洞等。均贊助之。於是京師官紳。相與設強學書局。翻譯新書。講求時務。嗣經御史楊崇伊。奏請封禁。至是御史胡孚宸。復奏請將強學書局。改歸官辦。總理各國事務衙門。因奏請改設強學書局。爲官書局。奉旨允准。並特派孫家鼐爲管理大臣。

○二月。前臺灣巡撫一等男爵劉銘傳卒。○銘傳多謀能斷。部下將士皆精銳善戰。紀律嚴明。尤爲淮軍冠。方捻亂初平。會國藩疏陳戰狀。謂巨憝肅清。餘氛盡掃。定謀以李鴻章爲主。論功則以劉銘傳爲先。蓋倒守運河諸策。皆銘傳所建也。又深識時務。條陳海防十事。好圍碁及吟咏。周卹寒素。如恐不及。至是卒。予諡壯肅。

○始設郵政局。○光緒二年。總稅務司英人赫德。因議滇案。請設送信官局。是爲郵政發端之始。至是總理各國衙門。奏稱泰西郵政。在乾隆初年。曾國倡議。代民經理。統以大臣。位齊卿貳。光緒十九年。葛顯禮呈送萬國郵政條例。聯約者六十餘國。大端以購圖記紙。粘

貼信面送局。以抵信資。其費每封書信重五錢者。取銀四分。道遠酌加。其取資既微。又有定期而無遺失。至有事時。並可查禁敵國私函。臣等周咨博訪。知爲當務之急。自應及時開辦。請旨飭下臣衙門。轉飭總稅務司赫德。專司其事。仍由臣衙門總其成。卽照赫德現擬章程。定期開辦。至赫德原呈內稱。萬國聯約郵政公會。係在瑞士國。應備照會。寄由出使大臣轉交該國執政大臣。爲入會之據。自可援萬國公例。轉告各國。將在華所設信局。一律撤回。如蒙俞允。卽行分別咨議沿江沿海內地陸路。劄飭辦理。至民局仍舊開設。不奪小民之利。並准赴官局報明領單。照章幫同遞送。期與各電局相爲表裏。疏入從之。

○江西道監察御史陳其璋奏請與各國同列萬國公法。○奏謂我國與外洋互市。每事吃虧。指不勝屈。皆未預與各國訂明同用公法故也。惟有請旨飭下總理衙門。將萬國公法一書。悉心參考。如果與交涉全局有益。卽與各國立約。並咨照李鴻章。就近與各國外部當面議定。嗣後不得視中國在公法之外。一切事件照公法而行。

○夏四月。出使大臣李鴻章與俄訂立中俄密約於莫斯科。○去年十二月。鴻章既受命往俄。賀俄皇加冕。遂於今春啓節赴俄。未幾至俄京聖彼得堡。俄政府卽舉歸還遼東事。向鴻章索酬。並舉喀希

尼所擬定之中俄新約草案。與鴻章開議。本月俄皇加冕之日。鴻章往莫斯科舉行慶賀禮。俄政府又勒令鴻章畫押。當開議之初。俄廷恐外人干涉。詭託籌借國債之名。不令與外務大臣接洽。而使戶部大臣當其衝。及協議既定。草約達於北京。帝見密約中。除以滿州路權及膠州灣租借俄人外。並將黑龍江及吉林長白等處所產五金礦。准俄開採。又准俄專派馬步兵於鐵路側。駐紮保護。因大怒曰。是祖宗發祥之地。一舉而賣與俄人矣。堅持不肯畫押。

五月。山東刀匪滋事。山東曹單兩縣。刀匪滋事。詔江蘇山東兩省督撫合力勦平。毋使滋蔓。

秋七月。工部尙書孫家鼐。奏請開辦京師大學堂。先是大學

士李端棻奏請推廣學校。以勵人材。京師宜建立大學堂等語。朝命飭下管理官書局大臣孫家鼐。察度情形。妥籌辦理。至是孫家鼐奏

陳六事。一。宗旨宜先定。以中學為主。西學為輔。中學為體。西學為用。二。學堂宜建造。講堂齋舍。必爽愷宜人。儀器圖書。須皮藏合度。三。學問宜分科。擬分立十科。

甲。天學。算學附焉。乙。地學。礦學附焉。丙。道學。各教源流附焉。丁。政學。西國政治及律例附焉。戊。文學。各國語言文字附焉。己。武學。水師附焉。庚。農學。種植水利附焉。

辛。工學。製造格致各學附焉。壬。商學。輪船鐵路電報附焉。癸。醫學。地產植物各化學附焉。四。教習宜訪求。中國教習。應取品行端正。學問淵深。外國教習。須深通西學。兼識華文。方無打格。五。生徒宜慎選。年以十五歲為度。以中學西學兼通者為上。中學通而略通西學者次之。西文通而粗通中學者又次之。分為三班。六。出身宜推廣。參酌中西。特闢

三途。甲。立科。仿前鄉會試立算學時務等科之例。咨送與考。乙。派差。如應試不中式。量

其所長。咨總署派往使館充當翻譯。或分佈南北各海陸軍船政製造各局幫辦一切。丙。分教。泰西有師範學堂者。專學為師。學生如不應舉為官。即考驗後任為教習。至經費一層。應疏請飛飭南北各大臣。無論何款。按月各撥銀五千兩。解交戶部。作為京師大學堂專款。

入從之。

東省鐵路公司

訂中俄新約

德宗揮淚批准

八月。出使俄國大臣許景澄與華俄道勝銀行訂立東省鐵路公司合同十二條。以李鴻章在俄與訂密約。許俄得在東三省境內。建築鐵路。並借膠州灣為軍港故也。至是遂命景澄與訂合同十二條。其期以八十年為限。

九月。督辦軍機處與俄使喀希尼簽訂中俄新約十二條。李鴻章使俄時。與俄訂立密約十二條。草約抵北京。帝堅持不肯畫押。至是俄使喀希尼。大施其外交手腕。一面賄通西后。加以甜誘之言。與恐嚇之語。西后感之。嚴責帝命交軍機處開議。不經由總理衙門。一面逼軍機處。使速簽訂。其勢洶洶。故為東裝就道狀。以示決裂。且告總理衙門。謂此約不予批准。即下旗歸國。於是西后。日迫帝畫押。帝不得已。於西歷九月三十日。揮淚批准。

其約十二條。一。近因俄國西卑里亞火車道竣工在即。中國允准俄國將該火車道。一由俄國海參崴。續造至中國吉林琿春城。又向西北續至吉林省城。一由俄國境之西卑里亞火車道。續造至中國黑龍江之瑯瑯城。向西南至齊齊哈爾省城。又至吉林伯都訥地方。又向東南續造至吉林省城。二。凡續造進中國境內黑龍江及吉林各火車道。均由俄國自行備籌資本。其車道一切章程。亦均仿俄國火車章程。中國不得與聞。至其管理之權。亦暫行均歸俄國。以三十年為期。過期後。准由中國籌備資本估價。將該火車道。並一切火車機器廠房屋等產贖回。准如何贖法。容後再行妥議。三。中國現有火車道。擬自山海關續造至奉天盛京城。由盛京接續至吉林。倘中國日後有不便即時造此鐵路者。准由俄國備贖。由吉林城代造。以十年為期贖回。至鐵路應由何路起造。均照中國已勘定之道。接續至盛京。並牛莊等處地方。四。中國所擬續造至火車道。自奉天山海關。至牛莊。至蓋平。至金州。至旅順口。以及至大連。等處地方。均應仿俄國火車道。以期中俄彼此來往通商之便。五。以上俄國自造之火車道。所經各地方。中國文武官員不能隨時保護周詳。應准俄國專派馬步營兵數隊。駐紮各要站。以期妥護商務。六。自造成各火車道後。兩國彼此運進之貨。

其納稅章程。均準同治元年二月初四日。中俄陸路通商條約完納。七。黑龍江及吉林長白山等處地方。所產五金之礦。官有禁護。不准開挖。自此約定後。准俄國挖。八。東三省雖有練軍。惟大半軍營。係仍照古制辦理。倘日後中國內地礦務條程方准開挖。入。東三省雖有熟悉營務之武員來中國整頓一切。其章程則與兩省所請德國武員條程辦理無異。九。俄國在亞細亞洲。無周年不凍之海口。一時該洲若有軍務。俄國東海以及太平洋水師。諸多不便。不得隨時駛行。今中國因鑒於此。是以情願將山東之膠州地方。暫行租與俄國。以十五年為限。其俄國所造之營房棧房機器廠船塢等類。准中國于期滿後。估價備資贖入。但如無軍務之危。俄國不得即時屯兵據要。以免他國嫌疑。惟賃租之款。應如何辦理。日後另有附條酌議。十。遼東之旅順口。以及大連灣等處地方。原係險要之區。中國極應速為整頓各事。以及修理各礮臺等諸要務。以備不虞。既立此約。則俄國允准將此二處相為保護。不准他國侵犯中國。亦允准將來永不讓與他國占踞。惟日後俄國。忽有軍務。中國准將旅順口及大連灣等處地方。暫行讓與俄國水陸軍營泊屯於此。以期俄國攻守之便。十一。旅順口及大連灣等處地方。若俄國無軍務之危。則中國自行管理。與俄國無涉。惟東三省火車道。以及開挖五金礦諸務。准于換約後。即行便宜施行。俄國文武官員。以及商民人等所到之處。中國官員。理應格外優待保護。不得阻滯其游歷各處地方。十二。此約奉兩國御筆批准後。各將條約照行。除旅順口大連灣及膠州諸款外。全行曉諭各地方官遵照。將來換約應在何處。再行酌議。自畫押之日始。以六個月為期。兩國全權大臣議定此約。備漢文俄文法文約本各兩分。畫押蓋印為憑。三國文字校對無訛。自此新約簽定後。各國視線。遂羣集於我國。遇有講論。以法文為準。

○始設鐵路總公司。以盛宣懷為督辦。同時直督王文韶鄂督張

之洞。會陳蘆漢鐵路。另籌辦法。並保直隸津海關道盛宣懷督辦。事

聞。命盛宣懷來京備詢。宣懷因親賈咨文赴總理衙門。并陳官辦商

辦。以及合洋股。借洋債之難。遂陳辦法四條。一。請特設鐵路總公司。二。由

每股銀百兩。三。由公司先借官款一千萬兩。續借洋款二千萬兩。四。鐵路悉照公司

章程辦理。應選總董十二員。幫董二十四員。公同招股。以及銀錢工程監察等事。總理

衙門據實代表。朝旨允行。故有是命。

○十一月。盛宣懷奏請開設銀行。立達成館。宣懷奏入。上諭開

設銀行一條。或亦收回權利之一法。至達成館辦法。令各省督撫妥

籌具奏。奏謂西人通商惠工之本。其樞紐皆在銀行。中國亦宜仿行。法選各省公正殷實之紳商。舉為總董。招集股本銀五百萬兩。先在京都上海設立中國銀行。其餘各省會口岸。以次添設。由商董自行經理。並謂墨西哥國以九成之銀鑄錢運行中國。易去十成之銀。歲耗以億萬計。近來廣東湖北北岸南洋先後鑄造銀圓。分量輕重。悉准墨銀。業已通行。衆皆稱便。嗣後凡出款俱用官鑄銀幣。每圓重京平九成銀一兩。再酌鑄金銀及小銀錢。使子母皆權。各省關收納地丁錢糧鹽課關稅釐金。俱收官鑄銀幣。元寶小錢。概不准用。至育才一節。應令京師及上海兩處。各設一達成館。取成材之士。專學英法語言文字。課以法律公法政治通商之學。兩館各以三四十名為額。

綱丁酉二十三年春正月。與英續訂緬甸條約十八款。 **目**自中俄

密約簽訂後。俄人對於中國之報酬。既已躊躇滿志。而法人亦於是年。與中國訂立新約。改定陸路通商界線。開雲南思茅為商埠。得雲南兩廣之采礦占先權。又得桂越鐵路權。又得緬甸江洪界內之孟阿一部。以為索還遼東之報酬。英人聞之頗不悅。藉口報酬。與中國改訂新約。盡翻薛福成前約。而改劃中緬界線。至是約成。割去科干山一帶地。并以那布喀相近三角地一段。永租與英國。雲南邊界。盛地甚多。又添梧州等口岸三處。凡訂條約十八款。 一二三疆界。四五六疆界說明。七八九十一

通商事例。十二礦務及鐵路。十三設官餉文。十四護照。十五以下與原約同。

綱二月。以張蔭桓為出使英國大臣。往賀英皇六十慶典。 **目**時英

國女皇維多利亞。即位已六十年。時舉行六十年慶祝大典也。

綱三月。以呂海寰為出使德國大臣。

綱夏五月。前大學士張之萬卒。 **目**予諡文達。

綱湖廣總督張之洞。奏設武備學堂。 **目**奏謂外洋武備學堂分為

與英更訂緬約

割去邊地

張蔭桓使英

呂海寰使德

設武備學堂

三等小學堂教弁目。中學堂教武官。大學堂教統領。學術淺深難易。以此爲差。今我國爲救時計。雖不能遽設大學堂。而教武官之學堂。似不可緩。今擬專儲將領之材。選文武舉貢生員及文武候補員弁。官紳世家子弟。文理明通。身體強健者。考入學堂肄業。其功課章程。令洋教習酌議。課程餘暇。卽令其誦讀四書。披覽讀史兵略。以固中學根柢。茲於湖北省城東偏黃土坡地方。購地建造學堂。派員妥定課程。以期有實效而無流弊。得旨允行。

○**綱** 秋七月。協辦大學士李鴻藻卒。帝寵遇特隆。至是卒。予諡文正。○**目** 鴻藻會授穆宗讀。以貌類先

帝。監察御史陳其璋。奏請添鑄銅圓。○**目** 奏謂圓法之壞。至今已極。各省督撫。或請購外洋機器。以鑄銀圓。或請減制錢錙兩。以節銅耗。然近來各省錢價之昂。日甚一日。每銀一兩。僅易制錢千二百文。每一銀圓。僅易七八百文。民間則搭用竹籌。官中則發給紙券。真僞雜出。民情騷騷。一再思維。計惟仿照大小銅圓。以補制錢之不足。子母相濟。自易流通。議者或謂不如用當十大錢。不知當十錢重輕不一。大小不齊。勢不能信用於各省。且私錢充斥。禁用爲難。若以機器改造銅圓。則其利何可勝算。需銅少而值錢多。利一。成色定而抵值准。利二。分作三品。市廛適用。利三。不穿中孔。工省價廉。利四。銅色精瑩。

人知寶貴。利五。往來便於取攜。利六。鼓鑄愈多。銀價自長。利七。行用既廣。物價亦平。利八。以言乎弊。則不禁自絕者四。花紋精工。難以偽造一也。銖兩分等。私鑄難混。二也。值錢既多。毀鎔無利。三也。抵值既準。兌換無可低昂。四也。詔從之。

○冬十月。山東天主堂德國教士被戕。德軍入佔膠州灣。

○膠州

灣爲勞山角與靈山衛之角。犬牙相對。環抱而成。爲天然之形勝。會於中俄密約內。租與俄人。顧自密約訂立後。我國外交上。以表面觀之。似得一二年之平靜。是時俄日嫌忌雖深。然俄因西伯利亞鐵路。尙未告竣。日因軍備之擴張。尙未完全。不得不暫保和平之局。而我國文恬武嬉。依然不知振作。詎知外交上之風雲。不在俄日。而轉在歐洲諸國。就中以德租膠州灣。爲發難之始。其原因有四。一。俄法德三國干涉遼東之結果。俄法均已得我國之酬報。德獨未有。二。中東戰後。各國經營我國。皆有根據地。以維持其勢力。惟德獨無。三。德國東亞商業。正在勃興之時。商船來此日衆。不得不於我國境上占一良港。四。德政府以擴張二億五十萬圓之海軍經費。要求議會之承認。不得不急示威於海外。有此四大原因。於是德急於占中國之土地。會山東鉅野今山東屬縣。舊曹州府屬。鄉民殺害德國天主堂宣教師二人。德政府遂命其駐華公使。向我政府抗議。並派遣海軍少將岱特利菲。率

軍艦突入
幽禁守將

李秉衡
職

康有為
變法請

軍艦三艘突入膠州灣。拔華幟。立德幟。佔領膠州灣。職臺。執我守將章高元幽之。警電至京。舉朝大震。當德艦駛近膠州灣時。職臺守將提督章高元。經此地耳。何預吾事。俄頃。船抵岸。即以照會至。高元賭方酣。置之。及賭倦少憩。一幕客啓視。始知德人勒令于二十四點鐘內。將全島讓出。高元始大驚。傳令開隊。一亟出署。則德兵已滿衛市。隊既齊。將士皆揀空鎗。急返庫中取子藥。則庫已爲敵軍所佔領。高元亟詣德將理論。德將曰。吾奉本國訓條行事。實無理之可言。俟但全師退出而已。高元不許。後幽之。

十一月。詔褫山東巡撫李秉衡職。

以山東教案發生。罷之以謝德也。

綱工部主事康有爲上書請變法。 目有爲廣東南海人。以中日戰後。各國紛起詭謀。至是德人又突據膠州灣。情勢益亟。非及時發憤。革舊圖新。無以爲國。乃上疏言。竊自馬江敗後。法人據越南。此時隱憂時事。妄有條陳。發俄日之謀。指朝鮮之患。以爲若不及時圖治。數年之後。四隣交逼。不能立國。已而東師大辱。遂有割臺賠款之事。於是外國蔑視。海內離心。職憂憤迫切。謬陳大計。及時變法。圖保疆圉。妄謂及今爲之。猶可補牢。如再徘徊遲疑。苟且度日。則外患內訌。間不容髮。後欲改悔。不可收拾。頃果有德人強據膠州之事。要素條款。總兵章高元等已爲所擄。萬國報館議論沸騰。皆以瓜分中國爲言。恐懼危惶。不知死所。用敢竭忠盡言。以俟採擇。其綱要有三。一。採俄法日。以定其國是。皇上宜以大彼得之心爲心。以明治之政爲政。二。大集羣才而謀變政。三。聽任疆臣各自變法。如此則百廢具舉。萬衆

更新。銷萌建威。必有所濟。疏入。上爲之動容。

○十二月。詔陝西提督董福祥添練甘軍。○從督辦軍務大臣之奏請也。其添練各軍。分紮大慶關平陽府一帶。

○戊戌二十四年春正月。詔設經濟特科。○先是。貴州學政嚴修。

奏請開議專科。經總理各國事務衙門。會同禮部議奏。允先行特科。次行歲舉。特科約以六事。曰內政。外交。理財。經武。格物。考工。由三品以上京官及督撫學政各舉所知。咨送總理衙門。會同禮部。奏請試以策論。名爲經濟特科。歲舉則每屆鄉試年分。由各省學政調取各學堂書院高等生。送鄉試分場專考。

○始設京師大學堂。○令高等學堂畢業者入焉。以謹遵諭旨。端正趨向。造就通才爲宗旨。計分八科。曰經學科。政治科。文科。醫科。格致科。農科。工科。商科。

○二月。與德國訂立膠澳租借條約。○初。德國因山東教案。既派兵佔據膠州灣。復命駐京德使。向我政府抗議。要求過當。勢將決裂。迭經總署與之商論。而德皇復遣其弟至我國。並於議會宣言曰。日後如有損我德國權利者。當以鐵拳相見。我國當時。乞援於他國。無仗義執言。亦無爲我訟直者。政府不得已。與訂膠澳租借條約六款。最要者四。一。以膠澳附近方百里之地。租與德國。以九十九年爲期。

詔董福祥練甘軍設經濟特科

設京師大學堂

與德國訂立膠澳租借條約

二、以膠濟路權及路旁百里內之礦山開採權悉讓於德。三、賠償卹款。四、懲治地方官吏。其租借期中之九十九年實與永佔無異。蓋以國際公法租借地滿百年者即可收入版圖也。其教案辦法。則在濟甯創建教堂。准用勅建天主堂五字。酌給工料銀六萬六千兩。至被殺兩教士。並無家屬領賞。只可建濟教堂。作為償卹。定於曹州城內及鉅野縣騰張家莊各建教堂一所。由官撥給地段十畝。即照濟甯辦法。每處各給銀六萬六千兩。被盜失去之款。另給三千圓了案。又以現在教士租賃房屋甚難。請於鉅野。荷澤。鄆城。單縣。武陟。曹縣。魚臺七處。為教士各建住房一所。共給工料銀二萬四千兩。均作為償卹被殺教士之用。現獲盜犯。照例懲辦。失察之地方官。從重參處。其案始結。

三月俄人租借旅順大連灣。膠州灣本於密約中租借於俄。

至是為德人所佔。俄人變計。遽以海參威兵艦隊襲據旅順大連灣。二軍港。援德為例。迫中政府改訂新約九條。重要者三。一以旅順大連灣二港。租借與俄國。租期二十五年。二以此二港。為西伯利亞鐵路。經過滿洲之尾閘。三鐵路經行處。許俄人駐兵保護。是為旅大租借條約。租約既定。俄人改旅順為尼古拉灣。改大連為達爾尼。命海軍中將阿力克塞夫為遠東總督。兼太平洋艦隊司令官。以經營之。

夏四月。英人租借威海衛。時德俄俱有租借地。於是英人大以為為不利。乃持均勢之說。強租山東之威海衛。以為抵制。租期如旅順大連灣。當未租威海衛以前。英人已以香港地面。非展拓界址。難資保衛為辭。索租香港對岸之九龍地方。租期如膠州灣。此光緒二十四年四月事也。明年冬十月。又有法人租借廣州灣事。蓋當英國

法租
廣州

租借九龍時。法人又以爲不利。先二年。法人已得滇邊陸地。及鎮南關至龍州路權。至是復索借廣州灣。以爲海軍根據地。議久未決。會英人迫清廷開珠江一帶爲商埠。逼近兩廣。法人見事急。遂效德國故智。突以兵艦入廣州灣。迫政府租借。租期如九龍。並索九廣路權。政府不得已悉允之。時列強競逐。紛租軍港。爭先恐後。意大利爲歐洲南部之王國。至是亦思染指。遣使向中政府索租浙江之三門灣。政府力阻。事始寢。因自闢直隸之秦皇島。江蘇之吳淞口。福建之三都澳等爲商埠。以杜各國之要求。而權利之喪失。有不可以言喻者矣。

【附記】是時列強紛借軍港。瓜分之禍。近在眉睫。其所以得保持和平者。則以列強之間。因長江流域。爲英國勢力範圍。美政府則以開放門戶爲調停和平。計分三項。一於他國既得之權利。不加妨害。二非自由港。現行海關。悉由中國徵稅。三於他國勢力範圍內之雜稅及鐵路運費。不論何國人。彼此相等。然列強競逐之心。無時或已。相逼而來。如環無端。究其原因。皆甲午一役。階之厲也。

恭親
王卒

○恭親王奕訢卒。○自英法同盟軍入京後。恭王主持大計。備極憂勤。至是卒。予諡曰忠。並命入祀賢良祠及配饗太廟。

各省
學校

○詔改各省書院爲學校。○詔各省府廳州縣。將現有之大小書院。一律改爲兼習中學西學之學校。以省會爲高等學校。郡城爲中等。州縣爲小學。並祠廟不在祀典者。一律改爲學堂。

詔定
國是

○詔定國是。○自咸豐同治以來。疊經外患。三次劫盟。當局者漸

知西人長技有在。思所效法。及甲午之戰。東敗於日。而各國租借港灣之事。又相逼而來。瓜分中國之說。沸騰於中外。於是國人大譁。志士奮起。痛論變法之不可緩。帝亦知非實行變法。不可救國。於是毅然下定國是之詔。

詔旨略謂數年以來。中外臣工。講求時事。多主變法自強。謂者經再三審度。籌之至熟。甫願施行。惟是風氣未大開。輿論莫衷一是。或託於老成憂國。皆為舊章必應墨守。新政必當擯除。衆喙嗷嗷。空言無補。試問今日時局如此。國勢如此。若仍以不練之兵。有限之餉。士無實學。工無良師。強弱相形。貧富懸絕。豈真能制擬以擁堅甲利兵乎。朕惟國是不定。則號令不行。極其旒弊。必至門戶分爭。互相水火。徒蹈宋明積習。於時政毫無裨益。即以小中國大經大法而論。五帝三王。不相沿襲。譬之冬裘夏葛。勢不兩存。用特明白宣示。嗣後大小臣工。自王公以及士庶。各宜努力向上。發憤為雄。佩聖賢兼濟之學。植其根本。又須博採西學之切於時務者。實力講求。以救空疏迂謬之弊。專心致志。精益求精。毋徒襲其皮毛。毋競騰其口說。總期化無用為有用。以養成通權濟變之才云云。

圖 召見工部主事康有為。命在總理各國事務衙門行走。 **圖** 自帝

嗣位之初。日割琉球。法割安南。英割緬甸。列強競爭。外患日迫。中外士大夫。多有知舊政之不良。潛思改革者。及中東戰起。康有為為會上萬言書。言時政。格不得達。及馬關訂約。割地喪師。康有為復上書痛言國事。並創設強學會於上海。孫家鼐。張之洞。岑春煊。張謇。袁世凱等皆為會員。未幾復設時務報館。以其弟子梁啟超為主筆。啟超時年二十三。善屬文。風聲所樹。舉國傾動。未及一年。而變法自強之思想。四方勃興。於是廣西有聖學會。湖南有湘學會。四川有蜀學會。廣東有粵學會。蘇州有蘇學會。北京有集學會。經濟學會。上海有醫學會。農學會。不纏足會。禁煙會等。皆各地有志之士發憤組合。革新之

保國會

新舊之爭
罷翁同龢

陸見變例

后黨帝黨

機實肇於此。而康梁之名，亦一時震於宇內。政府大臣，多有思羅置而推薦之者。大都為守舊派所反對，不得進用。及本年四月，帝以外交急迫，決意變法。下定國是詔。於是以待讀學士徐致靖之薦，召見康有為。垂問天下大計。有為極言變法維新之效。及其下手方法。帝深聽之。先是康有為於未召見之前，與其黨楊銳等，開保國會於京師。研究保國保種之策。至是因召見，激於知遇，凡有所見，無不上達。而帝亦言無不從。自四月以至八月，革新之詔，不下百數十通。雷厲風行。中外震動。而頑固親貴多不悅。竭力排之。於是新舊之爭甚烈。

綱協辦大學士戶部尚書翁同龢罷。**目**時帝發憤變法，稍攬政權。同龢在毓慶宮，授帝讀最久。又為軍機大臣，因鑒於世變，贊成變法，並薦康有為為才堪大用。以此為太后所惡。遂命開缺回籍。一說太后本不銳意變法，頗不悅。遂有天津閱兵。層圖廢立之隱謀。事為同龢所聞，密以告帝。故太后銜之。特罷其職。

綱命二品以上大臣陸見時，並詣皇太后前謝恩。**目**太后自歸政後，久未召見臣工。至是因康有為為召用，附者日多。朝班有新黨舊黨之分。太后忿甚，命帝令凡二品以上官，當授任之初，謝恩陸見時，當親詣太后前謝恩。外官亦一體奏謝。於是朝士又有后黨帝黨之別。先是穆宗崩，帝在檢祿時，諸大臣欲立長君，而太后擅用權，利用幼君。故命立帝。及帝稍長，英明漸露。太后不悅，思以嚴威箝制之。暴酷

李蓮英
後進

寇連材
後位

廢立之謀
復起

廢人
股

待帝。匪所不至。光緒十六年。帝年二十一。行大婚禮。太后始歸政。然一切用人行政之大權。仍在太后手。視帝如虛器。其時內則總管太監李蓮英。外則軍機大臣孫毓汶。皆太后耳目。所以束縛帝者甚至。每遇帝召見羣臣時。輒令內監於屏風後竊聽。會光緒二十年十月。太后六旬萬壽。先期演習禮儀。定期已刻。帝率文武百官齊集。而蓮英至未刻始至。帝與百官。鵠立三時之久。因大怒。杖蓮英四十。蓮英總之太后。太后銜帝益甚。蓮英又日進讒言。謂帝有怨望心。於是太后乃有廢立意。帝所寵之珍妃瑾妃。則降為貴人。褫衣廷杖。二妃之師文廷式。則褫職不敘。其兄志銳。則謫戍烏里雅蘇臺。凡為帝所信任之人。逐之無不盡。奏事處太監寇連材。嘗涕泣長跪太后前。請勿擊帝肘。太后大怒。斬之。連材會撰宮中日記。詳述帝在宮之苦。及太后待遇情形。至為詳盡。其後蓮英讒日多。太后廢立之謀益急。幸恭親王力爭。太后憚之。其謀始止。本年四月。恭親王逝世。帝又銳意變法。守舊黨遂日進。讒言於太后。於是廢立之謀又起。同時實授榮祿為直隸總督。並有九月與帝同至天津閱兵之議。及帝師翁同龢罷。其謀益著。然帝變法自強之意。仍不稍變。

五月。詔廢入股文。科舉改試策論。經義試士。始於宋之王安石。至明初乃定為入股文體式。尊其體曰代孔孟立言。嚴其格曰清

真雅正。禁不得用秦漢以後之書。不得言秦漢以後之事。於是士人皆束書不觀。爭事帖括。至有通籍高第。而不知漢祖唐宗爲何物者。康有爲及御史楊深秀。會於本年三月。上書請廢入股。爲許應駁所駁。不行。四月初。梁啓超復聯合舉人百餘人。連署上書。請廢入股。書格不得達。至是康有爲張元濟因召見。皆力陳其害。康至謂遼臺之割。二百兆之償。琉球安南緬甸之棄。輪船鐵路礦務商務之不興。以及民之貧。國之弱。皆由入股害之。帝喟然曰。西人皆曰爲有用之學。我民獨曰爲無用之學。康卽請曰。皇上知其無用。能廢之乎。帝曰可也。康退。告宋伯魯。使抗疏再言之。疏既上。帝立命軍機大臣批准。剛毅謂此乃祖制。不可輕廢。請下部議。帝曰。部臣據舊例以議新政。惟有駁之而已。吾意已決。何議爲。詔遂下。略謂。我朝沿宋明舊制。以四書文獻策論。未久旋復舊制。一時文運昌明。儒生擅古窮經。類能推究本原。闡明義理。制科所得。實不乏通經致用之才。乃近來風尚日漓。文體日微。試場獻藝。大都循題敷衍。於經義罕有發明。而後陋空疏者。每獲監生充選。若不因時頓變。何以勵實學而拔真才。著自下科爲始。鄉會試及生童歲科各試。向用四書文者。一律改試策論。

命舉人梁啓超辦理譯書局事務。

初康有爲於光緒二十一年。

開強學會於上海。首倡翻譯日本新書。蓋以日本與我同文。譯之較易也。後強學會被禁。事遂中止。至是御史楊深秀復上書言譯書之要。梁啓超適以是日召見。帝遂命進呈所著變法通議。大加獎勵。遂有是命。

【綱】御史文悌罷。【目】文悌滿洲人。初爲御史。頗憤東朝專政。聞同僚楊深秀有門人某。撫北方豪士千餘。因欲利用之。以劫太后。適同侍祀。竟夕語深秀以宮中隱事。及侍郎長麟去官之故。又言太后刻虐皇孫載樹。爲帝示戒。故帝見太后輒顛。此與唐武氏何異。並明誦徐敬業討武氏檄。燕啄王孫四語。以激深秀。深秀難之。既而文悌慮語洩。乃日騰謗于朝。謂新黨將不利于太后。冀以自解。猶慮不免。至是竟露章劾深秀。謂與彼有不可告人語。又謂康有爲與開保國會。徒欲保中國。不保大清。並牽涉同僚宋伯魯等。疏上。帝斥之曰。中國卽大清。保中國卽保大清。是又何害。此疏難保非受人唆使。文悌不勝御史之任。著回原衙門行走。

【綱】命神機營改練洋操。【目】初順天府尹胡燏棻奏。請精練陸軍及神機營。改用新法操演。又出使大臣伍廷芳奏。京營綠營。參用西法。先後諭令軍機大臣。會同神機營王大臣。八旗都統妥議。至是詔凡八旗滿洲。蒙古。漢軍。驍騎營。兩翼前鋒。護軍營等。均著以五成改習洋操。五成改習洋機抬槍。並著奕劻切實辦理。

【綱】詔各省府廳州縣設立學校。【目】詔謂前諭入京師大學堂肄業者。必由中小學遞升。惟各省中學小學。尙未一律開辦。著各督撫飭地方官各將所屬書院詳查。一律改爲兼習中學西學之學校。至於

學校等級科目。應以省會之大書院爲高等學。郡縣以次遞降。所有小學中學應讀之書。仍遵前諭。由官書局編譯中外各書。頒發遵行。至於民間祠廟。有不在祀典者。卽由地方官曉諭民間。一律改爲學堂。

辦上海報官

設農工商局

○六月。命康有爲督辦上海官報。○初。康有爲黃遵憲等在上海

開強學會。刊行強學報。旋被封禁。其後黃遵憲梁啟超汪康年等續開時務報於上海。按期發行。論議時政。至是協辦大學士孫家鼐奏請改爲上海官報。朝旨從之。特派康有爲往上海督辦其事。時有爲屢有陳奏。其大端在請誓太廟以戒羣臣。開制度局以定規模。設一二局以治新政。立民政局以辦地方自治。其他如遷都興學。更稅法。裁釐金。改律例。重俸祿。設警察。練鄉兵。及經營西藏新疆等事。帝皆嘉納之。然以見制太后。不能遽行。嫉有爲者。遂謂有爲獨對時。有盡廢六部九卿衙門之奏。致爲守舊大臣所惡。故出之。

○秋七月。詔設農工商總局於天津。以端方徐建寅吳懋鼎爲督理。○先是康有爲奏陳請興農殖以富國本。至是奉諭旨。謂通商爲立國之大端。而萬寶利源。皆出於地。地利日闢。物產日阜。卽商務亦可日擬擴充。是訓農又爲通商惠工之本。中國農務。尙無專董其事者。以爲倡導。殊不足鼓舞振興。著卽於京師設立農工商總局。派直

隸霸昌道端方。直隸候補道徐建寅。吳懋鼎。爲督理。其各省府州縣。早立農務學堂。刊農報。購農器。由紳富之有田業者試辦。所刻農學商學書各事宜。亦著一體認真舉辦。

○詔裁汰京內外各官。

○帝既用康有爲策。銳意改革。因謂京外

大小各官。舊制相沿。不無冗濫。朕維授事命官。不外綜核名實。現當開創百度。事務繁多。度支歲入有常。豈能徒供無用之冗費。以致礙當務之急。遂命裁撤詹事府。通政司。光祿寺。鴻臚寺。太僕寺。大理寺衙門。及湖北。廣東。雲南。三省巡撫。並東河總督缺。其各省不辦運務之糧道。向無鹽場之鹽道。亦均裁撤。其餘京外應裁文武各缺。命大學士六部各省將軍督撫。分別詳議以聞。

○懷塔布等。均太后黨。阻撓變政甚力。主事王照爭之。懷塔布等。阻

格其條陳。使不得達。事聞。帝怒。遂罷諸人職。諭謂百度維新。必須明目達聰。始可收敷奏以言之效。第恐大小臣工。狃於積習。不能實力奉行。用再宣諭。以後各衙門有條陳事件。於次日即當進呈。稍有抑格。即將該部院堂官懲辦。不得略予優容。懷塔布等。着均罷職。以王照不畏強禦。賞給三品頂戴。以四品京堂候補。

○諭於九月中。奉皇太后至天津閱兵。○時帝既銳意變法。滿大

臣及內務府諸人均不悅。日讒譖於太后。太后因與榮祿密謀廢帝。時榮祿總督直隸。節制北洋三軍。一提督董福祥之甘軍。二提督聶士成之武毅軍。三按察使袁世凱之新建軍。謀共脅帝至津。以兵威廢立。遂調御史李盛鐸。奏請帝於九月中奉太后至天津閱兵。帝請於太后。太后欣然許之。遂有是諭。

命內閣候補侍讀楊銳。刑部候補主事劉光第。內閣候補中書林旭。江蘇候補知府譚嗣同。均賞加四品卿銜。着在軍機章京上行走。**楊銳。劉光第。林旭。譚嗣同。四人。皆康有為同志。時帝既銳意舉行新政。而軍機大臣。皆耄老舊僚。且怵於太后。不能輔佐維新。帝又無實權。不能驟易軍機。故特擢此四人。使參預新政事宜。拜命之日。帝親以黃匣緘一殊諭授四人。命其竭力贊襄。無得瞻顧。凡有奏摺。皆經四卿閱覽。凡有上諭。皆經四卿撰擬。名為章京。實與宰相無異。於是諸軍機大臣。皆嫉忌之。勢不兩立。未及十日。而禍變以起。**

李鴻章敬信罷。**二十二日上諭。李鴻章敬信。均着毋庸在總理各國事務衙門行走。時禮部全堂懷塔布許應駘等既罷斥。軍機大臣李鴻章等又罷免。諸守舊大臣。人人危懼。榮祿亦自恐不免。於是謀變益疾。**

八月。命直隸按察使袁世凱。以侍郎候補。專辦練兵事務。**自七月初。有擇於九月中奉皇太后至天津閱兵之諭。帝不知有異謀。**

也。是月二十七日。帝欲開懋勤殿。設顧問官。命譚嗣同查歷朝成案。將據以請於太后。二十九日。帝往頤和園。既出。微有所聞。因謂慶親王奕劻曰。朕誓死不往天津。又以密諭諭康有爲等。言朕惟時局艱難。非變法不足以救中國。非去守舊荒謬之大臣。而用通達英勇之士。不能變法。而皇太后不以爲然。朕屢次幾諫。太后更怒。今朕位幾不保。汝等可與諸同志。妥速密籌。設法相救。有爲等奉詔痛哭。時帝手無寸柄。諸將中惟袁世凱。久使朝鮮。諳中外之故。且力主變法。嗣同因密奏帝。請破格超擢世凱。冀緩急可救助。帝從之。即召見世凱。特賞侍郎。責成專辦練兵事務。世凱爲人。機詐反覆。深知皇上無權。且大變將與。皇上將不能自保。因與榮祿謀。致成大變。

可憐也。

綱命康有爲迅往上海督辦官報。 **目**時宮中變態已露。太后語帝。

謂有爲在外。昌言無忌。肆行詆毀。乃大不敬。着速拿辦。帝受命唯唯。退。即密詔有爲。謂朕命汝督辦官報。實有不得已之苦衷。非楮墨所能罄也。汝可迅速出外。不可延遲。汝一片忠愛熱腸。朕所深悉。其愛惜身體。善自調攝。將來更效馳驅。共建大業云云。此諭爲八月初二日。由林旭帶出。翌日。又密詔敦促。言不可一日留。有爲遂行。

綱直隸總督榮祿至京師。皇太后復垂簾訓政。以帝有疾。宣告中外。 **目**先是戊戌春。榮祿等嘗欲聯合六部九卿。上表請太后。復行垂

簾。謀諸徐卹。卹曰。奈清議何。事遂沮。至是新政舉行。滿洲大臣及內務府諸人。多跪請於皇太后。乞加禁止。太后笑而不言。有涕泣固請者。太后笑且罵曰。汝曹管此閒事何爲者。豈我之見事。不及汝曹耶。自此無敢以爲言者。或問於榮祿。謂皇上如此妄爲。變亂祖制。可奈何。榮祿曰。姑俟其亂鬧數月。罪惡貫盈。不亦可乎。及至七月。革禮部大堂官。擢四京卿。守舊者愈側目。滿大臣及御史楊崇伊等。先後至天津謁榮祿。遂相與定謀。檄調聶士成之軍五千人駐天津。又命董福祥之軍移駐長陞店。在北京彰義門外四十里。三次急電至總理各國事務衙門。言英俄在海參崴開戰。英艦七艘。泊于天津。請飭袁世凱返津防禦。世凱至津。榮祿卽乘專車抵京。與懷塔布。許應騷。楊崇伊。張仲忻。至頤和園。上變於太后。謂帝信康有爲等逆謀。將圍頤和園。不利於太后。太后怒。卽日與榮祿入京。下詔稱帝有病。不能視事。太后復垂簾訓政。時八月初六日也。是爲戊戌八月之政變。

綱詔各省督撫逮捕康有爲。**目**自政變發生後。太后令諸臣首先

索捕康有爲。而康有爲已於先一日奉帝密諭出京。徧索不得。因稱有爲謀弒帝。令各處緝捕。又不得。復以有爲謀圍頤和園。詔各省督撫嚴密查拿。時有爲已於初五日出京走上海。其弟子梁啓超亦出走。方有爲之出京也。乘英商重慶輪船出發。榮祿派飛騎遍搜天津塘沽不獲。電告煙臺上海兩道。令緝到口各輪船。有爲至煙臺。煙臺道備以事他往。有爲得幸免。及將入上海。

詔捕
有爲

稱帝
有病

置帝
瀛臺

張蔭
桓等
下獄

詭治
帝疾

英領事濮蘭德乘小輪到船。手照片寫有爲。攜入房。問姓名。有爲以告。問在京會否殺人。有爲以奉密旨出京對。初無殺人事。濮蘭德取上海道所得政府密電示有爲。以有爲國事犯也。瀛有爲手避入英兵艦。護送至香港。港官復派兵保護之。有爲因得由香港遁海外。

皇太后置帝於南海之瀛臺。初六日。垂簾之詔既下。初七日。

帝思出京。時有英國教士某。向一內務府御膳茶房某詢問皇上聖躬安否。某言皇上已患心疾。屢欲向外逃走。蓋帝自恐不免。思脫虎口也。而爲太

后之黨所覺。於是太后卽命將帝置之南海之瀛臺。南海者。大內之離宮也。在海之中心。四面皆環以水。一面設板橋。以通出入。既送帝至瀛臺。太后親往監視。安置既畢。而後出。隨將板橋撤去。以杜絕交通。命親信太監監守。飲食服御。多被抑制。又將帝所寵珍妃。撤去簪珥。施以刑杖。不許進見。

捕侍郎張蔭桓。徐致靖。御史楊深秀。京卿楊銳。林旭。譚嗣同。劉光第均下獄。以蔭桓致靖俱主張改行新政故也。時康有爲梁啓超既出走。詔卽逮捕蔭桓致靖及楊深秀等下獄。命榮祿在軍機大臣上行走。授裕祿爲直隸總督。北洋各軍仍歸榮祿節制。而以裕祿爲幫辦。自是軍政大權。均歸榮祿一人掌握。

詔求天下名醫診治帝疾。先是五六月間。京師謠傳帝有疾頗重。然日日召見臣工。未嘗有病。其後譚嗣同嘗因召見。面詢聖躬病體如何。帝言朕向未嘗有病。汝何故忽問此言。嗣同皇恐免冠謝。及政變難作。太后密以帝已晏駕。電各省督撫。謂爲康有爲進紅丸。

殺六君子

無庸訊鞠

魯燕 大俠 變法 應施 血

所殺。蓋欲藉是以蔽罪有為。實行廢立也。已而知未可遽行。乃以病重布告天下。詔求天下名醫。入宮診治。然醫入視疾。輒被遣歸。

○殺楊深秀楊銳林旭譚嗣同劉光第及康廣仁六人。○康有為為梁啟超既出走。太后榮祿憤無所洩。初九日。置帝於瀛臺。初十日。矯詔捕張蔭桓徐致靖及深秀等六人下獄。十二日。命刑部十三日訊鞠。及十三日。復矯詔殺深秀等六人。命無庸訊鞠。

其詔旨略謂。朝廷政改凡所設施。無非為宗社生民之計。朕憂勤宵旰。每日兢兢。乃不意主事康有為。首倡邪說。惑世誣民。而宵小之徒。羣相附和。包藏禍心。潛圖不軌。前日竟有糾約亂黨。謀圍頤和園。劫制皇太后及朕躬之事。幸經覽察。立破奸謀。又聞該亂黨私立保國會。言保中國不保大清。其悖逆情形。實堪髮指。康有為學術乖僻。其平日著述。無非離經叛道。非聖無法之言。前日講求時務。令在章京上行走。旋令赴上海辦理官報局。乃竟逗留。下構煽陰謀。若非仰賴祖宗默佑。洞燭幾先。其事何堪設想。康有為實叛逆之首。現已在逃。著各省督撫一體嚴密查擊。極刑懲治。舉人梁啟超。語多狂悖。一併懲辦。至有為之弟康廣仁。及御史楊深秀。軍機章京譚嗣同。林旭。楊銳。劉光第。實係與有為同惡相濟。罪大惡極。前經將各該犯革職。軍機章京譚嗣同。旋有人奏若稽時日。恐有中變。朕因該犯等情節較重。難逃顯戮。罪案既定。無庸訊鞠。允宜宣示天下。俾眾咸知。嗣後大小臣工。務當以康有為為炯戒。是日。

楊深秀等六人同時遇害。先是深秀就逮之初。猶抗疏詰問帝被毒之故。援引古義。國事。雖念外患。忠誠之氣。溢于言表。論者方之前明方孝孺楊繼盛。光緒瑞刑太息曰。吾處死。正氣肅。其嗣子伏屍痛哭。一日夜以死。嗣聞變。竟日不出門。以待捕者。力勸梁啟超逃亡日本。曰。不有行者。無以圖將來。不有死者。無以召後起。落網既行。復與大俠王正誼。士斂輩。亦苦勸東游。復不聽。再四強之。則曰。各國變法。無不從流血而成。我中國未聞有因變法而流血者。此國之所以不昌也。有之。請自嗣同始。既被繫。題詩獄壁曰。望門投止。思張儉。忍死須臾。待杜根。我自橫刀向天笑。去留肝膽兩崑崙。指康有為與正誼也。廣仁有為之弟。在獄中。言笑自若。高歌擊出金石。臨刑語嗣同曰。今八股已廢。人才將輩出。我輩死。中國強矣。時人謂之六君子。

○詔譴成張蔭桓新疆。徐致靖永遠監禁。○楊深秀等六人既被

國強矣。時人謂之六君子。

殺。詔卽將張蔭桓發往新疆。嚴加管束。徐致靖永遠監禁。未幾復革尙書李端棻職。發往新疆。端棻年已七十。扶病就道。又下詔逮捕王照。照已出走。乃捕其家屬。並抄沒其家產。數日來。凡與變法有關諸臣。誅逐擒捕殆盡。未幾。又下詔革湖南巡撫陳寶箴職。永不敘用。又革其子吏部主事陳三立職。圈禁於家。餘如文廷式。黃遵憲。王錫蕃。張百熙。端方。李岳瑞。張元濟。徐建寅。熊希齡等數十人。皆逐捕誦革有差。是役被殺者六人。禁錮摘革者二十二。株連查拿者不可勝數。

○詔復一切舊制。 太后訓政後。既窮治維新黨人。至是復舉帝所頒行之一切新政。悉推翻而復其舊。命詹事府衙門。照常設立。禁止士民上書言事。廢官報局。停止各省改建學校。又詔復入股取士之制。諭各省督撫。查禁全國報館。嚴拿主筆。卽購閱康梁報章者。亦一體嚴拿。廢農工商局。禁止結社集會。拿辦會員。廢漕運改折之議。復武試刀弓石之制。凡一切可以反帝所爲者。無不推行。朝野志士。皆咨嗟嘆息。而莫可如何。

○停止九月至天津閱兵。詔各軍均歸榮祿節制。 閱兵之謀。本爲反帝黨所主張。至是帝既被幽。榮祿因言於太后。謂黨事已定。不宜輕動。太后知廢立之事。未可遽行。遂令寢議。傳賞聶士成軍銀六

千兩。袁世凱軍四千兩。董福祥軍三千兩。已而復命宋慶所部毅軍。董福祥所部甘軍。聶士成所部武毅軍。袁世凱所部新建陸軍。及北洋各軍。均歸榮祿節制。聶士成一軍。駐紮蘆台。距大沽北塘較近。扼守北洋門戶。為前軍。董福祥一軍。駐紮薊州。兼顧通州一帶。為後軍。宋慶一軍。駐紮山海關內外。專防東路。為左軍。袁世凱一軍。駐紮小站。以扼津郡西南要道。為右軍。榮祿另募親兵萬人。為中軍。駐南苑。以衛京師。總為五軍。均歸榮祿節制。時太后欲以榮祿為心腹。故委以此任。

十二月。革湖北巡撫曾鈺職。曾鈺新授巡撫。上封事。請變通

成例。疏入。侍講學士貽穀。光祿寺少卿張仲忻。先後劾其擅請變法。莠言亂政。着即革職。永不敘用。

冬十月。奪前協辦大學士軍機大臣翁同龢職。交地方官嚴加管束。時榮祿剛毅等。修憾不已。尤集矢於同龢。遂以甲午中東之役。主戰主和。及密保康有為為辭。奪職管束。並奪前湖南巡撫吳大澂職。同龢旋病卒於家。

己亥二十五年春二月。以毓賢為山東巡撫。毓賢初為曹州府。以武健嚴酷見稱。不喜洋務。太后深器之。特擢為山東巡撫。

夏四月。命剛毅往江南查辦事件。時政府急欲籌款練兵。議整頓關稅釐金鹽課等項。以江南地大物博。特派剛毅前往認真辦理。尋江南查辦事畢。又命往廣東籌餉。剛毅所至搜括。共得數百萬兩。東西騷然。革命之機。即伏端於此。

東。東西騷然。革命之機。即伏端於此。

東。東西騷然。革命之機。即伏端於此。

奪翁同龢職

擢用毓賢

搜括財賦

光祿寺卿袁昶奏陳整頓釐金辦法六條。袁昶疏入不報。奏

釐金本非國家歲入之款。軍興時不得已而用之。咸豐間署督雷以誠防堵淮揚。創為此法。胡林翼會國藩等推廣其法。然明病兩。暗病民。故會國藩等會奏請事平即蠲除此弊政。乃老成謀國之忠言也。顧近來議者。迫於各國加賦去釐之議。謂洋貨銷路。由於內地釐金妨銷。夫釐金固非仁政。然腹地稽徵。自我為政。若議加洋稅。縱改值百抽五為值百抽十。商請強購助我。彼必索償他益。事多牽掣。施弊甚夥。故釐金雖病民之政。孰若利權外溢之為害尤甚。兩害取輕。不得已惟有整頓釐金之一法。謹條其便宜六事。一請飭慎用費員以祛積弊。二總核比較以重權課。三各省物產衰旺不同。當隨地制宜。四外銷款項。不妨釐款報部。五酌復坐賈落地捐。以抵制漏卮。六定劣兵司事巡丁之罰。使嚴明約束。

五月。端王載漪訓練神虎營有效。議敘有差。端王載漪與榮

祿等同為太后黨。奉旨訓練神虎營。著有成效。太后嘉之。詔議敘有差。

六月。詔直省整頓關稅釐金鹽課等項。酌提歸公。詔各省將

軍督撫。實力整頓關稅釐金鹽課等項。命將現在所有收數。無論為公為私。凡取諸商民者。和盤托出。一律澈底清查。裁去陋規中飽之弊。酌量提歸公用。限三個月擬定奏報。並命將輪船招商局。電報局。及開平礦務局。盈餘利息。酌提歸公。

冬十月。法兵艦侵入廣州灣。據之。遂與訂立廣州灣租借條約。

法人自佔領安南後。經營滇粵。已非朝夕。會英人高掌遠蹶。起而追躡其後。又迫清廷開放珠江一帶為商埠。英國之商船如織。幾有壟斷滇越之勢。法人大懼。欲佔領一港。以為抵制。然無端啓釁。恐不免旁人干涉。至是因廣州附近。有法國兵官。為游匪所戕。遂師德國

故智。率兵艦數艘。突入該灣據之。朝廷無可如何。卽命提督蘇元春。與法使議訂廣州灣租借條約七款。其租借以九十九年爲期。建築礮臺。留駐軍艦。租地內之民人。有不遵其約束者。卽行驅逐。並於雷州府所屬。今廣東海康徐溪徐聞三縣。准其敷設鐵路。且劃定雲南廣西二省。不得割讓於他國。

十二月。立端郡王載漪子溥儀爲大阿哥。繼承穆宗毅皇帝爲嗣。

謀廢
立
使臣
反對

自戊戌八月政變以後。內外藉藉。謂將有廢立之舉。每日命醫士造脈案藥方。傳示各衙門。人心洶懼。於是太后電各省督撫。密詢意見。兩江總督劉坤一覆電。謂君臣之分已定。中外之口難防。太后又令李鴻章。探問於各國使臣。各國使臣。均表示反對。而上海紳商。經元善。又聯合海外僑民。公電太后。請保護聖躬。雖奉嚴旨命捕元善。而非非常之謀。竟寢。至是帝年三十有九歲矣。時承恩公崇綺。久廢在私第。大學士徐桐。覬政地甚切。尙書啓秀。在樞廷。與徐殊洽。咸思邀定策功。而大學士榮祿。居次輔。雖在親王下。最爲太后所信任。言無不從。大權實歸之。三人旦夕密謀。相約造榮第。說以伊霍之事。崇徐密具疏草。要榮署名。回奏永寧宮。本年十一月二十八日。啓秀朝退。先詣榮。達二人意。榮大驚。佯依違其詞。速起去。戒閹者毋納客。二人至。閹人辭焉。次日朝罷。榮相請獨對。問太后曰。傳聞將有廢立之

事信乎。太后曰：無有也。事果可行乎。榮曰：太后行之，誰敢謂其不可者。顧上罪不明，外國公使將起而干涉，此不可不慎也。太后曰：事且露，奈何。榮曰：無妨也。上春秋已盛，無皇子，不如擇宗室近支子，建爲大阿哥，爲上嗣，兼祧穆宗，育之宮中。徐承大統，則此舉爲有名矣。太后沈吟久之曰：汝言是也。遂於二十四日，召集近支王貝勒，御前大臣內務府大臣南上兩書房翰林部院尙書於儀鑾殿，上下驚傳，將廢立。內廷蘇拉且昌言曰：今日換皇上矣。迨詔下，乃立溥儀爲大阿哥，兼祧穆宗也。初康熙末年，諸皇子陰謀奪嫡，太子允礽再立再廢，諸子各樹黨羽，互相傾軋。聖祖因此憂憤而卒。世宗既以智數登大位，有鑒於前，遂垂永不建儲之諭。臣下有請者立斬。晚年，金匱緘嗣皇帝名，藏正大光明匾上，憑几未命，乃啓鑄傳遺詔立之。嗣此傳爲家法。穆宗之卒，不嗣子而立弟。光緒四年，惠陵奉安，吏部主事吳可讓，在陵次疏言：異日今上有皇子當後穆宗，草疏後即仰藥死。懿旨下廷臣，即當日所稱大禮議也。且予可讓卹贈。德宗儲貳久虛，至此乃立大阿哥，兼祧穆宗，以符前議。溥儀者，宣宗之曾孫，惇慎親王奕詝之孫，父載漪，襲端敏郡王奕誌之封。其時恭親王溥偉，貝子溥倫，皆可當選，而載漪平日得太后歡心，故立其子。溥儀生十五年矣，入居阿哥所。在景運門外，即青宮也。闕弘德殿，命崇綺充師傅，召陝西陝安道高慶恩入京，與翰林院侍讀寶豐崇壽俱授讀，命徐桐照料弘德殿。溥儀素不悅學，有所喜，二犬次日即宣索入宮，識者早已慮其不終，而徐桐是日適考校入旗官學，遽以使之主祭而百神享之，使之主事而事治，百姓安之，命題，蓋隱寓推戴之意云。

庚子光緒二十六年正月。懸賞購拿康有爲梁啓超。有爲逃香港。梁啓超走日本。均託外國保護。政府購拿甚急。致牒英日兩國索捕。而英日兩國以國事犯無交出理由。不肯引渡。同時梁啓超在日本著戊戌政變記一書。於太后失德言之特詳。太后覽之。憤怒泣下。至是聞康梁在沿海一帶。有倏往倏來。潛圖不軌之謠。於是復下諭。着海疆各督撫。懸賞金十萬兩。以購康梁。並諭如有購閱其所發報章者。亦一體嚴拿懲辦。

二月。各國公使夫人。覲見皇太后於儀鑾殿。

山東拳匪作亂。詔巡撫毓賢來京。以袁世凱爲山東巡撫。

拳

匪之祖。相傳爲八卦教之一支。實卽白蓮教之遺孽也。先是雍正時。不逞之徒。自號教師。演習拳棒。擾累地方。爲世宗所禁。迨乾嘉而後。白蓮天理之亂。相踵而起。雖先後救平。而支流餘孽。蟄伏各地。巧立名目。以避偵緝。因有所謂義和拳者。與順刀會虎尾鞭八卦教等。蔓延於江淮之交。及黃河一帶。其後又有所謂義和門者。與大乘。紅陽。白陽等教。紛紜肇亂。均爲仁宗嚴密查拿。然根株不能盡絕。及光緒初。直隸冀州。有土匪名黑虎者。糾衆滋事。勢甚猖獗。時李秉衡適牧冀州。設法招撫。編爲義和團。此爲義和團所自始。光緒二十五年。毓賢爲山東巡撫。時境內有學習拳棒。與外教爲仇者。不之禁。且獎成。

忌利
用拳
匪

拳匪
擾近

流禍
稱九
連聖
母

以扶
清滅
名伴
爲

之。於是匪衆益甚。至是因沂州教案。由駐京各公使。訴諸政府。請將毓賢撤任。遂詔毓賢來京。以袁世凱代爲山東巡撫。毓賢憾之。因貽書朝貴。謂匪皆義民。且有神技可用。今國勢日衰。由于民志未伸。若再殺拳民。無異自翦羽翼也。載漪剛毅等皆深信之。欲利用拳匪。排斥外人。先是載漪因其子溥儀立爲大阿哥。時輦各使入賀。不應。且有違言。憤甚。剛毅后黨。夙有憾于帝。遂仇及外人。故皆深信毓賢言。地方官希旨。不敢言勦。匪勢益熾。尋以毓賢爲山西巡撫。

○三月。拳匪竄擾近畿。○時毓賢已去山東。袁世凱代爲巡撫。一意主勦。殺傷至多。其餘黨悉竄入直隸京津一帶。而直隸總督裕祿。又深信之。有流娼自號爲九連聖母。爲匪衆所奉。裕聞而迎入署。以三跪九叩禮見。乞垂憫生靈。拯此一方。聖母謂已令神將。用天火燒夷兵。不久將盡。汝無憂。裕大喜。以爲天生聖人。以救中國。於是匪勢復張。以扶清滅洋爲名。所至騷擾。漸入近畿。其徒設壇建醮。誘惑鄉愚。鄉民信之。如對天神。匪衆色尙紅。紅巾紅帶。自謂入卦教中。離卦之一派。亦間有黃帶藍帶者。女童習紅燈罩。婦人習藍燈罩。紅者衣服盡紅。藍者衣服盡藍。其法以降神爲主。佩符誦咒。謂有神降附其身。所降之神。多半小說所云樊梨花。劉金定之類。男子則孫行者。猪八戒。李太白。劉伯溫之類。其稱頭目曰大師。曰老師父。小頭目曰大師兄。二師兄。每傳拳法一處。必集二十五人。是爲一團。每團有一團

首。聚散皆從其令。每集會必焚香念咒。咒絕俚。長短不等。謂念畢卽有神人來護。能以肉體禦鎗礮。然斃於鎗礮者。累累相屬。而愚民翕然從之。不知其非。

招撫
拳匪

夏五月。命剛毅趙舒翹出京招撫拳匪。

大臣疑信各半。正月初。上諭總理衙門。略謂上年山東巡撫毓賢電稱。義和拳以仇教爲名。到處滋擾。並及直隸南境一帶。疊經諭令山東督撫派兵彈壓。此種匪徒。私立會名。聚衆滋事。恐無知愚民。被其煽惑。蔓延日廣。迨至釀成巨案。勢不得不用兵剿辦。所傷實多。朝廷不忍不教而誅。着直隸山東督撫。剴切出示曉諭。嚴行禁止。及袁世凱代爲巡撫。竭力痛勦。山東拳匪肅清。餘黨竄入京津一帶。端王載漪。莊王載勳。及大學士徐桐。皆深信之。力懇太后。請借拳力。以逐外人。太后允之。至是命協辦大學士剛毅。軍機大臣趙舒翹。出京招撫。剛毅至涿州。拳匪勒令跪香。剛毅卽偕趙舒翹等。跪同禮拜。已而回京覆命。言天降義和拳。以滅洋人。請太后收集。編爲團練。總管太監李蓮英亦力贊其說。太后遂密令招其首領入京。召見大師兄曹福田。獎其義勇。賞銀二千兩。慰勞有加。並令潛將匪衆。聚集京師。習其技術。號爲義民。編爲義和團。而令端莊兩王。分別統率之。端王時掌神虎營兵旅。莊王爲步軍統領。由是兵與匪合。京內外謠言四起。匪

召見
大師兄
編義
和團

董福
祥入
京

端王
儲總
署

外使
匪徒
剿

總署
模稜

勢極盛。所至焚教堂。殺教民。燬鐵路。折電線。燒學堂。搗洋房。甚至攜帶洋貨者。亦加殺戮。各國公使。以詰總理衙門。總理衙門模稜答之。於是各使館。咸集兵自衛。已而提督董福祥。又率所領甘軍入都。與義和團聯合。相與橫暴於都下。太后雖心知其非。而太阿已倒持。亦且無如之何。

綱載漪管理總理各國事務衙門。啓秀溥興那桐均在總理各國事務衙門大臣上行走。目是時載漪剛毅等。既皆贊助拳匪。直隸總督裕祿和之。日愆愆。太后令與外人爲難。總理衙門廖壽恆等皆模稜其言。太后不悅。先是庚子三月。山東拳匪蔓延至直隸。駐京英美德法四國公使。各奉其國密諭。聯名送致哀的美敦書。請兩月以內。將拳匪剿除。否則將派水陸各軍。馳入山東直隸代剿。已而俄國又加入警告。各國軍艦且環集大沽。候總署答覆。而總署遲遲未有覆文。及四月間。各使又會銜。由領袖公使照會總署。迫中國速行剿匪。總署不得已。允予剿辦。顧剿辦其名。實則縱匪。亂勢日張。五月初。各國因議調兵入京。保護使館。直督裕祿。卽下令鐵路委員。毋許載運西兵。各使向總署責問。總署告以翌日照覆。各使復嚴詞照會。謂不立允載兵進京。各國卽須多集兵士。不論中國允否。定須強行進京。總署不得已。電致直督。解除前禁。備車送各國衛隊入京都。是爲

當時總署模稜之狀。太后以廖壽恆等無果斷。命廖壽恆等毋庸在總理衙門行走。而以端王載漪管理總署。啓秀溥興那桐等助之。於是拳禍益熾。京城內外。成匪世界。無復外交之可言矣。

我日書記

董福祥軍殺日本使館書記生杉山彬。甘軍統領董福祥。為

剛毅所信任。嘗力保於太后前。謂董福祥係奴才之黃天霸。黃天霸戲劇中之武

也。拳匪既入都。董福祥所部之甘軍。與相聯合。殘酷無人理。方使館

衛兵。由津入京時。日本書記生杉山彬。出城迎視。甘軍見之。遽抽刀

破其腹而死。當時甘軍呵問何人。對以日本使館書記官。甘軍斥之曰。書記官乃僭坐紅拖

言曰。請見大帥。當面謝罪。甘軍曰。無庸。杉山又曰。然則將來當請大帥至敝使館。敝公使當為

謝罪。言未畢。營兵等遽抽刀破其腹而死。事聞。日本公使請喪尸入城成殮不許。爭良久。乃許

之。端王後見董福祥。仰

指稱之曰。你真好漢。

武衛軍殺德公使克林德。董福祥軍。既暴橫京中。同時武衛

軍。亦與聯合。先是端王承太后之命。管理總理衙門事務。各公使照

會政府。不予承認。端王銜之。至是以總署王大臣名義。請各公使至

總署會商。各公使聞有伏兵謀害之說。均未前往。惟德使克林德。帶

護兵前行。甫至總署。即有武衛軍一隊。作迎刃狀。克林德與中本置

有手槍。至是誤發槍機。武衛軍誤疑擊己。還槍擊之。克林德立斃。是

我德使

時適有英國武員。帶同藍衣兵。在旁警見。欲上前援救。亦為武衛軍

所擊傷。克林德之尸。即由德兵火速搶出。隨縱火焚燬總署。於是董

軍武衛軍聯合騷擾。政府不能禁。

綱 詔與各國宣戰。自拳匪入京後。政府懸賞。殺一洋人者。賞銀五十兩。殺一女洋人者。賞銀四十兩。殺一洋孩者。賞銀三十兩。於是亂兵希賞。因有戕殺德公使克林德之事。至是管理總理衙門端王載漪。以爲釁端已開。若不明白宣戰。且將示弱各國。遂於殺德公使之次日。矯命下詔。與各國宣戰。並傳檄各省。一致排外。招集各省義和團助戰。自是兵匪縱橫。禍級益熾。首事諸人。陳突叫囂。九卿科道。紛紛條陳。攻取使館之策。尙書啓秀。言五臺僧曾濟。有神兵十萬。請召曾濟。會殲逆夷。知府會廉。編修王龍文。請用決水灌城之法。引玉泉山水灌使館。必盡淹斃之。學士彭青藜。御史劉家謨。請詔義民所至。按戶搜殺。以絕亂源。御史彭述。謂義和拳兇礮不燃。其術至神。無畏夷兵。徐道焜言。洪鈞老祖。已命五龍守海口。夷船當盡沒。陳嘉言言。已得關壯穆帛書。言夷當自滅。編修蕭榮爵。言夷狄無君父。二千餘年。天將假手義民盡滅之。時不可失。郎中左紹佐。請戮郭嵩燾。丁日昌之屍。以謝天下。主事萬秉鑑。謂會國藩辦天津教案。所殺十六人。請議卹。時上書言神怪者。以百數。載漪等遂令義和團。燒順治門法國教堂。攻擊使館。董福祥軍。復縱火翰林院。冀以延燒使館。太后立宮中高石上觀之。

召李秉衡入京

○召巡閱長江水師大臣李秉衡來京。

○秉衡初以招撫義和團

罷職。命至奉天查辦事件。又命巡閱長江水師。至是因重用義和團。與洋人開釁。明召秉衡帶兵入京。行至景州。所部陳澤霖助拳匪攻燬村落數處。載漪等以秉衡助拳仇洋。倚爲長城。聞其至。氣益盛。

○英俄日法德奧意八國聯軍攻入。陷大沽礮臺。○先是各國政府聞清政府助匪仇洋。駐京各國使館有警。八國聯軍入援。以英

聯軍攻入

提督西摩爾爲總司令。統兵入京。時京津鐵路已燬。至楊村。聯軍被阻折回。因紛調水師艦隊。駐泊大沽口。守將羅榮光遣兵防守。二十日晚。遂開戰。彼此用礮轟擊。互有死傷。翌日。礮臺側火藥庫中敵礮兵丁受傷甚衆。敵軍艦隊。卽乘勢駛至港口。大沽礮臺。遂爲敵軍佔據。此爲與聯軍開戰之始。

○詔各省招集義和團助戰。

○自端王載漪等。矯詔招集各省義

和團助戰後。未幾山西巡撫毓賢。奏報誘殺晉省洋人悉盡。其疏有曰。現已計誘山西省洋人。盡數擒獲。均已赴署處決。無漏網者。太后優詔褒獎。未幾直隸總督裕祿亦奏報。謂天津義和團。現已聚集三萬人。日以焚教堂殺洋人爲事。又謂擬卽一鼓作氣。使洋兵盡覆巢穴。以壯我軍之威。而奪彼族之氣。太后皆優詔嘉獎。

○以莊親王載勳爲步軍統領。督兵助戰。

○當拳匪初攻使館時。

莊親王督

詔各省招集義和團

僉謂旦夕間便可剷除洋人。董福祥且屢以使館見燬入告。乃事閱二十餘日。洋兵死者無幾。而匪徒骸骨。徧於東交民巷口。端王載漪。奏言拳民十數萬。首領太多。號令歧出。請派親近大臣調度。於是詔派莊親王為步軍統領。與剛毅統率義和團全隊。並派左右翼總兵英年載瀾。會同辦理。

劉坤一張之洞與各國駐上海領事。訂立東南保護條約。先是與各國宣戰詔下。並傳檄各省。一致排外。而山東巡撫袁世凱。兩江總督劉坤一。湖廣總督張之洞。兩廣總督李鴻章。皆以傳檄為偽。相約不奉詔。至是忽有拳匪南下。與官兵合攻上海租界之謠。各國洋人。因於上海租界。多方設備。劉坤一等。恐東南再起兵燹。全局益形糜爛。遂與張之洞聯銜。派盛宣懷及上海道余聯沅。與各領事接洽。申明各不相犯。並訂立約章。互相保衛。沿江各省。賴此以安。凡訂約一。上海租界歸各國公司保護。長江及蘇杭內地。均歸各督撫保護。兩不相擾。以保全中外商民生命財產為主。二。長江及蘇杭內地。各國商民教士產業。嚴飭各省文武官員。一體認真保護。並禁止謠言。嚴拿匪徒。三。各口岸已有各國兵輪者。仍照常停泊。惟約東水手人等。不准上岸。四。各國已後如不待中國督撫函允。竟自多派兵輪駛入長江等處。以致百姓懷疑。傷害洋商教士生命產業。事後中國不認賠償。五。吳淞及長江各礮臺。各國兵輪切不可近臺停泊。六。上海製造局廠一帶。各國兵輪勿往游弋駐泊。七。內地如有各國洋教士及辦歷各洋人。遇偏僻未經設防地方。切勿冒險前往。八。凡租界一切設法防護之事。均須安靜辦理。切勿張皇以搖人心。

六月。聯軍陷天津。直隸提督聶士成。游擊宋占標死之。聯軍既陷大沽礮臺。遂合軍艦四十七艘。軍士三萬人。齊集大沽。推德將

聶士
成戰蹟

死不
成名
精銳
可惜

華德西爲統帥。進攻天津。直隸提督聶士成。偕總兵馬玉崑等。督兵與戰。苦戰歷二十餘日。以內變發生。士成死於敵。游擊宋占標。與同殉難。聶士成素以驍健名。初與王孝祺。章高元。並稱淮軍後起三名將。孝祺於中法之役。高元於中東之役。均以善戰稱。顧均爲當時主帥所倚。扼論者惜之。士成故隸葉志超部下。會預中東之役。志超敗。士成以偏師千人。扼守摩天嶺。在今遼寧。屬城縣西。捍蔽盛京。日軍屢犯之。俱爲所擊退。盛京得保無恙。士成乃奉命練一軍。參用德國兵制。召募精壯。日日訓練之。躬與士卒同食。臥起。預知東三省將有戰禍。特率兵躬履其地。詳繪地形。至析至備。欲一旦爲國效力也。庚子春初。拳匪勃起。所至焚掠。士成時爲直隸提督。駐天津。發兵討之。一擊而敗。拳匪走散。轉集於京師。結連宮庭。端剛等遂同構。士成降旨嚴斥。士成奉旨。扼腕嘆息。謂其下曰。吾無死所矣。有勸其避往保定。即今河北清宛縣。者。士成喟然曰。死吾分也。特患不得其名。且舉吾數年辛苦所成之精銳。誤供兇暴。投諸一燼。爲可惜耳。今國衅已開。天津當首衝。以吾奉命。來鎮此地。吾目未瞑。必伸吾職。不許外兵履此土。然充吾之力。詎足以拒八國之聯軍。吾死必矣。特如斯以死。吾目其終不瞑也。斯時士成內扼於端剛。外迫於裕祿。裕祿方禮拳匪頭目。爲上賓。倚之破敵。士成奉命攻天津租界。拳匪始猶出陣。繼以數受敵創。乃不敢

重
拳匪

捨身
殉國

殺許
景澄
袁昶

往常作壁上觀。或四處焚掠。以飽其慾壑。當敵者惟官軍而已。士成頗憤。以爲不重懲匪徒。無以慰軍人。謝百姓。一日劇戰。甫回營。遽下令曰。今日盡力擊拳匪。於是所部軍四出擊匪。凡斃匪千餘。匪愈恨。乃乘士成與聯軍大戰時。以多人擁其家屬而去。士成有母。年八十三矣。衰且病。亦在行中。與其妻女子息同遇害。士成方退。聞耗。急追之。聯軍有與匪通者。出士成不意。橫擊之。士成內外被敵。決心捨身殉國。於是奮力向聯軍猛擊。聯軍知士成不易破。乃壞萬國公法。用綠氣礮以擊士成軍。士成知無幸免。遂親身當敵。力斫數十人。一溜彈飛至。士成與其騎。立化灰燼死。中外咸哀而壯之。

○秋七月。殺吏部左侍郎許景澄。太常寺卿袁昶。○袁昶。浙江桐廬人。官太常寺卿。與吏部左侍郎許景澄同以忠讜著。先是庚子五

月間。三次召見王大臣。昶與景澄。卽力陳拳匪不可信。宜勦不宜撫。因會銜密奏。六月初旬。拳匪攻使館益力。兩人復相約曰。當冒死力爭。又會銜上疏不聽。而袒護拳匪者銜之。謀害甚急。至六月上旬。西兵麤集。勢將直撲都城。乃又會銜上疏。請速勦匪。並請誅袒護拳匪之人。三疏皆昶手草。忠義之氣。溢於言表。遂以七月四日。與許景澄同棄市。景澄。浙江秀水（今嘉興縣）人。嘗出使歐西。熟於中外情勢。嘗面諫太后。有不可輕信妄言。致觸列強公怒之語。爲端王剛毅等所深惡。先是。毓賢上一封奏。言山西教會事。十日之前。太后會寄一密諭。令其但遇洋人卽殺之。勿使漏網。此旨似通諭各省。然近聞陝西巡撫端方。河南巡撫裕長。及蒙古各處。所奉諭旨。乃大不同。凡殺字皆係

保護字。恐有奸臣竊改云云。太后覽奏。一面別獎毓賢。一面別密查竄改諭旨之人。以憑究辦。會李秉衡入京。得太后信任。因指景澄與袁昶二人以實之。太后大怒。傳諭立斬二人。惟諭中不便明言。恐傷朝廷威信。但被二人以袒庇外人之罪。時庚子七月三日也。日。景澄被捕入步軍統領衙門。袁昶與焉。未幾。同送刑部。遂以翌日棄市。

聯軍入楊村

○聯軍入楊村。直隸總督裕祿走死。

○聯軍既陷天津。連得北京

使館乞援之信。遂大舉北進。分路進兵。先據北倉。董福祥率所部與戰。敗績。退回京師。馬玉崑禦之於楊村。亦敗績。裕祿受傷走。至蔡村死。

徐用儀立山被元害

○殺尚書徐用儀立山。內閣學士聯元。

○時聯軍已逼京師。而義

和團勢益熾。凡所欲殺。朝廷無不從之。用儀立山及聯元皆不肯附和。端剛遂命殺之。用儀既死。端剛等將盡殺不肯附和諸人。會聯軍入京。遂不果行。

聯軍陷通州

○聯軍至通州。李秉衡死之。

○秉衡奉詔率師勤王。至京師。命幫

辦武衛軍。率所部迎戰聯軍於黃村。敗績。退至通州。聯軍踵至。所部夏辛酉張春發等軍潰。秉衡知不免。遂自殺。聯軍直逼京師。

○聯軍陷京師。太后挈帝出奔宣化。

○聯軍既破通州。復由通州

長驅而北。直犯京師。董福祥軍與戰於廣渠門外。會日暮。北風急。礮聲震天。雷雨驟至。遂大敗。義和團亦走散。翌日為七月二十日。黎明。京師城破。聯軍自廣渠朝陽東便三門入。禁軍皆潰。董福祥出走。彰儀門。縱兵大掠而西。是日百官無入朝者。聯軍以大礮擊宮城。宮中

聯軍陷京師

人紛紛出走。太后倉皇挈帝西遁。詔慶親王奕勳留守京師。已而宮城亦破。聯軍入大內及頤和園。珍寶重器喪失無算。復分兵西至保定。北至張家口。東至山海關。以追擊義和團爲名。而當時所謂義和團。與夫信任義和團之人。均已不知所至。惟見順民之旗。遍揭於各戶門首而已。

○下詔罪己。求直言。○帝自戊戌幽閉後。每見臣工。恆循例三兩言而止。及拳亂起。帝力主勦拳。與端剛反復辨難。甚痛切。終以太后袒端剛。釀成大禍。至是京城破。拳匪亂竄。諸袒拳王大臣。亦無策以解宮城之危。太后倉皇爲遁走計。帝索冠服。欲親赴使館。太后亟止之。帝曰。彼守公法。朕往必無害。且可議款。太后以爲發狂。翌旦。天未曙。太后徒步泣而出。帝及后皆單袷從。至西華門外。乘驟車。從者大阿哥。端王。莊王。及剛毅等數人而已。妃主宮人。皆委之去。珍妃。帝之所愛。而太后之所患也。瀕行。太后命投井死。帝雖痛之。無如何也。時王公仕民。四出逃命。城中火起。一夕數驚。滿洲婦女。懼外兵見辱。自裁者無算。是日晨。車駕出西直門。馬玉崑以兵從。暮止貫市。太后與帝。已不食一日矣。民或獻豆麥至。以手掬食之。天又漸寒。求臥具不得。村婦以布被進。濯猶未乾也。三日。至懷來縣。軍機大臣及其他王大臣。始有至者。又四日至宣化。以帝名義。下詔罪己。卽由宣化幸太

原。

唐才
常廷

康梁

與孫

文分

派中

設協

國協

設與

漢會

漢口

之役

設立

革命

運動

唐才常謀起兵湖北。事洩被誅。

先是戊戌政變。康有為梁啓

超逃亡海外。憤太后專政。德宗孤危。結合同志。設立保皇黨。謀恢復

光緒帝政權。擁帝以施行君主立憲制。而孫文自廣州失敗後。遨遊

歐美。專主民主共和制度。欲傾覆滿洲。實行種族革命。兩派政見。頗

不相容。康有為使其黨唐才常與哥老會聯絡。設中國協會於上海。

謀起兵勤王。而孫文之黨畢永年亦運動哥老會及三合會諸領袖。

設興漢會於香港。謀大舉革命。庚子義和團之亂。八國聯軍入京。粵

人運動李鴻章以兩廣獨立。任用孫文行新政。會清與聯軍議和。連

促李北上而止。當聯軍之入京也。唐才常等已舉事於漢口。是為庚

子漢口之役。初才常雖由康有為運動。設會上海。以勤王保國為名。

久之才常與康梁宗旨不同。乃結合江湖會黨。設自立會。以容闈為

會長。嚴復副之。才常自為總幹事。總會在上海。更於漢口設立分會。

不認滿洲為國家。與孫文宗旨頗合。時唐才常林述棠等在漢口。黃

興在湖南。吳祿貞在大通。聯合湖北湖南安徽及長江上下游之哥

老會。廣發富有票。招集黨羽。分立五軍。號自立軍。以湖北為中軍。林

述棠統之。安徽為前軍。秦鼎彝統之。湖南為後軍。陳猶龍統之。江蘇

江西各立一軍。才常自為各軍總司令。定於庚子七月二十九日。在

謀復
被殺

大通
之役
新堤
之役

聯軍
至保
定

漢口武昌漢陽同時起事。集湖北新堤蒲圻之會黨爲援助。而湖南之岳州長沙安徽之大通亦遙爲響應。然事機不密。湖北應城巴東長樂之會黨首先發難。安徽大通繼之。湖北沔陽之新堤蒲圻之蕭樓岡。湖南臨湘之灘頭。皆接踵而起。荊州沙市以及嘉魚麻城等縣亦相率響應。均先後破獲。擒殺甚多。江督劉坤一鄂督張之洞皖撫王之春湘撫俞廉三等復派兵嚴密搜捕。機謀盡洩。張之洞遂圍搜漢口分會。唐才常林述棠等二十餘人俱被捕下獄。才常在獄中題詩有贖好頭顱酬故友無真面目見羣魔之句。未幾皆被殺。其同志之在湖南者亦爲俞廉三所擒斬。其弟才中亦見殺。先後被逮死者凡數百人。

秦鼎彝起兵大通。沈蓋起兵新堤。皆兵敗死之。自唐才常漢

口失敗後。同時又有秦鼎彝大通之役。沈蓋新堤之役。秦沈皆才常黨。秦爲自立軍前軍司令。漢口未發以前。在大通舉義。爲皖撫王之春所敗。鼎彝走日本。沈爲自立軍右軍司令。漢口既敗以後。倉猝起兵新堤。爲清兵所敗。走武昌。旋被執。送京師杖殺之。自此兩役後。株延被殺者甚多。長江一帶異常戒嚴。

八月。聯軍至保定。太后挈帝幸太原。九月。西幸西安。當入國聯軍入京時。分屯軍隊於京城內外。美日兩國兵均嚴守紀律。不擾

居民。惟德軍因使臣被害。出師時。德皇會誓於軍。謂破都城時。當以入野蠻國之法待之。故德兵淫掠殊甚。其餘各國。亦略同焉。京師盛時。居民殆三百萬。自經是亂。坊市蕭條。狐狸晝出。向之肩摩。擊者如行墟墓間矣。聯軍既據北京。分兵追車。駕至保定。殺布政使廷雍。又入永平。執知府重煥而還。時兩宮在太原。太后聞洋兵將追至。甚惶懼。會江蘇巡撫鹿傳霖。以勤王兵至。入謁太后。言太原不可居。西安險固。僻在西陲。洋兵不易至。乃定入陝之計。帝憤然曰。我能往。寇奚不能。卽入蜀無益。太后老。宜避西安。朕擬獨歸。否則兵不解。禍終及之。太后以下。皆相顧失色。顧無辭以折帝。會晚而罷。翌日。乃聞扈從士。嘈雜戒行。升轍。駕竟西矣。帝首途。淚猶盈目也。閱數日至西安。設行在於撫署。遂駐驛焉。方太后之自宮城出走也。語侍臣曰。吾不意乃爲帝所笑。及至太原。帝召端王。剛毅痛訶之。欲正其罪。太后不可。剛毅亟叩額。會王文韶同入。太后曰。文韶老臣。更事久。且帝所信。爾謂如何。文韶知旨。婉解之。帝退。猶聞憤恨聲。端剛步出。汗涔涔下。無何。剛毅恚而死。

綱俄羅斯入寇齊齊哈爾。黑龍江將軍壽山死之。東三省全陷。**圖**方拳亂之始起也。端王載漪等。傳檄各省。一致排外。其檄達關東時。黑龍江將軍壽山應之。率兵攻俄人於哈爾濱。復由瓊瑋渡黑龍江。

后帝
幸西剛毅
恚死
俄寇

以攻俄國之阿穆爾省。俄人大怒。遂乘機佔據關東。初俄人吞滅關東之志。蓄之已久。光緒二十四年。既租有旅順大連灣。卽藉此爲根據地。將欲建新俄羅斯於關東。故租借未百日。遽定旅順爲第二軍港。翌年。又改置關東省於遼東半島。頒行治民律。稱哈爾濱爲首府。又經營其所握之東清鐵路權。每十里。必建屋駐哥薩克兵。華人之死於非命者。不可勝數。東三省官吏。幾無力保護華人。俄又嘗派遣軍艦。向東亞進行。清政府懵然不知懼。及拳亂起。遂與俄人以良好時機。壽山暗於外勢。復興兵。連與開釁。俄人遂據爲口實。當壽山往攻哈爾濱時。爲俄所敗。其攻阿穆爾省者。亦爲俄所敗。俄兵遂大舉南侵。分兵三路。東路由琿春。阿格司託夫將之。中路由三姓。薩哈陸夫將之。西路由瓊瑋。克措哥夫將之。東中兩路。長驅至哈爾濱。西路則取道墨爾根。節節進逼。渡江陷瓊瑋。進陷齊齊哈爾。副都統鳳翔陣亡。將軍壽山自殺。俄軍屠慘極。復經吉林。入奉天。所至劫殺。以哥薩克騎尤爲殘暴。嘗迫海蘭泡屯兵之滿洲商民男婦數萬人入黑龍江以死。俄遂乘勝。席卷東三省。而以兵十八萬鎮壓之。於營口奉天等處。佈置尤密。又挾吉林奉天兩將軍。以號令所屬。於是東三省主權幾全歸俄人掌握。

詔以奕劻李鴻章爲全權大臣。與聯軍議和。當太后西幸時。

命慶親王奕劻留守京師。與德奧比西葡法英美荷俄日十一國議和約。而十一國宣言。非李鴻章來京。不能言和。初李鴻章於中東戰後。引咎罷職。光緒二十五年。始起爲兩廣總督。至是因各國要求。乃詔調鴻章爲直隸總督兼北洋大臣。並與奕劻同任爲議和全權大臣。俾與聯軍妥商和議。並詔劉坤一張之洞會商辦理。鴻章既奉命。卽由廣東來京。聯軍聞鴻章將至。始停戰。駐軍京津以待之。

【圖】十一月。奕劻李鴻章電奏和議大綱十二條。詔皆允之。【圖】鴻章既北上。閏八月至天津。旋即入都。會同慶親王奕劻與各國公使開議。開議時。一以鴻章裁決。奕劻不敢措一詞。而聯軍於提議和約之前。首先要求加重懲治罪魁。自端王載漪以下。凡數十人。鴻章屢與辯護。聯軍統帥華德西曰。吾所列罪魁。皆其從者。爲全中國體面。其罪首尙未提出也。此而不允。吾將索其爲首者。其意蓋指太后也。鴻章亟電告行在。太后不得已。允嚴懲。遂詔端郡王載漪革職。與載勳傅靜載澧同交宗人府圈禁。載濂革爵。載瀾英年降調。趙舒翹革職留任。毓賢革職。發往極邊充當苦差。罪魁既加重懲治。於是聯軍乃開出和議大綱十二條。

一。我害德使一事。由中國派親王專使至德。代表皇帝致人。其我害陵虛各國人民之各城鎮。一。我害德之意。並於被害處。樹立銘誌之碑。二。嚴懲肇禍諸人。國必須用優榮之典。以謝日本政府。四。汚瀆發掘各國人民墳墓之處。建立碣碑。五。軍火及專爲製軍火之材料。不准運入中國。六。中國允賠補各國人。及外國執事之中國人。身家財產所受公私各虧。七。各國常駐兵隊護衛使館。八。京師至海邊。須留出來暢行甬道。大法等礙

鄭弼
臣起
事

惠州
之役

弼
臣
病卒

臺。一律銷平。九。由各國駐兵留守通道。十。張貼永禁軍民人等。仇視諸國之諭旨。十一。修改通商行船名約。十二。改變總理各國事務衙門。並各國駐使。觀見皇帝禮節。未言以上各款。若非中國國家允從適各國之意。難有撤退京畿一帶駐紮兵隊之望。太后命皆照允。仍命鴻章奕助設法與外人磋商詳細節目。

鄭弼臣起兵惠州。兵敗走死。自孫文廣州失敗後。繼之而起

者。有鄭弼臣。弼臣亦粵人。初爲太平餘黨。三合會首領。繼與孫文組織興中會。遇事爭先。爲興中會健將。當乙未敗後。孫文遨遊歐美。考察政治風俗。定三民主義。五權憲法。爲革命後建設之標準。己亥。至日本。使其黨畢永年。聯合哥老會。興中會。三合會。諸領袖。設興漢會於香港。庚子春。北京拳亂起。文卽以弼臣爲惠州總司令。令至惠州。與畢永年。楊飛鵬等。招集各會黨。聚於大鵬灣附近之三州田山寨。相機大舉。久之風聲漸露。粵督德壽派重兵駐深川後水以備之。進至沙灣。將攻三州田山寨。弼臣知事機已洩。卽率衆乘夜襲擊。提督劉萬負傷遁。遂進圍博山縣。會孫文有電。命取道西北。向廈門。弼臣復破之於佛子坳。擒其將斬之。並奪獲槍械無算。是時會黨凡五千人。槍一千枝。進至永湖。惠州戒嚴。復進攻至白芒花。衆已萬人。再進至崩崗。孫文聞惠州順利。卽率援潛歸。抵香港。爲奸人告發。香港政府監視之。不得登岸。弼臣在惠州苦戰月餘。旋接孫電。知外援不至。餉械匱乏。爲清軍所乘。衆大潰散。博山圍亦解。弼臣遁走南洋。尋病

史堅
如行

變法

禁仇
視外

徇外
人重要
求重懲
容拳

卒。楊飛鴻在香港爲刺客所斃。畢永年收集同志八千人。時謀大舉。因所購彈藥中途沈沒。遂遁至日本。孫文亦他適。

史堅如謀炸兩廣總督德壽。被執死之。方惠州戰事正烈時。廣州省城。又有史堅如謀炸粵督德壽事。史堅如者。番禺世家子也。貌秀而膽豪。性復沈毅。年十七。遊東瀛。與孫文善。孫文既使鄭弼臣入惠州。謀大舉。復別令堅如回廣州。謀炸斃德壽。以爲援應。堅如回粵。與其兄賃宅督署後。潛運炸藥。穴地埋之。引燃上發。扁戶出。火熄。堅如復入室燃之。炸發後。毀署後圍牆數丈。斃官吏二十餘人。而德壽未死。捕堅如殺之。其兄赴香港得免。

十二月。下詔變法。時兩宮在西安。經此大創後。太后已稍稍覺悟於國家致弱之由。不能不從事改革。以圖補救。故有是詔。然內外諸臣。泄查如故。其能實力奉行。者絕鮮。蓋以太后此舉。聊以遮掩外人耳目而已。非出自本心也。

詔禁仇視外國官民。並嚴禁各省匪徒。藉仇教爲名。糾衆立會。開復徐用儀。立山。聯元。許景澄。袁昶。原官。尋又復張蔭桓。原官。

辛丑二十七年春正月。詔加重懲治肇禍諸臣。先是太后駐蹕太原時。已徇外人之請。懲治縱容拳匪諸臣。及駐蹕西安。因外人以爲太輕。一再加重懲治。顧仍未足以饜其心。至是復有第三次之

命而朝廷威權掃地盡矣。計當時徇外人要求懲治者，端郡王載漪、輔國公載瀾，均定斬監候罪名。由清廷加恩貸其一死，發往極邊新疆。永遠監禁。莊親王載勳、都察院左都御史英年、刑部尚書趙舒翹，均定為賜令自盡。山西巡撫毓賢、禮部尚書啓秀、刑部左侍郎徐承煜，均定為即行正法。協辦大學士吏部尚書剛毅、大學士徐桐、前四川總督李秉衡，均已身故。追奪原官，即行革職。又將甘肅提督董福祥革職。俟應得罪名定讞懲辦。外人堅主重治董福祥。廷議以其擁重兵。未敢加索治不已。乃革其職。而以定讞懲辦。敷衍外人。並將庚子夏間凶慘案內所有承認獲咎之各外省官員分別懲辦。詔皆從之。英年趙舒翹，賜令自盡。啓秀徐承煜正法。時啓秀徐承煜在京，為聯軍拘禁。由奕劻等照會各國，請交還行刑。

詔開教地方，停止文武考試五年。直隸、山東、山西，均在停止之列。自此會試，均改在河南省城舉行。

三月，設立會議政務處。自去年冬下詔變法，至是命設立會議政務處，以王大臣六人為督辦，下設提調二人。章京若干人，以為改革之預備。政務處既成立，特派奕劻、李鴻章、榮祿、崑岡、王文韶、鹿傳霖為督辦政務大臣。劉坤一、張之洞、遙為參預。

夏四月，命醇親王載灃為頭等專使大臣，往德謝罪。醇王為

帝同母弟。受命使德。呈謝罪國書。

文曰。大清國大皇帝。敬致書於大德國大皇帝陛下。朕惟中國與貴國訂約以來。信使往

入京師。兵民交鬪。貴使臣克林德。竟至被戕殞命。情誼尤為款洽。乃上年五月。義和拳匪。闖

妥協。朕甚嘉許。不意變生倉猝。遽爾捐軀。朕自惟薄德。未能先事預防。保護多疏。疚心

曷極。已於該使臣死事地方。勒建銘誌之坊。用以旌垂輝惡。昭示後來。茲派醇親王載澧。

為欽差頭等專使大臣。親齎國書。前往貴國呈遞。該親王分屬近支。誼同休戚。特令竭誠將

命。以表朕慚悔之意。又此次貴國勞師遠涉。戡匪安民。和議早成。生靈無恙。尤徵大皇帝

顧全大局。並令該親王代朕道達謝忱。惟望大皇帝盡棄前嫌。益

敦夙好。從此共享昇平之福。永聯玉帛之歡。惟大皇帝鑒察焉。

五月。以那桐為專使大臣。往日謝罪。

那桐。為滿洲廂黃旗人。

受命使日。呈遞謝罪國書。文曰。大清國大皇帝。敬致書於大日本大皇帝陛下。朕惟

誠信相孚。情誼彌摯。乃上年五月。京師猝遭拳匪之亂。兵民交訌。貴國使館書記生杉山

彬。竟致被戕殞命。該書記生隨使來華。應獲保護之益。不意變生倉猝。遽爾捐軀。朕自惟

德薄。不能先事預防。致令友邦官員。慘遭不測。有傷睦誼。彌切疚心。業派大臣致祭。並

頒發內帑。以示優卹。茲派頭品頂戴戶部右侍郎那桐。為欽差專使大臣。親齎國書。前往貴

國呈遞。該大臣忠誠素著。朕所深信。特令敬謹將事。表明惋惜之懷。藉達優榮之典。此次

大皇帝遣師遠涉。到京之日。首先安民。又於和議要端。盡力維持。特伸公論。東方大局。

賴以保全。義開仁聲。昭布遐邇。朕心尤為欣感。並令該大臣代達謝忱。惟望大皇帝盡棄前

嫌。益敦夙好。唇齒輔車之誼。歷久彌親。從此海宇乂安。昇平同享。惟大皇帝鑒察焉。

六月。改總理各國事務衙門為外務部。

中國之有外務部始

此。即以外務部冠各部之首。特設總理大臣一人。特派奕助為外務部總理。王文韶為會辦大臣。瞿鴻禨為尙書。並授為會辦大臣。徐壽朋聯芳為左右侍郎。

秋七月。奕助李鴻章。與各國聯軍。訂立辛丑和約十二款。自各國開出和議大綱十二條後。鴻章歷與磋商詳細節目。閱數月之久。心力交瘁。行在政府。屢傳電諭。授意駁辯。鴻章謂樞臣不明敵情。

那桐

設外務部

辛丑和約

徒亂人意。閱竟輒毀之。幕僚不及見也。鄂督張之洞亦迭電干議。鴻章笑曰。香濤作官數十年。猶書生也。之洞深恨之。時各國持之甚堅。久未定議。而鴻章積勞病深。不能起。瀕危。猶口授計畫。秩然不紊。各國聞之。皆深感愴。卒如鴻章議。簽約履行。是爲辛丑和約。約凡十二款。附件十九則。最重要者八款。一。懲辦禍首諸臣。端王載漪。輔國公載瀾。成。謫新疆。莊王載勛。左都御史英年。尙書趙舒翹。賜自盡。晉撫毓賢。尙書啓秀。侍郎徐承煜。大學士剛毅。均正法。大學士徐桐。前川督李秉衡。提督董福祥。均革職。內閣學士聯元。太常寺卿袁昶。尙書立山。徐用儀。侍郎許景澄。皆復職。其他外省肇禍官員。分別懲治。二。凡肇禍及戕殺陵虐各國人民之各城鎮。停止文武鄉試五年。三。分遣親王專使至德日兩國謝罪。四。許各使館屯兵自衛。華人不得雜居其內。五。禁止軍火及製造軍火各材料入口。期以一年。六。償各國兵費銀四億五千萬兩。分三十九年償還。年息四厘。本息合計總數九億八千二百二十三萬八千一百五十兩。七。燬大沽口礮臺。及京師至海邊有礙通行各礮臺。八。得干涉白河黃浦兩水路之改良。和約既定。各國始議撤兵。

○秋七月。詔復廢八股文。科舉改試策論。○詔自明年爲始。鄉會試等。均改試策論。不准用八股文程式。又命停止武科童試及鄉會

試未幾又詔自明年會試後凡入翰林及以部屬中書用者均令入京師大學堂分門肄業。

太后
帝回

太后挈帝自西安回京。當辛丑和約之將成也各國公使與奕劻言曰必待兩宮回京而後和約可定奕劻會以此言電告行在太后猶豫未決而王宮大臣既漸趨行在太后即欲遷都西安而留京者合詞籲請回鑾疆臣更連名力請至是約成乃下詔還都命都御史張百熙爲蹕路大臣先修治蹕路然後車駕發西安由河南直隸一帶入京所費達一千數百萬扈從雖力戒焚索仍不能止以宦官爲尤甚陝西河南兩省官民幾不聊生。

改設
學堂

八月詔各省書院改設學堂。自七月下旬詔各省籌建武備學堂停止捐納實官後至是復命各省所有書院于省城改設大學堂各府及直隸州改設中學堂各州縣改設小學堂並多設蒙養學堂已而又命各省選派學生出洋肄業。

李鴻
章卒

九月全權大臣直隸總督李鴻章卒。鴻章以平粵捻歷縮兵符外人稱爲中國偉人第一。晚年辦外交事務尤資規畫甲午之戰鴻章獨主和當時物議頗非之。然事後思之未可蔽罪鴻章一人也。馬關和約幾斃亂黨之手。至是以積勞成疾和約甫成歿於京師。贈太傅晉封一等侯爵入祀賢良祠。予諡文忠。尋命於京師建設專祠。

子經述襲爵。

以王文韶署理全權大臣。袁世凱署理直隸總督。李鴻章既卒。特命二人分代其職。

冬十月。車駕至開封。詔撤消溥儀大阿哥名號。方溥儀之在

西安也。其父載漪已廢。而猶時與宦官等私自出外。作狹邪遊。居

行在宮中。多不法。嘗乘皇后膳時。拔后簪珥以爲戲樂。嗣爲帝所見。

乃明告太后而杖之。溥儀憤怒謂帝曰。汝知帝位之將屬於我乎。何

猶岸然自大也。帝雖怒之而無可如何。其他失德多類此。至是車駕

至開封。溥儀復多行不法。騰笑外人。太后大怒。亦因禍首載漪之子。

不便再留宮中。特降諭旨廢之。諭旨略謂。奉懿旨已革端郡王載漪之子溥儀。前

中外。概自上年拳匪之變。肇釁列邦。以至廟社震驚。乘輿播遷。推究變端。載漪實爲禍首。得

罪列在列宗。既經嚴譴。其子豈宜膺儲位之重。溥儀著撤去大阿哥名號。並即出宮。加恩賞

給入八分公銜俸。毋庸當差。至承嗣一節。關係甚重。應候選擇元良。再降諭旨。

聯軍撤兵出京。和約既定。聯軍至是始撤兵出京。仍留保護

使館兵若干名。詔賞奕劻親王雙俸。榮祿王文韶劉坤一張之洞袁

世凱等雙眼花翎官保銜有差。

十一月。車駕還京師。自本年四月。宣示回都日期後。至八月

杪。始由西安啓鑾。十月達開封。十一月自開封啓行。由柳園渡河。至

直隸正定府。乘汽車入京。是役沿途供張行李之費。達一千數百萬。

先是太后藏金宮中。爲數三千餘萬。聯軍護存之。及還宮。見金無恙。太后大喜。因大修頤和園。窮極奢靡。徵歌選舞。日費四萬金。帝久失愛於太后。不再問朝政。所批閱者。惟例摺而已。

帝不問政 詔許滿漢通婚

○十二月。詔許滿漢通婚。○詔謂奉懿旨。我朝深仁厚澤。浹洽寰

區。滿漢臣民。從無歧視。惟舊例不通婚姻。原因入關之初。風俗語言。或多未喻。今則風同道一。歷二百餘年。自應俯順人情。開除此禁。惟

官中遇選秀女。仍由旗民挑取。不得採及漢人。以示限制。而恤下情。

○壬寅二十八年春正月。以吳汝綸爲大學堂總教習。○自北京

大學堂成立後。總教習爲劉可毅。及拳亂起。可毅死於衆匪之手。至

是遂改派汝綸爲總教習。

吳倫爲大學總教習 宋慶

○四川提督宋慶卒。○宋慶初統武衛軍。勤勞王室。中東之役。捍衛之功獨多。至是卒。晉封三等男。予諡忠勤。以馬玉崑總統武衛右

軍。

○二月。詔編纂中西律例。○以我國刑罰太苛。審判官於罪名未

定之先。得用刑訊。與各國通行法律抵觸。各國嘗引爲口實。得有領

事裁判權。至是欲圖收回裁判權。故命改訂刑律。詔各國出使大臣

查取各國通行律例。責成袁世凱。劉坤一。張之洞等。慎選熟悉中西

律例者。保送來京。聽候簡派。開館編纂。

詔編中西律例

三月。奕劻王文韶與俄公使雷薩爾。議訂交還滿洲條約。當

辛丑和約之開始會議也。俄人獨提出東三省問題。謂中俄有特別

關係。當與政府另開交涉。於是一面進兵佔據東三省。一面又提撤

兵之議。蓄謀至狡。當時各國已稍稍注目。我政府未之知也。特派駐

俄使臣楊儒。在俄京與俄政府議訂交還滿洲條約。議未協。而俄人

竟迫盛京將軍增祺。與訂奉天交地暫約九款。一。由將軍保護地方。助造糧食由我供備。二。遣散華兵。交出軍火。三。撥全省礦臺。四。地方安靖後。交回牛莊等處。五。地方歸我自備巡捕彈壓。六。俄派兵駐藩陽。預聞要公。七。如華捕力不足。由俄派兵相助。八。以俄文為憑。九。政府以該約多礙主權。特將增祺交部議處。而令楊儒向俄外

部。婉切磋商。已而俄人又脅楊儒另訂交還條約。要索尤苛。楊儒以

萬難應允。歷與辯難。顧俄人持之彌堅。其大要凡八。曰俄國仍有滿

洲行政權。曰俄國仍有留兵保護權。曰俄國仍有進退華官權。曰俄

國仍有監督警察權。曰俄國仍有訓練軍隊權。曰俄國仍有金州佔

領權。曰俄國仍有新疆伊犁等開採礦山權。曰俄國仍有牛莊以外。

不許讓與他國權。此約發表。各國公使。咸相顧愕眙。美德奧意四國。

先向中政府提出警告。勸勿畫押。曰英兩國。倡議尤烈。同時各省疆

吏。聯銜力爭。東南士民。亦多開會號召。急電抗阻。俄人迫於公論。不

得已改變其方針。至是復與中政府改結交還滿洲條約。約凡四款。

一。俄國照佔領以前之原狀。將滿洲主權。交還中國。二。中國政府擔任保護俄國在滿洲人

民及事業之責。為此俄國當自本約畫押之日起。以十八個月為期。自滿洲撤退兵隊。其期限

卷九 德宗景皇帝

分爲三期。其先六個月。自盛京省。其次六個月。自吉林省。其最後六個月。自黑龍江省。依期撤退。三。俄國未撤退兵隊之問。配置中國軍隊之地點及其兵數。由中俄兩國將軍協定。至俄國兵隊悉行撤退後。中國軍隊之駐屯地點。及其兵數。當由中國政府自行擬定。但當將其兵數通知俄國。四。山海關營口及新民屯之鐵路。歸還其所有主。保護該鐵道線路。乃中國政府之責任。不得誘引他國使保護之。或使修整鐵路。又俄國所交還之土地。不許他國占領之。

其撤兵期限。訂定畫押六個月。先撤盛京西南段至遼河。再六個月。撤退盛京其餘各段。再六個月。撤退黑龍江省。

夏四月。派沈家本任廷芳修訂法律。諭現在通商交涉。事益繁多。派沈家本任廷芳。將一切現行律例。按照交涉情形。參酌各國法律。悉心考訂。妥爲擬議。務期中外通行。是爲修訂法律之始。家本

沈家本
廷芳
修訂
法律

廷芳。俱精通法學。爲一時人才之冠。

五月。實授袁世凱爲直隸總督。兩廣總督陶模因病乞休。以德壽署理兩廣總督。陶模。字子方。秀水人。持躬清正。於吏治多所整飭。受代後。卽卒。予諡勤肅。

袁世凱
直隸
總督
德壽
署兩

六月。以胡維德爲出使俄國大臣。孫寶琦爲出使法國大臣。

聯軍交還天津。天津自聯軍佔據後。於其地設立都統衙門。

聯軍
交還
天津

至是袁世凱與聯軍直接交涉。聯軍始允交還。由世凱照約接收。八月。呂海寰盛宣懷與英使馬凱。續議通商行船條約十六款。

呂海寰等。根據議和條約十一款內之通商行船各條約。與英使馬凱。續開會議於上海。修改商定凡十六款。

與英
使續
議通
商行
船條
約

一。關章及稽罰。二。圍法。三。貨稅。四。錢債。五。行船。六。租建。

七保護。八免釐。加稅。凡十六節目。九礦務。十訂約及開埠。十一禁令。十二撤訟。十三傳教。十四禁令。十五稅則。十六訂約及互換。又附件。甲二件。論銀幣。乙三件。論岸價。

奕劻王文韶與俄使雷薩爾議訂交還山海關鐵路條款

自

交還滿洲條約訂定後。俄允於十八個月內。分三期撤兵。然屆期。俄人殊無踐約意。其第一期。不過略減兵數而已。至第二期。不獨全未撤退。更於吉林增加兵額。於是英美日三國。復忠告我政府。迫俄人踐約。而俄人悍然不顧。一面擴張軍備。以預備第三國之交涉。一面更令駐京俄使雷薩爾。與我政府議訂交還山海關鐵路條約。凡七款。

第一款。俄國與中國為交還接收鐵路。各特派全權大臣。該全權大臣。任便揀派幫辦委員。將俄員預備鐵路及保護路之各建造。及物料。均按實價接收。第二款。按照一千九百一年八月二十五日所定議和。北京留駐保護使館衛兵。及直隸省駐守。以保護京師。至海陽道各兵隊。限期之內。在山海關至營口之鐵路。准俄國兵隊。一如各國現得及將來所得在北京至山海關路之各項利益。以便更調該隊往返。期滿之各兵及新兵。營口車站之碼頭。准運俄國兵隊。及俄國軍實之船。應在別項搬運之先。儘行專辦。第四款。俄國兵隊。在山海關營口之間。或自行來往。或運軍實。亦應按照北京至山海關之鐵路。備付之車價。一律辦理。第五款。俄國郵政電報各局。在山海關車站所用各房間。應交還中國鐵路總局。准與英國武員在天津山海關所用中國鐵路總局各房間。同時交還。第六款。本約第三條載明限期之內。營口山海關北京一路所用鐵路鐵線桿上。安設電線一節。俄國政府。亦應照本年俄歷四月十六日。英中兩國所定交還鐵路規程第八條。各國在北京至山海關所得各利益。一律享用辦理。第七款。由北京至營口郵政寄信一事。俄國政府。亦應按照各國由北京至山海關一路所得之利益。一律享用。嗣後俄國信件日多。倘需另用火車寄送。該鐵路總局。應允于一日內備車一輛。以便每禮拜日隨需用之車輛數目。自北京至中國東省鐵路。往返運送。俄國應付此車之值。不攝所定運送軍實之數。

九月。兩江總督劉坤一。卒。以張之洞署兩江總督。端方署湖廣總督。坤一於平粵功外。拳亂時保護東南。及參預於國際重要交涉。東南賴以保安者。垂十數年。至是卒。追封一等男爵。予諡忠誠。

○以袁世凱為督辦商務大臣。與張之洞會同辦理。○未幾。又以

伍廷芳為會辦大臣。並會議各國商約事宜。

○冬十月。以汪大燮為日本遊學生總監督。

○十一月。收回電報局為官辦。○初。電報局由盛宣懷等集商股

開辦。官為監督。至是完全收回官辦。特派袁世凱為督辦大臣。吳重

熹為駐滬會辦大臣。

○癸卯二十九年春三月。大學士榮祿卒。○榮祿本椒房懿戚。為

太后所信任。戊戌政變。太后再訓政。榮祿之力為多。拳匪亂起。圍攻

使館甚久。榮祿陰以調停為己任。不與端庶人及剛趙等同惡。亦其

先見之明也。至是卒。贈太傅。追封一等男爵。予諡文忠。

○詔訂商律。○諭旨謂政務處議覆載振奏請設立商部。業經降

旨允准。茲著派載振袁世凱伍廷芳。先訂商律。作為則例。俟商律編

成。即行特簡大員。開辦商部。

○夏四月。與葡萄牙增改條約九款。○先是。光緒十三年春。因議

辦洋藥稅釐併徵。派稅務司登幹往葡國。議立節略四款。其第一款

載明允葡國永駐管理澳門。旋葡使來京。意在展拓澳界。經外務部

駁阻。遂停議勘界。先增改稅則各條。至是約成。第一款。所有葡國與清國于

一千八百八十七年十二月。所立之通商和好條約。仍照舊遵守勿替。其現經議定增改續入本

約各條。亦一併遵行。第二款。所有西曆一千九百零一年九月。在北京所立釐定條款內。第

六款所訂加增入口之稅則。二國均允行遵照辦理。但所有兩國現行之通商和好條約。未經增改之先。與及現今議定本約。一經兩國御筆批准。互換之後。葡國應行享受之利益。俱與相待最優之國所享一律無異。至于葡國人民所納之稅項。不得較諸別國所納之數。稍有增減。其四曆一千八百八十七年之條約第十二款。所載各節。概行刪革。第三款。葡國今為襄助清國征收稽查澳門出入口運入中國各埠之洋藥稅餉起見。應設立分關一道。辦理稅務事宜。至于該分關在何處設立。係由澳門官員。與清國稅關官員。互行酌議。第四款。該分關係為稽查所有出入澳門口之洋藥。并徵收應納清國各項稅餉。第五款。該分關應優待所有由澳門出口各項船隻。一如別通商各口一式照章辦理無異。第六款。該分關所有應行遵辦之章程。須由兩國酌議委定。以免有損兩國之利益。第七款。因欲防嗣後有辨論之處。是以此次所定之增改條約。用清葡法三國文字譯出。倘遇有清文與葡文未妥協之處。則以法文解明所有之疑。第八款。所有現議定之增改條約。未經兩國君主御筆批准之先。則一千八百八十七年所立之條約。仍所附之專約。均仍應遵守。至是兩國人民應享受該約所給優待之利益。仍一律無異。第九款。所有現議定之增改條約。俟清葡兩君主批准後。在北京互換。

雲南周呈祥滋事。按察使劉春霖討平之。初。雲南箇舊地方。

為錫鑛著名產出地。居民頗眾。外國人欲修造鐵路。以便交通。地方聚眾阻撓。官軍往捕。遂揭竿起事。推周呈祥為首。陷安甯府石屏州。聚眾萬餘人。旋派按察使劉春霖等率兵剿平之。

五月。命侍郎鐵良。會同袁世凱。辦理京旗練兵事宜。

閏五月。廣西匪亂起。詔革巡撫王之春提督蘇元春職。廣西

匪亂數年。始於沿邊遊匪。繼且蔓延內地。提督蘇元春邊防各營。與匪鈎連。根株盤互。元春袒護養癰。及之春為巡撫。又不知整頓吏治。以清亂源。惟一意主撫。以圖早報肅清。至是為兩廣總督岑春煊參奏。詔均奪職。以柯逢時為廣西巡撫。旋又以蘇元春縱兵殃民。缺額扣餉。交刑部治罪。

設立商部

○秋七月。命鄭孝胥以四品京堂督辦廣西邊務。○孝胥字蘇戡。福建閩縣人。時廣西匪勢漸戢。孝胥遂移駐龍州。以重防務。

與美通商續議

○設立商部。○以載振為尙書。伍廷芳陳璧為侍郎。並裁撤路礦總局。歸併商部。

與美通商續議

○八月。與美國續議通商行船條約十七款。○商約大臣呂海寰盛宣懷等。與美國來使康格等。續議通商行船條約。又與日使日置益等議通商條約。至是約成。美國條約凡十七款。一遣使及僑文。二設官及免釐加稅名則例。並稽罰事項。五稅則。六關章。七礦務。八貨稅。又續罰條例。九保護禁令。十保護。十一貿易保護及禁令。十二內港行船。開埠地點。十三國法。十四傳教。十五保訟。十六禁令。十七訂約及五。日本國條約凡十二款。一加稅事項。二行船。三內港案船。四貿易。換。又附件六則。

設立練兵處

○冬十一月。設立練兵處。○李鴻章平髮捻之亂。始以洋槍隊立功。其後督直隸。乃仿西法練兵。設學堂。購新械。頓改舊觀。北洋兵之名。震動一時。然僅有皮毛。終致甲午之敗。其後張之洞練自強軍於吳淞。聘用德國士官最多。蓋全仿德國制也。袁世凱亦練兵於小站。號新建陸軍。頗有成效。至是。命各省將原有各營。嚴行裁汰。精選若干營。分為常備續備等軍。其一部分。則改為巡警。又令各省設立武備學堂。研究戰術。二十九年冬。設立練兵處。以練新軍。命慶親王奕劻管理。徐世昌段祺瑞王士珍等治之。擬定全國兵額為三十六鎮。

定全國兵

○訂約。九優待。十開埠事項。十一獄訟。十二訂約事項。十三訂約互換。又附件。一凡中日續議內港行輪章程十條。二二三為第三款之附件。四五為第八款之附件。六七係第十款之附件。凡七則。

由各省設督練處。以督撫將軍主政。下設兵備參謀教練三處。各有總辦幫辦等。分司其事。軍分三等。一曰常備軍。參仿唐代府兵之制。及歐西徵兵章程。由督撫遴員會同各州縣就土著壯丁。選募編伍。月給全餉。訓練三年。各回原籍。一曰續備軍。以常備軍三年出伍之兵充之。月給餉銀一兩。派弁駐紮各州縣經理。聽其謀生。每年十月。調府會操。給全餉一月。遇有戰事。徵調入營。三年遞退。一曰後備軍。以續備軍三年遞退之兵充之。仍會操候徵。月給餉銀五錢。四年期滿。退休爲民。遇有戰事。年未滿四十五歲。自願應募者。准其入營。常備全軍。自軍統至司書生。凡一千五百九十五員。目兵二萬一千一百二十四名。匠夫二千六百三十六名。分二鎮。鎮有步隊兩協。馬隊一營。營分四隊。隊有三排。排有三棚。棚凡十四人。此新軍編制之大略也。自此制行。而前此以綠營改設之常備續備等軍。一律改爲留防隊。綠營之制。自此漸滅。其中央練兵處。特命奕劻爲管理大臣。以徐世昌充提調。劉永慶充軍政司正使。段祺瑞充軍令司正使。王士珍充軍學司正使。凡三司。軍政司統轄六科。一攷功。二蒐討。分五股。曰制度。曰步隊。曰馬隊。曰礮隊。曰工隊。三糧餉。亦分三股。曰支發。曰軍需。曰建造。四醫務。五法律。六器械。軍令司統轄四科。一運籌。二籌導。

三測繪。四儲才。軍學司分四科。一編譯。二訓練。三教育。四水師。於是規模大備。後此新軍之成立。大都淵源於此。

○頒布學堂章程。○於省城改設大學堂。各府及直隸州改設中學堂。各州縣改設小學堂。並多設蒙養學堂。定章程以鼓勵之。凡由

頒布學堂章程

學堂畢業考取合格者。給予貢生舉人進士等名稱。又特設管學大臣以專其責。此二十七年事也。二十八年頒定學制。命各省選擇學生。派往西洋各國講求專門之學。其後學制遞經改訂。規模漸具。至是命由張之洞會同管學大臣將學堂章程悉心釐訂。議定進呈。凡初等小學堂。高等小學堂。中學堂。高等學堂。大學堂。附設通儒院。五種章程各一冊。又外國蒙養院。一名幼稚園。茲參酌其意。訂為蒙養院章程及家庭教育法一冊。另就原設師範館章程參改訂定。初級師範學堂。優級師範學堂。任用教師等二種章程各一冊。又農工商實業。另擬有初等農商實業學堂。附實業補習普通學堂。及藝徒學堂各章程。中等農工商實業學堂。高等農工商實業學堂。實業教員講習所。實業學堂通則。五種章程各一冊。此外管理法編為各學堂管理通則一冊。又總括設教宗旨。為學務綱要一冊。當時稱為賅備。並擬定遞減科舉辦法。疏入。命次第推行。尋改管學大臣為學務大臣。以孫家鼐充之。

○十二月。日本與俄羅斯宣戰。○先是日本於迫還遼東之舉。銜

日俄宣戰

俄特甚。及俄人佔據東三省。日人亦欲令其交還。及見俄人與我不肯踐撤兵之約。始知戰事必不能免。因與英政府締結同盟條約。俄人與法政府結協約。以為抵抗。時美人欲擴充東亞商務。因與英日兩國。力勸中政府開放滿洲。俄使聞之。百計阻撓。更促我改訂新約。

日俄同盟協約

我左右爲難。兩方面均不敢承諾。未幾俄人復南下窺伺朝鮮。以冀逞其大欲。日人大懼。乃徑與駐日俄使會商。於是滿洲問題。非復中俄問題。而爲日俄問題矣。俄人僅許日人擴張勢力於朝鮮。以示讓步。然朝鮮自中東戰後。名爲獨立。實處日俄兩虎之蹊。日政府會以擴張權力問題。與俄政府提商數四。卒不能就。蓋俄人既欲佔據滿洲全部。又欲佔領朝鮮北部權利也。而且一方以議局與日人周旋。一方則急修戰備。日政府見時機日迫。開御前會議。決議與俄斷絕談判。致最後通牒於俄。並宣告各國。與俄人斷絕外交關係。駐俄日使。亦下旗歸國。於是日俄遂宣布開戰。其戰地即在中國之東三省。

○宣告各省嚴守局外中立。

○日俄戰事既開。英美兩國。首先宣佈中立。於是日政府以中國亦當嚴守中立。特通牒各國。

其通牒略謂俄國之紛爭。關於日本之利害。亦未嘗不關於中國之利害。本國政府。對於無限人衆無限富源之中國。雖認爲僞爲我用。必收大利。然對於其他一方面。中國若執交戰之態度。當生如何之結果。則亦不能不爲之深慮。蓋如是以行。必使中國之財政。愈陷於紊亂。繼不至不能償還其債務。必將起非常之困難。各國在中國之貿易。勢將大蒙其弊。且其弊有更甚者。無他。中國國內排外之感情。必將因此而喚起。或致重演義和團之慘劇。亦未可知。職是之故。不得不勸中國政府。於日俄開戰之際。守嚴正之中立。其中立態度。俄國應如何尊重。日本亦應如何尊重。云云。於是英美德等國。亦發通牒。認中國中立之必要。並聲明戰地應劃定界限。不得侵入中國疆土。時中國以國力不足。明知此項中立之可羞。不得已爲正式之宣布。

略言現在日俄兩國失和用兵。朝廷軫念彼此均係友邦。應按局外中立之例辦理。著各省將軍督撫飭所

劃戰
地界
限

舉行
慶典
大破
日兵
俄軍
於旅
順口

屬文武。並曉諭軍民人等。一體並訂定中立條規若干項。宣告各省督撫一
體遵守。然當時所最難規定者。爲戰地問題。蓋東三省明明爲中國
疆土。於事實上已成爲兩國之交戰地。若以關東爲界限。各國必不
肯承認。我政府不得已限戰地於遼河以東。劃定遼河以西爲中立
地。使提督馬玉崑屯兵以備之。於是在國界內而守局外中立矣。且
俄兵時越界至遼河以西。破壞中立。我政府雖提出抗議。卒亦莫可
如何也。

甲辰三十年春正月。詔舉行皇太后七旬萬壽慶典。

日兵大破俄國海洋艦隊於旅順口。旅順口自中日戰役以

來。地勢之險要。早爲各國所注目。迨爲俄人所租借。經營五十年。費
財凡幾億。築成最堅之壁壘。又建各式礮臺。配置巨礮。機關礮。精槍。
無論敵人由正面側面來攻。皆得自由運用抵抗。此外如地雷。狼狽
鐵條網等。以及逐層布設之防禦材料。幾至不可勝數。開戰之初。日
人實注全力於此。及既交綏。首先擊沈俄艦二艘於仁川。在朝鮮境。旋率
聯合艦隊。由朝鮮境趨鴨綠江。與俄之太平洋艦隊。戰於旅順。復大
敗之。轟沈其艦七艘。親王幾利受傷。海軍統領馬哈羅夫死之。俄人
遂退守港內。而日人復以死士堵塞其港口。於是俄之海軍。遂不能
復活動於旅順矣。

日兵
大敗
俄軍
於鴨
綠江

日兵
進佔
金州

日兵
進佔
節節

○日兵敗俄軍於鴨綠江。進佔九連鳳凰等城。○鴨綠江入海有三支河匯流。其在東者曰第一江。在中者曰中江。在西者曰髮河。日人欲渡江以奪俄人所據地。則其最急者。爲築橋工程。而築橋工程。在戰術上最爲困難。蓋在平野之戰。軍力得聚於一點。運用自如。若河戰築橋。其力勢不得不分。且必須先有翼護隊。占領築橋地點。然後可以從事。日人於槍林彈雨中。冒萬險以築建三橋。於是日軍遂渡江而西。迫俄人所雄踞之九連城而下之。並及鳳凰城焉。

○夏四月。日兵進佔金州。○金州爲遼東半島之咽喉。東控大連灣。西臨金州灣。東北自十三里台子之高地。丘陵迤邐。與老虎山相接。其南通旅順之道。據南關嶺之險。近與青泥窪爲犄角。扇子山礮臺。當金州城南。其丘陵之狀。橫張若扇。俄軍即踞此要害。以防守金州。築堅城於險峻之高地線上。有大小礮約七十門。機關礮入門。在數層螺旋之堡壘中。穿礮眼以資射擊。其山麓周圍一帶。布鐵網。設地雷。鐵網前面四五寸之地。掘置陷阱無數。用以防日軍之突進。日軍奮勇前攻。前死後繼。毫無怖色。卒由東北方面。進取金州城。復南攻扇子山礮臺而下之。於是金州完全爲日人所佔有。

○六月。日兵進佔大石橋營口牛莊及析木城海城等處。○自五月初日本第二軍攻佔熊岳城。進陷蓋平。是月。日軍進攻大石橋。俄

人以第一第二第九第三十五各師團。及西伯利亞預備兵一師團來拒。苦魯巴金親臨督戰。受重傷。軍士死者二千餘。餘遁去。爲日軍追擊。極形狼狽。日軍遂佔領大石橋。及其附近一帶。是日。營口俄官聞大石橋受攻甚急。立率師往援。不勝。分道遁。營口同爲日軍所佔。據進薄牛莊。析木城。海城。皆克之。俄軍死者又五千餘。俄軍自出發以來。軍士皆嫉其政府。無鬥志。瓦房店之戰。俄軍甚得勢。將領司他克堡大將。以有利可乘。令勿退。且以必勝勗之。衆曰。必求勝者。若自取之。衆退如故。司他以手銃擊其顏行。而以未丸自轟其首。以死敗聞。俄皇憂憤。至廢寢食。

○秋八月。日兵大敗俄兵於遼陽城外。遂佔遼陽。已又敗俄兵於沙河。○俄軍主力。以遼陽爲中心。其防禦線。東自紅砂嶺湯河沿安平以張於大西溝。南自鞍山站以張於騰鰲堡。凡費半年之日力。以全力經營之。彼深知欲守遼陽。不可不固守湯河沿安平鞍山站諸戰線也。故厚集其力於該地。計遼陽俄軍之總數。不下二十六萬人。其自紅砂嶺經大甸子北方高地線。互大西溝北方高地線。而陣於險山峻嶺上者。凡有礮百二十門。步兵六十五大隊。蓋深知側面之防禦不堅。則正面之防禦。決不能得力也。日軍分三大枝進逼。凡礮火之力所不能施者。則用短兵突擊。正攻不利者。則用旁襲。卒佔遼

黃興
長沙
之役

興華
會

孫文
黃興
同盟
會

中華
民國

陽而有之。是役也。鏖戰至十日之久。兩軍死傷以數萬計。爲開戰以來之第一大戰。俄國陸軍主力完全摧敗。

○冬十月。黃興謀起兵於長沙。事洩。走日本。長沙人素倡民族主義。唐才常漢口之役。與與其列。事敗。走日本。入師範學校。畢業歸。鼓吹革命益力。與湖南急進派陳天華宋教仁劉揆一等。創設興華會。推興爲首領。又與哥老會首領馬福益等相結。甲辰十月。遂謀在長沙舉義。爲鄂督張之洞所偵悉。發兵掩捕。興僅以身免。當捕去大學學生十三人。殺二人。興至上海。復渡日本。與孫文遇。遂相結納。共謀革命。

○孫文黃興合組革命同盟會於日本。謀建中華民國。革命同盟會。原爲孫文所首倡。孫文自光緒戊戌至歐洲。考察政治風俗。後乙巳春。重至歐洲。揭三民主義。五權憲法。號召同志。組織革命團體。初開會於北京。加盟者三十餘人。再開會於德京。加盟者二十餘人。三開會於法京。加盟者十數人。四開會於日京。加盟者數百人。及黃興宋教仁等。因長沙失敗。逃至日本。時孫文適自歐洲至。開會歡迎於東京之富士樓。因共組織革命同盟會。入會者達萬人。公推孫文爲首領。是時內地。除甘肅無留學生外。十七省之人皆與焉。日人稱此會爲留學界空前未有之盛會。而中華民國之名稱。卽於是時規

名稱
規定
俄將
向日
乞降

日兵
進佔
奉天
省城

改江
淮巡

定。公布黨綱。經營肇劃。各黨員皆歸國運動。於是革命之事業益盛。
十二月。日兵圍攻旅順。俄守將乞降。日軍遂進佔旅順口。旅順港口。既爲日人所堵塞。海陸軍共圍攻。凡歷八閱月之久。中經大小數十戰。日軍善攻。俄軍善守。均爲一時所注目。至十一月二十六日。俄力漸不支。而日人節節進取。所有險要。悉入日人之手。於是俄守將知不能敵。自將礮臺及兵艦等。悉數炸毀。遣使賣書詣日營約降。日軍乃木希典大將答書許之。遂進佔旅順。方五六月間。日軍始而仰攻。繼而堵塞。終而決鬪。苦戰經年。卒敗俄軍。日本陸軍步兵中尉櫻井忠溫。嘗著肉彈一書。詳述當時鐵血相薄之狀況。蓋東洋史上最有名之劇戰也。

乙巳三十一年春二月。日兵大敗俄兵於奉天。進佔奉天省城。

旅順既下。日本陸軍遂併力以攻奉天。自正月十六日開始。激戰至是月初五日止。大戰凡二十一日。日軍卒進佔奉天。俄軍北退。據守鐵嶺爲防禦地。是役俄軍共步兵三十萬零八百人。騎兵二萬六千七百人。大礮一千五百六十八尊。爲日軍所俘虜者四萬七千人。死傷者十一萬六千五百人。日本之死傷者亦四萬二千二百人。其戰較旅順爲尤烈。此役俄兵全數覆滅。幾不能成軍。

三月。裁撤江淮巡撫。改淮揚鎮總兵爲江北提督。

自江淮分

撫督 紅北

日軍 大破 俄軍 於日 本海

俄艦 轟英 國漁 船幾 開戰 聲將 陰率 艦隊 西往

日俄 大戰 於對 馬海 峽

省後。江蘇京官爭言其不便。事下政務處。至是奏請裁撤江准巡撫。改設江北提督。詔允之。卽命劉永慶爲江北提督。

夏四月。日本海軍大破俄國波羅的海艦隊於日本海。俄國海軍盡殲。方旅順之被圍也。俄人遠東海軍權已全入日本之掌握。

因調遣其西方波羅的海之海軍艦隊。全數東航。以第二第三太平洋艦隊之名。爲一萬八千海里之遠征。初行至北海。誤認英國之漁

船隊爲日本艦隊。轟擊沈數艘。幾開戰釁。至議和了解。方得起碇而前。抵好望角。又因循數月。不敢卽進。世人皆以爲戰局將終。特持

滿不發。以爲牽制之地。後俄因奉天失敗。陸軍盡覆。因急命波羅的海艦隊驟進。既抵日本對馬海峽。忽爲日艦所圍。先是日本東鄉大

將聞俄艦東航。揚言事畢回國。而陰率所部聯合艦隊。向西迎擊。東鄉大將以爲邀擊大驟。則俄艦戰敗。不難入中立地以求庇。不能使之全歸覆滅。若邀擊

大驟。則俄艦已北進。將與其海參崴根據地相近。擊之未易奏功。必俟其至進退失據之地。主客互異之交。猝起擊之。然後可以一鼓而殲也。故俄艦自歐洲出發以來。留于馬達加斯者半年。游弋於安南者兩月。然後直北過臺灣海峽。經中國洋面。而至對馬島海峽。而日艦

則始怒潛伏。其來南洋也。其過臺灣海峽也。其過中國洋面也。亦聽之。以爲皆非一鼓而殲之地也。伺俄艦至對馬海峽之冲之島。始出而猛攻俄艦奧斯頓盤亞。先爲殲所中。毀其司令臺。

大將福格斃焉。復連中數艘而沉。餘艦雪蘇完利甘。掠氣麻夫。亦受重傷。入夜。復被日驅逐艦隊及魚雷艇隊追擊。機關全損。翌晨。飄至朝鮮海面。爲日艦信濃丸等所見。未及拘

捕而沉。其那槐林俄艦。一艦亦于戰時疊中魚雷沉沒。旋日本新高音

羽兩艦。又搜擊俄艦蘇維忒勒那巡洋。于喜哥根海灣屬朝鮮。沈之。擊手

入雲兩艦。擊沈俄艦烏式攷海防艦。第四艦及第二驅逐艦隊。迫脅俄

艦兌米脫蕩斯科巡洋。駛至歐林島東南海面屬朝鮮。觸礁而沈。其餘俄

艦沈沒者。坎內士蘇槐羅敷。亞力山大第三。薄羅提諾皆戰艦。根姆芝

加。伊魯琴斯克皆特別差遣船。五艘。及驅逐艦三艘。為日所捕者。奧黎爾。尼

古拉士第一皆戰艦。阿潑利尋。新加文皆海防。勃濤完逐逐。五艘。不知下落者。

受爾墨池巡洋。一艘。當坎內士蘇槐羅敷之將擊沈也。俄總司令官羅

司諦司溫司開。與部下將士。改乘奧黎爾圖逸。至濱田海岸。為日艦

俘獲。又第三艦隊司令長官海軍少將尼布格爾士夫。當日艦圍攻

時。度不能脫。遂率軍士降。此外為日所俘者。海軍大佐納綺麻夫。及

兵士二千二百二十三。俄國之海軍盡殲。是役也。俄有二十六艘之

主力艦隊。至去其二十二。日艦沈沒者共魚雷艇三艘。兵士死者約

一千四百人。說者謂此次日本海之戰。實為古今罕有之大海戰云。

秋七月。日本與俄羅斯議和於美國之朴子茅斯。自波羅的海

艦隊被殲後。俄國海陸軍。已失其戰鬪力。而日本國中徵發。已及

國民第二軍。戰鬪員亦漸告缺乏。支出軍費總數。已達十七億圓有

奇。若再繼續開戰。財力亦有所不及。故日本方面。亦不利久戰。是年

倭總司令官

俄海軍總司令

美總統日俄媾和

俄讓
庫頁
島於
日

改關
東三省
爲
自行
開放
科舉
詔停

秋。由美總統羅斯福出爲調停。勸日俄媾和。以正式公文。貽兩國政府。兩國皆承認。於是各派代表。開會議於美國之朴子茅斯。磋商月餘。以日人要求過奢。中止者再。旋由美代表調停。議訂和約十條。一。日本在朝鮮得有最大之權。二。彼此撤退滿洲之兵。三。將滿洲交還中國。四。開放滿洲門戶。五。庫頁島各得一半。六。交出遼地租契。七。割讓哈爾濱以南路。八。俄國可以經過滿洲之鐵路。改爲商路。九。俄國將供養俄俘之費。計日金百五十兆圓。給與日本。以代賠償軍費。十。日本得有在海濱業倫之權。其中關於俄國領土者。則割讓庫頁島之半與日本。關於朝鮮者。則悉聽日本經營。俄不干涉。關於關東者。則將所得之奉天省權利。東清鐵路之南半及旅順大連灣之租借權。均讓歸日本。而兩國所駐之兵隊悉撤回。和議既定。中國即將關東三省。改爲行省。自行開放。而朝鮮則由日本派遣總監。移其外交權於日本。並干涉其內政。越五年日本遂併朝鮮而滅之。是役自光緒二十九年十二月起。至三十一年七月止。凡歷二十九閱月而始定。

詔停科舉。自二十七年七月詔廢入股文後。科舉仍每歲舉行。至是因日俄之戰。全國風動。直隸總督袁世凱等。遂奏請立停科舉。推廣學校。廷議從之。遂下諭。略言三代以前。選士皆由學校。而得人極盛。實我國興賢育才之隆軌。即東西洋各國富強之效。亦無不本於學堂。方今時局多難。儲才爲急。朝廷以近日科舉。每習空文。屢降明詔。准將鄉會試中額。分三科遞減。茲據該督等奏稱。科舉不停。

民間相率觀望。欲推廣學堂。必先停科舉等語。所陳不謂無見。着即自丙午科為始。所有鄉會試。一律停止。各省歲科考試。亦即停止。又言學堂本古學校之制。其獎勵出身。又與科舉無異云。自是科舉遂廢。學堂日興。其留學歐美者。所在興起。全國風氣。為之一變。

吳樾炸出大臣五

綱命載澤戴鴻慈徐世昌端方紹英為出洋考察政治大臣。至正陽門車站。為黨人吳樾所炸。不果行。自日本以三島戰勝強俄後。一時公論。多歸功於立憲。而專制不如立憲之說。遂騰佈於萬國。於是俄國國民。有實行立憲之要求。俄皇不得已。於一九零六年。下宣布立憲之詔。其實關東一役。俄雖敗挫。而損失之多。仍以中國為最巨。以國內之領土。供異國人之戰鬪。人民財產之被傷毀者。不可勝數。於是國人亦紛然並起。向政府要求立憲。時孝欽太后當國。以專制暴戾聞於世。對於立憲問題。本至鑿枘。顧自庚子以來。備載。縱容拳匪。開釁列強。既犯天下之大不韙。而辛丑回京。大阿哥被黜。廢立之謀未遂。恐帝他日一旦親政。攘奪大權。不得已思採用立憲制。一以粉飾臣民之要求。一以為他日限制帝權之地步。至本年六月。因袁世凱等之奏請。遂宣諭允准立憲。先派遣親貴。分赴各國。考察政治。以為改革之預備。是年六月。特簡載澤。戴鴻慈。徐世昌。端方等四人。為出洋考察政治大臣。分赴東西洋各國。考察一切。秋七月。

孝欽太后當國

袁世凱等奏請立憲

吳樹
死

詔舉
經濟
特科

收回
粵漢
鐵路
合同

續派紹英爲出洋考察政治大臣。與載澤等共爲五大臣。出洋考察政治。既啓行。至正陽門車站。忽爲黨人吳樾所炸。吳樾字孟俠。安徽桐城人。素具革命思想。先是甲辰春。鐵良南下。搜括東南財款。樾思炸之。未果。至是聞載澤等五大臣出洋。恐立憲成功。轉不利於漢族。乃思以炸鐵良者。轉炸載澤。遂與魯人張榕。僞飾僕人裝。攜彈至車站。混入車中。見載澤等至。力擲之。斃送行者四人。樾亦死焉。榕遁去。載澤紹英均受微傷。遂還。改期首途。已而徐世昌紹英均他任。以李盛鐸尙其亨代之。十一月首途。至明年六月。先後歸國。

詔舉經濟特科。先是貴州學政嚴修奏准各省。設立經濟特科。未及舉行。而政變適起。嗣經二十六年拳匪之亂。變法之詔復下。於是重申前議。至本年秋七月。詔令各省。保送所舉人員。在保和殿考試。凡兩場。一論一策。得袁嘉穀等二十七人。

八月。收回粵漢鐵路合同。自甲午以還。我國各省路鑛等權。爲東西各國所奪者甚巨。及民智既開。痛主權之外落。於是羣思爭回之。粵漢鐵路本由美人承辦。繼爲比人所有。湘省紳士。以其違背合同也。與粵省紳士。公舉代表赴京。請收回合同自辦。於是駐美使臣。與美政府交涉經年。至是始以六兆七十五萬美金收回自辦。其後浙省繼之。以蘇杭甬鐵路。原爲英人承辦。今草約逾期。應行作

廢。收歸自辦。他如山西福公司之鑛約。安徽銅山縣之銅官山鑛約。皆許與英者也。浙江溫台衢各屬之煤鐵鑛。則許與意者也。山東各地之鑛。則許與德者也。一時集會集股。爭回自辦者甚夥。然風會所趨。不加考察。失信於外人。漸啓外人輕侮嫉視之漸。而於未會與工之路鑛。亦以數十百萬金贖之。所損尤鉅。至山東之鑛。由德人已開而廢止者。亦復集資贖回。尤無取也。

南洋華僑電請廢除美禁華工條約

南洋華僑電請廢除美禁華工條約。光緒三十年。上海總商會。因美國禁止華工入境之約。將屆期滿。不肯刪除。相約不用美貨。以為抵制。一時聞風興起。徧於各省。至是旅外僑民。亦公電外部。請其向美政府交涉。改訂前約。其時因抵制風潮。美商頗受影響。美政府允優待華商及教習學生游歷人等。惟華工之禁終不除。

設巡警部

九月。設巡警部。以徐世昌為尙書。毓朗趙秉鈞為侍郎。我國之有巡警自此始。旋從巡警部奏請。將各省綠營。一律改為巡警。創設警察學堂。以培植警務人才。自是警察。遂為內務要政之一。

新軍大會操

以袁世凱鐵良為秋操閱兵大臣。是秋袁世凱鐵良同至河間閱操。是為新軍大會操之始。

柳州兵變

廣西柳州兵變。兩廣總督岑春煊討平之。廣西兵匪。勾結為亂。有年矣。岑春煊自二十九年五月蒞廣東。旋即帶兵赴廣西。尋柳

岑春煊討匪亂

設考察政治館 陸徵祥出使和蘭 和平會 我國三等國 詔禁革命

督師時廣西上游各匪四起勾合南清南寧府治泗清泗城府治鎮清鎮安府治今天保清百色直隸廳色清百色縣柳清柳州府治慶清慶遠府治思清思恩府治潯清潯州府治今桂平清太平府治太平今崇善縣等屬無地不匪春煊遴選文武分路剿辦八月還廣東已而鎮色太泗思南各路漸告平靖先後擒斬匪首黃五肥等數十人三十年五月柳州兵變柳慶土匪又同時蜂起春煊復遣龍濟光王芝祥陸榮廷等分路攻剿擒斬萬餘人至是始告肅清詔加岑春煊太子少保銜巡撫李經羲丁槐及提督龍濟光等獎敘有差。

○命尙其亨李盛鐸爲出洋考察政治大臣。○自五大臣遇炸後。

徐世昌紹英均有利任。至是命尙其亨李盛鐸爲出洋考察政治大

臣。會同載澤戴鴻慈端方前往各國考察。尋命政務處大臣籌定立

憲大綱。設考察政治館。以資預備。

○冬十月。以陸徵祥爲出使和蘭大臣。兼理海牙和平會事。○和

蘭國首都海牙。爲萬國和平會之駐在地。我國欲加入。以保障東亞

和平。特派陸徵祥爲專使。辦理此事。其後和平會開會。我國以孱弱

故。竟降列爲二等國。雖經公使力爭。迄無效果。此實莫大之恥也。

○詔各省嚴禁革命黨。○庚子而後。革命思想。傳佈益廣。孫文黃

興等。既奔走於外。而國內書報亦有提倡革命者。癸卯。章炳麟鄒容。

黨 章炳麟 容 麟 鄭

學部 立 禮 部 廢

與日 滿洲 協約

滿洲 南 部 權 利 入 日 本 握

以著革命軍一書。上海蘇報館。以登載革命論文。均被兩江總督。派員控於會審公堂。蘇報館被封。章炳麟鄒容。均監禁於上海租界之西牢。甲辰。廣西叛亂。蔓延全省。柳州兵變。其勢尤亟。雖其間不無會黨中人參與其間。然革命思想。尙未能幾及。是年廣州有洪全福之變。上海有萬福華槍殺王之春之事。則皆與革命運動有關者也。至是黨人到處開會演講。信者益衆。朝廷頗爲惶懼。因傳諭各省嚴加禁示。諭旨略謂。今有不逞之徒。造爲革命排滿之說。煽惑遠近。淆亂是非。查其跡實爲假借黨派。陰行其叛逆之謀。若不剴切宣示。嚴行查禁。恐譁張日久。愚民無知。被其煽惑。必至人心不靖。異說紛歧。不特於地方有害治安。且於新政大有阻礙。著各將軍督撫飭地方該管文武官吏。明白曉諭。認真嚴禁。

十一月。設立學部。 學部之設始此。學部既設。禮部遂廢。詔以

榮慶爲尙書。熙瑛嚴修爲侍郎。並以國子監。歸併學部。

奕劻瞿鴻禨袁世凱等與日使小村壽太郎訂立滿洲協約。

日俄和約既成。凡俄國在滿洲南部權利。盡讓與日本。然滿洲南部

爲中國領土。應由中國承認。日政府遂特派小村壽太郎。爲全權大

使至北京。我政府亦派慶親王奕劻及大學士瞿鴻禨直隸總督袁

世凱爲全權大臣。與日使訂立滿洲協約三款。第一款。中國政府將俄國按

允讓日本國之一切。概行允諾。第二款。日本國政府承允按照中俄兩國所訂借地及造路原

約。實力履行。嗣後遇事。隨時與中國政府妥商釐定。第三款。本條約。由簽字蓋印之日起。兩

即當施行。並由大清國大皇帝陛下。大日本大皇帝陛下。御筆批准。由本約蓋印之日起。兩

附約十一款。

第一款。中國政府應允。俟日俄兩國軍隊撤退後。從即於此約內簽名蓋印。以昭信守。速將下開各地方。中國自行開埠通商。奉天省之鳳凰

城。遼陽。新民屯。鐵嶺。通江子。法庫門。吉林省內之長春。即寬城子。吉林省城。哈爾濱。寧古塔。琿春。三姓。黑龍江省之齊齊哈爾。海拉爾。愛珺滿洲里。第二款。因中國政府聲明。極盼日俄兩國。將駐紮東三省軍警暨鐵路兵隊。從速撤退。日本國政府願因中國期望。如俄國允將護路兵撤退。與中俄兩國。另有商訂妥善辦法。日本國政府。允即一律照辦。又如滿洲地方平靖。外國人命產業中國均能保護周密。日本國政府亦可與俄國將護路兵同時撤退。第三款。日本國軍隊。一經由東三省某地方撤退。日本國政府。應隨即將該地名知會中國政府。雖在日俄和約續議條款所訂之撤兵限期以內。即如上段所開。一准知會日本軍隊撤畢。則中國政府可得在各該地方酌派軍隊。以資地方治安。日本軍隊未撤。地方倘有土匪擾害閭閻。中國地方官。亦得以派相當兵隊前往剿捕。不得違距日本駐兵界限二十華里以內。第四款。日本國政府。允因軍務上所必需。曾經在滿洲地方佔領。或佔用之中國公私各產業。在撤兵時。悉還中國官兵接受。其屬無須備用者。即在撤兵以前。亦可交還。第五款。中國政府為委任保全在東三省各地方陣亡之日本軍隊將兵墳塋。以及立有忠魂碑之地。務須竭力設法辦理。第六款。中國政府。允將由安東縣至奉天省城。所築造之行軍鐵路。仍由日本政府接續經營。改為專運各國工商貨物。自北路改良竣工之日起。除因運兵回國。就延十二個月不計外。限以貳年為改良竣工之期。以十五年為限。即至光緒四十九年止。屆期彼此公請一他國公估人。按該路建置各物件估價。售於中國。未售以前。准由中國政府。運送兵丁餉械。可接各省鐵路章程辦理。至該路改良辦法。應由日本承辦人員。與中國特派人員。妥實商議。所有辦理該路事務。中國政府援照東省鐵路合同。派員查察經理。至該路轉運中國官商貨物價值。應另定詳章。第七款。中日兩國政府。為圖來往輪運均臻興旺便捷起見。爰定南滿洲鐵路與中國各鐵路接聯營業章程。務從速另訂別約。第八款。中國政府允南滿鐵路。所需各項材料。應豁免一切稅捐釐金。第九款。所有奉省已開辦兩埠之營口。暨雖允開埠尚未開辦之安東及奉天府各地方。其劃定日本租界之辦法。應由中日兩國官員。另行妥商釐定。第十款。中國政府允許設一日本木植公司。在鴨綠江沿岸地方。採伐木植。至該地段廣狹。年限多寡。暨公司如何設立。一切合辦章程。應另訂詳細合同。總期中日股東利權均攤。第十一款。滿韓交界陸路通商。彼此應按照相待最優國之例辦理。第十二款。中日兩國政府。凡日本日簽名蓋印之正約暨附約所載各款。遇事均以彼此相待最優之處施行。

丙午二十二年春二月。宣示教育宗旨。詔曰。考各國學制。大

別有二。曰專門。曰普通。而普通尤為各國所注重。普通云者。不在造就少數之人才。而在造就多數之國民。今因中國政教之所固有。而亟宜發明。以距異說者有二。曰忠君。曰尊孔。又宜箴砭。以圖振起者有三。曰尙公。曰尙武。曰尙實。着將欽定教育宗旨。頒示天下。懸之京

外學堂

查辦
江西
教案

神父
王安
之殺
南昌
知縣

與英
訂立
條約

三月。江西教民作亂。殺南昌縣江召棠。派侍郎梁敦彥前往查辦。
江西省。民教素多齟齬。至是因釋放有罪教民。臬司余肇康飭
南昌縣江召棠將該兩犯拘回。正月晦日。主教即守信。神父王安之。
邀江召棠赴宴。至即令屏退從者。祇容一人入內。酒半。王安之威逼
江召棠釋放教民。且索償款。江召棠答以稟明上憲。再行核辦。王安
之不許。強之立據。江召棠堅持不允。王安之怒。以刃刺其咽喉。食管
幾絕。旋卒。且逕赴撫署捏報江令自刎。贛撫胡廷幹查辦不力。民皆
怨之。越三日而亂作。攻毀法教堂一。學堂二。斃法入六。又波及英教
堂一。被害英人三。全城大震。贛撫即電告外務部。與英法二使交涉。
於是外部派梁敦彥偕法使館人員前往查辦。尋以給撫卹賠償銀
結案。

議約全權大臣唐紹儀與英使薩道義訂立中英印藏條約六款。
自光緒十六年與英訂立印藏條約八款。承認哲孟雄爲英屬
土。十九年。又與英訂印藏續約三款。允開亞東爲商埠。設關互市。英
人得設官監督。於是英人在藏勢力。乃益鞏固。藏人聞之頗不悅。自
續約成立後。藏人對政府信心驟減。乃轉而親俄。先是俄人謀擴利
權於中國之西部。特遣德爾智氏以喇嘛衣冠入藏。秘密運動。與達

赴藏
俄兵

號上
法俄

提英
藏兵

命泰
駐藏
大臣

賴喇嘛相款洽。誘使從俄。俄又續派探險兵隊。赴藏調查。給以軍火。餌以財貨。達賴益惑之。至是遂有向俄之決心。且因德爾智崇拜喇嘛。誤以俄國爲同教國。遂私遣其外務長官大喇嘛赴俄。上俄皇以護法皇帝之號。俄員又爲達賴畫策。密購軍火。謀抗英兵。故英自續約互市後。其條款以達賴抗拒。迄未實行。會達賴殺其大喇嘛第穆呼圖克圖。沒其所居闡宗寺之財產。藏人冤第穆。不直達賴。衆心漸失。而俄人又以與日戰爭。爲日人所窘。不能兼顧西藏。英人乘隙。藉口英國利益。爲俄人侵害。舉兵進藏。中政府遣駐藏大臣裕綱往和解之。而達賴倚德爾智爲謀主。不願議和。思與英人一戰。乃止裕綱之行。而徵土兵爲戰備。西藏土兵。以乍丫爲最強。然無紀律。甫抵拉薩。卽圍攻駐藏大臣衙署。死者數十人。經藏官彈壓始止。旋開往前敵。甫臨戰。卽鳥獸散。藏兵屢敗。英銳益張。朝廷乃命有泰爲駐藏大臣。以代裕綱。有泰商之達賴。願自往阻英兵。達賴不允。願亦別無禦侮策。惟令部下誦經。咒英兵速死而已。未幾。英兵長驅而進。直據拉薩。達賴北遁。有泰以達賴誤兵機。且擅離駐地。請革其名號。此三十年六月事也。同時英將已與藏官議訂印藏私約十款於春丕。除前約所開亞東一埠外。兼開江孜。噶大克爲商埠。暫留英兵戍藏。俟應償兵費七百五十萬盧比繳清後撤退。是爲印藏條約。然西藏爲我

印藏
正約

宣示
預備
立憲

國領土。無直接議約權。駐藏大臣有奏。以未與議。不肯畫押。而英人乃以之照會我政府。政府隨於是年九月命唐紹儀為議約全權大臣。往印度。議廢約。英人不許。久不決。至是乃移歸京師。與英使薩道義議訂中英印藏正約六款。英國承認中國有西藏之領土權。而以前所定之印藏條約為附條。由中國承認。翌年又遣張蔭棠赴印。議訂印藏通商章程十五條。於是印藏兵事始得一結束。先是紹儀自三十

至十一月始成行。于三十一年正月。至印度。與英議約。專使費利夏論不諧。十二月。詔以紹儀接任駐英公使。命直赴英京。毋庸赴藏。時達賴已自庫倫折回西寧。十一月。派兵擁護接任。禮入印。而紹儀在印磋商條約。既已經年。舌瘡筆秃。迄無成議。由外務部奏請移英京師商辦。時值日俄休戰。日使小村壽太郎來藏。達賴乃召紹儀還國。紹儀途經參贊費梁士詒歸。留參贊張蔭棠于印。紹儀既歸。仍諭令與薩使交涉藏事。往復磋商。至是始克就緒。計正約六條。而光緒三十年榮赫驤與達賴所訂之英藏條約。仍附是約之後。一切承認之。惟改稱中央續訂印藏條約而已。蓋于是月初四日簽押正約。一。光緒三十年七月二十八日英藏所立之約。暨其英文漢文約本。附入現立之約。作為附約。彼此允認切實遵守。並將更訂批准之文據。亦附入此約。如遇有應行設法之時。彼此隨時設法。將該約內各節切實辦理。二。英國國家。允不佔併藏境。及不干涉西藏一切政治。中國國家。亦應允不佔他外國干涉藏境。及其一切內治。三。光緒三十年七月二十八日。英藏所立之第九款內之第四節。所聲明各項權利。除中國獨能享受外。不許他國國家及他國人民享受。惟經與中國商定。在該約第二款指明之各商埠。英國應得設電綫通報印度境內之利益。四。所有光緒十六十九年。中國與英國所定兩次藏印條約。其所載各款。如與本約及附約無違背者。均應切實施行。五。此約分繪中英文文。業已細校相符。惟辯解之時。仍以英文為準。六。此約須由兩國大皇帝批准畫押。自兩國全權大臣畫押之日起。限三箇月。在倫敦互換。此約中文英文各繪四分。共八分。兩國全權大臣畫押蓋印為憑。士詒。字燕孫。

綱 秋七月。宣示預備立憲。 **圖** 五大臣之出洋也。由日本徧歷歐美

諸名邦。悉心考察。隨於本年正月。奏請宣布立憲。奏言憲法所以安國內。禦外侮。固邦基。保人民。從民衆之請求。立布憲法。且立憲政體。利君利民。獨不便於庶官也。各國憲法。皆有君位

尊嚴無對。君統萬世不易。君權神聖不可侵犯諸條。而民間之利。則租稅得平均。訟獄得按
或公推。有一定責成。設貪墨疲克。非上罷斥。即下改選。無少依違。憲法之可法如此。俾邦
致治。非此未由。惟開風化之先。肅紀綱之始。有萬不可不舉行者三事。一曰。宣示宗旨。保
二曰。布地方自治之制。三曰。定集會言論出版之。奏上未決行。至本月初。五大
律。伏願特降諭音。期以五年改行立憲政體云云。

臣先後回國。復奏請宣布立憲宗旨。旋奉諭旨。命開御前會議。結果

多數贊同。至是遂下詔宣示天下。預備立憲。詔旨略謂朕奉皇太后懿旨。自

時損益。著為憲典。現在各國交通。政治法度。皆有彼此相因之勢。我國政令。積久相仍。日
處危殆。憂患迫切。非廣求智識。更訂法制。上無以承祖宗締造之心。下無以慰臣庶治平之
望。現載澤等回國陳奏。皆以國勢不振。皆由於於上下相離。內外隔闕。官不知所以保民。民
不知所以衛國。而各國之所以富強者。實由於於行憲法。取快公論。軍民一體。呼吸相通。博採衆
長。明定權限。以及籌備財用。經劃政務。無不公之聚訟。又兼各國師。變通利盡。政通
人和。有由來矣。今我國亦惟仿行憲政。大權統於朝廷。庶政公諸輿論。以立萬年有道之基。
但目前規制未備。民智未開。若操切從事。徒布空文。何以對國民而昭大信。故漸清積弊。明
定章程。必從官制入手。亟應將官制分別議定。次第更張。並將各項法律。詳慎釐定。而又廣
興教育。清理財政。整頓武備。普設巡警。使紳民明瞭國政。以備立憲基礎。着內外臣工。切
實振興。力求成效。俟數年後規模粗具。查看情形。參用各國成法。妥議立憲實行限期。再行
宣布天下。視進步遲速。定期遠近。著各省將軍督撫。曉諭士庶人等。發憤為學。各明忠
君愛國之義。合羣進化之理。勿以私見害公益。勿以小忿敗大事。尊重秩序。保守和平。以
備立憲國民之資格。有厚望焉。

八月。詔禁鴉片。詔謂朝廷以變法自強。厲行憲政。不宜有鴉

片之汚毒。弱國病民。飭定限十年之內。將洋土藥之害。一律革除淨

盡。

九月。詔釐定官制。預備立憲。先以改革官制為入手方法。至

是遂詔改定官制。內官制。仍以軍機處為行政總匯。其內閣。外務部。
吏部。學部。禮部均如舊。巡警部改為民政部。戶部改為度支部。以財

政處。稅務處併入。太常光祿鴻臚三寺。併入禮部。兵部改爲陸軍部。以練兵處太僕寺併入。商部改爲農工商部。而裁撤舊時之工部。另設郵傳部。以理交通。理藩院則改爲理藩部。共爲十一部。各部除外務部外。均設尙書一員。侍郎二員。不分滿漢。都察院改爲都御史一員。副都御史二員。又改大理寺爲大理院。並增設資政審計二院。俾議一切法制。檢查各機關報銷。以爲議院之預備。旋命以鹿傳霖爲吏部尙書。溥頹爲度支部尙書。溥良爲禮部尙書。鐵良爲陸軍部尙書。戴鴻慈爲法部尙書。張百熙爲郵傳部尙書。壽耆爲理藩部尙書。其民政部尙書徐世昌。學部尙書榮慶。農工商部尙書載振。均不更換。命鹿傳霖榮慶徐世昌鐵良均開去軍機大臣。專管部務。命奕劻瞿鴻禨仍爲軍機大臣。世續補授軍機大臣。林紹年在軍機大臣上學習行走。

○冬十月。頒行禁烟章程十條。

○政務處所奏定也。

一。限種罌粟。以淨根株。二。分給

牌照。以杜新吸。三。勒限減癮以蘇痼疾。四。禁止煙館。以清烟藪。五。稽查煙店。以資稽察。六。官製藥方。以便醫治。七。准設戒煙會。以法毒舉。八。責成地方官督率紳董以期實行。九。嚴禁官員吸食。以端表率。十。商禁洋藥進口。以遏來源。

○江西萍鄉革命軍起事。江贛湘鄂四省兵擊敗之。

○先是哥老

會首領馬福益謀革命。湘撫俞廉三偵獲殺之。其黨大憤。黃興自日本潛回湖南。與之結合。編爲革命軍。共圖大舉。擬分三路進兵。一踞

袁凱請兼
罷兼
銜

張百
熙卒

詔改
盛京
將軍
督為總

瀏陽以進窺長沙。一踞萍鄉之安源礦路為根據地。一由萬載東出瑞州南昌諸郡。以援應長江。事洩。瀏陽之軍先發。據麻石文家布金剛頭等處。萍鄉之軍全礦工應之。據高家臺上粟市桐木並入宜春之慈化等處。於是江贛湘鄂四省紛紛派兵。贛軍奪上粟市。革命軍敗走。未幾。湘鄂軍會合。革命軍屢敗。遂潰散。朱元成胡英被獲。監禁。姜永日李燮和均潛遁。黃興復走日本。湘鄂間革命運動之失敗。蓋合唐才常漢口之役。黃興長沙之役。並此而為三矣。

袁世凱請罷兼銜。袁世凱奏請開去各項兼銜。並以第三第五第六鎮新練陸軍。歸入陸軍部直轄。詔允之。

十二月。以鳳山總統新訓練軍。鳳山滿洲人。袁世凱既開去各兼銜。以新軍歸入陸軍部直轄。至是詔以鳳山總統一二五六四鎮新軍訓練。

丁未三十三年春正月。以岑春煊為四川總督。錫良為雲貴總督。二月。張百熙卒。百熙與唐紹儀。因事互相揭參。受申飭歸。志憤成病卒。予諡文達。

三月。詔改盛京將軍為東三省總督。兼管三省將軍事務。奉天吉林黑龍江各設巡撫。初。滿人之入關也。取明人原有之土地。以為玉食之資。而對於其開始創業之滿洲。轉不甚注意。盛京雖號稱

增置
府廳
州縣

改東
三省
為行
書徐
世昌
督總

陪都設戶禮兵刑工之五部。然幅員遼闊。僅設奉天錦州兩府以治之。吉林黑龍江則視為邊防。隸諸盛京統部之下。咸豐以來。東北喪地數千里之多。若不甚惜。從未加以切實之整理。迨中日俄兩役後。始知邊地未可輕視。至是乃增置府廳州縣。建為行省。並詔改盛京將軍為東三省總督。而於奉天吉林黑龍江各設巡撫。以資控禦。

○以徐世昌為東三省總督。唐紹儀為奉天巡撫。朱家寶為吉林巡撫。段芝貴為黑龍江巡撫。

○東三省既改建為行省。設總督巡撫等官。至是乃命徐世昌為東三省總督。並授為欽差大臣。而以唐紹儀為奉天巡撫。朱家寶為吉林巡撫。段芝貴為黑龍江巡撫。已而段芝貴為御史。趙啓霖參劾罷職。以程德全署理黑龍江巡撫。

○夏四月。御史趙啓霖革職。自段芝貴奉命署理黑龍江巡撫

後。御史趙啓霖具疏糾參。稱慶王奕劻之子貝子銜鎮國將軍尙書載振。至東三省查事。還過天津。道員段芝貴以一萬二千金。購歌妓楊翠喜以獻。復從天津商會王竹林措十萬金為慶親王壽禮等語。奉旨派載灃孫家鼐確查。至是以查明楊翠喜實為商人王益孫買作使女。王竹林係河南候補道。充當天津商務局總辦。實無措金給芝貴之事。覆上。啓霖以汚讖親貴重臣名節奪職。時芝貴已命毋庸署理巡撫。載振旋亦奏請開去各項差使。優詔許之。至六月。復啓霖

職。

廣東潮州革命軍起事，旋被擊敗。萍鄉革命軍失敗後，繼起者有廣東潮惠之役。丁未四月，潮州饒平縣黃岡會黨與福建詔安縣白石鄉後嶺鄉會黨相結，謀取黃岡協署之槍械起事。適黨中人為警兵所捕，押入協署，乃率眾圍攻協署，戕殺官吏數人，佔領協署，克塞城，攻奔洲，與潮州鎮之兵會戰，不能勝，退至大澳山，復為鎮兵襲擊，鎮兵運開花礮攻寨城，遂棄寨城遁。同時惠州會黨在距府城二十里之七女湖起事，博羅縣之會黨應之，府城戒嚴，營團齊集，會黨聚於柏塘之八子凹，為營團擊敗，乃入歸善之蔗塘，營團復於官鞍等地堵截之，遂潛散。是二役皆孫文所運動，雖旋起旋滅，然終不以失敗而灰心。是年七月，復有欽廉之役。

羅鵬機罷

王文韶乞休
各省官制

五月，大學士瞿鴻禨罷。鴻禨在軍機處，與奕劻不協，及奕劻載振屢為言官參劾，中西報紙攻擊不遺餘力，奕劻疑為鴻禨所使，嗾學士譚毓鼎參鴻禨，機暗通報館，授意言官陰結外援，分布黨羽，疏入，命孫家鼐、鐵良查明具奏。又詔姑免深究，著開缺回籍。
大學士王文韶因病乞休，允之，以張之洞協辦大學士。
詔改各省官制。自去年九月，詔改官制後，內官制既以釐定，至是遂發布外官制，改各省按察使為提法使，增設巡警勸業二道。

裁撤分巡分守各道。分設審判廳。增置佐治員。命由東三省先行開辦。直隸江蘇兩省。亦擇地先爲試辦。其餘各省。分年分地。請旨辦理。統限十五年一律通行。未幾又設憲政編查館於京師。其辦法以釐訂法律。廣興教育。清理財政。整頓武備。曾設巡警五事。爲籌備基礎。並停止捐實官。廢除科舉。禁絕鴉片。以十年爲限。其所謂籌備者。如是而已。

徐錫麟。安徽巡撫。恩銘。與其黨陳伯平。馬宗漢。死之。

徐錫麟
安徽巡撫

錫麟。浙江山陰人。嘗在紹興府治設大通學堂。注重兵式體操。聯絡嵯縣會黨。與竺紹康。王金發等相結。旋游日本。擬學陸軍。以短視不
合格。改習警察。與陶成章及女士秋瑾等。謀覆清室。及回國。又與同志陳伯平。馬宗漢等。設光復會於上海。私念欲謀革命。不可無憑藉。因納捐道員。指省安徽。謀由安慶起事。直取南京。既抵省。謁皖撫恩銘。縱談軍政。恩銘甚異之。又以其爲相撫。俞廉三之甥。俞固以捕殺革命黨著稱者也。遂委辦陸軍小學。兼巡警學堂會辦。錫麟即在安慶。運動軍警各界。陶成章復聯絡金華府屬武義永康東陽諸縣之九龍會。雙龍會。各會黨。秋瑾在紹任大通女學校長。與竺三王等部。署紹興嵯縣及仙居縣之各會黨。編立軍隊。分爲八軍。以光復漢族。大振國權爲號。適武義會黨。爲府縣偵獲。謀洩。黨人遂決計速發。五月

二十六日。徐錫麟因所辦巡警學校學生畢業。邀集皖省官吏往閱操。擬乘隙聚而殲之。即據安徽以起事。當閱操時。徐於禮堂中。出手槍連擊恩銘中七槍。遂仆地。文武巡捕及門役死者數人。餘均散去。徐率學生隊據軍械局。緝捕營管帶杜春林。巡防營標統劉利貞等。率防營兵圍之。其黨陳伯平戰死。徐及馬宗漢並被獲。藩臬兩司會讞。謂徐曰。恩銘待你不薄。何為出此。徐大言曰。恩撫待我。個人之私也。我殺恩撫。天下之公也。速磔我。無株連他人。遂殺之。並做張文祥刺馬劄。剖心致祭。衛隊某並取其肝烹食之。恩銘既死。以布政使馮煦代為安徽巡撫。

六月。浙江巡撫張會敷。逮紹興大通女學校校長秋瑾殺之。

徐錫麟既敗。皖撫馮煦。即密電浙江巡撫張會敷。令搜索黨人。會紹紳胡道南告密於紹興知府貴福。謂大通學校校長秋瑾。密藏軍火校中。謀為變。貴福即微服宵行。馳省告密。會敷立派巡防營統領李益智。赴紹捕瑾。既抵紹。會同貴福。率兵圍大通學校。值暑假。學生留校者僅十數人。貴福遂命開槍。斃二人。傷七人。秋瑾被拘。教員程毅及學生六人亦捕去。貴福與山陰會稽兩縣嚴訊。瑾堅不承。惟書秋雨秋風愁煞人七字而已。後得瑾所作革命歌。獄具。遂殺之于軒亭口。

時瑾年二十三。既被害。暴屍道路。無敢收葬者。石門徐自華。桐城吳芝瑛兩女士為卜地西湖西冷橋畔。築石椁之。題曰鑑湖女俠秋瑾之墓。

之欽
役

衆。山陰知縣李鍾嶽及貴福刑幕陳某均以爭此案不平被撤逐。

○先是數

月前廣東廉州三那地方有萬人會以劉恩裕爲首抗抽糖捐官吏勸諭解散不聽遂調營兵前往駐於那彭墟會衆襲之爲營兵擊敗營兵乃攻三那堅守一晝夜始破衆他遁營兵退復聚至是欽州土人張得清乘機起潛與革命黨人通由越南運入軍火與三那之黨會聯合率衆圍攻欽州防城城內守兵先與黨人通立潰散衆遂入城復分兵攻欽州圍靈山那日那彭白鶴洞諸會黨應之調重兵進擊卒以乏糧無援而敗防城爲所奪回欽靈之圍亦解那日那彭白鶴洞鳳凰墟諸會黨悉平是役亦孫文黃興所運動未數月又有鎮南關及河口之役。

○岑春煊罷以張人駿爲兩廣總督。○春煊初督兩廣頗有政聲。

旋召進京任郵傳部尙書以劾罷侍郎朱寶奎慶親王奕劻等以爲不便會廣東欽廉黨事起遂命春煊復爲兩廣總督春煊力辭不許既至滬將赴任適有小疾特旨命開缺以張人駿爲兩廣總督。

○設憲政編查館歸併會議政務處於內閣。○自光緒三十年設

立考察政治館後至是慶親王奕劻等奏言竊自上年恭奉諭旨豫備立憲以來臣民喁喁望治現在入手辦法總以研究爲主研究之

設憲
政編
查館

要。不外乎編譯東西洋各國憲法。以爲借鏡之資。調查中國各行省政治。以爲更張之漸。凡此兩端。皆爲至當不易。刻不容緩之事。擬請旨將考察政治館改爲憲政編查館。以便切實開辦云云。得旨允行。並詔改併會議政務處。歸入內閣。

○以張之洞袁世凱爲軍機大臣。趙爾巽爲湖廣總督。陳夔龍爲四川總督。楊士驥爲直隸總督。

○八月。命汪大燮。于式枚。達壽。分赴英德日本考察憲政。

○詔設資政院。以溥倫孫家鼐爲總裁。自立憲詔下後。舉國踴躍。爭請設立議院。朝廷以時機未熟。程度未及。爲詞。旋由憲政編查館奏請先設資政院。以爲之倡。資政院者。以取決公論。豫立議院基礎爲宗旨。設總裁二人。總理全院事務。以王公大臣著其勛勞。通達治體者。由特旨簡充。副總裁二人。或四人。佐理全院事務。以三品以上大員。著有才望學識。由特旨簡充。議員以欽選及互選之法定之。會議期分常年會及臨時會兩種。開會閉會。均明降諭旨。刊布官報。此其大綱也。既擬設立。至是遂詔以溥倫孫家鼐爲總裁。惟溥倫年止二十餘歲。以年少親貴。總裁院政。時論頗非之。至十二月。詔卽開辦。以景星。俞廉三。丁振鐸。曹鴻勳。陸元鼎協理事務。旋又命寶熙沈雲沛爲幫辦。

各省設立諮議局

與英人商訂蘇杭甬借款造路章程

○詔各省設立諮議局。

○諮議局者。所以為各省採取輿論之地。

以指陳通省利病。籌計地方治安為宗旨。其議員由各省地方選舉。會議期分常年會及臨時會二種。均由督撫召集。應辦事件如下。一。議決本省應興應革事件。二。議決本省歲出入預算事件。三。議決本省歲出入決算事件。四。議決本省稅法及公債事件。五。議決本省擔任義務之增加事件。六。議決本省單行章程規則之增刪修改事件。七。選舉資政院議員事件。八。申覆資政院諮詢事件。九。申覆督撫諮詢事件。十。公解和解本省自治會之爭議事件。十一。收受本省自治會或人民陳請建議事件。十二。時憲政編查館。既奏請設資政院。至是復奏請做省議會之制。設立各省諮議局。俾得建議地方一切事宜。故有是命。

○與英人商訂蘇杭甬借款造路章程。

○先是光緒二十四年。英

人有承修五路之請。一。津鎮路。由天津至鎮江。二。滬甯路。由河南山西兩省至陽。五。蘇杭甬路。由蘇州至杭州。展至寧波。旋訂草合同四條。一。訂立草約章程。與蘇寧鐵路章程一樣。二。將來訂正約。仍與滬寧正約一樣。三。從速側勘。四。如有地方窒礙之處。即行更正。至三十一年。蘇浙兩省紳商爭請收回自辦。風潮

頗烈。旋由盛宣懷與英使磋商。請收回自辦。並函催銀公司議廢前約。銀公司不允。而蘇浙紳商。又一致拒絕借款。尋奉諭旨。輿情不可不順。以本省之人。造本省之路。政府未便禁阻。英使則謂本省辦路。

原屬合例。惟蘇杭甬路成。據具在。斷難失信。堅請切實照辦。經宣懷等力爭。嗣擬分辦路借款為兩事。路由中國自造。不足則仍需款英金一百五十萬鎊。向英公司籌借。另指的款為抵押。使公司不能藉口干預路務。旋奉諭旨。謂據浙省紳商請收回自辦。故飭盛宣懷妥籌收回。原為曲體輿情起見。惟江浙所集股款。不敷尙鉅。而英人迭次執言。未可一味拒絕。應照借款造路分為兩事辦法。以昭大信。至是遂命外部派員與英人商訂借款造路章程。其後蘇杭甬路卒歸兩省自辦。紳民慷慨任股。頗形激昂云。

冬十一月。孫文黃興合攻廣西鎮南關克之。旋敗退。自欽廉敗退後。孫文黃興遂合謀。改由安南進攻廣西。是年冬。孫文聯絡那模村一帶游勇百餘人。於十月三日夜。克取鎮南關。佔領鎮南鎮東鎮北三礮臺。次日。陸榮廷率營兵往攻。而孫文黃興由安南東京乘汽車至礮臺督戰。開礮轟擊。連戰七晝夜。卒以軍火不繼敗退。走入安南。至十一月。鎮南關亦失。

論禁學生干預政治及開會演說。自三十二年七月。宣示預備立憲後。人民歡躍。各自立會研究。當時外交內政。有違反民意者。輒開會討論。發電爭持。政府恐其藉口立憲。為干預政治地步。特下詔嚴禁。至是因力爭俄約。光緒之末。俄人以借債攻略。經營蒙古。蒙古王公多因鞏。有以土地作抵押。向俄人借債者。故國人力爭之。

及蘇杭甬抵款等事。學生等頗多開會演說。排擊朝命。又因革命黨時起時伏。多半爲青年學生。故復有嚴禁之諭。

十二月。蘇浙梟匪滋擾。命提督姜桂題帥兵南下。時蘇浙兩省商民。力爭蘇杭甬鐵路。收回商辦。適蘇浙交界。有梟匪滋擾。特派命姜桂題率兵南下。以資鎮懾。旋報梟匪解散。姜軍不果行。

戊申三十四年春正月。廣東緝獲日本輪船。私運軍火。尋命釋之。

先是廣東水師提督李準。接駐日偵探密電。有革命黨人在日本購運大宗軍火。請卽截拿等語。因派寶璧兵輪管帶吳敬榮等。前往查拿。果見有日本輪船。名二辰丸者。停泊九州洋海面。起卸貨物。形迹可疑。卽往盤詰。該艦置之不理。吳管帶立登其船。船主猶強。吳管帶示以海圖。謂此處確係中國海面。又無准單。卽爲私運。照約亦當船貨充公。船主始無言。時有葡萄牙艦。往來遊弋。似有尋釁意。吳管帶請換樹龍旗。免使葡人疑我與日破壞和平公約。船主允之。葡艦始駭而去。遂以二辰丸帶回虎門內。一面電告外務部。一面按照海關會審章程第二條。請駐粵日領事。前來會審。日領事不允。由外部與日使交涉。日使更強硬。且索中國賠償。並要求懲官謝罪。交涉幾致決裂。於是外部大餒。與日使議訂五款了結。一。允將卸下日旗之官員懲罰。並允謝罪。二。二辰丸立卽釋放。三。扣留軍火。備價買

賠款
服禮
結案

設立
禁烟
所

雲南
河口
之役

回共日金二萬二千四百圓。四。拘獲二辰丸之官員懲罰。五。二辰丸拘留後之損失。允為賠償。是役也。粵督張人駿。及寶璧管帶吳敬榮。頗有強項名。而外部急圖息事。遂以賠款服禮結案。粵人聞之大憤。議抵制日貨。以圖自立。然以此為粵省問題。影響不及於各省。抵制風潮。旋亦熄滅。

三月。派傅偉鹿傳霖。景星。丁振鐸。為禁烟大臣。並設立禁烟所。

時朝廷厲行禁烟。特派傅偉鹿傳霖。景星。丁振鐸。充辦理禁烟大臣。京外俱設立禁烟所。凡司員及屬僚有嗜烟者。皆調所查驗。

夏四月。綏遠城將軍貽穀有罪。逮問。初。貽穀放墾蒙地。浮收

漁利。每畝竟多至三百數十兩。每畝定地價銀三錢。且縱勇丁濫殺。燒斃台吉丹

不爾一家五命。又副都統文哲理。阿附貽穀。同謀侵挪。至是又復互

劫。朝命派鹿傳霖。紹英。查勘。尋得實迹。下詔褫職。逮問。着即押解來

京。交法部審訊。監追治罪。後卒以賄免。

孫文黃興遣其黨攻雲南河口。克之。旋敗退。方孫文黃興之

攻鎮南關也。同時遣其黨人往雲南之河口運動。潛伏於邊界者百

餘人。與雲南清軍聯絡。戊申三月二十九日舉事。攻河口下之。南溪

等處均失守。並佔領四礮臺。兵來降者達五千人。黃興自越南海防。

至河口督師。分兵三路。一。溯紅河攻蠻耗為西路。一。由古林箐趨開

化爲東路。一直攻蒙自爲中路。滇督聞警卽出省駐通海縣。調集營隊。亦分三路迎擊。革命軍敗退。所得地亦次第喪失。此二年間。孫文之黨。在雲南兩廣。凡五舉事。皆不就。政府卽電請法政府逐孫文等。自是安南日本及香港等處。皆不能居住。孫文遂赴美洲專認籌款。國內運動。悉委之黃興胡漢民等。

張唐
紹儀
爲美
專使

六月。派唐紹儀爲赴美專使。以美國減收庚子賠款。特派紹儀致謝也。

綱目 秋七月。查禁政聞社。

八月。詔定實行預備立憲年限。以九年爲期。召集國會。自預

詔定
立憲
年限

備立憲詔下後。封閉報館。箝制輿論諸事。頗爲憲政進行之礙。三十三年四月。袁世凱等復奏請實行立憲。九月南洋華僑亦聯名請願。湘人熊範輿等。則聯名呈請設立民選議院。本年六月。預備立憲公會鄭孝胥等。復聯名請願速開國會。而各省人民。公舉代表入京者更踵相接。八旗人民亦與其列。同時日本謀併朝鮮。侵入遼東。禍機日迫。政府睹此情形。知不可以因循搪塞。乃於八月朔日。下詔定實行預備立憲年限。以九年爲期。一切事宜。分年籌備。自光緒三十四年起。至光緒四十二年止。俟籌備之事。一律辦齊。再行召集國會。自是各省諮議局。自治所。審判廳。檢察廳等。紛紛創行。風氣爲之一變。

○慶親王奕劻奏進憲法大綱。○實行立憲之詔既下。憲政編查館。即擬具憲法大綱。由奕劻奏進。同時於憲法大綱外。又有議院法。選舉法要領。及議院未開以前逐年應行籌備事宜。詔將所奏。刊刻。謄黃。分發在京各衙門。在外各督撫司道。懸掛堂上。責成依限舉辦。每屆六個月。將籌辦成績。臚列奏聞。其所奏略言。憲法為國家不刊之典。一經以隨時增刪修改。故編修之初。尤非假以時日。詳細研究。不足以昭慎重。惟條文之詳備。雖非旦夕所能觀成。而開網所在。自應豫為籌定。以為將來編纂之準則。夫憲法者。國家之根本法也。為君民所共守。自天子以至於庶人。皆當率循。不容踰越。東西君主立憲各國。國體不同。憲法互異。論其最精之大義。不外數端。一曰君主神聖。不可侵犯。二曰君主總攬統治權。按照憲法行之。三曰臣民按照法律。有應得應盡之權利義務而已。自餘節目。皆以此為根本。其必以政府受議院責難者。即由君主神聖。不可侵犯之義務而生。其必以議院協贊立法。監察財政者。即由保障臣民權利義務之義務而生。其必特設各級審判官。以行司法權者。即由保障法律之義務而生。而立法行政司法。則皆總攬於君主統治之大權。故一言以蔽之。憲法者。所以鞏固君權。兼以保護臣民者也。謹本斯義。輯成憲法大綱一章。首列大權事項。以明君為臣綱之義。次列臣民權利義務事項。以明民為邦本之義。雖君臣上下。同處於法律範圍之內。而大權仍統於朝廷。雖兼採列邦之良規。而仍不悖本國之成憲云云。至於所列君上大權。凡十有四則。其第一條即大清皇帝。統治大清帝國。萬世一系。永承尊業云云。餘多類此。

○馬玉崑卒。以姜桂題接充武衛左軍總統。

○以蔭昌端方為閱兵大臣。○因江南湖北陸軍。今秋在安徽太湖地方秋操。特派二人為閱兵大臣。前往閱操。

○九月。西藏達賴喇嘛來朝。詔封為誠順贊化西天大善自在佛。

○達賴喇嘛自為英兵所逼。由西藏遁走。徧歷青海甘肅等地。一般信徒。不以構釁啟侮為達賴罪。且沿途禮拜。奉為活佛。朝廷以駐藏

大臣之參奏。暫行革去達賴名號。以略示懲儆。未幾。達賴由嘉峪關入蒙古。至庫倫。朝廷冀其悔悟。飭地方官隨時存問。並敦促其回藏。事在光緒三十二年。是年達賴還藏。翌年奏請入京。陛見。詔許之。而沿途騷擾。怨讟繁興。既至京。朝廷不加罪責。且優以賞賚。崇其封號。尊之曰誠順贊化西天大善自在佛。已而達賴欲回藏。當時識者僉謂宜留達賴於京師。免生他變。且以維繫藏人之心。然朝廷恐別生枝節。不欲多事。卒遣回藏。

帝崩

○冬十月癸酉。帝崩。

○帝天表靜穆。廣額豐下。於法當壽。以畏太

后甚。口素吃。遇責問。輒戰栗不能發一語。歸自西安。尤養晦不問政事。寄位而已。左右侍闈。皆太后心腹。帝枯坐無聊。日盤辟一室。戊申秋。太后有疾。忽傳帝亦不豫。徵京內外名醫雜治之。診脈時。帝以雙手仰置御案。默不出一言。別紙書病陳案間。或有所問。輒大怒。或指爲虛損。則尤怒。入診者。僉云六脈平和。無病也。十月初十晨。帝率百僚。恭賀太后萬壽。侍班官先集於薰風門外。帝步行自南海來。入德昌門。門罅未闢。侍班官窺見。帝正扶闥肩。以兩足起落作勢。舒筋骨爲拜跪計。須臾忽奉懿旨。皇帝臥病在牀。免率百官行禮。輟侍班。帝聞之大慟。時太后病瀉已數日矣。有譖帝者。謂帝聞太后病。有喜色。太后怒曰。我不能先爾而死。十六日。尙書傅良。自東陵覆命。直隸提

學使傅增相陛辭。太后就帝於瀛台。猶召二臣入見。數語而退。太后神殊憊。帝顏色黯澹。十八日慶親王奕劻奉太后命往普陀峪視壽宮。或曰有意出之。十九日禁門增兵衛。稽出入。伺察非常。諸閹出東華門淨髮。昌言帝崩矣。次日寂無聞。午後宮中傳醇王監國之諭。二十一日。皇后始省帝於寢宮。不知何時已氣絕矣。哭而出。奔告太后。長嘆而已。尋以吉祚輜昇屍出西院門。入西華門。吉祚輜者似御輦而長。專備載大行。若古之輜輶車也。皇后被髮。羣閹執香突隨之。甫至乾清宮。有侍閹馳告。太后病危。皇后率諸閹踉蹌回西院。李蓮英睹帝屍委殿中。意良不忍。語小閹曰。盍先殮乎。乃草草舉而納諸梓宮。時禮臣持殮祭儀往。入東華門。門者拒不納。迨回部具文書來。乃入乾清門。則殮事久畢云。帝在位三十四年。壽三十有九。諡曰景皇帝。廟號德宗。

○遺詔以傅儀入承大統。為嗣皇帝。 傅儀者醇親王載灃之子。大行皇帝之姪。太后之姪孫也。先是太后疾甚。帝無子。太后召軍機大臣世續張之洞那桐入。奕劻適謁東陵。太后詢諸臣擇近支王子入宮讀書事。諸臣莫敢言。世續曰。太后擬選儲。為社稷萬世計。此周文武之用心。甚盛甚盛。惟今內憂外患。交乘洊至。竊以為宜選擇年長者。太后拍牀怒罵曰。此何等重事。而若敢妄言。張之洞曰。世續承

改元
宣統

太皇
太后

太后垂詢。據所愚慮。約略言之。立儲自宜承宸斷。太后默然良久。徐言載灃子溥儀尚可。但年稚耳。時年甫三歲。須教之。爾等議所可者。之洞曰。載灃懿親賢智。使攝政。當無誤。因引順治初睿親王輔導事證之。太后曰。得之矣。趣擬詔。之洞曰。奕劻東陵卽旋。請翌晨進呈。太后趣卽下詔。次晨奕劻輕輿抵宮門。諸人達太后意。奕劻攢眉曰。方今國家多難。選儲似宜年長者。諸人邀奕劻入對。自陳之。既見太后。索閱草詔。卒屏息未敢言。詔遂布。溥儀因入宮。將入宮時。醇王太福晉大哭曰。既殺我子。復殺我孫。雖擁皇帝虛名。實等終身圈禁耳。抱持溥儀不釋手。經諸臣婉勸。謂不可抗旨。始由侍衛及諸王公大臣擁之去。翌日。而德宗卒。奉遺詔以溥儀入承大統。太后復命繼承穆宗皇帝爲嗣。兼承大行皇帝之祧。旋卽帝位。改元宣統。

綱以醇親王載灃爲攝政王監國。尊皇太后爲太皇太后。兼祧母后爲皇太后。醇親王載灃爲德宗胞弟。德宗未崩前一日。太后命取溥儀入宮。使皇后鞠之。其母故大學士榮祿女也。或以告德宗。德宗曰。立嗣以長。不亦順乎。繼聞以醇親王攝政。乃曰。付託得人矣。至是詔以攝政王爲監國。事無大小。悉稟承之。

綱太皇太后葉赫那拉氏崩。太皇太后葉赫那拉氏卽世所稱西太后也。既崩。諡曰孝欽顯皇后。孝欽爲人。警敏有權略。其一生事

跡均與清廷有大關係。歷咸豐同治光緒三朝。垂簾聽政亦三次。初次垂簾。在同治初年。其時東南軍事方亟。師用先朝政策。專任漢人。內用文祥。倭仁。沈桂芬等爲相。外用曾國藩。左宗棠。李鴻章等爲將。卒能削平大難。開一代中興之局。光緒初。二次垂簾。會孝貞太后崩。大權獨擅。以李鴻章功高望重。且知洋務。一切外交內政。悉以委之。中東一戰。喪師蹙地。人心之失自此始。戊戌政變後。三次垂簾。信用義和團。致釀庚子之亂。亡國之禍。兆於此矣。然性聰慧。多才思。深通漢文。博涉經史。又能詩。善書畫。好修飾。至老不衰。且有權謀。工駕御。爲清室二百年來之英后。至是崩。時爲十月二十二日。去德宗之崩。僅一日耳。其時民間多揣測之辭。人心洶洶。未幾。乃有安慶礮營之兵變。

○安慶礮營隊官熊成基起事。旋敗死。

○熊成基。江蘇江都人。少

時入行伍。以功升安慶馬礮營隊官。富有革命思想。欲乘安徽太湖秋操起事。會德宗及西太后。相繼崩殂。人心洶洶。地方防範極嚴。成基因乘機鼓動。是月二十六日黎明。安慶城外礮營兵先變。整隊出營。以成基爲首。先至陸軍小學。取得槍枝。又至火藥庫。取得子彈。馬營兵繼至。將率衆入城。時安徽巡撫在城內。已知有變。立下令閉城。嚴守。內應者不至。遂攻城。取巨礮在臨江高埠。射擊撫署。皖撫通電

熊成基死於吉林
帝即位

練禁衛軍

收回京漢鐵路

袁世凱辭職

秋操軍隊及長江水師蕪湖大通等防營來援。次日江面兵輪齊集。擊燬敵隊營。熊以攻城不克。兵又乏食。遂向西北退去。至桐城樺楊等處。陸續分股解散。至廬州尙三百餘人。姜桂題率兵追至。始潰散。熊由河南山東歷奉天抵哈爾濱。會貝勒載濤出使歐洲返。經哈埠。熊謀於車站狙擊之。被捕。死於吉林。是役雖倉卒無成。然起事之先。布置井井。事敗以後。猶率衆陸續解散。不擾居民。時論稱之。

十一月。嗣皇帝即位。以明年為宣統元年。宣統既即位。上大

行皇帝尊諡曰。同天崇運。大中至正。經文緯武。仁孝睿智。端儉寬勤。景皇帝。廟號德宗。越日。上皇太后徽號曰。隆裕太后。頒行監國攝政王禮節。命奕劻以親王世襲罔替。並加恩王公大臣等有差。

十二月。以載濤毓明鐵良為訓練禁衛軍大臣。時於陸軍外。另編禁衛軍。由攝政王親自統率。而特派載濤毓明鐵良等專司訓練。

致仕大學士王文韶卒。贈太保。予諡文勤。

收回京漢鐵路。本年九月。由郵傳部奏請訂借英國匯豐匯理兩銀行金五百萬鎊。為贖回京漢鐵路之用。朝命郵傳部堂官畫押為定。至是始完全廢約。收為國有。

軍機大臣袁世凱辭職。詔令回籍養病。自李鴻章死後。軍政

大權均歸袁世凱掌握。西后甚信任之。至是攝政王當國。以戊戌政變。致德宗被幽。頗不嫌於世凱。諸王親貴。咸忌嫉之。鐵良良弼等。惡之尤甚。世凱自知不免。遂以足疾呈請辭職。詔許之。以步履維艱。難資弼輔爲辭。勒令回籍養病。世凱奉詔。立即出京回籍。時國家新遭大喪。而忽黜退大臣。舉國震駭。然皆噤不敢言。惟學部侍郎嚴修。奏請收回成命。不報。尋修亦乞骸骨歸田里。

〔圖〕頒布調查戶口章程。〔圖〕同時復頒布清理財政章程。及城鎮鄉地方自治章程。

原书空白页

清鑑綱目卷十

宣統帝

名溥儀。醇親王載灃長子也。德宗嫡。無嗣。奉皇太后命迎入宮。承繼穆宗爲嗣。發禘德宗。時年僅二歲。既卽位。建元宣統。在位三年。武漢革命軍

起。遂遜位。

宣統

己酉宣統元年春正月。郵傳部尙書陳璧有罪免。以徐世昌爲郵傳部尙書。錫良爲東三省總督。李經羲爲雲貴總督。

二月。頒布清理財政處各項章程。

夏五月。陝甘總督升允免。以長庚爲陝甘總督。以升允奏阻

立憲故也。是年二月。南北士民公舉代表孫洪伊等進京。催請速開國會。朝廷復降諭旨。宣示一定實行預備立憲。升允阻之。故有是譴。

直隸總督楊士驥卒。以端方調補直隸總督。張人駿爲兩江總督。袁樹勛爲兩廣總督。

設軍諮處。以毓朗爲管理大臣。先是四月間。諭軍機處。欽遵

遺訓。皇帝自爲海陸軍大元帥。未親政以前。暫由攝政王代理。並先行專設軍諮處。凡關涉國防用兵一切命令計畫。胥由本處擬案奏請親裁之後。飭令海陸軍部。欽遵辦理。至是軍諮處成立。以毓朗爲

設軍諮處

楊士驥卒

管理大臣。尋又添派載濤管理。

六月。督辦津浦鐵路大臣呂海寰免。

以失察局員李德順營

私故也。海寰既免。以郵傳部尚書徐世昌代爲督辦。並派沈雲沛爲幫辦。

秋七月。命南洋大臣兩江總督張人駿爲南洋勸業會會長。

先是南洋大臣兩江總督端方。於光緒三十四年秋。發起南洋勸業會。閱六月。爲宣統元年二月。乃實行開辦。規各國博覽會事務局之成例。設立事務所。師各國博覽會徵集出品之辦法。於南洋所屬各府縣。籌設物產會出品所。於各省暨各大商埠。籌設出品協會。復懼出品之不能踴躍。籌備之不克完全也。又聯絡地方官紳。籌設幫辦及文牘調查庶務三科。旋以建築會場。設工程科。繼以各屬物產會。各省出品協會成立。乃設出品科。章牘日繁。亟須編纂宣布。乃設編纂科。各屬物產會。先後開辦。舉行審查。復設審查科。迨是年七月。詔以南洋大臣張人駿爲正會長。以董其事。旋命各省督撫。籌辦協會出品。並免賽品稅釐。至明年四月。遂開會。

命載洵薩鎮冰巡視沿江沿海各省武備。

本年五月。設籌辦

海軍處。以載洵薩鎮冰爲籌辦海軍大臣。經畫海軍事宜。六月。命薩鎮冰爲海軍提督。至是命載洵薩鎮冰巡視沿江沿海各省武備。旋

張人駿
南洋勸業
會

薩鎮冰
海軍提督

又命載洵至歐洲各國考察海軍。

與日本訂立東三省交涉五案條款。

日本因安奉鐵路改築

事。惹起交涉。安奉鐵路者。自鴨綠江口之安東縣。以達奉天之鐵路也。先是日俄戰爭。日人曾於是處。築輕便鐵道。以利行軍。事後屢次請其撤去。日人不答。反以改築事為要求。政府拒絕之。而日人即自由行動。再四交涉。幾致決裂。至是始與日人。及其他諸案。及吉長借款契約。訂立條款五條。作一結束。

其條款第一款。中國政府如築造新民屯至法庫門鐵路時。九與日本國政府先行商議。第二款。中國政府認將大石橋至營口支路。為南滿洲鐵路支路。俟南滿洲鐵路期滿。一律交還中國。並允將該支路末端。展至營口。第三款。撫順煙臺兩處煤礦。現經中日兩國政府和平商定如下。甲。中國政府開採上開兩處煤礦之權。乙。日本政府尊重中國一切主權。並承允上開兩處煤礦開採煤礦。向中國政府。應納各項。惟該稅率。應按中國他處煤稅最惠之例。另行協定。丙。中國政府承允上開兩處煤礦開採煤礦出口外運時。其稅率應按他處煤稅最惠之例徵收。丁。所有礦界及一切詳細章程。另行派員協定。第四款。安奉鐵路沿線及南滿洲鐵路幹綫沿綫礦務。除撫順煙臺外。即應按照光緒三十三年即明治四十年東省督撫與日本國總領事議定大綱。由中日兩國人合辦。所有細則。屆時仍由督撫與日本國總領事商定。第五款。京奉鐵路展至奉天城根一節。日本國政府允無異議。其應如何辦法。可由該處兩國官憲。及專門技師妥為商定。

八月。大學士張之洞卒。

之洞直隸南皮人。博學能文章。初在

言路。與吳縣潘祖蔭。宗室寶廷。豐潤張佩綸等。均激昂喜言事。號曰清流。歷官至大學士。當督鄂時。拳匪方熾。疊次電奏。以為邪教亂民。請保護使館。力剿各邑匪徒。又單銜徑電各國外部。及在華水師提督。與約保護東南。勿擾京城。勿驚乘輿。並聯各省督撫十餘人。電告各國。又與劉坤一同駐滬。各國領事立約。不得犯長江。沿江各省。賴

以安謐。至是卒。贈太保。予謚文襄。

九月。以鹿傳霖為大學士。陸潤庠協辦大學士。

冬十月。直隸總督端方有罪免。以陳夔龍為直隸總督。瑞澂為湖廣總督。

端方因送德宗梓宮時。令人在隆裕太后行宮外攝影。為散秩大臣李國杰所劾。下部議。以恣意任性。不知大體。着即革職。

調陳夔龍代為直隸總督。瑞澂為湖廣總督。

大學士孫家鼐卒。

家鼐以帝師傅。手創京師大學堂。海內耆碩咸宗仰之。至是卒。贈太傅。予謚文正。

以陸潤庠為大學士。戴鴻慈協辦大學士。李殿林為吏部尚書。

十二月。賞給詹天佑廣東南海人。嚴復福建閩侯人。等進士舉人有差。

同治四年。選派斌椿並同文館學生游歷外洋。是為學生出洋之始。光緒二年。選派武弁往德國學水陸軍械技藝。又選福建船生出洋習藝。是為學生留學外國之始。嗣是疊有派遣。至光緒中葉以後。日益增多。凡被派前往者。費出公家。謂之官費生。其未及被派而前往者。費由自出。謂之私費生。合東西洋各國計之。不下數萬人之多。頗極一時之盛。詹天佑嚴復等。俱被派出洋者。至是畢業歸國。詔各賞給舉人進士等出身有差。

各省諮議局議員代表至京。上速開國會請願書。

醇親王載

請願書

上書

請願

請願

請願

請願

禮之監國攝政也。既無孝欽之掣肘。又以前會親赴德國。見聞較廣。中外咸望其有所作爲。然性怯懦。拘牽寡斷。其弟載洵載濤等用事。藉口振興海陸軍。多事搜括。人民愁怨。載禮不能制。於是南北士民。有公舉代表孫洪伊等。主張速開國會。上書請願。本年爲籌備憲政之第二年。是年九月。諮議局第一屆開議。政府及各疆吏。懼民權之日盛。多方抑制。而資政院章程。又任意改訂。人民知此等會議之不足恃。於是各省諮議局。又有聯合請願速開國會之舉。人民之立憲運動。至此始稍有精神。十一月。十六省諮議局之代表議員。集議於上海。欲於二年內。召集國會。十二月。各省代表齊集京師。至都察院。遞請願書。都監院抑置不奏。代表乃遍謁當道。竭力陳請。旗籍亦舉代表。加入請願。始入奏。朝旨嘉獎。而不允所請。諭旨略謂。俟將來九年預備業已完全。國民教育普及。屆時必毅然降旨。定期召集議院云云。

庚戌二年春正月。廣東新軍謀起事。水師提督李準擊平之。是役。主之者爲新軍統領倪映典。而發縱指使者。則革命黨首領趙聲也。聲江蘇鎮江人。以拔貢入陸軍學堂畢業。升江南新軍二十三標標統。旋因登北極閣演說。吳明太祖陵毀會國藩像。爲江督端方所疑。解職。去之粵。粵督張鳴岐任爲新軍標統。以欽廉之役。爲鳴岐

藩俸

新軍
續款革達
賴封奧俄
使私

所疑。解職家居。己酉冬。聲之舊部倪映典。在廣東爲新軍統領。卽與黨人黃興譚人鳳胡漢民等謀起事。電促聲赴粵。指揮一切。聲至。約期舉事。期未屆。而新軍忽與巡警交鬪。遂啓衅。水師提督李準。率防營兵迎擊。斃新軍數百人。映典死焉。聲聞變往救。已無及。新軍遂潰散。時庚戌正月初一二也。自此新軍失敗後。海外革命黨人。益加激厲。時孫文由美至日。轉抵南洋。與各省代表。集會檳榔嶼。欲利用此時機。共圖大舉。所缺乏者。惟餉械二事。已而由南洋同黨。分頭勸募。數日之間。達五六萬元。由孫文赴美購軍械。黃興至內地運動。譚人鳳主長江。陳其美主上海。趙聲在香港爲總指揮。至辛亥三月。遂又有廣州黃花崗之變。

○詔革西藏達賴喇嘛封號。先是光緒三十四年。達賴喇嘛入朝。朝廷不加罪責。優加封號。及宣統元年。達賴回藏。朝廷復派員護送。行至中途。達賴忽與俄使私覲。沿途逗留。所至公行貨賄。回藏後。又布散流言。謂清廷欲滅黃教。復嗾令藏人。舉兵內犯。駐藏大臣聯豫不能制。又謂英國通商。有損於藏。時謀抗拒。朝廷恐其生事。派兵二千。入藏彈壓。達賴概不供應。密令藏兵。沿途抗拒。焚掠江孜存糧。停止駐藏大臣供應。幸我軍入藏。屢擊退藏兵。達賴乃漸悔。至本年正月二日。達賴邀幫辦大臣溫宗堯。赴布達賴山相見。面允三事。一

將各處阻兵番衆。立刻調回。二渥荷朝廷封賞。咨請奏謝。三仍尊重
 聯大臣。即聯豫。時為駐藏大臣。一切供應。照常規復。溫宗堯欲安其心。亦允以四
 事。一川兵到日。自必申明紀律。維持安寧秩序。不至騷擾地方。二諸
 事均和平辦理。三達賴固有教權。不加侵損。四決不殺害喇嘛。以昭
 信守。翌日川兵前隊抵拉薩。達賴聞之。終不自安。即挈其左右宵遁。
 駐藏大臣聯豫電奏實情。朝廷令設法追回。未獲。隨於是月十六日。
 下詔革出達賴封號。達賴既革。赴總英俄。其至印度也。佛教徒及印
 度總督。以盛禮待之。達賴復與俄人私訂協約。英俄兩國。輿論囂然。
 訾我政府橫暴。時駐俄公使。新疆巡撫。伊犁將軍。烏里雅蘇臺科布
 多塔爾巴哈臺庫倫阿爾泰諸辦事參贊大臣。皆奏請召還達賴。英
 俄亦為達賴乞恩。政府力駁之。外部又備文照會英使。宣告達賴罪
 狀。略謂達賴自光緒二十一年。管理兩上事務以來。一庫藏出納之所為兩上。一破屋驕淫。恣
 行不法。任意騷掠。民怨沸騰。所派總督軍務之降丹巴增。同惡相濟。並不約束兵丁。醫
 索地方。任意騷掠。所逼之處。十室九空。三十年一月。英員榮赫魯。由江孜照會達賴大臣。商
 辦事件。該達賴不肯供給夫馬。反險增兵於巴增。身為擾亂。駐藏大臣。諭令回布達賴山。謹
 遵高宗純皇帝聖容。該達賴既不敬遵。反於是年六月。晝夜逃出藏境。經有大臣。列款糾參。奉
 旨暫革名號。自此遊行庫倫西寧間。二年有餘。朝廷冀其自新。後改。存問料理。分促回藏。
 迨三十四年來京。朝廷不追既往。賜加封號。賞資駢蕃。該達賴冥頑不改。回藏後。與駐藏
 大臣。僅見一次。屢約面談。託故不見。時復嗾使藏人稱兵內犯。攻打三崖。窺伺巴增鹽井
 等處。迭飭退兵。並不遵限。此次川兵入藏。原為保護開埠。綏靖地方。為數不過二千。又
 且分起開行。何所用其疑慮。連賴既不遵章供應。又密遣藏兵沿途分阻。焚掠江孜存糧。却
 殺兵民。復派兵赴墨竹工卡。希圖攔截。劉切勸導。置若罔聞。川兵前隊。甫抵拉薩。該達
 賴即行夜遁。種種謬妄。不得不革去名號。另行選定。以維黃教。朝廷優容。可謂至矣。達
 賴為各浮圖領袖。教務是其專責。黃教本尚清淨。該達賴性喜弄兵。已不足勝掌教之任。况
 復違抗朝旨。迭次擅離藏地。何可更事寬容。查康熙朝第六世達賴伊西嘉穆錯。亦經被廢。

嘗封噶爾藏是穆錯。仍爲六世達賴。茲之斥革另舉。亦猶循祖宗故事耳。此全係達賴個人之事。於藏中政體。全無關係。川兵到後。紀律甚嚴。僧衆安謐。一切情形。並無更改。所有交涉事宜。自有印藏條約。中國政府。照舊實行。茲特略舉該達賴應廢之理由。再行預告以釋羣疑。

聲明決不因已革達賴一人之故。干預藏務。致礙邦交。並陳述印藏商務之關係。於是外界風波漸息。一面調集重軍入藏。以資鎮壓。飭堪布隨時安撫藏民。藏事既平。廷議乘達賴更迭之時機。決取政教分離主義。以後凡關於西藏一切教務。由達賴專司其事。所有全藏之商務外交。在西藏省治未設以前。悉由駐藏大臣。隨時稟承政府命令。相機處置。達賴不得越權干涉。並將關於西藏政教分離之條件。由外務部照會駐京各公使。此後事無鉅細。非經駐藏大臣磋商。政府認可。概無效力。如再遇有達賴私與外人締結條約情事。中政府一律不能承認云云。蓋有鑒於光緒三十年英藏之私訂條約故也。終清之世。新達賴未及鑑定。已革達賴之在印度者。亦漸爲外人所輕視。直至宣統退位後。始乘間回藏云。

○外蒙古庫倫攜貳。始。清廷之對外蒙古也。向以藩屬視之。於其內治。不甚加以干涉。加予優禮。以示懷柔。自咸豐季年。北京條約既定。俄於外蒙之勢力。漸漸發展。朝廷始注意及之。俄更藉其同族之布列雅德人。以爲聯絡。布列雅德人者。爲純粹之蒙古族。向居貝加爾湖濱。十六世紀以來。漸立於俄人勢力之下。十七世紀始奉喇嘛教。俄人利用之而使與蒙民相交結。復藉以與西藏相交結。庚子

韓義士安重根伊刺歷

韓民九百六十七萬餘國

政綱。至統監設而一進會之勢益張。無何統監伊藤廢韓皇。立新皇。總攝其內政。韓民羣起爲亂。屠戮格殺之事。幾于無日不有。而一進會盛筵以款國人。國人皆拒而不往。新皇臨朝時。震顛不已。由兩大臣左右挾之入。顏色慘淡。若嬰大威。時韓國軍隊已爲日人所解散。卽派日兵駐守各城門。滿佈殿宇。韓之皇族。惟命是從。士民之不服者。紛舉義旗。惟勢力單薄。舉爲日軍所撲滅。宣統元年九月。伊藤遊歷滿洲。還至哈爾濱。爲韓國義士安重根所刺死。日人不稍戒。更欲絕韓國皇統。一時併韓之議大張。日紙連篇累牘。多載此項新聞電報。其有力政黨。早于東京各地。開會討議。就中對韓同志會。則已實行派代表赴韓。與一進會協議。事機日迫。及本年正月。一進會遂以合邦請願于日政府。日政府一方則佯卻。一進會之請。一方則與俄人協約。決定日俄在滿洲蒙古之勢力範圍。日政府卽將日韓合邦之條約。正式宣布。韓皇將韓國全部。併合於日本。改設朝鮮總督府。於是韓民九百六十餘萬人。遂爲亡國之民。一時自殺者甚衆。婦女多閉室自經。日本又遍布憲兵警吏及暗探。四處巡邏監視。凡登載日韓事件之各報。均不准在韓國境內發售。並禁韓人開會集議。韓國興學會員。均以會議反對。爲日官所拘拿。其他有志之士。雖奔走呼號。力謀恢復。而勢力單弱。卒無補於亡國之痛云。

汪兆銘
銘謀
炸攝
政王

汪兆銘
銘供
詞三
萬言

長沙
饑民
暴動

王先謙
葉德輝
譚鍾麟
譚鍾麟

朋陷
朋臣

汪兆銘謀炸攝政王。事洩被捕。汪兆銘廣東番禺人。初學法政於日本。醉心革命。孫文欽其才。以禮見。出資設立民報。聘爲編輯。民報中有署名精衛者。卽兆銘也。本年二月。兆銘入京師。思以暗殺達其志。謀炸攝政王。載灃。事洩被執。肅王善耆。在民政部訊鞫。兆銘索筆直寫供詞三萬言。善耆服其才。請於攝政王免其死罪。同時熊成基謀刺載灃於哈爾濱。方佐治謀刺載洵於海外。暗殺之風甚烈。親貴大臣。人人自危。攝政王鑒於黨禍之深。恐益重其怒。乃飭法部以擾害治安定擬。處以無期徒刑。永遠監禁。未幾釋之。

三月。長沙饑民暴動。焚燬巡撫衙門。詔革巡撫岑春煊職。湖南長沙。自去秋災饉以來。奸商復運米出洋。民食不給。米價因之昂貴。本月初五。突有饑民數百人。擁至撫署。要求平糶。巡撫岑春煊。勸紳富先辦義糶。王先謙葉德輝等難之。遂致激變。無何。聚至數千。縱火焚燬巡撫衙及教堂學堂。先是春煊議辦義糶。王先謙首先梗議。葉德輝積穀萬餘石。不允出糶。及禍變起。先謙等乃歸咎撫臣激變。電請簡易巡撫。而孔憲毅楊鞏且倡議擁戴布政使莊廣良爲巡撫。朋陷撫臣。不遺餘力。事聞。朝命春煊開缺。派湖北布政使楊文鼎前往。暫行署理湖南巡撫。旋命湖廣總督瑞澂。會同文鼎。徹底查究。嗣經查明。地方文武。辦理不善。及紳士挾私釀亂。奏請分別懲儆。疏入。

文武各員。春冀廣良。及巡警道賴承裕。鹽法道柳延熙。長沙協都司貴齡。左營守備周長泰。消防所所長游擊龔培林。警務委員知縣周騰。均著革職。餘降調革留察議。前國子監祭酒王先謙。分省補用道孔憲教。均著降五級調用。吏部主事葉德輝。候選道楊鞏。均著革職。交地方官嚴加管束。

〔綱〕夏四月。頒行現行刑律。

〔圖〕修律大臣沈家本等所編定奏請者

也。清之先世。俗淳刑簡。所著爲令者。鞭扑斬決而已。順治元年。始定問刑衙門。准照明律治罪。又有詳譯明律集議裁定之典。三年。編律成。頒行中外。嗣經聖祖世祖。屢加增訂。高宗又就累朝所增訂者。復纂一書。名曰大清律例。全書凡三十篇。分爲七目。曰名例及吏禮戶兵刑工七大綱是也。凡律爲一代之典章。例爲因時之斷制。獄爲律所不詳者。則引例。故例者所以濟律之窮也。歷屆修訂。至同治九年。止。其體裁蓋無所變更。自海禁大開後。西人以刑律。彼輕此重。要求治外法權。凡外人在我境內犯罪者。亦由該領事自行治理。由是主權喪失。而華洋互訟案。華人多受虧。流弊乃益甚。光緒二十八年。派沈家本任廷芳將一切現行律例。按照交涉情形。參酌各國法律。重行修訂。其辦法凡三。一爲修改舊律。其中又分四目。一曰削除總目。吏兵戶禮刑工等名。一概刪之。二曰增添新條。電報鐵路等事。爲舊

預備
收回
治外
法權

頒布
制則
例

各國
要求
整頓
國法
鑄造
銀幣
設立
廠

律所無者。三曰刪併條文。不適於今日之用者悉刪之。四曰酌改重刑。凌遲梟首戮尸。及緣坐刺字等刑。均予刪除。其他各罪。亦從其輕。刑訊之制。飭令廢除。此詔既下。歐美諸邦。有電達致賀者。二爲更改刑名。斬絞均改爲死刑。充軍改爲安置。流徙改爲工作。笞杖改爲罰金。刑名之等。惟此四者而已。三爲另編新律。以期中外通行。爲收回治外法權之預備。三十年更開法律館。以研究之。至是新刑律告成。家本等奏請。遂命頒布施行。然以與舊俗習慣。相去太遠。迄未實行。

●頒布幣制則例。 中國貨幣。向以銅爲本位。而輔之以生銀。民間交易。均以錢計。而千百之數。南北互異。數鉅者以銀計。而兩錢分釐。隨地不同。元寶小錠。形式既殊。官用銀平。又與民間不同。幣制之紛。莫斯爲甚。開港以後。各國貨幣。流行中國。民間便之。惟利權之喪。失甚多。辛丑和約定後。各國以整頓國法爲要求。乃派奕劻瞿鴻禨。會同戶部。將銀錢式樣。明定畫一辦法。並飭設立鑄造銀幣總廠於京師。自是而後。內外臣工。對於幣制。疊經商議。稅務司赫德。主張虛金本位制。並謂英一鎊。適抵中國庫平銀八兩。如用虛金本位。則兩錢分釐等名目。仍可沿用。鄂督張之洞。頗反對之。然實金本位。則巨款亦難籌。卽以銀爲本位。而一兩之銀圓。與七錢二分之銀圓。亦相持不決。戶部鑄成一兩之銀幣。與五錢二錢一錢之小銀錢。終難通

決定七錢二分銀幣為本位

山東海陽縣民抗稅

萊陽紳士苛徵

蕩壽潛職

行。乃設幣制調查局。以從事於考察。及至本年四月。考察始竟。頒行幣制則例。決定以七錢二分之銀幣為本位。然歷來所鑄之幣。民間流通終不及墨銀之暢。銅圓之鑄始於庚子年。廣東省先創之。其後各省陸續興辦。以其為大利所在。至有一省而設兩廠者。其流弊遂致銀價陡落。物價騰貴。甚至各立疆界。禁止並行。影響於民生者甚鉅。

五月。山東海陽縣民抗稅暴動。官兵勦平之。先是人民以銅

圓兌納錢糧。皆按七折扣算。是年春。海陽縣方奎開徵。更按五折扣算。復加以火耗輕封。封尾鹽金德麥諸陋規。正供一兩。所納需大錢三千七百八十文。民不堪命。亂機遂萌。萊陽則以開辦地方自治。紳士王折等。肆意苛徵。履畝重稅。過於正供。間架有稅。人頭有稅。牛馬亦有常捐。稍有抵拒。縣官朱槐之復淫刑以逞。人民大憤。起而為亂。縣官調兵剿辦。劫殺淫暴。甚於盜賊。顧猶以兵力不足。復請朝旨。派第五鎮練軍。馳赴助剿。凶殘劣弁。肆其鋤戮。死傷者幾及千人。

秋七月。革前江西提學使浙路總理湯壽潛職。時蘇浙路風潮正烈。政府復以盛宣懷為郵傳部侍郎。蘇浙人民一致反對。羣情抗激。壽潛因電致軍機處。力詆盛宣懷。謂為蘇浙路之罪魁禍首。不應令其回任。請收回成命。或調離路事。以謝天下。政府閱電大怒。嚴

旨斥其荒謬狂悖，著即革去浙路總理職，不准干預路事。壽潛既獲嚴譴，羣情益加憤激。

○大學士鹿傳霖卒。以徐世昌爲大學士。季殿林協辦大學士。○傳霖既卒，贈太保，予諡文端。

○八月，以鐵良爲江寧將軍。蔭昌兼充訓練近畿各鎮大臣。○蔭昌游學德國，嫻於軍略，故當時陸軍訓練諸差，皆屬之。

○九月，資政院開院。○自光緒三十三年，詔設資政院，籌備選舉議員。至本年八月，各議員始齊集京師。九月開院，監國攝政王臨院宣布訓詞。此院既開，一切法制皆由院定，是爲一國最高之立法機關。其副總裁，則修訂法律大臣沈家本。家本長於法學，現行新律，皆所編訂。新舊合纂，精心核定，爲當時重要人物。

○冬十月，詔籌備立憲。縮九年爲五年，並令解散請願代表。○自元年十一月，各省諮議局代表，上速開國會請願書後，本年四月，各省政團商團及外洋僑民商會等，又各舉代表，聯合諮議局代表議員，呈第二次請願書，復組織國會請願代表團，舉孫洪伊等十人爲職員。各省團體留代表駐京，以聯絡聲氣，辦理事務。復特派演說員，至各地演說，並將請願之理由，及國會之關係，以印刷物分佈各地。所呈請願書，凡十起，由各團體分別呈遞，請都察院代表，朝旨仍俟

各省
解散
代表

改設
海軍
部

九年籌備完全。再行定期召集國會。並令毋得再行續請。而代表團仍為第三次請願之準備。九月資政院開院。請願代表團上書。請提議設立國會。又上書攝政王。遍告當道。痛哭流涕。力陳國會不可不即開之理由。資政院提議此案。全體贊成。高呼萬歲。即日上奏。方資政院之以國會請願入奏也。各省督撫復聯名致電軍機處。主張內閣國會。同時設立。於是朝廷有縮短年限之諭。諭旨略言。分年籌備立憲。期重。夙夜兢惕。無時不以繼志述事為心。既不敢少事遲延。亦不敢過形急切。前經都察院兩次代奏。呈請速開國會。均即明白剴切宣諭。彼時為鄭重要政起見。誠有不得不一再審慎者。乃揆度時勢。瞬息不同。危迫情形。日甚一日。朝廷宵旰焦思。亟圖挽救。惟有促行憲政。俾日起而有功。不特臣庶請求。亦已計及於此。第恐民智尚未盡開通。財力又不敷分布。操之過蹙。或有欲速不達之虞。故不能不驗向背於輿情。決是非於廷議。今者人民代表。顯既出於至誠。內外臣工。聯名皆主張急進。民氣奮發。衆請僉同。自必於人民應擔之義務。確有把握。應即俛順臣民之請。用協好惡之公。惟是召集議院以前。應行籌備各大端。事體重要。頭緒紛繁。計非一二年所能竣事。著縮改於宣統五年。實行開設議院云云。諭

下之後。隨令民政部。將各省代表人等。即日解散。

以溥倫載澤充纂擬憲法大臣。

以程允和為長江水師提督。張勳接統駐紮江南浦口各營。

張勳江西人。嘗歷營伍。隨袁世凱為親兵。獲保武職。世凱喜其勇邁。

令為親軍。庚子率師勤王。屢保至記名提督。至是由雲南調至南洋。

接統駐紮江南浦口各營。尋任為江防統領。防守南京。

十一月。改設海軍部。以載洵為海軍大臣。譚學衡為副大臣。

宣統元年。設立籌辦海軍處。派王大臣。經畫海軍事宜。本年十一月。

復改籌辦處爲海軍部。統轄各水師。而以載洵爲海軍大臣。譚學衡爲副大臣。薩鎮冰統制巡洋長江各艦隊。未幾又裁撤陸軍部尙書侍郎等缺。設陸軍大臣副大臣各一員。以蔭昌爲陸軍大臣。壽勳爲副大臣。

命步軍統領衙門將東三省請願代表送回原籍。自十月間下令解散各省國會請願代表後。一般輿論皆以解散之令。殊非尊重人民代表之道。故各處籌議。欲續行要求。東三省人民。招集萬餘人。要求即開國會。迫東督代表。天津各團體代表三千八百餘人。亦聯名要求直督代表。至十一月。東三省代表十餘人。復至京師。呈遞請願書。政府不允。諭令民政部步軍統領衙門。立即派員將各代表送回原籍。並令京外各官。彈壓拿辦。同時天津團體。仍欲繼續要求請願。同志會代表溫世霖。創議聯合全國。罷學要求。被直督飭拿請懲。遂將溫世霖發往新疆。交地方官。嚴加管束。由是國會既無立開之望。全國人心。因之益形憤激。

慶親王奕劻。奏請開去軍機大臣等職。不許。時慶親王奕劻頗爲言路所擊。輿論亦多不滿。有目當時軍機處爲慶記地皮公司者。奕劻不自安。因請開去軍機大臣等職。朝廷明知其不洽輿論。而不能從其請也。

十二月。郵傳部尙書唐紹怡原名紹儀。因避宣統御諱。改儀為怡。因病乞休。詔以盛宣懷為郵傳部尙書。

派載振為專使往賀英皇加冕。載振者。即當時所稱為鎮國將軍振貝子也。為慶親王奕劻之子。英人以其為皇室疏族。且因受賄納楊翠喜事。騰笑中外。頗輕視之。既抵英。其坐席在三十六位。廁於埃及使之前。印度使之後。天下醜之。

頒布新刑律暨暫行章程。

頒布宣統三年預算案。先是庚子賠款。每年應償本利銀。約須二千萬兩。政府即以此數。飭各省分攤。以省分之貧富。為攤數之多寡。多者二百數十萬。少者亦二十萬。及練兵處設立。指令各省分籌之經費。又一千萬兩。分籌之數。多者百萬。少者亦數萬。各省驟增此三千萬兩之負擔。已覺萬難支持。加以學堂巡警。各種新政。次第待舉。需款既多。度支益匱。而羅掘培克之政策。乃以煩興。然各省情形不同。有此省課捐而彼省則否者。有彼省請辦而此省請禁者。即同一捐目。而方法互殊。稅額各異。綜其大要。約有十二。一曰糧漕。其細目為提平餘。加附捐。提折價。復舊規。辦清賦五端。二曰稅釐。其細目為常關平餘。百貨加釐。整頓積弊三端。三曰煙酒。其細目為土藥加稅。膏捐。燈捐。三端。四曰鹽斤。其細目為加課。加釐。加捐。加價。羨鹽。

頒新刑律
頒預算案

派使賀英皇

加稅。膏捐。燈捐。三端。四曰鹽斤。其細目為加課。加釐。加捐。加價。羨鹽。

五端。五曰節提官費。其細目爲酌提公費。停給世職。官員報效。驛站減成。優缺提款。裁汰冗員。減廉節餉。七端。六曰商捐。其細目爲當典捐。押鋪捐。牙行捐。坐賈捐。四端。七曰稅契。其細目爲加收。及清理。二端。八曰茶糖。九曰房捐。十曰銅圓餘利。十一曰陋規。十二曰雜捐。如煤炭。牲畜。賭博。彩票等類皆是。其爲中央所主持之籌款法。則有二種。一爲印花稅。以反對者多。不果行。二曰土藥統稅。所得亦微。其浮冒侵蝕之弊甚多。政府因另立財政處。以爲清理之基。又設稅務處。別以親貴領之。與戶部不相統屬。往往政出多門。莫衷一是。其後戶部尙書趙爾巽。請整頓財政。行預算決算之法。又請開辦計學館。以爲整頓之基。然積習已深。驟難釐剔。內務府又濫支無藝。全國解部之款。皇室費幾支其六分之一。其他虛靡濫費者。尤不可勝計。民生困苦。國勢益衰。而政府之財政困窮。尤爲顯著。至是遂頒布宣統三年預算案。並諭如實有空礙難行之處。准由京外各衙門。徑行具奏候旨辦理。

辛亥三年春正月。英兵侵據片馬。詔駐英公使與英政府交涉。

片馬。爲雲南騰越廳所屬土司地。爲由緬甸通西藏川邊之咽喉。英人覬覦川藏。以中英滇緬界務。久未解決。突於宣統二年秋。派兵佔據片馬。聲言中英之界。以高黎貢山爲定。雲貴總督及雲南紳民。

屢請力爭。外務部疊向英使抗議請其撤兵。而英使堅持先勘界後撤兵之說。迄無成議。至是政府電令駐英使臣劉玉麟向英政府嚴重交涉。

申諭
停止
刑訊

○申諭各省停止刑訊。自新刑律頒布後。至是始實行。然偏僻州縣。多有不能遵行者。而跪鎖掌責。以及請託徇情。仍不能免。故有此諭。

劉若
會充
修訂
法律
大臣

○二月。以劉若會充修訂法律大臣。自光緒二十八年四月。派

新律
第一次
草案
案成
反對
起

沈家本伍廷芳。將一切現行律例。參酌各國法律。悉心考訂。妥爲擬議。是爲編訂法律之權輿。尋於三十年。開法律館。三十三年八月總

則草案成。十一月。分則草案成。由沈家本等陸續奏進。奉旨憲政編查館知道。是爲第一次草案。時反對新律之議已蠶起。當由憲政編查館。查明由館分咨在京各部堂官。在外各省督撫。討論參考。分別籤注。咨覆到館。彙擇核定。嗣經各部各省。陸續籤覆。大率敷衍陳文而已。三十四年五月。學部又以新律與禮教有妨。奏請修改。宣統元年正月。朝廷又特降諭旨。謂凡舊律義關倫常諸條。不可奉行變更。務本此意。以爲修改宗旨。蓋反對者謀以箝制主張新律諸人之口也。是年十二月。沈家本等會同法部奏進修正草案。是爲第二次之草案。仍交憲政編查館查核。翌年十月。憲政館考核完竣。奏請交資政院

第二
次
修正

議決。是為第三次之草案。及資政院交法典股審查後。再加修改。提出修正案於大會。此為第四次草案。此草案因反對者爭論之劇烈。資政院未及通過而閉會。至是政府將以君主命令。修改法律。特派劉若會為修訂法律大臣。將以前法律重加修訂云。

郵傳部尙書盛宣懷。奏借日本銀行款一千萬圓。自粵漢鐵路。以六兆七十五萬美金。收回自辦後。盛宣懷以商辦鐵路非策。主張收回國有。因奏請向日本正金銀行。借款一千萬圓。為收回鐵路國有之用。並與日本訂立借款合同。朝旨許之。

溫生才槍斃廣州將軍李琦。溫生才。廣東嘉應寧人子。嘗遇孫文於南洋。以革命為己任。時袖短槍。狙伺滿官吏。思得一當。會李琦以步軍統領。出為廣州將軍。李琦者。孝欽之內親。榮祿之從姪也。至粵未久。一日聞有演駕飛機者。出外游觀。薄暮返。生才途擊之。連發五彈。倒地立斃。從者駭遁。生才徐步詣官自首。言與李將軍無私怨。惟專制之為厲。國仇之未報。特為同胞雪憤耳。窮鞠無枝節。遂見戮。時年四十二。

三月。度支部尙書載澤。奏借英美德法四國銀行款一千萬鎊。名為整頓幣制。振興實業之用。而實則用於行政者為多。是為四國銀行大借款。

黃興謀取廣州。燬總督署。不能克。林時瑛等七十二人死之。自宣統二年廣州新軍失敗後。趙聲提議。改由長江爲起義地點。鄂先發難。湘蜀蘇皖四省應之。分河南臨淮海道三路北上。爲一舉盪平計。而黨人中皆閩粵人多。仍欲以廣東爲根據地。遂復謀取廣州。是年三月。孫文黃興密謀運軍火。集黨人。推趙聲爲總指揮。圖大舉。聲定期於三月二十八日舉事。先是三月二十六日。有女黨員由省至港。謂黨中陳鏡波者。實政府偵探。故省中戒備甚嚴。聲知事洩。欲展期。而黃興不可。卽先行人城。聲後至。城門已閉。不得入。興在城內。自任總指揮。率炸彈隊。攻督署。陳炯明攻警察局。姚雨之攻槍礮局。定二十九日下午五時半出發。屆時。興先舉。全隊疾行。至督署。擲彈猛擊。死衛隊數十人。餘皆逃匿。興等入署。搜粵督張鳴岐不得。會水師提督李準。率防營至。與戰。斃防軍數百人。而林時瑛方聲洞陳與榮等。皆戰死。興手指及足皆中彈。卽率殘部十餘人。衝隊而出。避至附近米店中。藉米袋築牆自守。以十餘人禦防營兵四五百人。相持十數分鐘。而陳姚兩軍。均未發動。與孤軍無援。已而防營兵縱火焚米店。衆不能支。乃潰走。興獨身縱城遁。同黨死者七十二人。多青年志士。或留學外國者。粵人叢葬於番禺城北之黃花岡。號七十二烈士墓。趙聲聞變。撫膺悲痛。未幾亦卒。

夏四月。江蘇諮議局議員全體辭職。以與兩江總督張人駿爭預算案。不肯屈故也。

設立內閣。以慶親王奕劻爲總理大臣。立憲年限。既縮九年爲五年。於是憲政編查館。奏定修正籌備事宜。准於宣統三年。頒布內閣官制。設立內閣。本年四月。由憲政編查館。奏定內閣官制及辦事暫行章程。隨詔設立內閣。以慶親王奕劻爲總理大臣。大學士那桐。徐世昌。爲協理大臣。梁敦彥。爲外務大臣。善耆。爲民政大臣。載澤。爲度支大臣。唐景崇。爲學務大臣。蔭昌。爲陸軍大臣。載洵。爲海軍大臣。紹昌。爲司法大臣。溥倫。爲農工商大臣。盛宣懷。爲郵傳大臣。壽者。爲理藩大臣。均爲國務大臣。組織新內閣。是爲吾國第一期之新內閣。新內閣既成立。遂下詔裁撤舊有內閣及軍機處。會議政務處。舊設內閣大學士協辦大學士。仍序次於翰林院。時新內閣總理。爲慶親王奕劻。輿論譁然。有皇族內閣之稱。

設立弼德院。以陸潤庠爲院長。榮慶爲副院長。

設立軍諮處。以載濤統明爲軍諮大臣。

宣示鐵路國有政策。慶親王之組織新內閣也。以盛宣懷爲郵傳部大臣。而盛宣懷之第一政策。卽爲鐵路國有。先是御史石長信。以商辦鐵路。緩不濟急。弊竇滋多。請定幹路均歸國有。枝路准商

嚴諭
有抗
爭者
以違
制論

湘民
力爭
收路

吉火
大火

民自辦之法。盛宣懷即奏請施行。於是將民辦路線一律改歸官辦。財力不足。則借外債以成之。於時為籌備憲政之第四年。一切政策應交資政院協議。由內閣議決執行。政府懼資政院反對。竟不交議而輒行之。並嚴諭有抗爭者。以違制論。

略謂中國幅員廣闊。邊疆遼遠。麥延萬餘里。程途動輒數閱月之久。朝廷每

念邊防。輒勞宵旰。欲資控制。惟有速造鐵路之一策。況憲政之諮詢。軍務之徵調。土產之運輸。胥賴交通便利。大局始有轉機。熟籌再四。國家必有縱橫全球諸大幹路。方足以資行政。而握中央之樞紐。從前規畫未審。並無一定辦法。以致全國路政。錯亂紛歧。不分枝幹。不顧民力。一紙呈請。輒行批准商辦。乃數年以來。專則收股及半。進路無多。川則倒帳甚鉅。參道無着。湘鄂已開局多年。徒資坐耗。竭萬民之脂膏。或以虛糜。或以侵蝕。恐曠時愈久。民累愈深。上下交受其困。貽誤何堪設想。用特明白曉諭。昭示天下。鐵路均歸國有。定為政策。所有宣統三年以前。各省分設公司。集股商辦之幹路。延誤已久。應即由國家收回。趕緊興築。除枝路仍准商民量力酌行外。其從前批准幹路各案。一律取銷。至應如何收回之詳細辦法。著度支部郵傳部懷遵此旨。悉心籌畫。迅速請旨辦理。該管大臣。毋得依違瞻顧。一誤再誤。如有不顧大局。故意擾亂路政。煽惑抵抗。即照違制論。時宣

統三年四月十一日也。於是反對者接踵而起。因以激起川湘之劇變。

以端方充督辦粵漢川漢鐵路大臣。以實行鐵路國有政策。

恐川湘人民反對。故以端方為督辦大臣。將以武力抑制之也。

吉林大火。城內官錢局。陸軍糧餉局。高等審判廳。檢察廳。財政局。官書局。圖書館。皆被焚。監獄燒毀殆半。以度支司署為尤甚。民

屋被燬。約萬餘戶。損失約二千餘萬。人口遭難。約三分之一。

五月。湘民力爭收路。湖南巡撫楊文鼎奏請懲治。詔格殺勿論。

自鐵路國有問題發生後。朝廷派員收路。各省紳商士民聯合抗

爭。大旨謂粵漢鐵路始由盛宣懷借美款興造。與美公司訂立合同。光緒二十八年。三省鄂。湘。粵。士人。慘淡經營。僅得收回。集股商辦。程功方亟。而與民爭利之國有政策。乃於是時發見。不啻奪我民生命財產。付諸外人云云。時朝廷方倚重宣懷。凡所主張。非藉嚴旨以箝衆口。卽假兵威以示壓制。羣議俟諮議局開常年會。一律不赴召集。各省工商。亦相約罷業。以爲後應。政府不爲動。英美德法等國借款之約。行將成立。湘省人民聞之。首先發起保路會。羣起抗爭。輿論憤激。咸謂力能自辦。不願借債。請暫緩收路。湘撫楊文鼎。據以入奏。復密電政府。謂有匪徒。從中煽惑。非挾雷霆萬鈞之勢。不足示威。盛宣懷力贊其說。於是有格殺勿論之諭。

川民力爭收路。四川總督王文韶奏請恤民。奉旨嚴斥。先是川路公司。得湘鄂路保路函電。旅京川人。集議再三。堅持反對國有。及收回股本之說。留東學界且斥言盛宣懷蔽上罔下。爲虎作倀。力主路存與存。路亡與亡之議。川人聞之。大爲感動。羣議萬一不得請。則不輸租稅以抗。川督王文韶。亦以政府顯拂輿情。允爲代表。奉旨申斥。王文韶有鐵路改歸國有。勢無反汗。及上年川路公司人員。虧耗鉅款。剝削脂膏。徒歸中飽。殃民誤國。人所共知等語。由是川中輿情。益形憤激。

宣懷 勅威 康家 政憲

詩另 組織 責任 內閣

御史趙熙歐家廉奏劾盛宣懷借債賣路二十餘款不報。自川湘各省爭路風潮日緊。於時廣東同鄉京官聯署奏劾盛宣懷濫蔽朝廷。侵權違法。湖北京官胡漢章等聯名抗爭。歷數宣懷罪狀。鄂諮議局亦刊布傳單。召集會議。至者數千人。競籌對付之策。御史趙熙等因抗疏入告。歷陳宣懷借債賣路二十餘款。政府不為動。僅將原摺發交宣懷閱看而已。

頒布內閣屬官制暨內閣法制院官制。同時裁撤憲政編查館及吏部等衙門。政權悉歸於內閣。

六月各省諮議局呈請另組責任內閣不許。責任內閣者。內閣對於議會負責任者也。時議會未立。先立內閣。而內閣又以皇族

組之。流弊滋多。一切施行。不滿輿論。於是各省諮議局聯合會。以內閣宜負責任。總理宜不任。懇親請實行內閣官制章程。另簡大員組

織。由都察院代奏。職言內閣為代君主負責任之機關。總理大臣。為內閣全體責任之總責任。責任之所集。功罪之所歸。即國家安危之所繫。立憲國家。重內閣之組織。尤重總理大臣之任命。其最要之公例。在不令組織內閣之總理。歸於親貴尊嚴之皇族。此非薄待皇族。謂其無組織內閣之能力。實以貴族內閣。與君主立憲政體。有不能相容之性質。勢不得不然也。談君主立憲政體者。類無不知君主神聖不可侵犯之語。君主立於神聖不可侵犯之地位。則

則隸於君主之皇族。亦可立於特別不可動搖之地位。內閣之地位。則可動搖而更新者也。立於君主之下。以受議會之監督。有政策之衝突。即發生推倒之事實。組織內閣之總理大臣。立於君主無親族之關係。倒一內閣。不備倒一某總理內閣。君主毫不受其影響。組織內閣之總理大臣。為密隸於君主之皇族。則倒一內閣。即為倒一皇族內閣。皇族隸內閣而推倒。使臣

民之心理。忘皇族之尊嚴。君主之神聖。必有不能永保之慮。恭讀欽定憲法大綱。君主神聖不可侵犯。列為專條。新內閣官制十九條。絕無組織內閣。必以皇族總理之規定。蓋以守君

君

主立憲國之公例。而第一次內閣總理。適為親貴之慶王。慶王內閣既成。對於皇上擔負責任。使不可以推倒。如設立內閣之制。真意何。使其可以推倒。如我皇上神聖之體統何。(中略)伏請皇上為國計久遠。(中略)於皇族外另簡大臣。充當組織內閣之總理。責任而政本以立。皇室固而國祚益昌云云。

奏上留中。無何。諮議局聯合會再呈由都察院代奏。略言前呈未奉明旨。備極待罪。罔知所措。何敢

題忱之未至。使人民對於政府。生希望斷絕之感。實非國家前途之福。不泝斧鑕。謹再為我皇上陳之。君主不擔負責任。皇族不組織內閣。為君主立憲國唯一之原則。世界各國。苟號稱立憲者。即無一不求與此原則相聯合。今中國之改設內閣。為實行憲政之機關。固天下臣民所共見。而第一次組織內閣之總理。適與立憲國之原則相違反。國外報紙。屢肆譏評。以全國政治之中樞。而受外論之抨擊。已有妨於國體。猶曰外人不知實行憲政也。責軍機之自負責任。亦以求實行憲政也。求實行憲政之心日高。希望政府之心即日熾。一親新發布之內閣之總理。乃於東西各立憲國外。開一未有之創例。方疑朝廷於立憲之旨。有根本取消之意。希望之隱。變為疑沮。政府之信用一失。憲政之進行益難。未識朝廷何以處之。內閣之責任。關於彈劾。終於懲戒。各國內閣大臣。懲戒之例。若英內閣之會議彈劾而宣死刑。意內閣之會受彈劾而致流放。惟其絕非皇族。故於國家大本。無所動搖。今以皇族當其衝。懲之則於親親之仁。不能無所顧惜。不懲則全國民之攻點。交集於君主之身。國本動搖。實為大變之所伏。此雖杞人過慮。然既為歷史之所有。不能保事實之必無。萬一此種事實發生。不識能聯帶負責之原因。必在總理與組織之國務大臣。為同一政治方針之黨派。君主無偏無阿。操黜陟之權以臨之。故元首超然。網大權益固。若以皇族組內閣。大權之行使。欲為懿親留餘地。必生進退為難之現象。即乾綱獨攬。不至生此現象。而皇族懸內閣之希望。國中黨派。將有附和皇族。以為政黨之中樞者。皇族既涉政治。不能黨政黨之附和。政黨各為附和。不能不生黨派之競爭。及至釀成競爭。為患何堪設想。機雖不必驟動。弊實中于隱微。萬一此種事實發生。未識朝廷何以處之。(中略)仍請皇上明降諭旨。於皇族外。另簡大臣。組織責任內閣。以符君主立憲之公例。以鑿臣民立憲之希望云云。

奏上旋下旨。黜陟百司。係君上大權。載在先

朝欽定憲法大綱。並註明議員不得干預。值茲預備立憲之時。凡我君臣上下。何得稍出乎大綱範圍之外。乃該議員等。一再陳請。議論漸近囂張。若不亟為申明。日久恐滋流弊。朝廷用人。審時度勢。一秉大公。爾臣民等。均當懷遵。欽定憲法大綱。不得率行干請。以符君主

立憲之本旨。自此旨下。人民對於政府之信用銳減。寢成瓦解土崩之勢矣。

〔綱〕派陸潤庠陳寶琛授讀。〔圖〕太后以是年七月。帝在毓慶宮入學

讀書。特派陸潤庠陳寶琛授讀。並派伊克坦。教習國語清文。

〔綱〕閏六月。漢陽大火。〔圖〕是月十六日晚起。水陸並焚。至翌午五時

始熄。計陸地被焚之屋。八千餘所。水中被焚之船。亦千餘艘。舵戶焚斃及溺死者百餘人。

東南大水

〔綱〕東南大水。〔圖〕東南各省。江蘇安徽江西浙江湖南俱大水。東北奉天黑龍江等省亦大水。人民被災者達數百萬人。

〔綱〕調鳳山爲廣州將軍。壽耆爲荊州將軍。

〔綱〕廣東水師提督李準被刺未死。〔圖〕先是廣東新軍之役。爲水師

陳敬嶽刺李準

提督李準所擊敗。及黃花岡之役。又爲準所敗。七十二烈士。同時殞命。黨人陳敬嶽大痛。思刺李準。爲黨人復仇。偵知準往順德清鄉。敬

嶽僞爲流丐。沿途乞食。以躡準後。欲待準登岸。以彈擲之。而準始終

未上陸。敬嶽不得逞。嗣準返省。又追從之。卒擊準於廣州雙門底。碎

準肩輿。傷右手及腰部。未死。敬嶽被擒。遂殺之。敬嶽廣東嘉應人。因

讀鄒容革命軍一書。遂醉心革命。爲暗殺團健將。

陳敬嶽死

豐爾

〔綱〕秋七月。王人文罷。以趙爾豐爲四川總督。〔圖〕自川人反對鐵路

國有政策後。嘗開保路同志會。肆力抗爭。雖政府用強力禁止。然存亡所繫。咸願繼之以死。因就成都鐵路局。續開保路大會。到者四千人。議員程某演說。謂今日開會。某不敢以議員資格來。不敢以國民資格來。直以亡國資格來。因力陳借款亡路。路亡國亡。聲淚俱下。由是人心大爲震動。不及一月。各府州縣。皆立分會。以爲之應。重慶府爲川路中心。爭之尤力。集會江西會館。凡萬五千人。公舉代表。宣言借債修路。川人誓死不承認。川督王人文。默覘民志。激且愈甚。因以衆情不順。據實代表。盛宣懷疑人文有意反對。請嚴旨申飭。人文憤甚。誓以去就爭。一面戒川民勿得暴動。人文旋褫職。以趙爾豐代爲川督。人文遂促爾豐赴任。爾豐至川。川人開全體股東大會。決定對付之策。並議嗣後全蜀股東。不完捐稅。不納丁糧。無論政府如何濫借外債。川民概不擔負。商民停止貿遷。學堂一律停辦。議未定。闔城已停課罷市。保路會踵至者。衆逾數萬。號泣之聲。達於遠邇。咸謂停課罷市。既已實行。惟有遵守先朝諭旨。所謂大權統之朝廷。庶政公諸輿論。各自散歸。恭奉先皇靈位。靜待後命而已。言畢大哭。爾豐覩事急。電致政府。略謂川路風潮。日益劇烈。罷市者已十餘州縣。此外雖未罷市。亦皆有蠢動之象。若不亟定辦法。明白宣示。必有意外之變。且慮民心搖動。匪徒從中煽惑。大局將不堪設想。爾豐兄爾巽。久

重慶
商民
停止
營業

趙爾
豐
黎川
民
十餘
人

期命
端方

任川督深悉川省民情亦電達政府請仍歸商辦以息紛爭是時重慶商民亦相繼停止營業重慶為通商口岸外商雲集各國領事默察民情恐禍機猝發蹈昔年團匪故轍照會政府請設法保護政府始有悔意朝議多咎盛宣懷奕劻亦不負責任宣懷始思讓步顧已無及。

趙爾豐拘捕保路會代表槍斃川民四十餘人。當四川保路

會成時會派代表劉聲元等赴北京上書攝政王請嚴治盛宣懷以謝天下攝政王不允聲元等再上書請奕劻代表奉旨嚴斥遞解回籍交地方官嚴加管束川人大憤又聞政府有派令端方督兵入川之信益惶急憂懣保路會在川代表鄧孝可等率眾至督署謁趙爾豐請阻止端方入蜀爾豐不聽代表泣陳羣眾和之語稍激爾豐大怒叱令拘繫鄧孝可及蒲殿英等數人孝可殿英皆為民望所歸既被拘益大憤相率環督署求保釋至有奉德宗木主上書大權統於朝廷庶政公諸輿論二語以哀懇者爾豐不之顧令親兵開槍驅逐槍斃四十餘人官民大開爾豐奏言川民藉爭路為名希圖獨立並發布自保商權書擁戴羅綸為首領意在叛亂與爭路無涉奏上政府遂主張用兵下詔解散保路會亂民暴動格殺勿論。

端方督兵入四川。

端方時為督辦粵漢川漢鐵路大臣當

趙爾豐激成民變時。政府電諭端方。略謂幹路國有。從前商民股本。均經妥定辦法。旬日以來。川省突有匪人。散布自保商權書。意圖獨立。約期起事。經趙爾豐先期偵悉。擒獲首要。茲已電飭趙爾豐。相機剿撫。着端方帶隊入川云云。由是川境人心。愈形激烈。

○命岑春煊往四川。辦理勦撫事宜。○春煊初任兩廣總督。因事開缺。至是奉命往四川。會同趙爾豐。辦理勦撫事宜。時川亂熾甚。端方擁兵逗留不敢進。趙爾豐急電乞援。政府促春煊西行。春煊至武昌。與鄂督瑞澂議不合。稱病乞歸。會趙爾豐奏辦勦得手。朝旨遂許春煊還上海。

○四川總督趙爾豐以亂事救平入報。○趙爾豐聞朝廷派岑春煊赴川。甚不自安。旋聞春煊亦欲和平解決。恐春煊一至。將劾其激變之罪。遂鋪張戰功。稱川亂救平。冀尼春煊之行。復私電閣臣。謂川邊緊要。才難勝任。欲求他調。以覘朝旨。同時川人以爾豐慘斃多命。冤憤難平。重慶商民公電各省諮議局。略謂趙爾豐蒙蔽入奏。竟謂亂黨猛撲督署。肆行焚掠。捕風捉影。重誣川人。希圖自掩。甘與盛宣懷。聯爲一氣。稍有人心。必不殘忍至此。倘蒙各省諮議局。同伸公論。維持大局。同人幸甚。事爲政府所聞。亦疑爾豐所奏不實。電諭成都將軍崑玉。詳查川亂原因。及當時起事情狀。崑玉覆奏。與爾豐不甚

懸殊。政府以崑玉爾豐同官。難免不受籠絡。尋奉攝政王面諭。由軍諮府。遣參謀官二員。澈查川事真相。及爾豐對付情形。爾豐知爲政府所疑。益不自安。急鋪張戰績。分電各疆臣。冀混衆聽。

八月。端方瑞徵。合奏川漢粵漢兩路。已實行收歸國有。先是盛宣懷以川事未定。各省保路會。有聯絡響應之勢。設有變動。路事愈難結束。因分電端方瑞徵等。解散保路會。速收股款。以定大局。至是端方瑞徵等。議定接收股款辦法。即從鄂省起。取銷商股公司。二人遂合詞入奏。謂川漢粵漢兩路。已實行收歸國有。朝廷方傳旨嘉獎。而不意武昌民軍。卽於是時突起。

武昌民軍起。推黎元洪爲鄂軍都督。湖廣總督瑞徵遁。自黃花岡之役。革命聲浪。震盪全國。又值各省水災。饑民徧地。沿海邊省。以及長江流域之江蘇安徽湖北等省。均有黨人潛伏。並有大宗軍火。由牛莊運入長江。清廷聞之大懼。分電各省督撫。嚴密防範。鄂督瑞徵。搜捕黨人尤急。飭陸軍第八鎮統制張彪。分布軍隊。按段梭巡。八月十七日。搜查益密。據瑞徵電奏。先後捕獲者七十二人。十八夜。復搜得黨人名冊。各營兵士。列名黨冊者甚多。瑞將按冊窮治。一時新軍。人人自危。武昌新軍。向稱有萬六千人。合組爲馬隊步隊礮隊三種。悉歸張彪統轄。彪貪懦無能。軍隊平時。咸懷怨望。復經黨人暗

武昌民軍起
總督瑞徵

川粵兩路
實歸國有

中運動。久已躍躍欲試。至是因黨冊被搜。遂謀爲變。八月十九日下午九時。工程第八營左隊營中。忽炸彈聲。喧噪聲。同時猝起。以同心協力爲暗號。擲下肩章。左右各繫白巾。改稱民軍。督隊官阮榮發等聞變出阻。即被槍斃。步隊二十九三十兩標。殺管帶排長數人以應之。遂趨火藥庫。却取子彈。大呼攻督署。與防護馬隊互擊一小時。馬隊不能支。遂與工兵合。分兵三處。一駐鳳凰山。一駐蛇山。一駐楚望臺。各架礮轟擊督署。二十日。瑞徵張彪均棄城遁。時軍中尙無主。衆議以第二十一混成協統黎元洪。賢明仁厚。素抱共和之志。非是莫能當也。遂共趨元洪寓所。元洪方秉燭坐。有軍士數人。闖門入。元洪按劍叱曰。「若屬將何爲。欲爲亂耶。斫吾頭去。吾死不能從。」軍士曰。「否。吾屬冒萬死。與義師。爲國民計。非爲私也。」元洪曰。「如此則吾當爲爾輩主。」於是共肅元洪上騎。同至諮議局。鄂中官紳亦稍稍集。遂決議改諮議局爲軍政府。奉元洪爲鄂軍都督。而以前諮議局長湯化龍爲民政總長。一切政令皆以軍政府名義施行。初發難時。民軍頗有殺戮滿洲人者。元洪既就職。遂一面傳令不得在城內放礮。不得妄殺滿人。一面派兵分守藩庫。官錢局。儲蓄銀行。及度支公所。於是武昌省城。全爲民軍所佔領。

民軍佔領漢陽及漢口。

民軍既佔領武昌。即遣兵渡江。先至

佔領漢口

領事團承認軍為獨立團體

以袁世凱為湖廣總督岑春煊為四川總督

長沙民軍起

漢陽兵工廠聲稱張彪派來保護之兵廠中信之仍照常工作及張彪派人到廠領槍械廠中始知為民軍所佔總辦王壽昌遁走上海民軍遂分布軍隊防守各地與兵工廠相連之鐵廠亦為所佔漢陽知府先時遁匿於是漢陽府城亦為民軍所佔領此八月二十日事也二十一日有土匪在漢口華界乘機縱火意圖焚劫軍政府立遣兵數百人馳救匪徒聞風遠逸夏口廳王國鐸亦先遁民軍即於漢口組織軍政分府以前大江報主筆詹大悲為都督於是漢口又為民軍所佔領二十二日軍政府遂照會各領事團聲明保護租界並要求其嚴守中立領事團見其舉動合法遂宣告中立承認民軍為獨立團體

瑞徵張彪職以袁世凱為湖廣總督岑春煊為四川總督自民軍崛起武漢三鎮失守後舉朝大震二十一日朝命陸軍大臣蔭昌督兩鎮兵前赴湖北又命薩鎮冰督兵艦程允和督長江水師赴援瑞徵張彪職拿解來京起用袁世凱為湖廣總督岑春煊為四川總督均責以督辦勦撫事宜以趙爾豐為川滇邊務大臣促端方督兵入川端方師次資州為亂軍所殺其後趙爾豐亦為民軍所殺

九月湖南長沙民軍起推焦昱為都督陳作新為副都督防營統領黃思浩死之

湖南聞鄂軍起義長沙新軍六百人即奮然欲

起民紅
軍西

九佔
紅領

起民紅
軍蘇
親
馮
自
休

松蘇
紅州

動。巡撫余誠格立將新軍調駐城外。防範極嚴。焦昱陳作新則極力運動。九月初一日。新軍遂攜礮入城。據軍械局。進圍撫署。誠格聞變。剪髮由署後逸出。乘湘班小輪走江西。防營統領總兵官黃思浩。方謀出阻。為新軍所執。藩司黃以霖。臬司劉鍾琳等。均逃匿。勸業道會。緩若。營務處王毓江。長沙縣沈瀛等。均被殺。遂以諮議局為軍政府。公推焦昱為湘軍都督。陳作新為副都督。

■江西民軍起。推吳介璋為贛軍都督。巡撫馮汝駉死之。■武漢警報至九江。礮臺營官徐世法。運動新軍響應。標統馬毓賢。率眾起事。九江道保恆。知府璞良。防營統領張檢。均逸去。眾推毓賢為九江都督。主持軍務。九江礮臺。悉歸徐世法統轄。九江一帶。遂為民軍佔領。警電達省城。贛撫馮汝駉。倍給陸軍薪餉。冀以收拾軍心。無如人心已去。陸軍協統吳介璋。已與民軍接洽。汝駉守戰均無策。九月初二日。民軍入城。設軍政府於高等學堂。公推汝駉為都督。汝駉不從。遂以吳介璋為贛軍都督。送汝駉出城。汝駉尋自殺。

■江蘇民軍起。推巡撫程德全為都督。■江蘇民軍。始發現於上海。九月十三日。閘北巡警局。左近火起。各巡士皆臂纏白布。與民軍合。俄而城上懸白旗。焚道署。是夜至城西。攻取製造局。以陳其美為都督。李平書為民政長。隨入蘇州。見蘇撫程德全。請其獨立。德全以

等府
相繼
佔領

安徽
民軍
起

朱家
寶宣
布獨
立

鳳山
被炸
死

陝西
民軍
起

「秋毫無犯。勿擾百姓。」爲要約。民軍允之。於是滿城皆白旗矣。十六日。松江鎮江及揚州等府。亦相繼爲民軍佔領。

安徽民軍起。推巡撫朱家寶爲都督。初鄂軍事起。檄至安徽。

巡撫朱家寶。命新舊軍概發子彈。至九月初。忽有新軍變亂之謠。家寶命復將子彈收回。於是新軍相約舉事。朱家寶出資遣散之。皖省士紳。恐新軍終爲變。羣議獨立之策。提出條件三項。要求家寶答復。家寶答云。軍心如此。民心亦如此。一切由諸公籌畫擇行。於是由諮議局公舉家寶爲臨時都督。十八日宣布獨立。

廣州將軍鳳山被炸死。鳳山爲滿洲將軍。九月初至廣州履

任。甫登岸。至大南門外。革命黨周之貞擲彈炸擊之。鳳山立斃。之貞順德人。初因陳敬楸刺李準未中。乃專意刺新任滿洲將軍鳳山。時武漢民軍已起。相贛蘇皖。先後響應。此一彈。遂爲光復廣州之先聲。

陝西民軍起。推張鳳翽爲全陝與漢軍大統領。陝西新軍本

多陝甘人。光緒末恩壽撫陝。奏調王毓江爲協統。王皖人也。而皖軍之入陝者。遂日多。安慶之役。熊成基部下。幾全數援挈入陝。此輩素有革命思想。及鄂軍一起。聞風響應。同時有車駕將西幸避陝之謠。欲爲先發制人之計。遂於九月初四日。由礮工馬步等營。相率懸白旗舉事。先佔省城。據藩庫軍裝局。焚電報局。巡撫錢能訓以下各官。

逃避一空。遂公推管帶張鳳翹為全陝與漢軍大統領。後改為都督。時駐防旗兵。擊擊學生隊四百餘人。人情大憤。遂有殘殺旗兵之事。旋即平定。

山西民軍起。推閻錫山為都督。巡撫陸鍾琦死之。陝西舉義警耗達山西。巡撫陸鍾琦。恐民軍來襲。欲派新軍。往守潼關。而新軍均不願。設種種要求。鍾琦悉允之。於初七晚。發餉給彈。定次日拔隊啓行。會有人至第二營管帶姚作藩處告密。謂將於途中。要擊該軍。作藩大憤。遂於初八日晨。率眾譁變。蜂擁入城。槍聲四起。直攻撫署。鍾琦親出彈壓。為眾軍所戕。其子翰林院侍講陸光熙。及協統譚振德。管帶熊國斌。皆被殺。鍾琦全家死節。未幾滿洲駐防兵亦被擊破。遂公推協統閻錫山為都督。與陝西取一致行動。

山東民軍起。推巡撫孫寶琦為都督。山東自聞鄂軍起事。秦晉響應。又聞清廷以軍餉浩繁。向德國借款三百萬。以山東全省土地作抵。各地紳士。以事機緊急。迫於諮議局。迭開會議。議決八事。要求巡撫孫寶琦電達政府。其八事。一。政府不得借外債充軍餉。以殺戮同胞。二。政府現駐山東境內之新軍。不得調遣出境。四。現在山東應解協款餉及節省項下。暫停協解。擬留本省練兵振荒之用。五。憲法須註明中國為聯邦政體。六。外官制地方稅。皆由本省自定。政府不得干涉。七。諮議局章程。即為本省憲法。八。本省有練兵保衛之自由。旋得政府覆電。於要求各事。未能盡允。遂於九月二十一日。續開會議。公舉寶琦為臨時都督。宣布

獨立。

革郵傳部大臣盛宣懷職。以唐紹怡代之。鐵路收歸國有之

議。倡之者為盛宣懷。當時有歐先壞之目謂精華之敗。先壞於宣懷一人之手也。當時舉國指謫。朝廷不為

動。及民軍奮起。倉猝不知所為。言路羣起攻之。宣懷亦自知不能容

引咎辭職。至是始以違法行私。貽誤大局罪名。詔革職。以唐紹怡為

郵傳部大臣。同時命趙爾豐釋放。因爭路被捕士紳。並將王人文趙

爾豐交內閣議處。道員田徵葵等。革職遣戍。有差。

詔授袁世凱為欽差大臣。節制海陸各軍。與民軍開戰。自武

昌發難。清廷即命陸軍大臣蔭昌。海軍副大臣薩鎮冰。統率海陸軍

南下。二十六日抵漢口。二十七日。與民軍開始搏戰。民軍作半圓形

之陣進迫。初敗之於劉家廟。再敗之於沈家磯。威聲大震。時蔭昌盤

旋於信陽孝感感間。虛作戰備。不敢前進。清廷遂先起用袁世凱為湖

廣總督。令往湖北督軍。至是更命為欽差大臣。而以馮國璋總統第

一軍。段祺瑞總統第二軍。均歸世凱節制。召蔭昌回京。世凱既受命。

即令馮國璋南下。先與民軍開戰。九月六日。大戰於漢口北之劉家

廟。民軍初勢甚猛。嗣因薩鎮冰以兵艦巨礮下擊。死傷過當。稍稍退

卻。清軍乘勝進逼。遂奪回漢口。縱火焚之。火三日不絕。

漢口於
劉家廟

袁凱與
民軍開

革黨
宣懷

【附記】漢口之役。馮國璋率第一軍。與民軍搏戰。民軍為薩鎮冰艦礮所擊。退走而西。逾大智門。至跑馬廳。探險嚴壘以待。相持至日暮停戰。是夜馮軍開大山礮側攻。

民軍學生險爆炸彈相抗。不能支。敗退。獨軍直入漢口街市。商民四散奔逃。搶掠焚燒。煙燄蔽天。連二十餘晝夜。漢口三十里街市俱化為灰燼。又段祺瑞與馮國璋。同被命南下。段始終未與民軍激戰。獨

下詔罪己。清廷知事變日益擴大九月初九日下罪己詔。

朕繼承大統。於今三載。兢兢業業。期與士庶。同登上理。而用人無方。施政乖術。政地多用親貴。則顯戾憲章。路事騰於僉主。則動違輿論。促行新治。而官紳或藉為網羅之圖。更改舊制。而權豪或祇為自便之計。民財之取已多。而未辦一利民之事。司法之屈屢下。而實無一守法之人。馴致怨積於下而朕不知。禍迫於前而朕不覺。川亂首發。鄂亂繼之。今則陝湘警報迭聞。廣輾變端又見。區區夏勝。人心搖動。九廟神靈。不安啟警。無厭蒸庶。塗炭可虞。此皆朕一人之咎也。茲特布告天下。誓與我國軍。維新更始。實行憲政。凡法制之損益。利病之革興。皆博采輿論。定其從違。以前舊制舊法。有不合於憲法者。悉皆除罷。化除旗幟。屢奉先朝諭旨。務即實行。鄂湘亂事。雖修軍除。實由瑞澂等。乖於撫馭。激變乘軍。以與無端搆亂者不同。朕惟自咎用瑞澂之不宜。軍民何罪。果能翻然歸正。決不追究既往。其何及。尙賴國民扶持。軍人翼戴。期納我億兆生靈之幸福。而重我萬世一系之皇基。使憲政成立。因亂而圖存。轉危而為安。端特全國民之忠誠。朕實嘉賴於無窮。此時財政外交。困難已極。我軍民同心一德。猶懼顛危。倘我人民。不顧大局。囑囑匪徒煽惑。致釀滔天之禍。我中國前途。更復何堪設想。朕深憂極慮。夙夜旁皇。惟望天下臣民。共喻此意。

詔開除黨禁。九月初九日下詔開除黨禁。

才。抑且滄沮士氣。况時事日有變遷。政治隨之變遷。往往所持政見。在昔日則為罪言。而在今日則為議論者。雖或遠述海外。放言肆論。不無微瑕。究因熱心政治。以致論越範圍。其情不無可原。茲特明白宣示。特佈恩給。與民更始。所有戊戌以來。因政變獲咎。與先後因犯政治革命嫌疑。罹罪逃匿。以及此次亂事被脅。自拔來歸者。悉皆赦其既往。俾齒齊民。嗣後大清帝國臣民。苟不越法律範圍。均享國家保護之權利。非據法律。不得擅以嫌疑逮捕。至此次被赦人等。尤當深自檢點。持敬忠愛。同觀憲政之成。以副朝廷咸與維新之至意。

詔取銷皇族內閣。九月初九日下詔撤銷內閣總理暫行章程。不再以親貴充國務大臣。

略曰。資政院奏。內閣應負責任。國務大臣。不任監察一摺。總統親執政。與立憲各國通例不符。我朝定制。不令親貴干預朝政。至謂著有明文。實際合立憲國家政體通例。方今國難未解。始設議政王。以資夾輔。相沿至今。本年設立內閣。仍令皇族充國務大臣。原屬一時權宜之計。朝廷本無所容心。茲據該院所奏稱皇族內閣。與立憲政體。不能相容。請取銷內閣暫行章程。實行內閣完全制度。不以親貴充當國務大臣等語。所陳係為尊皇室而固國基起見。朕

心實深嘉納。一俟事機稍定。備賢得人。即令組織完全內閣。不再以親貴充國務大臣。並將內閣總理暫行章程撤銷。以符憲政而立國本。

奕劻罷。以袁世凱為內閣總理大臣。自取消皇族內閣之諭

既下。慶親王奕劻。自以奉職無狀。請予罷斥。同時載澤鄒嘉來各員

亦相率辭職。詔均許之。特任袁世凱為內閣總理大臣。着即來京組

織新內閣。

頒布憲法信條。自武漢起義。各省響應者。皆為新軍。至是由

奉天調赴灤州之第二十鎮新軍統制張紹會。與混成協統藍天蔚

等。忽電奏政府。要求實行立憲。憲法須由議院制定。疏入。政府大驚。

懼近畿新軍。將謀為變。即命資政院起草憲法。是月十三日。先行議

定憲法內重大信條十九條入奏。即命刊刻贍黃。宣示天下。

第一條。大清萬世不易。第二條。皇帝神聖。不可侵犯。第三條。皇帝之權。以憲法所規定者為限。第四

條。皇帝繼承順序。於憲法規定之。第五條。憲法由資政院起草議決。由皇帝頒布之。第六

條。憲法改正提案權。屬於國會。第七條。上院議員。由國民於法定特別資格者公選之。第八

條。總理大臣。由國會公舉。皇帝任命。其他國務大臣。由總理大臣推舉。皇帝任命。皇

族不得為總理大臣及其他國務大臣。並各省行政長官。第九條。總理大臣。受國會彈劾時。

非國會解散。即內閣辭職。但一次內閣。不得為兩次國會之解散。第十條。海陸軍直接皇帝

統率。但對內使用時。應依國會之特別條件。此外不得調遣。第十一條。不得以命令代法律。

除緊急命令。應特定條件外。以執行法律及法律所委任者為限。第十二條。國際條約。非經國

會議決。不得締結。但媾和宣戰。不在國會開會期中者。由國會追認。第十三條。官制官規。

以法律定之。第十四條。本年度豫算。未經國會議決者。不得照前年度豫算開支。又豫算案

內。不得有既定之歲出。豫算案外。不得為非常財政之處分。第十五條。皇室經費之制定及

增減。由國會議決。第十六條。皇室大典。不得與憲政相抵觸。第十七條。國務裁判機關。由兩院組織之。第十八條。國會議決事項。由皇帝頒布之。第十九條。以上第八節

第九第十第十二第十三第十四第十五第十八各條。國會未開以前。資政院適用之。

以張紹會為宣撫大臣。時長江各省。皆附民軍。紛紛宣布獨

頒布
憲法
信條

任袁
世凱
為內
閣總
理

立樹排滿旗幟。特派紹曾爲宣撫大臣。使赴長江一帶。宣布朝廷德意。

汪兆銘等

■釋汪兆銘黃復生羅世勛於獄。 ■兆銘等去歲謀刺攝政王被執。囚禁獄中。至是釋之。發交兩廣總督張鳴岐差委。

浙江民軍

■浙江民軍起。推湯壽潛爲都督。 ■長江各省。既響應民軍。西南

各省繼之。首爲浙閩。浙省自鄂師起。卽思獨立。惟以駐防營反對。未能實現。巡撫增韞。亦滿洲人。防範極嚴。九月十三夜。諮議局副議長沈鈞儒入撫署。請增韞將旌營兵士。編入民籍。宣告獨立。以免戰禍。增韞不允。十四夜二時。民軍奮起。燬撫署。增韞爲民軍吳稚漢所獲。進據軍械局及轍馬輜各營。十五日。改諮議局爲軍政府。公推湯壽潛爲都督。將軍德濟。開轍擊民軍。爲民軍所敗。旋乞降。允以旗兵改編民籍。旗營一律繳械。並戮協佐領貴林存炳哈楚章量海四人。以爲反抗者戒。於是戰禍始止。

福建民軍

■福建民軍起。推孫道仁爲都督。總督松壽。將軍樸壽死之。 ■福

建爲滿軍駐防地。自武昌起義後。閩督松壽。將軍樸壽。對於福州新軍。加意防範。藥庫子彈。悉行搬入旗界。凡滿人十三歲以上之男子。均發洋槍一枝。子彈三百粒。婦女各發小刀一柄。以備決一死戰。且於旗界內。安放火礮。埋伏地雷。宣言「必使全城人民。同歸於盡。」

居民聞之。無不賦皇。諮議局開會議決。要求松壽。樸壽將軍政權讓出。而允以旗丁編入民籍爲交換條件。樸壽不允。九月十九日。民軍突起。推二十協協統許崇智爲總司令。督師與旗兵宣戰。焚將軍衙門。佔據火藥庫。旗兵不能支。懸白旗乞和。繳軍械。松壽仰藥死。樸壽見殺。都統勝恩。藩司尙其亨。均派兵護送出境。遂宣布獨立。而以常備軍統制孫道仁爲都督。

雲南自英佔片馬後。人民痛政府之失權。久懷憤鬱。及鄂事起。風潮南趨。愈演愈劇。總督李經羲。恐新軍有變。爲先發制人之計。九月初七。黎明早操時。忽下令將槍械收回。軍人大震。初十日晨。新軍協統蔡錕。遂起兵。率所部往奪槍礮廠。繼攻督署。酣戰一晝夜。蔡軍大勝。李經羲及司道等均出南門走免。蔡遂被推爲都督。宣布獨立。統制鍾麟。同布政使世增。及兵備處總辦道員王振畿。管帶范鍾岳。均被殺。

貴州民軍起。推楊蓋誠爲都督。貴州介居滇桂湘鄂間。聞各省獨立。九月十四日。新軍及政學界。齊集諮議局。宣告獨立。是日新軍整隊入城。守護藩庫及火藥局。改諮議局爲軍政府。巡撫沈瑜慶聞變遁走。公推新軍教練官楊蓋誠爲都督。隊官趙德全爲副都督。

貴州
民軍
起

雲南
民軍
起

軍民人等。均懸掛漢旗。歡聲雷動。兵不血刃。而全黔安定。

■廣東民軍起。推胡漢民爲都督。

■廣東自黃花岡之役。督署被

攻後。閏六月。水師提督李準被刺。九月初四。將軍鳳山又被刺。是時全粵滿洲官吏。驚恐已極。李準竟令其弟來港。與黨人聯絡。於是廣州士紳。假文瀾書院。疊次議獨立。未克就緒。是月十八日。復在諮議局開議。公舉粵督張鳴岐爲都督。提督龍濟光副之。而張已先遁。另舉胡漢民爲都督。陸軍統領陳炯明爲副都督。胡未到省以前。以蔣尊簋代之。遂於十九日。宣布獨立。

■廣西民軍起。推陸榮廷爲都督。

■廣西自得各省獨立通電後。

知大局已去。勢難違衆。九月十六日。諮議局議決獨立。由議長面謁桂撫沈秉堃。請爲宣布。沈密召藩司王芝祥。到轅計議。是夜由藩司發出獨立旗幟甚多。十七日晨。各家各局所。均高懸白旗。文曰「大漢廣西全省國民軍。恭請沈都督。宣布廣西獨立。廣西國民萬歲。」秉堃至此。無可如何。於是廣西亦宣布獨立。無何桂林軍界。有與秉堃不協者。於二十日之夜。曠使巡營十四十五兩隊譁變。謀劫藩庫。不得入。轉攻諮議局及電報局皆毀。事平。秉堃託北伐之名。辭職去。改舉陸榮廷爲都督。

■四川民軍起。殺前四川總督趙爾豐。推尹昌衡爲都督。

■四川

起

自鐵路風潮後。所屬皆瓦解。鄂軍起。州縣中起應者。不下數十處。惟川督趙爾豐。仍擁兵自固。及十月初八。端方見殺於資州。成都民軍。遂宣布獨立。舉蒲殿俊爲都督。與趙爾豐開戰。十八日。川省先鋒隊三千餘人。忽譁變。戕官劫庫。焚掠肆市。都督蒲殿俊。副都督朱慶瀾。皆避去。城中主持無人。陸軍小學總辦尹昌衡聞變。急入鳳凰山營。激厲將士。率之入城。翌日復涕泣誓師。軍心感動。推昌衡爲都督。羅綸爲副都督。十一月。昌衡引兵圍攻督署。擒趙爾豐。殺之於明遠樓側。全川悉定。

新疆
民軍起

新疆民軍起。推廣福爲都督。伊犁將軍志銳死之。新疆伊犁將軍志銳。當未抵伊犁之前。與甘督長庚及載瀾載漪等。密議擁已廢大阿哥溥儀爲帝。聯合蒙衆。據新甘兩省。進窺山陝。事爲民黨楊繼緒馮特民等偵悉。乃聯合回民。攻擊軍庫。志銳倉猝被殺。公推將軍廣福爲新伊都督。諸部落先後歸附。

甘肅
民軍起

甘肅民軍起。義總督長庚被執幽之。甘肅聞山陝之變。人心異常恐懼。及伊犁將軍志銳被殺。總督長庚。知大勢已去。不可收拾。憂鬱特甚。未幾民軍起。長庚被囚。全省遂宣布獨立。

外蒙
古庫倫
宣

外蒙古庫倫宣布獨立。逐辦事大臣三多。外蒙古自改行新政後。庫倫辦事大臣三多。遇蒙人尤嚴。喇嘛有犯法者。輒嚴懲之。雖

活佛親往請寬宥，亦不能免。以是蒙人皆憤怒。辛亥六月，蒙古諸王公開大會議，共籌對付中央之策。時分和平激急兩派。和平派主張仍擁護中央，促政府之反省。激急派主張聯絡俄羅斯，反抗中央。久之，卒為親俄派之說所勝。土謝汗部之杭達多爾濟親王等，先後赴俄，訂結密約。至是因武漢起義，舉國響應，遂乘機宣布獨立。逐辦事大臣三多，而自稱爲皇帝。

●河南民軍起，尋敗退。●河南自武昌發難以來，見北軍南下，經過該省，種種慘虐，非可言喻。謀獨立者屢矣，而為清軍所壓迫，不能得志。先是九月間，河南大俠王天縱，由南陽回嵩縣，募勁旅七千人，於十月十三圍洛陽，攻偃師，襲孟津，與清軍戰，大勝。旋以軍火不接，退至陝西。已而河南府民軍復起，為清軍所包圍，民軍勢不能敵，退與秦軍相聯合，而民黨之被慘殺者極多。

●直隸民軍起，推王懷慶為都督。●直隸為京師所在地，防範之嚴，過於他省。故當鄂事起後，雖有志士，密謀運動，而終不得逞。其勃起者，惟欒州一軍。十一月初十日，欒州軍隊通電北京內閣，力主共和政體，願參入民軍之列。內閣得電，即派王懷慶馳往勸慰。王既抵欒，該軍即擁以為北軍大都督。擬十四日率師北上。王以籌餉為名，逃歸北京。袁世凱派大隊往，欒軍雖被撲滅，然民心因之而益激。

東三省民軍起。推藍天蔚爲關東大都督。東三省爲清室發祥之地。鑒於武昌變起。各省響應。奉天紳民亟謀獨立。因軍界不贊成。乃改設保安會。推總督趙爾巽爲正會長。未幾吉林黑龍江亦各設保安會。各推其巡撫爲會長。至是陳再生等。遂起義於奉天。莊河顧人宜兄弟。復聯絡安東鮑軍。組織滿洲征清第一軍。公舉前奉天陸軍協統藍天蔚爲關東大都督。而遼陽城西劉二堡。亦有民軍起事。推徐景清爲首領。由是大局益震動。

海軍各艦隊。歸附民軍。自民清兩軍開戰後。海軍提督薩鎮冰。乘楚有兵船。帶領建安。建威。江元。楚豫。楚泰。楚謙。各礮船。湖隼。湖鷹。湖鸞。及辰宿各雷艇。開駛漢口。助攻民軍。至是海軍中有鏡清。幫帶陳復。及學生劉懋。劉勳名。楊砥中。常光球等三十餘人。組織敢死隊。于是月二十一日夜起事。各輪同時響應。願爲民國効力。遂一律開往鎮江。歸附鎮軍都督林述慶。計鏡清。保民。楚觀。江元。江亨。建成。通濟。楚同。楚泰。飛鷹。楚濂。虎威。江平。及張字號魚雷艇。共十四艘。皆卸去武裝。歸附民軍。

袁世凱入京組閣。袁世凱自光緒三十四年。勒令回籍後。治別業於彰德。杜門謝客。不復問世事。及武昌變起。忽有總督湖廣之命。卽以足疾未痊。力辭至再。內閣協理大臣徐世昌。世凱之故人也。

遣使
宣慰
各省

宣誓
憲政
信條

微服出京。親往說之。始應召視師。各軍多世凱舊部。聞世凱出。皆喜曰。官保來矣。清制。凡勳臣加太子少保或太保銜者。人皆呼之為官保。袁世凱於庚子後得有太子少保銜。在直隸任內練兵六鎮。漸佈滿北方各省。故北軍中習稱之曰官保。勇氣百倍。因是有漢口及漢陽之捷。及皇族內閣取消。慶親王

罷職。詔以世凱為內閣總理大臣。電召回京。令組織完全內閣。世凱屢辭不獲。至是入京。組織內閣。以梁敦彥為外務大臣。趙秉鈞為民政大臣。嚴修為度支大臣。唐景崇為學務大臣。王士珍為陸軍大臣。薩鎮冰為海軍大臣。沈家本為司法大臣。張謇為農工商大臣。楊士琦為郵傳大臣。達壽為理藩大臣。並以胡維德等為各部次官。是為清末第二次內閣。

以段祺瑞署理湖廣總督。
遣使宣慰各省。前既以張紹曾宣撫長江一帶。至是復分遣各省宣慰使。宣慰各省。以張謇使江蘇。湯壽潛使浙江。江春霖使福建。譚延闓使河南。梁鼎芬使廣東。趙炳霖使廣西。喬樹枬使四川。謝遠涵使江西。柯邵忞使山東。渠本翹使山西。王人文使雲南。高增爵使陝西。令宣布朝廷。實行改革宗旨。冀亂事早日救平。惟被簡各員。以大局已去。無可宣慰。多不就職。

冬十月。以憲政信條。宣誓太廟。十月朔。由監國攝政王。代行宣誓。略言。煇燾實紹丕基。兢兢業業。仰承先朝立憲之大旨。力圖愈進。朝夕籌謀。乃弗克負荷。用人行政。尚未得宜。以致上下睽隔。情意不孚。旬月之內。蹇區倣擾。

深懼我累聖相承之大業。顛覆於地。憫予小子。罪曷克當。茲由資政院諸臣。博採列邦君主。最良之憲法。上體淵衷。不與政事之成規。先撰重大信條十九條。其餘未盡事宜。一併歸入憲法。迅速編纂。並速開國會。以待立憲政體。審察情勢。已允施行。用敢矢言於我列祖列宗之前。繼自今統緒之躬。振振之族。當於內外臣工。軍民人等。贊同遵守。子孫萬世。罔敢或渝。以紓九廟在天之憂。而慰率土蒼生之望。惟我祖宗。實式臨之。謹誓。

山東
取消
獨立

山東取消獨立。山東當宣告獨立時。孫寶琦會向紳民宣示

三條。一山東全省人民。自今對於北京。斷絕一切關係。二以山東全省。加入中華民國政府。三關於本省內部之組織。分爲議決行政軍政各部。和衷共濟。俟大局定後。共和政體。完全成立。再行變更。政府聞而大驚。慶親王奕劻。內閣總理大臣袁世凱。皆責其鹵莽。寶琦因而大恚。遂電奏請罪。取消獨立名義。廷旨嚴責。至是世凱遣張廣建。吳炳湘至濟南。命署布政使及巡警道。聯合第五鎮統制吳鼎元等。取消獨立。旋以廣建代寶琦爲山東巡撫。

長沙
兵變

長沙兵變。殺其都督焦昱及陳作新。推譚延闓爲都督。初焦

昱既被推爲湘軍都督。銳志援鄂。忌者密欲殺之。煽惑軍隊。謂昱領餉數十萬。私爲己有。並謂昱已被戕。今非本人。初十日午後。有軍人至軍政府。詭稱和豐公司。有兵騷擾事。給作新出城彈壓。殺之於北門外東嶽廟前。旋有軍一隊。佯爲備物犒軍者。誘昱出而殺之。由新軍推代表至諮議局。要求選舉譚延闓爲湘軍都督。

收復
漢陽

焦昱
被殺

清軍收復漢陽。賞馮國璋二等男爵。自九月初八日。漢口被

焚後十一日。民軍退入武昌漢陽。十三日黃興被任爲總司令。渡江進戰。清軍退出車站。十五日。攻大智門。十八日。清軍棄大智門退。多所殺獲。民軍以在漢口無根據地。輒退還漢陽。清軍之進逼漢陽者。又爲漢陽之礮所阻。相持十餘日。至十月初。以湘鄂兩軍。意見不協。清軍乘之。初二日。潛渡漢水。駐蔡甸。次日攻龜山。民軍圍之。清軍乘夜搭浮橋。以大隊渡漢陽。初五。漢陽附近要隘。盡爲清軍所佔。初六日晨。民軍退出漢陽。還武昌。初七日。清軍入漢陽。武昌漢口人民。渡江而南者。舟至中流。輒爲清軍所擊。溺男婦老弱。斷肢折體。漂流江上。慘不忍觀。詔賞馮國璋二等男爵。餘將論敘有差。

民軍光復南京。總督張人駿。將軍鐵良。江防統領張勳。俱遁走。推程德全爲江蘇都督。移駐南京。自漢陽失陷後。清軍一方。似佔勝利。然同時又有江甯之敗。先是蘇皖響應民軍。同時南京官紳。亦議獨立。爲將軍鐵良。及江防統領張勳所持。不果。時江甯第九鎮新軍。統制爲粵人徐紹楨。江督張人駿。以民軍初起。各省響應者。半爲新軍。因嫉視紹楨。調駐秣陵關。軍心滋不悅。而張勳等忌之尤甚。遂開釁。九月十七日。紹楨移軍進攻雨花臺。苦戰經日。以子彈不敷。由秣陵關退至鎮江高資一帶。適蘇浙民軍。各派兵會攻江甯。因組織聯軍。公舉紹楨爲聯軍總司令。由鎮江進兵江甯。皖粵桂三省。亦派

兵來會。十月初三。聯軍抵南京。與張勳兵接戰於城東孝陵衛。佔烏龍山轍臺。初五。佔幕府山轍臺。初六。復戰。張軍大敗。遂進逼神策門。初七日。奪取孝陵衛獅子山。分三路進攻。至初十日。血戰一晝夜。遂得紫金山。佔領天保城。十二日。佔領雨花臺。入南門。張人駿、張勳及滿洲將軍鐵良等皆遁走。江甯全城。遂爲民軍佔領。其隔江之浦口。爲張勳大本營駐紮地。亦爲民軍奪取。分兵屯駐。以禦清軍南下之師。是爲民軍光復南京之役。

詔南北停戰。命袁世凱與民軍議和。自南京光復後。民軍大

佔優勢。而南北之和議起矣。先是九月中旬。民清兩軍。方激戰於漢口。清廷起用袁世凱爲湖廣總督。督師南下。袁世凱未出兵以前。卽派劉承恩、蔡廷幹二人爲代表委員。與黎元洪議和。袁主張君主立憲。黎拒不納。並勸袁返旆北征。以平汴冀。事雖不成。然實爲他日南北議和之先聲。是時漢陽之役。民軍雖稍挫。而江甯之役。民軍又大勝。兩方聲勢略相當。十月初十。駐漢英領事。出爲介紹。使兩方停戰議和。時袁已爲清內閣總理。至十五日。卽通電南北兩方停戰三日。既又續停戰十五日。派唐紹怡爲總理大臣代表。與黎都督討論大局。同時南方亦決議止戰。以漢口爲議和地。公推伍廷芳爲黎都督代表。與清軍議和。嗣因伍代表居留上海。不便來漢。遂移和會至上

民黨
意見
四條

御前
會議

各省
都督
代表
聯合
會

組織
臨時
政府

海十月二十八日。唐伍兩代表。換驗文憑。開第一次會議。伍代表首先提議。必清內閣承認共和。方有開議餘地。唐應之曰。「共和國體。私心實表同情。但此事甚大。須先電達袁內閣。得覆再商。」伍代表遂提出民黨意見四條。一。廢除滿洲政府。二。建立共和政府。三。優給清帝歲俸。四。優卹年老貧苦之滿人。以上各件。經伍唐兩代表。並居間之外交團。繼續開議。復延期停戰期七日。而民黨所抱民主宗旨。不肯退讓。唐代表遂電袁代表。請「速開國會。由國民公決國體。」清廷得電。即開御前會議。決照唐代表所請。和局垂成。而南方臨時政府。忽然成立。

冬十一月。各省代表聯合會。選舉孫文為臨時大總統。組織臨時政府。先是南北各省。雖高張民軍旗幟。然省自為制。頗感不便。於是江蘇都督程德全。浙江都督湯壽潛。聯電滬督陳其美。倡議由各省公舉代表。集議上海。仿美國十三州會議之制。為全國二十三省一致之行動。陳都督贊同。即分電各省。公舉代表赴滬開會。遂於九月廿五日。開第一次會議於上海。定名為各省都督府代表聯合會。提議組織臨時政府。會鄂軍都督黎元洪於代表團開會後之第一日。通電各省。請派代表赴武昌。組織臨時政府。各代表以武昌為首義之區。議決承認武昌為民國中央軍政府。而以伍廷芳為外交

黎元洪
任大帥
孫文
堂選
大總統
陸榮廷
大總統
職

組
閣
內閣

代表十月初三日。議決各代表齊赴武昌。各省於滬上仍留代表一人。藉以聯絡聲氣。初八日。各代表至武昌。適清軍南下。燬漢口華界。進陷漢陽。武昌全城。皆在龜山礮線之下。遂假漢口英租界順昌洋行爲會所。議定臨時政府組織大綱二十一條。至十二日。南京破。張勳出走。民軍佔領江南全地。臨時政府遂由武昌移向南京。十四日。由浙江都督湯壽潛。江蘇都督程德全及滬都督陳其美召集駐滬各省代表會議。將臨時政府改設南京。並投票公舉黃興爲大元帥。黎元洪爲副元帥。已而黃興固辭。改由黎元洪暫任大元帥。漢口各代表亦移至南京開會。十一月初六。革命同盟會首領孫文。適自海外歸。初十日。直奉魯鄂湘粵桂閩晉陝滇贛皖蜀蘇浙十七省代表。齊集南京。開臨時大總統選舉會。孫文以十八票。當選爲中華民國臨時大總統。

中華民國臨時大總統孫文。就職於南京。改用陽曆。以是日爲民國元年元日。十一月十三日。孫文攜同顧問由滬專車赴南京。就臨時大總統職。定國號爲中華民國。是日改由陽曆。是爲中華民國元年元月元日。翌日開臨時副總統選舉會。黎元洪以十七票當選。爲臨時副總統。又翌日。組織內閣。仿美國制。不設總理。設陸軍。海軍。司法。財政。外交。內務。教育。實業。交通九部。各部任總長一人。次長

一人以黃興長陸軍黃鍾瑛長海軍伍廷芳長司法陳錦濤長財政王寵惠長外交程德全長內務蔡元培長教育張謇長實業湯壽潛長交通是為中華民國第一期之內閣內閣既立復由各省都督府派遣代表組織參議院以為立法機關未幾發表宣言各友邦書一。革命以前。所有清政府與各國締結之條約。民國均認為有效。至於條約期滿而止。其締結於革命起事以後者則否。二。凡革命以前。清政府所借之外債。又所承認之賠款。民國亦承認償還之責。不更其條件。其在革命軍興以後者則否。其前經訂借。事後還付者亦否認。三。凡革命以前。清政府所讓與各國國家或各國個人種種之權利。民國政府。亦照舊尊重之。其在革命軍興以後者則否。四。凡各國人民之生命財產。在共和政府法權所及之域內。民國當一律尊重而保護之。五。凡滿洲人安居樂業於民國法權之內者。民國當一視同仁。予以保護。六。吾人當竭盡心力。定為一定不易之宗旨。期建吾國家於堅定永久基礎之上。務求適合於國力之發展。吾人當更張法律。改訂民刑兩法。及探礦規則。改良財政。掃除工商各業種種之限制。並許國人同時又發表勸告北方將士書。略謂此次戰事。遷延數月。以備以信教之自由。貽笑外人。此同胞所不可不注意者一。古語云。「民之所欲。天必與之。」今禹域三分。光復逾二。雖有孫吳之智。責育之勇。亦難能為滿廷挽此既倒之狂瀾。此同胞所不可不注意者又一。

袁世凱撤銷議和代表唐紹怡與民軍直接電商。袁世凱之

派唐紹怡南下議和也。本銜有秘密條件。至是南京政府忽然成立。選舉孫文為臨時大總統。世凱聞訊大驚。電責唐紹怡不守密約。紹怡辭。袁世凱遂與伍代表直接電商。略謂「國體問題。由國會解決。現正商議辦法。乃南京忽已組織政府。顯與前議相背。敢問此次選舉總統。是何用意。」伍答謂「民軍光復已十餘省。不能無統一機關。在國民會議未議決以前。民軍組織臨時政府。選舉臨時大總統。

此是民軍內部組織之事。為政治上之通例。若以此相詰。請還問清政府。國民會議未決以前。何以不即行取消。何以尙派委大小官員。於是往返電詰。各逞詞鋒。和議幾於決裂。

袁世凱被炸未死。袁世凱將赴朝。行至王府井大街。民黨黃大鵬等。擲炸彈狙擊之。護從衛兵隊長受傷。死者十數人。世凱幸免。刺客黃大鵬張先培楊禹昌等。皆被執。絞死於東菜市口。

山西巡撫吳祿貞被刺。卒於軍。祿貞為新軍首領。初任第六鎮統制。民軍未起以前。嘗與張紹曾等。電致政府。要求實行立憲。旋命署山西巡撫。山西獨立。其功為多。至是在石家莊營。夜既午。忽為人所刺。立斃。同時陸軍部馬兵科科长張世膺。以事來營中。亦被害。索主名不得。或曰宗社黨首領良弼所使也。

十二月。錫封袁世凱一等侯爵。世凱固辭不受。

軍諮使良弼被刺死。當袁世凱與民軍往復討論之際。清廷親貴。如載濤載洵載澤善耆及鐵良良弼等。均反對共和政體。相與組織宗社黨。以良弼為黨魁。此黨之人。不特仇視南方。甚且猜忌袁氏。謂「漢陽之戰。與夫停戰議和。此中計劃。皆出袁氏。」及國體問題發生。袁氏益為該黨所忌。不能有所表決。和議因之停頓。是時山西巡撫吳祿貞。忽被刺死。清廷即命曹錕率師攻山西。奪娘子關。入

吳祿貞被刺

良弼被刺

宗社黨阻礙和議

太原。窺皖北。倪嗣冲復率所部。馳騁於潁亳之間。一面集兵河南。一面徵師甘肅。將遙合兩地軍隊。爲夾攻陝西之計。烽煙四起。和議無望。至是宗社黨首領良弼。忽爲民黨彭家珍所炸死。先是家珍冒名奉天講武堂監督崇恭。至西城紅羅廠良弼寓宅拜謁。適良弼自肅王府歸。甫下車。與家珍相遇。彈發。炸良弼左腳立斷。家珍傷頭部先斃。良弼死二時始蘇。謂其母曰。殺我者。真英雄也。真知我者也。旋語其師康謀曰。我死不足惜。惟宗社。滅亡。爲可惜耳。上年我妻請釋放黨人。開國會。皆不我聽。今秋變起。請以榮軍赴前敵。又不用我言。而委之盧昌。我宗社之亡。將無日免。刺我死者已死。我知之。言訖而卒。

良弼越二日卒。諸親貴人人自危。乃不敢昌言反對。數開御前會議。然但爲自固身家計。仍欲保全君體。已而北方將領段祺瑞等。請速定共和國體之通電。到京。諸親貴大震。時局乃有急轉直下之勢。

■署湖廣總督段祺瑞。電請速定共和國體。 ■段祺瑞者。安徽合肥人。北洋派領袖也。袁世凱練兵小站時。教練之事。悉以任之。北洋軍官。半爲其弟子。其後以統制代王士珍爲江北提督。當在江北提督任時。每以改進政治之意。從容汎論。至是國體紛爭。衆難交萃。祺瑞密受袁指。於元年一月二十六日。聯合統兵大員四十七人。通電清廷。略謂「人民心理。傾向共和。應請換汗大號。立定共和政體。以安大局而奠羣生。」又曰。「如各親貴。尙懷疑懼。或以共和爲不利。祺瑞當代全隊入京。與各親貴剖陳利害。」此電既達。親貴王公。皆

南北人民
電請退位

優待條件

太后
皇帝
退位

倉皇失措。不敢更執私見。同時南方人民相率電請清廷退位者。日數十起。而北方之蒙古聯合會。山西山東河南吉林黑龍江各巡撫。及河南諮議局等繼之。於是自由國會公決問題。一變而為清室退位問題。隆裕太后默察大勢所趨。以決大計之權。授諸袁世凱。並令與民軍商訂遜位條件。其諒略謂朝廷何忍以一姓之尊榮。貽萬姓以實禍。惟是宗廟陵寢。以及皇室之優禮。皇族之安全。八旗之生計。蒙古回藏之待遇。均應預為籌畫。故授世凱全權。俾與民軍研究一切辦法。

清隆裕太后率宣統帝退位。隆裕太后既以決大計之權。授諸袁世凱。於是袁世凱逕電伍代表。謂今日始有權討論優待皇室之事。因提出協商條件。計關於清帝者九條。關於清皇族者四條。關於滿蒙回藏者七條。經雙方認可定議後。用正式公文。照會駐京各國公使。轉達各該政府。以昭大信。於是清隆裕太后即日率宣統帝退位。是日下詔書三道。其一。關於政府遞嬗問題。

權公諸全國。定為共和立憲國體。近慰海內厭亂望治之心。遠協古聖天下為公之義。未更言袁世凱前經資政院舉為總理大臣。當茲新舊代謝之際。宜有南北統一之方。即由袁世凱以全權組織臨時共和政府。與民軍協商統一辦法。德期人民安堵。海宇乂安。仍合鑲滿蒙回藏五族。完全領土。為一大中華民國。予與皇帝得以退處寬閑。優游歲月。長受國民之優禮。親見邦治之告成。豈不懿歟。其二。為宣布優待皇室及皇族諸條件。

軍商酌優待皇室各條件。以期和平解決。茲據覆奏。民軍所開優待條件。於宗廟陵寢。承遠奉祀。先皇陵制。如舊妥修各節。均已一律繼承。皇帝但卸政體。不廢尊號。並議定優待

皇室八條。待遇皇族四條。待遇滿蒙回藏七條。覽奏尙爲周至。特行宣示皇族暨滿蒙回藏人等。此後務當化除畛域。共保治安。重視世界之昇平。各享共和之幸福。予實有厚望焉。附優待條件如左（甲）優待皇室八條（一）存清帝尊號。以待各外國君主之禮相待遇。二。歲給清室經費四百萬。三。以頤和園爲清帝住宅。四。保護清宗廟及陵寢。五。修繕清宗崇陵。六。從前宮內各項執事人員。照常留用。惟以後不復再招開人。七。保護清帝原有之私產。八。原有之禁衛軍。歸民國陸軍部編制。額數俸餉悉如舊。（乙）待遇皇族四條（一）清王公世爵。概仍其舊。二。清皇族對於民國國家公權及私權。與國民平等。三。清皇族私產。一體保護。四。清皇族免當兵之義務。（丙）待遇滿蒙回藏七條（一）與漢人平等。二。保護其原有之私產。三。王公世爵。照常留用。四。王公中有生計過窘者。設法代籌生計。五。先籌八旗生計。於未籌定之前。八旗兵弁餉俸。照常發放。六。從前營業居住等限制。一律蠲除。各州縣聽其自由入籍。七。原有之宗教。聽其自由信仰。

其二。爲退位後維持京內外秩序及告戒各官疆吏文。略言古之君天下者。重在保全民命。不忍以饕人者害入。現在新定國體。無非欲相尋。勢必釐成種族之慘劇。將至九廟震驚。兆民荼毒。後禍何忍復言。兩害相形。取其輕者。正朝廷審時觀變。痛癢吾民之甚衷。凡爾京外臣民。務當審體此意。爲全局熱權利害。勿得扶虛橋之惡氣。逞偏激之空言。致國與民兩受其禍。着民政部步軍統領姜桂題馮國璋等。嚴密防範。剴切開導。俾皆曉然於朝廷應天順人。大公無私之意。至國家設官分職。以爲民極。內列閣府部院。外建督撫司道。所以康保羣黎。非爲一人一家而設。爾京外大小各官。均宜體念時艱。慎供職守。應即責成各長官。教切戒勸。毋曠官守。用副夙昔愛撫庶民之至意。

此詔既下。全國歡騰。時宣統三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即民國元年二月十二日也。

自是清祚告終。而中華民國完全成立。清自世祖入關。至宣統三年。遜國。凡傳十世。歷二百六十有九年。

清代帝系表

(一) 太祖愛新覺羅努爾哈赤 在位十一年 (二) 太宗皇太極 在位十七年

(三) 世祖福臨 在位十八年 (四) 聖祖玄燁 在位六十一年 (五) 世宗胤禛 在位三十三年

(六) 高宗弘曆 在位六十年 (七) 仁宗顥琰 在位二十五年 (八) 宣宗旻寧 在位三十年

(九) 文宗奕訢 在位十一年 (十) 穆宗載淳 在位三年

醇王奕譞 (十一) 德宗載湉 在位三十四年

醇王載灃 (十二) 宣統帝溥儀 在位三年